郭宏安 译

加缪文集 I

Albert Camus

局外人 西绪福斯神话

L'Etranger Le Mythe de Sisyphe

向一代人的"精神导师"致敬

纪念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加缪百年诞辰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郭宏安译 加缪文集 1 局外人 西绪福斯神话 L'Etranger Le Mythe de Sisyphe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郭宏安译 加缪文集 2 堕落 流放与王国 La Chute L'Exil et le Royaume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郭宏安译 加缪文集 3 反与正 婚礼集 夏天集 L'Envers et l'Endroit Noces L'Été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总目录

局外人；西绪福斯神话
堕落：流放与王国
反与正：婚礼集：夏天集


郭宏安 译
加缪文集 I
Albert Camus
局外人
西绪福斯神话
L'Etranger · Le Mythe de Sisyphe
向一代人的“精神导师”致敬
纪念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加缪百年诞辰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局外人；西绪福斯神话/（法）加缪（Camus，A.著；叶硕，郭宏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1.6

（加缪文集；1）

ISBN 978-7-5447-1691-8

I.局… ② 西… II.① 加… ② 郭… III.① 中篇小说-法国-现代 ② 随笔-作品集-法国-现代IV.① I565.45② I56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33975号

书　名 局外人·西绪福斯神话

作　者 [法国] 阿尔贝·加缪

译　者 郭宏安

责任编辑 江　蕾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版　次 2011年6月第1版 2013年2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1691-8

目录

局外人
西绪福斯神话
弗朗茨·卡夫卡：作品中的希望与荒诞

局外人
L'Étranger

第一部

一

今天，妈妈死了。也许是昨天，我不知道。我收到养老院的一封电报，说：“母死。明日葬。专此通知。”这说明不了什么。可能是昨天死的。

养老院在马朗戈，离阿尔及尔八十公里。我乘两点钟的公共汽车，下午到，还赶得上守灵，明天晚上就能回来。我向老板请了两天假，有这样的理由，他不能拒绝。不过，他似乎不大高兴。我甚至跟他说：“这可不是我的错儿。”他没有理我。我想我不该跟他说这句话。反正，我没有什么可请求原谅的，倒是他应该向我表示哀悼。不过，后天他看见我戴孝的时候，一定会安慰我的。现在有点像是妈妈还没有死似的，不过一下葬，那可就是一桩已经了结的事了，一切又该公事公办了。

我乘的是两点钟的汽车。天气很热。跟平时一样，我还是在赛莱斯特的饭馆里吃的饭。他们都为我难受，赛莱斯特还说：“人只有一个母亲啊。”我走的时候，他们一直送我到门口。我有点儿烦，因为我还得到艾玛努埃尔那里去借黑领带和黑纱。他几个月前刚死了叔叔。

为了及时上路，我是跑着去的。这番急，这番跑，加上汽车颠簸，汽油味儿，还有道路和天空亮得晃眼，把我弄得昏昏沉沉的。我几乎睡了一路。我醒来的时候，正歪在一个军人身上，他朝我笑笑，问我是不是从远地方来。我不想说话，只应了声“是”。

养老院离村子还有两公里，我走去了。我真想立刻见到妈妈，但

门房说我得先见见院长。他正忙着，我等了一会儿。这当儿，门房说个不停，后来，我见了院长。他是在办公室里接待我的。那是个小老头，佩戴着荣誉团勋章。他那双浅色的眼睛盯着我。随后，他握着我的手，老也不松开，我真不知道如何抽出来。他看了看档案，对我说："默而索太太是三年前来此的，您是她唯一的赡养者。"我以为他是在责备我什么，就赶紧向他解释。但是他打断了我："您无须解释，亲爱的孩子。我看过您母亲的档案。您无力负担她。她需要有人照料，您的薪水又很菲薄。总之，她在这里更快活些。"我说："是的，院长先生。"他又说："您知道，她有年纪相仿的人做朋友。他们对过去的一些事有共同的兴趣。您年轻，跟您在一起，她还会闷得慌呢。"

这是真的。妈妈在家的时候，一天到晚总是看着我，不说话。她刚进养老院时，常常哭。那是因为不习惯。几个月之后，如果再让她出来，她还会哭的。这又是因为不习惯。差不多为此，近一年来我就几乎没来看过她。当然，也是因为来看她就得占用星期天，还不算赶汽车、买车票、坐两小时的车所费的力气。

院长还在跟我说，可是我几乎不听了。最后，他说："我想您愿意再看看您的母亲吧。"我站了起来，没说话，他领着我出去了。在楼梯上，他向我解释说："我们把她抬到小停尸间里了，因为怕别的老人害怕。这里每逢有人死了，其他人总要有两三天工夫才能安定下来。这给服务带来很多困难。"我们穿过一个院子，院子里有不少老人，正三五成群地闲谈。

我们经过的时候，他们都不作声了；我们一过去，他们就又说开了。真像一群鹦鹉在嘁嘁喳喳低声乱叫。走到一座小房子门前，院长与我告别："请自便吧，默而索先生。有事到办公室找我。原则上，下葬定于明早十点钟。我们是想让您能够守灵。还有，您的母亲似乎常向同伴们表示，希望按宗教的仪式安葬。这事我已经安排好了，只不过想告诉您一声。"我谢了他。妈妈并不是无神论者，可活着的时候也从未想到过宗教。

我进去了。屋子里很亮，玻璃天棚，四壁刷着白灰。有几把椅子，几个叉形的架子。正中两个架子上，停着一口棺材，盖着盖。一些发亮的螺丝钉，刚拧进去个头儿，在刷成褐色的木板上看得清清楚楚。棺材旁边，有一个阿拉伯女护士，穿着白大褂，头上一方颜色鲜亮的围巾。

这时，门房来到我的身后。他大概是跑来着，说话有点儿结巴："他们给盖上了，我得再打开，好让您看看她。"他走近棺材，我叫住了他。他问我："您不想?"我回答说："不想。"他站住了，我很难为情，因为我觉得我不该那样说。过了一会儿，他看了看我，问道："为什么?"他并没有责备的意思，好像只是想问问。我说："不知道。"于是，他拈着发白的小胡子，也不看我，说道："我明白。"他的眼睛很漂亮，淡蓝色，脸上有些发红。他给我搬来一把椅子，自己坐在我后面。女护士站起来，朝门口走去。这时，门房对我说："她长的是恶疮。"因为我不明白，就看了看那女护士，只见她眼睛下面绕头缠了一条绷带。在鼻子的那个地方，绷带是平的。在她的脸上，人们所能见到的，就是一条雪白的绷带。

她出去以后，门房说："我不陪你了。"我不知道我做了个什么表示，他没有走，站在我后面。背后有一个人，使我很不自在。傍晚时分，屋子里仍然很亮。两只大胡蜂在玻璃天棚上嗡嗡地飞。我感到困劲儿上来了。我头也没回，对门房说："您在这里很久了吗?"他立即回答道："五年了。"好像就等着我问他似的。

接着，他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如果有人对他说他会在马朗戈养老院当一辈子门房，他一定会惊讶不止。他六十四岁，是巴黎人。说到这儿，我打断了他："噢，您不是本地人?"我这才想起来，他在带我去见院长之前，跟我谈起过妈妈。他说要赶快下葬，因为平原天气热，特别是这个地方。就是那个时候，他告诉我他在巴黎住过，而且怎么也忘不了巴黎。在巴黎，死人在家里停放三天，有时四天。这里不行，时间太短，怎么也习惯不了才过这么短时间就要跟着柩车去下葬。这时，他老婆对他说："别说了，这些事是不能对先生说的。"老头子脸红了，连连道歉。我就说："没关系，没关系。"我觉得他说得

对，很有意思。

在小停尸间里，他告诉我，他进养老院是因为穷。他觉得自己身体还结实，就自荐当了门房。我向他指出，无论如何，他还是养老院收留的人。他说不是。我先就觉得奇怪，他说到住养老院的人时（其中有几个并不比他大），总是说：“他们”、“那些人”，有时也说“老人们”。当然，那不是一码事。他是门房，从某种程度上说，他还管着他们呢。

这时，那个女护士进来了。天一下子就黑了。浓重的夜色很快就压在玻璃天棚上。门房打开灯，突然的光亮使我眼花目眩。他请我到食堂去吃饭。但是我不饿。他于是建议端杯牛奶咖啡来。我喜欢牛奶咖啡，就接受了。过了一会儿，他端着一个托盘回来了。我喝了咖啡，想抽烟。可是我犹豫了，我不知道能不能在妈妈面前这样做。我想了想，认为这不要紧。我给了门房一支烟，我们抽了起来。

过了一会儿，他对我说：“您知道，令堂的朋友们也要来守灵。这是习惯。我得去找些椅子，端点咖啡来。”我问他能不能关掉一盏灯。照在白墙上的灯光使我很难受。他说不行。灯就是那样装的：要么全开，要么全关。我后来没有怎么再注意他。他出去，进来，摆好椅子，在一把椅子上围着咖啡壶放了一些杯子。然后，他隔着妈妈的棺木在我对面坐下。女护士也坐在里边，背对着我。我看不见她在干什么。但从她胳膊的动作看，我认为她是在织毛线。屋子里暖洋洋的，咖啡使我发热，从开着的门中，飘进来一股夜晚和鲜花的气味。我觉得我打了个盹儿。

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把我弄醒了。乍一睁开眼睛，屋子更显得白了。在我面前，没有一点儿阴影，每一样东西、每一个角落、每一条曲线，都清清楚楚、轮廓分明、很显眼。妈妈的朋友们就是这个时候进来的。一共有十来个，静悄悄地在这耀眼的灯光中挪动。他们坐下了，没有一把椅子响一声。我看见了他们，我看人从来没有这样清楚过，他们的面孔和衣着的任何一个细节都没有逃过我的眼睛。然而，我听不见他们的声音，我真难相信他们是真的在那里。几乎所有的女

人都系着围裙，束腰的带子使她们的大肚子更突出了。我还从没有注意过老太太会有这样大的肚子。男人几乎都很瘦，拄着手杖。使我惊奇的是，我在他们的脸上看不见眼睛，只看见一堆皱纹中间闪动着一缕混浊的亮光。他们坐下的时候，大多数人都看了看我，不自然地点了点头，嘴唇都陷进了没有牙的嘴里，我也不知道他们是向我打招呼，还是脸上不由自主地抽动了一下。我还是相信他们是在跟我招呼。这时我才发觉他们都面对着我，摇晃着脑袋坐在门房的左右。有一阵，我有一种可笑的印象，觉得他们是审判我来了。

不多会儿，一个女人哭起来了。她坐在第二排，躲在一个同伴的后面，我看不清楚。她抽抽答答地哭着，我觉得她大概不会停的。其他人好像都没有听见。他们神情沮丧，满面愁容，一声不吭。他们看看棺材，看看手杖，或随便东张西望，他们只看这些东西。那个女人一直在哭。我很奇怪，因为我并不认识她。我真希望她别再哭了，可我不敢对她说。门房朝她弯下身，说了句话，可她摇摇头，嘟囔了句什么，依旧抽抽答答地哭着。于是，门房朝我走来，在我身边坐下。过了好一阵，他才眼睛望着别处告诉我：“她跟令堂很要好。她说令堂是她在这儿唯一的朋友，现在她什么人也没有了。”

我们就这样坐了很久。那个女人的叹息声和呜咽声少了，但抽泣得很厉害，最后总算无声无息了。我不困了，但很累，腰酸背疼。现在，是这些人的沉默使我难受。我只是偶尔听见一种奇怪的声响，不知道是什么。时间长了，我终于猜出，原来是有几个老头子嘬腮帮子，发出了这种怪响。他们沉浸在冥想中，自己并不觉得。我甚至觉得，在他们眼里，躺在他们中间的死者算不了什么。但是现在我认为，那是一个错误的印象。

我们都喝了门房端来的咖啡。后来的事，我就不知道了。一夜过去了。我现在还记得，有时我睁开眼，看见老头们一个个缩成一团睡着了，只有一位，下巴颏压在拄着手杖的手背上，在盯着我看，好像他就等着我醒似的。随后，我又睡了。因为腰越来越疼，我又醒了。晨曦已经悄悄爬上玻璃窗。一会儿，一个老头儿醒了，使劲地咳嗽。他掏出一块方格大手帕，往里面吐痰，每一口痰都像使尽了全身的力

气。其他人都被吵醒了，门房说他们该走了。他们站了起来。这样不舒服的一夜使他们个个面如死灰。出乎意料的是，他们出去时竟都同我握了手，好像过了彼此不说一句话的黑夜，我们的亲切感倒增加了。

我累了。门房把我带到他那里，我洗了把脸，又喝了一杯牛奶咖啡，好极了。我出去时，天已大亮。马朗戈和大海之间的山岭上空，一片红光。从山上吹过的风带来了一股盐味。看来是一个好天。我很久没到乡下来了，要不是因为妈妈，这会儿去散散步该多好啊。

我在院子里一棵梧桐树下等着。我闻着湿润的泥土味儿，不想再睡了。我想到了办公室里的同事们。这个时辰，他们该起床上班去了，对我来说，这总是最难熬的时刻。我又想了一会儿，被房子里传来的铃声打断了。窗户后面一阵忙乱声，随后又安静下来。太阳在天上又升高了一些，开始晒得我两脚发热。门房穿过院子，说院长要见我。我到他办公室去。他让我在几张纸上签了字。我见他穿着黑衣服和带条纹的裤子。他拿起电话，问我："殡仪馆的人已来了一会儿了，我要让他们来盖棺。您想最后再见见您的母亲吗?"我说不。他对着电话低声命令说："费雅克，告诉那些人，他们可以去了。"

然后，他说他也要去送葬，我谢了他。他在写字台后面坐下，叉起两条小腿。他告诉我，送葬的只有我和他，还有值勤的女护士。原则上，院里的老人不许去送殡，只许参加守灵。他指出："这是个人道问题。"不过这一次，他允许妈妈的一个老朋友多玛·贝莱兹参加送葬。说到这儿，院长笑了笑。他对我说："您知道，这种感情有点孩子气。他和您的母亲几乎是形影不离。在院里，大家都拿他们打趣，他们对贝莱兹说：'她是您的未婚妻。'他只是笑。他们觉得开心。问题是默而索太太的死使他十分难过，我认为不应该拒绝他。但是，根据医生的建议，我昨天没有让他守灵。"

我们默默地坐了好一会儿。院长站起来，往窗外观望。他看了一会儿，说："马朗戈的神甫来了。他倒是提前了。"他告诉我至少要走三刻钟才能到教堂，教堂在村子里。我们下了楼。神甫和两个唱诗童

子等在门前。其中一个手拿香炉，神甫弯下腰，调好香炉上银链子的长短。我们走到时，神甫已直起腰来。他叫我“儿子”，对我说了几句话。他走进屋里，我随他进去。

我一眼就看见螺钉已经旋进去了，屋子里站着四个穿黑衣服的人。同时，我听见院长说车子已经等在路上，神甫也开始祈祷了。从这时起，一切都进行得很快。那四个人走向棺材，把一条毯子蒙在上面。神甫、唱诗童子、院长和我，一齐走出去。门口，有一位太太，我不认识。“默而索先生。”院长介绍说。我没听见这位太太的姓名，只知道她是护士代表。她没有一丝笑容，向我低了低瘦骨嶙峋的长脸。然后，我们站成一排，让棺材过去。我们跟在抬棺材的人后面，走出养老院。送葬的车停在大门口，长方形，漆得发亮，像个铅笔盒。旁边站着葬礼司仪，他身材矮小，衣着滑稽，还有一个态度做作的老人，我明白了，他就是贝莱兹先生。他戴着一顶圆顶宽檐软毡帽（棺材经过的时候，他摘掉了帽子），裤脚堆在鞋上，大白领的衬衫太大，而黑领花又太小。鼻子上布满了黑点儿，嘴唇不住地抖动。满头的白发相当细软，两只耷拉耳，耳轮胡乱卷着，血红的颜色衬着苍白的面孔，给我留下了强烈的印象。司仪安排了我们的位置。神甫走在前面，然后是车子。旁边是四个抬棺材的。再后面，是院长和我，护士代表和贝莱兹先生断后。

天空中阳光灿烂，地上开始感到压力，气温迅速增高。我不知道为什么要等这么久才走。我穿着一身深色衣服，觉得很热。小老头本来已戴上帽子，这时又摘下来了。院长跟我谈到他的时候，我歪过头，望着他。他对我说，我母亲和贝莱兹先生傍晚常由一个女护士陪着散步，有时一直走到村里。我望着周围的田野。一排排通往天边山岭的柏树，一片红绿相杂的土地，房子不多却错落有致，我理解母亲的心理。在这个地方，傍晚该是一段令人伤感的时刻啊。今天，火辣辣的太阳晒得这片地方直打颤，既冷酷无情，又令人疲惫不堪。

我们终于上路了。这时我才发觉贝莱兹有点儿瘸。车子渐渐走快了，老人落在后面。车子旁边也有一个人跟不上了，这时和我并排走着。我真奇怪，太阳怎么在天上升得那么快。我发现田野上早就充满

了嗡嗡的虫鸣和簌簌的草响。我脸上流下汗来。我没戴帽子，只好拿手帕扇风。殡仪馆的那个伙计跟我说了句什么，我没听见。同时，他用右手掀了掀鸭舌帽檐，左手拿手帕擦着额头。我问他："怎么样?"他指了指天，连声说："晒得够呛。"我说："对。"过了一会儿，他问我："里边是您的母亲吗?"我又回了个"对"。"她年纪大吗?"我答道："还好。"因为我也不知道她究竟多少岁。然后，他就不说话了。我回了回头，看见老贝莱兹已经落下五十多米远了。他一个人急忙往前赶，手上摇晃着帽子。我也看了看院长。他庄严地走着，没有一个多余的动作。他的额上渗出了汗珠，他也不擦。

我觉得一行人走得更快了。我周围仍然是一片被阳光照得发亮的田野。天空亮得让人受不了。有一阵，我们走过一段新修的公路。太阳晒得柏油爆裂，脚一踩就陷进去，留下一道亮晶晶的裂口。车顶上，车夫的熟皮帽子就像在这黑油泥里浸过似的。我有点迷迷糊糊，头上是青天白云，周围是单调的颜色，开裂的柏油是黏乎乎的黑，人们穿的衣服是死气沉沉的黑，车子是漆得发亮的黑。这一切，阳光、皮革味、马粪味、漆味、香炉味、一夜没睡觉的疲倦，使我两眼模糊，神志不清。我又回了回头，贝莱兹已远远地落在后面，被裹在一片蒸腾的水气中，后来干脆看不见了。我仔细寻找，才见他已经离开大路，从野地里斜穿过来。我注意到前面大路转了个弯。原来贝莱兹熟悉路径，正抄近路追我们呢。在大路拐弯的地方，他追上了我们。后来，我们又把他拉下了。他仍然斜穿田野，这样一共好几次。而我，我感到血直往太阳穴上涌。

以后的一切都进行得如此迅速、准确、自然，我现在什么也记不得了。除了一件事，那就是在村口，护士代表跟我说了话。她的声音很怪，与她的面孔不协调，那是一种抑扬的、颤抖的声音。她对我说："走得慢，会中暑；走得太快，又要出汗，到了教堂就会着凉。"她说得对。进退两难，出路是没有的。我还保留着这一天的几个印象，比方说，贝莱兹最后在村口追上我们时的那张面孔。他又激动又难过，大滴的泪水流上面颊。但是，由于皱纹的关系，泪水竟流不动，散而复聚，在那张形容大变的脸上铺了一层水。还有教堂，路旁的村民，墓地坟上红色的天竺葵，贝莱兹的昏厥（真像一个散架的

木偶），撒在妈妈棺材上血红色的土，杂在土中的雪白的树根，又是人群，说话声，村子，在一家咖啡馆门前的等待，马达不停的轰鸣声，以及当汽车开进万家灯火的阿尔及尔，我想到我要上床睡它十二个钟头时我所感到的喜悦。

二

醒来的时候，我明白了为什么我向老板请那两天假时他的脸色那么不高兴，因为今天是星期六。我可以说是忘了，起床的时候才想起来。老板自然是想到了，加上星期天我就等于有了四天假期，而这是不会叫他高兴的。但一方面，安葬妈妈是在昨天而不是在今天，这并不是我的错；另一方面，无论如何，星期六和星期天总还是我的。当然，这并不妨碍我理解老板的心情。

昨天一天我累得够呛，简直起不来。刮脸的时候，我一直在想今天干什么，我决定去游泳。我乘电车去了海滨浴场。一到那儿，我就扎进水里。年轻人很多。我在水里看见了玛丽·卡多娜，我们从前在一个办公室工作，她是打字员，我那时曾想把她弄到手。我现在认为她也是这样想的。但她很快就走了，我们没来得及呀。我帮她爬上一个水鼓。在扶她的时候，我轻轻地碰着了她的乳房。她趴在水鼓上，我还在水里。她朝我转过身来，头发遮住了眼睛，她笑了。我也上了水鼓，挨在她身边。天气很好，我开玩笑似的仰起头，枕在她的肚子上。她没说什么，我就这样待着。我两眼望着天空，天空是蓝的，泛着金色。我感到头底下玛丽的肚子在轻轻地起伏。我们半睡半醒地在水鼓上待了很久。太阳变得太强烈了，她下了水，我也跟着下了水。我追上她，伸手抱住她的腰，我们一起游。她一直在笑。在岸上晒干的时候，她对我说：“我晒得比您还黑。”我问她晚上愿意不愿意去看电影。她还是笑，说她想看一部费南代尔[1]的片子。穿好衣服以后，她看见我系了一条黑领带，显出很奇怪的样子，问我是不是在戴孝。我跟她说妈妈死了。她想知道是什么时候，我说：“昨天。”她吓得倒退了一步，但没表示什么。我想对她说这不是我的错，但是我收住了口，因为我想起来我已经跟老板说过了。这是毫无意义的。反正，人总是有点什么过错。

晚上，玛丽把什么都忘了。片子有的地方挺滑稽，不过实在是很蠢。她的腿挨着我的腿。我抚摸她的乳房。电影快结束的时候，我吻了她，但吻得很笨。出来以后，她跟我到我的住处来了。

我醒来的时候，玛丽已经走了。她跟我说过她得到她婶婶家去。我想起来了，今天是星期天，这真烦人，因为我不喜欢星期天。于是，我翻了个身，在枕头上寻找玛丽的头发留下的盐味儿，一直睡到十点钟。我一根接一根地抽烟，一直躺着，直到中午。我不想跟平时那样去赛莱斯特的饭馆吃饭，因为他们肯定要问我，我可不喜欢这样。我煮了几个鸡蛋，就着盘子吃了，没吃面包，没有了，也不愿意下楼去买。

吃过午饭，我有点闷得慌，就在房子里瞎转悠。妈妈在的时候，这套房子还挺合适，现在我一个人住就太大了，我不得不把饭厅的桌子搬到卧室里来。我只住这一间，屋里有几把当中的草已经有点塌陷的椅子，一个镜子发黄的柜子，一个梳妆台，一张铜床。其余的都不管了。后来，没事找事，我拿起一张旧报，读了起来。我把克鲁申盐业公司的广告剪下来，贴在一本旧簿子里。凡是报上让我开心的东西，我都剪下贴在里面。我洗了洗手，最后，上了阳台。

我的卧室外面是通往郊区的大街。午后天气晴朗。但是，马路很脏，行人稀少，却都很匆忙。首先是全家出来散步的人，两个穿海军服的小男孩，短裤长得过膝盖，笔挺的衣服使他们手足无措；一个小女孩，头上扎着一个粉红色的大花结，脚上穿着黑漆皮鞋。他们后面，是一位高大的母亲，穿着栗色的绸连衣裙；父亲是个相当瘦弱的矮个儿，我见过。他戴着一顶平顶窄檐的草帽，扎着蝴蝶结，手上一根手杖。看到他和他老婆在一起，我明白了为什么这一带的人都说他仪态不凡。过了一会儿，过来一群郊区的年轻人，头发油光光的，系着红领带，衣服腰身收得很紧，衣袋上绣着花儿，穿着方头皮鞋。我想他们是去城里看电影的，所以走得这样早，而且一边赶电车，一边高声说笑。

他们过去之后，路上渐渐没有人了。我想，各处的热闹都开始

了。街上只剩下了一些店主和猫。从街道两旁的无花果树上空望去，天是晴的，但是不亮。对面人行道上，卖烟的搬出一把椅子，倒放在门前，双腿骑上，两只胳膊放在椅背上。刚才还是拥挤不堪的电车现在几乎全空了。烟店旁边那家叫“彼埃罗之家”的小咖啡馆里空无一人，侍者正在扫地。这的确是个星期天的样子。

我也把椅子倒转过来，像卖烟的那样放着，我觉得那样更舒服。我抽了两支烟，又进去拿了块巧克力，回到窗前吃起来。很快，天阴了。我以为要下暴雨，可是，天又渐渐放晴了。不过，刚才飘过一片乌云，像是要下雨，使街上更加阴暗了。我待在那儿望天，望了好久。

五点钟，电车轰隆隆地开过来了，车里挤满了从郊外体育场看比赛的人，有的就站在踏板上，有的扶着栏杆。后面几辆车里拉着的，我从他们的小手提箱认出是运动员。他们扯着嗓子喊叫、唱歌，说他们的俱乐部万古长青。好几个人跟我打招呼。其中有一个甚至对我喊：“我们赢了他们。”我点点头，大声说：“对。”从这时起，小汽车就多起来了。

天有点暗了。屋顶上空，天色发红，一入黄昏，街上也热闹起来。散步的人也渐渐往回走了。我在人群中认出了那位仪态不凡的先生。孩子在哭，让大人拖着走。这一带的电影院几乎也在这时把大批看客抛向街头。其中，年轻人的举动比平时更坚决，我想他们刚才看的是一部冒险片子。从城里电影院回来的人到得稍微晚些。他们显得更庄重些。他们还在笑，却不时地显出疲倦和出神的样子。他们待在街上，在对面的人行道上走来走去。附近的姑娘们没戴帽子，挽着胳膊在街上走。小伙子们设法迎上她们，说句笑话，她们一边大笑，一边回过头来。其中我认识好几个，她们向我打了招呼。

这时，街灯一下子亮了，使夜晚空中初现的星星黯然失色。我望着满是行人和灯光的人行道，感到眼睛很累。电灯把潮湿的路面照得闪闪发光，间隔均匀的电车反射着灯光，照在发亮的头发、人的笑容或银手镯上。不一会儿，电车少了，树木和电灯上空变得漆黑一片，

不知不觉中路上的人也走光了，直到第一只猫慢悠悠地穿过重新变得空无一人的马路。这时，我想该吃晚饭了。我在椅背上趴得太久了，脖子有点儿酸。我下楼买了面包和面片，自己做了做，站着吃了。我想在窗前抽支烟，可是空气凉了，我有点儿冷。我关上窗户，回来的时候，在镜子里看见桌子的一角上摆着酒精灯和面包块。我想星期天总是忙忙碌碌的，妈妈已经安葬了，我又该上班了，总之，没有任何变化。

三

今天，我在办公室干了很多活儿。老板很和气。他问我是不是太累了，他也想知道妈妈的年纪。为了不弄错，我说了个“六十来岁”，我不知道为什么他好像松了口气，认为这是了结了一桩大事。

我的桌子上堆了一大堆提单，我都得处理。在离开办公室去吃午饭之前，我洗了手。中午是我最喜欢的时刻。晚上，我就不那么高兴了，因为公用的转动毛巾用了一天，都湿透了。一天，我向老板提出了这件事。他回答说他对此感到遗憾，不过这毕竟是小事一桩。我下班晚了些，十二点半我才跟艾玛努埃尔一起出来，他在发货部门工作。办公室外面就是海，我们看了一会儿大太阳底下停在港里的船。这时，一辆卡车开过来，带着哗啦哗啦的铁链声和噼噼啪啪的爆炸声。艾玛努埃尔问我“去看看怎么样”，我就跑了起来。卡车超过了我们，我们追上去。我被包围在一片嘈杂声和灰尘之中，什么也看不见了，只感到这种混乱的冲动，拼命在绞车、机器、半空中晃动的桅杆和我们身边的轮船之间奔跑。我第一个抓住车，跳了上去。然后，我帮着艾玛努埃尔坐好。我们喘不过气来，汽车在尘土和阳光中，在码头上高低不平的路上颠簸着。艾玛努埃尔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我们来到赛莱斯特的饭馆，浑身是汗。他还是那样子，挺着大肚子，系着围裙，留着雪白的小胡子。他问我“总还好吧”，我说好，现在肚子饿了。我吃得很快，喝了咖啡，然后回家，睡了一会儿，因为我酒喝多了。醒来的时候，我想抽烟。时候不早了，我跑去赶电车。我干了一下午。办公室里很热，晚上下了班，我沿着码头慢步走回

去，感到很快活。天是绿色的，我感到心满意足。尽管如此，我还是径直回家了，因为我想自己煮土豆。

楼梯黑乎乎的。我上楼时碰在老萨拉玛诺的身上，他是我同层的邻居。他牵着狗。八年来，人们看见他们总是厮守在一起。这条西班牙种猎犬生了一种皮肤病，我想是丹毒，毛都快掉光了，浑身是硬皮和褐色的痂。他们俩挤在一间小屋子里，久而久之，老萨拉玛诺都像它了。他的脸上长了些发红的硬痂，头上是稀疏的黄毛。那狗呢，也跟它的主人学了一种弯腰驼背的走相，撅着嘴，伸着脖子。他们好像是同类，却相互憎恨。每天两次，十一点和六点，老头儿带着狗散步。八年来，他们没有改变过路线。他们总是沿着里昂路走，狗拖着人，直到老萨拉玛诺打个趔趄，他于是就又打又骂。狗吓得趴在地上，让人拖着走。这时，该老头儿拽了。要是狗忘了，又拖起主人来，就又会挨打挨骂。于是，他们两个双双待在人行道上，你瞅着我，我瞪着你，狗是怕，人是恨。天天如此。碰到狗要撒尿，老头儿偏不给它时间，使劲拽它，狗就沥沥拉拉尿一道儿。如果狗偶尔尿在屋里，更要遭到毒打。这样的日子已经过了八年。赛莱斯特总是说“这真不幸”，实际上，谁也不能知道。我在楼梯上碰见萨拉玛诺的时候，他正在骂狗。他对它说：“混蛋！脏货！”狗直哼哼。我跟他说：“您好”，但老头儿还在骂。于是，我问狗怎么惹他了，他不答腔。他只是说：“混蛋！脏货！”我模模糊糊地看见他正弯着腰在狗的颈圈上摆弄什么。我提高了嗓门儿。他头也不回，憋着火儿回答我：“它老是那样。”说完，便拖着那条哼哼唧唧、不肯痛痛快快往前走的狗出去了。

正在这时，我那层的第二个邻居进来了。这一带的人都说他靠女人生活。但是，人要问他职业，他就说是“仓库管理员”。一般地说，大家都不大喜欢他。但是他常跟我说话，有时还到我那儿坐坐，因为我听他说话。再说，我没有任何理由不跟他说话。他叫莱蒙·散泰斯。他长得相当矮，肩膀却很宽，长着一个拳击手的鼻子[2]。他总是穿得衣冠楚楚。说到萨拉玛诺，他也说：“真是不幸！”他问我对此是否感到讨厌，我回答说不。

我们上了楼，正要分手的时候，他对我说："我那里有猪血香肠和葡萄酒，一块儿吃点怎么样?……"我想这样我不用做饭了，就接受了。他也只有一间房子，外带一间没有窗户的厨房。床的上方摆着一个白色和粉红色的仿大理石天使像，几张体育冠军的相片和两三张裸体女人画片。屋里很脏，床上乱七八糟。他先点上煤油灯，然后从口袋里掏出一卷肮脏的纱布，把右手缠了起来。我问他怎么了，他说他和一个跟他找碴儿的家伙打了一架。

"您知道，默而索先生，"他对我说，"并不是我坏，可我是火性子。那小子呢，他说：'你要是个男子汉，从电车上下来。'我对他说：'滚蛋，别找事儿。'他说我不是男子汉。于是，我下了电车，对他说："够了，到此为止吧，不然我就教训教训你。'他说：'你敢怎么样?'我就揍了他一顿。他倒在地上。我呢，我正要把他扶起来，他却躺在地上用脚踢我。我给了他一脚，又打了他两耳光。他满脸流血。我问他够不够。他说够了。"

说话的工夫，散泰斯已缠好了绷带。我坐在床上。他说："您看，不是我找他，是他对我不尊重。"的确如此，我承认。这时，他说，他正要就这件事跟我讨个主意，而我呢，是个男子汉，有生活经验，能帮助他，这样的话，他就是我的朋友了。我什么也没说，他又问我愿不愿意做他的朋友。我说怎么都行，他好像很满意。他拿出香肠，在锅里煮熟，又拿出酒杯、盘子、刀叉、两瓶酒。拿这些东西时，他没说话。我们坐下。一边吃，他一边讲他的故事。他先还迟疑了一下。"我认识一位太太……这么说吧，她是我的情妇。"跟他打架的那个人是这女人的兄弟。他对我说他供养着她。我没说话，但是他立刻补充说他知道这地方的人说他什么，不过他问心无愧，他是仓库管理员。

"至于我这件事，"他说，"我是发觉了她在欺骗我。"他给她的钱刚够维持生活。他为她付房租，每天给她二十法郎饭钱。"房租三百法郎，饭钱六百法郎，不时地送双袜子，一共一千法郎。人家还不工作。可她说那是合理的，我给的钱不够她生活。我跟她说：'你为什么不找个半天的工作干干呢?这样就省得我再为这些零星花费操心了。

这个月我给你买了一套衣服，每天给你二十法郎，替你付房租，可你呢，下午和你的女友们喝咖啡。你拿咖啡和糖请她们，出钱的却是我。我待你不薄，你却忘恩负义。’可她就是不工作，总是说钱不够。所以我才发觉其中一定有欺骗。”

于是，他告诉我他在她的手提包里发现了一张彩票，她不能解释是怎么买的。不久，他又在她那里发现了一张当票，证明她当了两只镯子。他可一直不知道她有两只镯子。“我看得清清楚楚，她在欺骗我。我就不要她了。不过，我先揍了她一顿，然后才揭了她的老底。我对她说，她就是想拿我寻开心。您知道，默而索先生，我是这样说的：‘你看不到人家在嫉妒我给你带来的幸福。你以后就知道自己是有福不会享了。’”

他把她打得见血方休。以前，他不打她。“打是打，不过是轻轻碰碰而已。她叫唤。我就关上窗子，也就完了。这一回，我可是来真的了。依我看，惩罚得还不够呢。”

他解释说，就是为此，他才需要听听我的主意。他停下话头，调了调结了灯花的灯芯。我一直在听他说。我喝了将近一升的酒，觉得太阳穴发烫。我抽着莱蒙的烟，因为我的已经没有了。末班电车开过，把已很遥远的郊区的嘈杂声带走了。莱蒙在继续说话。使他烦恼的是，他对跟他睡觉的女人“还有感情”。但他还是想惩罚她。最初，他想把她带到一家旅馆去，叫来“风化警察”，造成一桩丑闻，让她在警察局备个案。后来，他又找过几个流氓帮里的朋友。他们也没有想出什么办法。正如莱蒙跟我说的那样，参加流氓帮还是值得的。他对他们说了，他们建议“破她的相”。不过，这不是他的意思。他要考虑考虑。在这之前，他想问问我的意见。在得到我的指点之前，他想知道我对这件事是怎么想的。我说我什么也没想，但是我觉得这很有意思。他问我是不是认为其中有欺骗，我觉得是有欺骗。他又问我是不是认为应该惩罚她，假使是我的话，我将怎么做，我说永远也不可能知道，但我理解他想惩罚她的心情。我又喝了点酒。他点了一支烟，说出了他的主意。他想给她写一封信，“信里狠狠地羞辱她一番，再给她点儿甜头让她后悔。”然后，等她来的时候，他就跟她睡觉，“正

在要完事的时候”，他就吐她一脸唾沫，把她赶出去。我觉得这样的话，的确，她也就受到了惩罚。但是，莱蒙说他觉得自己写不好这封信，他想让我替他写。由于我没说什么，他就问我是不是马上写不方便，我说不。

他喝了一杯酒，站起来，把盘子和我们吃剩的冷香肠推开。他仔细地擦了擦铺在桌上的漆布。他从床头柜的抽屉里拿出一张方格纸，一个黄信封，一支红木杆的蘸水钢笔和一小方瓶紫墨水。他告诉我那女人的名字，我看出来是个摩尔人。我写好信。信写得有点儿随便，不过，我还是尽力让莱蒙满意，因为我没有理由不让他满意。然后，我高声念给他听。他一边抽烟一边听，连连点头。他请我再念一遍。他非常满意。他对我说：“我就知道你有生活经验。”起初，我还没发觉他已经用“你”来称呼我了。只是当他说“你现在是我的真正的朋友了”，这时我才感到惊奇。他又说了一遍，我说：“对。”做不做他的朋友，怎么都行，他可是好像真有这个意思。他封上信，我们把酒喝完。我们默默地抽了会儿烟。外面很安静，我们听见一辆小汽车开过去了。我说：“时候不早了。”莱蒙也这样想。他说时间过得很快。这从某种意义上说，的确是真的。我困了，可又站不起来。我的样子一定很疲倦，因为莱蒙对我说不该灰心丧气。开始，我没明白。他就解释说，他听说我妈妈死了，但这是早晚要有的事情。这也是我的看法。

我站起身来，莱蒙紧紧地握着我的手，说男人之间总是彼此理解的。我从他那里出来，关上门，在漆黑的楼梯口待了一会儿。楼里寂静无声，从楼梯洞的深处升上来一股隐约的、潮湿的气息。我只听见耳朵里血液一阵阵流动声。我站着不动。老萨拉玛诺的屋子里，狗还在低声哼哼。

四

这一星期，我工作得很好。莱蒙来过，说他把信寄走了。我跟艾玛努埃尔去了两次电影院。银幕上演的什么，他不是常能看懂，我得给他解释。昨天是星期六，玛丽来了，这是我们约好的。我见了她心

里直痒痒，她穿了件红白条纹的漂亮连衣裙，脚上是皮凉鞋。一对结实的乳房隐约可见，阳光把她的脸晒成了棕色，好像朵花。我们坐上公共汽车，到了离阿尔及尔几公里外的一处海滩，那儿两面夹山，岸上一溜芦苇。四点钟的太阳不太热了，但水还很温暖，层层细浪懒洋洋的。玛丽教给我一种游戏，就是游水的时候，迎着浪峰，喝一口水花含在嘴里，然后翻过身来，把水朝天上吐出去。这样，水就像一条泡沫的花边散在空中，或像一阵温雨落回到脸上。可是玩了一会儿，我的嘴就被盐水烧得发烫。玛丽这时游到我身边，贴在我身上。她把嘴对着我的嘴，伸出舌头舔我的嘴唇。我们就这样在水里滚了一阵。

我们在海滩穿好衣服，玛丽望着我，两眼闪闪发光。我吻了她。从这时起，我们再没有说话。我搂着她，急忙找到公共汽车，回到我那里就跳上了床。我没关窗户，我们感到夏夜在我们棕色的身体上流动，真舒服。

早晨，玛丽没有走，我跟她说我们一道吃午饭。我下楼去买肉。上楼的时候，我听见莱蒙的屋子里有女人的声音。过了一会儿，老萨拉玛诺骂起狗来，我们听见木头楼梯上响起了鞋底和爪子的声音，接着，在“混蛋！脏货！”的骂声中，他们上街了。我向玛丽讲了老头儿的故事，她大笑。她穿着我的睡衣，卷起了袖子。她笑的时候，我的心里又痒痒了。过了一会儿，她问我爱不爱她。我回答说这种话毫无意义，我好像不爱她。她好像很难过。可是在做饭的时候，她又无缘无故地笑了起来，笑得我又吻了她。就在这时，我们听见莱蒙屋里打起来了。

先是听见女人的尖嗓门儿，接着是莱蒙说：“你不尊重我，你不尊重我。我要教你怎么尊重我。”扑通扑通几声，那女人叫了起来，叫得那么凶，楼梯口立刻站满了人。玛丽和我也出去了。那女人一直在叫，莱蒙一直在打。玛丽说这真可怕，我没答腔。她要我去叫警察，我说我不喜欢警察。不过，住在三层的一个管子工叫来了一个。他敲了敲门，里面没有声音了。他又用力敲了敲，过了一会儿，女人哭起来，莱蒙开了门。他嘴上叼着一支烟，样子笑眯眯的。那女人从门里冲出来，对警察说莱蒙打了她。警察问：“你的名字。”莱蒙回答

了。警察说：“跟我说话的时候，把烟从嘴上拿掉。”莱蒙犹豫了一下，看了看我，又抽了一口。说时迟，那时快，警察照准莱蒙的脸，重重地、结结实实地来了个耳光。香烟飞出去几米远。莱蒙变了脸，但他当时什么也没说，只是低声下气地问警察他能不能拾起他的烟头。警察说可以，但是告诉他：“下一次，你要知道警察可不是闹着玩儿的。”那女人一直在哭，不住地说：“他打了我。他是个乌龟。”莱蒙问：“警察先生，说一个男人是乌龟，这是合法的吗?”但警察命令他“闭嘴”。莱蒙于是转向那女人，对她说：“等着吧，小娘们儿，咱们还会见面的。”警察让他闭上嘴，叫那女人走，叫莱蒙待在屋里等着局里传讯。他还说，莱蒙醉了，哆嗦成这副样子，应该感到脸红。这时，莱蒙向他解释说：“警察先生，我没醉。只是我在这儿，在您面前，打哆嗦，我也没办法。”他关上门，人也都走了。玛丽和我做好午饭。但她不饿，几乎全让我吃了。她一点钟时走了，我又睡了一会儿。

快到三点钟的时候，有人敲门，进来的是莱蒙。我仍旧躺着。他坐在床沿上。他没说话，我问他事情的经过如何。他说他如愿以偿，但是她打了他一个耳光，他就打了她。剩下的，我都看到了。我对他说，我觉得她已受到惩罚，他该满意了。他也是这样想的。他还指出，警察帮忙也没用，反正是她挨揍了。他说他很了解警察，知道该如何对付他们。他还问我当时是不是等着我回敬警察一下子，我说我什么也不等，再说我不喜欢警察。莱蒙好像很满意。他问我愿意不愿意跟他一块儿出去。我下了床，梳了梳头。他说我得做他的证人。怎么都行，但我不知道应该说什么。照莱蒙的意思，只要说那女人对他不尊重就够了。我答应为他作证。

我们出去了，莱蒙请我喝了一杯白兰地。后来，他想打一盘弹子，我差点赢了。他还想逛妓院，我说不，因为我不喜欢那玩意儿。于是我们慢慢走回去，他说他惩罚了他的情妇心里高兴得不得了。我觉得他对我挺好，我想这个时候真舒服。

远远地，我看见老萨拉玛诺站在门口，神色不安。我们走近了，我看到他没牵着狗。他四下张望，左右乱转，使劲朝黑洞洞的走廊里

看，嘴里念念有词，又睁着一双小红眼，仔细地在街上找。莱蒙问他怎么了，他没有立刻回答。我模模糊糊地听他嘟囔着：“混蛋！脏货！”心情仍旧不安。我问他狗哪儿去了。他生硬地回答说它走了。然后，他突然滔滔不绝地说起来：“我像平常一样，带它去练兵场。做买卖的棚子周围人很多。我停下来看《国王散心》。等我再走的时候，它不在那儿了。当然，我早想给它买一个小点儿的颈圈。可是我从来也没想到这个脏货能这样就走了。”

莱蒙跟他说狗可能迷了路，它就会回来的。他举了好几个例子，说狗能跑几十公里找到主人。尽管如此，老头儿的神色反而更不安了。“可您知道，他们会把它弄走的。要是还有人收养它就好了。但这不可能，它一身疮，谁见了谁恶心。警察会抓走它的，肯定。”我于是跟他说，应该去待领处看看，付点钱就可领回来。他问我钱是不是要很多。我不知道。于是，他发起火来：“为这个脏货花钱！啊，它还是死了吧！”他又开始骂起它来。莱蒙大笑，钻进楼里。我跟了上去，我们在楼梯口分了手。过了一会儿，我听见老头儿的脚步声，他敲敲我的门。我开开门，他在门槛上站了会儿，说：“对不起，对不起。”我请他进来，但他不肯。他望着他的鞋尖儿，长满硬痂的手哆嗦着。他没有看我，问道：“默而索先生，您说，他们不会把它抓走吧。他们会把它还给我的。不然的话，我可怎么活下去呢?”我对他说，送到待领处的狗保留三天，等待物主去领，然后就随意处置了。他默默地望着我。然后，他对我说：“晚安。”他关上门，我听见他在屋里走来走去。他的床咯吱咯吱响。我听见透过墙壁传来一阵奇怪的响声，原来他在哭呢。我不知道为什么忽然想起了妈妈。可是第二天早上我得早起。我不饿，没吃晚饭就上了床。

五

莱蒙往办公室给我打了个电话。他说他的一个朋友（他跟他说起过我）请我到他离阿尔及尔不远的海滨木屋去过星期天。我说我很愿意去，不过我已答应和一个女友一块儿过了。莱蒙立刻说他也请她。他朋友的妻子因为在一堆男人中间有了做伴的一定会很高兴。

我本想立刻挂掉电话，因为老板不喜欢人家从城里给我们打电话。但莱蒙要我等一等，他说他本来可以晚上转达这个邀请，但是他还有别的事情要告诉我。一帮阿拉伯人盯了他整整一天，里面有他过去的情妇的兄弟。“如果你晚上回去看见他们在我们的房子附近，你就告诉我一声。”我说一言为定。

过了一会儿，老板派人来叫我，我立刻不安起来，因为我想他一定又要说少打电话多干活儿了。其实，根本不是这么回事。他说他要跟我谈一个还很模糊的计划。他只是想听听我对这个问题的意见。他想在巴黎设一个办事处，直接在当地与一些大公司做买卖，他想知道我能否去那儿工作。这样，我就能在巴黎生活，一年中还可旅行旅行。“您年轻，我觉得这样的生活您会喜欢的。”我说对，但实际上怎么样都行。他于是问我是否对于改变生活不感兴趣。我回答说生活是无法改变的，什么样的生活都一样，我在这儿的生活并不使我不高兴。他好像不满意，说我答非所问，没有雄心大志，这对做买卖是很糟糕的。他说完，我就回去工作了。我并不愿意使他不快，但我看不出有什么理由改变我的生活。仔细想想，我并非不幸。我上大学的时候，有过不少这一类的雄心大志。但是当我不得不辍学的时候，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一切实际上并不重要。

晚上，玛丽来找我，问我愿意不愿意跟她结婚。我说怎么样都行，如果她愿意，我们可以结。于是，她想知道我是否爱她。我说我已经说过一次了，这种话毫无意义，如果一定要说的话，我大概是不爱她。她说：“那为什么又娶我呢?”我跟她说这无关紧要，如果她想，我们可以结婚。再说，是她要跟我结婚的，我只要说行就完了。她说结婚是件大事。我回答说：“不。”她沉默了一阵，一声不响地望着我。后来她说话了。她只是想知道，如果这个建议出自另外一个女人，我和她的关系跟我和玛丽的关系一样，我会不会接受。我说：“当然。”于是她心里想他是不是爱我，而我，关于这一点是一无所知。又沉默了一会儿，她低声说我是个怪人，她就是因为这一点才爱我，也许有一天她会出于同样的理由讨厌我。我一声不吭，没什么可说的。她微笑着挽起我的胳膊，说她愿意跟我结婚。我说她什么时候愿意就什么时候办。这时我跟她谈起老板的建议，玛丽说她很愿意

认识认识巴黎。我告诉她我在那儿住过一阵，她问我巴黎怎么样。我说："很脏。有鸽子，有黑乎乎的院子。人的皮肤是白的。"

后来，我们出去走了走，逛了城里的几条大街。女人们很漂亮，我问玛丽她是否注意到了。她说她注意到了，还说她对我了解了。有一会儿，我们没有说话。但我还是希望她和我在一起，我跟她说我们可以一块儿去赛莱斯特那儿吃晚饭。她很想去，不过她有事。我们已经走近了我住的地方，我跟她说再见。她看了看我说："你不想知道我有什么事吗?"我很想知道，但我没想到要问她，而就是为了这她有着那种要责备我的神气，看到我尴尬的样子，她又笑了，身子一挺把嘴唇凑上来。

我在赛莱斯特的饭馆里吃晚饭。我已开始吃起来，这时进来一个奇怪的小女人，她问我她是否可以坐在我的桌子旁边。当然可以。她的动作僵硬，两眼闪闪发光，一张小脸像苹果一样圆。她脱下短外套，坐下，匆匆看了看菜谱。她招呼赛莱斯特，立刻点完她要的菜，语气准确而急迫。在等凉菜的时候，她打开手提包，拿出一小张纸和一支铅笔，事先算好钱，从小钱包里掏出来，外加小费，算得准确无误，摆在眼前。这时凉菜来了，她飞快地一扫而光。在等下一道菜时，她又从手提包里掏出一支蓝铅笔和一份本星期的广播节目杂志。她仔仔细细地把几乎所有的节目一个个勾出来。由于杂志有十几页，整整一顿饭的工夫，她都在细心地做这件事。我已经吃完，她还在专心致志地做这件事。她吃完站起来，用刚才自动机械一样准确的动作穿上外套，走了。我无事可干，也出去了，跟了她一阵子。她在人行道的边石上走，迅速而平稳，令人无法想象。她一往直前，头也不回。最后，我看不见她了，也就回去了。我想她是个怪人，但是我很快就把她忘了。

在门口，我看见了老萨拉玛诺。我让他进屋，他说他的狗丢了，因为它不在待领处。那里的人对他说，它也可能被轧死了。他问到警察局去搞清这件事是否是办不到的，人家跟他说这类事是没有记录的，因为每天都会发生。我对老萨拉玛诺说他可以再弄一条狗，可是他请我注意他已经习惯和这条狗在一起，这一点他说得对。

我蹲在床上，萨拉玛诺坐在桌前的一张椅子上。他面对着我，双手放在膝盖上。他还戴着他的旧毡帽。在发黄的小胡子下面，他嘴里含含糊糊不知在说什么。我有点讨厌他了，不过我无事可干，也没有一点睡意。没话找话，我就问起他的狗来。他说他是在他老婆死后有了那条狗的。他结婚相当晚。年轻的时候，他曾经想演戏，所以当兵时，他在军队歌舞剧团里演戏。但最后，他进了铁路部门，他并不后悔，因为他现在有一小笔退休金。他和他老婆在一起并不幸福，但总的说来，他也习惯了。她死后，他感到十分孤独。于是他便跟一个工友要了一条狗，那时它还很小。他得拿奶瓶喂它。因为狗比人活得时间短，他们就一块儿老了。“它脾气很坏，”萨拉玛诺说，“我们俩常常吵架。不过，它总算还是一条好狗。”我说它是良种，萨拉玛诺好像很高兴。他说：“您还没在它生病以前见过它呢。它最漂亮的是那一身毛。”自从这狗得了这种皮肤病，萨拉玛诺每天早晚两次给它抹药。但是据他看，它真正的病是衰老，而衰老是治不好的。

这时，我打了个哈欠，老头儿说他要走了。我跟他说他可以再待一会儿，对他狗的事我很难过，他谢谢我。他说妈妈很喜欢他的狗。说到她，他称她作“您那可怜的母亲”。他猜想妈妈死后我该是很痛苦，我没有说话。这时，他很快地、不大自然地对我说，他知道这一带的人对我看法不好，因为我把母亲送进了养老院，但他了解我，他知道我很爱妈妈。我回答说，我还不知道为什么，我也不知道在这方面他们对我看法不好，但是我认为把母亲送进养老院是件很自然的事，因为我雇不起人照顾她。“再说，”我补充说，“很久以来她就和我无话可说，她一个人待着闷得慌。”他说：“是啊，在养老院里，她至少还有伴儿。”然后，他告辞了。他想睡觉。现在他的生活变了，他有些不知如何是好。他不好意思地伸过手来，这是自我认识他以来的第一次，我感到他手上有一块块硬皮。他微微一笑，在走出去之前又说：“我希望今天夜里狗不要叫。我老以为那是我的狗。”

六

今天是星期天，我总也睡不醒，玛丽叫我、推我，才把我弄起来。我们没吃饭，因为我们想早早去游泳。我感到腹内空空，头也有

点儿疼。我的香烟有一股苦味。玛丽取笑我，说我“愁眉苦脸”。她穿了一件白色连衣裙，披散着头发。我说她很美，她高兴得直笑。

下楼时，我们敲了敲莱蒙的门。他说他就下去。由于我很疲倦，也因为我们没有打开百叶窗，不知道街上已是一片阳光，照在我的脸上，像是打了一记耳光。玛丽高兴得直跳，不住地说天气真好。我感觉好了些，觉得肚子饿了。我跟玛丽说了，她给我看看她的漆布手提包，里面放着我们的游泳衣和一条浴巾。我们就等莱蒙了，我们听见他关上了门。他穿一条蓝裤，短袖白衬衫，但是戴了一顶平顶草帽，引得玛丽大笑。袖子外的胳膊很白，长着黑毛。我看了有点不舒服。他吹着口哨下了楼，看样子很高兴。他朝着我说：“你好，伙计。”而对玛丽则称“小姐”。

前一天我们去警察局了，我证明那女人“不尊重”莱蒙。他只受到警告就没事了。他们没有调查我的证词。在门前，我们跟莱蒙说了说，然后我们决定去乘公共汽车。海滩并不很远，但乘车去更快些。莱蒙认为他的朋友看见我们去得早，一定很高兴。我们正要动身，莱蒙突然示意我看看对面。我看见一帮阿拉伯人正靠着烟店的橱窗站着。他们默默地望着我们，不过他们总是这样看我们的，正好像我们是些石头或枯树一样。莱蒙对我说，左边第二个就是他说的那小子。他好像心事重重，不过，他又说现在这件事已经了结。玛丽不大清楚，问我们是怎么回事。我跟她说这些阿拉伯人恨莱蒙。玛丽要我们立刻就走。莱蒙身子一挺，笑着说是该赶紧走了。

我们朝汽车站走去，汽车站还挺远，莱蒙对我说阿拉伯人没有跟着我们。我回头看了看，他们还在老地方，还是那么冷漠地望着我们刚刚离开的那地方。我们上了汽车。莱蒙似乎完全放了心，不断地跟玛丽开玩笑。我感到他喜欢她，可是她几乎不答理他。她不时望着他笑笑。

我们在阿尔及尔郊区下了车。海滩离公共汽车站不远。但是要走过一个俯临大海的小高地，然后就可下坡直到海滩。高地上满是发黄的石头和雪白的阿福花，衬着已经变得耀眼的蓝天。玛丽一边走，一

边抡起她的漆布手提包打着花瓣玩儿。我们在一排排小别墅中间穿过，这些别墅的栅栏有的是绿色的，有的是白色的，其中有几幢有阳台，一起隐没在柽柳丛中，有几幢光秃秃的，周围一片石头。走到高地边上，就已能看见平静的大海了，更远些，还能看到一角地岬，睡意蒙眬地雄踞在清冽的海水中。一阵轻微的马达声在宁静的空气中传到我们耳边。远远地，我们看见一条小拖网渔船在耀眼的海面上驶来，慢得像不动似的。玛丽采了几朵蝴蝶花。从通往海边的斜坡上，我们看见有几个人已经在游泳了。

莱蒙的朋友住在海滩尽头的一座小木屋里，房子背靠峭壁，前面的木桩已经泡在水里。莱蒙给我们作了介绍。他的朋友叫马松。他高大、魁梧、肩膀很宽，而他的妻子却又矮又胖、和蔼可亲、一口巴黎腔。他立刻跟我们说不要客气，他做了炸鱼，鱼是他早上刚打的。我跟他说他的房子真漂亮。他告诉我他在这儿过星期六、星期天和所有的假日。他又说："跟我的妻子，大家会合得来的。"的确，他的妻子已经和玛丽又说又笑了。也许是第一次，我真想到我要结婚了。

马松想去游泳，可他妻子和莱蒙不想去。我们三个人出了木屋，玛丽立刻就跳进水里了。马松和我稍等了一会儿。他说话慢悠悠的，而且不管说什么，总要加一句"我甚至还要说"，其实，对他说的话，他根本没有进一步加以说明。谈到玛丽，他对我说："她真不错，我甚至还要说，真可爱。"后来，我就不再注意他这口头语，一心只去享受太阳晒在身上的舒服劲儿了。沙子开始烫脚了。我真想下水，可我又拖了一会儿，最后我跟马松说："下水吧?"就扎进水里。他慢慢走进水里，直到站不住了，才钻进去。他游蛙泳，游得相当坏，我只好撇下他去追玛丽。水是凉的，我游得很高兴。我和玛丽游远了，我们觉得，我们在动作上和愉快心情上都是协调一致的。

到了远处，我们改作仰游。我的脸朝着天，一层薄薄的水幕漫过，流进嘴里，就像带走了一片阳光。我们看见马松游回海滩，躺下晒太阳。远远地望去，他真是一个庞然大物。玛丽想和我一起游。我游到她后面，抱住她的腰，她在前面用胳膊划水，我在后面用脚打水。哗哗的打水声一直跟着我们，直到我觉得累了。于是，我放开玛

丽，往回游了，我恢复了正常的姿势，呼吸也自如了。在海滩上，我趴在马松身边，把脸贴在沙子上。我跟他说“真舒服”，他同意。不一会儿，玛丽也来了。我翻过身子，看着她走过来。她浑身是水，头发甩在后面。她紧挨着我躺下，她身上的热气，太阳的热气，烤得我迷迷糊糊睡着了。

玛丽推了推我，说马松已经回去了，该吃午饭了。我立刻站起来，因为我饿了，可是玛丽跟我说一早上我还没吻过她呢。这是真的，不过我真想吻她。“到水里去。”她说。我们跑起来，迎着一片细浪扑进水里。我们划了几下，玛丽贴在我身上。我觉得她的腿夹着我的腿，我感到一阵冲动。

我们回来时，马松已经在喊我们了。我说我很饿，他立刻对他妻子说他喜欢我。面包很好，我狼吞虎咽地把我那份鱼吃光。接着上来的还有肉和炸土豆。我们吃着，没有人说话。马松老喝酒，还不断地给我倒。上咖啡的时候，我的头已经昏沉沉的了。我抽了很多烟。马松、莱蒙和我，我们三个计划八月份在海滩过，费用大家出。玛丽忽然说道：“你们知道几点了吗?才十一点半呀。”我们都很惊讶，可是马松说饭就是吃得早，这也很自然，肚子饿的时候，就是吃午饭的时候。我不知道为什么这竟使得玛丽笑起来。我认为她有点儿喝多了。马松问我愿意不愿意跟他一起去海滩上走走。“我老婆午饭后总要睡午觉。我嘛，我不喜欢这个。我得走走。我总跟她说这对健康有好处。不过，这是她的权利。”玛丽说她要留下帮助马松太太刷盘子。那个小巴黎女人说要干这些事，得把男人赶出去。我们三个人走了。

太阳几乎是直射在沙上，海面上闪着光，刺得人睁不开眼睛。海滩上一个人也没有。从建在高地边上、俯瞰着大海的木屋中，传来了杯盘刀叉的声音。石头的热气从地面反上来，热得人喘不过气来。开始，莱蒙和马松谈起一些我不知道的人和事。我这才知道他们认识已经很久了，甚至还一块儿住过一阵。我们朝海水走去，沿海边走着。有时候，海浪漫上来，打湿了我们的布鞋。我什么也不想，因为我没戴帽子，太阳晒得我昏昏欲睡。

这时，莱蒙跟马松说了句什么，我没听清楚。但就在这时，我看见在海滩尽头离我们很远的地方，有两个穿蓝色司炉工装的阿拉伯人朝我们这个方向走来。我看了看莱蒙，他说：“就是他。”我们继续走着。马松问他们怎么会跟到这儿来。我想他们大概看见我们上了公共汽车，手里还拿着去海滩的提包，不过我什么也没说。

阿拉伯人走得很慢，但离我们已经近得多了。我们没有改换步伐，但莱蒙说了：“如果要打架，你，马松，你对付第二个。我嘛，我来收拾我那个家伙。你，默而索，如果再来一个，就是你的。”我说：“好。”马松把手放进口袋。我觉得晒得发热的沙子现在都烧红了。我们迈着均匀的步子冲阿拉伯人走去。我们之间的距离越来越小。当距离只有几步远的时候，阿拉伯人站住了。马松和我，我们放慢了步子。莱蒙直奔他那个家伙。我没听清楚他跟他说了句什么，只见那人摆出一副不买账的样子。莱蒙上去就是一拳，同时招呼一声马松。马松冲向给他指定的那一个，奋力砸了两拳，把那人打进水里，脸朝下，好几秒钟没有动，头周围咕噜咕噜冒上一片水泡，随即破了。这时，莱蒙也在打，那个阿拉伯人满脸是血。莱蒙转身对我说：“看着他的手要掏什么。”我朝他喊：“小心，他有刀！”可是，莱蒙的胳膊已给划开了，嘴上也挨了一刀。

马松纵身向前一跳。那个阿拉伯人已从水里爬起来，站到了拿刀的那人身后。我们不敢动了。他们慢慢后退，不住地盯着我们，用刀逼住我们。当他们看到已退到相当远的时候，就飞快地跑了。我们待在太阳底下动不得，莱蒙用手摁住滴着血的胳膊。

马松说有一位来这儿过星期天的大夫，住在高地上。莱蒙想马上就去。但他一说话，嘴里就有血泡冒出来。我们扶着他，尽快地回到木屋。莱蒙说他只伤了点皮肉，可以到医生那里去。马松陪他去了，我留下把发生的事情讲给两个女人听。马松太太哭了，玛丽脸色发白。我呢，给她们讲这件事让我心烦。最后，我不说话了，望着大海抽起烟来。

快到一点半的时候，莱蒙和马松回来了。胳膊上缠着绷带，嘴角

上贴着橡皮膏。医生说不要紧，但莱蒙的脸色很阴沉。马松想逗他笑，可是他始终不吭声。后来，他说他要到海滩上去，我问他到海滩上什么地方，他说随便走走喘口气。马松和我说要陪他一道去。于是，他发起火来，骂了我们一顿。马松说那就别惹他生气吧。不过，我还是跟了出去。

我们在海滩上走了很久。太阳现在酷热无比，晒在沙上和海上，散成金光点点。我觉得莱蒙知道去哪儿，但这肯定是个错误的印象。我们走到海滩尽头，那儿有一眼小泉，水在一块巨石后面的沙窝里流着。在那儿，我们看见了那两个阿拉伯人。他们躺着，穿着油腻的蓝色工装。他们似乎很平静，差不多也很高兴。我们来了，并未引起任何变化。用刀刺了莱蒙的那个人一声不吭地望着他。另一个吹着一截小芦苇管，一边用眼角瞄着我们，一边不断地重复着那东西发出的三个音。

这时候，周围只有阳光、寂静、泉水轻微的流动声和那三个音了。莱蒙的手朝装着手枪的口袋里伸去，可是那个人没有动，他们一直彼此对视着。我注意到吹笛子的那个人的脚趾分得很开。莱蒙一边盯着他的对头，一边问我："我干掉他?"我想我如果说不，他一定会火冒三丈，非开枪不可。我只是说："他还没说话呢。这样就开枪不好。"在寂静和炎热之中，还听得见水声和笛声。莱蒙说："那么，我先骂他一顿，他一还口，我就干掉他。"我说："就这样吧。但是如果他不掏出刀子，你不能开枪。"莱蒙有点火了。那个人还在吹，他们俩注意着莱蒙的一举一动。我说："不，还是一个对一个，空手对空手吧。把枪给我。如果另一个上了，或是他掏出了刀子，我就干掉他。"

莱蒙把枪给我，太阳光在枪上一闪。不过，我们还是站着没动，好像周围的一切把我们裹住了似的。我们一直眼对眼地相互盯着，在大海、沙子和阳光之间，一切都停止了，笛音和水声都已消失。这时我想，可以开枪，也可以不开枪。突然间，那两个阿拉伯人倒退着溜到山岩后面。于是，莱蒙和我就往回走了。他显得好了些，还说起了回去的公共汽车。

我一直陪他走到木屋前。他一级一级登上木台阶，我在第一级前站住了，脑袋被太阳晒得嗡嗡直响，一想到要费力气爬台阶和还要跟那两个女人说话，就泄气了。可是天那么热，一动不动地待在一片从天而降的耀眼的光雨中，也是够难受的。待在那里，还是走开，其结果是一样的。过了一会儿，我朝海滩转过身去，迈步往前走了。

到处依然是一片火爆的阳光。大海憋得急速地喘气，把它细小的浪头吹到沙滩上。我慢慢地朝山岩走去，觉得太阳晒得额头膨胀起来。热气整个儿压在我身上，我简直迈不动腿。每逢我感到一阵热气扑到脸上，我就咬咬牙，握紧插在裤兜里的拳头，我全身都绷紧了，决意要战胜太阳，战胜它所引起的这种不可理解的醉意。从沙砾上、雪白的贝壳或一片碎玻璃上反射出来的光亮，像一把把利剑劈过来，剑光一闪，我的牙关就收紧一下。我走了很长时间。

远远地，我看见了那一堆黑色的岩石，阳光和海上的微尘在它周围罩上了一圈炫目的光环。我想到了岩石后面的清凉的泉水。我想再听听淙淙的水声，想逃避太阳，不再使劲往前走，不再听女人的哭声，总之，我想找一片阴影休息一下。可是当我走近了，我看见莱蒙的对头又回来了。

他是一个人，仰面躺着，双手枕在脑后，头在岩石的阴影里，身子露在太阳底下。蓝色工装被晒得冒热气。我有点儿吃惊。对我来说，那件事已经完了，我来到这儿根本没想那件事。

他一看见我，就稍稍欠了欠身，把手插进口袋里。我呢，自然而然地握紧了口袋里莱蒙的那支手枪。他又朝后躺下了，但是并没有把手从口袋里抽出来。我离他还相当远，约有十几米吧。我隐隐约约地看见，在他半闭的眼皮底下目光不时地一闪。然而最经常的，却是他的面孔在我眼前一片燃烧的热气中晃动。海浪的声音更加有气无力，比中午的时候更加平静。还是那一个太阳，还是那一片光亮，还是那一片伸展到这里的沙滩。两个钟头了，白昼没有动；两个钟头了，它在这一片沸腾的金属的海洋中抛下了锚。天边驶过一艘小轮船，我是瞥见那个小黑点的，因为我始终盯着那个阿拉伯人。

我想我只要一转身，事情就完了。可是整个海滩在阳光中颤动，在我身后挤来挤去。我朝水泉走了几步，阿拉伯人没有动。不管怎么说，他离我还相当远。也许是因为他脸上的阴影吧，他好像在笑。我等着，太阳晒得我两颊发烫，我觉得汗珠聚在眉峰上。那太阳和我安葬妈妈那天的太阳一样，头也像那天一样难受，皮肤下面所有的血管都一齐跳动。我热得受不了，又往前走了一步。我知道这是愚蠢的，我走一步并逃不过太阳。但是我往前走了一步，仅仅一步。这一次，阿拉伯人没有起来，却抽出刀来，迎着阳光对准了我。刀锋闪闪发光，仿佛一把寒光四射的长剑刺中了我的头。就在这时，聚在眉峰的汗珠一下子流到了眼皮上，蒙上一幅温吞吞的、模模糊糊的水幕。这一泪水和盐水掺和在一起的水幕使我的眼睛什么也看不见。我只觉得铙钹似的太阳扣在我的头上，那把刀刺眼的刀锋总是隐隐约约地对着我。滚烫的刀尖穿过我的睫毛，挖着我的痛苦的眼睛。就在这时，一切都摇晃了。大海呼出一口沉闷而炽热的气息。我觉得天门洞开，向下倾泻着大火。我全身都绷紧了，手紧紧握住枪。枪机扳动了，我摸着了光滑的枪柄，就在那时，猛然一声震耳的巨响，一切都开始了。我甩了甩汗水和阳光。我知道我打破了这一天的平衡，打破了海滩上不寻常的寂静，而在那里我曾是幸福的。这时，我又对准那具尸体开了四枪，子弹打进去，也看不出什么来。然而，那却好像是我在苦难之门上短促地叩了四下。

第二部

一

我被捕之后，很快就被审讯了好几次。但讯问的都是身份之类，时间不长。第一次是在警察局，我的案子似乎谁都不感兴趣。八天之后，一位预审推事倒是好奇地看了看我。不过开始时，他也只是问问姓名、住址、职业、出生年月和地点。然后，他想知道我是否找了律师。我说没有，还问他是不是一定要有一个。“为什么这样问呢?”他说。我回答说我认为我的案子很简单。他微笑着说：“这是一种看法。不过，法律就是法律。如果您不找律师的话，我们将为您指定一

个临时的。”我觉得法律还管这等小事，真是方便得很。我对他说了我的这一看法。他表示赞同，说法律制定得很好。

开始，我没有认真对待他。他是在一间挂着窗帘的房子里接待我的，他的桌子上只有一盏灯，照亮了他让我坐的那把椅子，而他自己却坐在黑暗中。我已经在书里读过类似的描写了，在我看来这一切都是一场游戏。谈话之后，我看清他了，我看到一个五官清秀的人，深蓝的眼睛，身材高大，长长的灰色小胡子，一头几乎全白的头发。我认为他是通情达理的，总之，是和蔼可亲的，虽然有时一种不由自主的抽搐扯动了他的嘴。出去的时候，我甚至想伸出手来跟他握手，幸亏我及时地想起来我杀过一个人。

第二天，一位律师到监狱里来看我。他又矮又胖，相当年轻，头发梳得服服帖帖。尽管天热（我穿着背心），他却穿着一身深色衣服，硬领子，系着一条很怪的领带，上面有黑色和白色的粗大条纹。他把夹在胳膊下的皮包放在我的桌上，自我作了介绍，对我说他研究了我的材料。我的案子不好办，但是如果我信任他，胜诉是没有疑问的。我向他表示感谢，他说：“咱们言归正传吧。”

他在我的床上坐下，对我说，他们已经了解了我的私生活。他们知道了我妈妈最近死在养老院里。他们到马朗戈去做过调查。预审推事们知道了我在妈妈下葬的那天“表现得麻木不仁”。我的律师对我说：“您知道，我有点不好意思问您这些事。但这很重要。假使我无言以对的话，这将成为起诉的一条重要的根据。”他要我帮助他。他问我那一天是否感到难过，这个问题使我十分惊讶，我觉得要是我提这个问题的话，我会很为难的。不过，我回答他说我有点失去了回想的习惯，我很难向他提供情况。毫无疑问，我很爱妈妈，但是这不说明任何问题。所有健康的人都或多或少盼望过他们所爱的人死去。说到这儿，律师打断了我，显得激动不安。他要我保证不在庭上说这句话，也不在预审法官那儿说。不过，我对他说我有一种天性，就是肉体上的需要常常使我的感情混乱。安葬妈妈的那天，我很疲倦，也很困，我根本没体会到那天的事的意义。我能够肯定地说的，就是我更希望妈妈不死。但是我的律师没有显出高兴的样子。他对我说：“这

还不够。”

他想了想。他问我他是否可以说那一天我是控制住了我天生的感情。我对他说：“不能，因为这是假话。”他以一种很怪的方式望了望我，仿佛我使他感到有些厌恶似的。他几乎是不怀好意地说，无论如何，养老院的院长和工作人员将会出庭作证，这将会使我“大吃其亏”。我请他注意这件事和我的案子没有关系，他只是说，明显的是，我和法院从来没有关系。

他很生气地走了。我真想叫住他，向他解释说我希望得到他的同情，不是为了得到更好的辩护，而是，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话，得到合乎人性的辩护。特别是我看到我使他很不痛快。他不理解我，他有点怨恨我。我想对他说，我和大家一样，绝对地和大家一样。可是，这一切实际上并没有多大用处，而且我也懒得去说。

不久之后，我又被带到预审推事面前。时间是午后两点钟，这一次，他的办公室里很亮，只有一层纱窗帘挡住阳光。天气很热。他让我坐下，很客气地对我说，我的律师“因为不凑巧”没有能来。但是，我有权利不回答他的问题，等待我的律师来帮助我。我说我可以单独回答。他用指头按了按桌上的一个电钮。一个年轻的书记进来，几乎就在我的背后坐下了。

我们俩都舒舒服服地坐在椅子上。讯问开始。他首先说人家把我描绘成一个生性缄默孤僻的人，他想知道对此我有什么看法。我回答说：“因为我没什么可说的，于是我就不说话。”他像第一次一样笑了笑，承认这是最好的理由，接着又补充了一句：“再说，这无关紧要。”他不说话了，看了看我，然后相当突然地把身子一挺，很快地对我说：“我感兴趣的，是您这个人。”我不大明白他说的是什么意思，没有回答。他又说：“在您的举动中，有些事情我不大明白。我相信您将帮助我理解。”我说一切都很简单。他让我把那天的情形再讲一遍。我把对他讲过的东西又说了一遍：莱蒙、海滩、游泳、打架，又是海滩、小水泉、太阳和开了五枪。我每说一句，他都说：“好，好。”当我说到直躺在地上的尸体时，他同意地说道：“很

好。”而我呢，翻来覆去地说一件事已经让我烦了，我觉得我从来没有说过这么多的话。

他停了一会儿，站起来，对我说他愿意帮助我，我使他感兴趣，如果上帝帮忙的话，他一定能为我做点什么。不过在此之前，他想问我几个问题。开门见山，他问我是不是爱妈妈。我说：“爱，像大家一样。”一直有节奏地敲着打字机的书记一定是按错了键，因为他很不自在，不得不往回退机器。推事又问我——表面上看不出有什么逻辑性——是不是连续开了五枪。我想了想，说先开了一枪，几秒钟之后，又开了四枪。于是他问：“为什么您在第一枪和第二枪之间停了停?”这时，我又看见了那阳光火暴的海滩，我又感到了太阳炙烤着我的额头。但是这一次我什么也没说。在一片沉默中，推事好像坐立不安。他坐下来，抓了抓头发，把胳膊肘支在桌子上，微微朝我俯下身来，神情很奇特：“为什么，为什么您还往一个死人身上开枪呢?”这个问题，我也不知道如何回答。推事把双手放在前额上，重复了他的问题，声音都有点儿变了：“为什么?您得对我说。为什么?”我一直不说话。

突然，他站了起来，大步走到他的办公室一头的一个档案柜前，拉开一个抽屉。他拿出一个银十字架，一边摇晃着，一边朝我走来。他的声音完全变了，几乎是颤抖地大声问我：“这件东西，您认得吗?”我说：“认得，当然认得。”于是他很快地、热情洋溢地说他相信上帝，他的信念是任何一个人也不会罪孽深重到上帝不能饶恕的程度，但是他必须悔过，要变成孩子那样，灵魂是空的，什么都能接受。他整个身子都俯在桌子上，差不多就在我的头顶上摇晃着十字架。说真的，他的这番推理，我真跟不上，首先是因为我热，他的办公室里有几只大苍蝇，落在我的脸上，也因为我有点儿怕他。不过我认为这是可笑的，因为无论如何罪犯毕竟还是我。可是，他还在说。我差不多听明白了，据他看，在我的供词中只有一点不清楚，那就是等了一下才开第二枪这一事实。其余的都很明白，但这一点，他不懂。我正要跟他说他这样固执是没有道理的，因为这最后一点并不那么重要。但他打断了我，挺直了身子，劝告了我一番，问我是否信仰上帝。我回答说不。他愤怒地坐下了，说这是不可能的，所有的人都

信仰上帝，甚至那些背弃上帝的人都信仰上帝。这是他的信念，如果他要怀疑这一点的话，他的生活就失去了意义。他叫道：“您难道要使我的生活失去意义吗?”我认为，这与我无关，我跟他说了。但他已经隔着桌子把刻着基督受难像的十字架伸到我的眼皮底下，疯狂地大叫起来：“我，我是基督徒。我要请求他饶恕你的罪过。你怎么能不相信他是为你而受难的呢?”我清楚地注意到他用“你”来称呼我了，但我已厌倦了。屋子里越来越热。跟平时一样，当我想摆脱一个我不愿意听他说话的人时，我就作出赞同的样子。出乎我的意料，他竟真的以为是打胜了：“你看，你看，”他说，“你是不是也信了?你是不是要把真话告诉他了?”当然，我又说了一次“不”。他一屁股坐在他的椅子上。

他好像很累，待了好久没说话，而打字机一直跟着我们的对话，还在打着最后的几句话。然后，他注视着我，有点儿伤心，轻声地说：“我从未见过您这样顽固的灵魂。来到我面前的罪犯看到这个受苦受难的形象，没有不痛哭流涕的。”我正要回答他这恰恰说的是罪犯，可是我想起来我也跟他们一样。这种想法我却总也不能习惯。这时，推事站了起来，好像告诉我审讯已经结束。他的样子还是那么厌倦，只问了问我对我的行动是否感到悔恨。我想了想，说与其说是真正的悔恨，不如说是某种厌烦。我觉得他不明白我的话。不过，那天发生的事情也就到此为止了。

后来，我经常见到这位预审推事。只是我每次都有律师陪着。他们只是让我对过去说过的东西的某些地方再明确一下，或者是推事和我的律师讨论控告的罪名。但实际上，这些时候他们根本就不管我了。反正是渐渐地，审讯的调子变了。好像推事对我已经不感兴趣了，他已经以某种方式把我的案子归档了。他不再跟我谈上帝了，我也再没有看见他像第一天那样激动过。结果，我们的谈话反而变得更亲切了。提几个问题，跟我的律师聊聊，审讯就结束了。用推事的话说，我的案子照常进行。有时候，如果谈的是一般性的问题，他们就把我也拉上。我开始喘过气来了。这时，人人对我都不坏。一切都是这样自然，解决得这样好，演得这样干净利落，竟至于我有了“和他们都是自家人”的可笑感觉。预审持续了十一个月，我可以说，我有

点惊奇的是，有生以来最使我快活的竟是有那么不多的几次，推事把我送到他的办公室门口，拍着我的肩膀亲切地说：“今天就到此为止，反基督先生。”然后，他们再把我交到法警手里。

二

有些事情我是从来也不喜欢谈的。自从我进了监狱，没过几天我就知道，我将来是不喜欢谈论我这一段生活的。

不过，后来我也没发现反感有什么必要。实际上，头几天我并不是真的在坐牢，我在模模糊糊地等着什么新情况。直到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玛丽来看我之后，一切才开始。从我收到她的信那一天起（她说人家不允许她再来了，因为她不是我的妻子），就是从那一天起，我才感到我住的地方是牢房，我的生活到此为止了。我被捕的那一天，他们先把我关在一间已经有好几个囚犯的牢房里，其中大部分是阿拉伯人。他们看见我都笑了。然后他们问我犯了什么事儿。我说我杀了一个阿拉伯人，他们就都不说话了。但过了一会儿，天就黑了。他们告诉我怎样铺睡觉的席子。把一头卷起来，就可以做成一个长枕头。整整一夜，臭虫在我脸上爬。几天之后，我被关进一个单间，睡在一块木板上。我还有一个便桶和一只铁盆儿。监狱建在本城的高地上，透过一个小窗口，我可以看见大海。有一天，我正抓着铁栏杆，脸朝着有亮光的地方，一个看守进来，说有人来看我。我想这是玛丽。果然是她。

要到接待室去，得穿过一条长走廊，上一段台阶，最后再穿过一条走廊。我走进去，那是一个明亮的大厅，光线是从一个大窗户里射进来的。两道大铁栅横着把大厅分成三部分。两道铁栅之间相距约八到十米，把探望的人和囚犯隔开。我看见玛丽在我面前，她穿着带条子的连衣裙，脸晒得黑黑的。跟我站在一起的有十几个囚犯，大部分是阿拉伯人。玛丽周围都是摩尔人，身旁的两个，一个是身材矮小的老太太，紧闭着嘴唇，穿着黑衣服，另一个是没戴帽子的胖女人，说话指手画脚，声音很高。由于铁栅间的距离，探望的人和囚犯都不得不高声叫嚷。我进去之后，吵吵嚷嚷的声音传到光秃秃的大墙上又折

回来，明亮的阳光从天上泻到玻璃上射进大厅，使我感到头昏眼花。我的牢房又静又暗。我得有好几秒钟才能适应。但是，我最后还是看清了呈现在光亮中的每一张面孔。我注意到一个看守坐在铁栅间通道的尽头。大部分阿拉伯囚犯和他们的家人都面对面地蹲着。他们不大叫大嚷。尽管大厅里乱糟糟的，他们低声说话彼此倒还听得见。他们沉闷的低语声从下面升上来，在他们头上来往穿行的谈话声中，好像是一个持续不断的低音部。这一切，我都是在朝着玛丽走去时注意到的。她已经紧紧地贴在铁栏杆上，竭力朝着我笑。我觉得她很美，但我不知道怎样和她说这件事。

“怎么样?”她大声问道。

“就是这样。”

“身体好吗?需要的东西都有吗?”

“好，都有。”

我们都不说话了，玛丽一直在微笑。那个胖女人对着我身边的一个人大叫，那人无疑是她的丈夫，个子很高，金黄头发，目光坦然。我听到的是一段已经开始的谈话的下文。

“让娜不愿意要他。”她扯着嗓子大叫。

“哦，哦。”那男人说。

“我跟她说你出来后会再雇他的，她还是不愿意。”

玛丽也对我大声说莱蒙问我好，我说：“谢谢。”但我的声音被我旁边那人给盖住了，他正问“他可好？”他老婆笑着回答道：“他的身体从来没有这样好过。”我左面是个矮小的年轻人，手很纤细。他什么也不说。我注意到他对面是那位小老太太，两个人紧紧地相互望着。不过我没有时间再观察他们了，因为玛丽对我喊道不要失望。我说：“对。”同时，我望着她，我真想隔着裙子搂住她的肩膀，我真想摸摸这细腻的布料，我不太清楚除此之外还应该盼望什么。但是这肯

定就是玛丽刚才的意思，因为她一直在微笑。我只看到她发亮的牙齿和眼角上细细的皱纹。她又喊道：“你会出来的，出来就结婚！”我回答道：“你相信吗?”但主要是为了找点话说罢了。她于是很快地大声说她相信，我将被释放，我们还去游泳。但那个女人又吼起来，说她在书记室留了个篮子。她一样一样讲她放在里面的东西，要查对一下，因为这些东西很贵。我另一边的“邻居”和他母亲一直互相望着。地上蹲着的阿拉伯人在继续低声交谈。外面的光线好像越来越强，直射在窗户上。

我感到有些不舒服，真想走开。嘈杂声让我难受。但另一方面，我又想多看看玛丽。我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玛丽跟我讲她的工作，她不住地微笑。低语声、喊叫声、谈话声交织成一片。唯有我身边那个矮小的年轻人和那个老太太之间是一个寂静的小孤岛，他们只是互相望着。渐渐地，阿拉伯人都被带走了。第一个人一走，几乎所有的人都不说话了。那个小老太太走近铁栏杆，这时，一个看守向她的儿子打了个手势。他说：“再见，妈妈。”她把手从两根铁栏杆间伸出来，慢慢地、持续地摆了摆。

她一走，一个男人进来，手里拿着帽子，占了她留下的那块地方。这一边也有一个犯人被带了进来，他们热烈地谈了起来，但声音很小，因为大厅已经安静下来了。有人来叫我右边的那个人了，他老婆并没有放低声音，好像她没注意到已经不需要喊叫了：“保重，小心。”然后就该我了。玛丽做出吻我的姿势。我在出去之前又回了回头。她站着不动，脸紧紧地贴在铁栅栏上，还带着为难的、不自然的微笑。

她的信是那以后不久写的。那些我从来也不喜欢讲的事情也是从这时候开始的。不管怎么说，不该有任何的夸大，这件事我做起来倒比别的事容易。在我被监禁的开始，最使我感到难以忍受的是，我还常有一些自由人的念头。例如，我想去海滩，朝大海走去。我想象着最先冲到我脚下的海浪的响声，身体跳进水里以及我所感到的解脱，这时我才一下子感到了牢房的四壁相距是多么地近。但这只持续了几个月。然后，我就只有囚徒的想法了。我等待着每日在院子里放风或

我的律师来访。其余的时间，我也安排得很好。我常常想，如果让我住在一棵枯树干里，除了抬头看看天上的流云之外无事可干，久而久之，我也会习惯的。我会等待着鸟儿飞过或白云相会，就像我在这里等待着我的律师的奇特的领带，或者就像我在另一个世界里耐心等到星期六拥抱玛丽的肉体一样。何况，认真想想，我并不在一棵枯树干里。还有比我更不幸的人。不过，这是妈妈的一个想法，她常常说，到头来，人什么都能习惯。

况且，一般地说，我并没有到这种程度。开头几个月很苦。但是我不得不努力克制，也就过来了。例如，我老是想女人。这很自然，我还年轻嘛。我从不特别想到玛丽。我是想到女人，随便哪一个女人，所有我过去认识的女人，想到我爱过她们的各种各样的场合，想来想去，牢房里竟充满了一张张女人的面孔，到处只见我的性欲的冲动。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使我的精神失常，但从另一种意义上说，这却使我消磨了时间。我终于赢得了看守长的好感，他总是在开饭的时候跟厨房的伙计一道来。是他先跟我谈起了女人。他跟我说这也是其他人所抱怨的头一件大事。我对他说我跟他们一样，我认为这种待遇不公正。“可是，”他说，“正是为了这个才让您坐监狱呀。”

“什么?为了这个?”

“是啊，自由，就是这个呀。您被剥夺了自由。”

我从来没想到这一层。我同意他的看法，我说：“不错，不然的话，惩罚什么呢?”

“对，您明白事理。他们不懂。最后他们总是自己想办法。”看守说完就走了。

还有香烟也是个问题。我进监狱的时候，他们拿去了我的腰带、我的鞋带、我的领带、口袋里所有的东西，特别是我的香烟。一进牢房，我就要求他们还给我。但他们对我说这里禁止吸烟。头几天真难过。也许是这件事使我最为沮丧。我从床板上撕下几块木头来咂一咂。我整天想吐。我不明白，他们为什么不让我抽烟，抽烟并不损害

任何人。后来我明白了，这也是惩罚的一部分，但这时候，我对不抽烟已经习惯了，这个惩罚对我已不成其为惩罚了。

除了这些烦恼外，我不算太不幸。全部的问题，我再说一遍，还是如何消磨时间。从我学会了回忆的那个时刻起，我就一点儿也不感到烦闷了。有时候，我想我从前住的房子，在想象中，我从一个角落开始走，再回到原处，心里数着一路上所看到的东西。开始，很快就数完了。但每一次重新开始，就变得稍微长了些。因为我想起了每一件家具，每一件家具上的每一件东西，每一件东西的全部细小的地方，而那些细小的地方本身，还有镶嵌着什么啦，一道裂缝啦，一条有缺口的边啦，还有颜色和木头的纹理啦。同时，我还试图让我这份清单不要断了线，试图把每一件东西都数全。结果，几个星期之后，单单数我房间里的东西，我就能过好几个钟头。这样，我越是想，想出来的原已忘记或根本认不出的东西就越多。于是我明白了，一个人哪怕只生活过一天，也可以毫无困难地在监狱里过上一百年。他会有足够的东西来回忆而不至于感到烦闷。从某种意义上说，这也是一种好处。

还有睡觉。开始，我夜里睡不好，白天根本睡不着。渐渐地，夜里睡得好，白天也能睡着了。我可以说，在最后几个月里，我每天睡十六到十八个钟头。那么，我每天要消磨的时间就剩下六个钟头了，其中包括吃饭、大小便、回忆和捷克斯洛伐克人的故事。

在草褥子和床板之间，有一天我发现了一块旧报纸，几乎粘在布上，已经发黄透亮了。那上面有一则新闻，开头已经没有了，但看得出来事情是发生在捷克斯洛伐克。一个人离开捷克的一个农村，外出谋生。二十五年之后，他发了财，带着老婆和一个孩子回来了。他的母亲和他的妹妹在家乡开了个旅店。为了让她们吃一惊，他把老婆孩子放在另一个地方，自己到了他母亲的旅店里，他进去的时候，她没认出他来。他想开个玩笑，竟租了个房间，并亮出他的钱来。夜里，他母亲和他妹妹用大锤把他打死，偷了他的钱，把尸体扔进河里。第二天早晨，他妻子来了，无意中说出那旅客的姓名。母亲上了吊，妹妹投了井。这段故事，我不知读了几千遍。一方面，这事不像真的；

另一方面，却又很自然。无论如何，我觉得那个旅客有点自作自受，永远也不应该演戏。

这样，睡觉、回忆、读我的新闻，昼夜交替，时间也就过去了。我在书里读过，说在监狱里，人最后就失去了时间的概念。但是，对我来说，这并没有多大意义。我始终不理解，到什么程度人会感到日子是既长又短的。日子过起来长，这是没有疑问的，但它居然长到一天接一天。它们丧失了各自的名称。对我来说，唯一还有点意义的词是“昨天”和“明天”。

有一天，看守对我说我进来已经五个月了，我相信这点，但我又不理解。对我来说，我在牢房里过的总是同样的一天，做的也总是同样的事。那天，看守走了之后，我对着我的铁碗，看了看自己。我觉得，就是在我试图微笑的时候，我的样子还是很严肃。我晃了晃那铁碗。我微笑了，可碗里的神情还是那么严肃、忧愁。天黑了，这是我不愿意谈到的时刻，无以名之的时刻，监狱各层的牢房里响起了夜晚的嘈杂声，随之而来的是一片寂静。我走近小窗口，借着最后的光亮，我又端详了一番我的样子。还是那么严肃。这有什么奇怪的呢?那会儿，我就是那么严肃嘛。但就在那时，几个月来，我第一次清楚地听见了我自己说话的声音。我认出来了，这就是很久以来一直在我耳边回响的声音啊，我这才明白，这一段时间里我一直在一个人说话。于是，我想起了母亲下葬那天女护士说过的话。不，出路是没有的，没有人能想象监狱里的晚上是怎样的。

三

我可以说，一个夏天接着一个夏天，其实也快得很。我知道天气刚刚转热，我的事就要有新的动向。我的案子定于重罪法庭最后一次开庭时审理，这次开庭将于六月底结束。辩论的时候，外面太阳火辣辣的。我的律师告诉我辩论不会超过两天或三天。他还说：“再说，法庭忙着呢，您的案子并不是这次最重要的一件。在您之后，立刻就要办一件弑父案。”

早晨七点半，有人来提我，囚车把我送到法院。两名法警把我送

进一间小里屋里。我们坐在门旁等着，隔着门，听见一片说话声、叫人的声音和挪动椅子的声音，吵吵嚷嚷地让我想到那些群众性的节日，音乐会之后，大家收拾场地准备跳舞。法警告诉我得等一会儿才开庭，其中一个还递给我一支烟，我拒绝了。过了一会儿，他问我“是不是感到害怕”，我说不害怕。甚至在某种意义上说，看一场官司，我觉得有趣，我有生以来还从没有机会看过呢。“的确，”第二个法警说，“不过看多了也累得慌。”

　　不一会儿，房子里一个小电铃响了。他们给我摘下手铐，打开门，让我走到被告席上去。大厅里人坐得满满的。尽管挂着窗帘，有些地方还是有阳光射进来，空气已经闷得不行。窗户都关上了。我坐下，两名法警一边一个。这时，我看见我面前有一排面孔，都在望着我，我明白了，这是陪审员。但我说不出来这些面孔彼此间有什么区别。我只有一个印象，仿佛我在电车上，对面一排座位上的旅客盯着新上来的人，想发现有什么可笑的地方。我知道这种想法很荒唐，因为这里他们要找的不是可笑之处，而是罪恶。不过，区别并不大，反正我是这样想的。

　　还有，门窗紧闭的大厅里这么多人也使我头昏脑涨。我又看了看法庭上，还是一张脸也看不清。我认为，首先是我没料到大家都急着想看看我。平时，谁也不注意我这个人。今天，我得费一番力气才明白我是这一片骚动的起因。我对法警说：“这么多人！”他回答我说这是因为报纸，他指给我坐在陪审员座位下面桌子旁边的一群人，说：“他们在那儿。”我问：“谁?”他说：“报馆的人呀。”他认识其中的一个记者，那人这时也看见了他，并朝我们走过来。这人年纪已经不小了，样子倒也和善，只是脸长得有点滑稽。他很亲热地握了握法警的手。我这时注意到大家都在握手、打招呼、谈话，好像在俱乐部里碰到同一个圈子里的人那样高兴。我明白了为什么我刚才会有那么奇怪的感觉，仿佛我是个多余的人，是个擅自闯入的家伙。但是，那个记者微笑着跟我说话了，希望我一切顺利。我谢了他，他又说：“您知道，我们有点儿夸大了您的案子。夏天，对报纸来说是个淡季。只有您的事和那宗弑父案还有点儿什么。”他接着指给我看他刚离开的那群人中的一个矮个子，那人像只肥胖的鼬，戴着一副黑边大眼镜。

他说那是巴黎一家报纸的特派记者：“不过，他不是为您来的。因为他来报道那宗弑父案，人家也就要他同时把您的案子一道发回去。”说到这儿，我又差点儿要感谢他。但我想这将是很可笑的。他举手向我亲切地摆了摆，离开了我们。我们又等了几分钟。

我的律师到了。他穿着法衣，周围还有许多同行。他朝记者们走去，跟他们握了握手。他们打趣、大笑，显得非常自如，直到法庭上铃响为止。大家各就各位。我的律师朝我走来，跟我握手，嘱咐我回答问题要简短，不要主动说话，剩下的就由他办了。

左边，我听见有挪椅子的声音，我看见一个身材细高的人，穿着红色法衣，戴着夹鼻眼镜，仔细地折起长袍坐下了。这是检察官。执达吏宣布开庭。同时，两个大电扇一齐嗡嗡地响起来。三个推事，两个着黑衣，一个着红衣，夹着卷宗进来，很快地朝俯视着大厅的高台走去。着红衣的那个人坐在中间的椅子上，把帽子放在身前，用手帕擦了擦小小的秃顶，宣布审讯开始。

记者们已经拿起了钢笔。他们都漠不关心，有点傻乎乎的样子。然而，其中有一个，年纪轻得多，穿一身灰法兰绒衣服，系着蓝色的领带。他把笔放在前面，望着我。在那张不大匀称的脸上，我只看见两只淡淡的眼睛，专心地端详着我，表情不可捉摸。而我有一种奇怪的印象，好像是我自己看着我自己。也许是因为这一点，当然也因为我不知道这种场合的规矩，我对后来发生的事都没怎么搞清楚，例如陪审员抽签，庭长向律师、向检察官和向陪审团提问（每一次，所有的陪审员的脑袋都同时转向法官），很快地念起诉书（我听出了一些地名和人名），然后再向我的律师提问。

庭长说应该传讯证人了。执达吏念了一些姓名，引起了我的注意。在这群我刚才没看清楚的人当中，我看见几个人一个个站起来，从旁门走出去，他们是养老院的院长和门房、老多玛·贝莱兹、莱蒙、马松、萨拉玛诺、玛丽。玛丽还焦虑不安地看了看我。我还在奇怪怎么没有早些看见他们，赛莱斯特最后听到他的名字，站了起来。在他身边，我认出了在饭馆见过的那个小女人，她还穿着那件短外套，一

副坚定不移、一丝不苟的神气。她紧紧地盯着我。但是我没有时间多考虑，因为庭长讲话了。他说真正的辩论就要开始了，他相信无须再要求听众保持安静。据他说，他的职责是不偏不倚地引导有关一宗他要客观对待的案子的辩论。陪审团提出的判决将根据公正的精神作出，在任何情况下，如有哪怕最微不足道的捣乱的情况，他都要把听众逐出法庭。

大厅里越来越热，我看见推事们都拿报纸扇了起来，立刻响起一阵持续的哗啦哗啦的纸声。庭长示意，执达吏送来三把草蒲扇，三位推事马上使用起来。

审讯立刻开始。庭长心平气和地，我觉得甚至是带着一些亲切感地向我发问。不管我多么厌烦，他还是先让我自报家门，我想这也的确是相当自然的，万一把一个人当成另一个人，那可就太严重了。然后，庭长又开始叙述我做过的事情，每读三句话就问我一声："是这样吗?"每一次，我都根据律师的指示回答道："是，庭长先生。"这持续了很久，因为庭长叙述得很细。这时候，记者们一直在写。我感到了他们当中最年轻的那个和那架小自动机器的目光。电车板凳上的那一排人都面向着庭长。庭长咳嗽一声，翻翻材料，一边扇着扇子，一边转向我。

他说他现在要提出几个与我的案子表面上没有关系而实际上可能大有关系的问题。我知道他又要谈妈妈了，我感到我是多么厌烦。他问我为什么把妈妈送进养老院。我回答说我没有钱请人照看她，给她看病。他问我，就个人而言，这是否使我很难受，我回答说无论是妈妈，还是我，都不需要从对方得到什么，再说也不需要从任何人那里得到什么，我们俩都习惯了新的生活。于是，庭长说他并不想强调这一点，他问检察官是否有别的问题向我提出。

这一位半转过脊背对着我，并不看我，说如果庭长允许，他想知道我是不是怀着杀死阿拉伯人的意图独自回到水泉那里。"不是，"我说。"那么，您为什么带着武器，又单单回到这个地方去呢?"我说这是偶然的。检察官以一种阴险的口吻说："暂时就是这些。"接下来的

事就有点不清楚了，至少对我来说是如此。但是，经过一番秘密磋商之后，庭长宣布休庭，听取证词改在下午进行。

我没有时间思考。他们把我带走，装进囚车，送回监狱吃饭。很快，在我刚感到累时，就有人来提我了。一切又重来一遍，我被送到同一个大厅里，我面前还是那些面孔。只是大厅里更热了，仿佛奇迹一般，陪审员、检察官、我的律师和几个记者，人人手中都拿了一把蒲扇。那个年轻的记者和那个小女人还在那儿。但他们不扇扇子，默默地望着我。

我擦了擦脸上的汗，直到我听见传养老院院长，这才略微意识到了我所在的地方和我自己。他们问他妈妈是不是埋怨我，他说是的，不过院里的老人埋怨亲人差不多是一种通病。庭长让他明确妈妈是否怪我把她送进养老院，他又说是的。但这一次，他没有补充什么。对另一个问题，他回答说他对我在下葬那天所表现出的冷静感到惊讶。这时，院长看了看他的鞋尖儿，说我不想看看妈妈，没哭过一次，下葬后立刻就走，没有在她坟前默哀。还有一件使他惊讶的事，就是殡仪馆的一个人跟他说我不知道妈妈的年龄。大厅里一片寂静，庭长问他说的是否的确是我。院长没有听懂这个问题，说道：“这是法律。”然后，庭长问检察官有没有问题向证人提出，检察官大声说道：“噢！没有了，已经足够了。”他的声音这样响亮，他带着这样一种得意洋洋的目光望着我，使我多年来第一次产生了愚蠢的想哭的愿望，因为我感到这些人是多么地憎恨我。

问过陪审团和我的律师有没有问题之后，庭长听了门房的证词。门房和其他人一样，也重复了同样的仪式。他走到我跟前看了我一眼，就转过脸去了。他回答了他们提出的问题。他说我不想看看妈妈，却抽烟、睡觉，还喝了牛奶咖啡。这时，我感到有什么东西激怒了整个大厅里的人，我第一次认识到我是有罪的。他们又让门房把喝牛奶咖啡和抽烟的事情重复一遍。检察官看了看我，眼睛里闪着一种嘲讽的光。这时，我的律师问门房是否和我一道抽烟了。可是检察官猛地站起来，反对这个问题：“这里究竟谁是罪犯?这种为了减弱证词的力量而反诬证人的做法究竟是什么做法?但是，证词并不因此而减

少其不可抵抗的力量！”尽管如此，庭长还是让门房回答这个问题。老头子很难为情地说：“我知道我也不对，但是我当时没敢拒绝先生给我的香烟。”最后，他们问我有没有什么要补充的。我说：“没有，只是证人说得对。我的确给了他一支香烟。”这时，门房既有点儿惊奇又怀着某种感激的心情看了看我。他迟疑了一下，说牛奶咖啡是他请我喝的。我的律师得意地叫了起来，说陪审员们一定会重视这一点的。但是检察官在我们头上发出雷鸣般的声音，说道：“对，陪审员先生们会重视的。而他们的结论将是，一个外人可以请喝咖啡，而一个儿子，面对着生了他的那个人的尸体，就应该拒绝。”门房回到他的座位上去。

轮到多玛·贝莱兹了，一个执达吏把他扶到证人席上。贝莱兹说他主要是认识我母亲，他只在下葬的那一天见过我一次。他们问他我那天干了些什么，他回答道：“你们明白，我自己当时太难过了。所以，我什么也没看见。痛苦使我什么也看不见。因为对我来说，这是非常大的痛苦。我甚至都晕倒了。所以，我不能看见先生做了些什么。”检察官问他，是不是至少看见过我哭。贝莱兹说没看见。于是，检察官也说：“陪审员先生们会重视这一点的。”但我的律师生气了。他用一种我觉得过火的口吻问贝莱兹，他是否看见我不哭。贝莱兹说：“没看见。”一阵哄堂大笑。我的律师卷起一只袖子，以一种不容争辩的口吻说道：“请看，这就是这场官司的形象。一切都是真的，又没有什么是真的！”检察官沉下脸来，居心叵测，用铅笔在档案材料的标题上戳着。

在审讯暂停的五分钟里，我的律师对我说一切都进行得再好不过，然后，他们听了赛莱斯特的辩护，他是由被告方面传来的。所谓被告，当然就是我了。赛莱斯特不时地朝我这边望望，手里摆弄着一顶巴拿马草帽。他穿着一身新衣服，那是他有几个星期天跟我一起去看赛马时穿的。但是我现在认为他那时没有戴硬领，因为他领口上只扣着一枚铜纽扣。他们问他我是不是他的顾客，他说：“是，但也是一个朋友。”问到他对我的看法，他说我是个男子汉。问他这是什么意思，他说谁都知道那是什么意思。问他是否注意到我是个缄默孤僻的人，他只承认我不说废话。检察官问他我是不是按时付钱，他笑

了，说：“这是我们两个人之间的私事。”他们又问他对我的罪行有什么看法。这时，他把手放在栏杆上，看得出来他是有所准备的。他说：“依我看，这是件不幸的事。谁都知道不幸是什么。这使你没法抗拒。因此，依我看，这是件不幸的事。”他还要继续说，但庭长说这很好，谢谢他。赛莱斯特有点儿愣了。但是他说他还有话。他们让他说得简短些。他又重复了一遍说这是件不幸的事。庭长说：“是啊，这是当然。我们在这儿就是为了判断这一类的不幸。谢谢您。”仿佛他已尽其所能并表现了他的好意，他就朝我转过身来。我觉得他的眼睛发亮，嘴唇哆嗦着。他好像是问我他还能做些什么。我呢，我什么也没说，我没有任何表示，但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想拥抱一个男人。庭长又一次请他离开辩护席。赛莱斯特这才回到旁听席上去。在剩下的时间里，他一直待在那里，身子稍稍前倾，两肘支在膝头上，手里拿着草帽，听着大家说话。玛丽进来了。她戴着帽子，还是那么美。但是我喜欢她披散着头发。从我坐的地方，我可以感觉到她轻盈的乳房，看得出她的下嘴唇总是有点儿发肿。她好像很紧张。一上来，人家就问她从什么时候起和我认识。她说是从她在我们公司做事的时候起。庭长想知道她和我是什么关系。她说她是我的朋友。在回答另一个问题时，她说她的确要和我结婚。检察官翻了翻一卷材料，突然问她是什么时候和我发生关系的。她说了个日子。检察官以一种漠不关心的神气指出，那似乎是妈妈死后的第二天。然后，他又颇含讥讽地说他不想强调一种微妙的处境，他很理解玛丽的顾虑，但是（说到这里，他的口气强硬了），他的职责使他不能不越过通常的礼仪。因此，他要求玛丽讲一讲我碰见她的那一天的情况。玛丽不愿意说，但在检察官的坚持下，她讲了我们游泳、看电影，然后回到我那里去。检察官说，根据玛丽在预审中所提供的情况，他查阅了那一天的电影片目。他要玛丽自己说那一天放的是什么电影。她的声音都变了，说那是一部费南代尔的片子。她说完，大厅里鸦雀无声。这时，检察官站起来，神情非常庄重，伸出手指着我，用一种我认为的确是很激动的声音，一个字一个字地慢慢说道：“陪审员先生们，这个人在他母亲死去的第二天，就去游泳，就开始搞不正当的关系，就去看滑稽影片开怀大笑。至于别的，我就用不着多说了。”他坐下了，大厅里还是一片寂静。忽然，玛丽大哭起来，说情况不是这

样，还有别的，刚才的话不是她心里想的，是人家逼她说的，她很了解我，我没做过任何坏事。但是执达吏在庭长的示意下把她拖了出去。审讯继续。

紧接着是马松说话，人们都不怎么听了，他说我是个正经人，他“甚至还要说，是个老实人”。至于萨拉玛诺，就更没有人听了。他说我对他的狗很好。当问到关于我母亲和我的时候，他说我跟妈妈无话可说，所以我才把妈妈送进养老院。他说：“应该理解呀，应该理解呀。”可是似乎没有一个人理解。他被带了出去。

轮到莱蒙了，他是最后一个证人。莱蒙朝我点点头，立刻说道我是无罪的。但是，庭长说法庭要的不是判断而是证据。他要他先等着提问，然后再回答。他们要他明确他和被害人的关系。莱蒙趁此机会说被害人恨的是他，因为他羞辱了他姐姐。但庭长问他被害人是否就没有理由恨我。莱蒙说我到海滩上去完全是出于偶然。检察官问他作为悲剧的根源的那封信怎么会是我写的。莱蒙说那是出于偶然。检察官反驳说偶然在这宗案子里对人的良心所产生的坏作用已经不少了。他想知道，当莱蒙羞辱他的情妇时，我没有干涉，这是不是出于偶然；我到警察局去作证，是不是出于偶然；我在作证时说的话纯粹是献殷勤，是不是也出于偶然。最后，他问莱蒙靠什么生活，莱蒙说是“仓库管理员”。检察官朝着陪审员们说道，众所周知，证人干的是乌龟的行当。我是他的同谋和朋友。这是一个最下流的无耻事件，由于加进了一个道德上的魔鬼而变得更加严重。莱蒙要声辩，我的律师也提出抗议，但是人家要他们让检察官说完。他说：“我的话不多了。他是您的朋友吗?”他问莱蒙。莱蒙说：“是，他是我的朋友。”检察官又向我提出同一个问题，我看了看莱蒙，他也正看着我。我说：“是。”检察官于是转向陪审团，说道：“还是这个人，他在母亲死后的第二天就去干最荒淫无耻的勾当，为了了结一桩卑鄙的桃色事件就去随随便便地杀人！”

他坐下了。我的律师已经按捺不住，只见他举起胳膊，法衣的袖子都落了下来，露出了里面浆得雪白的衬衫，大声嚷道：“说来说去，他被控埋了母亲还是被控杀了人?”听众一阵大笑。但检察官又站

了起来，披了披法衣，说道需要有这位可敬的辩护人那样的聪明才智才能不感到在这两件事之间有一种深刻的、感人的、本质的关系。他用力地喊道：“是的，我控告这个人怀着一颗杀人犯的心埋葬了一位母亲。”这句话似乎在听众里产生了很大的效果。我的律师耸了耸肩，擦了擦额上的汗水。但他本人似乎也受到了震动，我明白我的事情不妙了。

审讯结束。走出法院登上车子的时候，一刹那间，我又闻到了夏日傍晚的气息，看到了夏日傍晚的色彩。在这走动着的、昏暗的囚室里，我仿佛从疲倦的深渊里听到了这座我所热爱的城市的、某个我有时感到满意的时刻种种熟悉的声音。在已经轻松的空气中飘散着卖报人的吆喝声，滞留在街头公园里的鸟雀的叫声，卖夹心面包的小贩的喊叫声，电车在城里高处转弯时的呻吟声，港口上方黑夜降临前空中的嘈杂声，这一切又在我心中画出了一条我在入狱前非常熟悉的、在城里随意乱跑时的路线。是的，这是很久以前我感到满意的那个时刻。那时候，等待我的总是轻松的、连梦也不做的睡眠。然而，有些事情已经起了变化，因为我又回到了牢房，等待着第二天。仿佛画在夏日天空中的熟悉的道路既能通向牢房，也能通向安静的睡眠。

四

即便是坐在被告席上，听见大家谈论自己也总是很有意思的。在检察官和我的律师进行辩论的时候，我可以说，大家对我的谈论是很多的，也许谈我比谈我的罪行还要多。不过，这些辩护词果真有那么大的区别吗?律师举起胳膊，说我有罪，但有可以宽恕的地方。检察官伸出双手，宣告我的罪行，没有可以宽恕的地方。但是，有一件事使我模模糊糊地感到尴尬。尽管我心里不安，但有时我很想参与进去说几句，但这时我的律师就对我说：“别说话，这对您更有利。”可以这么说，他们好像在处理这宗案子时把我撇在一边。一切都在没有我的干预下进行着。我的命运被决定，而根本不征求我的意见。我不时地真想打断他们，对他们说：“可说来说去，究竟谁是被告?被告也是很重要的。我也有话要说呀。”但是三思之后，我也没有什么好说的。再说，我应该承认，一个人对别人所感到的兴趣持续的时间并不

长。例如，检察官的控诉很快就使我厌烦了。只有那些和全局无关的片言只语，几个手势，或连珠炮般说出来的大段议论，还使我感到惊奇，或引起我的兴趣。

如果我没有理解错的话，他的思想实质是我杀人是有预谋的。至少，他试图证明这一点。正如他自己所说："先生们，我将提出证据，我将提出双重的证据。首先是光天化日之下的犯罪事实，然后是这个罪恶灵魂的心理向我提供的晦暗的启示。"他概述了妈妈死后的一系列事实。他提出我的冷漠，不知道妈妈的岁数，第二天跟一个女人去游泳，看电影，还是费南代尔的片子，最后同玛丽一起回去。那个时候，我是花了很长时间才明白他的话的，因为他说什么"他的情妇"，而对我来说，情妇原来就是玛丽。接着，他又谈到了莱蒙的事情。我发现他观察事物的方式倒不乏其清晰正确。他说的话还是可以接受的。我和莱蒙合谋写信把他的情妇引出来，然后让这个"道德可疑"的人去羞辱她。我在海滩上向莱蒙的仇人进行挑衅。莱蒙受了伤。我向他要来了手枪。我为了使用武器又一个人回去。我预谋打死阿拉伯人。我又等了一会儿。"为了保证事情干得彻底"，我又沉着地、稳妥地、在某种程度上是经过深思熟虑地开了四枪。

"事情就是这样，先生们，"检察官说，"我把这一系列事情的线索给你们勾画出来，说明这个人如何在神志完全清醒的情况下杀了人。我强调这一点。因为这不是一宗普通的杀人案，不是一个未经思考的、你们可能认为可以用当时的情况加以减轻的行动。这个人，先生们，这个人是很聪明的。你们都听过他说话，不是吗?他知道如何回答问题。他熟悉用词的分量。人们不能说他行动时不知道自己干的是什么。"

我听着，我听见他们认为我聪明。但我不太明白，平常人身上的优点到了罪犯的身上，怎么就能变成沉重的罪名。至少，这使我感到惊讶，我不再听检察官说话了，直到我又听见他说："难道他曾表示过悔恨么?从来没有，先生们。在整个预审的过程中，这个人从来没有一次对他这个卑劣的罪行表示过激动。"这时，他朝我转过身来，用指头指着我，继续对我横加责难，但事实上，我并不知道这是为什

么。当然，我也不能不承认他说得有道理。对我的行动我并不怎么悔恨。但是他这样激烈却使我吃惊。我真想亲切地、甚至友爱地试着向他解释清楚，我从来不会对某件事真正感到悔恨。我总是为将要发生的事，为今天或明天操心。但是，当然啰，在我目前所处的境况中，我是不能以这种口吻向任何人说话的。我没有权利对人表示亲热，也没有权利有善良的愿望。我试图再听听，因为检察官说起我的灵魂来了。

他说，陪审员先生们，他曾仔细探索过我的灵魂，结果一无所获。他说实际上我根本就没有灵魂，对于人性，对于人们心中的道德原则，我都是一窍不通。他补充道："当然，我们也不能责怪他。他不能得到的，我们也不能怪他没有。但是说到法院，宽容所具有的全然反面的作用应该转化为正义所具有的作用，这不那么容易，但是更为高尚，特别是当这个人的心已经空虚到人们所看到的这种程度，正在变成连整个社会也可能陷进去的深渊的时候。"这时，他又说到我对待妈妈的态度。他重复了他在辩论中说过的话。但是他的话要比谈到我的杀人罪时多得多，多到最后我只感到早晨的炎热了。最后，他停下了，沉默了一会儿，又用低沉的、坚信不疑的声音说道："先生们，这个法庭明天将要审判一宗滔天罪行：杀死亲生父亲。"据他说，这种残忍的谋杀使人无法想象。他斗胆希望人类的正义要坚决予以惩罚而不能手软。但是，他敢说，这一罪行在他身上引起的憎恶比起我的冷漠使他感到的憎恶来，几乎是相形见绌的。他认为，一个在精神上杀死母亲的人，和一个杀死父亲的人，都是以同样的罪名自绝于人类社会。在任何一种情况下，前者都是为后者的行动作准备，以某种方式预示了这种行动，并且使之合法化。他提高了声音说："先生们，我坚信，如果我说坐在这张凳子上的人也犯了这个法庭明天将要审判的那种谋杀罪，你们不会认为我这个想法过于大胆的。因此，他要受到相应的惩罚。"说到这里，检察官擦了擦因出汗而发亮的脸。最后，他说他的职责是痛苦的，但是他要坚决地完成它。他说我与一个我连最基本的法则都不承认的社会毫无干系，我不能对人类的心有什么指望，因为我对其基本的反应根本不知道。他说："我向你们要这个人的脑袋，而在我这样请求时，我的心情是轻松的。在我这

操之已久的生涯中，如果我有时请求处人以极刑的话，我却从未像今天这样感到我这艰巨的职责得到了补偿、平衡和启发，因为我已意识到某种神圣的、不可抗拒的命令，因为我在这张除残忍之外一无所见的人的脸上感到了憎恶。”

检察官坐下了，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大厅里一片寂静。我呢，我已经由于炎热和惊讶而昏头昏脑了。庭长咳嗽了几声，用很低的声音问我还有什么话要说。我站了起来。由于我很想说话，我就有点儿没头没脑地说我没有打死那个阿拉伯人的意图。庭长说这是肯定的，到现在为止，他还摸不清我的辩护方式，他说他很高兴在我的律师发言之前先让我说清楚我的行为的动机。我说得很快，有点儿语无伦次，我意识到了我很可笑，我说是因为太阳。大厅里有人笑了起来。我的律师耸了耸肩膀，马上，他们就让他发言了。但是他说时间不早了，他需要好几个钟头，他要改在下午。法庭同意了。

下午，巨大的电扇依旧搅动着大厅里浑浊的空气，陪审员们手里五颜六色的小扇子都朝着一个方向摇动。我觉得我的律师的辩护词大概说不完了。有一阵，我注意听了听，因为他说：“的确，我是杀了人。”接着，他继续使用这种口吻，每次谈到我时他也总是以“我”相称。我很奇怪。我朝一个法警弯下身子，问他这是为什么。他叫我住嘴，过了一会儿，他跟我说：“所有的律师都是这样。”我呢，我想这还是排斥我，把我化为乌有，从某种意义上说，他取代了我。不过，我已经和这个法庭距离很远了。再说，我也觉得我的律师很可笑。他很快以挑衅为理由进行辩护，然后也谈起我的灵魂。不过，我觉得他的才华大大不如检察官的。他说：“我也仔细探索了这个灵魂，但是与检察院的这位杰出代表相反，我发现了一些东西，而且我还可以说，我看得一目了然。”他看到我是个正经人，一个正派的职员，不知疲倦，忠于雇主，受到大家的爱戴，同情他人的痛苦。在他看来，若论儿子，我是典范，我在力之所及范围内尽力供养母亲，最后，为了让她享受到我力所不及的舒适，这才把老太太送进养老院的。他说：“先生们，我感到奇怪的是，大家对养老院议论纷纷。因为说到底，如果需要证明这些设施的用处和伟大，只须说是国家本身资助的就够了。”只是他没有提到下葬的问题，我感到这是他的辩护的漏

洞。但是，由于这些长句，由于人们一小时又一小时、一天又一天地没完没了地谈论我的灵魂，使我产生了一种印象，仿佛一切都变成一片没有颜色的水，我看得头晕目眩。

最后，我只记得，正当我的律师继续发言时，一个卖冰的小贩吹响了喇叭，从街上穿过所有的大厅和法庭传到我的耳畔。对于某种生活的种种回忆突然涌上我的脑海，这种生活虽已不属于我，但我曾经在那里发现了我最可怜、最深刻难忘的快乐：夏天的气味、我热爱的街区、某一种夜空、玛丽的笑容和裙子。在这里我所做的一切都毫无用处的想法涌上了心头，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只想赶紧让他们结束，赶紧回到牢房去睡觉。所以，最后我的律师大嚷大叫，我也几乎没有听见。他说陪审员们是不会把一个一时糊涂的正直劳动者打发到死亡那里去的，他要求考虑那些可减罪的情节，因为我已背上了杀人罪的重负，这是永远的悔恨，最可靠的刑罚。法庭中止辩论，我的律师精疲力竭地坐下了。他的同事们都过来同他握手。我听见他们说："棒极了，亲爱的。"其中一个甚至拉我来作证："嗯，您说怎么样?"他说。我表示同意，但是我的赞扬并不真心真意，因为我太累了。

然而，外面天色已晚，也不那么热了。从街上听到的一些声音，我可以猜想到傍晚时分的凉爽。我们都在那儿等着。其实，大家一道等着的事只跟我一人有关。我又看了看大厅。一切都和第一天一样。我碰到了那个穿灰上衣的记者和那个像自动机器一样的女人的目光。这使我想了起来，在整个审判过程中，我都没有朝玛丽那边看过一眼。我并没有忘记她，但我的事情太多了。我看见她坐在赛莱斯特和莱蒙之间。她朝我做了个小小的动作，仿佛是说："总算完了。"我看见她那有些焦虑的脸上泛起了微笑。但我觉得我的心已和外界隔绝，我甚至没有回答她的微笑。

法官们回来了。很快，有人把一连串的问题念给他们听。我听见什么"杀人犯"、"预谋"、"可减轻罪行的情节"，等等。陪审员们出去了，我被带进我原来在里面等候的那间小屋子里。我的律师也来了。他口若悬河，话说得从来也没有像现在那样有信心，那样亲切，他认

为一切顺利，我只须坐几年监狱或服几年苦役就完事。我问他如果判决不利，有没有上诉最高法院的机会。他说没有。他的策略是不提出当事人的意见，免得引起陪审团的不满。他对我解释说，不能无缘无故随便上诉。我觉得这是明摆着的事，便同意了他的看法。其实，冷静地看问题，这也是很自然的。否则，要费的公文状纸就太多了。我的律师说："无论如何，上诉是可以的。不过，我确信判决会有利的。"

我们等了很久，我想约有三刻钟。铃声响了。我的律师向我告别，说道："庭长要宣读对质询的答复了。您要到宣读判决的时候才能进去。"我听见一阵门响。一些人在楼梯上跑过，听不出远近。接着，我听见大厅中一个低沉的声音在读着什么。铃又响了，门开了，大厅里一片寂静，静极了，我注意到那个年轻的记者把眼睛转到别处，一种奇异的感觉油然而生。我没有朝玛丽那边看。我没有时间，因为庭长用一种奇怪的方式对我说要以法兰西人民的名义在一个广场上将我斩首示众。我这时才觉得认清了我在所有这些人脸上所看到的感情。我确信那是尊敬。法警对我也温和了。律师把手放在我的腕上。我什么也不想了。庭长问我还有什么话要说。我说："没有。"他们这才把我带走。

五

我拒绝接待指导神甫，这已经是第三次了。我跟他没有什么可说的，我不想说话，很快我又会见到他。我现在感兴趣的，是想逃避不可逆转的进程，是想知道不可避免的事情能不能有一条出路。我又换了牢房。在这个牢房里，我一躺下，就看得见天空，也只能看见天空。我整天整天地望着它的脸上那把白昼引向黑夜的逐渐减弱的天色。我躺着，把手放在脑后，等待着。我不知道想过多少次，是否曾有判了死刑的人逃过了那无情的、不可逆转的进程，法警的绳索断了，临刑前不翼而飞，于是，我就怪自己从前没有对描写死刑的作品给予足够的注意。对于这些问题，一定要经常关心。谁也不知道会有什么事情发生。像大家一样，我读过报纸上的报道。但是一定有专门著作，我却从来没有想到去看看。那里面，也许我会找到有关逃跑的

叙述。那我就会知道，至少有那么一次，绞架的滑轮突然停住了，或是在一种不可遏止的预想中，仅仅有那么一回，偶然和运气改变了什么东西。仅仅一次！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认为这对我也就足够了，剩下的就由我的良心去管。报纸上常常谈论对社会欠下的债。依照他们的意思，欠了债就要还。不过，在想象中这就谈不上了。重要的，是逃跑的可能性，是一下子跳出那不可避免的仪式，是发疯般地跑，跑能够为希望提供各种机会。自然，所谓希望，就是在马路的一角，在奔跑中被一颗流弹打死。但是我想来想去，没有什么东西允许我有这种享受，一切都禁止我作这种非分之想，那不可逆转的进程又抓住了我。

尽管我有善良的愿望，我也不能接受这种咄咄逼人的确凿性。因为，说到底，在以这种确凿性为根据的判决和这一判决自宣布之时起所开始的不可动摇的进程之间，存在着一种可笑的不相称。判决是在20点而不是在17点宣布的，它完全可能是另一种结论，它是由一些换了衬衣的人作出的，它要取得法国人民的信任，而法国人（或德国人，或中国人）却是一个很不确切的概念，这一切使得这决定很不严肃。但是，我不得不承认，从作出这项决定的那一秒钟起，它的作用就和我的身体靠着的这堵墙的存在同样确实、同样可靠。

这时，我想起了妈妈讲的关于我父亲的一段往事。我没有见过我的父亲。关于这个人，我所知道的全部确切的事，可能就是妈妈告诉我的那些事。有一天，他去看处决一名杀人凶手。他一想到去看杀人，就感到不舒服。但是，他还是去了，回来后呕吐了一早上。我听了之后，觉得我的父亲有点儿叫我厌恶。现在我明白了，那是很自然的。我当时居然没有看出执行死刑是件最最重要的事，总之，是真正使一个人感兴趣的唯一的一件事！如果一旦我能从这座监狱里出去，我一定去观看所有的处决。我想，我错了，不该想到这种可能性。因为要是有那么一天清晨我自由了，站在警察的绳子后面，可以这么说，站在另一边，作为看客来看热闹，回来后还要呕吐一番，我一想到这些，就有一阵恶毒的喜悦涌上心头。然而，这是不理智的。我不该让自己有这些想法，因为这样一想，我马上就感到冷得要命，在被窝里缩成一团，还禁不住把牙咬得格格响。

当然啰，谁也不能总是理智的。比方说，有几次，我就制订了一些法律草案。我改革了刑罚制度。我注意到最根本的是要给犯人一次机会。只要有千分之一的机会，就足以安排许多事情。这样，我觉得人可以去发明一种化学药物，服用之后可以有十分之九的机会杀死受刑者（是的，我想的是受刑者）。条件是要让他事先知道。因为我经过反复的考虑、冷静的权衡，发现断头刀的缺点就是没给任何机会，绝对地没有。一劳永逸，一句话，受刑者的死是确定无疑的了。那简直是一桩已经了结的公案，一种已经确定了的手段，一项已经谈妥的协议，再也没有重新考虑的可能了。如果万一头没有砍下来，那就得重来。因此，令人烦恼的是，受刑的人得希望机器运转可靠。我说这是它不完善的一面。从某方面说，事情确实如此。但从另一方面说，我也得承认，严密组织的全部秘密就在于此。总之，受刑者在精神上得对行刑有所准备，他所关心的就是不发生意外。

我也不能不看到，直至此时为止，我对于这些问题有着一些并非正确的想法。我曾经长时间地以为——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上断头台，要一级一级地爬到架子上去。我认为这是由于1789年大革命的缘故，我的意思是说，关于这些问题人们教给我或让我看到的就是这样。但是有一天早晨，我想起了一次引起轰动的处决，报纸上曾经登过一张照片。实际上，杀人机器就放在平地上，再简单也没有了。它比我想象的要窄小得多。这一点我早没有觉察到，是相当奇怪的。照片上的机器看起来精密、完善、闪闪发光，使我大为叹服。一个人对他所不熟悉的东西总是有些夸大失实的想法。我应该看到，实际上一切都很简单：机器和朝它走过去的人都在平地上，人走到它跟前，就跟碰到另外一个人一样。这也很讨厌。登上断头台，仿佛升天一样，想象力是有了用武之地。而现在呢，不可逆转的进程压倒一切：一个人被处死，一点也没引起人的注意，这有点丢脸，然而却非常确切。

还有两件事是我耿耿于怀时常考虑的，那就是黎明和我的上诉。其实，我总给自己讲道理，试图不再去想它。我躺着，望着天空，努力对它发生兴趣。天空变成绿色，这是傍晚到了。我再加一把劲儿，转移转移思路。我听着我的心。我不能想象这种跟了我这么久的声音有朝一日会消失。我从未有过真正的想象力。但我还是试图想象出那

样一个短暂的时刻，那时心的跳动不再传到脑子里了。但是没有用。黎明和上诉还在那儿。最后我对自己说，最通情达理的做法，是不要勉强自己。

我知道，他们总是黎明时分来的。因此，我夜里全神贯注，等待着黎明。我从来也不喜欢遇事措手不及。要有什么事发生，我更喜欢有所准备。这就是为什么我最后只在白天睡一睡，而整整一夜，我耐心地等待着日光把天窗照亮。最难熬的，是那个朦胧晦暗的时辰，我知道他们平常都是在那时候行动的。一过半夜，我就开始等待，开始窥伺。我的耳朵从没有听到过那么多的声音，分辨出那么细微的声响。我可以说，在整个这段时间里，我总还算有运气，因为我从未听见过脚步声。妈妈常说，一个人从来也不会是百分之百的痛苦。当天色发红，新的一天悄悄进入我的牢房时，我就觉得她说得实在有道理。况且也因为，我本是可以听到脚步声的，我的心也本是可以紧张得炸开的。甚至一点点窸窣的声音也使我扑向门口，甚至把耳朵贴在门板上，发狂似的等待着，直到听到自己的呼吸声，很粗，那么像狗的喘气，因而感到惊骇万状，但总的说，我的心并没有炸开，而我又赢得了二十四小时。

白天，我就考虑我的上诉。我认为我已抓住这一念头里最可贵之处。我估量我能获得的效果，我从我的思考中获得最大的收获。我总是想到最坏的一面，即我的上诉被驳回。“那么，我就去死。”不会有别的结果，这是显而易见的。但是，谁都知道，活着是不值得的。事实上我不是不知道三十岁死或七十岁死关系不大，当然喽，因为不论是哪种情况，别的男人和女人就这么活着，而且几千年都如此。总之，没有比这更清楚的了，反正总是我去死，现在也好，二十年后也好。此刻在我的推理中使我有些为难的，是我想到我还要活二十年时心中所产生的可怕的飞跃。不过，在设想我二十年后会有什么想法时（假如果真要到这一步的话），我只把它压下去就是了。假如要死，怎么死，什么时候死，这都无关紧要。所以（困难的是念念不忘这个“所以”所代表的一切推理），所以，我的上诉如被驳回，我也应该接受。

这时，只是这时，我才可以说有了权利，以某种方式允许自己去考虑第二种假设：我获得特赦。苦恼的是，这需要使我的血液和肉体的冲动不那么强烈，不因疯狂的快乐而使我双眼发花。我得竭力压制住喊叫，使自己变得理智。在这一假设中我还得表现得较为正常，这样才能使自己更能接受第一种假设。在我成功的时候，我就赢得了一个钟头的安宁。这毕竟也是不简单的啊。

也是在一个这样的时刻，我又一次拒绝接待神甫。我正躺着，天空里某种金黄的色彩使人想到黄昏临近了。我刚刚放弃了我的上诉，并感到血液在周身正常地流动。我不需要见神甫。很久以来，我第一次想到了玛丽。她已经很多天没给我写信了。那天晚上，我反复思索，心想她给一名死囚当情妇可能已经当烦了。我也想到她也许病了或死了。这也是合乎情理的。既然在我们现已分开的肉体之外已没有任何东西联系着我们，已没有任何东西使我们彼此想念，我怎么能够知道呢?再说，就是从这个时候起，我对玛丽的回忆也变得无动于衷了。她死了，我也就不再关心她了。我认为这是正常的，因为我很清楚，我死了，别人也就把我忘了。他们跟我没有关系了。我甚至不能说这样想是冷酷无情的。

恰在这时，神甫进来了。我看见他之后，轻微地颤抖了一下。他看出来了，对我说不要害怕。我对他说，平时他都是在另外一个时候到来。他说这是一次完全友好的拜访，与我的上诉毫无关系，其实他根本不知道我的上诉是怎么回事。他坐在我的床上，请我坐在他旁边。我拒绝了。不过，我觉得他的态度还是很和善的。

他坐了一会，胳膊放在膝头，低着头，看着他的手。他的手细长有力，使我想到两头灵巧的野兽。他慢慢地搓着手。他就这样坐着，一直低着头，时间那么长，有一个时候我都觉得忘了他在那儿了。

但是，他突然抬起头来，眼睛盯着我，问道：“您为什么拒绝接待我?”我回答说我不信上帝。他想知道我是不是对此确有把握，我说我用不着考虑，我觉得这个问题并不重要。他于是把身子朝后一仰，靠在墙上，两手贴在大腿上。他好像不是对着我说，说他注意到有时

候一个人自以为确有把握，实际上，他并没有把握。我不吭声。他看了看我，问道：“您以为如何?”我回答说那是可能的。无论如何，对于什么是我真正感兴趣的事情，我可能不是确有把握，但对于什么是我不感兴趣的事情，我是确有把握的。而他对我说的事情恰恰是我所不感兴趣的。

他不看我了，依旧站在那里，问我这样说话是不是因为极度的绝望。我对他解释说我并不绝望。我只是害怕，这是很自然的。他说：“那么，上帝会帮助您的。我所见过的所有情况和您相同的人最后都归附了他。”我承认那是他们的权利。那也证明他们还有时间。至于我，我不愿意人家帮助我，我也恰恰没有时间去对我不感兴趣的事情再发生兴趣。

这时，他气得两手发抖，但是，他很快挺直了身子，顺了顺袍子上的褶皱。顺完了之后，他称我为“朋友”，对我说，他这样对我说话，并不是因为我是个被判死刑的人；他认为，我们大家都是被判了死刑的人。但是我打断了他，对他说这不是一码事，再说，无论如何，他的话也不能安慰我。他同意我的看法：“当然了。不过，您今天不死，以后也是要死的。那时就会遇到同样的问题。您将怎样接受这个考验呢?”我回答说我接受它和现在接受它一模一样。

听到这句话，他站了起来，两眼直盯着我的眼睛。这套把戏我很熟悉。我常和艾玛努埃尔和赛莱斯特这样闹着玩，一般地说，他们最后都移开了目光。神甫也很熟悉这套把戏，我立刻就明白了，因为他的目光直盯着不动。他的声音也不发抖，对我说：“您就不怀着希望了吗?您就这样一边活着一边想着您将整个儿地死去吗?”我回答道：“是的。”

于是，他低下了头，又坐下了。他说他怜悯我。他认为一个人要真是这样的话，那是不能忍受的。而我，我只是感到他开始令我生厌了。我转过身去，走到小窗口底下。我用肩膀靠着墙。他又开始问我了，我有一搭没一搭地听着。他的声音不安而急迫。我知道他是动了感情了，就听得认真些了。

他说他确信我的上诉会被接受，但是我背负着一桩我应该摆脱的罪孽。据他说，人类的正义不算什么，上帝的正义才是一切。我说正是前者判了我死刑。他说它并未因此而洗刷掉我的罪孽。我对他说我不知道什么是罪孽。人家只告诉我我是个犯人。我是个犯人，我就付出代价，除此之外，不能再对我要求更多的东西了。这时，他又站了起来，我想在这间如此狭窄的囚室里，他要想活动活动，也只能如此，要么坐下去，要么站起来，实在没有别的办法。

我的眼睛盯着地。他朝我走了一步，站住，好像不敢再向前一样。“您错了，我的儿子，”他对我说，“我们可以向您要求更多的东西。我们将向您提出这样的要求，也许。”“要求什么?”“要求您看。”“看什么?”

教士四下里望了望，我突然发现他的声音疲惫不堪。他回答我说：“所有这些石头都显示出痛苦，这我知道。我没有一次看见它们而心里不充满了忧虑。但是，说句心里话，我知道你们当中最悲惨的人就从这些乌黑的石头中看见过一张神圣的面容浮现出来。我们要求您看的，就是这张面容。”

我有些激动了。我说我看着这些石墙已经好几个月了。对它们，我比对世界上任何东西、任何人都更熟悉。也许，很久以前，我曾在那上面寻找过一张面容。但是那张面容有着太阳的色彩和欲望的火焰，那是玛丽的面容。我白费力气，没有找到。现在完了。反正，从这些水淋淋的石头里，我没看见有什么东西浮现出来。

神甫带着某种悲哀的神情看了看我。我现在全身靠在墙上了，阳光照着我的脸。他说了句什么，我没听见，然后很快地问我是否允许他拥抱我。我说：“不。”他转过身去，朝着墙走去，慢慢地把手放在墙上，轻声地说：“您就这么爱这个世界吗?”我没有理他。

他就这样背着我待了很久。他待在这里使我感到压抑，感到恼火。我正要让他走，让他别管我，他却突然转身对着我，大声说道：“不，我不能相信您的话。我确信您曾经盼望过另一种生活。”我回答说那是当然，但那并不比盼望成为富人，盼望游泳游得很快，或

生一张更好看的嘴来得更为重要。那都是一码事。但是他拦住了我，他想知道我如何看那另一种生活。于是，我就朝他喊道："一种我可以回忆现在这种生活的生活！"然后，我跟他说我够了。他还想跟我谈谈上帝，但是我朝他走过去，试图跟他最后再解释一回我剩下的时间不多了。我不愿意把它浪费在上帝身上。他试图改变话题，问我为什么称他为"先生"而不是"我的父亲"。这可把我惹火了，我对他说他不是我的父亲，让他当别人的父亲去吧。

他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说道："不，我的儿子，我是您的父亲。只是您不能明白，因为您的心是糊涂的。我为您祈祷。"

我也不知道是为什么，好像我身上有什么东西爆裂了似的，我扯着喉咙大叫，我骂他，我叫他不要为我祈祷。我揪住他的长袍的领子，把我内心深处的话，喜怒交迸的强烈冲动，劈头盖脸地朝他发泄出来。他的神气不是那样地确信无疑吗?然而，他的任何确信无疑，都抵不上一根女人的头发。他甚至连活着不活着都没有把握，因为他活着就如同死了一样。而我，我好像是两手空空。但是我对我自己有把握，对一切都有把握，比他有把握，对我的生命和那即将到来的死亡有把握。是的，我只有这么一点儿把握。但是至少，我抓住了这个真理，正如这个真理抓住了我一样。我从前有理，我现在还有理，我永远有理。我曾以某种方式生活过，我也可能以另一种方式生活。我做过这件事，没有做过那件事。我干了某一件事而没有干另一件事。而以后呢?仿佛我一直等着的就是这一分钟，就是这个我将被证明无罪的黎明。什么都不重要，我很知道为什么。他也知道为什么。在我所度过的整个这段荒诞的生活里，一种阴暗的气息穿越尚未到来的岁月，从遥远的未来向我扑来，这股气息所过之处，使别人向我建议的一切都变得毫无差别，未来的生活并不比我已往的生活更真实。他人的死，对母亲的爱，与我何干?既然只有一种命运选中了我，而成千上万的幸运的人却都同他一样自称是我的兄弟，那么，他所说的上帝，他们选择的生活，他们选中的命运，又都与我何干?他懂，他懂吗?大家都幸运，世上只有幸运的人。其他人也一样，有一天也要被判死刑。被控杀人，只因在母亲下葬时没有哭而被处决，这有什么关系呢?萨拉玛诺的狗和他的老婆具有同样的价值。那个自动机器般的

小女人，马松娶的巴黎女人，或者想跟我结婚的玛丽，也都是有罪的。莱蒙是不是我的朋友，赛莱斯特是不是比他更好，又有什么关系?今天，玛丽把嘴唇伸向一个新的默而索，又有什么关系?他懂吗?这个判了死刑的人，从我的未来的深处……我喊出了这一切，喊得喘不过气来。但是已经有人把神甫从我的手里抢出去，看守们威胁我。而他却劝他们不要发火，默默地看了我一阵子。他的眼里充满了泪水。他转过身去，走了。

他走了之后，我平静下来。我累极了，一下子扑到床上。我认为我是睡着了，因为我醒来的时候，发现满天星斗照在我的脸上。田野上的声音一直传到我的耳畔。夜的气味、土地的气味、海盐的气味，使我的两鬓感到清凉。这沉睡的夏夜的奇妙安静，像潮水一般浸透我的全身。这时，长夜将尽，汽笛叫了起来。它宣告有些人踏上旅途，要去一个从此和我无关痛痒的世界。很久以来，我第一次想起了妈妈。我觉得我明白了为什么她要在晚年又找了个“未婚夫”，为什么她又玩起了“重新再来”的游戏。那边，那边也一样，在一个个生命将尽的养老院周围，夜晚如同一段令人伤感的时刻。妈妈已经离死亡那么近了，该是感到了解脱，准备把一切再重新过一遍。任何人，任何人也没有权利哭她。我也是，我也感到准备好把一切再过一遍。好像这巨大的愤怒清除了我精神上的痛苦，也使我失去希望。面对着充满信息和星斗的夜，我第一次向这个世界的动人的冷漠敞开了心扉。我体验到这个世界如此像我，如此友爱，我觉得我过去曾经是幸福的，我现在仍然是幸福的。为了把一切都做得完善，为了使我感到不那么孤独，我还希望处决我的那一天有很多人来观看，希望他们对我报以仇恨的喊叫声。

【注释】

[1] 费南代尔（1903——1971），法国著名喜剧演员。

[2] 即塌鼻子。

西绪福斯神话
Le M ythe de Sisyphe

献给

帕斯卡尔·皮亚 [1]

我的灵魂啊，勿求永生，

耗尽一切可能的领域吧。

——品达罗斯 [2]

（特尔斐竞技会颂歌之三）

荒诞的推理

本书论述的是一种散见于本世纪的荒诞感，严格地说，并非我们时代尚不熟悉的荒诞哲学。我首先要指出它在哪些地方得力于当代的某些思想，这是一种起码的诚实。我不想掩饰这一点，人们会看到我在整个作品中对此加以引述和评论。

到目前为止一直被当做结论的荒诞，在本文中它却被看做是出发点了，同时指出这一点是有益的。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在我的评论中有着暂时的东西，人们不能预料到它所采取的立场。这里，人们只会看到对处于纯粹状态中的思想病所进行的描述。此刻还不曾有任何玄想、任何信仰混入。这是本书的界限和唯一的主张。

荒诞与自杀

只有一个真正严肃的哲学问题，那就是自杀。判断人值得生存与否，就是回答哲学的基本问题。其余的，如世界是否是三维的，精神是否有九个或十二个等级，都在其次。这些都是无足轻重的事。但首先必须回答。假使果然如尼采所愿，一个哲学家为了受人尊敬应该以

身作则[3]，那么，人们就理解了这一回答的重要性，因为它后面就是决定性的行动了。这是心灵容易感觉到的明显的事情，但是还应加以深化，使之在人们的思想里清晰起来。

假如有人问，根据什么判断某个问题比另一个问题更为紧迫，我的回答是，根据它所采取的行动。我从未见过一个人为了本体论的理由而死。伽利略掌握了一个重要的科学真理，但当这个真理使他有生命之虞的时候，他就最轻松不过地放弃了它。在某种意义上，他做对了。这个真理能值几文，连火刑使用的柴堆都不如。地球和太阳谁围绕着谁转，从根本上说是无关紧要的。说到底，这是一个微不足道的问题。相反，我看见许多人死了，是因为他们认为人生不值得活下去。我也看到另外一些人为了那些本应使他活下去的思想或幻想而反常地自杀了（人们称之为生的理由同时也是绝好的死的理由）。我由此断定，人生的意义是最紧迫的问题。如何回答这一问题呢?在所有的基本问题上，我指的是驱人去死的问题或者十倍地增强生之激情的问题，大概只有两种思想的方式，一种是拉帕利斯[4]的，一种是堂吉诃德的。唯有事实和抒情之间的平衡才能使我们同时得到感动和明晰。在一个既平常又哀婉动人的主题中，可以想象，深奥的、古典的论证应该让位于一种同时出自常理和同情的更为谦逊的精神姿态。

人们从来只是把自杀当做一种社会现象来处理。这里正相反，问题首先在于个人的思想和自杀之间的关系。这样的一个行动如同一件伟大的作品，是在心灵的沉寂中酝酿着的。当事人并不知道。一天晚上，他开枪了，或者投水了。一个房屋管理人自杀了，一天有人对我说，他失去女儿已有五年，从那以后他变得厉害，此事“毁了他”。再没有比这更确切的词了。开始想，就是开始被毁。对如此开始的阶段，社会是没有多大干系的。蛀虫存在于人的心中。应该到那儿去寻找它。这是一次死亡游戏，从清醒地面对生存发展到逃避光明，都应该跟随它，理解它。

一宗自杀有多种原因，一般说来，最明显的原因并不是最起作用的原因。人很少（但不排除假设）经过考虑而自杀。触发危机的东西几乎总是无法核实的。报纸常说“隐忧”或“不治之症”。这些解释是站

得住脚的。但是应该知道自杀者的朋友那天跟他说话时的口气是否无动于衷。此君正是罪人。因为这足以加速还处于悬而未决状态的一切怨恨和厌倦[5]而走上绝路。

但是，如果说确定准确的时间、确定精神把赌注押在死亡上的细微动作是困难的话，那么，看到行动本身所意味着的后果就不那么难了。在某种意义上说，如同在情节剧中一样，自杀就是招供。招供他已被生活所超越或者他并不理解生活。让我们不要在这些类比中走得太远，还是回到常用的词上来吧。那只是招认“不值得活下去了”。当然，生活从来就不是容易的事。人们不断地做出存在所要求的举动，这是为了许多原因，其中第一条就是习惯。自愿的死亡意味着承认，甚至是本能地承认这种习惯的可笑性，承认活着没有任何深刻的理由，承认每日的骚动之无理性和痛苦之无益。

究竟是什么难以估量的情感使精神失去了其生存所必需的睡眠呢?一个能用歪理来解释的世界，还是一个熟悉的世界，但是在一个突然被剥夺了幻觉和光明的宇宙中，人就感到自己是个局外人。这种放逐无可救药，因为人被剥夺了对故乡的回忆和对乐土的希望。这种人和生活的分离，演员和布景的分离，正是荒诞感。所有健康的人都想过他们的自杀，无须更多的解释，人们便可承认，在这种感情和对虚无的向往之间有着一种直接的联系。

本文的主题正是荒诞和自杀之间的这种关系，自杀作为荒诞的一种解决的确切手段。原则上可以确定，对一个遵守常规的人来说，他信以为真的东西应该支配他的行动。因而相信生存荒诞的人就应该以此来左右他的行为了。明确地、不动虚假的悲怆感情地自问这一现实问题的结果是否要求人们尽快摆脱一种不可理解的状况，这是一种合情合理的好奇心。当然，我这里说的是那些打算和自己取得一致的人。

这个问题用明确的语言提出来，可以显得既简单而又难以解决。但是，简单的问题带来同样简单的回答，明显导致明显，这样的假设却是错误的。首先并且把问题的措辞颠倒一下，如同人自杀或不自

杀，似乎只有两种哲学的解决办法，一种是“是”，一种是“否”。那就太妙了。但是还应考虑到那个总提问、却没有结论的人。这里我只略带点讥讽味道，因为他们是大多数。我也看见有些人嘴上说“否”，行动起来却好像心里想的是“是”一样。事实上，如果我接受尼采的标准[6]，他们这样想也好，那样想也好，想的的确是“是”。相反，自杀者却常常是确信生活意义的人。这种矛盾是经常的。甚至可以说，矛盾从来也没有像在相反的逻辑看来如此令人想往的时候那样尖锐。比较哲学的理论和宣扬这些理论者的行为，这是老一套了。但是必须指出，在所有拒绝给予人生一种意义的思想家中，除了属于文学的基里洛夫[7]、出自传说[8]的波勒格里诺[9]、处于假说范围之中的儒勒·勒基埃[10]之外，没有人同意他的逻辑直至否定人生。人们常常为了取笑而提到叔本华在丰盛的餐桌前赞颂自杀。此举毫无可笑之处。这种不把悲剧当回事的方式不那么严肃，但是它最终对当事人作出了判断。

面对这些矛盾和难解之处，难道应该认为在人对生活可能具有的看法和他为离弃生活所做出的举动之间没有任何联系吗?在这方面我们不要有任何夸张。在一个人对生命的依恋之中，有着比世界上任何苦难都更强大的东西。肉体的判断并不亚于精神的判断，而肉体在毁灭面前是要后退的。我们先得到活着的习惯，然后才获得思想的习惯。在我们朝着死亡的一日快似一日的奔跑中，肉体始终处于领先地位。总之，这个矛盾的本质存在于我称之为躲闪的东西之中，因为这种躲闪既比帕斯卡所说的移开少点什么，又比他所说的移开多点什么。致命的躲闪形成本文的第三个主题，即希望。对另一种“值得生存”的生活的希望，或对那些活着不是为了生活本身而是为了某种伟大思想，以致超越生活并使之理想化的人的弄虚作假，它们都给予了生活一种意义，并且也背叛了生活。

这样，什么都把问题弄得复杂了。迄今为止，人们一直在玩弄词藻，装作相信拒绝赋予人生一种意义势必导致宣布人生不值得过，而且这也并非徒劳。事实上，这两种判断之间并没有任何强制性的尺度。只是应该不要被上述的混乱、不一致和不合逻辑引入歧途。必须排除一切，直奔真正的问题。人自杀，因为人生不值得过，这无疑是

一个真理，不过这真理是贫乏的，因为它是一种自明之理。然而，这种加于存在的凌辱，这种存在被投入其中的失望，是否来自存在的毫无意义呢?它的荒诞一定要求人们通过希望或者自杀来逃避它吗?这是在排除其余的一切的同时需要揭示、探究和阐明的。荒诞是否要求死亡，应该在一切思想方法和一切无私精神的作用之外，给予这个问题以优先权。差异、矛盾、“客观的”精神总是善于引入各种问题之中的心理，在这种探索和这种激情中都没有位置。其中只需要一种没有理由的思想，即逻辑。这并不容易。合乎逻辑是轻而易举的。但把逻辑贯彻到底，这几乎是不可能的。死于自己之手的人就是这样沿着他们感情的斜坡一直滚到底的。关于自杀的思考使我有机会提出我感兴趣的唯一问题：有一个一直到死亡的逻辑吗?只是在不带混乱的激情而单凭明显的事实的引导来继续我在这里指明其根源的推理的时候，我才能够知道。这就是我所谓的荒诞的推理。许多人已经开始了。我还不知道他们是否在坚持。

当卡尔·雅斯贝尔斯 [11] 揭示了使世界成为统一体之不可能时，喊道：“这种限制把我引向自我，在那里，我不再躲在一种我只会表现的客观的观点之后，在那里，自我和他人的存在都不再能成为我的对象了 [12] 。”他在许多人之后又让人想起思想已达其边缘的那些荒凉干涸的地方。在许多人之后，大概是这样吧，但有多少急于摆脱困境的人！许多人，而且还是最卑微的人中的许多人都到达过这个思想摇摆的最后的拐弯处。他们于是放弃了他们曾经最为珍贵的生命。另一些人，他们是精神的王子，他们也放弃，但他们进行的却是他们的思想在其最纯粹的反抗中的自杀。相反，真正的努力在于尽可能地坚持，在于仔细考察这遥远国度的怪异的草木。持久性和洞察力是这场荒诞、希望和死亡相互辩驳的不合人情的游戏中享有特权的观众。这个舞蹈既是基本的，又是细腻的，精神可以先分析其形象，然后再阐明之，并且再次亲身体验之。

荒诞的墙

像伟大的作品一样，深刻的感情总是包含着比它有意识表达的更多的意义。在行动和思想的习惯中，到处都存在着心灵中的运动或排

斥的恒定，它并在心灵自己也不知道的后果之中继续进行下去。伟大的感情到处都带着自己的宇宙，辉煌的或悲惨的宇宙。它用激情照亮了一个排外的世界，并在其中找到了合适的气候。有一个妒忌的、有野心的、自私的或慷慨的宇宙。一个宇宙，就是一种玄想和一种精神姿态。对于已经专门化的感情来说是真实的东西，对于作为其基础的不明确的激动来说就更是真实的了，这种激动如同美给予我们的或者荒诞所引起的一样，既模糊又“确定”，既遥远又“现实”。

荒诞感可以在随便哪条街的拐弯处打在随便哪个人的脸上。它就是这样，赤裸得令人懊恼，明亮却没有光芒，它是难得有把握的。然而，这种困难本身就值得思索。这很可能是真的：一个人对我们来说永远是陌生的，他身上总是有某种我们抓不住的不可制服的东西。但实际 上，我认识一些人，我从他们的行为、他们全部的行动、他们在生活中走过时所引起的后果认出他们。同样，所有那些分析无从下手的非理性的感觉，我实际 上能够加以确定，加以评价，方式是将其后果纳入智力的范围、抓住并记下其面貌、勾勒其天地等等。当然，我可能见过一位演员一百次，却并未因此而对他本人有更好的了解。但是，如果我把他扮演的角色集中起来，如果我说我在他演第一百个人物时对他有了稍微进一步的了解，人们可以感到这里面有部分的真理。因为表面上的反常现象也是一种寓言。它有一种教训。其教训是，一个人可以通过真诚的冲动显示其本色，也同样可以通过演戏显示其本色。一种更低的口吻，一些无动于衷的感情（这些感情可以由它们激起的行动部分地、不忠实地表现出来）以及它们所意味着的精神姿态，也同样是如此。人们感到我就这样确定了一种方法。但是，人们也感到这是分析的而不是认识的方法，因为这种方法包含着玄想，这些玄想不自觉地暴露出它们有时声称还不知道的一些结论。这样，一本书的最后几页就已经出现在它的最初几页中了。这种纽结是不可避免的。这里确定的方法公开表明这种感觉，即全真的认识是不可能的。只有外表是可以计数的，其环境是可以感觉到的。

这种不可把握的荒诞感，我们现在也许可以在智力的、生活艺术的或简单地说艺术的不同的、然而是友爱的世界中触及到。荒诞的气氛存在于开始。结局是荒诞的宇宙和那种用自己的光照亮世界的精神

姿态，它照亮这世界是为了使享有特权的、无情的面目放出光辉，而它知道如何辨认这些面目。

一切伟大的行动和一切伟大的思想都有一个可笑的开端。伟大的作品常常诞生在一条街的拐角或一家饭馆的小门厅里。荒诞也如此。荒诞的世界比起其他的来更是从这种悲惨的诞生中获得它的高贵。对一个人来说，在某些场合对有关他的思想的本质的问题回答“无”可能成为一种欺骗。被爱的人很知道这一点。但是，如果这一回答是真诚的，如果它形象地表现出这种奇特的精神状态：虚无变得雄辩，日常行动的链条被打断，心灵徒劳地寻找连接链条的环节，那么，这一回答就成了荒诞的第一个标志。

有时候布景倒塌了。起床、电车、四小时办公室或工厂里的工作、吃饭、电车、四小时的工作、吃饭、睡觉，星期一二三四五六，总是一个节奏，大部分时间里都轻易地循着这条路走下去。仅仅有一天，产生了“为什么”的疑问，于是，在这种带有惊讶色彩的厌倦中一切就开始了。“开始”，这是重要的。厌倦出现于一种机械的生活的各种行动的结尾，但它也同时开始了意识的运动。它唤醒这运动，激起下文。而下文正是无意识地回到链条中去，或是最后的觉醒。随着时间而来的，是觉醒之余的后果：自杀或者恢复常态。厌倦本身具有某种令人厌恶的东西。我应该说在这里它是好的。因为一切都以意识开始，一切都因意识而有价值。这些看法并无任何独特之处。它们都是不言自明的：要粗略地认识荒诞的根源，眼下这也足够了。简单的忧虑乃一切之始[13]。

同样，时间支配我们，对于一种暗淡无光的生活来说，更是天天如此。但是总有些时候我们必须支配时间。我们是靠未来生活的：“明天”，“以后”，“等你混出来的时候”，“长大了你会明白的”。这些自相矛盾的事情是值得钦佩的，因为终于说到了死。总有那么一天，人发现或者说他已三十岁了。他就这样确认了他的青春。但是同时，他也确定了他对时间的位置。他有了自己的位置。他承认他处于一条曲线的某一点上，而这条曲线他已表明是要跑完的，他自身归属于时间，从这种攫住他的恐惧中，他认出了自己最凶恶的敌人。明

天，他希望着明天，可他本该是拒绝的。肉体的这种反抗，就是荒诞[14]。

再低一级就到了陌生性：觉察到世界是“厚的”，瞥见一块石头可以陌生到何种程度，这对我们来说是不可克服的，大自然，例如一片风景是可以多么强烈地否定我们啊。在任何美的深处，都潜藏着某种非人的东西，这些山丘，天空的柔情，树木的图画，转眼间就失去了我们赋予它们的幻想的含义，从此比失去的天堂更远了。世界最初的敌意越过数千年，又朝我们追来。我们片刻对它不再理解了，因为若干世纪中，我们只把它理解为我们事先赋予它的那些形象和图画，因为此后我们已无力再使用这种人为的方法了。我们把握不住世界了，因为它又变成了它自己。这些由习惯蒙上假面的布景又恢复了本来面目。它们离开了我们。同样，有些时候，在一个女人的熟悉的面目下面，人们会把他几个月或几年以前爱过的女人当做陌生人，也许我们竟会渴望得到突然使我们感到如此孤独的那种东西。然而时候还未到。唯一的一件事：世界的这种厚度和这种陌生性，就是荒诞。

人也散发出非人的东西。在某些清醒的时刻，他们的举动的机械的面貌，他们的没有意义的矫揉造作都使他们周围的一切变得愚蠢。一个人在玻璃隔墙后面打电话，人们听不见他说话，但看得见他的无意义的手势：于是就想他为什么活着。这种面对人本身的非人性所感到的不适，这种面对着我们自己的形象的无法估量的堕落，这种如当代一位作者[15]所说的“恶心”，也是荒诞。同样，某些时候在镜子里朝我们走来的陌生人，我们在自己的照片中看见的那个亲切然而令人不安的兄弟，仍然是荒诞。

我终于要说到死以及我们对它的感觉了。对此话已说尽，避免悲天悯人还是审慎的。人人都活着，好像谁也“不知道”似的，对此人们的惊讶总是不够。实际上，这是因为没有死亡的经验。就本义说，只有活过并且有了意识的东西才是被经验过的。这里恰恰说的是谈论别人的死是否可能。这是一种代用品，一种精神的所见，我们对此永远是不很有把握的。那种悲悲切切的习见不可能有说服力。恐惧实际上来自事件的数学方面。如果时间使我们害怕，那是因为它做了演示，

解决随后才来。关于灵魂的漂亮演说在这里将接受九验法对其反面的检验，至少是一时。这无活力的躯体上耳光再留不下痕迹，灵魂从中消失了。历险的这个基本的、决定的方面成为荒诞感的内容。在这种命运的致命的照耀之下，无用出现了。在支配我们的状况的血腥的数学面前，任何道德、任何努力都不是先验地可辩护的。

再说一遍，这一切都已被反复地说过了。我这里仅限于迅速地加以整理和指出这些显而易见的主题。这些主题贯穿在一切文学和一切哲学之中，充斥在每天的谈话之中。没有必要重新发现它们。但是，应该掌握这些明显的事实，以便探讨首要的问题。再重复一遍，我感兴趣的不是荒诞的发现，而是其后果。如果人们对这些事实确信无疑，那么，应该得出什么结论呢?到什么程度才能一点不遗漏呢?应该自愿地死去还是无论如何也要存有希望呢?必须预先在智力方面进行同样迅速的清点。

精神的第一个活动是区别真伪。但是，一旦思想反映自身，它首先发现的，就是一个矛盾。在这里竭力要具有说服力是没有用的。数百年以来，没有人对此事比亚里士多德论证得更清晰、更简洁：“这些观点经常受人嘲笑的后果就是它们不攻自破。因为肯定一切皆真，我们就肯定了相反的肯定之真，因此也就肯定了我们自己的论点之伪（因为相反的肯定不容许我们的论点是真的）。而如果一个人说一切皆伪，那么这一肯定也是伪的。如果一个人宣布说只有与我们的肯定相反的肯定才是伪的，或者只有我们的肯定才不是伪的，那么，他就不得不接受无限数量的真或伪的判断。因为一个人提出一个真的肯定，他就同时也宣布这一肯定是真的，如是者至于无穷 [16] 。”

这只是一系列恶性循环的第一个，其中转向自身的精神在一种令人眩晕的旋转中迷失方向。这些悖论本身的简单使得它们不可克服。无论文字的游戏和逻辑的杂技如何，理解首先是统一。精神本身的最深刻的愿望在其最发达的手段中与人在他的世界面前的无意识的感觉连为一体，而人在其世界面前要求亲切，渴望着明确。对一个人来说，理解世界，就是把世界归结为人，打上他的印记。猫的世界不是食蚁兽的世界。“一切思想都是人格化的”这句话没有别的意思，这是

自明之理。同样，精神试图理解现实，也只能在把现实化为思想的用语时才能认为得到了满足。如果人认识到世界也能爱和痛苦，他的态度就会变得和顺了。如果思想在现象变化不定的镜子里发现能把现象和自身概括为一种唯一的原则的永恒联系，人们就能谈精神的幸福了，而真正幸福者的神话也只不过是一种可笑的伪造品。这种对统一的怀念，这种对绝对的渴望，说明了人类悲剧的基本运动。然而，这种怀念是一个事实，这并不意味着它应该立刻得到缓和。因为如果我们跨越愿望和获取之间的深渊，和巴门尼德 [17] 一起肯定单一之真实（不管这单一是什么），我们就会跌进一种精神的可笑的矛盾之中，这种精神肯定完全的统一，并用它的肯定本身来证明它自己的差别和它声称要消除的分歧。这另一个恶性循环足以扼杀我们的希望。

这仍然是一些明显的事实。我再次重复，它们之令人感兴趣，不在其本身，而在人们可以从中引出的后果。我知道另一个明显的事实，它告诉我人皆有死。但我们可以数得出那些从中引出极端结论的才智之士。在本论文中，应被视为永久的参考的是我们以为知道的和我们实际知道的之间的不变的距离，是实际的赞同和假装的无知之间的不变的距离，这种无知使我们怀着一些观念生活着，这些观念我们若真正体验到的话，是会震动我们整个生命的。面对精神的这种错综复杂的矛盾，我们恰恰可以完全把握使我们和我们自己的创造分开的那种分裂。只要精神在其希望的不动的世界中沉默，一切就在它的怀念的统一中反映出来并排列有序。但是，这世界在其最初的运动中就开裂了，倒塌了：无数闪光的碎片呈现在认识的面前。对于重建那种使我们的心灵得到安宁的亲切平静的信用，必须不抱希望。在那么多世纪的探索之后，在思想家们那么多的认输之后，我们清楚地知道，对我们的全部认识来说，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除了职业的唯理论者之外，今天人们已对真实的知识感到绝望。如果要写关于人类思想的唯一有意义的历史，应该写他的不断的悔恨和他的无能为力的历史。

的确，关于谁、关于什么，我能说：“我知道！”我自己的心，我能体验到，我断定它存在。这个世界，我能摸到，我也断定它存在。我的全部学问到此为止，其余都须构筑。因为如果我试图抓住我有把握的这个我，如果我试图加以确定和概括，它就成了在我指间流走的

水了。我可以一个一个地画出它会呈现出的各种面貌，人们给予它的各种面貌，它的教育，出身，热情或沉默，高尚或卑劣。但是，人们并不将各种面貌相加。属于我的这颗心，我永远是确定不了的。在我对我之存在的确信和我试图给予这种确信的内容之间，鸿沟永远也填不平。我对我自己将永远是陌生的。在心理学上和在逻辑学上，有各种各样的真理，但又并无真理。苏格拉底的“认识你自己”和我们忏悔室内的“要有道德”具有同等的价值。它们流露出一种怀念，同时也流露出一种无知。这是关于一些巨大的主题的一些没有结果的游戏。这些游戏只在近似确切的情况下才是合乎情理的。

这里是一些树，我知道它们的粗糙、水分，我闻到它们的气味。夜，心情轻松的某些晚上，草的香味，星的香味，我怎么能否认这个我体验到生机和力量的世界呢?但是，关于这片土地的全部知识并没有给我什么东西，能够使我确信这个世界是属于我的。你们为我描绘这世界，教我如何安排它。你们历数它的法则，我由于渴求知识而同意这些法则是真实的。你们分解它的机制，我的希望增加了。最后，你们告诉我这神奇多彩的宇宙归结为原子，而原子又归结为电子。这一切都很好，我等着你们继续下去。但是，你们跟我谈到一个看不见的行星般的系统，其中电子围绕一个核运动。你们用一种形象对我解释这个世界。我于是承认你们达到了诗的高度：我永远也认识不到。难道我来得及生气吗?你们已经改变了理论。这样，这种应该教会我一切的科学就在假说中结束了，这种清醒在隐喻中沉没了，这种不确实变化为艺术作品了。我有必要付出这么大的努力吗?这些山丘的柔和的轮廓，放在这颗不平静的心上的夜的手，教给我多得多的东西。我又回到了我开始的地方。我知道了，如果我能够通过科学把握现象并一一列举出来，我却并不能因此而理解这个世界。我若能用手指摸遍它所有的凸起，我也并不能知道得更多。你们让我在一种描写和一些假说之间进行选择，描写是可靠的，但它不能教给我任何东西，假说声称教育我，却一点儿也不可靠。我对我自己和这个世界是陌生的，我唯一的帮助是一种思想，这种思想一旦肯定什么就否定了自己。我只有拒绝知道和生存才能得到平静，获取的渴望碰到藐视它进攻的墙壁；这是一种什么样的状况?抱有希望，就是激起反常的现

象。一切都安排妥当，以便产生出一种被毒化的平静，这种平静是无忧无虑、心灵的睡眠或致命的放弃带来的。

智力也以它的方式告诉我这世界是荒诞的。它的反面是盲目的理性，徒劳地声称一切都是明确的，我一直等待着证据，并希望它有道理。尽管有那么多自命不凡的时代，那么多雄辩而有说服力的人，我知道这是错误的。至少在这方面，是绝没有幸福的，除非我不知道。这种普遍的理性，实践的或精神的理性，这种决定论，这些解释一切的范畴，都有令正直的人发笑的东西。它们与精神毫无关系。它们否认它的深刻的真理，这真理就是受束缚。在这个难以理解的、有限的世界中，人的命运从此获得了它的意义。一大群非理性的人站了起来，包围了它，直到终了。在他们恢复了的、现在又相互协调了的明智中，荒诞感清晰了、明确了。我刚才说世界是荒诞的，我是操之过急了。世界本身是不可理喻的，这就是人们所能说的。然而荒诞的东西，却是这种非理性和这种明确的强烈愿望之间的对立，强烈愿望的呼唤则响彻人的最深处。荒诞既取决于人，也取决于世界。目前它是两者之间唯一的联系。它把它们连在一起，正如只有仇恨才能把人连在一起一样。在这个我进行冒险的没有尺度的世界中，我能够清楚地辨认出来的东西就是这些了。这里我们且停一停。如果我把这种支配着我和生活的关系的荒诞当做是真实的，如果我充满了这种在世界面前攫住我的情感，充满了对于一种知识的追求使我必须具备的这种明智，那么，我就应为了这些确实的东西而牺牲一切，我就应该正视它们，以便掌握它们。我尤其应该据此调整我的行为，并且在其全部后果中跟随着它们。我这里说的是实话。但是，我想事先知道思想能否在这些荒漠中生存。

我已经知道思想至少已进入这些荒漠。它在那儿找到了它的面包。它明白了它在此之前一直以幻想为主。它向人类思索的几个最紧迫的主题提供了机会。

自从荒诞被承认以来，它就是一种激情，最令人心碎的激情。但是，全部问题在于知道人能否以激情为生，人能否接受其深刻的法则，这法则是焚毁这颗同时被激情激励着的心。不过，这还不是我们

将要提出的法则。它处于这种经验的中心。我们有时间再谈。我们还是先承认生自荒漠的这些主题和冲动吧。一一列举出来就够了。这些东西今天也是尽人皆知的了。总是有人来保卫非理性的权利。有一种东西人们可以称为谦卑思想，其传统一直存在着。对理性主义的批评已进行过多次，以至于似乎不必再进行了。但是，我们的时代产生了那些反常的体系，它们千方百计地要绊倒理性，好像它果真一直在往前走似的。不过，理性的效能的证明和它的希望的强烈不可同日而语。就历史方面而言，两种态度的这种永存说明了人的基本的激情，而这人是介于他对统一的呼唤和他对包围他的墙所能有的清晰视象之间被撕扯着的。

但是，也许没有哪一个时代比我们的时代对理性的攻击更为猛烈。查拉图斯特拉 [18] 大声呐喊："偶然，这是世界上最古老的贵族。当我说没有任何永恒的意志愿意高踞其上的时候，我就把它还给了万事万物"，克尔恺郭尔 [19] 身罹致命的疾病，"这病通向死亡，死亡之后一无所有 [20] "，此后，荒诞思想方面的意味深长的、令人痛苦的主题就层出不穷。至少非理性思想和宗教思想的主题是如此，而这"至少"二字是至关重要的，在这荒漠中，一切确实的东西都变成了石头 [21] 。

这些人中最吸引人的也许是克尔恺郭尔，他至少在其存在的一部分中比发现荒诞还要进一步，他还体验了荒诞。一个人写过这样的话："最可靠的缄默不是不说话，而是说话 [22] "，他首先要确信任何真理都不是绝对的，都不能使一种本身即不可能的存在变得令人满意。他是认识的唐璜 [23] ，用过不少笔名，制造了不少矛盾，同时写过《布道词》和《诱惑者的日记》这本犬儒主义唯灵论的教科书。他拒绝安慰、道德、一切安宁的原则。他感觉到心中有的那根刺 [24] ，他不是注意平复其痛苦。相反，他唤醒那痛苦，还在一种愿意受难的受难者的绝望的快乐中，一点一点地制造清醒、拒绝、喜剧等一系列魔鬼附身者 [25] 。这张既温柔又冷笑的面孔，这些伴随着发自灵魂深处的喊叫的旋转，就是和超越它的现实交锋的荒诞精神本身。导致克尔恺郭尔做出那些代价高昂的丑事的精神冒险也是在一种失去了布景、回到最初的无条理的乱七八糟的经验中开始的。

在另一方面，即在方法方面，胡塞尔和现象学家们以其夸张在多样性中重建了世界，否认了理性的超验的能力。由于他们，精神世界无法估量地丰富了。玫瑰花瓣、公里里程碑或人的手和爱情、欲望或万有引力定律具有同等的重要性。思想，不再是统一的了，不再是用一种伟大原则的面貌使表象变得亲切了。思想，是重新学习看，学习注意，是引导自己的意识，是像普鲁斯特那样把每一个观念、每一个形象变成一个享有特权的中心。不合常情的是，一切都享有特权了。为思想辩解的是极端的意识。为了比克尔恺郭尔或舍斯托夫的方法更实际，胡塞尔的方法则一开始就否认理性的古典方法，打消希望，给予直觉和心灵以层出不穷的现象，其丰富性具有某种非人的东西。这些道路通向所有的科学，或不通向任何科学。这就是说，这里手段比目的更为重要。问题只在于“一种认识的态度 [26] ”，而不在于安慰。再说一遍，至少开始是如此的。

如何能不感到这些人的深刻的联系！如何能不看到他们聚集在一个享有特权的、苦涩的地方 [27] 的周围?而在这个地方，希望是没有位置的。我要求要么一切为我解释清楚，要么什么都没有。而理性在心灵的叫喊前面是无能为力的。被这种要求唤醒的精神寻找着，只找到了矛盾和胡说八道。我不懂的东西是没有理性的。世界充满了这些非理性的东西。我不理解它的唯一的含义，就它自己来说，它只不过是一种巨大的非理性而已。只要能说一次：“这是明确的”，一切就都得救了。然而这些人竞相宣布，什么都不明确，一切都乱七八糟，人只是对包围着他的墙具有明智和确切的认识。

所有这些经验都相互一致，彼此相交。走到边缘的精神应该作出判断，选择结论。自杀和回答就在这里。但是，我想颠倒探索的顺序，从智力的冒险出发，再回到日常的举动。这里提到的经验产生在应该须臾不离的荒漠之中。至少应该知道这些经验到达了何种田地。人努力到这种程度，就来到了非理性面前。他在自己身上感到对幸福和理性的渴望。荒诞产生于人类的呼唤和世界的无理的沉默之间的对立。这是不应忘记的。应该紧紧抓住这一点，因为人生的全部后果可能从中产生。非理性、人类的怀念和从它们的会面中冒出来的荒诞，这就是一出悲剧的三个人物，而这出悲剧必然和一种存在所能够具有

的全部逻辑共同结束。

哲学上的自杀

荒诞感并未因此就成了荒诞概念。荒诞感建立了荒诞概念，仅此而已。前者并非归结为后者，除非在前者对宇宙提出自己的判断那个短暂的时刻。然后它还需更进一步。它是有生命的，这就是说它应该消逝或者应该更早地引起反响。我们汇集的主题也是如此。这里仍然是，我所感兴趣的绝非那些需要以另一种形式或在另一个地方对其进行批评的作品或思想，而是发现它们的结论中的共同之处。思想也许从未如此分歧过。但是，我们承认它们在其中受到震动的那种精神景物是相同的。同样，结束了它们的旅途的喊叫也以相同的方式回响在彼此不相像的科学中间。人们感到，刚刚提到的那些思想具有一种共同的气候环境。说这种气候环境是致命的，那不啻是玩弄词藻。在这令人窒息的天空下，生活要求人们或是走出去，或是留下来。问题在于在第一种情况下如何走出去，在第二种情况下为什么留下来。我就这样确定自杀问题和人们可以对存在哲学的结论所感到的兴趣。

我想先离开正路片刻工夫。到目前为止，我们可以从外部划出荒诞的范围。但是，人们可以考虑这个概念包含着什么明确的东西，可以试图通过直接的分析发现其含义，以及它带来的后果。

如果我指控一个无辜者犯有滔天之罪，如果我断言一个有德行的人觊觎他的亲姐妹，他会回答说这是荒诞的。这种愤慨有其滑稽的一面，但是它也有其深刻的理由。有德行的人通过这种驳斥说明了存在于我指控他的行动和他整个一生的原则之间的决定性的二律背反。“这是荒诞的”，其意谓：“这是不可能的。”但也是：“这是矛盾的。”如果我看见一个人以白刃攻击一群持机关枪的人，我将断定他的行动是荒诞的。然而，只是从存在于他的意图和等待着他的现实之间的不成比例来看，从我可以抓住的、存在于他的实际力量和他所要达到的目的之间的矛盾来看，他才是荒诞的。同样，我们认为一个判决是荒诞的，是因为我们把它和看起来事实所要求的判决作了对比。同样，通过荒诞进行的论证是在这种推理的后果和人们想要建立的逻

辑真实的比较中完成的。在所有这些情况中，从最简单的到最复杂的，我们比较的诸项间的距离越大，荒诞也就越大。有荒诞的婚姻，挑战，怨恨，沉默，战争，也有和平。对于其中的任何一种，荒诞都产生于一种比较。因此我有理由说荒诞感不产生于对一个事实或一种印象的简单考察，它从一种事实状况和某种真实、一个行动和超越它的世界之间的比较中显露出来。荒诞本质上是一种分裂。它不存在于对立的两种因素的任何一方。它产生于它们之间的对立。

从智力方面看，我可以说荒诞不在人（如果这样的比喻可以有一种意义的话），也不在世界，而在两者的共存。它暂时是联结两者的唯一纽带。假如我愿意停留在明显的事实上的话，那么我就知道人要的是什么，世界给他的是什么，而现在我可以说我知道联结他们的是什么。我无须挖掘得更深。对于探索的人来说，一件确实的东西也就足够了。问题仅在于找出一切后果。

直接的后果同时也是一种方法准则。奇异的三位一体[28]已被阐明，它绝非突然被发现的美洲新大陆。但是，它具有和经验材料共同的东西，即它同时极其简单又极其复杂。在这方面，它的第一个特点就是不可分割。破坏其中的一项，就破坏了全部。在人类精神之外，不能有荒诞。因此，像一切事物一样，荒诞也结束于死亡。然而，这个世界之外，也不能有荒诞。根据这一基本标准，我断定荒诞的概念是本质的，可以说明我的第一个真理。上面提到的方法准则在这里显露出来了。如果我断定一件事情是真的，我就应该保存它。如果我要解决一个问题，那么至少我不应该用这种解决本身去掩盖问题的某一项。对我来说，唯一的已知数是荒诞。问题是如何走出去以及应否从荒诞中推论出自杀。我的探索的第一个、实际上也是唯一的条件是保存压倒我的那种东西并因此尊重它所具有的我认为是本质的东西。这种东西我刚才定义为一种对立和一种无休止的斗争。

把这一荒诞的逻辑推到底，我应该承认这一斗争意味着完全没有希望（它与绝望毫无干系）、不断的拒绝（不应将它和放弃混为一谈）和意识到的不满足（不应将其当做青春的不安）。一切消除、掩盖或缩小这些要求的东西（首先是消除分裂的赞同）都破坏了荒诞并

使人们可能建议的态度贬值。只有在人们不赞同荒诞的情况下，荒诞才有意义。

有一个纯属道德的明显事实，即一个人永远是他的真相的牺牲品。这些真相一经承认，他就摆脱不掉了。总要付出些代价。一个人意识到了荒诞，便永世与荒诞连在一起。一个没有希望并意识到没有希望的人就不再属于未来了。这是正常的。但是，他努力摆脱他所创造的那个世界，这也同样是正常的。在此之前的一切唯有在考虑到这种反常现象的情况才是有意义的。在这方面，最有教益的莫过于现在来研究从批评唯理主义出发而已经承认了荒诞的环境的人借以推行其后果的方式。

而我若坚持存在哲学，我就看到一切存在哲学无一例外地劝我逃避。通过一种奇特的推论，在理性的瓦砾堆上从荒诞出发，在一个对人是封闭的、有限的世界中，他们神化压倒他们的东西，在剥夺他们的东西中发现了希望的理由。这种勉强的希望在一切具有宗教本性的人当中都存在。它值得一谈。

我在这里仅仅并且作为例证分析一下舍斯托夫和克尔恺郭尔特别喜欢的几个主题。但是，达到了漫画化程度的雅斯贝尔斯将向我们提供一个这种态度的例证。其余的就将变得更清楚。人们使他无力实现超验性，不能探测经验的深度并意识到这被失败震动了的世界。他将前进或者至少将从这失败中引出后果吗?他没有带来任何新东西。他在经验中只发现了对他的无能的承认，而没有找到任何机会来引出某个令人满意的原则。然而，他不经证明就自己说了出来，他一下子同时肯定了超验性、经验的存在和人生的超人的意义，写道："在一切解释和一切可能的说明之外，失败没有显示的不是虚无，而是超验性的存在[29]。"这种存在突然地、通过人类信念的一个盲目行动解释了一切，他把它定义为"一般和特殊的难以想象的统一[30]"。这样，荒诞就变成了神（在这个词的最广泛的意义上说），这种理解的无能就变成了启示一切的存在。在逻辑上，没有什么东西可引出这种推论。我可以称它为跳跃。反常的是，人们理解雅斯贝尔斯为使超验的经验不能实现所具有的坚持性和无限的耐心。因为这种近似越是不可

捉摸，这种定义就越是无用，而这种超验性在他看来就越真实，因为他肯定这一点时的激情恰恰跟存在于他的解释能力和世界及经验的非理性之间的距离成正比。这样看来，雅斯贝尔斯越是要更彻底地解释世界，就越是激烈地打破理性的偏见。这个谦卑思想的使徒将在谦卑的极端发现使存在在其全部深刻性上再生的东西。

神秘思想使我们很熟悉这些过程。它们是和任何一种精神姿态同样合乎情理的。但是眼下，我的所作所为就只当我认真地对待某些问题。我并不预断这种态度的一般价值及其教诲的能力，我只想看看它是否满足了我提出的条件，它是否和我感兴趣的冲突相称。这样，我就要谈到舍斯托夫。一位评论者引述了他的一段值得注意的话：“唯一真正的出路恰恰是在那个对人类的判断来说没有出路的地方。否则，我们要上帝干什么?人们转向上帝只是为了获得不可能之物。至于可能之物，有人就够了 [31] 。”如果说存在一个舍斯托夫哲学的话，我很可以说它尽在其中矣。因为当舍斯托夫经过充满激情的分析发现了全部存在的根本的荒诞性时，他不说：“这就是荒诞”，而说：“这就是上帝：还是以信赖他为好，即便他不符合我们的任何理性范畴。”为了不可能产生混淆，这位俄国哲学家甚至暗示上帝可能是记恨的和可憎的，不可理解的和自相矛盾的，但是，正是在他面目最丑恶的时候，他最充分地显示了他的威力。他的伟大在于他的前后不一致。他的证据，就是他的非人性。应该扑向他，通过这一跳跃来摆脱理性的幻想。这样，对于舍斯托夫来说，接受荒诞是和荒诞本身同时的。确认荒诞，就是接受荒诞，而他的思想的一切逻辑的努力都是暴露荒诞，以便同时使它所带来的巨大希望涌现出来 [32] 。这种态度也仍然是合乎情理的。但是，我在这里坚持要考虑一个问题及其全部后果。我无须研究一种思想或一种信仰行为的动人之处。我有一辈子的时间去做。我知道理性主义者认为舍斯托夫的态度令人生气。但是我也感到舍斯托夫有理由反对理性主义者，而我只是想知道他是否一直忠于荒诞的戒律。

如果人们承认荒诞是希望的反面，人们就看到，对舍斯托夫来说，存在的思想必须以荒诞为前提，但是它论证荒诞只是为了消除荒诞。这种思想的微妙是耍把戏者的一个动人的花招。当舍斯托夫以他

的荒诞来与流行的道德和理性相对立的时候，他把它称为真理和救世。因此，在荒诞的基础和定义中是有舍斯托夫的赞同的。如果人们承认这个概念的全部力量存在于它冲撞我们的希望的方式中，如果人们感到荒诞只是要求人们不赞同它，那么，人们就清楚地看到，它失去了它的真实面目，它的人的、相对的性质，而进入一种既不可理解又令人满意的永恒之中。如果有荒诞的话，那是在人的世界中。从它的概念变成永恒的跳板那一刻起，这个概念就不与人的清醒相连了。荒诞不再是人确认但并不赞同的那个明显的事实了。斗争被回避了。人被纳入荒诞，并在这种一致中使其本质特性消失，这本质特性就是对立、破碎和分裂。这一跃是一种逃避。舍斯托夫很愿意引述哈姆莱特的这句话：The time is out of joint [33] ，他也这样怀着一种强烈的希望写下来了，说来奇怪，是可以把这种希望赋予他的。因为哈姆莱特并非这样来说这句话的，或者莎士比亚并非这样来写的。非理性的陶醉和狂喜的使命使一种有洞察力的精神脱离荒诞。对舍斯托夫来说，理性是徒劳的，但是理性之外还有某种东西。对一种荒诞的精神来说，理性是徒劳的，而在理性之外则一无所有。

这个跳跃起码多少更清楚地为我们阐明了荒诞的真正本质。我们知道了它只在一种平衡中才有价值，它首先在比较之中而绝不在这种比较的诸项之中。但是，舍斯托夫恰恰是把全部重量压在诸项之一上，因此破坏了平衡。我们对理解的渴望、对绝对的怀念只有在我们恰恰是能够理解和解释许多东西的情况下才是可以解释的。绝对地否认理性是徒劳的。理性有它的范围，在这范围中它是有效的。这恰恰是人类经验的范围。这就是为什么我们想什么都弄清楚。如果我们不能，如果荒诞生于此时，那恰恰是碰上了有效但又有限的理性和不断再生的非理性。当舍斯托夫恼怒于这一类的黑格尔式命题："太阳系的运动按照一些不变的法则来进行，这些法则是它的原因 [34] "，当他怀着全部激情打破斯宾诺莎的唯理论的时候，他正是断定了全部理性的虚荣。通过一种自然的、不合情理的反向，取得了非理性的优越性 [35] 。但是过渡不明显。因为这里可以有限制的概念和方面的概念介入。自然的法则在某种限度内可以是有效的，超过这个限度就会反转来对着自己而产生荒诞。或者，它们可以在描述的方面被证明合

理，但并不因此而在解释的方面是真实的。这里一切都为非理性而牺牲了，由于掩盖了对明确的要求，荒诞就随着它的比较的诸项之一消失了。相反，荒诞的人并不进行这种平等化。他承认斗争，并不绝对地蔑视理性，接受非理性。这样，他的目光遍及经验的全部已知材料，他不打算在知道之前就跳跃。他只知道，在这个聚精会神的意识中，再也没有希望的位置了。

在舍斯托夫那里是明显的，也许在克尔恺郭尔那里就更明显了。当然，在一个如此不可捉摸的作者那里勾勒出明确的命题是困难的。但是，尽管有些作品表面上是针锋相对的，人们仍然在化名、花招、微笑上面感到他的全部作品中出现了对一个真理的预感（同时也是恐惧），这个真理终于在他的最后几部作品中显露出来：克尔恺郭尔也进行了跳跃。他童年时是那样地害怕基督教，他最后又朝着它的最严峻的面目走去。对他也是，二律背反和反常现象成了宗教的标准。这样，对这人生的意义和深刻性产生绝望这件事本身现在把真理和明确呈现在他面前。基督教是坏表率，克尔恺郭尔坦率地要求的，是依纳爵·罗耀拉[36]要求的第三种牺牲，即上帝最喜欢者："智力的牺牲[37]"。"跳跃"的这种结果是古怪的，但不应使我们感到惊奇。他把荒诞当成另一个世界的标准，而它仅仅是这个世界的经验的一种残留物。克尔恺郭尔说："信教者在他的失败中发现了他的胜利[38]。"

我无须考虑这种态度和哪一个动人的预言相联系，我只须想想荒诞的景象及其特性是否为它辩护。在这一点上，我知道并非如此。再看一看荒诞的内容，人们就更理解启发了克尔恺郭尔的方法了。在世界的非理性和荒诞的反抗的怀念之间，他没有保持平衡。他不尊重确切地说产生了荒诞感的那种关系。他确信不能摆脱非理性，但他至少想逃避这种他觉得没有结果、没有意义的绝望的怀念。不过，如果说在这一点上，他在他的判断中可能会有道理，那他在他的否定中就不会有道理了。如果他用一种狂热的赞同取代他的反抗的呼声，这就导致他无视于一直启发着他的荒诞并神化他此后所持的唯一态度，即非理性。加里亚尼[39]神父对艾比奈夫人说，重要的不是治好病，而是带着病痛活着[40]。克尔恺郭尔想治好病。治好病，这是他的狂热的意愿，一直贯穿着他的全部日记。他的智力的全部努力都是为了逃避

人类状况的二律背反。他越是突然间瞥见了虚荣，他的努力就越是绝望。例如，当他谈到自己时，就好像害怕上帝，虔诚都不能给他带来平静。就这样，他通过一种被歪曲的借口，赋予非理性以形象，而把不公正的、不一致的、不可理解的荒诞所具有的特性给予他的上帝。在他身上，唯有智力试图压制人心的深切要求。既然什么都未被证实，那就什么都可以被证实了。

正是克尔恺郭尔自己向我们泄露了他所遵循的道路。我这里丝毫也不想暗示，然而，在他的作品中，如何能不看到几乎有意识的灵魂上的残缺迹象呢?这种残缺是面向着荒诞所允许的残缺的。这是《日记》中的主导主题。“我所缺少的是那野兽；它也是人类命运的一部分 [41] ……但是，给我一个躯体吧 [42] 。”下文说：“啊！尤其是在我幼年的时候，为了成为一个人，哪怕是六个月 [43] ，我什么没有做啊……实际上，我缺的正是一个躯体和存在的肉体条件 [44] 。”然而在别的地方，这个人把那希望的呼喊当成了自己的呼喊，那呼喊曾经穿越过多少世纪，激动过多少颗心，只是不曾激动过荒诞的人的心。“但是，对基督徒来说，死亡绝不是一切的结束，它意味着比生活对我们来说所包含着的希望更多得多的希望，哪怕这是一种洋溢着健康和力量的生活 [45] 。”通过坏表率获得的复归仍然是复归。人们看到，它也许可以使人从其反面即死亡中引出希望。但是，即使同情使人偏向这种态度，也应该指出过分证明不了什么。有人说这超过了人类的尺度，因此这是超人的。但是“因此”二字是多余的。这里绝没有逻辑的可靠性。也绝没有实验的盖然性。我所能说的，就是这实际上超过了我的尺度。如果我不从中引出一种否定，至少我也不愿在不可理解之上建立什么。我想知道我能否依靠并仅仅依靠我之所知活着。人们还对我说，在这里智力应该牺牲它的骄傲，理性应该低头。但是，如果我承认理性的局限，我也并不因此而否认它，我承认它的相对的力量。我只想站在这条中间的道路上，其中智力可以是清楚的。如果这就是它的骄傲，我看不出有足够的理由放弃它，例如，克尔恺郭尔的眼光再深刻不过，据他看，绝望不是一件事实，而是一种状态：罪孽的状态本身 [46] 。因为罪孽就是离开上帝。荒诞是有意识的人的形而上状态，不通向上帝 [47] 。也许这个概念可以被阐明，如

果我贸然说出这一骇人听闻的话：荒诞，就是没有上帝的罪孽。

这种荒诞的状态，问题在于生活在其中。我知道它们是建立在什么之上，这种精神和这个世界，它们互相用力支撑着却不能拥抱。我要求生活的准则，人们建议我的却忽略了它的根据，否认了痛苦的对立的诸项中的一项，迫使我放弃。我要求我所承认的条件带来的东西，我知道这条件意味着黑暗和无知。而人们向我保证说这无知解释一切，这黑夜就是我的光明。但是，人们这里并未满足我的意向，这种激动人心的抒情也不能在我面前掩盖住反常现象。所以应该改变方向。克尔恺郭尔可以大喊、警告："如果人没有永恒的意识，如果在任何事物的深处只有一种野蛮混乱的力量在黑暗的情欲的旋风中产生着万事万物，伟大的和渺小的，如果事物背后隐藏着用什么也不能填满的无底的虚无，那么人生如若不是绝望又能是什么?"这喊叫并不能阻挡荒诞的人。寻找真实的东西并不就是寻找所希望的东西。如果为了摆脱这一苦恼的问题："人生究竟是什么?"应该像驴子以幻想的玫瑰花为生，而不是屈从于谎言，那么荒诞的精神更愿意毫不颤抖地接受克尔恺郭尔的回答："绝望。"一切都细加斟酌，一个下定决心的灵魂总会想出办法的。

我随意在这里把哲学上的自杀称为存在的态度。然而这并不包含一种判断。要指明一种思想借以自我否定并在导致其否定的东西中趋向自我超越的那种运动，这是一个便当的方式。对于存在者来说，否定是他们的上帝。这上帝恰恰只是靠人类理性的否定支持下去[48]。但如同自杀一样，神也随着人而变化。有好几种跳跃的方式，本质是跳跃。这些救世的否定，这些否认人们尚未跳过的障碍的最终的矛盾既可以产生于理性的范围，也同样可以产生于（这一推论对准的正是反常现象）某种宗教的启示。它们总是追求永恒，正是在这一点上它们采取断然行动。

还应指出，本文所进行的论证完全撇开我们这个有教养的时代流布最广的精神态度，这种态度依据的原则是一切都是理性并力求解释世界。当人们承认世界应该是明确的，那就要给予一个明确的看法，这是很自然的。这甚至是合乎情理的，但我们这里进行的论证对它不

感兴趣。实际上，它的目的在于启示精神上的手段，这种精神从一种关于世界的无意义的哲学出发，最后发现世界的某种意义和深度。这些方法中最动人的一种是具有宗教的本质，它在非理性的主题中得到阐明。但是最反常、最意味深长的却是另一种方法，这种方法把它的爱说理的理由给予一个它首先想象为没有主导原则的世界。无论如何，不对新获得的怀念思想提出一个概念，人们是不能得到我们感兴趣的后果的。

我将只研究胡塞尔和现象学家使之成为时髦的“意向”这一主题。在此之前已有过暗示。首先胡塞尔的方法否认理性的传统手段。我们且重复一下。思想，不是统一，不是用一种伟大原则的面貌使表象变得亲切。思想，这是重新学习看，重新学习引导自己的意识，把每一个形象变成特权的场所。换句话说，现象学拒绝解释世界，它愿意只成为实际经验的一种描述。它首先肯定没有真理，只有一些真理，它在这里与荒诞思想相通。从晚风到我肩上的这只手，每一种东西都有自己的真理。那是意识通过给予真理的注意阐明了它。意识并不形成它的认识对象，它只是固定，它是注意的行为，用柏格森的形象 [49] 来说，它就像放映机，一下子就固定在一个形象上。所不同的是它没有脚本，但有相接却不连贯的画面。在这神灯的照耀下，所有的形象都享有特权。意识使它的注意对象在经验中处于中止状态。它通过它的奇迹使它们分离出来。它们从此处于一切判断之处。正是这种“意向”确定了意识的特点。但是词并不意味着任何必然的概念；它是在它的“方向”这种意义上被使用的：它只具有地形学的价值。

乍一看，似乎没有什么东西与荒诞的精神背道而驰。这种只限于描述它拒绝解释东西的思想上的表面谦逊，这种反常地产生了经验的极大丰富和世界在其繁琐中的再生的坚决的纪律，都是荒诞的手段。至少乍看是如此。因为在这种情况和其他情况下，思想的方法总是具有两种面貌，一种是心理的，一种是形而上的 [50] 。这些方法因此而包含着两种真理。如果意向性这一主题只是想阐明一种心理的态度，而现实不是被这种态度解释，而是被它耗尽，那么，就没有任何东西把这主题和荒诞的精神分开。它试图列举出它不能超越的东西。它只是肯定，在缺乏任何统一的原则的情况下，思想仍然能够在描述和理

解经验的每一种面貌之中发现快乐。对于每一种面貌来说，这里所说的真理是属于心理的范围的。这真理只是证实真实可能提供的“利益”。这是一种唤醒一个沉睡的世界并使它在精神上活跃起来的方式。但是，如果人们想扩大并合理地建立这种真理的概念，如果人们企图这样来发现每一认识对象的“本质”，人们就恢复了经验的深刻性。对于荒诞的精神来说，这是不可理解的。然而，在有意向的态度中明显的是由谦逊转向自信的摆动，而现象学思想的这种闪烁将比任何其他东西都更好地阐明荒诞的论证。

因为胡塞尔也谈论由意向逐日注意的“超时间的本质”，而人们以为是在听柏拉图说话。人们不是用一件事物解释所有的事物，而是用所有的事物解释所有的事物。我看不出有什么区别。当然，这些观念或本质是意识在其描述结束时“实现”的，但人们还不愿意它们成为完美的样板。然而，人们肯定它们直接地呈现在知性的全部材料中[51]。再也没有解释一切的一种唯一的观念了，但是有给予无限的对象一种意义的无限的本质。世界静止了，但是也被阐明了。柏拉图的现实主义变成了直觉的，然而仍然是现实主义。克尔恺郭尔沉浸在他的上帝之中，帕墨尼德斯把思想推入单一之中。但在这里，思想投入一种抽象的多神论之中。更有甚者，幻觉和想象也成了“超时间的本质”的一部分。在观念的新世界中，肯陶洛斯[52]们和更为谦逊的大主教们合作了。

对于荒诞的人来说，在世界的各种面目都是享有特权的这种纯粹心理学的看法中，是同时有一种真理和一种辛酸的。一切都享有特权就等于说一切都是相同的。但是这种真理的形而上的面貌使他感到也许更接近柏拉图。的确，人们教导他说，任何形象都以一种同样地享有特权的本质为前提。在这个没有等级的理想世界中，形式的军队只由将军组成。超验性大概是被取消了。但是，思想的一个急转弯又把某种不完全的内在性再度引进世界中，这种内在性恢复了宇宙的深刻性。

我应该害怕把一个其创造者更谨慎地处理的主题推进得太远了吗?我只是读过胡塞尔的这些断言：“真者本身是绝对的真；真理是单

一的；与其本身是一致的，不管感知者是什么，人、怪物、天使或神 [53] 。”这看起来是悖论，但如果人们接受如上所述，就会感到它的严密的逻辑。理性通过这个声音四处张扬，受到喝彩，我不能否认这一点。但是他的断言在荒诞的世界中能够意味着什么?一位天使或一位神的感知对我没有意义。在这个轨迹上，神的理性认可了我的理性，而我始终不能理解这个轨迹。这里我发现了一次跳跃，由于这跳跃是在抽象中进行的，对我来说，它就更加意味着我要忘掉我恰恰不愿忘掉的东西。胡塞尔又喊道：“即使受制于引力的全部质量都消失了，引力定律也并未被推翻，只不过是它不可能被应用罢了 [54] 。”这时，我知道我面对着的是一种慰藉的玄学。而如果我想发现思想在何处转弯离开了明显的事实这条道路，我只须重读胡塞尔谈及精神时所进行的那个平行的论证：“如果我们能够清楚地观照精神过程的确切法则，这些法则将同样显得是永恒的、不变的，如同理论自然科学的法则一样。所以，如果没有任何精神过程的话，它们仍然是有效的 [55] 。”即便精神不存在，其法则仍然存在！于是我明白了，胡塞尔企图把一种心理的真实作为一种理性的准则：他在否认了人类理性的容纳能力之后，通过这一渠道跃入永恒的理性之中。

因此，“具体宇宙 [56] ”这一胡塞尔的主题就不能使我感到惊讶了。对我来说本质不都是形式的，其中有物质的，第一种是逻辑的对象，第二种是科学的对象，这只是一个定义的问题。有人向我保证，抽象仅仅指明了一个具体宇宙的一个其本身是非稳定的部分。但是，已被揭示的摆动使我能够说明这些用语的含糊。因为这可以说我的注意的具体对象，这天空，这水在这大衣角上的反光，它们为自己保留着我的兴趣从世界中分离出来的现实的幻象。这我不否认。但这也可以说这大衣本身就是一般的，有其特殊的、充分的本质，属于形式世界。于是我知道人们只是改变了队伍的顺序。这世界在一个更高的宇宙中不再有它的映象了，但是形式的天空出现在这片土地的形象群中。对我来说，这丝毫也没有改变什么。我这里发现的绝不是对具体的爱好和人类状况的意义，而是一种放纵到足以使具体本身普遍化的理智主义。

这种表面的反常现象使思想经由谦卑的理性和得意的理性这两条

相反的道路走向各自的否定，对此感到惊讶是徒劳无益的。从胡塞尔的抽象的上帝到克尔恺郭尔的闪光的上帝，距离并没有如此之大。理性和非理性通向同一个说教。实际上，道路并不重要，有到达的意志就什么都够了。抽象的哲学家和宗教的哲学家从同一种不安中出发，在同一种焦虑中相互支持。但是最重要的是解释。在这里怀念比科学更强大。意味深长的是，当代的思想最相信主张世界的无意义这种哲学，同时又在其结论中最感到痛苦。它不断地摇摆在现实的极端理性化和极端非理性化之间，这种理性化使现实分割成理性典范，而这种非理性化又使之神化。然而这种分裂只是表面的。问题在于和解，在这两种情况下，跳跃也都足够了。人们总是错误地认为理性的概念是单向的。事实上，不管它在其野心中是多么严格，这种观念并不因此而不和别的观念同样灵活。理性有着完全人类的面目，但它也是朝着神的。普洛丁第一个知道如何把它与永恒的环境调和一致，从此它就学会了离开它的最珍贵的原则，即矛盾，以便容纳介入这个最奇特、也是十分神奇的原则。它成了一种思想的工具，而不是思想本身了。一个人的思想首先是他的怀念 [57] 。

理性能够平复普洛丁的忧郁，它也给予现代的焦虑以在永恒的熟悉的背景中得到平息的手段。荒诞的精神运气不那么好。对它来说，世界不是这样合理，也没有非理性到这种程度。它是不可理喻的，仅此而已。在胡塞尔那里，理性变得毫无限制。相反，荒诞却确定了它的界限，因为它无力平复它的焦虑。克尔恺郭尔从另一个方面肯定，只要有一个界限就足以否认理性。但是荒诞走不了这么远。对它来说，这个界限只对准着理性的野心。存在哲学家们设想的非理性主题就是变得混乱和自我解脱并自我否定的理性。荒诞，就是确认自己的界限的清醒的理性。

正是在这条艰难的道路的尽头，荒诞的人认出了他的真正的理性。通过比较他的深刻的要求和人们建议给他的东西，他突然感到他要改变方向了。在胡塞尔的宇宙中，世界变得清楚了，人耿耿于怀的那种对熟悉的渴望变得没有用了。在克尔恺郭尔的论末世的著作中不得不放弃这种对于清楚的愿望，假如它想得到满足的话。知道（据此，人人都是无辜的）和想知道，其罪孽是不一样的。这恰恰是荒诞

的人可以感觉到的唯一罪孽，他将它当做他的罪过，同时也当做他的无辜。人们建议给他一种解决，即以往的一切矛盾都不过是些论战的把戏罢了。但是，他并没有这样感觉过。应该保留它们的真实性，即永远得不到满足。他不愿接受说教。

我的论证想要忠于由此而受启发的那一明显的事实。这明显的事实就是荒诞。就是希望着的精神和使之失望的世界之间的那种分裂，就是我的对统一的怀念，就是那个分散的宇宙以及连结上述一切的矛盾。克尔恺郭尔取消了我的怀念，而胡塞尔则聚拢了这宇宙。我等待的并不是这些。问题在于和这些分裂共同活着和思想，在于知道应该接受还是应该拒绝。不可能掩盖明显的事实，不可能通过否定荒诞的方程中的某一项来取消荒诞。应该知道人能否经验荒诞或者逻辑是否要求人因荒诞而死。我对哲学上的自杀不感兴趣，我感兴趣的就是自杀。我只想从自杀的感情内容中把它清除出去，认识它的逻辑和它的诚实。对于荒诞的精神来说，任何别的态度都意味着回避和精神在其逐日理清的东西面前的退却。胡塞尔说要摆脱“在某种已为人熟知的、方便的条件下生活和思想的积习”，但是，最后的跳跃在他那里为我们恢复了永恒及其舒适。跳跃并未如克尔恺郭尔所愿地那样表示出一种极大的危险。相反，危险存在于跳跃之前的那个微妙的时刻。能够站立在这令人眩晕的山脊上[58]，这就是诚实，其余的都是托辞。我也知道无能力从来也不足以引起过如克尔恺郭尔那样动人的和谐。但是，如果说无能力在历史的无动于衷的景物中有它的位置，它却不能在一种论证中找到，人们现在知道了这种推论的要价。

荒诞的自由

现在主要的事已定。我掌握着几个我不能松手的明显的事实。我知道的、可靠的、我不能否认的、我不能丢弃的，这些才算数。我完全可以否定我那靠不明确的怀念为生的自我的部分，但对统一的愿望、对解决的渴望、对明确和一致的要求除外。在这个包围着我、冲撞着我、激动着我的世界中，我可以驳斥一切，除了混沌、偶然之王和产生于混乱的神圣的等值。我不知道这世界是否有一种超越它的意义。但是我知道我不认识这意义，目前我也不可能认识它。对我来

说，一种超越我的环境的含义意味着什么?我只能以人的术语来理解。我捉摸到的、抵抗着我的、我理解的就是这些。这两种可靠的东西，即我对绝对和统一的渴望及这个世界对一种理性的、合理的原则的不可还原性，我还知道我不能使两者和解。除了让一种我并没有而且在我的环境条件下也毫无意义的希望起作用外，我能承认什么其他的真理呢?

假如我是树中的一棵树，动物中的一只猫，这人生可能会有一种意义，或者更确切地说，这个问题可能没有意义，因为我是这个世界的一部分。我可能会属于这个世界，而现在我以我全部的意识和我对熟识的全部要求来和这个世界相对立。正是这个如此可笑的理性使我和任何创造相对立。我不能把它一笔抹煞。我相信凡是真实的东西，我就应该坚持。我觉得如此明显的东西，即便是反对我的，我也应该支持。是什么造成了这冲突的内容以及世界和我的精神之间的这种分裂，如果不是我对此所具有的意识的话?如果我想保持这种状况，那是通过一种不断的、总在更新、总是紧张的意识。这就是我眼下应该记住的东西。这时，荒诞既是如此明显又是如此难以征服，它进入一个人的生活之中，并找到了它的故乡。也是在这个时候，精神可以离开清醒的努力的那条荒凉干燥的道路。这条道路现在伸进了日常生活。它又找到了无名氏的世界，而人也带着他的反抗和远见从此以后回到这世界中去。他不再会希望了。这个现实的地狱，终于成了他的王国。所有的问题重又露出锋芒。抽象的事实在形式和色彩的抒情面前退却了。精神的冲突具体化了，又找到了人心的悲惨而出色的隐蔽处。什么也没有解决。但是一切又都改观了。人们将死去，以跳跃来逃避，重新盖起一座适合他的观念和形式的房子吗?还是相反，人们将接受荒诞的令人痛苦却又奇妙无比的挑战?让我们为此做出最后的努力并得出我们的一切后果吧。躯体、温情、创造、行为、人类的高贵，让我们在这疯狂的世界中重新获得它们的位置吧。人将终于在那里获得他的伟大赖以为生的荒诞之酒和冷漠之粮。

让我再次强调方法：问题在于坚持。在他的道路的某一点上，荒诞的人受到吸引。历史不乏宗教和预言家，但没有神。人们要求他跳跃。他所能够回答的，就是他不太理解，事情不明显。而他恰恰只想

做他理解的事情。人们向他肯定这是骄傲之罪，但是他不懂罪孽的概念；人们向他肯定也许地狱就在尽头，但是他没有足够的想象力，无法给自己描绘出这种奇怪的前途；人们还向他肯定他要失去永恒的生命，但是他觉得这微不足道。人们想要让他承认他的罪过，他却觉得自己是清白的。说真的，他只感觉到这一点：他那无法挽回的清白。正是这清白使他为所欲为。这样，他要求于自己的，就是单单 靠着他所知道的东西生活，与存在的东西取得一致以及不使任何不可靠的东西介入。人们对他回答说一切都是不可靠的。但是，至少这就是一种可靠的东西。他与之打交道的就是这东西：他想知道是否可能义无反顾地生活。

现在我来谈自杀的概念。人们已经感觉到可能给予它什么样的解决。在这一点上，问题被颠倒过来了。先前的问题是知道人生要值得过是否就得有一种意义。这里正相反，看来是人生越没有意义就越值得过。体验一种经验、一种命运，就是完全地接受。然而，假如人们不是千方百计地在自己面前保持这种经过意识逐日整理过的荒诞的话，他既知道这命运是荒诞的，那就不会体验这命运。否定他赖以生活的对立的某一项，就是逃避这种对立。取消意识的反抗，就是回避问题。不断革命这一主题就这样转移到个人的经验中去了。活着，就是使荒诞活着。使荒诞活着，首先就是正视它。与欧律迪刻 [59] 相反，荒诞只是在人离开它时才死去。因此，协调一致的哲学立场之一，就是反抗。反抗就是人和他自己的阴暗面之间的永恒对抗。它要求一种不可能的透明。它时时刻刻都对世界提出疑问。正如危险向人提供了不可替代的把握世界的机会，形而上的反抗把意识贯穿于经验的始终。它就是人对他自己的那种不变的存在。它不是向往，它没有希望。这种反抗只是一个不可抵抗的命运的保证，却没有本应伴同这保证的那种顺从。

正是在这里，人们看到荒诞的经验距离自杀有多么远。人们可能认为自杀紧跟着反抗。但是不对。因为自杀表现不出反抗的逻辑的结局。因为根据它所提出的允诺，它正是反抗的反面。如同跳跃一样，自杀是尽其所能的接受。一切都至善至美了，人又回到他的本质的历史中了。他的未来，唯一的、可怕的未来，他已分辨出来，并投入其

中。自杀以它的方式解决了荒诞。它把它拖入同一种死亡中去。但是我知道，荒诞是坚持不懈的，不能解决。荒诞逃脱了自杀，因为它同时是对死亡的意识和拒绝。在一个死刑犯的临终的思想的最前沿，荒诞就是那根鞋带，他就在令人眩晕的沉沦的边缘，一无所见，单单看见了几米外的那根鞋带。自杀者的反面，正好是死刑犯。

这反抗把它的价值给了人生。反抗贯穿着生存的始终，恢复了生存的伟大。对于一个眼界开阔的人来说，最美的景象莫过于智力和一种超越他的现实之间的搏斗[60]。人类骄傲的景象是无与伦比的。任何贬值都莫奈它何。精神给自己规定的这种纪律，这种锻造得无懈可击的意志，这种面对面，是有着某种强大而奇异的东西的。非人性用这种现实造就了人的伟大，使这种现实贫乏，就是使自己贫乏。于是，我明白了为什么对我解释一切的那些理论也同时使我衰弱。它们把我自己的生活的重负从我身上卸下，而我是应该独力承担的。在这转折处，我只能设想，一种怀疑主义的玄学将要和一种弃世的道德结成联盟。

意识和反抗，这些拒绝是出世的反面。人心中一切不可克服、充满激情的东西都向着他的生活的反面激励着它们。要未曾和解地死，不能心甘情愿地死。自杀是个未知数。荒诞的人只能穷尽一切，并且穷尽自己。荒诞是他的最极端的张力，是他以一种孤独的努力不断保持着的张力，因为他知道，在这种日复一日的意识和反抗中，他显示出他的唯一的真理，即挑战。这是一个重要的后果。

这种经过协商的立场在于引出由一种明显的概念带来的全部后果（也仅此而已），我若坚持这种立场，就面临着第二个反常现象。为了忠于这个方法，我毫不理会形而上的自由这个问题。知道人是否是自由的，这我没有兴趣。我只能体验到我自己的自由。对于这种自由，我不能获得一般的概念，但有一些明确的估计。“自在的自由”这个问题没有意义。因为它以完全不同的方式与上帝的问题相连。知道人是否是自由的，这要求人们知道他能否有一个主人。这个问题的特殊的荒诞性来源于概念本身使自由问题成为可能，同时又取消它的全部意义。因为在上帝面前，恶的问题更甚于自由的问题。人们知道这

种抉择：或者我们不是自由的，或者万能的上帝对恶负有责任；或者我们是自由的，负有责任的，而上帝不是万能的。经院式的钻牛角尖对这个反常现象的不容置辩并没有增加或减少什么。

这就是为什么我不能迷失在对一种概念的颂扬或简单定义之中，这种概念从超出我的个人经验那一刻起就逃脱了我的把握并失去了意义。我不能理解一种由某个更高一级的存在给予我的自由能是什么东西。我已经失去了等级感。我对自由只能有囚徒或国家中的现代个人的理解。我所认识的唯一自由，是精神和行动的自由。如果说荒诞取消了我对永恒自由的一切机会，它却还给我并激发了我的行动的自由。这种对希望和未来的剥夺意味着增加人的不受约束性。

在与荒诞相遇之前，平常的人是带着若干目的、对未来或对辩解（问题不在于对什么人或什么事）的关心来生活的。他估量他的运气，把希望寄托在来日、退休或儿子的工作上。他还相信他生活中的某种东西能有所发展。实际上，他行动起来就像他是自由的一样，尽管所有的事实都使这种自由充满了矛盾。在遇到荒诞之后，一切都被震动了。这种"我在"的想法，我的仿佛一切都有一种意义（尽管我说过并非有什么意义）的那种行动方式，这一切都被一种可能的死亡所具有的荒诞性以一种令人眩晕的方式推翻了。想到来日，确立一种目的、有所偏好，这一切都以相信自由为前提，尽管人们有时也确信并没有感受到自由。但是在这个时候，这种高级的自由，这种唯独它能够建立一种真理的存在的自由，我知道得很清楚，是并不存在的。作为唯一的现实，死亡就在那儿。死亡之后，一切就都完了。我也没有永存的自由，我是奴隶，尤其是一个没有永恒革命希望的、不求助于蔑视的奴隶。而谁没有革命、没有蔑视却能始终是一个奴隶?什么样的自由没有永恒的保证能够在充分的意义上存在?

但是同时，荒诞的人也明白，到目前为止，他一直与建立在他赖以为生的幻想之上的那个关于自由的公设连在一起。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束缚着他。在他为他的生活想象出一个目的的情况下，他是符合一种需要达到的目的的要求的，并且成了他的自由的奴隶。这样，我就只能像我准备成为的家长（或工程师，或群众的领导者，或邮电

部门的临时雇员）那样行事了。我相信我可以选择成为什么人，不成为什么人。我相信这一点是无意识的，这倒是真的。但是同时我也坚持我对周围的人的信仰、对我的人文环境的偏见（其他人是那样地确信他们是自由的，这种愉快的心情是那样地具有传染性！）所作的公设。不管人们能够多么远地避开任何道德的或社会的偏见，人们总要部分地受其影响，甚至还让生活去适应其中最好的（偏见有好有坏）。这样，荒诞的人明白了他实际上并不自由。说得明确些，在我有所希望的情况下，在我为一种以存有或创造的方式属于我的真理感到不安的情况下，总之，在我安排我的生活并因此而证明我承认生活有一种意义的情况下，我为自己设置了栅栏，并把我的生活圈在其中。我像许多精神和心灵的公务员一样行事，他们只是引起我的厌恶，而现在我看得很清楚，他们除了认真对待人的自由以外，什么事也不干。

荒诞在这一点上启发了我：来日是没有的。从此，这就是我的深刻的自由的原因。我这里进行两种比较。神秘主义者首先发现要给自己一种自由。由于沉溺在他们的神之中，服从他的规则，他们也就秘密地成为自由的了。他们是在一种自发地赞同的奴隶状态中发现一种深刻的独立的。然而，这种自由意味着什么?人们尤其可以说他们是针对自身而感到 自由的，特别是感到不如被解放那样自由。同样，荒诞的人整个地转向死亡（这里被看做是最明显的荒诞），他就感到摆脱了那种在他身上结晶的热情的关切之外的一切东西。针对通行的规则，他体味到一种自由。这里人们看到存在哲学的出发主题保持着它们的全部价值。回到意识，逃避日常的沉睡，形象地说明了荒诞的自由的最初活动。但是，它对准的是存在的说教 ，同时也是实际上逃脱了意识的那种精神的跳跃 [61] 。同样（这是我的第二个比较），古代的奴隶并不属于自己。但是，他们知道那种根本感觉不到负有责任的自由。死亡也有一双贵族的手，既镇压，也解放。

沉浸在这种无底的可靠之中，从此感到自己对自己的生活是陌生的，足以使人不像情人那样近视地增加并过完这种生活，这里面就有一种解放的原则。这种新的独立结束了，如同任何行动的自由一样。它不对永恒开支票。但是它代替了自由 的幻想，而这些幻想在死亡时

全部停止。清晨，监狱的门在死刑犯面前打开，他的神圣的不受约束性，这种除了生活的纯粹的火焰之外对一切事物的令人难以置信的不感兴趣、死亡和荒诞，人们清楚地感到，这些东西是唯一的理性的自由的原则：这种自由是一颗人心可以体验和经历的。这是第二个后果。荒诞的人就这样隐约看见一个灼热而冰冷的、透明而有限的宇宙，在那里，没有什么东西是可能的，但是一切又应有尽有，过了这个宇宙，就是崩溃和虚无。这时他可以决定同意生活在这样的宇宙中，并从中汲取他的力量、他对希望的拒绝以及对一种没有慰藉的生活的固执的见证。

然而，在这样一个宇宙中的生活意味着什么?目前这只意味着对未来的冷漠和穷尽现存的一切激情。相信生活的意义，这总是意味着一种价值等级，一种选择以及我们的偏好。相信荒诞，根据我们的定义，告诉我们的却是相反。不过，这值得再谈一谈。

知道人能否义无反顾地生活，这就是我感兴趣的一切。我丝毫也不想走出这个范围。生活的这种面貌既已给了我，我能够将就吗?况且，面对着这特殊的挂虑，对荒诞的信仰又来用经验的数量取代其质量。如果我确信这种生活只有荒诞的面目，如果我体验到它的全部平衡系于我的有意识的反抗和它挣扎其中的黑暗之间的永恒对立，如果我承认我的自由只就其有限的命运而言才有意义，那么我应该说，重要的不是生活得最好，而是生活得最多。我无须去想这是庸俗的还是令人恶心的，是高雅的还是令人遗憾的。在这里，为了事实的判断，价值的判断被一劳永逸地排除了。我只须从我能看见的一切中得出结论，不贸然提出任何还是假设的东西。假设说这样生活不是诚实的，那么，真正的诚实将迫使我不诚实。

生活得最多，从广泛的意义上说，这一生活准则毫无意义。必须加以明确。首先，似乎人们对数量这个概念挖掘得不够。因为这个概念可以触及人类经验的很大一部分。一个人的道德，他的价值等级只是从他积聚起来的经验的数量和种类来看才有意义。然而，现代生活的条件强加给大多数人同样数量的经验，因此，也是同样深刻的经验。当然，还应该充分估计个人的自发的贡献，即他身上“已知的”东

西。但是，我对此不能判断，我再说一遍，这里我的准则是处理直接的明显事物。于是我看到，一种通行的道德的特点，比诸激励着它的那些原则的理想的重要性，更存在于可以按大小分类的一种经验的标准之中。说得勉强一点，希腊人有他们的娱乐的道德，正如我们有我们的八小时工作制的道德。但是许多人，以及其中最悲惨的人，已经使我们预感到一种更长久的经验将改变这张价值表。他们使我们想到那个日常生活的冒险者，他仅仅用经验的数量打破了一切纪录（我有意使用这一运动术语），从而赢得了他的道德 [62] 。不过，我们还是离开浪漫主义吧，我们只来问，对一个决心接受打赌并严格遵守他所认可的赌博规则的人来说，这种态度意味着什么。

打破一切纪录，这首先并且也仅仅是尽可能经常地正视世界。如何能够做到这一点而又没有矛盾和文字游戏呢?因为，一方面，荒诞告诉我们所有的经验都是无关紧要的，另一方面，它又导致最大量的经验。那么，如何能不像我上面谈到的那些人那样行事，如何选择给我们带来尽可能多的人文材料的生活形式，如何因此而引入一种有人从另一个方面声称要加以抛弃的价值等级呢?

然而，教导我们的仍然是荒诞和他的矛盾的生活。因为错误在于认为经验的数量取决于我们的生活，而实际上它只取决于我们自己。这里需要简单化。对于两个寿命相同的人，世界总是提供同样数量的经验。我们要意识到这一点。感觉到他的生活、他的反抗、他的自由，而且要尽其可能，这就是生活，而且是尽其可能地生活。清醒统治的地方，价值等级就没有用了。让我们再简单化一些。我们说唯一的障碍，唯一的“错过的机会”，是由过早的死亡组成的。这里暗示出的宇宙只是因为和死亡这个恒定的例外相对立才得以生存的。所以，在荒诞的人眼中，没有任何深刻性、任何感情、任何激情、任何牺牲可以使四十年的有意识的生活和六十年的清醒两者相等 [63] （哪怕他愿意也不行）。疯狂和死亡，这是他的不可补救的事情。人并不选择。他所具有的荒诞和增加的生活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而是取决于他的反面，即死亡 [64] 。仔细掂量一下用词，这里只是一个机会的问题。应该善于赞同。二十年的生活和经验是绝对不可替代的。

由于一种对一个如此富有经验的民族来说是很奇怪的不一致，希腊人希望早夭的人是神所宠爱的。如果人们愿意承认：进入神的可笑的世界，就是丧失最纯洁的快乐，即感觉并且是在人世间感觉，唯其如此，那才是真的。一个不断地有意识的灵魂面前的现存以及现存的连续，这就是荒诞的人的理想。然而，理想一词在这里保留着一种虚假的声音。这甚至并不是他的使命，而仅仅是他的推理的第三个后果。从非人的一种焦虑的意识出发，关于荒诞的沉思又回到了它的旅程的终点，这旅程就在人的反抗的热烈的火焰之中[65]。

这样，我就从荒诞中引出三种后果，即我的反抗，我的自由和我的激情。仅仅通过意识的作用，我把死亡的邀请变成了生活的准则——而且我拒绝自杀。我当然知道贯穿在那些岁月之中的沉重的回声。然而我只有一句话要说，因为那是必要的。当尼采写道："很明显，天上和地上的主要事情就是长期地、在一个方向地服从：慢慢地就产生出某种值得为之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东西，例如美德、艺术、音乐、舞蹈、理性、精神，某种使事物改观的东西，某种文雅的、疯狂的或神圣的东西"[66]，他就说明了一种具有伟大气派的道德的准则。然而，他也指出了荒诞的人的道路。服从激情，这同时既是容易的又是困难的。不过，人有时应该在与困难的较量中显出自己的本色。唯有他能够做到。

阿兰[67]说："祈祷，就是夜来到了思想上。"神秘主义者和存在哲学家回答说[68]："但是精神必须与夜相遇。"当然，但不是那种在闭合的双眼之下、仅仅由人的意志而产生的夜，不是那昏暗的、精神激起并在其中迷失的夜。如果它应该遇上夜，那应该是绝望之夜，总是清醒的；应该是极地之夜，精神的不眠之夜，从中可能会升起白色的、纯洁的光，使每一种东西都在智慧的光明中轮廓分明。在这个程度上，等值就与充满激情的理解相遇了。这时甚至不再有评断存在的跳跃的问题了。它在人类态度的古老画卷中重获它的位置。对于观者来说，如果他是有意识的，这跳跃仍然是荒诞的。他以为消除了这个反常现象，其实，他是完全恢复了这个反常现象。在这种名义下，他是动人的。在这种名义下，一切重归原位，荒诞的世界在其壮丽和杂多之中获得再生。

然而，中途停止是不对的，满足于一种观察的方式、放弃矛盾这种也许是全部精神力量中最微妙的力量也是困难的。以上所述只是确定了一种思想的方式。现在，问题是生活了。

荒诞的人

倘若斯塔夫罗金有宗教信仰，那他也并不相信他有宗教信仰。倘若他没有宗教信仰，那他也并不相信他没有宗教信仰。

——《群魔》[69]

歌德说："我的场地就是时间。"这真是一句荒诞的警句。那么荒诞的人到底是什么呢?是那个不否认永恒，但也不为永恒做任何事情的人。并非怀念对他是陌生的。但是他更喜欢他的勇气和推理。前者教他义无反顾地生活和满足于现有的东西，后者让他知道他的局限。他确信他的自由到了尽头，他的反抗没有前途，他的意识可以消亡，然而他在他的生活的时间中继续他的冒险。这就是他的场地，这就是他的行动，他使之避免除自己的判断以外的任何判断。对他来说，一种更伟大的生活并不能意味着另一种生活。否则就是不诚实的。我在这里甚至不谈人们称为后世的那种可笑的永恒。罗兰夫人[70]相信它。这种轻率得到了教训。后世很愿意记下这个词，但是忘了加以评断。罗兰夫人引不起后世的兴趣。

这里谈不上道德问题。我见过一些人很有道德地干着坏事，我每天都看见诚实并不需要准则。只有一种道德是荒诞的人可以接受的，即那种不脱离上帝的道德，因为它是自律的。然而，荒诞的人恰恰是生活于这个上帝之外的。至于其他道德（也包括非道德主义），荒诞的人从中只看见辩白，而他是没什么可辩白的。我这里是从他的无辜这一原则出发的。

这种无辜是可怕的。"一切都是可允许的。"伊凡·卡拉玛佐夫[71]喊道。这也发出了荒诞的气味，但条件是非庸俗地理解。我不知道人们是否注意到了：这不是一种解脱的、快乐的叫喊，而是一种辛酸的

确认。确信有一个可以给生活以意义的上帝，其诱惑力远远超过了不受惩罚的作恶的能力。选择不会是困难的。但却无可选择，辛酸于是开始了。荒诞并不解脱，而是连结。它并不允许一切行动。一切都可允许并不意味着什么也不被禁止。荒诞仅仅是把一切行动的等值还给这些行动的后果。它并不劝人犯罪，否则就是幼稚的，但是它为悔恨恢复其无益。同样，如果所有的经验都是无关紧要的，那么，义务的经验就和另一种经验一样地合乎情理。人们可以因任性而有德行。

一切道德都建立在这种观念之上，即一个行动具有使之合乎情理或使之磨灭无效的后果。一种浸透了荒诞的精神只是判断这些结果应被心平气和地加以估量。它随时准备付出代价。换句话说，对于它，假使说有负责的，却没有犯罪的。至多，它认可利用过去的经验来缔造它未来的行动。时间将使时间生存，而生活将为生活服务。在这个既局限又充满可能的场地中，一切本身，除了它的清醒之外，它都觉得是不可预料的。从这个不可理喻的秩序中可以得出什么样的准则呢?它觉得可以是有教益的唯一真理丝毫也不是形式的：这真理活跃起来，并在人中间展开。因此，荒诞在其推理的终结时能够寻找的不是伦理的准则，而是形象的说明是人类生活的气息。此后的一些形象即属此类。它们一边继续荒诞的推理，一边把它的态度和它们的热力赋予它。

一个例子不一定就是一个值得仿效的例子（在一个荒诞的世界中更非如此），这些形象的说明并不因此就成为典范，这种观念我还需要展开吗?除了有使命之外，比较起来，人们要从卢梭那里认为应该爬着走路，从尼采那里认为虐待母亲是合适的，那就会使自己变得可笑。一位现代的作者写道："应该是荒诞的，但不应该受骗。"这里涉及的态度只有考虑到其反面才能具有全部意义。一个邮局的临时雇员和一位征服者是平等的，如果他们的意识是一样的话。在这方面，一切经验都是无关紧要的。有的帮助人，有的妨害人。如果他是有意识的，经验就帮助他。不然的话，也没有关系：一个人的失败并不是对环境下判断，而是对其本人下判断。

我选择的只是那些试图穷尽自身的人，或者我意识到他们是在穷

尽自身的人。到此为止。眼下，我只想谈论一个世界，其思想和生活都被剥夺了未来的世界。一切使人工作或骚动的东西都利用希望。因此，唯一不说谎的思想是一种没有结果的思想。在荒诞的世界中，一个概念或生命的价值是以其贫乏来衡量的。

唐璜作风

如果爱就够了，事情就太简单了。人们越是爱，荒诞就越是牢固。唐璜拈花惹草绝不是因为缺乏爱情。把他表现为一个寻求完全的爱情的、有幻象的人是可笑的。然而，那的确是因为他怀着同等的激动、每次都全心全意地爱她们，他才必须重复那种天赋和那种感情的深化。因此，每一个女人都希望带给他从未有人给予过他的那种东西。每一次她们都大错特错，而仅仅使他感到重复的必要。其中有一位喊道："反正我给了你爱情。"他笑了，说道："反正?不，不过是多了一次。"人们会对此感到惊奇吗?为什么要爱得深就得爱得少呢?

唐璜是忧郁的吗?不大像。我几乎不必求助于故事。那笑、那胜利的放肆、那跳跃、那对演戏的爱好，都是清晰的、快乐的。任何健康的人都倾向于繁殖。唐璜也是如此。再者，忧郁的人有两个忧郁的原因，或者是他们无知，或者是他们希望。唐璜知道，而且不抱希望。他使人想到那些艺术家，他们知道自己的局限，并且从不超越，在他们的精神稳定下来的不牢靠的间歇中，他们又有着大师的一切奇妙的舒适。而这就是天才：知道其边界的智力。直到肉体死亡的边缘，唐璜都不知道忧郁为何物。从他知道的那一刻起，他就爆发出大笑，而这就原谅了一切。在他希望的时候，他是忧郁的。今天，在这个女人的嘴唇上，他重新发现了唯一科学的苦涩而慰藉的滋味。苦涩?不尽然：那是使幸福变得敏感的必要的缺陷！

试图在唐璜身上看见一个饱读传道书的人，那可是上了大当。因为对他来说，如果希望另一种生活不是虚荣的话，那就没有什么是虚荣了。既然他对上天本身玩弄虚荣，他就证明了这一点。悔恨把欲望消磨在享乐之中，这种无能的老一套与他无缘。这种事情对浮士德是很合适的，他相信上帝到把自己出卖给魔鬼的程度。对唐璜来说，事

情就更简单了。莫利纳[72]的“骗子”对地狱的威胁总是回答说：“请你为我延期吧！”死后的事情毫无意义，而会生活的人有着多么漫长的岁月啊！浮士德要求这个世界的财富：不幸的人只须伸出手来干。不知道如何使自己的灵魂快乐，就已经是把它出卖了。相反，唐璜要求的是满足。如果他离开一个女人，并非绝对地因为他对她没有欲望了。美丽的女人总是能激起情欲的。但是，他是否想望另一个女人，这不是一回事。

今世的生活使他满足，最坏的莫过于失掉它。这疯子是一位大智者。然而，靠希望生活的人却与这个世界合不上拍，在这个世界中，善良让位于慷慨，温情让位于男性的沉默，一致让位于孤独的勇敢。而且人人都在说：“这是一个弱者、一个理想主义者或一个圣人。”必须吞下使人感到屈辱的伟大。

人们对唐璜的话语和那句对任何女人都有用的话（或者对那种贬低了他所欣赏的东西的同谋的笑）感到相当愤慨。然而，对于寻求快乐的数量的人来说，唯有效率才算数。口令已经显示出效力，使之复化又有何益?女人，男人，都不听，只是听发出口令的声音罢了。这些口令就是准则、协议和礼貌。人们发出了口令，然后，最重要的还有待去做呢。唐璜已准备就绪。他为什么要给自己提出道德问题呢?他不是像米洛兹[73]笔下的玛纳拉那样想要超凡入圣才受入狱之罚的。对他来说，地狱是一个人们挑动起来的东西。面对神的愤怒，他只有一个回答，而那正是人的荣誉。他对骑士说：“我有名誉，我履行诺言，因为我是骑士。”但是，把他看成一个非道德主义者也是大错。他在这方面“与常人无异”：他的道德就是他的同情或厌恶。只有参照他通常所象征的人，人们才能很好地理解唐璜，即普通的诱惑者和讨女人喜欢的男人。他是一个普通的诱惑者[74]。区别只有一点，即他是有意识的，因此他是荒诞的。一个诱惑者变得清醒，这并不因此而有所改变。诱惑就是他的常态。只有在小说中人才改变常态或者变得更好。但是人们也可以说，什么也不曾改变，同时一切又都变化了。唐璜付诸行动的，是一种数量的伦理，与倾向于质量的圣人相反。不相信事物的深层的意义，这是荒诞的人的本色。那些热烈的或惊奇的面孔，他都一一看过，储存起来，并付之一炬。时间与他一起

前进。荒诞的人就是那种不脱离时间的人。唐璜并不想“收集”女人。他穷尽其数量，并且同她们一起穷尽生活的机会。收集，就是有能力以过去为生。但是他拒绝悔恨，这希望的另一种形式。他不会看肖像。

他因此就是自私的吗?他无疑是个独特的利己主义者。但是，问题仍在于理解。有些人生来就是为了活的，有些人生来就是为了爱的。唐璜至少愿意说出来。但是，他说得简略，他可以进行选择。因为人们这里说的爱情是由对永恒的幻想装饰起来的。激情的所有专家都告诉我们，只有不愉快的永恒爱情。几乎没有不包含斗争的激情。一种这样的爱情只有在死亡这最后的矛盾中才会结束。要么是维特[75]，要么什么也不是。这里也有好几种自杀的方式，其中之一是完全的献身和对自身的遗忘。唐璜像另一个人一样，知道这可以是很动人的。但是，他是少数人之一，他们知道那并不重要。他知道得同样清楚：被一种伟大的爱情引动得脱离个人的全部生活的人也许会变得丰富起来，但是，他们的爱情适中的那些人肯定要变得贫乏。一位母亲，一个热情的女人，必然有一颗干枯的心，因为这颗心脱离了世界。只有一种感情、一个人、一张面孔，但一切都已被吞噬。震动了唐璜的是另一种爱情，这种爱情是解放者。它随身带来了世界上的所有面孔，它的颤抖来自于它知道自己是可以消亡的。唐璜选择了成为无。

对他来说，问题在于看得清楚。我们只是考虑到一种来自书本和传说的集体的看事物的方式时，才把那种把我们与一个人联系在一起的东西叫做爱情。然而，关于爱情，我只知道那种欲望、温情和智力的混合，这种混合把我同另一个人联系在一起。它又因人而异。我没有权利用同一个名称称呼所有这些经验。这使人们不必从同样的行为中得到这些经验。荒诞的人在这里更增加了他不能够统一的东西。这样他就发现了一种新的存在方式，这种存在方式至少像解放了接近他的那些人一样地也解放了他。唯有那种知道自己既是暂时的又是独特的爱情才是慷慨的爱情。对于唐璜来说，全部这些死亡和这些再生造就了他的全部生命。这是他的奉献以及使生命活跃起来的方式。我让别人去判断这是否谈得上利己。

我这里想到了所有那些绝对地希望唐璜受到惩罚的人们。不仅在来世，而且也在今世。我想到了所有那些关于晚年的唐璜的故事、传说和嘲笑。不过，唐璜早有准备。对于一个有意识的人来说，衰老以及它们所预兆的东西并不是一件使人惊讶的事情。他之有意识，恰恰是因为他不向自己隐瞒其可怖之状。在雅典，有一座神庙是奉献给衰老的。人们把孩子们带到那儿去。对唐璜来说，人们越是笑他，他的形象越是分明。因此，他拒绝浪漫派赋予他的形象。那个痛苦万状的、可怜的唐璜，是无人想取笑的。人们可怜他，上天拯救他吗?并非如此。在唐璜隐约看见的那个宇宙中，可笑也是 被理解的。他认为被惩罚是正常的。这是赌规。他接受了全部赌规，这正是他的慷慨。但是，他知道他有道理，谈不上惩罚。一种命运并不是一种惩罚。

这就是他的罪孽，而人们知道，永恒的人把这称做对他的惩罚。他达到了一种不存幻想的科学，这种科学否定他们所宣扬的一切。爱以及占有，征服以及穷尽，这就是他的认识的方式。（在这个《圣经》喜欢的字眼中有深意存焉，它将爱的行为称为“认识”。）他是他们的最凶恶的敌人，因为他不理睬他们。一位专栏编辑转述道，真正的“骗子”是被方济各修会的修道士谋害而死的，后者想“结束唐璜的放纵和不信宗教，而唐璜的出生保证了他的不受惩罚”。他们随后就宣布上天以雷劈死了他。没有人检验过这种奇怪的结局。也没有人作出相反的证明。然而，无需考虑这是否像真的，我就可以说这是合乎逻辑的。我这里只是想记住“出生”一词，并借题发挥一下：这说的是生活保证了他的无辜。他只是从死亡中得到了现在成为传奇式的罪过。

那位石头骑士，为了惩罚敢于思想的鲜血和勇气而震动起来的那个冰冷的塑像，还意味着别的什么吗?它的身上概括了永恒理性、秩序、普遍道德的全部权力以及一个易怒的上帝的全部奇怪的威严。这块巨大的、没有灵魂的石头只是象征着唐璜永远否定的那些力量。但是骑士的使命到此为止。霹雳可以再回到人造的天上，而它正是从那儿被呼唤来的。真正的悲剧是在他们之外演出的。不，唐璜并非死于一只石头的手。我宁愿相信传说中的对抗，相信那个健全的人的疯狂的笑声，他向一个并不存在的神挑战。但是，我尤其相信唐璜在安娜处等候的那天夜里，骑士没有来，半夜之后，这不信宗教的人应该感

到那些有道理的人们的可怕的辛酸。我更愿意接受关于他的一生的那种叙述，即他最后进了修道院。这并非故事的有教育意义的一面能够被认为是像真的。向上帝能求得什么栖身之处?更确切地说，这说明了一个浸透了荒诞的人生的合乎逻辑的结局以及一种转向没有来日的快乐的存在的粗暴解决。享乐在此以苦行结束。应该明白，这两者可以成为同一种解决的两副面孔。还有什么更可怕的形象：一个为肉体所叛的人的形象，他不能适时而死，就一边等着结束，一边演完喜剧，面对着他并不崇拜、却像侍奉生活一样地侍奉着的神，他跪在虚无面前，双臂伸向天空，他知道这天空既没有话语也没有深度。

我看见唐璜在一座西班牙修道院的一间小室中，那修道院藏在一座小山上。如果他看着什么东西的话，那不是逝去的爱情的幽灵，而可能是透过一个灼人的小孔望着西班牙的某个平原，壮丽的、没有灵魂的、他在其中认出自己的一片土地。是的，应该停止在这个忧郁而光辉的形象上。最后的结局，被等待然而并不被期望的结局，这最后的结局是可以忽略的。

戏剧

哈姆莱特说：“演戏，这就是我抓住国王的意识的陷阱。”“抓住”一词用得好。因为意识要么走得很快，要么就缩回去。必须在那个它向自己匆匆一瞥的千载难逢的时刻凌空抓住它。普通人不大喜欢耽搁。相反，什么都在催着他。然而同时，使他感到兴趣的又莫过于他自己，尤其是他可能成为的那种东西。他对于剧场和戏剧的爱好即由此而来，在那里，有那么多命运呈现在他面前，他接受其诗意而不必忍受其苦涩。人们至少可以在那里认出无意识的人，而他继续匆匆奔向无以名之的希望，荒诞的人开始于此人结束的地方。那里，精神不再旁观，而想自己参加进去。深入到所有那些生活中去，体验其多样性，就正是演出那些生活。我不是说演员们普遍地听从这种召唤，也不是说他们是荒诞的人，我是说他们的命运是一种荒诞的命运，可能诱惑或吸引一颗敏锐的心。为了不误解下文，以上所述是必要的。

演员在可以消亡的东西中为王。人们知道，在一切光荣之中，他

的光荣是最为短暂的。至少在闲谈中人们可以这么说。然而，一切光荣都是短暂的。根据天狼星，歌德的作品在一万年之后将化为灰尘，其名也将被遗忘。也许会有几个考古学家寻找我们这个时代的“证据”。这种念头总是富有教益的。这种经过深思熟虑的念头将我们的骚动化为人们在冷漠中发现的那种深刻的高尚。它特别把我们的忧虑引向最可靠的东西，即最现实的东西。在一切光荣中，最不骗人的是那种自己感受到自己的光荣。

因此，演员选择了不可计数的光荣，即那种自己使自己长久、自己感受自己的光荣。万物终有一死，正是演员从中得出了最好的结论。演员有成功的，有不成功的。作家即便被埋没，也怀着希望。他假设他的作品将证明他是何等样人。演员至多留给我们一幅照片，他的行动和沉默、他的短促的呼吸或爱情的喘息、他自己的任何东西都到不了我们跟前。对他来说，不出名就是不演戏，而不演戏，就是和他本来可以使之活跃或使之再生的那些人一起死了一百次。

看到一种建筑在最短暂的创造之上的可以消亡的光荣，这有什么可惊奇的呢?一个演员可以有三个小时成为伊阿古或阿尔塞斯特，费德尔或格罗塞斯特 [76] 。在这短暂的时间里，他在五十平方米的舞台上使这些人物诞生与死亡。荒诞从未被表现得这样好，这样长久。这些奇妙的生活，这些独特而完整的命运，生长与衰亡在几堵墙、几小时之内，还能希望什么更说明问题的缩影呢?过了高原，希吉斯蒙 [77] 就什么也不是了。两个小时之后，人们就看见演员在城里吃饭。也许此时就是人生如梦吧。然而，希吉斯蒙之后还有别人。犹豫不定的主人公代替了复仇之后大喊大叫的人。历经各个时代和各种精神，按照可能和实际的样子模仿一个人，演员就与另一个人物，即旅行者会合了。他和这旅行者一样，也是耗尽某种东西，不停地奔波。他是时间的旅游者，在最好的情况下，又是灵魂的被追捕的旅行者。如果数量的道德果真能找到食粮，那就正是在这个奇特的舞台上找到的。演员能从那些人物身上得到多少好处，这是很难说的。但是重要的不在这里。问题仅仅在于他进入这些不可替代的生活到了何种程度。实际上，有时候他随时带着这些人物，他们也稍许越出他们诞生的时间和空间。他们陪伴着演员，演员要离开他过去的样子也不很容易了。

有时候，他要端起一个杯子，会露出哈姆莱特举起酒杯的动作。不，他和他赋予生命的人物之间的距离并不是那么大。每个月或每一天，他都在充分地表明着这一含义丰富的真理，即一个人希望是什么和他现在是什么之间并没有界线。表象在何种程度上成为存在，这就是他所表现的，而他总是力图演得更好。因为这就是他的艺术，他的艺术就是绝对地假装，就是尽可能地深入不是他本人的那些生活中去。经过努力，他的使命也清楚了：刻意做到什么人也不是，或者是好几个人。他为创造他的人物所受的局限越是狭窄，他的才能就越是必要。他过三小时要死，其面貌就是他今天的面貌。他在三小时内必须体验和表达整个的一种非凡的命运。这叫做为了重新发现自己先失掉自己。在这三小时内，他要把一条走不通的路走到底，而这条路观众席上的人要走整整一生。

演员模仿可以消亡的东西，只是在表面上得到表现和改善。戏剧的惯例是心灵仅仅通过动作和在肉体中或通过既是灵魂的也是肉体的声音得到表达和被人理解。这门艺术的规律是一切都要夸张和得到形体的表现。如果在舞台上要像真的那样去爱，运用那种不可替代的心灵的声音，像人们凝视时那样的去看，那我们的语言就始终是一种密码了。在这里，沉默应当被人听见。爱情要提高调门，而静止本身要变得壮观。肉体至高无上。“演戏似的”并非随意而为，这个被错误地贬低的词包含着一种完整的美学和完整的伦理。人的一生有一半是在暗示、掉头不看和沉默中度过的。演员在这里是一个不速之客。他为被束缚的灵魂解除魔法，于是激情就冲向它们的舞台了。它们通过各种动作说话，它们的活动离不开喊叫。演员就这样构成他的人物，然后展示出来。他或画或雕，把自己塑进他们想象出来的形式之中，在他们的幽灵中注入自己的血液。不用说，我谈的是伟大的戏剧，它是给演员以机会来充实它那完全具体的命运的戏剧。请看莎士比亚。在第一场，是肉体的疯狂驱动着舞蹈。它们解释了一切。没有它们，一切都将崩溃。如果没有那个驱逐考德莉娅和谴责爱德加的狂暴的举动，李尔王是决不会赴疯狂给予他的约会的。这出悲剧在精神错乱的气氛中展开是很恰当的。灵魂听命于魔鬼和它们的狂舞乱跳。疯子不少于四个，一个出于职业，一个出于意愿，另外两个则出于折磨：四

个乱了套的肉体，这是同一种状况的四种无法形容的面目。

人的肉体本身的系统是不够的。面具和厚底靴，在其最基本的成分中简化并突出脸部的化妆，既夸张又简单化的服装，一切都为了外表而牺牲了，而这仅仅是为了眼睛。由于一种荒诞的奇迹，肉体还带来了认识。如果我演伊阿古的话，我永远也不会很好地理解他。我听他说话是没有用的，我只是在看见他时才抓住了他。从荒诞的人物那里，演员获得了单调，那个他贯穿在他的各种主人公身上的独特的、迷人的、既奇怪又熟悉的轮廓。这里仍是伟大的戏剧作品有助于情调的统一 [78] 。演员自我矛盾之处正在这里：他既单一又多样，如此多的灵魂通过一个肉体概括出来。然而，这就是荒诞的矛盾本身，就是那个想达到和体验一切的人，就是那个徒劳的企图，就是那种没有意义的固执。永远自相矛盾的东西却在他身上统一起来了。他正处在这个地方，这里肉体和精神会合并紧抱在一起，这里因失败而厌倦的精神转向它最忠实的盟友。哈姆莱特说："祝福他们吧，他们的鲜血和判断是那样奇怪地混为一体，他们不再是命运的手指随意开合的笛子了。"

教会怎么没有谴责演员的这种活动呢?它反对这种艺术中异端灵魂的增长、感情的泛滥、一种精神上的骇人听闻的企图，这种精神拒绝只经历一种命运，反而加速投入各种放纵之中。它在他们当中禁止对现时的兴趣和普洛透斯 [79] 式的胜利，这些都是对它的教导的否定。永恒不是一场赌博。一种精神喜欢喜剧到了胜过喜欢永恒的程度就得不到拯救。在"到处"和"永远"之间没有妥协。因此，这种如此被贬低的职业就可能产生一种过分的精神冲突。尼采说："重要的不是永恒的生命，而是永恒的活力。"实际上，整个悲剧就在这种选择之中。

阿德里安·勒古弗勒 [80] 临终时很想忏悔，领受圣体，但是拒绝放弃她的职业。她因此而没有得到忏悔的好处。实际上，这不是在上帝面前维护她的深刻的激情又是什么呢?这个垂死的女人含着眼泪拒绝否定她称之为她的艺术的东西，她因此而表现出一种她在脚灯前未曾达到的伟大。这是她的最美的角色，是最难扮演的角色。在上天和一

种可笑的忠诚之间进行选择，喜欢自己甚于喜欢永恒或者投入上帝的怀抱，这就是她必须在其中坚持的古老的悲剧。

当时的演员们是自知已被革出教门的。加入这一行列，就是选择了地狱。教会看出它最凶恶的敌人就在他们中间。有几个文人发怒了："怎么！拒绝给莫里哀最后的帮助！"然而，那是理所当然的，尤其是对一个死在舞台上、在粉墨之下结束了整个地奉献给娱乐的一生的人。人们说到他时提到天才原谅一切。然而天才什么也原谅不了，恰恰是因为天才不允许这样。

那时演员知道什么惩罚在等着他。但是，以生活本身给他留着的最后惩罚为代价的如此模糊的威胁能有什么意义呢?他事先体验到并全部接受的正是这一点。演员和荒诞的人一样，过早的死对他们来说都是无可挽回的。什么也补偿不了他可能经历过的那些面貌和时代的总和。然而，无论如何，问题是死亡。因为演员无疑是无处不在，但是，时间也在拖着他，并在他身上发生作用。

有一点儿想象力就足以感觉到演员的命运意味着什么。他是在时间中一个一个地创造他的人物。他是在时间中学会控制他们。他越是体验过不同的生活，他就越能和它们分得开。必须死在台上和世界上的时间到了。他体验过的东西面对着他。他看得清清楚楚。他感到这场冒险所具有的令人痛苦的、不可替代的东西。他知道，他现在可以死了。老演员们是有隐退的居所的。

征服

征服者说："不，不要以为我为了喜欢行动就得忘记思想。相反，我可以完美地确定我所相信的东西。因为我是竭尽全力地相信，我观察的目光既可靠又明确。不要相信那些人说的：'这一点我是太知道了，所以我说不出来。'因为如果他们说不出来，那是他们不知道，或是由于懒惰，他们浅尝辄止。"

我没有很多看法。在生命结束的时候，人意识到，他过了许多年才核实了一个真理。然而一个真理，如果是一目了然的话，对于指导

一种存在也就足够了。至于我，我关于个人的确有某种东西要说。应该不客气地说，如果必要的话，应该带着适当的轻蔑来说。

一个人应该是沉默多于说话的。有许多东西我将是不说的。然而我坚信，所有那些对个人进行过判断的人，他们寻求立论的根据的经验要比我们少得多。智力，动力的智力，它也许已经预感到应该确认东西的了。然而时代，它的废墟和鲜血已经在我们面前呈现出显而易见的东西了。古代的民族，甚至晚些的，直至我们这个机械时代的民族，都有可能衡量社会的美德和个人的美德，并且研究是哪一个应为另一个服务。这首先是根据人心的根深蒂固的错乱，这种错乱认为人来到世上是为了服务或者被服务。其次是因为无论是社会还是个人都还没有显示出各自的全部本领。

我见过一些善良的人，他们赞叹荷兰画家那些产生于血腥的弗朗德勒战争的杰作，为西里西亚的神秘主义者在可怕的三十年战争中所作的祷告所感动。在他们惊奇的眼中，现世的动乱之上浮动着永恒的价值。然而时间前进了。今天的画家失去了那种宁静。尽管他们实际上还有为创造者所必需的心，我是说一颗干枯的心，那也丝毫用不上了，因为人人以及圣人自己都被动员起来了。也许这就是我最深刻地感觉到的东西。战壕中每有一次失败，每有一个行动，比喻或祈祷，被钢铁碾碎，永恒就丢失了一部分。我意识到我不能离开我的时间，我就决定与它结为一体。仅仅是因为我觉得个人是可笑的、屈辱的，所以我才那么重视他。我知道没有胜利的事业，就对失败的事业感兴趣：它需要一颗全心全意的灵魂，对它的失败和对它的短暂的胜利一视同仁。对于感到自己和这个世界共命运的人来说，文明的冲击是有着某种令人苦恼的东西的。我把这种苦恼当成我的苦恼，同时我也想碰碰我的运气。在历史和永恒之间，我选择了历史，因为我喜欢可靠的东西。至少我觉得历史是可靠的，而且如何能否认这种压倒我的力量呢？

总是有这样的时候，必须在静观和行动之间进行选择。这叫做长大成人。这种痛苦是可怕的。然而对一颗骄傲的心来说，中间道路是没有的，有的是上帝或时间，十字架或刀[81]。这个世界有一种更高

的意义，超越了它的骚动，或者除了这些骚动外没有什么是真的。必须和时间共生死或者为了一种更伟大的生活而摆脱它。我知道人们是可以妥协的，可以生活在时代中而相信永恒，这叫做接受。但是我厌恶这个词，我要么什么都要，要么什么都不要。如果我选择了行动，请不要以为静观对我就成了一块陌生的土地。但是它不能什么都给我，我失去了永恒，我就想和时间结盟。我既不愿把怀念也不愿把苦涩记在我的账上，我只想看得清楚。我对你们说，明天你们就要被征入伍了。对于你们，对于我，这都是一种解放。个人什么也做不了，然而他又什么都做得了。在这种奇妙的预备役当中，你们懂得我为什么既颂扬他，同时又压倒他。碾碎他的是世界，而解放他的是我。我把他的全部权利给了他。

征服者知道行动本身是没有用的。只有一种有用的行动，那就是彻底改变人和大地。我永远也彻底改造不了人们。然而，必须做得“仿佛如此”。因为斗争的道路使我遇见了肉体。肉体即便受到屈辱，它也是我唯一可靠的东西。我只能靠它来活着。造物是我的祖国。这就是为什么我选择了这种荒诞的、无意义的努力。这就是为什么我站在斗争一边，时代正适合于此，这我说过了。到目前为止，一个征服者的伟大还是地理性的。它是可以通过征服的土地的大小来衡量的。词改变了意义，不再指胜利的将军了，这并不是无关紧要的。伟大变换了营垒。它在抗议和没有前途的牺牲之中了。这绝不是因为喜欢失败。胜利是所希望的。然而胜利只有一种，永恒的胜利。这种胜利我却永远也不会有。这就是我被绊倒并紧紧抓住的地方。一场革命总是以反对神而告完成，总是以普罗米修斯的革命为开始，他是现代征服者中的第一个。这是人对抗命运而提出的要求：穷人的要求只是一个借口。但是我只能在其历史的行动中抓住这种精神，也正是在那里我与它连在一起了。然而请不要以为我热衷此道：面对着本质的矛盾，我坚持我的人的矛盾。我把我的清醒安置在否定它的东西中间。我颂扬面临着压倒他的东西的人，而我的自由、我的反抗和我的激情于是汇合在这种张力、这种敏锐和这种过分的重复之中了。

是的，人是他自己的目的，而且是他唯一的目的。如果他想成为什么，也是在这个生活中成为什么。现在，我深知这一点。征服者有

时候谈论战胜和克服。但是他们指的总是“克服自我”。你们很清楚这是什么意思。任何人都在某一时刻感到自己等同于一个神。至少人们是这样说的。然而，这来自他在一瞬间感到了人的精神的伟大。征服者只不过是人中间的那些人，他们感到了他们的力量，足以有把握地不断生活在此种高度上和对这种伟大的充分的意识中。这或多或少是一个算术问题。征服者可能最伟大，但是他们超不过人的本身，只要后者愿意。这就是为什么他们永远也离不开人类的熔炉，而是投入到革命的灵魂最炽热的地方中去。

他们在那里发现了残废的造物，但他们也碰到了他们热爱和欣赏的唯一的价值，即人及其沉默。这既是他们的匮乏又是他们的财富。他们只有一种奢侈，那就是人的关系。在这个脆弱的宇宙中，一切与人有关的东西，一切只与人有关的东西，获得了一种更灼人的意义，对此如何能够不理解呢?拉长了的面孔，受到威胁的博爱，如此强大又如此腼腆的友谊，这是真正的财富，因为它们是可以消亡的。正是在这些东西中间，精神最能感到它的力量和它的局限。也就是说它的效力。有些人谈到了天才。然而天才一词用得太草率了，我更喜欢智力。应该说，它此时可以是很卓越的。它照亮了这片荒漠，并且控制了它。它知道它的奴隶地位，并为它增光。它将和这肉体一同死去。然而知道这一点，这正是它的自由。

所有的教会都反对我们，我们并非不知道。一颗如此紧张的心回避永恒，而所有的教会，神圣的或政治的，都追求永恒，幸福和勇气，报答或正义，对它们来说都是次要的目的。这是它们提出的一种教条，而且还必须赞同。然而，我和观念或永恒没什么关系。适合我的真理，手就可以摸到。我不能离开它们。这就是为什么你们不能指望我什么；征服者身上没有什么东西是长久的，甚至他的教条也不长久。

无论如何，这一切的终了是死亡。我们知道。我们也知道死亡结束一切。这就是为什么遍布欧洲的、纠缠着我们当中某些人的那些墓地是丑恶的。人们只美化心爱的东西，而死亡使我们反感和厌倦。它也是需要被征服的。被威尼斯人包围的帕多瓦，又因鼠疫而成了一座

空城，被困在里面的最后一个卡拉拉[82]人一边喊一边跑遍他的荒凉的宫殿的厅室：他呼唤魔鬼，请求一死。这是一种克服死亡的方式。让死亡自以为受到尊崇的那些地方变得如此可怕，这仍然是西方特有的一种勇敢的标志。在反抗者的宇宙中，死亡颂扬不公正。它是最高的夸大。

其他一些人也没有妥协，他们选择了永恒，揭露了这个世界的幻想。他们的公墓在花香鸟语中微笑。这对征服者是合适的，并向他展示了他曾经反对的东西的清晰的形象。相反，他选择了黑铁的围栏或无名的壕沟。面对着能够带着它们的死亡的这种形象生活的精神，永恒的人中最优秀者有时感到被一种充满敬意和怜悯的恐惧抓住了。然而，这些精神却从中汲取了它们的力量，得到了它们的证明。我们的命运就在我们面前，我们挑衅的正是我们的命运。与其说是出于骄傲，更是出于对我们的无意义的状况的意识。我们有时也怜悯我们自己。这是我们觉得可以接受的唯一的同情：也许你们不大理解的一种感情，你们觉得没有魄力的一种感情。然而，体验到这种感情的正是我们当中最大胆的人。不过，我们把清醒的人称做有魄力的人，我们不想要那种脱离了洞察力的力量。

再说一遍，这些形象提出的并非一些道德，也不牵涉到判断的问题：那是些画面。它们只是表明了一种生活方式。情人、演员或冒险家充作了荒诞。但是如果他们愿意的话，他们充作贞洁的人、官吏或共和国总统也一样好。知道并且毫不掩饰就够了。在意大利的博物馆中，人们有时会看到一些彩绘的小布幕，那是过去教士在死囚面前拿来遮挡绞刑架的。各种形式的跳跃，向神圣或永恒之中猛跳，沉溺于日常的或观念的幻想，所有这些屏幕都在遮挡荒诞。然而，有些官吏是没有屏幕的，我要谈的就是他们。

我选择了最极端的人。在这种程度上，荒诞赋予他们一种国王的权力。当然，这是一些无国之君。但是他们比别人优越的是，他们知道一切王国都是虚幻的。他们知道，这就是他们的全部伟大，有人在说到他们时谈论暗中的不幸和幻灭的灰烬，这是没有用的。失去了希望，这并不就是绝望。地上的火焰抵得上天上的芬芳。我们谁也不能

判断他们。他们并不试图变得更好，他们想成为征服者。如果智者一词可以用于那种靠己之所有，而不把希望寄托在己之所无来生活的人的话，那么这些人就是智者。他们其中有一个人知道得最为清楚，征服者是由于精神，唐璜是由于认识，演员是由于智力："当一个人使他所珍爱的绵羊般的脉脉温柔臻于完善的时候，在地上和天上都不会获得特权；他在最好的情况下仍然是一个长着犄角的可笑的小绵羊，仅此而已——他还得不因虚荣而死，不以他那法官的态度引起愤慨。"

无论如何，应该为荒诞的推理恢复更为热情的面貌。想象力还可以增加许多被时间和流亡束缚着的人，他们也善于根据一个没有前途没有弱点的宇宙的尺度来生活。于是，这个荒诞，没有神的世界就住满了思想清晰并且不再怀有希望的人。不过，我还没有说到最荒诞的人，即创造者。

荒诞的创造

哲学和小说

所有这些在荒诞的稀薄空气中维持着的生活，如果不受到某种深刻而确实的思想的力量的激励，是不可能坚持下去的。那只能是一种奇特的忠实的感情。人们见到过一些有意识的人在最愚蠢的战争中完成他们的任务而并不以为有什么矛盾。那是因为什么也不能回避。因此，在坚持世界的荒诞之中是有一种形而上的幸福的。征服或游戏，无数的爱情，荒诞的反抗，这些都是人在一次他事先已经失败的战役中对他的尊严所表示的敬意。

问题仅仅在于恪守战斗的规矩。这种思想足以培养一种精神：它支持了并且还在支持着完整的文明。人们并不否认战争。因之而死，或因之而生，两者必居其一。荒诞也是如此：要与它共呼吸，承认它的教诲并寻出其血肉。在这方面，最典型的荒诞的快乐，就是创造。尼采说："艺术，唯有艺术，我们有了艺术才不因真理而死亡。"

在我试图描述并以不同的方式让人感觉到的经验中，一种苦恼在另一种苦恼消失的地方冒出来，这是可以肯定的。对遗忘的幼稚追求，对满足的呼唤，现在都没有反应。然而，使人正视世界的那种恒定的张力，驱使他欢迎一切的那种井然有序的疯狂，又给他留下了另一种狂热。在这个宇宙中，作品就成了维持他的意识并确定他的冒险的唯一机会了。创造，就是生活两次。普鲁斯特摸索的、焦急的探求，他对鲜花、地毯和焦虑的细心收集，并不意味着别的什么。同时，这种创造也不比演员、征服者和一切荒诞的人一生中每日都孜孜以求的那种持续的、不可估量的创造有更多的意义。他们都试图模仿、重复、重新创造他们的现实。我们最后总会看见我们的真理的面目。对于一个脱离了永恒的人来说，全部的存在只不过是荒诞掩盖下的一种过分的模仿而已。创造就是最大的善于模仿者。

这些人首先是知道，其次，他们的一切努力在于跑遍、扩大、丰富他们刚刚登上的没有前途的小岛。然而，首先是应该知道。因为荒诞的发现是和未来的激情产生并合法化的那个时间停顿同时发生的。即便是没有福音的人也有他们的橄榄[83]；而且在他们的橄榄山上，也是不应该睡觉的。对荒诞的人来说，问题不再是解释和解决了，而是体验和描述。一切都从有洞察力的冷漠开始。

描述，这是一种荒诞的思想的最后野心。科学到了它的悖论的终点也停止了建议，停下来静观和描绘现象的永远是新鲜的景物。心灵就这样知道了那种使我们在世界的面貌前激动的感情不是来自世界的深刻性而是来自其面貌的多样性。解释是没有用的，但感觉留下了，与之同在的还有一个在数量上取之不尽的宇宙的不断呼唤。人们从这里知道了艺术品的地位。

它标志着一种经验的死亡，同时也标志着这种经验的增加。它好像是对一些已经由世界组织好的主题的单调而热情的重复：形体，这宇宙的三角楣上的不可穷尽的形象，形式或色彩，和谐或苦恼。因此，在创造者的壮丽而幼稚的宇宙中重见本文的重要主题，这并不是无关紧要的。把艺术品看做一种象征，以为艺术品可以被看做是对荒诞的逃避，都是错误的。它本身就是一种荒诞的现象，事情只关系到

它的描述。它并不能给精神的疾病以出路。相反，它正是这种在一个人的全部思想中回荡的疾病的一种征象。然而，是它第一次使精神走出自身并把它放在别人的面前，不是为了使他迷失方向，而是向他明确地指出那条人人都在其上的没有出口的道路。在荒诞的推论的时间里，创造跟随着冷漠和发现。它标明荒诞的激情从哪里冲出，推论在哪里停止。它在本文中的地位就这样得到了解释。

只要摆出创造者和思想家共有的几个主题，就足以使我们在艺术品中重新发现进入荒诞的思想所具有的全部矛盾。实际上，他们共有的矛盾超过使他们智力相互亲近的一致的结论。思想和创造也是如此。我几乎不需要指出，是同一种苦恼驱使人采取这些态度。它们从那出发时是一致的。然而，在所有从荒诞出发的思想中，我看到很少有坚持住的。我是从它们的距离和不忠之中最准确地衡量了只属于荒诞的东西。同时，我也应自问：一件荒诞的作品是可能的吗?

人们不应该过分地强调艺术和哲学之间古老对立的专断性。如果从一种过于确切的意义上理解，这种对立肯定是虚假的。如果只是说这两个门类各有其独特的环境，那无疑是真实的，不过说起来也是很模糊的。唯一可以接受的理由在于产生在封闭在自己的体系之中 的哲学家和站在自己的作品前面 的艺术家之间的矛盾。不过，这适合于我们在这里视为次要的某些艺术和哲学的形式。关于脱离创造者的艺术的这种观念不仅没有过时，而且也是错误的。人们注意到没有一个哲学家是创立了好几个体系的，这与艺术家大相径庭。然而，只有在任何艺术家都是以不同的面貌表达同一事物这种情况下，那才是真实的。艺术的瞬间的完美，其更新的必要性，这些东西只是因为偏见才是真实的。因为艺术品也是一种构造，而谁都知道伟大的艺术家是可以多少地单调的。艺术家和思想家一样地介入，在作品中变成自己。这种相互影响提出了最重要的美学问题。此外，对于确信精神的目的的一致性的人来说，最无谓的莫过于基于方法和对象的那些区别了。人为了理解和喜爱而提出的那些门类之间是没有界线的。它们互相渗透，同一种焦虑使之混为一体。

开始的时候必须指出这一点。为了使一件荒诞的作品成为可能，

以其最清醒的形式出现的思想必须参与其事。然而，它同时也必须不显露出来，除非是作为一种起支配作用的智力。这种反常现象是可以用荒诞来解释的。艺术品产生于智力放弃谈论具体事物。它标志着物质方面的胜利。是清醒的思想激发了它，但是它又在这一行动中忘掉了自己。它不会屈服于这种诱惑，即在描述中另外加上一种它知道是不合情理的更为深刻的意义。艺术品体现了一种智力的悲剧，但是它只是间接地提出证据。荒诞的作品要求的是意识到这些局限的艺术家和具体的事物只意味着自身的艺术。它不能成为一种生活的目的、意义和慰藉。创造或不创造，这并改变不了什么。荒诞的创造者并不珍惜他的作品。他可以放弃，他有时候也放弃了。有一个阿比西尼亚就够了 [84] 。

人们在这里可以同时看到一个美学的规则。真正的艺术品总是与人相称的。它本质上是那种说得“少”的作品。在一个艺术家的全部经验和反映这些经验的作品之间，在《威廉·迈斯特》和歌德的成熟之间，是有着某种联系的。当作品企图把全部经验都放进一种解释文学的花边纸上时，这种联系是不好的。当作品只是经验中的经过打磨的一小块，是内在的光芒凝聚而又无所限制的钻石的一个小面时，这种联系是好的。在第一种情况下，有着过重的负荷和对永恒的追求。在第二种情况下，作品因具有一种人们猜得出其丰富性的经验的言外之意而变得富有成果。荒诞的艺术家的问题在于获得这种胜过本领的处世之道。一句话，在这种环境中的伟大的艺术家首先是一个伟大的享受人生的人，知道在这里活着既是体验又是思考。因此，作品体现着一种智力的悲剧。荒诞的作品说明了思想放弃了它的威望，甘心只成为智力，这种智力使用表象，并在一切没有理性的东西上面布满形象。如果世界是清晰的，艺术却不是清晰的。

我这里说的不是形式和色彩的艺术，在那些艺术中占支配地位的只是辉煌而有节制的描绘。表达开始于思想结束之处。那些两眼空空的年轻人 [85] 挤满了寺庙和博物馆，他们的哲学被人们变成了姿态 [86] 。对于一个荒诞的人来说，这种哲学是比所有的图书馆都更有教益的。从另一个方面看，音乐也是如此。如果说一种艺术被剥夺了教诲，那肯定就是这种艺术了。它太像数学了，一是一，二是二，不能

不从它那里吸取其无理性。精神根据约定的、适度的规则和自己进行的这种游戏是在我们这个有声空间展开的，在这个空间之外，振动汇合了，变成一个非人的宇宙。没有比这更纯粹的感觉了。这些例子太容易了。荒诞的人承认这些和谐和这些形式是自己的。

但是，我这里想谈一种作品，其中解释的诱惑一直是最大的，幻想自告奋勇，结论几乎是不可缺少的。我指的是小说的创造。我自问荒诞能否在其中坚持住。

思想，首先就是想要创造一个世界（或是为他自己的世界划定界限，这是一码事）。也是从一种把人和他的经验分开的根本的不协调出发，以便根据他的怀念找到一个共同点，一个被理性框住的或被类似理性说明的宇宙，这宇宙可以消除不堪忍受的分裂。哲学家，即便是康德，也是个创造者。他有他的人物、他的象征和他的隐秘的行动。他有他的结局。相反，小说走到了诗和随笔的前面，不管表面上如何，这只是说明了艺术的更广泛的理智化。我们得理解，这指的尤其是最伟大的作家。一种体裁的丰富和崇高常常可以从它所含有的渣滓度量出来。坏小说的数量不应使人忘记最好的小说的崇高。这种最好的小说恰恰是具有它们自己的宇宙。小说有它的逻辑、它的推理、它的直觉和它的公设。它也有它对于清晰的要求[87]。

在这种特殊的情况下，我上面谈到的传统的对立就更不那么合乎情理了。在容易把哲学和它的作者分开的那个时代，这种对立是起作用的。今天，思想不再追求永恒了，它的最好的历史将是它的悔恨的历史，这时候我们知道体系若是适用，就与它的作者不可分开。从一个方面来看，《伦理学》[88]不过是长而严峻的自白罢了。抽象的思想终于和它的物质基础连在一起了。同样，肉体和激情的小说化也多少是更加根据一种世界观的要求来安排的。人们不再讲“故事”了，人们创造自己的宇宙。伟大的小说家是一些伟大的哲学家。巴尔扎克、萨德、麦尔维尔、斯丹达尔、陀思妥耶夫斯基、普鲁斯特、马尔罗、卡夫卡就是如此，姑且只举这些吧。

他们选择了用形象而不是用推理来写作，这种选择恰恰揭示了他

们的某个共同的思想，即确信一切解释原则的无用，坚信感性的表象所具有的教育信息。他们既把作品看做是一个结局，又把它看做是一个开端。作品是一种常在不言中的哲学的结果，是它的说明和它的完成。然而，只有这种哲学的言外之意才能使它完整，它终于使一个古老的主题的这种说法合乎情理了，即少许的思想使人远离生活，许多的思想使人靠近生活。思想不能使真实升华，就止于模仿。这里说的小说是这种既相对又不可穷尽、与爱情的思想又如此相似的一种认识工具：对于爱情，小说的创造是有着最初的惊叹并进行着富有成果的反刍的。

这至少是我在开始的时候承认的它所具有的魅力。但是我也承认屈辱的思想的那些王子们也具有这样的魅力，而我是能够凝视他们的自杀的。我感兴趣的正是了解和描写那种使他们回到幻想的共同道路上去的力量。这里我还将使用同样的方法。因为我已用过这种方法，所以我可以缩短我的推理，并且不必在一个确切的例子里耽搁就概括出来。我想知道人们在接受了义无反顾的生活之后是否也能同意义无反顾地劳动和创造以及通向这些自由的道路是什么。我想把我的宇宙从它的幽灵中解放出来，使之仅仅充满着我不能否认其存在的有血有肉的真理。我可以产生出荒诞的作品，选择创造的态度，而不选择另一种态度。然而，一种荒诞的态度要保持荒诞就必须对其无理性始终具有意识。作品就是这样。如果荒诞的要求没有得到尊重，如果作品没有阐明分裂和反抗，如果它迎合幻想并激起希望，那么它就不是无理性的了。我再也不能离开它。我的生活可以从中找到一种意义：这是可笑的。它不再是结束了人生的壮丽和无用的一种解脱和激情的演练了。

在解释的诱惑最为强烈的那种创造中，人们能够克服这种诱惑吗?在对真实的意识最为强烈的那个虚假的世界里，我能够忠于荒诞而不迎合做结论的欲望吗?在最后的努力中面临着同样多的问题。人们已经知道这些问题意味着什么。这是一种害怕为了最后的幻想而抛弃最初的、困难的教训的意识的最后顾虑。对于作为意识到荒诞的人可能采取的态度之一的创造有价值的东西，对于提供给他的任何生活方式也同样具有价值。征服者或演员，创造者或唐璜，可以忘记他们

的生命的演练，不能不意识到自己的无理性。人们习惯得如此之快。人们为活得幸福而想赚钱，于是全部的努力和生命中最好的东西都集中在赚钱上面。幸福被遗忘了，手段被当成了目的。同样，这位征服者的全部努力偏向了野心，而野心不过是通向一种更高尚的生活的道路。唐璜也将顺从他的命运，满足于这种存在，其高尚只是因反抗才有价值。对前者来说，这是意识；对后者来说，这是反抗；在这两种情况下，荒诞都消失了。在人心中有那么多执着的希望。一无所有的人有时也会赞同幻想。这种受和平需要支配的赞同是存在的赞同的内在的兄弟。这样就有了光明的神祇和泥土的偶像。然而，这是通向需要找到的那种人的面目的一条平常道路。

到目前为止，对于荒诞的要求是什么，还是它的失败告诉给我们的最多。同样，我们要想警觉起来，看到小说的创造可以跟某些哲学提供同样的混含也就够了。因此，我为说明问题可以选择一部作品，其中汇集了一切标志着荒诞的意识的东西，而其开端又是明确的，环境又是清醒的。它的后果会给我们教益。如果荒诞没有受到尊重，我们也会知道幻想是通过什么渠道溜进来的。一个明确的例子。一个主题，一种创造者的忠实就够了。问题在于同样的分析，而这种分析已经更为细致地做过了。

我将研究陀思妥耶夫斯基喜欢的一个主题。我也可以同样好地研究其他作品[89]。但在其作品中，问题是在崇高和激动的方面得到直接的论述的，如同对所谈的存在的思想一样。这种平行对我的目标有帮助。

基里洛夫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所有的主人公都对生命的意义发出了疑问。正是在这一点上他们是现代的：他们不惧怕可笑。区别现代感应性和古典感应性的，正是后者充满着道德问题，而前者充满着形而上的问题。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中，问题是以一种如此激烈的方式提出的，以至于它需要一种极端的解决。存在要么是骗人的，要么是永恒的。假如陀思妥耶夫斯基满足于这种考虑，他就是一个哲学家。但

是，他阐明了在人的生活中精神的这种活动所能产生的后果，因此他成了艺术家。在这些后果中，他注意的是最终的后果，即他在《作家日记》中所说的逻辑的自杀。果然，在1876年12月出版的那一册中[90]，他设想出“逻辑的自杀的推理”。绝望者确信对一个不相信永生的人来说，人的存在是一种完全的荒诞，于是就作出下列结论：

“既然对于我的关于幸福的问题，通过我的意识，我被回答说：除非在与宇宙万物的和谐之中，否则我是不能幸福的，我设想不出，也永远不能设想出，这是显然的……

“……最后，既然在这种情况下，我同时充当着起诉人和担保人的角色，充当着被告和法官的角色，既然我觉得自然所演出的这出喜剧是完全愚蠢的，甚至我认为我接受演出是受了侮辱……

“我以无可争议的起诉人、担保人、法官和被告的身份，谴责这个自然，它以一种厚颜无耻的随便让我生出来受苦——我判处它和我一同归于虚无[91]。”

在这一立场中还有些幽默。这个自杀者自己结果了自己，是因为在形而上的方面他受到了侮辱。在某种意义上说，他是在复仇。这是他的表明别人“治不了他”的方式。人们知道这一主题以最令人赞叹的广阔性体现在基里洛夫身上，他是《群魔》中的一个人物，也主张逻辑的自杀。工程师基里洛夫在某处宣布他愿意离开生活是因为“这是他的观念[92]”。人们很清楚，应该按字面意义来理解。他是为了一种观念，一种思想而准备去死的。这是高级的自杀。渐渐地，随着场面的更替，基里洛夫的面目越来越清晰，激励着他的那个致命的思想也展现在我们面前。工程师实际上是袭用了《日记》的推理。他感觉到上帝是必要的，它的确应该存在。但是他也知道它不存在，也不能存在。他喊道：“你怎么不明白，这正是自杀的充分理由呀[93]？”这种态度同样也在他身上带来几个荒诞的后果，他无动于衷地同意让别人把他的自杀用于一项他鄙视的事业上。“我今夜决定此事对我无所谓。”他终于在一种混杂着反抗和自由的感情中准备他的行动了。“我自杀是为了证实我的违抗，我的新的、可怕的自由[94]。”问题不再

是复仇了，而是反抗了。因此，基里洛夫是一个荒诞的人物——当然从根本上说他不应自杀。然而，他自己解释了这个矛盾，并同时揭示出最纯粹的荒诞的秘密。他实际上给他的致命的逻辑增加了一种不寻常的野心，这野心给了人物全部远景：他想自杀以便成为上帝。

推理具有古典的清晰。如果上帝不存在，基里洛夫就是上帝。如果上帝不存在，基里洛夫就应自杀，因此，基里洛夫自杀是为了成为上帝。这逻辑是荒诞的，但是需要的就是这个。不过，有趣的是赋予这个回到地上的神明一种意义。这就等于阐明这一前提："如果上帝不存在，我就是上帝"，这前提仍旧是相当模糊的。重要的是注意到，表明这一无理性的意图的人是属于这个世界的。他每天早晨都做体操以保持健康。他因沙托夫 [95] 重见妻子的喜悦而感动。在一张人们在他死后发现的纸上，他想画一个向"他们"伸出舌头的鬼脸 [96] 。他是幼稚的而易怒的，热情的，有条理的，敏感的。他只有超人的逻辑和固定观念，却有普通人的一切。然而正是他平静地谈论着他的神圣性。他不是疯子，或者陀思妥耶夫斯基是疯子。所以，使他激动的并非一种自大狂的幻觉。而这一次，按本意来理解就将是可笑的了。

基里洛夫本人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对于斯塔夫罗金的一个问题，他明确了他说的不是神——人 [97] 。人们可以认为那是出于一种与基督区别开来的考虑。但实际上却是想合并后者。基里洛夫的确想象过死去的耶稣不曾回到天堂。他于是知道了他所受的折磨都是没有用的。工程师说："自然的法则使基督在谎言中生活，并为了一个谎言而死去 [98] 。"仅仅在这种意义上，耶稣体现了人类的全部悲剧。他是完人，是那个实现了最荒诞的条件的人。他不是神——人，而是人——神。我们每一个人都可能像他一样被钉上十字架，被欺骗——在某种程度上成为人——神。

这里所说的神性完全是人间的。基里洛夫说："我用了三年的时间寻找我的神性的标志，这标志就是独立 [99] 。"人们从此看出基里洛夫的前提的意义："如果上帝不存在，我就是上帝。"成为上帝，只不过是在这个地球上自由，不为一种永生的东西服务。当然，这首先是从这种痛苦的独立中得出一切结论。如果上帝存在，一切就都取决

于他，而我们就丝毫也不能违抗他的意志。如果他不存在，一切就都取决于我们 [100] 。对基里洛夫和对尼采来说都一样，杀死上帝，就是自己成为上帝——这是在这个地球上实现福音书所说的永恒的生活 [101] 。

但是，如果这种形而上的罪孽足以使人完善，那为什么还要加上自杀呢?为什么要自杀，为什么在获得自由之后还要离开这个世界?这是矛盾的。基里洛夫知道得很清楚，他补充说："倘若你感觉到这一点，你就是沙皇，那你绝不会自杀，而要享受荣华富贵。" [102] 但是人们不知道，他们感觉不到"这一点"。正如在普罗米修斯的时代，他们满怀着盲目的希望 [103] 。他们需要有人指路，他们离不开说教。因此，基里洛夫出于对人类的爱必须自杀。他应该为他的兄弟们指出一条正大而困难的道路，而他是第一个走上这条道路的。这是一种有教育意义的自杀。因此，基里洛夫是自我牺牲。但是，如果他被钉上十字架，他却并未受骗。他仍是一个人——神，他确信一种没有前途的死亡，心中充满了福音的忧郁。他说："我是不幸的，因为我被迫证实我的自由。" [104] 但是他死了，而人们终于明白了，这个世界将住满沙皇，并被人类的荣光照亮。基里洛夫的手枪声将是最后革命的信号。这样，不是绝望驱使他去死，而是邻人对他的爱。在把一种无法形容的精神冒险结束在血泊中之前，基里洛夫有一句和人的痛苦一样古老的话："一切皆善。"

因此，在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作品中，自杀的主题是一个荒诞的主题。在进一步深入之前，让我们仅仅指出，基里洛夫也活跃在其他人物身上，他们又提出了新的荒诞的主题。斯塔夫罗金和伊凡·卡拉玛佐夫在实际生活中运用荒诞的真理。基里洛夫的死解放的正是他们。他们试图成为沙皇。斯塔夫罗金过着一种"反讽的"生活，人们对此是相当清楚的。他在周围引起仇恨。然而，这个人物的最重要的话却存在于他的告别信中："我什么也恨不起来。"他在冷漠中成了沙皇。伊凡因拒绝放弃精神的王权而成了沙皇。他兄弟那样的一些人用他们的生活证明要信仰就必须卑躬屈膝，他可以回答他们说这条件是可鄙的。他们最重要的话是："一切都是可以允许的"，带着一种得体的忧伤色彩。当然，他像尼采这位最著名的上帝的谋杀者一样，最后也以疯狂

告终。然而，这是一种值得一冒的风险，而在这些悲惨的结局面前，荒诞精神的基本运动是询问：“这证明了什么?”

小说就是如此像《日记》一样提出荒诞的问题的。小说建立了死亡的逻辑，表现了激奋，“可怕的”自由，以及沙皇们变得具有人性的光荣。一切皆善，一切都是可以允许的，什么都不是可恨的：这些都是荒诞的判断。这是多么神奇的创造啊，那些火与冰的人物看起来和我们多么亲近啊！在他们心中轰鸣的那个醉心于冷漠的世界一点也不使我们感到可怕。我们在那里发现了我们日常的焦虑。大概没有人能像陀思妥耶夫斯基那样善于把如此接近我们、如此折磨我们的魅力赋予荒诞的世界。

然而，他的结论是什么呢?两段话将显示那种引导作家进行别的披露的完全的形而上的颠倒。逻辑的自杀者的推论引起了批评家的一些异议，陀思妥耶夫斯基在后来出版的《日记》中发展了他的立场，作出这样的结论：“如果相信永生对人来说是这样必要（没有它，他就会自杀），那它就成了人类的正常状态。既然如此，人类灵魂的永生就肯定是存在的[105]。”另一方面，在他的最后一部小说的最后几页中，在那场和上帝进行的巨大搏斗之后，孩子们问阿辽沙[106]：“卡拉玛佐夫，宗教说我们死后会复活，我们还能互相见面，这是真的吗?”阿辽沙回答说：“当然，我们会见面的。我们将愉快地相互讲述过去的一切。”

这样，基里洛夫、斯塔夫罗金和伊凡就被打败了。《卡拉玛佐夫兄弟》回答了《群魔》。这的确关系到一个结论。阿辽沙的情况不像梅思金公爵[107]的情况那么含糊。后者是个病人，生活在一种持续的、带着微笑和冷漠的现实中，这种非常幸福的状态可以是公爵所说的永恒的生活。相反，阿辽沙说得好：“我们会重逢的。”不存在自杀和疯狂的问题了。对于确信永生和他的快乐的人来说，那有什么用呢?人用他的神圣性换取幸福。“我们将愉快地相互讲述过去的一切。”这样，基里洛夫的手枪在俄国的某地打响，但是世界继续转动着它的盲目的希望。人们没有明白“这一点”。

因此，和我们说话的不是一个荒诞的小说家，而是一个存在的小说家。这里，跳跃仍然是动人的，使启发了它的那种艺术崇高起来。这是一种感人的、充满怀疑的、不可靠的、热烈的赞同。谈及《卡拉玛佐夫兄弟》，陀思妥耶夫斯基写道：“贯穿这本书各部分的主要问题就是我毕生有意或无意识地感到痛苦的问题，即上帝的存在问题。”很难相信一部小说足以把一生的痛苦转化为快乐的确实性。一位评论者 [108] 正确地注意到：陀思妥耶夫斯基和伊凡有联系——《卡拉玛佐夫兄弟》的确定的章节使他花费了三个月的努力，而他所说的“渎神的话”却是在昂奋之中用了三个星期就写完了。他的人物没有一个不在肉中带着这根刺的，不刺激它或者不在感觉或不道德中寻求解救之方的 [109] 。无论如何，让我们停留在这种怀疑之上吧。这是一部这样的作品，在那里面，在一种比日光还要强烈的明暗对比中，我们能够抓住人反对他的希望的斗争。创造者到了终点，选择了反对他的人物。这种矛盾使我们得以引入一种细微的差别。这里说的不是一部荒诞的作品，而是一部提出荒诞的问题的作品。

根据斯塔夫罗金，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回答是卑躬屈膝，是“羞耻”。相反，一部荒诞的作品是不提供回答的，全部区别就在这里。最后让我们记住：在这种作品中反驳荒诞的不是它的基督教的特性，而是它对未来生活的预告。人们可以同时是基督徒和荒诞的人。是基督徒而不相信来世，有这样的例子。说到艺术品，就有可能明确荒诞的分析的一种方向，人们可以在上文中预感到。这种方向导致提出“福音书的荒诞性”。它阐明了这种反复出现的观念，即信念并不妨害怀疑。相反，人们清楚地看到，《群魔》的作者虽是驾轻就熟，最后却走上了一条完全不同的道路。创造者对他的人物的惊人的回答，陀思妥耶夫斯基对基里洛夫的回答，实际上可以概括如下：存在是虚幻的，也是永恒的。

没有前途的创造

因此我觉察到希望是不能永远被回避的，就是对那些想要摆脱它的人，它也能够纠缠不休。这是我觉得迄今为止谈到的作品所具有的意义。我至少可以在创造的方面举出几部真正荒诞的作品 [110] 。然

而，万事总有个开头，这个研究的目的在于某种忠诚。教会对异端分子是那样严厉，仅仅是因为它认为再没有比迷途的孩子更危险的敌人了。但是，对于创立正统派的教条来说，大胆的诺斯替教派 [111] 的历史和摩尼教 [112] 潮流的持续比任何祈祷都起了更大的作用。比较起来，荒诞也是如此。人们发现偏离的道路就认出了荒诞的道路。就在荒诞的推理的终点，在它的逻辑支配的一种态度中，仍可看到希望以一种最动人的面目出现，而这并不是无关紧要的。这表明了荒诞的苦行的艰难。这尤其表明了一种不断地坚持的意识的必要，并和本文的一般范围相连。

如果这还谈不上清点荒诞的作品的话，人们至少可以就创造的态度，即一种能够补足荒诞的存在的态度，作出结论。一种否定的思想才能如此完好地为艺术服务。它的隐晦的、谦卑的方法对于理解一部伟大的作品就和黑对于白一样地必要。“无所为”地劳动和创造，用泥土塑造，知道他的创造没有前途，看到他的作品毁于一旦同时也意识到，从根本上来说，传之久远也并不更为重要，这就是荒诞的思想所给予的难以得到的智慧。同时执行两个任务，一方面是否定，另一方面是激励，这就是展现在荒诞的创造者面前的道路。他应该赋予虚无以色彩。

这导致一种关于艺术品的特殊的观念。人们过于经常地把一位创造者的作品看成是一系列彼此孤立的见证。人们把艺术家和文人混为一谈。一种深刻的思想是处在不断的成长中的，它汲取生活的经验，并在其中形成。同样，一个人的独特的创造也在其作品的持续的、繁多的面貌中变得牢固。一些作品补足另一些作品，更正或校正，甚至也反驳。如果某种东西结束了创造，那不是盲目的艺术家的胜利然而虚幻的叫声：“我什么都说完了。”而是创造者的死，它结束了他的经验和他的天才的书本。

这种努力，这种超人的意识，读者不一定看得见。在人类的创造中是没有神秘的。意志产生了这种奇迹。但是至少，没有真正的创造是不含有秘密的。大概一连串的作品可能只是同一种思想的一连串的近似。然而人们可以设想另一类创造者，他们使用重叠的方法。他们

的作品可以仿佛彼此间没有联系。在某种程度上，它们是相互矛盾的。然而，把它们重新放回整体中，它们仍然会各就其位。它们也是从死亡中获得它们最终的意义。它们接受了作者的生活所具有的光明的最亮部分。这时，他的一系列作品不过是一连串的失败。但是，如果这些失败都保持着同一种共鸣，创造者就能重复他自己的环境的形象，并使他所持有的没有结果的秘密发出回响。

在这里，支配的努力是可观的。但是，人类的智力还足以做得更多。它只是显示了创造的意志的一面。我曾在别的地方指出，人类的意志除了维持意识别无其他目的。不过，这样做没有纪律是不行的。在对忍耐和清醒的各种培养中，创造的培养是最有效的。它也是人类唯一尊严的令人震惊的见证：顽强地反抗他的环境，坚持一种被视为没有结果的努力。它要求每日的努力、自制、对真实的界限的准确估量、节制和力量。它造成了一种苦行。这一切都“无所为”，都是为了重复和停滞不前。也许伟大的作品本身并不那么重要，更重要的是它对人提出的考虑和它给人提供了机会来克服他的幻想并稍稍更接近他的赤裸的真实。

请不要在美学上搞错了。我这里指的不是耐心的调查，对一个论点的不断的、无结果的阐明。正好相反，如果我表达得清楚的话。主题小说是旨在证明的作品，是最可憎的作品，它最经常地从一种得到满足的思想中获得灵感。人们显示自以为持有的真理。然而，人们使之运行的是观念，而观念是思想的反面。那些创造者是些羞答答的哲学家。我说的或我想象的那些创造者却是一些清醒的思想家。在思想返回自身的某一点上，他们就把他们的作品的形象树立起来，作为一种有限的、必死的、反抗的思想的明显的象征。

这些作品也许证明了某种东西。但是这些证据，与其说是小说家提供给别人的，不如说是给予自己的。本质是他们的胜利存在于具体之中，而这正是他们的伟大之处。这种有血有肉的胜利是一种思想为他们准备的，在这种思想中，抽象的能力受到了屈辱。当它们完全受到了屈辱，具体就同时使创造放出荒诞之光，是反讽的哲学创作出热情的作品。

任何放弃了统一的思想都激励着多样性，而多样性是艺术的胜地。解放精神的唯一的思想是那个使它独处并确信其界限和临近的结局的思想。没有什么教条吸引它。它等待着作品和生活的成熟。作品离开了它，将又一次让人听见一个灵魂的几乎不曾减轻的声音，这灵魂永远地摆脱了希望，或者作品什么也不让人听见，如果创造者对他的活动感到厌倦而想改变道路的话。两者是一样的。

因此，我要求于荒诞的创造，正如我要求于思想、反抗、自由和多样性的一样。然后荒诞的创造就展示出它的深刻的无用性了。在这种智力和激情相互混合、相互激励的日常努力之中，荒诞的人发现了一种造成他的力量的本质的纪律。必需的专心、固执和洞察力就这样与征服的态度会合了。这样，创造也就是赋予他的命运一种形式。对于这些人物来说，他们的作品确定了他们，至少等于他们确定了作品。演员已经告诉我们了：在外表和本质之间没有界线。

让我们再说一遍。这一切都不具有真实的意义。在这条自由的路上，还要前进一步。对于这些彼此亲近的精神、创造者或征服者来说，最后的努力是知道如何也从其事业中解放出来：做到接受作品本身，无论是征服、是爱情或是创造，也可以不存在；这样来完成全部个人生活的深刻的无用性。这甚至可以使他们更容易完成他们的作品。正如看到了生活的荒诞允许他们带着一切过分的行为投入生活一样。

剩下的就是命运了，它的唯一的出路是必然带来不幸的。除了死亡这唯一的命定之物外，一切，快乐或幸福，都是自由。世界仍然存在，人是唯一的主人。联系着他的，是对另一个世界的幻想。他的思想的命运不再是自我牺牲，而是重新活跃起来变成形象。它表演，当然是在神话之中，不过这些神话的深刻只是人类痛苦的深刻，而且像思想一样不可穷尽。不是使人高兴、使人盲目的神的寓言，而是人间的面目、动作和悲剧，其中凝聚着一种艰难的智慧和没有结果的激情。

西绪福斯神话

神判处西绪福斯把一块巨石不断地推上山顶，石头因自身的重量又从山顶上滚落下来。他们有某种理由认为最可怕的惩罚莫过于既无用又无望的劳动。

如果相信荷马，西绪福斯是最聪明、最谨慎的凡人。然而根据另一种传说，他倾向于强盗的营生。我看不出这当中有什么矛盾。关于使他成为地狱的无用的劳动的原因，看法有分歧。有人首先指责他对神犯了些小过失。他泄露了他们的秘密。埃索波斯[113]的女儿埃癸娜被宙斯劫走。父亲对女儿的失踪感到奇怪，就向西绪福斯诉苦。西绪福斯知道此事，答应告诉他，条件是他向科林斯城堡供水。西绪福斯喜欢水的祝福更胜过上天的霹雳。他于是被罚入地狱。荷马还告诉我们西绪福斯捆住了死神。普路同[114]忍受不了他的王国呈现出一片荒凉寂静的景象。他催促战神把死神从他的胜利者手中解脱出来。

有人还说垂死的西绪福斯不谨慎地想要考验妻子的爱情。他命令她把他的遗体不加埋葬地扔到公共广场的中央。西绪福斯进了地狱。在那里，他对这种如此违背人类之爱的服从感到恼怒，就从普路同那里获准返回地面去惩罚他的妻子。然而，当他又看见了这个世界的面貌，尝到了水和阳光、灼热的石头和大海，就不愿再回到地狱的黑暗中了。召唤、愤怒和警告都无济于事。他又在海湾的曲线、明亮的大海和大地的微笑面前活了许多年。神必须作出决定。墨丘利[115]用强力把他带回地狱，那里为他准备好了一块巨石。

人们已经明白，西绪福斯是荒诞的英雄。这既是由于他的激情，也是由于他的痛苦。他对神的轻蔑，他对死亡的仇恨，他对生命的激情，使他受到了这种无法描述的酷刑：用尽全部心力而一无所成。这是为了热爱这片土地而必须付出的代价。关于地狱里的西绪福斯，人们什么也没告诉我们。神话编出来就是为了让想象力赋予它们活力。对于他的神话，人们只看见一个人全身绷紧竭力推起一块巨石，令其滚动，爬上成百的陡坡；人们看见皱紧的面孔，脸颊抵住石头，一个肩承受着满是黏土的庞然大物，一只脚垫于其下，用两臂撑住，沾满泥土的双手显示出人的稳当。经过漫长的、用没有天空的空间和没有纵深的时间来度量的努力，目的终于达到了。这时，西绪福斯看见巨

石一会儿工夫滚到下面的世界中去，他又得再把它推上山顶。他朝平原走下去。

我感兴趣的是返回中、停歇中的西绪福斯。那张如此贴近石头的面孔已经成了石头了！我看见这个人下山，朝着他不知道尽头的痛苦，脚步沉重而均匀。这时刻就像是呼吸，和他的不幸一样肯定会再来，这时刻就是意识的时刻。当他离开山顶、渐渐深入神的隐蔽的住所的时候，他高于他的命运。他比他的巨石更强大。

如果说这神话是悲壮的，那是因为它的主人公是有意识的。如果每一步都有成功的希望支持着他，那他的苦难又将在哪里?今日之工人劳动，一生中每一天都干着同样的活计，这种命运是同样的荒诞。因此它只在工人有了那种很少的意识的时候才是悲壮的。西绪福斯，这神的无产者，无能为力而又在反抗，他知道他的悲惨的状况有多么深广：他下山时想的正是这种状况。造成他的痛苦的洞察力同时也完成了他的胜利。没有轻蔑克服不了的命运。

如果在某些日子里下山可以在痛苦中进行，那么它也可以在欢乐中进行。此话并非多余。我还想象西绪福斯回到巨石前，痛苦从此开始。当大地的形象过于强烈地缠住记忆，当幸福的呼唤过于急迫，忧伤就会在人的心中升起：这是巨石的胜利，这是巨石本身，巨大的忧伤沉重得不堪承受。这是我们的客西马尼之夜 [116] 。然而不可抗拒的真理一经被承认便告完结。这样，俄狄浦斯先就不知不觉地顺从了命运。从他知道的那一刻起，他的悲剧便开始了。然而同时，盲目而绝望的他认识到他同这世界的唯一的联系是一个年轻姑娘的新鲜的手。于是响起一句过分的话：“尽管如此多灾多难，我的高龄和我的灵魂的高贵仍使我认为一切皆善。”像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基里洛夫一样，索福克勒斯的俄狄浦斯就这样提供了荒诞的胜利的方式。古代的智慧和现代的英雄主义会合了。

不试图写一本幸福教科书，是不会发现荒诞的。“啊！什么，路这么窄……?”然而只有一个世界。幸福和荒诞是同一块土地的两个儿子。他们是不可分的。说幸福一定产生于荒诞的发现，那是错误的。

有时荒诞感也产生于幸福。俄狄浦斯说："我认为一切皆善。"这句话是神圣的。它回响在人的凶恶而有限的宇宙之中。它告诉人们一切并未被、也不曾被耗尽。它从这世界上逐走一个带着不满足和对无用的痛苦的兴趣进入这世界的神。它使命运成为人的事情，而这件事情应该在人之间解决。

西绪福斯的全部沉默的喜悦就在这里。他的命运出现在面前。他的巨石是他的事情。同样，当荒诞的人静观他的痛苦时，他就使一切偶像钳口不语。在突然归于寂静的宇宙中，大地的成千上万细小的惊叹声就起来了。无意识的、隐秘的呼唤，各种面孔的邀请，都是必要的反面和胜利的代价。没有不带阴影的太阳，应该了解黑夜。荒诞的人说"是"，于是他的努力便没有间断了。如果说有一种个人的命运，却绝没有高级的命运，至少只有一种命运，而他断定它是不可避免的，是可以轻蔑的。至于其他，他自知是他的岁月的主人。在人返回他的生活这一微妙的时刻，返回巨石的西绪福斯静观那一连串没有联系的行动，这些行动变成了他的命运，而这命运是他创造的，在他的记忆的目光下统一起来，很快又由他的死加章盖印。这样，确信一切人事都有人的根源，盲目却渴望看见并且知道黑夜没有尽头，他就永远在行进中。巨石还在滚动。

我让西绪福斯留在山下！人们总是看得见他的重负。西绪福斯教人以否定神祇举起巨石的至高无上的忠诚。他也断定一切皆善。这个从此没有主人的宇宙对他不再是没有结果和虚幻的了。这块石头的每一细粒，这座黑夜笼罩的大山的每一道矿物的光芒，都对他一个人形成了一个世界。登上顶峰的斗争本身足以充实人的心灵。应该设想，西绪福斯是幸福的。

【注释】

[1] 帕斯卡尔·皮亚（1903——1979），法国当代作家，记者，插画作家。

[2] 品达罗斯（约公元前518——前442或前438），旧译品达，古希腊诗人。

[3] 参见尼采《非现实的考虑》中的《教育者叔本华》第3章。——原编者注

[4] 拉帕利斯（1470——1525），法国名将。他的部下歌颂他的英勇：“死前一刻钟，他依然活着。”

[5] 我们要借此机会指出本文的相对性。自杀的确可以跟更多赢得尊敬的考虑相联系。例如，在中国革命中，有所谓表示抗议的政治自杀。——作者原注

[6] 参见尼采《反基督者》，第1章：《权力意志》第463页，第476页。——原编者注

[7]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群魔》中的一个人物。

[8] 我听说波勒格里诺的一位竞争者，一位战后的作家，写了第一本书之后便自杀，以求引起人们对他的作品的注意。的确引起了注意。但书却被认为低劣。——作者原注

[9] 波勒格里诺是犬儒派哲学家，公元165年于奥林匹克运动会后自焚。

[10] 勒基埃（1814——1862），法国哲学家，于海上神秘失踪。

[11] 雅斯贝尔斯（1883——1969），德国存在主义哲学家。

[12] 语出海德格尔《存在的哲学》，转引自雅娜·海尔什《哲学的幻象》，阿尔康版，1963年，第157页。——原编者注

[13] 参见海德格尔《存在和时间》，转引自居尔维奇《德国哲学的当前倾向》，弗兰版，1930年，第210页。——原编者注

[14] 但这并不是就本来意义说的。问题不在于定义，而在于列举一些能够包含荒诞的感觉。列举已毕，但是荒诞并未穷尽。——作者原注

[15] 指萨特。他的小说《恶心》发表于1938年。

[16] 这段话出自亚里士多德《形而上学》第4卷，第8章。可参阅商务印书馆1959年出版的中译本第81——82页。

[17] 巴门尼德（约公元前515——前5世纪中叶），古希腊哲学家。

[18] 查拉图斯特拉是公元前6世纪伊朗的预言家和宗教改革者。下面这段话出自尼采所著《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一书，略有删节。

[19] 克尔恺郭尔（1813——1855），丹麦哲学家、神学家。

[20] 见克尔恺郭尔《论绝望》，伽利玛版，1932年，第70页。——原编者注

[21] 参见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法译本，七星版，1928年。——原编者注

[22] 转引自克尔恺郭尔《论绝望》法译本译者序，第34页。——原编者注

[23] 见尼采《黎明》，第327页。——原编者注

[24] 典出《圣经·新约》之《哥林多后书》第12章：“又恐怕我因所得的启示甚大，就过于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我肉体上，就是撒旦的差役，要攻击我，免得我过于自高。”

[25] 参见《论绝望》译者前言，第45页。——原编者注

[26] 见胡塞尔《作为严密科学的哲学》，转引自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原编者注

[27] 参见胡塞尔《笛卡尔式的沉思》，高兰版，1931年，第4页。——原编者注

[28] 基督教中指圣父、圣子和圣灵合成一位神，谓之三位一体。

[29] 见雅娜·海尔什《哲学的幻想》，第179页。——原编者注

[30] 见雅娜·海尔什《哲学的幻想》，第179页。——原编者注

[31] 见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原编者注

[32] 见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121页。——原编者注

[33] 英文：时代脱节了。

[34] 见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原编者注

[35] 这里主要说的是反亚里士多德的特别概念。——作者原注

[36] 依纳爵·罗耀拉（1491——1556），天主教耶稣会的创始人。

[37] 人们可以想到，我这里忽略了基本的问题，即信仰问题。但是我并不研究克尔恺郭尔或舍斯托夫，甚至胡塞尔的哲学（这需要在另外的地方，采取另外的精神姿态），我向他们借用一个主题，我研究其后果是否适合已经确定的规则。这里说的只是一种迷恋。——作者原注

[38] 参见克尔恺郭尔《祈祷词及祈祷词片断》，法文版，1937年。——原编者注

[39] 加里亚尼（1728——1787），意大利外交家、经济学家和作家。他与法国

贵妇艾比奈夫人互通大量信件。

[40] 见加里亚尼神父1777年2月8日信。——原编者注

[41] 见《日记》，伽利玛版，1850年5月，卷四，第42页。——原编者注

[42] 同上，1850年5月，卷四，第43页。——原编者注

[43] 同上，1849年9月，卷三，第217页。——原编者注

[44] 同上，1847年6月，卷二，第131页。——原编者注

[45] 见克尔恺郭尔《论绝望》，第55页。——原编者注

[46] 见《论绝望》序言，第31页。——原编者注

[47] 我没有说“排除上帝”，这仍然是肯定。——作者原注

[48] 再次明确一下：这不是对上帝的肯定在这里成了问题，这是逻辑使然。——作者原注

[49] 见柏格森《物质与记忆》，第1章。——原编者注

[50] 甚至最严格的认识论也以玄想为前提，而且到了这种程度：当代大部分思想家的玄学在于只有一种认识论。——作者原注

[51] 参见居尔维奇《德国哲学的当前倾向》，第19页。——原编者注

[52] 希腊神话中的半人半马怪物，有些与神和人为敌，有些则与神和人为友。

[53] 见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转引自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329页。——原编者注

[54] 同上，转引自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346页。——原编者注

[55] 见胡塞尔《逻辑研究》，第一卷，转引自舍斯托夫《钥匙的权力》，第392页。——原编者注

[56] 参见居尔维奇《德国哲学的当前倾向》，第25页和第28页。——原编者注

[57] A.当时，理性要么适应，要么死亡，它适应了。普洛丁使它从逻辑的变为美学的。比喻取代了三段论。B.不过，这并不是普洛丁对现象学的唯一贡献。整个这种态度已包含在亚历山大的思想家十分珍爱的观念之中了，以至于不但有一种人的观念，而且有一种苏格拉底的观念。——作者原注

[58] 参见胡塞尔《笛卡尔的沉思》引言部分。——原编者注

[59] 希腊神话中，俄耳甫斯之妻欧律迪刻受到阿里斯塔俄斯的追逐，被蛇咬死。

[60] 参见塞内卡《论神意》第2章，第7节。——原编者注

[61] 这里说的是一种事实的比较，而不是对顺从的赞美。荒诞的人是和解的人的反面。——作者原注

[62] 数量有时产生质量。如果我相信科学理论的最近的成果的话，一切物质都是由若干能量中心构成的。它们的或大或小的数量形成了它们的或大或小的特殊性。十亿个离子和一个离子的区别不仅在数量，而且也在质量，在人类的经验中，类似之处很容易找到。——作者原注

[63] 对虚无这个如此不同的概念亦可作同样的思考。它对真实不增减，也不在虚无的心理经验中，考虑到两千年以后的事情，我们自己的虚无才真正地有了意义。从它的一种面貌看，虚无正是由未来的生活的总和造成的，而那些生活将不会是我们的生活了。——作者原注

[64] 意志在这里只是代理人，它倾向于保持意志。它提供一种生活纪律，这是值得重视的。——作者原注

[65] 重要的是要一致。人们在这里是从一种对世界的赞同出发的。但是，东方思想教导说，人们在选择反对世界的时候也可以进行同样的逻辑努力。这也是合乎情理的，并给本文画出了前景和界限。但是，当否定世界是以同样的严格性进行着的时候，人们在有关事业的无所谓方面常常达到相似的结果（在某些吠檀多派中）。在一部叫做《选择》的重要著作中，让·格勒尼埃以此种方式建立了一种真正的“无所谓哲学”。——作者原注

[66] 见尼采《超乎善恶》，第183页。——原编者注

[67] 阿兰（1863——1951），法国著名哲学家、作家。下面这句话见于他的《观念和时代》，伽利玛版，1927年，第1卷，第15页。——原编者注

[68] 见舍斯托夫《死亡的启示》，第183页。——原编者注

[69] 见《群魔》第2部，第6章：《忙碌不堪的一夜》。——原编者注。

[70] 罗兰夫人（1754——1793），法国资产阶级革命中吉伦特派的代表人物。后被革命法庭处以绞刑。她在狱中写有《回忆录》。

[71]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卡拉玛佐夫兄弟》的主人公。

[72] 莫利纳（约1583——1648），西班牙著名剧作家，其作品《塞维勒的骗子》是一出著名的性格喜剧，其中首次出现了唐璜的形象。

[73] 米洛兹（1877——1939），法国作家，原籍立陶宛。他的剧本《米盖尔·玛纳拉》塑造了一个孤独而痛苦的堂璜。

[74] 在充分的意义上，并且连带他的缺点，一种健康的态度也是包含着缺点的。——作者原注

[75] 歌德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中的人物。

[76] 以上四人分别为莎士比亚的《奥赛罗》、莫里哀的《恨世者》、拉辛的《费德尔》和莎士比亚的《理查三世》中的人物。

[77] 卡尔德隆的《人生如梦》一剧中的人物。

[78] 这里我想到了莫里哀的阿尔塞斯特。一切都是那样的简单、明显、粗俗。阿尔塞斯特对菲林特，赛利麦纳对艾利昂特，整个主题存在于一个被推向结局的性格的荒诞的后果之中，诗句本身也是一种“歪诗”，差不多和性格的单调一样的节奏。——作者原注

[79] 希腊神话中变幻无常的海神，又名“海中老人”。

[80] 阿德里安·勒古弗勒（1692——1730），法国著名女演员。

[81] 见《圣经·新约全书》之《路加福音》第22章。

[82] 中世纪意大利的一个望族。

[83] 耶路撒冷东面的一座山。《圣经》说耶稣来到这里向门徒讲道，并不让他们睡觉，免得受到迷惑。次日，耶稣于此地被犹大出卖。

[84] 阿比西尼亚即今之埃塞俄比亚，这里暗指死亡，取典于诗人兰波之死。实际上兰波并非死于埃塞俄比亚，而是死于法国。

[85] 指雕像。

[86] 人们好奇地看到，最理智的绘画是那种试图把现实归结为基本元素的绘画，它到最后就只是使眼睛感到愉快。对于世界，它只留下了色彩。——作者原注

[87] 请思考一下：这使最坏的小说得到了解释。几乎人人都自认能够思想，实际上，人人都在某种程度上或好或坏地思想着。相反，很少有人自以为是诗人或耍笔杆的。但是，从思想胜过风格那个时候起，大群的人就侵占了小说。这并不是像人们说的那么大的一个灾难。最好的小说家对自己的要求更为严格，至于那些屈服了的人，

他们是不值得继续存在下去的。——作者原注

[88] 斯宾诺莎的代表作。

[89] 例如马尔罗的作品。但是那就必须同时触及社会问题，实际上，社会问题也不能用荒诞的思想来回避（况且，它也可以提出好几个不同的解决办法）。不过，还是应该有个范围。——作者原注

[90] 《作家日记》陆续发表于1873——1881年间。

[91] 见《作家日记》，1876年10月，第359页。——原编者注

[92]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2页。

[93]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6页。——原编者注

[94] 同上，第339页。——原编者注

[95] 《群魔》中的人物。

[96]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40页。——原编者注

[97] 《群魔》法译本第1部，第259页。——原编者注

[98] 同上，第2部，第388页。——原编者注

[99] 同上，第339页。——原编者注

[100] 同上，第334页。——原编者注

[101] “斯塔夫罗金：‘您相信另一个世界的永恒的生活吗?’基里洛夫：‘不，但我相信这个世界的永恒的生活。’”——作者原注

[102]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8页。——原编者注

[103] “人只是为了不自杀才发明了一个上帝，这就是迄今为止的全部世界历史。”——作者原注

[104] 《群魔》法译本第2部，第339页。——原编者注

[105] 《作家日记》，1876年12月，第367页。括号中文字系加缪所加。——原编者注

[106] 卡拉玛佐夫兄弟之一。

[107] 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小说《白痴》的主人公。

[108] 鲍里斯·德·施莱泽。——作者原注

[109] 纪德对此有新奇而深刻的看法：陀思妥耶夫斯基的几乎所有人物都是多配偶的人。——作者原注

[110] 例如麦尔维尔的《白鲸》。——作者原注

[111] 公元1至3世纪流行于地中海东部沿岸各地的一种神秘主义教派。

[112] 波斯人摩尼在公元3世纪创立的宗教。

[113] 希腊神话中的河神。

[114] 罗马神话中的冥王。

[115] 罗马神话中的商业神，即希腊神话中的赫尔墨斯，众神的使者。

[116] 《圣经》说，耶稣在橄榄山下一个叫客西马尼的地方，让门徒祷告，不要睡觉，免受迷惑，他次日于此地被犹大出卖。

弗朗茨·卡夫卡：作品中的希望与荒诞

卡夫卡的全部艺术在于迫使读者反复阅读。它的结局，或竟无结局，暗示出一些解释，但都没有被清晰地显露出来，它们要显得凿凿有据，就要求从一个新的角度重读一遍。有时可能会有两种解释，那就必须有两种读法，这正是作者之所求。然而，若是想把卡夫卡作品中的一切都从细节上解释清楚，那就错了。一个象征总是普遍的，无论它的译解多么准确；一位艺术家也只能再现其生动性：逐字的译解是没有的。总之，最难理解的莫过于一部象征的作品。一个象征总是超越它的使用者，并使他实际说出的东西比他有意表达的东西更多。在这方面，领会一个象征的最可靠的途径是不挑动它，阅读时不带先入之见，不去寻求它的暗流。特别是对卡夫卡，应当顺应他的写法，从外表接触情节，从形式接触小说。

初看上去，而且是对一个冷漠的读者来说，那是一些令人不安的遭遇，这些遭遇促使一些战栗的、执拗的人物奋力追随他们永远也提不出的一些问题。在《审判》中，约瑟夫·K受到控告，但他不知道为了什么。他无疑很想为自己辩护，但他不知道辩护什么。律师们认为他的案子很难办。这期间，他并未耽误谈恋爱、吃吃喝喝或读报纸。后来，他受到审判。然而法庭很暗，他也没看出什么名堂。他只是设想他被判决了，但判了什么，他自己也不太清楚。他有时也会产生怀疑，但他仍继续活着。过了很久，两位衣冠楚楚、彬彬有礼的先生来找他，请他跟他们走。他们极有礼貌地把他带到一个荒凉的郊外，把他的脑袋按在石头上，扼死了他。犯人在死前只说了句：“像一条狗。”

看得出，在一篇最明显的优点恰恰是“自然”的故事中，是很难说到象征的。然而，自然是一个难以理解的范畴。有些作品，读者觉得其事件是自然的。但也有一些作品（的确更为少见），人物觉得他经历的事情是自然的。由于一种奇特而明显的反常，人物的遭遇越是不同寻常，故事的自然就越明显：这是和人们可以在一个人生活的奇特

性和他接受这种奇特性的单纯性之间的距离成正比例的。似乎这种自然就是卡夫卡的自然。恰好，人们清楚地感觉到了《审判》的含义。有人说这是人类状况的一种形象。也许是吧。然而，事情既比这简单，又比这复杂。我是说小说的意义更独特，更涉及卡夫卡个人。在某种程度上，若说是他使我们忏悔的话，可说话的却是他。他活着，然而他已被判决。从他在这个世界上继续的小说的开头几页中，他就已经知道了，如果说他试图有所补救，他却并不感到惊奇。他对这种缺乏惊奇倒是永远也惊奇不够的。正是从这些矛盾中，人们认出了荒诞作品的最初迹象。有才智的人把他的精神悲剧投射到具体事物中去。他只能借助一种永久的反常做到这一点，这种反常赋与色彩以表达虚无的权力，赋与日常举动以表达永恒野心的力量。

同样，《城堡》也许是一种有行动的神学，但它首先是一个寻求恩宠的灵魂的个人遭遇，是这样一个人的个人遭遇，他要求这个世界的事物交出它们最大的秘密，要求女人交出睡在她们身体中的上帝的标志。而《变形记》则肯定是展示了一幅清醒的伦理学的骇人图景。但它也是人发觉不费力就变成了虫子，所体验到的那种不可估量的惊奇的产物。卡夫卡的秘密就存在于这种本质的含混之中。这些在自然和异常、个体和万有、悲剧和日常、荒诞和逻辑之间的永久的摇摆，贯穿着他的全部作品，既给了他反响，又给了他意义。为了理解荒诞的作品，应该列举的正是这些反常现象，应该加强的正是这些矛盾。

一个象征实际上意味着两个方面、两个观念和感觉的世界，以及一部关于两者之间应和的词典。最难编写的就是这部词典。然而，意识到两个世界并存，就是走上了发现其秘密联系的道路。在卡夫卡的作品中，这两个世界一方面是日常生活，另一方面是超自然的不安[1]。尼采有言："大问题就在街上。"看来人们这里正面临着对这句话的无穷无尽的开掘。

在人类的状况中，既有根本的荒诞，又有无法改变的崇高，这是一切文学的老生常谈。两者同时发生，仿佛是自然的事。让我们再说一遍，两者把我们的灵魂的放肆和我们的肉体的短暂快乐分裂开来，它们在这可笑的分裂之中互为形象。荒诞，是因为正是这肉体的灵魂

如此过分地超越了这肉体。对于要想象这种荒诞的人来说，应该在一种平行的对立面的作用中赋予它生命。卡夫卡就是这样用日常表达悲剧，用逻辑表达荒诞。

一个演员越是避免夸张，他塑造悲剧人物时花的气力就越多。如果他有节制，他引起的恐怖就将是没有节制的。在这方面，希腊悲剧富有教益。在一部悲剧中，命运总是在逻辑和自然的面目下被更强烈地感觉到。俄狄浦斯的命运是有预言在先的。他犯有谋杀乱伦两罪是被超自然地决定了的。剧情的全部努力在于展示逻辑的体系，这逻辑体系将一步步趋近完成主人公的不幸。仅仅告诉我们这一罕见的命运并不大可怕，因为这不像是真的。但是，如果这命运的必然性在日常生活、社会、身份、亲昵感情的范围内向我们展示出来，那么，恐怖就达到了顶点。在这种震撼着人并使他说“这不可能”的反抗中，就已经有了“这是可能的”这种绝望的肯定。

这是希腊悲剧的全部秘密，或者至少是它的一个方面。因为还有另外一个方面，通过相反的方法，使我们更好地理解卡夫卡。人心有一种恼人的倾向，即只把压倒它的东西称做命运。不过，既然幸福也是不可避免的，那它也是没有道理的，只是它之不合理有其独特的方式。但是现代人在没有低估它的时候，却把功劳归于自己。相反，关于希腊悲剧津津乐道的命运还是大有可谈的，传说中的宠儿们，例如尤利西斯，就在最凶险的遭遇中自己解救了自己。

无论如何都应记住的是这种使逻辑、日常与悲剧相连的秘密的共谋关系。这就是为什么《变形记》的主人公萨姆沙是一位旅行推销员。这就是为什么在那奇特的遭遇使他变成一条害虫中最使他烦恼的是老板可能对他缺勤表示不满。他长出了爪子和触须，脊背拱起，白色的斑点布满肚皮——我并不认为他对此不感到惊奇，否则就没有效果了——这使他产生了“轻微的烦恼”。卡夫卡的全部艺术就在于这种细微的差别。在他的主要作品《城堡》中，日常生活的细节占了优势，然而在这部一切都在重新开始的奇特的小说中，形象地表现出来的却是一个寻求圣宠的灵魂的本质的遭遇。像这样把问题化为行动、使一般和特殊相重合，人们可见之于任何伟大的创造者所特有的小手

法之中。在《审判》之中，主人公也可以叫施密特，或者叫弗朗茨·卡夫卡。然而他叫约瑟夫·K。这不是卡夫卡，然而的确是他。这是一个普通的欧洲人，像众人一样。然而他也是实体K，提出了这道血肉方程中的X。

同样，如果卡夫卡想表现荒诞，他借助的是一致。大家都知道那个疯子在澡盆里钓鱼的故事。一位对精神病治疗独具见解的医生问他："咬钩了吗？"只见他正色作答："没咬，笨蛋，这是在澡盆里呀。"这故事具有巴罗克风格。然而人们敏感地领会到荒诞的效果是多么与过分的逻辑关系在一起。卡夫卡的世界实际上是一个不可言说的世界，人满怀着痛苦鼓足勇气在澡盆里钓鱼，并且知道什么也钓不出来。

因此，我在这里看出了一种符合原则的荒诞的作品。例如，对于《审判》，我可以断言它取得了完全的成功。肉体胜利了。不落言筌的反抗（然而正是反抗在写），清醒的、沉默的绝望（然而正是绝望在创造），小说人物一直到死都洋溢着的那种惊人的行动自由，什么都不缺乏。

不过，这世界并不像看起来那么封闭。在这个没有进步的宇宙中，卡夫卡将引入一种形式独特的希望。在这方面，《审判》和《城堡》的方向是不一致的。它们互为补充。从这一作品到那一作品，人们可以发现那难以觉察到的进展，它表明在逃避方面所取得的过分的征服。《审判》提出问题，而《城堡》在某种意义上予以解决。前者根据一种几乎是科学的方法进行描写，但不作结论。后者在某种程度上加以解释。《审判》诊断，《城堡》设想疗法。但是这里建议的药并不能治好病，只不过是让疾病再回到正常的生活之中。它帮助人们接受疾病。在某种意义上说（请想想克尔恺郭尔）它使疾病缠身不去。测量员K除了噬咬着他的那种焦虑，想象不出别种焦虑。他周围的人喜欢上了那种空虚和那种无名的痛苦，仿佛痛苦有了一种令人宠爱的面貌。弗莱达对K说："我多么需要你。自从我认识了你，当你不在我身边的时候，我是多么地感到被遗弃了呀。"使我们爱上压垮我们的东西，并使希望产生于一个没有出路的世界之中的这服精妙的

药，使一切都为之改观的这种突然的“跳跃”，就是存在的革命和《城堡》本身的秘密。

在手法上，很少有比《城堡》更严密的作品。K被任命为城堡的土地测量员，他到了村庄。但是从村庄到城堡无路可通。在几百页中，K顽强地寻找着道路，使尽了手段，耍花招，转弯抹角，从不生气，想要就任人家给他的职务。每一章都是一次失败，同时也是新的开始；不是出于逻辑，而是出于恒心。这种顽强性造成了作品的悲剧性。K给城堡打电话，他隐约听到的是模糊而混杂的说话声，朦胧的笑声和遥远的呼唤声。这就足以使他充满希望，就像夏日天空中出现的那些征兆，或者给了我们活下去的理由的那些晚上的许诺。人们在这里发现了卡夫卡特有的忧郁的秘密。实际上，这和人们在普鲁斯特的作品或普洛丁笔下的风景中感到的那种忧郁是一样的：对失去的乐园的怀念。奥尔加说：“巴纳贝早上对我说他要去城堡，我感到十分忧郁：此行大概是无用的，这一天大概要白费了，这希望大概是徒劳的。”“大概”，仍是在这种细微的差别上，卡夫卡写出了他的整部作品。对永恒的追寻是如此的细心，但还是毫无办法。卡夫卡的人物是些有灵感的自动木偶，他们向我们展示了我们将来被剥夺了消遣[2]，完全听命于神的污辱时的形象。

在《城堡》中，这种对日常生活的屈服变成了一种伦理。K的巨大希望是被城堡接纳。他一个人做不到，于是他的全部努力就在于配得上那种恩惠，即摆脱人人都让他感觉到的外乡人身份而成为村庄的居民。他渴望的是一个职业、一个家、一种正常而健康的人的生活。他忍受不了他的疯狂。他想变得有理智。他想摆脱使他成为村庄的陌生人的那种奇特的诅咒。在这方面，有关弗莱达的插曲意味深长。这个女人认识城堡的一个官员。如果K让她成了他的情妇，那是因为她的过去。他从她身上得到了某种超越他的东西，同时他也意识到那种使她永远与城堡不相称的东西。人们在这里想到了克尔恺郭尔对雷吉娜·奥尔森的奇怪的爱情。在某些人那里，吞噬着他们的永恒之火大到足以把周围的人的心也烧尽。把不属于上帝的东西给了上帝，这个悲惨的错误也是《城堡》的这一插曲的主题。但是对卡夫卡来说，似乎这并不是一个错误。这是一种教条，是一次“跳跃”。万物皆备于上

帝。

测量员离开弗莱达而走向巴纳贝姐妹，这一事实含义更深。因为巴纳贝家是村中唯一完全被城堡和村庄抛弃的人家。姐姐沙玛丽亚拒绝过城堡一官员的可耻的建议。随之而来的不道德的诅咒使她永远失去了上帝的爱。不能为上帝丧失名誉，就是自己使自己不配上帝的恩宠。人们可以看出存在哲学的一个熟悉的主题：与道德相悖的真理。这里事情将会引起后果。因为卡夫卡的主人公走过的道路，即从弗莱达到巴纳贝姐妹，正是从信任的爱情到荒诞的神化的那条道路。这里卡夫卡的思想又与克尔恺郭尔的思想会合了。“巴纳贝的故事”处于书末，这并不令人惊讶。测量员的最后的企图是通过否定上帝的东西重新发现上帝，是在他的冷漠、不义和仇恨的各种空虚而丑恶的面貌后面，而不是根据我们的善和美的范畴来认出他的。这个要求城堡接纳他的陌生人，在其旅行终了时被流放得稍稍更远了些，因为这一次是他背弃了自己，为了试图只带着他的疯狂的希望进入圣宠的荒漠，他抛弃了道德、逻辑和精神的真理 [3] 。

这里，希望一词并非可笑。相反，卡夫卡讲述的状况越是悲惨，这种希望就变得越不易改变、越撩人。《审判》越是真正地荒诞，《城堡》激起的“跳跃”就越显得动人和不合理。但是，我们在这里又看到了如同克尔恺郭尔所表述的存在思想的反常现象：“人们应该拼命地打击人间的希望，只有在这时人们才能通过真正的希望而获得拯救。”而人们可以解释道：“为了写《城堡》，必须先写出《审判》。”

大部分谈论卡夫卡的人实际上都把他的作品说成是一种绝望的呼喊，没有给人留下任何救援。这种说法需要修正。希望和希望不同。我觉得亨利·波尔多 [4] 先生的乐观的作品特别使人泄气。这是因为对那些稍许有些苛求的心灵来说什么也得不到允许。相反，马尔罗的思想却总是使人振奋。在这两种情况下，希望不一样，绝望也不一样。我只看到荒诞的作品本身可以导致我希望避免的那种背叛。那种仅仅是无意义地重复一种没有结果的状况、无微不至地颂扬要灭亡的东西的作品，在这里变成了幻想的摇篮。它解释，它赋予希望一种形式。创造者再也不能脱离它。它不是它本该是的那种悲剧的作用。它给予

作者的生活一种意义。

无论如何，奇怪的是，一些受到相近影响的作品，如卡夫卡、克尔恺郭尔、舍斯托夫的作品，简言之，存在的小说家和哲学家的作品，虽然整个地转向荒诞及其后果，最终却是通向希望的巨大呼喊。

他们拥抱吞噬着他们的上帝。希望是通过谦卑进来的。因为这个存在的荒诞为他们保证了稍许多一些的超自然的真实。如果这个生活的道路通向上帝，那么就有一条出路。克尔恺郭尔、舍斯托夫和卡夫卡的主人公们重复他们的路线时所怀有的韧性和顽强是这种信心的一种动人的、奇特的保证 [5] 。

卡夫卡不承认他的上帝具有道德的崇高、明显性、善良和一致性，但这是为了更好地投入他的怀抱。荒诞被承认，被接受，人顺从了它，而从这时起，我们知道就不再有荒诞了。在人类状况的局限内，还有什么比允许摆脱这种状况更大的希望呢?我又一次看到，存在思想和流行的看法相反，充满着一种过分的希望，正是这种思想用原始基督教和宣布救世福音搅动了旧世界。然而，在这种成为一切存在思想的特点的跳跃中，在这种固执中，在这种无平面的神性的测量中，怎么能看不到一种舍弃一切的清醒的标记呢?人们只希望这是一种骄傲。它放弃是为了自救。这种放弃将是富有成果的。然而这一点并不能改变那一点。在我看来，说清醒像一切骄傲一样没有结果，这减少不了它的道德的价值。因为一种真理根据其定义本身也是没有结果的。所有的明显的事物都是如此。在一个什么都有却又什么都不能解释的世界中，一种价值或一种玄学的丰富性是一个没有意义的概念。

无论如何，人们在这里看到卡夫卡的作品存在于什么样的思想传统之中。事实上，把从《审判》到《城堡》的手法看做是严密的，这不聪明。约瑟夫·K和测量员K只是吸引着卡夫卡的两极 [6] 。我会和他说一样的话的，而且会说他的作品大概不是荒诞的。然而这并不能使我们看不到他的伟大和普遍性。他的伟大和普遍性来源于他善于如此深广地用形象表现从希望到忧伤，从绝望的智慧到有意的盲目之间的

日常的转变。他的作品是普遍的（一部真正荒诞的作品不是普遍的），因为其中表现了逃避人类的人的动人面孔，他在他的矛盾中汲取相信的理由，在他的富有成果的绝望中汲取希望的理由，并把他对死亡的可怕的学习称做生活。他的作品是普遍的，还因为受了宗教的影响。如同在一切宗教中一样，人从他自己的生活的重压下解脱出来。然而，如果说我知道这一点，如果说我也能欣赏他，那么我也知道我并不寻求普遍的东西，我寻求真实的东西。两者可以不相重合。

如果我说真正使人绝望的思想恰恰可以用对立标准加以明确，悲剧的作品可以是那种在一切希望都被排除的情况下描写一个幸福的人的生活的作品，人们将会更好地理解这种看问题的方式。生活越是激动人心，失去它的念头就越荒谬。人们在尼采的作品中感觉到的那种绝妙的枯燥的秘密也许正在这里。在观念的这个范围内，尼采好像是从一种荒诞的美学中引出极端的后果的唯一的艺术家，因为他的最后的信息存在于一种没有结果的、征服的清醒和一种对任何超自然的慰藉的固执的否定之中。

不过，上述可能已足以揭示卡夫卡的作品在本文论及的范围内所具有的最大的重要性。这里，我们被带到了人类思想的边缘地带。从一个词所具有的全部意义来理解，人们可以说作品中的一切都是本质的。无论如何，它整个地提出了荒诞的问题。如果人们愿意把这些结论和我们最初的看法联系起来，把内容和形式联系起来，把《城堡》的隐秘含义和它展开在其中的自然的艺术联系起来，把K 的热情而骄傲的寻求和它在其中进行的日常背景联系起来，人们就会明白这作品究竟有多么伟大。因为，如果说怀念是人类的标记，那么可能谁也不曾赋予这些遗憾的幽灵们这样的血肉和凹凸。但是，人们也同时可以领会荒诞的作品所要求的特殊的伟大究竟是什么，而它也许并不在这里。如果艺术的特性是使一般与特殊相联系，使一滴水的短暂永恒与光线的作用相联系，那么更为正确的是根据荒诞的作家能够在这两个世界之间引入的距离来估量他的伟大。他的秘密在于善于发现它们在最大的差异中相接的桥梁。

说真的，这种人和非人共存的精确的地点，纯洁的心灵是能够随

处看到的。如果说浮士德和堂·吉诃德是艺术的卓越的创造，那是由于他们用人世间的双手向我们指出的不可度量的伟大。不过总有这样的时刻，精神否认这些手可以触摸的真理。也有这样的时候，创造不再被当成悲剧，而只是被认真对待。这时人只关心希望，然而那并不是他的事情，他的事情是脱离诈术。况且，我在卡夫卡向整个宇宙提出激烈的控诉之后看见的正是他。最后，卡夫卡的令人难以置信的判词宣布这个连鼹鼠都参与了希望的丑恶、令人震惊的世界无罪[7]。

【注释】

[1] 要记住，人们也可以同样正当地从社会批评的意义上解释卡夫卡的作品，例如《审判》。何况可能并没什么好选择的。两种解释都是好的，在荒诞这个用语中，我们看到，针对人的反抗也是针对上帝的：伟大的革命总是形而上的。

[2] 《城堡》中，帕斯卡尔的意义上的“消遣”是通过卫士们体现的，他们使K“摆脱”忧虑。如果弗莱达终于成了一个卫士的情妇，那是因为她喜欢装饰胜过真理，喜欢每日的生活胜过共同分担的焦虑。

[3] 显然，这只适用于卡夫卡留给我们的《城堡》的未完成稿。然而，作家会在最后几章中打破小说的情调的统一性，这是值得怀疑的。

[4] 亨利·波尔多（1870——1963），法国资产阶级作家，倾向保守。

[5] 《城堡》中唯一没有希望的人物是阿玛丽亚，与测量员最激烈地相对的正是她。

[6] 关于卡夫卡的思想的两个侧面，试比较《在苦役犯监狱中》：“罪孽，（请理解为人的）从来是不可怀疑的。”和《城堡》的片断（莫缪斯的报告）：“测量员K的罪名难以成立。”

[7] 以上所述显然是对卡夫卡的作品的一种解释。但是应该补充说，这丝毫也不妨碍抛开一切解释，从纯粹美学的角度对作品进行评价。例如，B.格勒图森在他为《城堡》所写的杰出的序言中，就局限于紧紧跟随他以一种惊人的方式称为“醒着的睡眠者”的痛苦的想象，这要比我们聪明。奉献出一切，却又什么都不肯定，这是这些作品的命运，也许也是它们的伟大。

郭宏安 译

加缪文集 2

Albert Camus

堕落
流放与王国

La Chute　L'Exil et le Royaume

向一代人的“精神导师”致敬

纪念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加缪百年诞辰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堕落；流放与王国/（法）加缪著；郭宏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1.6

（加缪文集；2）

ISBN 978-7-5447-1692-5

I.① 堕… ② 流… II.① 加… ② 郭… III.① 中篇小说-法国-当代 ② 短篇小说-小说集-法国-当代 IV.① 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32998号

书　名 堕落·流放与王国

作　者 ［法国］阿尔贝·加缪

译　者 郭宏安

责任编辑 江　蕾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版　次 2011年6月第1版 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1692-5

目录

堕落

流放与王国

- 不贞的妻子
- 叛教者 或一个精神错乱的人
- 沉默的人们
- 来客
- 约拿 或工作中的艺术家
- 生长的石头

堕落
La Chute

先生，我可以不揣冒昧，为您效劳吗？我怕您不知道如何让掌管这家企业的大猩猩明白您的意思。事实上，他只讲荷兰话。除非您允许我为您办这一案子，否则，他是猜不出您要刺柏子酒的。看，我敢说他听懂了我的话：他这一点头，该是表示他对我的论据是折服了。果然，他去了，以一种适度的迟缓来加快脚步。您真运气，他没有嘟囔。当他拒绝服务的时候，嘟囔一声就行了：没有人再坚持。纵情使性，这是大型动物的特权。我告退了，先生，为您效劳，我感到荣幸。谢谢，若是果真不惹人生厌的话，我就接受您的邀请。您太好了。我就把我的杯子放在您的杯子旁边吧。

您说得对，他的沉默轰然震耳。这是种原始森林的寂静，笼罩一切，包括嘴巴。我们的寡言朋友对文明语言表示不满，其顽固程度有时令我吃惊。他的职业是在这家阿姆斯特丹的酒吧间里接待各国海员，不知何故，他称这间酒吧为墨西哥城。对如此尊敬这间酒吧的人来说，您不认为他们要为他的无知会使人不快而担心吗？请想象一下那个住在巴别塔 [1] 里的克罗——马尼翁人 [2] 吧！至少，他会感到离乡背井之苦。啊不，此人并无流落之感，他走他的路，什么也加害不了他。我从他嘴里听到的为数不多的话里有一句是“要就要，不要就拉倒”。该要什么不要什么呢？无疑，指的是我们这位朋友自己。我承认，这些铁板一块似的生灵吸引着我。当人们或是出于职业需要，或是出于天性，就人这类生灵沉思良久之时，往往会怀念起灵长类来。它们是不打小算盘的。

不过，说真的，我们的主人却是有一点小算盘的，尽管相当模糊。由于听不懂人们当他面说的话，他就养成了一种多疑的性格。由此而产生这副满腹狐疑的庄严气派，至少他好像对人和人之间有什么事不对劲起了疑心。这种态度使那些与他的职业无关的谈话不太容易进行。您看，比方说，在他背后墙上，他头顶上方的那块长方形的空白，那是一幅被摘掉的画的位置。事实上，那里原有的一幅画特别引

人注目，是一幅真正的杰作。您猜怎么着，主人收到它，又把它让出的时候，我都在场。两次都是同样的疑虑重重，反复思考了几个星期。从这一点看，社会也是有些，应该承认，多少有些败坏了他率直淳朴的天性。

请注意，我并不在审判他。我认为他的疑心有根据，而且，如您所见，如果我的喜怒形于色的天性对此不加反对的话，我将乐于赞同他的疑心。我爱说话，唉！但也随和。尽管我知道要保持适当的距离，但是，一有机会，我就要交换看法。我在法国时，每逢遇见有才智的人，我就不能不立即与之结交。啊！我看见您在对虚拟式未完成过去时 [3] 皱眉头。我承认我对这种语态有癖好，一般地说，我对高贵的语言有癖好。请相信，我自己也责备这种癖好。我知道爱好精致的袜子并不一定意味着有一双肮脏的脚。尽管如此，风度却和常常掩盖着湿疹的府绸衬衣相似。我对自己说，无论如何，聊以自慰的是，说话结结巴巴的人也并非纯洁无瑕。对，还是喝酒吧。

您在阿姆斯特丹逗留许久吗？一座美丽的城市，是不是？迷人？这个形容词我很久没听到了。我离开巴黎已经有好几年了。然而，记忆犹新，对我们美丽的首都，还有它的滨河路，我什么也没有忘记啊。巴黎是个真正的假象，是个壮丽的舞台，住着四百万具人形的生灵。据最近一次调查，接近五百万了？当然，他们该生下小的了。这不足为怪。我总觉得我们的同胞有两大狂热：思想和通奸。乱七八糟，姑且这样说吧。不过，我们不要谴责他们；不独他们如此，整个欧洲也这样。我有时梦想着未来的历史学家将如何评说我们。对于现代人，一句话足矣：通奸和读报。我敢说，下了这个有力的断语之后，文章就做尽了。

荷兰人，啊不，他们远非那么现代化。您看看他们，优哉游哉。他们干什么？这些先生靠那些妇人工作为生。这是些公的和母的，非常资产阶级化的家伙，他们来这儿，像平时一样，或是出于说谎癖，或是出于愚昧。总之，是由于想象力过于丰富或缺乏想象力。这些先生们不时地玩刀弄枪，然而，别以为他们认为有必要。角色要求这样，如此而已，他们放出最后几发子弹，害怕得要死。除此而外，我

觉得他们比其他人更有道德，后者是慢慢地整家整户地杀人。您没有注意到我们的社会就是为了这种灭绝而组织起来的吗？您自然是听说过巴西河流中那些极小的鱼，它们成千上万地一齐攻击粗心大意的游泳者，小口小口地，飞快地清扫他，一会儿工夫，就只剩下一具完整干净的骨架。您看，这就是它们的组织。“您想过一种干净的生活？像大家一样吗？”您自然回答说是。怎么能够说不呢？“同意。人家于是就来清扫您。这是一门职业，一个家庭，一种有组织的娱乐。”小小的牙攻击肉体，直至骨头。我不公正了。不应该说这是它们的组织。这是我们的：争先恐后地清扫别人。

终于给我们拿来了刺柏子酒。祝您健康。是的，大猩猩张嘴叫我博士。在这个国家里，人人都是博士或教授。他们喜欢尊敬，这是出于好意或是出于谦逊。在他们这里，至少恶毒的言行不是一种国家制度。无论如何，我不是医生 [4] 。您若想知道的话，我来到此地之前是律师。现在，我是法官——忏悔者。

请允许我介绍一下我自己：让——巴蒂斯特·克拉芒斯。为您效劳。很高兴认识您。您大概经商吧？差不多？回答得妙！也很确切：我们什么事情都是差不多。这样吧，允许我扮演侦探。您差不多同我一般年纪，有着差不多是饱经世故的四十岁人的深明底细的眼神，您差不多是衣着讲究，也就是说，像我们那里的人一样，而且，您有一双光滑的手。因此，您是个资产者，差不多！是一个讲究的资产者。对虚拟式未完成过去时皱眉头，事实上就证明了您的文化程度，首先是因为您知道它，然后是因为它又使您厌恶。最后，我使您开心，不是自夸，这说明您的脑筋在某种程度上是开通的。因此，您差不多……但这又有什么关系？职业不如宗派那样令我感兴趣。请允许我向您提两个问题，您只需在不觉得唐突的情况下再回答我。您拥有财产吗？有一些？好。您与穷人分享吗？不。那么，您是我称之为保守的犹太人的那种人。我认为，如果您未曾奉行过《圣经》的教导，您是不会晋升得更快的。这使您晋升？那您知晓《圣经》喽？您真使我感兴趣。

至于我……还是您自己来判断吧。从身材、肩膀、人家常说是凶

恶的脸来看，我更像个橄榄球员，是不是？但是，如果从谈吐看，应该说我还有些高雅之处。向我的大衣提供毛的骆驼肯定是长了疥；然而，我的指甲修剪得干干净净。我也很世故，但现在却不加提防地，只根据您的模样就讲了心里话。最后，尽管我举止得体，谈吐优雅，我却是滨海区海员酒吧间的常客。算了，别打听了。一句话，我的职业是双重的，和人这类生灵一样。我已对您说过，我是法官——忏悔者。在我身上只有一件事很简单，即我一无所有。是的，我曾经富有过，不，我从未与人分享过什么。这证明了什么？证明了我也曾是一个保守的犹太人……啊！您听见港口的汽笛了吗？今夜，须德海上要起雾了。

您要走？原谅我拖住了您。如果您允许，我来付账。您在墨西哥城，就是在我家里，我在这儿接待您感到非常高兴。我明天晚上一如既往，肯定在这儿，我感激地接受您的邀请。您的路……那么……最简单的是，我陪您一直到港口，您认为有所不便吗？从那儿，绕过犹太区，您就会找到那些漂亮的大街，街上驶过摆满鲜花、音乐声震耳欲聋的电车。您的旅馆就在其中的一条街上，当拉克街。您先走，请。我嘛，我住在犹太区，直到我们的希特勒兄弟们打扫地盘的时候一直这样叫法。什么样的大清洗啊！七万五千犹太人被关进集中营或被屠杀，这是真空清扫。我欣赏这种专心致志，这种有条不紊的耐心！如果没有魄力，就该有方法。这儿，这种方法其效如神，没说的，我住在发生了历史上最大的罪行之一的地方。也许正是这个帮助我理解大猩猩和他的戒心。这样我就可以同我的天性作斗争，它使我身不由主地滑向同情。当我看见一张陌生的面孔时，我身上的某一个我就在敲警钟。“减速。危险。”甚至在同情心最为强烈的时候，我还是保持警惕。

您知道吗？在我小小的故乡，有一次在镇压时，一个德国军官彬彬有礼地请一位老太太在两个儿子中选择一个作为人质枪毙。选择，您想象一下吧。那个？不，这个。眼睁睁地看着他走了。您别坚持，相信我，先生，任何意想不到的事都是可能发生的。我认识一个心地纯良的人，他不愿意怀疑。他是个和平主义者，绝对自由主义者，他以同样的感情爱全人类和所有的动物。一个优秀的灵魂，是的，这是

肯定的。在欧洲的最后几次宗教战争中，他归隐田园了。他在门槛上写道：“不管您来自何方，请进，欢迎您。”您说，谁答复了这盛情的邀请呢？民兵[5]，他们如同进了自己的家，开膛掏了他的内脏。

噢！对不起，太太！原来她什么也没懂。这么多人，嗯，这么晚了，还下着雨，几天都没有停！幸好，有刺柏子酒，黑暗中唯一的光明。您感到了投在您身上的金色的、紫铜色的光亮吗？我喜欢趁着刺柏子酒的热力，在晚上穿过城市。我整夜整夜地走着，冥想着，无休止地自言自语着。像今天晚上一样，是的，我怕有些使您厌烦了吧，谢谢，您真是彬彬有礼。然而，话真是太多了，我一张嘴就要说。何况，这个国家激发起我的灵感。我爱这里的人民，他们挤满了街道，夹在房屋和水之间的狭小空间里，被雾、冰冷的土地以及像洗衣盆一样冒着气的大海包围着。我爱他们，因为他们是双重的，他们在这里，同时又在别处。

真的，听着他们沉重的、走在油腻的路上的脚步声，看见他们在店铺中间笨重地走过，那里面摆满了金色的鲱鱼和枯叶色的首饰，您一定以为他们今天晚上会在这里吧？您像众人一样，把这些老实人当成一些顾问和商人，怀着长生不老的希望去数他们的钱，而他们唯一的雅兴就在于有时戴着宽大的帽子听讲解剖学？您错了。的确，他们在我们身边走着，但是，看看他们的脑袋在哪儿吧：在那红绿招牌下由霓虹、刺柏子酒和薄荷酒组成的迷雾中。荷兰是个梦，先生，一个黄金和烟雾的梦，白天烟雾迷漫，夜晚金光闪烁，日日夜夜相继如斯，这梦里充塞着洛汉格林[6]，如同那些心不在焉地骑着车把高高的黑色自行车的人一样，像一群阴郁的天鹅，不停地盘旋在全国各地、大海周围、运河两岸。他们想入非非，头裹在紫铜色的云中，在迷雾的金色的香烟中打着旋儿，高高飞起，睡眼惺忪，他们不在这里了。他们向几千公里外进发，去爪哇，遥远的岛屿。他们向印度尼西亚的那些做鬼脸的神祇祈祷，用它们装点所有的窗户。它们此时正在我们头顶徘徊，然后作为庄严的表征，附在招牌和梯形的屋顶上，提醒这些思乡的移民，荷兰不仅仅是商人的欧洲，而且是大海，通向扶桑国[7]的大海，在那些岛屿上，人们死的时候疯狂而幸福。

我信口说下去，我在辩护啊！对不起。这是习惯，先生，是天赋，也是我想让您了解这座城市，事物的心脏！因为我们正处在事物的中心。您注意到阿姆斯特丹的同心的运河好像地狱之圈？资产阶级的地狱，自然是纠缠着噩梦。当人们从外圈开始，一圈深似一圈，生活，亦即罪恶，变得越来越浓厚，越来越阴暗。这儿，我们正处在最后一圈。是……啊！您知道？见鬼，您变得更难于确定等级了。然而，您因此而明白为什么我能说事物的中心正在这里，尽管我们处在大陆的边缘。敏感的人理解这些怪事。无论如何，看报的人和通奸的人不能走得更远了。他们来自欧洲各地，在内海周围黯然无色的沙滩上停下。他们听着汽笛，徒然在迷雾中寻觅船舶的轮廓，然后，再越过运河，冒雨返回。他们在这里中转，用各种语言到墨西哥城要刺柏子酒喝。我在那儿等着他们。

明天见吧，先生，亲爱的同胞。不，您现在找得到路了，我在这座桥边同您告别。我夜里从来不过桥。这是许了一次愿的结果。反正，您设想某人投水吧。二者必居其一，或者您跟着跳下去救起他，在严寒的季节，您将冒最大的危险！或者您丢下他，逃回家去，有时会感到莫名其妙的酸疼。晚安！怎么？玻璃窗后面的那些女人？梦，先生，廉价的梦，神游印度！这些人涂抹着香料。您进去，她们拉上窗帘，航行于是开始。裸体之上，有神降临，岛屿癫狂，随波逐流，棕榈覆盖，如临风之乱发。不妨一试。

什么是法官——忏悔者？啊！您对我的这个称呼感到奇怪。请相信，其中并无任何戏谑，我可以解释得更清楚些。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甚至是我的职务的一部分。但是，我应该首先摆出一定数量的事实，这有助于您更好地理解我的叙述。

几年前，我在巴黎当律师，真的，还颇有名气哩。当然，我没有向您说出我的真实姓名。我专门承揽所谓高尚的诉讼，为寡妇和孤儿辩护。我不知道那是为什么，反正也有行为过分的寡妇和凶恶残忍的孤儿。但是，只须在被告身上闻到一点儿受害者的气味，就足以使我挥动衣袖投入行动。怎样的行动啊！简直是一场风暴！我的心全在那衣袖上了。人们简直真会相信正义每夜都与我同眠。我肯定，您会钦

佩我的语气恰当、感情确切、辩护有说服力，还有我的热情以及适度的激愤。身体方面，我也是得天独厚，能随时表现出一种高贵的仪态。再者，有两种真诚的感情支持着我：为站在法庭上代表正义的栏杆的这一方而感到的满足，以及对于所有法官的一种本能的轻蔑。说到底，这种轻蔑也许不是出自本性。现在我知道了它有它的道理。但是，从外表看，它毋宁像一种激情。人们不能否认，至少是眼下，还需要法官，是不是？然而，我不能理解人可以指派自己去担任这种令人惊奇的职务。既然我看见了他，我还是容忍了，有点像我容忍蝗虫一样。区别在于，这种直翅目昆虫的入侵从未给我带来过一文钱，而我却是以和被我蔑视的人对话来谋生的。

这样，我就站在了正义的一方，这足以使我良心安宁。法律的观念，因有理而感到的满足，自尊自重的喜悦，亲爱的先生，这是我得以站住或前进的强大动力。相反，如果您剥夺了人的这些东西，您就把人变成了疯狗。仅仅是因为人因缺少这些东西而忍受不了，就犯下了多少罪行啊！我过去认识一个工业家，他有一个十全十美的妻子，人人都钦佩她，可是他却欺骗她。此人的确因为自己理亏而恼火，因为得不到或不能给予自己有德的证明而恼火。他的妻子越是显得完美，他越是恼火。最后，他的理亏变得不能忍受。您想他干了什么？停止欺骗她？不。他杀了她。这样我才和他有了往来。

我的情况更值得羡慕。我不仅没有触犯法网之虞（特别是，我绝无杀妻的运气，因为我是独身），而且我还为他们辩护，唯一的条件是他们是些好杀人犯，如同某些人是些好野蛮人一样。我进行辩护的方式本身给予我极大的满足。我在职业上的确是无可指责的。我从未受贿，这自不待言，我也从未屈尊去找门路。更为罕见的是，我从未同意去奉承任何一位新闻记者，为了使他对我有利；以及奉承任何一位官员，他的友谊可能会有用处。我曾有幸两次或三次被授予荣誉勋位，而我以一种谨慎的尊严拒绝了，我从这种尊严中得到了真正的奖赏。最后，我从未让穷人付钱，也从未就此自我宣扬。亲爱的先生，请不要以为我是自吹自擂。我仍旧是无所作为：在我们的社会里，贪婪代替了宏图大志，这始终引我发笑。我的志向更远大，您将会看到，这种用语对我是贴切的。

然而，您已经在说我自满了。我由着自己的天性，任其发展，我们都知道幸福即在于此，尽管我们为了彼此相安无事，有时以自私自利为名装模作样地谴责这些乐趣。至少，我天性中的这一部分我任其发展，对寡妇孤儿我必然产生共鸣，日久天长，这一感情终于驾驭了我的全部生活。例如，我特别喜欢帮助盲人过马路。远远地，我看见一根手杖在路的拐角犹豫，我就奔上去，抢先一秒钟，伸出仁慈的手，让盲人只接受我的帮助，用我温暖而有力的手引导他走上人行横道，穿过往来的车辆，走向安全的地带，然后，彼此激动地分手。同样，我总是喜欢回答问路的行人，借给他们火，助推车的人一臂之力，推抛锚的汽车，买救世军的报纸，或买老妇人的鲜花，虽然我知道那是从蒙巴纳斯公墓里偷来的。还有，啊，这更难于启齿了，我还乐善好施。我的朋友中有一个大基督徒，他承认，当人们看见一个乞丐走近家门时的第一个感觉是很难受。而我，却喜出望外。我们且不谈这个吧。

还是谈谈我的礼貌吧。那是出了名的，而且不容置疑。礼貌的确给了我巨大的欢乐。如果我有幸，早晨在公共汽车里或地下电车里，给一些看起来应该坐着的人让坐，捡起一个老妇人掉在地上的东西，然后带着我惯有的微笑还给她，或仅仅是把我叫的出租汽车让给更急需的人，这样，我的一天就充满了光明。应该说，在这样的日子里我也很快活，在公共交通罢工时，我有机会在我的汽车里拉上几位回不了家的不幸的同胞。在剧场里，让出我的座位好使一对男女坐在一起，在旅途中，把一个姑娘的提箱放在她够不着的架子上，这都是我比别人更经常做的事，因为我更留神这种机会，更会品味其中的乐趣。

我也被认为是慷慨大方的，我也的确如此。公开或私下，我都有赠与。当我该拿出一件东西或一笔钱时，我所感到的远远不是痛苦，而是经久不衰的快乐，有时我看到这些赠与毫无回报以及有可能变成忘恩负义，不免产生某种伤感，但是这与我所获得的哪怕最微不足道的快乐相比也是不可同日而语的。我乐善好施甚至到了这种地步，我憎恶被迫而为。金钱方面的锱铢必较使我厌烦，我容忍了它，但心绪恶劣。我应该有权决定我的赠与。

这是些小事，但是，它们将使您理解我在我的生活中，尤其是在我的职业中发现的持久的乐趣。例如，在法院的走廊上，被一个被告的妻子叫住，该被告得到辩护仅仅由于我出自正义和怜悯，我是说免费辩护，听这个女人喃喃地说，什么也不能表达对我为他们所做的事的感激之情，我回答说这是很自然的，谁都会这样做，甚至帮他们一把以度过未来的艰难日子，然后，为了打断这种感情的流露，让他们保留一种正义的共鸣，我就吻吻那可怜女人的手。就此停住，相信我，亲爱的先生，这就超脱庸俗的野心而上升到顶点，在那里，存在的确实只有道德。

我们停留在这些顶峰上吧。您现在明白了我说更远大的志向的意思了吧。我说的正是这些顶点，我只能在那上面生活。是的，我从来只是在高尚的境界中才感到怡然自得。哪怕是生活中的细节，我也需要处于高境界中。公共汽车与地下电车，我更喜欢公共汽车；马车与出租汽车，我更喜欢马车；平台与夹楼，我更喜欢平台。我喜欢运动性质的飞机，在那上面，可以把头伸向广阔无垠的天空；我也是船尾楼上的不知疲倦的散步者。在山里，我逃避那山口高地间纵横交错的山谷，我至少还是个准平原上的人。如果命运迫使我选择一种体力劳动的职业，车工或屋面工，请放心，我选择在屋顶上干活，与眩晕为侣。船舱、船台、隧道、山洞、深渊，都令我厌恶。我甚至对洞穴学家怀有一种特别的仇恨，他们居然胆敢占据报纸的头版，他们的活动令我作呕。努力达到负八百米的标高，冒着把脑袋夹在乱石嶙峋的狭窄入口（这些糊涂虫称为虹吸管！）中的危险，我觉得这是性情败坏或受了刺激的人在逞能。那底下隐藏着罪恶。

恰好相反，一个自然形成的阳台，高耸于海面五六百米之上，可以俯视明亮的大海，那是我呼吸最畅快的所在，尤其是当我独自一人，高踞于人类这蚁群之上时。我很容易讲清楚，布道、重要的说教、拜火的仪式为什么要在人迹可至的高山上进行。我认为，在地窖和囚室里，人们是不能沉思冥想的（除非囚室设在塔里，有着广阔的视野），而只是在里面消磨岁月。我理解这个人，他当了教士又还俗，因为他的房门不是如他所愿朝向一片广阔的风景，而是朝向一堵墙壁。请您相信，至于我，我可不消磨岁月。一天里每时每刻，我都

在自身中和众人中向高处攀登，在那里点燃有目共睹的火焰，于是，一阵欢乐的致敬声朝我升起。这样，我至少是热爱生活，对我的优秀品质感到满意的。

我的职业成功地完成了这种攀登高峰的志愿。它使我摆脱了任何辛酸之感，对那些我总是施恩而从不欠他们什么的人的辛酸之感。它使我高踞于法官之上，该我来审判他们，高踞于被告之上，迫使他们认罪。任何审判都与我无涉，我不在法庭的舞台上，而在某个地方，在舞台的上空，如同人们不时借助机关使之降临，以使情节面目一新、并赋予它应有的意义的神明一般。总之，超然在上的生活依然是被大多数人景仰和礼拜的不二法门。

在我的好罪犯中，有几个在杀人时也都是听命于这种感情的。有人阅读描述他们的悲惨处境的报纸，无疑是给予他们一种不幸的奖赏。如同许多人一样，他们对默默无闻感到厌烦，这种焦躁有时也能使他们令人不快地铤而走险。说到底，杀了门房，足以使人出名。不幸的是，这是一种转瞬即逝的名声，因为有那么多理当并且已经挨刀的门房。罪行不断地占据着前台，而杀人犯却是昙花一现，随后即被代替。这些短暂的胜利最后要付出太高的代价。相反，为我们不幸的希望出名的人辩护，才真正是被人承认，是在同一时刻、同一地点，而且是通过更为经济的手段被人承认。这也就鼓励我施展理应得到嘉奖的努力，为使他们付出尽可能少的代价：他们付出的，多少也是代我而付。作为回报，我表现出的义愤、才智和激情偿还了我欠他们的一切。法官惩罚，被告赎罪，而我，除去一切义务，既避免了审判，又避免了惩罚，自由地生活在一片伊甸[8]之光中。

亲爱的先生，伊甸园不就是直接驾驭的生活吗？这就是我的生活。我从来就不需要学会生活。在这一点上，我是生而知之。有一些人，他们的问题是防备他人，或至少是与他人合拍。对于我，合拍是天生的。需要的时候不拘礼节，必要的时候三缄其口，既能玩世不恭又可庄重凛然，这一切我都得心应手。因此我深孚众望，在上流社会的成功不可胜数。我的仪表也不错，既是一个不知疲倦的舞客，又是一个审慎小心的学者，我能够，谈何容易，同时爱女人和正义，我搞

体育运动和美术，打住吧，免得您疑心我骄傲自满。不过，请您想象一个人正在盛年，体魄强健，天赋极厚，体力活动和智力活动一样敏捷，不穷不富，睡得香甜，对自己由衷地满意，而表现出来的却是极其随和。您得承认，我尽管谦虚，但仍可以说我的生活是成功的。

的确，比我更自然者罕有其人。我与生活的和谐是完全彻底的，我全部溶化进去，从上到下，不拒绝生活中任何讥讽、伟大和束缚。尤其是，肌肉，物质，一句话，身体，它使那么多人在爱情中、在孤独中狼狈不堪、灰心丧气，却给我带来了同样的乐趣，并且没有使我奴化。我生来就是为了有一躯体。由此而产生我身上的和谐，这种轻松的控制，人们感觉到它，有时并且承认它有助于生活。因此，人们刻意求我为友。譬如说，人们经常以为早已见过我了。生活，其存在和赠与，迎面而来；我以一种善意的自豪感接受此种敬意。事实上，由于这样充实、淳朴地做人，我觉得自己有些超人的味道了。

我生于正经人家，但并不显赫（我父亲是军官），然而，某个早晨，我谦卑地承认，我感到自己是王子，或者是燃烧的荆棘[9]。务请注意，这是我确信自己比所有的人都聪明之后的又一种认识。不过，这种信念并无结果，因为那么多笨蛋都有这种信念。不，由于志得意满，我感到，真是不知道该不该承认，感到被选定了。众人之中，唯独我被选定去获得这漫长而稳定的成功。一句话，这是我谦逊的结果。我拒绝将这一成功归于我个人的功劳，我不认为集如此不同而极端的优点于一人是纯粹偶然的结果。这就是为什么，我以某种方式感到，我之有权如此幸福地生活，是出于某种上天的旨意。如果我对您说我没有任何宗教信仰，您就会更觉得这种信念所具有的异常之处了。不管这种信念是否平常，它却长期使我超脱于日常琐事之上，我的的确确翱翔于空中许多年，说真的，我由衷地怀念那些岁月。我一直翱翔到晚上……不，那是另一码事了，应该忘掉它。况且，也许我夸大其词。我各方面都舒舒服服，真的，然而，同时又对什么都不满足。每一种快乐都驱使我追求另一种快乐。我参加了一个又一个晚会。有时通宵跳舞，越来越对人和生活入迷。有时，我在这些晚会上滞留很晚，跳舞、低度烧酒、我的发作、众人粗暴的放纵，将我投入到既厌倦又满足的沉醉之中，仿佛在疲倦到极点的一刹那间，我终于

知道了人和世界的奥秘。然而，第二天，疲倦消失了，奥秘亦随之而去；我又重新扑了进去。我就这样跑啊，总是心满意足，从不乐极生厌，不知在何处停住，直到那一天，不如说直到那一晚上，音乐中止，灯光熄灭。曾使我幸福过的那些晚会……但是，请允许我招呼我们的原始人朋友。点点头谢谢他，尤其是，请跟我喝酒吧，我需要您的同情。

我看出来这番表白使您惊讶。您从未突然地需要同情、帮助和友谊吗？不，当然。我嘛，我学会了只满足于同情。这更容易得到，又不承担任何义务。“请相信我的同情”，心里这样说，紧接着就是“而现在，咱们谈别的事吧”。这是一种议会议长的感情：廉价地得到，然后就是灾难。友谊，就不那么简单了。需要长时间的、艰苦的努力才能得到，一经得到，就无法摆脱，必须正视。尤其是不要以为您的朋友每天晚上都给您打电话，他们本该如此，这是为了想知道您是否正好那天晚上决定自杀，或更简单些，您是否需要有人做伴，是否不能出门。不，如果他们打电话，请放心，肯定是那晚上您不是独自一人，而生活又是美好的。自杀，倒不如说是他们把您推向它，据他们说，是出于您对您自己所承担的义务。亲爱的先生，上天使我们免于被朋友抬得过高！至于那些出于职责而爱我们的人，我想说父母们，他们算亲属（什么样的用语啊！），所以又当别论了。他们有“必须”这一字眼，但是，不如说这个词成了子弹；他们打电话犹如打冲锋枪。而他们瞄得很准。啊！巴才纳[10]之流！

什么？哪天晚上？我回头再谈，跟我要有耐心。再说，从某种意义上讲，我谈朋友和亲属，恰恰是正题。您看，人家跟我谈起过一个人，他的朋友被关进监狱，他就每天晚上在房里席地而卧，为了不再享受他所爱的人被剥夺了的舒适。谁，亲爱的先生，谁会为了我们而睡在地上呢？我自己能吗？听着，我愿意如此，我也将会如此。是的，有一天我们大家都能够，而普天下也将获得拯救。然而，谈何容易啊，因为友谊朝三暮四，至少是无能为力。它愿意的事，它做不到。也许，说到底，它的愿望还不够强烈？也许我们爱生活还爱得不够？您注意到唯有死亡才能唤醒我们的感情吗？如同我们爱刚刚离开我们的朋友，是不是？如同我们钦佩主人的朋友，他们不说话了，嘴

里塞满黄土！于是，尊敬自然而然地来了，他们也许一生都在等待我们的这种尊敬。您知道为什么我们总是对死人更公正、更宽宏大量吗？原因很简单！对他们没有义务。他们让我们自由，我们可以从容不迫，把尊敬穿插在鸡尾酒和可爱的情妇之间，一句话，在闲暇之中。如果他们强迫我们什么，那就是怀念他们。然而我们却是健忘的。不，在我们的朋友中，我们爱的是刚刚死去的人，痛苦的死者，我们的悲恸，最后是我们自己。

我有这样一个朋友，我尽量躲避他。我有点儿讨厌他，再加上他还有道德。不过，您放心，他临死时又看见了我。我那一天没有白过。他死了，对我感到满意，握着我的手死了。有一个女人，老是死缠着我，但终属徒劳，她也很知趣，年纪轻轻就死了。我的心中立刻感到空了一块！再加上又是自杀！上帝啊，多么美妙的骚乱啊！电话畅通，心潮澎湃，语句有意简短，然而大有弦外之音，抑制着痛苦，甚至，是的，有点自我谴责！

人就是如此，亲爱的先生，有两副面孔：既爱别人又爱自己。如果碰巧公寓里有一宗丧事的话，请观察一下您的邻居吧。他们沉睡在自己的小日子中，突然，比方说，门房死了。他们醒了，骚动起来，打听消息，有了恻隐之心。一桩死讯正待发布，戏剧终于开场。他们需要悲剧，有什么办法，天性如此，这是他们的开胃饮料。再说，难道是出于偶然我才跟您谈门房吗？我曾有过一位，真是不讨人喜欢，简直是恶毒的化身，一个分文不值而心怀怨恨的怪物，就是一个方济各会[11]修道士也会对他失望。我甚至不理他了。然而，仅仅因为他的存在，我平日的兴致就被败坏了。他死了，我参加了他的葬礼。您愿意跟我说说这是为什么吗？

葬礼的前两天颇有意思。门房的老婆病了，躺在那间唯一的屋子里，她身旁的架子上放着箱子。房客得自己取信。他们开开门，说一声："您好，太太。"他们听她手指着死者颂扬他，然后拿走他们的信。这没有任何令人高兴之处，是不是？所有的房客都从这间散发着石炭酸味的屋子里走过。他们不派仆人前去，不，他们自己来享用这桩意外的收获。仆人亦然，不过是偷偷地。下葬的那一天到了，箱子

太大出不了门。“噢，亲爱的，”门房的老婆躺在床上，带着一种又悲又喜的惊讶说道，“他是多么高大啊！”“别担心，太太，”安排葬礼的人回答道，“就会出去的，让他站着。”于是，让他站着出去，然后再让他躺倒，只有我一个人（和一个当过酒馆侍者的人，死者生前每晚都和他喝开胃酒）去公墓，往一具豪华得令我吃惊的棺材上撒鲜花。然后，我去看门房的老婆，为了得到女戏子的道谢。告诉我，这一切有何道理呢？什么也没有，开胃酒而已。

我还安葬过律师团里的一个老同事。他是一个颇受轻蔑的办事员，我总是同他握手。再说，我在哪儿工作，都同那里的一切人握手，能握两次就不握一次。这种平易近人的作风使我廉价地获得所有人的同情，这对我的发展是必要的。安葬我们的办事员，首席律师是不屑一顾的。我却不然，虽然第二天还要出门，并且是一次重要外出。正因为如此，我知道我的在场会引人注目，得到有利的评价。于是，您明白，那天下着大雪也未能使我后退。

什么？我就要说到，别担心，何况我并未离题呀。不过，先让我提请您注意，那个女门房因想更好地感受自己的激动，买了个上好橡木、手把镶银的基督受难像而倾家荡产，一个月之后，她搭上了一个嗓音动听、神气活现的家伙。他打她，人们听见可怕的叫喊，随即，他打开窗户，唱出心爱的歌：“女人啊，你们多么漂亮！”“活该，”邻居们说。请问活该什么？好，表面上众人都反对这个男中音，女门房也反对他。然而无从证明他们不相爱。也无从证明她不爱她的丈夫。最后，嗓子和胳膊都累了，那个神气活现的家伙飞了，她又颂扬起死者，好一个忠实的女人！反正我还认识别人，表面上众人都拥护他们，他们却并不更忠实，也不更真诚。

我认得一个人，他把一生的二十年奉献给一个轻薄女子，他为她牺牲了一切，友谊、工作，甚至一生的体面，却在一天晚上发现自己从未爱过她。他厌倦了，一句话，像大部分人一样地厌倦了。他为自己硬造了一个复杂悲惨的一生。应该发生点什么事，这就是在大多数情况下人类承担义务的原因。应该发生点什么事，哪怕是没有爱情的奴役、战争或者死亡。丧葬万岁！

我至少没有这种托辞。既然我支配着生活，我就不厌倦。我跟您说起的那天晚上，我甚至可以说比任何时候都不厌倦。不，真的，我不想有什么事情发生。然而……您看，亲爱的先生，那是个美丽的秋夜，城里倒还温和，塞纳河上已经水气氤氲了。入夜，天色暗淡下来，西方却依然明亮，路灯微弱地闪烁着。我沿左岸的路朝艺术大桥走着。河水在旧书店关闭的书箱中间闪闪发亮[12]。路上行人寥寥，巴黎已是晚餐时分。我踩着落叶，那枯黄、沾满尘土的落叶还让人想起刚刚逝去的夏天。我走过一杆杆街灯，倏忽闪过眼帘的星辰渐渐缀满天空。我品味着失而复得的寂静、夜晚的温馨和空荡荡的巴黎。我心满意足。这一天过得很好：一个盲人，我所希望的减刑，我的主顾的热烈的握手，下午的几桩善举，在几个朋友面前发表了一篇精彩的即兴演说，评论我们的领导阶级心肠之冷酷和我们的优秀分子之虚荣。

我登上此时空无一人的艺术大桥，想要看看深夜中依稀难辨的河水。我面对着弗尔加朗[13]，俯视着河心小岛。我感到周身涌起一种强大的，怎么说呢，功德圆满的巨大感情，我的心膨胀起来。我挺了挺腰，正要点燃一支香烟，点燃一支满足的香烟，这时，一阵笑声在我背后响起。我大为惊异，猛一转身，悄然无人。我一直走到桥的栏杆旁，既无驳船，亦无小舟。我朝小岛走去，又听见背后的笑声，稍微远了些，似乎正顺流而下。我站在那儿，一动不动。笑声渐渐微弱，但我还是在背后听得清清楚楚，除了从水里，这声音不会来自任何地方。同时，我感到心在急速地跳动。您听明白，这声音没有任何神秘之处，这是一种善意的、自然的、几乎是友好的笑声，它使事情重新变得正常。况且，我很快就什么也听不见了。我又上了滨河路，步入多非那街，买了包我根本不需要的香烟。我昏头昏脑，呼吸紊乱。那天晚上，我打电话找一个朋友，他不在家。出门还是不出门，我犹豫不决，突然，我听见有人在窗户底下笑。我打开窗户。人行道上，果然有些年轻人在快活地告别。我关上窗户，耸了耸肩；无论如何，我还有份卷宗要研究。我进了浴室想喝杯水。我的脸在镜子里微笑，可是，我的微笑似乎具有双重性了……

怎么？原谅我，我刚才想到了别的事情。我们明天见，当然。明

天，是的，是这样。不，不，我不能留下。再说，棕熊找我商量事情，您看见他在那边。他肯定是个正直的人，警察卑鄙地捉弄他，是出于纯粹的邪恶。您认为他有个杀人犯的脑袋？您放心，这是一个专干这一行的人的脑袋。他溜门撬锁也同样出色，您若知道这个穴居人也善于倒卖绘画，一定会感到惊奇。在荷兰，人人都是绘画和郁金香方面的专家。此人态度谦虚，是最著名的一次绘画盗窃案的作案者。哪一次？我也许会对您说。别对我的学问感到吃惊。尽管我是法官——忏悔者，我还是这儿的业余小提琴手：我是这些老实人的法律顾问。这并非易事，但是我引起别人的信任，是不是？我的笑声爽朗，握手有力，王牌就在这里。再有，我解决了几宗难案，首先是出于利益，其次是出于信念。如果鸨儿和小偷永远、处处都被定罪，那么正经人就会全部地、不断地自认为无罪。而据我看——您看，您看，我说到了！——这尤其应该避免。否则，就会贻笑大方了。

真的，亲爱的同胞，我感激您的好奇心。不过，我的故事毫无异常之处。既然您坚持，您该知道，几天之内我还有点在想那笑声，随后就忘了。逐渐地，我好像在我身上某处听见了它。不过，大部分时间里，我不费劲就想到了别的事情。

但是，我应该承认，从那以后，我再也不涉足滨河路了。当我乘汽车或公共汽车路过的时候，在我身上出现了某种沉默。我想我是在等待。然而，我过了塞纳河，什么事也没有发生，我松了口气。那时，我身体也有些不好。什么确切的病也没有，只是感到虚弱，难以恢复好兴致。我去看医生，他们给了我一些兴奋剂。我的精神振奋起来，然后又消沉下去。生活变得不那么容易了：当身体不适的时候，心就萎靡不振。我好像忘了一部分我不学而会的东西，然而我原来却知道得那么清楚，我这是想说，我知道如何生活。是的，我的确认为一切都是那个时候开始的。

今天晚上，我也不感到精力充沛。我甚至说话都费劲儿。好像我说得不那么好了，推理也不那么有把握了。无疑，和天气有关。喘不过气来，空气沉闷，压着胸脯。我亲爱的同胞，如果我们出去在城里走一走，您看有所不便吗？谢谢。

晚上，运河多美啊！我爱发霉的水的气息，爱浸泡在运河里的落叶的气味，爱那从摆满鲜花的平底驳船上升起的阴郁的气味。不，不，这口味毫无病态可言，相信我。相反，这在我是一种先入之见。事实是我竭力喜欢这些运河。世界上我最爱的，是西西里 [14] ，您听清楚，而且还要在埃特纳火山 [15] 上，俯视岛屿和大海。还有刮信风时的爪哇。是的，我年轻时去过那里。一般地说，我爱所有的岛屿。在那儿更容易处于主宰地位。

一座精致的房子，是不是？您看见的是两个奴隶的脑袋。一块招牌。房子原来属于一个奴隶贩子。啊！不，那时这种把戏并没有人想隐瞒！人们高声谈论，说："看，我临街有幢房子，我运奴隶，卖黑肉！"您能想象今天会有人公开地声称这是他的职业吗？多大的丑闻啊！我从这儿就听见我的巴黎同行了。他们在这个问题上的态度是多么顽固啊，他们毫不犹豫地发出两三份宣言，甚至更多！经过考虑，我在他们后面签了名。奴隶制度，啊，那可不行，我们反对！要是不得不在自己家里，或是工厂里建立奴隶制度，那好，顺理成章，可是大吹大擂，那才糟糕透顶。

我很知道人们离不了统治别人和被别人服侍。每个人都需要奴隶，如同需要纯洁的空气一样。统治，就是呼吸，您同意这个观点吗？甚至命运最不济的人也能够呼吸。社会阶梯最底层的人还有其配偶和孩子呢。如果他是光棍，他还有条狗。一句话，能够发怒而另一个不能顶撞，这是根本的。"人不能顶撞他父亲"，您知道这句话吗？从某种意义上说，这句话不可解释。在这个世界上，不顶撞他爱的人顶撞谁呢？但是从另一种意义上说，它又是令人信服的。应该由一个人说了算。否则，任何一种道理都可以有另一种道理与之对立，这样就会没完没了。相反，实力解决一切。我们花了时间，明白了这一点。例如，您该注意到，我们古老的欧洲终于用正确的方法来推究问题了。我们不再像幼稚时代那样说："我这样想。您如何反驳？"我们表达得清晰了。我们用通告代替了对话。"这就是真理，我们说，你们尽可以讨论，这我们不感兴趣。但是，几年以后，将有警察，它将向你们表明我有理。"

啊！亲爱的地球！现在一切都清楚了。我们有自知之明，知道我们自己能干什么。听着，我换个例子，主题不变，我总是喜欢被微笑着服侍。如果女仆神情忧郁，她就毒化了我的日子。无疑，她完全有权不高兴。但是，我想，笑着服务比哭着服务对她更好。事实上，这对我更好。不过，我的推理虽不精彩，也不完全愚蠢。同样，我总是拒绝去中国饭馆吃饭。为什么？因为亚洲人，当他们不说话，而又在白人面前的时候，经常带着一种轻蔑的神气。这样怎能品味烧鸡呢，又怎能一边看着他们，一边想自己有理呢？

这完全是句知心话，奴役，最好是微笑的奴役，实在不可避免。但是我们不能承认。不能没有奴隶的人，他们称奴隶为自由人不是更为有利？首先是为了原则，其次是为了不使他们失望。的确应该给他们这种补偿，不是吗？这样，他们将继续微笑，而我们也良心安宁。否则我们将被迫反躬自省，我们将痛苦得发疯，甚至将变得谨慎，什么都得小心害怕。因此，不要挂招牌，招牌会引起公愤。再说，如果所有的人都坐在桌旁，嗯，亮出其真实的职业、身份，人们将不知如何是好了！请想象一张名片吧：杜邦，胆小鬼哲学家，或基督徒业主，或通奸的人文主义者。真的，人们可以选择。但那将是地狱了！是的，地狱应当是这样的：街道挂着招牌，但无法解释。人们一经划定等级，终生不变。

比方说您，我亲爱的同胞，想想您的招牌将是什么吧。您不说话？算了，您以后再回答我吧。反正我知道我的：两副面孔，是个可爱的贾努斯[16]，上面写着家传的格言："别相信。"我的名片上写着："让——巴蒂斯特·克拉芒斯，伶人。"听着，我跟您说的那晚上以后不久，我出了点事。我帮助一个盲人过马路，当我在人行道上离开他的时候，我向他致敬。这一脱帽致敬显然不是为了他，因为他看不见。那是对谁而发的呢？对公众。演完角色后，致敬。不错吧，嗯？在这一时期的另一天，对一个开车的，他感谢我帮助了他，我回答他说没有人会这样做的。当然，我想说，任何人都会这样做的。但是，这个不幸的口误一直使我耿耿于怀。的确，说到谦逊，我是无与伦比的。

应该谦卑地承认一点，我亲爱的同胞，我总是虚荣得要死。我，我，我，这就是我宝贵的生命之歌，不管我说什么，都听得见它。我永远是一边说话，一边自我吹嘘，特别是以一种我深谙其中奥妙的吵吵嚷嚷的谨慎来自我吹嘘。的确，我总是自由地、强有力地生活。只是，面对所有的人我感到自由，其最充分的理由是我不承认有与我平等的人。我总是自视比所有的人都聪明，这我已经说过，但我以为自己更敏感、更机灵，是个优秀射手、无与伦比的司机、最好的情人。甚至在那些很容易检验出我的劣势的领域中，比如说网球，我只是个差强人意的球伴，我也很难不相信，如果我有时间训练，我会超过最高的等级。我只承认我的优越，这就解释了我的善意和坦然。当我照顾他人的时候，那是纯粹的屈尊低就，我有完全的自由，而全部功劳又回到我的手上：我在我的自爱中又升高了一级。

在我同您说起的那天晚上以后的一段时间内，根据其他几件事实，我渐渐发现了这些显而易见的东西。不，不是立刻，也不是十分清楚。首先我需要重获记忆。逐渐地，我看得越来越清楚，我学会了一些我过去知道的东西。在那之前，总是有一种惊人的遗忘能力在帮助我。我忘了一切，而首先是忘了我的决心。实际上，什么都不算数。战争、自杀、爱情、苦难，当环境迫使我去关心，我当然关心了，然而是以一种彬彬有礼、浮光掠影的方式去关心。有时，对一宗与我日常生活无关的案子我装作充满激情。但我的心并未参与进去，当然了，除非我的自由受到妨碍。怎么跟您说呢？悄悄地溜了。是的，一切都悄悄地从我身上溜了。

说句公道话：有时候，我的遗忘还是值得称赞的。您注意到有些人，其信仰在于原谅一切侮辱，他们也的确原谅了，然而却永远不能忘怀。我不是那种原谅侮辱的人，但是我最后总是忘得一干二净。以为被我憎恨的人看到我笑盈盈地向他致敬而感到惊讶不止。根据他的天性，他或者钦佩我精神之博大或者蔑视我的怯懦，却想不到我的理由更为简单：我连他的名字都忘了。于是，使我冷漠或不讨人喜欢的同一种弱点却使我成了一个高尚的人。

因此，过一天算一天，我的生活只有一种持续性，即我，我，

我。过一天算一天，搞女人；过一天算一天，行善或作恶；过一天算一天，如同狗一样；但是，每一天都是我，坚守岗位。我就这样浮上了生活的表面，某种程度是在口头上，从来也不是真的。所有那些几乎没有读过的书，那些几乎没有爱过的朋友，那些几乎没有游览过的城市，那些几乎没有占有过的女人！我出于厌倦或出于消遣，有过一些行动。人们跟着，他们想依附，然而一无所有，而这就是不幸。那是对他们来说。因为对我来说，我已经忘了。我从来只记着我自己。

渐渐地，记忆回到我的脑海。或不如说我回到了记忆中，我在那儿发现了回忆，它在等着我。在同您说之前，请允许我，亲爱的同胞，给您举几个例子（我确信它们会对您有用），谈谈我在探索中的发现。

一天，我驾着汽车，在绿灯前起动迟了一秒钟，我们有耐心的同胞立即在我背后发疯似的按喇叭，正在这时，我突然想起了一桩发生在同样情况下的遭遇。一辆摩托车超了我，驾驶的人是个干瘪的小个子，戴着夹鼻眼镜，穿一条高尔夫球裤，遇到红灯，停在我前面。停下的时候，小个子将发动机熄了火，他竭力再打着，可是白费力气。绿灯亮了，我以习惯的礼貌请他把摩托车让一让，我好过去。小个子还在为噗哧噗哧的发动机恼火。于是，他根据巴黎礼节的通例，让我一边歇着去。我坚持着，一直彬彬有礼，只是在声调中有点轻微的焦急。人家立刻让我明白，不管怎么说要把我带走。这时，我背后有几只喇叭开始响了。我的口气更加坚决，要求对方有礼貌和承认自己阻碍了交通。这个暴躁的家伙无疑是由于发动机明显的作对而恼羞成怒，告诉我，如果我想尝尝老拳的话，他称之为松松筋骨，他很乐于奉送。如此的厚颜无耻使我义愤填膺，我出了车子，想要教训教训这个嘴里不干不净的家伙。我不想当胆小鬼（但愿别人也别这么想！），我比对方高出一头，我的肌肉一直为我好好地效劳。我现在还认为与其给人松筋骨还不如被人松筋骨。我在马路上还未站稳，从越聚越多的人群中出来一个人，向我直奔而来，他让我明白我卑鄙之尤，他不允许我揍一个因骑摩托而处于劣势的人。我面对这位侠客，实际上，我甚至没看清他。我刚一回头，几乎是同时，我听见摩托车又□□地响了，耳朵上也狠狠地挨了一下子。我还没有记下这一切，

摩托已经走远了。我昏头昏脑，木然地朝达达尼昂[17]走去，这时，一场愤怒的合奏从一长串汽车的喇叭中发出，越来越响。绿灯又亮了。我还有些迷迷糊糊，没有去揪住那个截住我的蠢货，乖乖地回到车子里。我开动了车子，经过那蠢货身旁的时候，他向我致敬，说了句“可怜的家伙”，这句话我现在还记着。

您说这是小事一段？当然。只是我很长时间才忘掉，说明其重要性。然而，我毕竟有自慰的理由。我挨了打而没有回击，人们却不能指责我怯懦。我从两方面遭到袭击和制止，两方面我都闹翻了，最后喇叭又使我糊里糊涂。可是，我感到不幸，仿佛我失去名誉一样。我重新看到自己，上了车，在那群人的一片讥讽的目光下毫无反应，我还记得，我穿了一身极高雅的蓝衣服，那群人因此更加开心。我听见说“可怜的家伙”，我觉得这一称呼毕竟是对的。总之，我当众丢了脸。的确，当时的情况也不作美，但永远是当时的情况啊。事后，我清楚地看到我当时应该怎么办。我看到我给那达达尼昂兜头一拳，将他打倒，然后上车去追那打我一拳的肮脏家伙，追上他，把他的摩托车扔在人行道上，把他拖到一边，理所当然地痛打一顿。我在想象中，上百次地，但脚本略有改动，拍摄这小电影。但是太晚了，有几天，我心怀一种卑鄙的仇恨。

瞧，又下雨了。您愿意在这门洞里停一会吗？好。我说到哪儿了？啊！对，名誉！当我又想起这段遭遇时，我明白了它意味着什么。总之，我的梦想没有经得起事实的考验。现在清楚了，我曾经梦想成为一个完人，在人格上和职业上都受到尊敬。如果您愿意的话，半是塞尔当[18]，半是戴高乐。一句话，我愿意在一切事情上都占优势。这就是为什么我摆架子，装模作样，更多地显示身体的灵巧而不是智力的禀赋。可是当众挨打而无反应之后，再想望这种美好的形象于我已是不可能了。如果我曾经是真理和智慧之友的话，如同我自许的那样，这桩已被看客遗忘了的遭遇对我又有什么呢？我差一点承认我无缘无故地生气，既已生气，又差一点承认我由于缺乏机智而不知如何面对我的愤怒所引起的后果。我没有那样做，却急切地希望报复、痛打和战胜对方。好像我真正的愿望不是成为人世间最聪明、最仁慈的人，而只是想打谁就打谁，成为最强大的人，而且还是以一种

最粗鄙的方式。事实上，您清楚地知道，任何聪明的人都梦想着当强盗，只以暴力支配社会。由于这不像阅读某类题材的小说那样容易使人相信，一般地说人们就转向政治，投向最残酷的政党。如果能够统治所有的人，使自己的思想变得卑鄙又有何妨呢，是不是？我发现自己正做着压迫人的甜梦。

至少，我知道只有在罪人以及被告的罪过对我毫无损害时，我才站在他们一边。他们的犯罪使我雄辩，因为我并不身受其害。当我受到威胁时，我不仅变成法官，更有甚者，变成一个狂暴的主人，要不顾一切法律，痛责罪人，使其屈服。在此之后，我亲爱的同胞，就很难再郑重其事地认为自己有奉行正义的使命，充当孤儿寡妇的天然保护者了。

既然雨大了，我们还有时间，我敢向您披露不久以后在我记忆里的一个新发现吗？我们坐在这凳子上避避雨吧。数百年来，抽烟斗的人观赏着同样的雨落进同一条运河里。我要向您讲述的却更加困难些。这一次，事关一个女人。首先应该知道，我总是不费力地在女人身上获得成功。我不是说成功地使她们幸福，也不是说我因她们而幸福。不，仅仅是成功而已。我愿意的时候，差不多总能达到目的。想象一下吧，人家觉得我有魅力。您知道什么是魅力，那是一种会不提出任何明确的问题而得到肯定的回答的方法。我当时就是这样。这让您感到惊讶？算了吧，别否认这一点。我是心血来潮，这是很自然的。唉！过了一定的年龄，任何人都对自己的面貌负有责任。我的面貌……管它呢！事实如此，人家认为我有魅力，我且利用一下。

然而，我并没有任何小算盘，我是善意的，或差不多。我和女人的关系是自然的、轻松的，如同人们所说，是容易的。其中不掺杂诡计，或仅仅只有诡计，然而是公开的，她们认为是一种敬意。用通行的话说，我爱她们，这就是说，我从未爱过其中任何一位。我一直认为讨厌女人是庸俗的、愚蠢的，而且我认为，几乎所有我认识的女人都比我好。不过，这有什么关系？我把她们抬得这样高，更经常地是利用她们而不是为她们效劳。

当然，真正的爱情是例外，那是百年之中只有二三次的。余下的时间里，只有虚荣或厌倦。至于我，不管怎么说，我不是葡萄牙修女[19]。我的心并不干枯，差得远呢，相反，却充满了温情，还容易流泪。只是我的热情总是转向我自己，我的温情也是为了我自己。无论如何，说我从未爱过是不对的。至少在我的一生中是有一种伟大的爱情，其对象一直是我本人。根据这一观点，经过了青年时代不可避免的麻烦之后，我很快就打定主意：好色，我的爱情生活唯有它才存在。我只是寻求作乐和征服的对象。我的体格帮了我的忙，自然待我不薄。我对此颇感自豪，我得到很大的满足，简直不知道该说是感官的满足还是威望的满足。好，您要说我又吹牛了。我不否认，当我把真实的事胡吹一通时，我就更加无法自豪了。

在任何情况下，我的好色，姑且只谈好色吧，都是那么实在，哪怕为了一次十分钟的艳遇，我也会不认爹娘，不顾事后会辛酸地后悔。我说什么来着！尤其是为了一次十分钟的艳遇，更有甚者，尤其是我确信这艳遇好景不长。当然，我有原则，比方说，朋友的妻子是神圣的。只不过是，在几天之前，我会完全真心实意，中止了对丈夫的友谊。也许我不该称这为好色？好色并不令人厌恶。让我们宽容一些，让我们谈谈缺陷，一种生来的无能，是我们在爱情生活中所看到的另一种表现。这种缺陷，说到底，令人惬意。它与我的健忘配合，对我的自由有利。同时，由于某种疏远，由于它所给予我的顽强的独立神气，它提供给我新的成功机会。由于竭力不存幻想，我给予幻想家的食粮是实实在在的。事实上，我们的女友们与波拿巴[20]有共同之处，她们总是想在别人都失败的地方成功。

此外，在这种交易中，我还满足了好色以外的东西：我对游戏的爱好。我把女人看成某种游戏中的伙伴，她们起码对天真无邪特别喜爱。您看，我受不了厌烦，我在生活中只看重娱乐。任何一种团体，哪怕是出类拔萃的，很快就使我厌倦，而我对喜欢的女人却从不厌烦。我简直难于承认，我会拿十次与爱因斯坦的谈话去交换与一个漂亮的女配角的初会。真的，在第十次幽会的时候，我就希望与爱因斯坦谈话了，或是去作艰难的阅读。总之，我从来只是在我的短暂的放纵的间隙才关心大问题。有多少次，我站在人行道上，与朋友讨论方

酣，却听丢了人家提出的推理的线索，因为一个迷人的女人正穿过马路。

于是，我就做戏。我知道她们不喜欢朝目标走得太快。如她们所说，首先应该是谈天、温存。作为律师，我娴于辞令，在军队里，我学过演戏，亦颇知温存之道。我经常改变角色，但总是同一场戏。比方说，不可理解的吸引力这一类的节目："我不知道为什么"，"没有理由，我并不想被吸引，我对爱情感到厌倦，等等"。这些节目永远有效，尽管这是最老的节目之一。还有神秘的幸福，任何别的女人也没有给过您，这幸福可能好景不长，甚至肯定不长（因为人们太不能保证了），而它正是不可替代的。特别是我改良了一小段台词，总是受到欢迎，我肯定您也会鼓掌的。这段台词的基本意思是痛苦地、无可奈何地表明，我一无是处，不值得倾心相许，我的生活在别的地方，它不需要通常的幸福，也许我本该热爱这种幸福胜于其余的一切，然而，已经太晚了。这种晚是决定性的，至于其原因，我保守秘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还是相信我所说的，我生活在我的角色中。于是，毫不足怪，我的伙伴们也热烈地演起戏来。我的女友中最敏感者竭力理解我，她的努力使她愁肠寸断，委身于我。其余的，满意地看到我尊重游戏的规则，因为我具有行动之前先说话的委婉，也就毫不拖延，走向现实。我赢了，而且是双重的胜利，因为除了我对她们的欲望之外，我还每次都通过检验我的魅力而满足了我对自己的爱。

这一切是如此地真实，尽管有时候，某些女人只给予我一些粗俗的快乐，我却努力日渐疏远地和她们重修旧好，无疑是由于分离和随即突然恢复的默契产生了独特的欲望，同时，也是为了验证我们的关系是一直保持着，而这种关系的加强却取决于我。有时，我甚至让她们发誓不再属于其他的任何男人，为了一劳永逸地平息我的不安之感。心灵，甚至想象，都与这不安无涉。某种奢望那么深地体现在我身上，我竟不顾明显的事实，难以想象一个曾经委身于我的女人还能够属于他人。她们向我立下的誓言拴住了她们，却解放了我。因为她们不属于任何人，我于是可以决心断绝，否则，这对我几乎是永远不可能的。对她们的检验从此完成，而我的权力亦长久地得到保障。奇怪，不？然而就是这样，我亲爱的同胞。一些男人喊："爱我吧！"另

一些则喊："别爱我吧！"但是，某种最坏的、最卑劣的人说："别爱我，但要忠于我！"

只是，唔，验证永无终止，每逢新人即应重新开始。由于不断地重新开始，人们就习以为常。不假思索，话就来了，随后就是下述反应：有朝一日会处于占有却不真正有欲望的境况之中。相信我，对于某些人来说，不占有自己没有欲望的东西是世界上最难的事。

这正是有一天发生的事，无须跟您说她是谁，只消说她以其萎靡的、贪婪的神气吸引了我，但并未引起我真正的骚乱。坦率地说，这件事平庸无奇，早在意料之中。但是，我从来没有过麻烦，我很快就将她置诸脑后，不再相见。我想她毫无觉察，我甚至没有想到她会有看法。再说，她的消极的神气在我看来使她与众不同。几个星期以后，我却得知她向第三者泄露了我的缺点。我立刻觉得有点被欺骗了，她不像我以为的那样萎靡，她并不缺乏判断力。然后，我耸了耸肩，装作一笑置之。我甚至还确确实实笑了起来；很清楚，这件意外之事并不重要。如果有那么一个领域，在那里谦虚应该成为习惯，这个领域难道不就是性欲及其一切不可预料之事吗？否，即使在孤独之中，也是双方争着要占便宜。尽管我耸肩膀，但事实上我是如何行动的呢？不久以后，我又看见这个女人，为了引诱她我做了该做的事，又重新真正地占有她。那并不困难：她们也不甘失败。从这时起，我也并不很明确地愿意，然而事实上我却开始百般污辱她。我丢弃她，又重新获得她，强迫她在不适当的地点和时刻委身于我，我在各方面都待她如此粗暴，最后竟倾心于她，如同我想象狱卒系于囚徒一样。直到那一天，在一阵痛苦、压抑、狂乱的快乐中，她高声赞颂奴役她的这一切。那一天，我开始疏远她。以后，我就忘了她。

尽管您出于礼貌而沉默，我还是同意您的意见，这场艳遇不太光彩。但是，考虑考虑您的生活吧，我亲爱的同胞！挖掘您的记忆，也许您会发现某个类似的故事，您以后会讲给我听的。至于我，当我想起这件事时，我还发笑呢。但这是另一种笑，相当像我在艺术大桥上听到的那种笑。我笑我的话和我的辩词。比笑我对女人说的话还要厉害地笑我的辩词。对她们，起码，我的谎话少。在我的态度中，本能

说话清清楚楚，毫不拐弯抹角。爱的举动，比方说，是一种供词。其中自私在大喊大叫、明目张胆，虚荣则昭然若揭，或者真正的仁慈也在其中显露出来。最后，在这桩令人遗憾的故事里，和我在其他故事里相比，我比自己原先想的还直率，我说了我是谁，我如何才能生活。不管外表如何，我在私生活中，尤其是当我像我跟您说的那样做人的时候，这要比我在论及无罪和正义时表现出来的职业的感情奔放更值得尊敬。至少，可以看到我的为人，我不能弄错我的天性。没有一个人在寻欢作乐中是虚伪的，我这是读到还是想到的呢，亲爱的同胞？

这样，当我考虑到我与一个女人彻底分离的困难时，这种困难使我同时有着那么多的关系，我并不谴责我心中的温情。当我的一个女友等待情欲的辉煌胜利等得厌倦，谈起分离的时候，并不是温情使我行动。我立刻前进，后退，变得口若悬河。我在她们身上唤起温情和甜蜜的柔肠，而我所感到的也仅是一种表面现象，我只是为这一拒绝所激动，也为可能失去感情而不安。有时候，我认为我确实感到了痛苦，真的。但是，只要那不听话的女人真的走了，就足以使我轻易地忘掉她，如同她在我身边，而她决定还再来的时候，我忘掉她一样。不，当我面临被抛弃的危险时，唤醒我的不是爱情，也不是仁慈，而仅仅是希望被爱，得到据我看来属于我的东西。我一被人爱上，而我的相好重又被我忘却，我就高兴，我就舒服，我就变得讨人喜欢。

请记住，这种感情，一旦我重新获得，我就感到它的重量。在我恼火的时候，我就想理想的出路可能是为我感兴趣的人去死。一方面，这一死终于能固定我们的关系，另一方面，也会对她解脱束缚。然而，人们不能希望所有的人都去死，无论如何，也不能为了享受一种非如此不能想象的自由而使地球灭绝人迹。我的感觉反对，我对人的爱也反对。

当一帆风顺，当人们在给我安宁的同时，又给我刚刚离开一个女人的床就同另一个女人更温柔更快活地来去的自由的时候，我在这些艳遇中所体验到的唯一深刻的感情是感激，好像我把刚刚欠下其中一位的债扩展到所有其他女人身上一样。此外，不论我的感情表面上如

何混乱，我获得的结果是明确的：我把我周围所有的爱情都维持着，以便随意使用。我承认，我能够生活的唯一条件是，在地球上，所有的人，或者尽可能的大多数，都转向我，他们永远是无人占有的，没有独立的生活，随时准备回答我在任何时候发出的召唤，对毫无结果心甘情愿，直到我屈尊，以我的光明恩赐他们的那一天。总之，为了我生活幸福，我选出的人就该不生活。他们就该越来越只是从我的好兴致中讨生活。

啊！务请相信，我在向您讲述这些时毫无满意之感。我想到那段时期，我要求一切而自己一无所付，我动员了那么多人为我服务，我在某种意义上把他们置于冰箱里，为了使自己某一天可以随手可取，用起来方便，这时候，我不知如何称呼涌上我心头的那种奇怪的感情。不会是羞耻吧？告诉我，亲爱的同胞，羞耻不是有点儿灼人吗？是吧？那么，也许是它，或者是那些与名誉有关的可笑的感情里的一种。尽管我脱离本题，竭力杜撰，但愿您公正地对待这种杜撰，反正我觉得自从我在记忆中发现了那桩艳遇之后，这种感情就再也没有离开过我，我也再不能延宕下去而不去讲它了。

瞧，雨停了！劳驾陪我回家吧。我累了，奇怪，不是因为我说多了，而是因为想到了我还得讲的事情。好吧！要讲我的基本发现，三言两语就够了。为什么要讲更多呢？为了让雕像纤毫毕露，应该抛弃华丽的辞藻。事情是这样的。那天夜里，是在十一月份，在我以为听到背后的笑声的那天晚上前两三年，我到了左岸，通过王家大桥回家。半夜一点钟，下着小雨，说毛毛雨更合适，行人寥寥。我刚刚离开一个女友，此时她肯定已经睡了。我走得兴致勃勃，还有些懒洋洋，周身平和，血液缓缓地流着，如同小雨一般。上了桥，我从一个俯在栏杆上的人后面走过，他好像正在望着流水。走得更近些，我认出了那是个身腰纤细的女人，穿着黑衣服。在深色头发和大衣领子之间，只看见后脖颈，新鲜而湿润，我对此是敏感的。然而，我犹豫了一下，又继续往前走。过了桥头，上了滨河路，朝圣米歇尔走去，我住在那儿。我已经走了大约五十米远，听见身体跃进水里的声音，尽管距离这么远，但在夜的寂静中，我觉得那声音非常宏大。我立即站住了，但未回头。几乎同时，我听见一声呼叫，重复了好几次，顺流

而下，然后戛然而止。夜色突然凝固，我觉得那随之而来的寂静无边无际。我想跑，却仍伫立不动。我认为，我因寒冷和惊恐而瑟瑟发抖。我心想应该快快行动，我感到一种不可抗拒的软弱占据了我的全身。我忘了当时我想些什么。“太晚了，太远了……”或诸如此类的东西。我一直在倾听，纹丝不动。然后，我轻移小步，冒着细雨，走远了。我没有告诉任何人。

我们到了，这是我住的房子，我的掩蔽所。明天？好，如您所愿。我将乐意带您去玛尔肯岛，您将看到须德海。十一点在墨西哥城见面。什么？那个女人？啊！我不知道，真的，我不知道。第二天和以后的日子里，我都没有读报。

一个玩偶般的小村子，您不觉得吗？不乏秀丽之处。但是，我领您到这小岛上来不是为了看美景，亲爱的朋友。谁都可以让您欣赏女人的帽子、木套鞋，在装饰过的房子里，渔夫们在木器蜡的气味中抽着上等烟草。不，我这样的人为数不多，但却可以向您指出此地所具有的重要性。

我们上了堤坝。顺着堤坝，就可以尽可能远地离开这些过于美丽的房子。坐坐吧，请。怎么样？您看，不是吗，最美的否定之景！左边，那一堆灰烬，人们称之为沙丘；右边，灰色的长堤，脚下是苍白的海滩；前面，大海的颜色有如稀薄的洗衣水，广阔的天空反射着灰白的水光。的确是个了无生气的地狱！一切都是水平的，没有任何光彩，天地无色，生命已死。难道不是普遍的消亡、刺眼的虚无吗？没有人，尤其是没有人！只有您和我，存在于这个终于荒芜了的世界面前！天有生命吗？您说得对，亲爱的朋友。它变厚，然后又稀薄起来，打开的是气的阶梯，关上的是云的大门。那是鸽子。您没注意到吗，在荷兰的天空中，充塞着几百万只鸽子，当它们飞在高空中时，无影无踪，它们扇动羽翼，齐上齐下，发灰的羽毛充满空中，犹如一排排宽厚的波浪随风来去。鸽子在高空中等待，成年累月地等待。它们在大地上空盘旋，观望，想落下来。然而除了大海、运河、铺满招牌的屋顶之外，一无所有，没有一个脑袋上可以落脚[21]。

您不明白我的意思？我承认我累了。我语无伦次，朋友们乐于向我表示钦佩我的思想的清晰，现在没有了。我说朋友们，当然，是从原则上说的。我没有朋友了，我只有同谋。作为补偿，他们的数目在增加，他们是人。在人类中，您是第一个。在这儿的总是第一个。我怎么知道我没有朋友了？这很简单：有一天我发现了这一点，那天，为了开玩笑，多少是为了惩罚他们，我想自杀。但是，惩罚谁呢？某几位可能会感到惊讶，但没有人会感到受了惩罚。我明白我没有朋友了。再说，即便还有，我也觉得与事无补。如果我能自杀而后又看见他们，那么，自杀倒也值得。然而，大地昏黑，木头又厚，葬衣也不透明。灵魂的眼睛，是的，当然，如果有灵魂的话，如果它也有眼睛的话！可问题就在这儿，人们没有把握，从来就没有把握。否则就有了出路，就终于能够让人认真对待自己了。只有您的死，才能使人们相信您的理智、真诚和您的痛苦之沉重。只要您一息尚存，您的情况就可疑，您就只能受他们怀疑。那么，只要确信可以看到那种场面，就值得向他们证明他们不相信的东西，使他们惊讶。然而，您自杀了，他们相信与否又有何干：您不能获得他们的惊讶和他们的悔恨，何况这悔恨又是短暂的，您终于不能根据每个人都有的梦想参加自己的葬礼。为了不再被怀疑，应该不再活着，千真万确。

再说，这样不是更好吗？他们的冷漠使我们感到太痛苦了。“你要为我付出代价！”一个姑娘对她父亲说，他不让她与一个过分讲究的求爱者结婚。于是她自杀了。然而，那父亲根本没付出什么代价。他非常喜欢甩钩钓鱼。过了三个星期天，他下河了，说是为了忘掉那件事。他算得准，他是忘了。说实话，如果相反，那才奇怪呢。人们以为死是为了惩罚他老婆，反而还了她自由。最好是不见这种事为妙。且不说还有可能听到人们为您的行动提供理由。关于我的，我已经听到了：“他自杀是因为他受不了……”啊！亲爱的朋友，人是多么不善于虚构啊！他们总是以为人为了一个理由而自杀。然而，自杀完全可以有两个理由。不，他们不懂这一点。那么，自愿地死有什么用？为自己愿意有的关于自己的看法而轻生有什么用？您死了，他们则加以利用，对您的行动赋予一些愚蠢或庸俗的动机。亲爱的朋友，殉道者应当在被遗忘、被取笑或被利用之间进行选择。至于被理解，

绝不可能。

然后，让我们开门见山吧，我爱生活，这是我唯一的弱点。我是那样地热爱它，对此外的一切毫无想象力。这样的渴望有种平民味儿，您不觉得吗？贵族总是稍稍离开本人，离开本人的生活来想象自己。需要死的时候去死，宁折不弯。我呢，我弯，因为我还继续爱我自己。喂，我跟您讲了这一切之后，您认为我怎么了？厌恶我自己？哪里，主要是别人厌恶我。肯定，我知道我的过失，我感到遗憾。但是，我继续忘却它们，那种顽强劲儿是颇值得赞扬的。与此相反，针对他人的诉讼却不断地在我心中进行。这肯定使您不快吧？您大概想这不合逻辑吧？但问题不在于合乎逻辑。问题在于从中间滑过去，特别是，噢！对了，问题在于逃避审判。我不说逃避惩罚。因为不经审判的惩罚是可以忍受的。况且，有一个词可以保证我们的无辜：不幸。不，相反，问题在于中止审判，避免总是被审判而总是不宣读判词。

然而，中止谈何容易。今天，我们随时都准备进行审判，正如随时都准备通奸一样。至于过失的区别，则毋庸担心。如果您表示怀疑，请您在八月份，留神听听海滨旅馆餐桌上的言谈，我们的仁慈的同胞到那儿去医治厌倦。如果您还犹豫不决，读读我们那些时髦的大人物所写的东西吧。或者观察一下您自己的家庭，您就会明白了。亲爱的朋友，我们别给他们借口来审判我们，一点儿也别给！否则，我们就会粉身碎骨。我们被迫要同驯兽者一样谨慎。如果他在进入兽笼之前不幸用剃刀把脸刮破，那对野兽来说将是一顿怎样的美餐啊！有一天，我犯了疑，也许我不是那么值得钦佩，于是我恍然大悟。从此，我变得满腹狐疑。既然我已经流了点血，我就会全部流尽：它们要吞食我了。

我和同时代人的关系看起来也是这样，但是变得微妙地不协调。我的朋友们没有变。一有机会，他们总是吹嘘在我身边感到的和谐与安全。但我却只感到不协调和充满我全身的混乱，我觉得自己有弱点，并在公众的控告之下暴露出来。在我看来，我的同类不再是我习以为常的那种毕恭毕敬的听众了。以我为中心的圈子破裂了，他们站

成一排，如在法庭上一样。自从我悟出我身上有可以受审的地方之后，我终于明白了，在他们身上有一种不可抵抗的审判别人的倾向。是的，他们还在那里，一如既往，然而在笑。或不如说我觉得他们每个人都看着我，暗自窃笑。那段日子里，我甚至觉得人们对我下绊子。事实上，有两三回，我去公共场所时，不明不白地绊了脚。有一次，我竟然跌倒了。作为一个笛卡尔主义的法国人，我立刻镇定起来，并将一切意外归咎于唯一讲得通的神意，我想说是偶然性。管它呢，我还是满腹狐疑。

我的警觉被唤醒，不难发现我有敌人。首先是在我的职业中，然后是在我的社交生活中。对一些人来说，我对他们施恩，对另一些人来说，我是不得不施恩。总之，这一切都是自然的，我发现了也不感到太伤心。但是，对我来说，更困难、更痛苦的是承认我在一些几乎不认识或根本不认识的人中有敌人。我总是怀着一颗我已给过您几次证据的淳朴之心在想，如果这些不认识我的人来同我交往，他们肯定会不由自主地爱我。其实不然！我尤其是在那些只远远地见过我而我根本不认识的人中间感到敌意。他们显然是疑心我的生活很充实，自由地沉溺在幸福中，而这是不可饶恕的。成功的神气，当它被以某种方式表现出来时，会使驴子发怒。再说，我的生活满得要胀破，因为没有时间，我多次回绝了别人的趋奉。基于同样的理由，我随即也忘了我的回绝。然而，这些趋奉是那些生活不充实的人作出的，他们基于同样的理由，记着我的回绝。

这样，算下账来，女人就让我付出了太大的代价。姑且仅举一例。我用于她们身上的时间，不能再给男人，而他们并不总原谅我。怎么办呢？只有您同意与他们分享，他们才谅解您的幸福和成功。然而，为了幸福，就不该太多地顾及别人。至此，出路被堵塞了。要么因幸福而被审判，或是被免诉而悲惨。对于我，受到的不公正则更为严重：我因过去的幸福而被判罪。我长期生活于普遍和谐的幻境中，满面春风，无所用心，来自各方的审判、利箭和嘲笑都遇我而消溶殆尽。从自我警觉的那一天起，我清醒了，同时遍体鳞伤，一下子失去了力量。于是，在我周围普天下人都开始嘲笑我。

这是任何人（除了那些不生活的人，我说的是智者）也忍受不了的。唯一的防身武器存在于邪恶之中。于是，人们为了自己不被审判，就匆匆忙忙地审判别人。有什么办法？人类最自然的念头，天真地出现的，犹如来自他本性的深处，是他自己的无辜。根据这一观点，我们大家都像那个小法国人，他在布森瓦尔德[22]执意要向文书提交一份申请书。文书本人也是俘虏，登记他的到来。一份申请书？文书和他的伙伴笑了："没用，老兄。这儿的人不提申请。""问题是，先生，"小法国人说，"我的情况特殊。我是无辜的！"

我们都是特殊情况。我们都求救于某种事情。每个人都宣称无辜，不惜一切代价，甚至为此而指控人类和上苍。您恭维某人为变得聪明和仁慈而付出的努力，这仅使他一般地高兴。相反，如果您欣赏他天性仁慈，那他就会心花怒放。反之，如果您对一个罪犯说，不是天性，也不是性格，而是环境使他犯了罪，他会狂热地感激您。在辩护中，他甚至会选择这一时刻流泪。然而，正直和聪明都没有与生俱来的价值。正如人们出于天性犯罪肯定不比出于环境犯罪负有更多的责任一样。但是，这些骗子希望得到赦免，也就是不负责任，他们肆无忌惮地为天性辩护或以环境为借口，尽管两者相互矛盾。根本点在于他们是无辜的，他们的品德，由于一生下就具备，因而不致受到怀疑，他们的过失出于瞬间的不幸，永远只是暂时的。我跟您说过，问题在于中止审判。由于难以中止，难以让人既钦佩又原宥它的本质，人们就都设法致富。为什么？您问过自己吗？当然是为了权力。尤其是，财富使人免于马上受审，把您从乘地铁的人群中解脱出来，关进镀镍的汽车里，让您处于宽敞的花园里、卧铺车厢里、豪华的办公室里。亲爱的朋友，财富还不是开释，但已是缓刑了，得到它总是好的……

特别是，当您的朋友要求您真诚地对待他们时，别相信他们。他们只是希望您把他们看成他们自以为的那副好样子，向他们提供一种补充的确实性，而这种确实性是他们在您对于真诚的保证中汲取的。真诚怎么能成为友谊的一个条件呢？不惜代价地追求真相的爱好，是一种什么也不放过，什么也抵抗不了的情欲。这是罪过，有时是舒适，或是自私。因此，如果您处于这种情况之中，不要犹豫，要答应

说真话，尽可能圆满地撒谎。您回答他们深切的期望，向他们双倍地证明您的感情。

我们很少信任比我们好的人，这可太真实了。我们宁肯避免与他们往来。相反，最为经常的是我们对和我们相似、和我们有着共同弱点的人吐露心迹。因此，我们并不希望改掉我们的弱点，也不希望变得更好，我们大概首先应该被判犯了错误。我们只是希望在我们的道路上受到怜悯和鼓励。一句话，我们希望不再有罪，同时对自己的纯洁不作努力。不要够多的无耻，也不要够多的道德。我们既无力作恶亦无力为善。您知道但丁吗？真的？见鬼。那您知道但丁在上帝和撒旦的争执中接受了中立的天使。他把他们置于不确定的地带，在他的地狱的某种前厅里。亲爱的朋友，我们正在这前厅里。

耐心？您大概说得对。我们应该有耐心等待着末日审判。可是，您看，我们多急啊。急得我不得不当了法官——忏悔者。然而，我首先得和我的发现一致，要和我的同时代人的讪笑了结。从我被召唤的那天起，因为我确实被召唤了，我不得不回答，至少要寻求答案。那不容易，我徘徊良久。首先，这笑声和发笑的人应该教会我对自己看得更清楚，教会我发现我并不是单一的。不要笑，这事实并不像它所表现的那么原始。人们称那些在其他事实以前发现的事实为原始事实，如此而已。

反正是经过了我对自己的长期研究之后，我把人类的深刻的两重性大白于天下。我在记忆中搜索之后，明白了，虚心佐我闪光，谦卑助我制胜，德行辅我压迫。我通过和平的手段进行战争，最后通过无私的手段获得了我觊觎的一切。比方说，我从不抱怨人家忘了我的生日，人家甚至怀有一种钦佩之情对我关于此事的缄默感到惊讶。然而，我的无私之原因却更不引人注目：我想被人忘却，以便我能够自怨自艾。那是我熟悉的、最光荣的日子之一，几天之前，我就戒备着，不泄露任何东西，以免引起我期待着过错的那些人的注意和唤起他们的回忆（有一天我不是企图假造一份日历吗？）。由于我很好地显示了孤独，这才能够沉溺于一种雄伟的忧郁的魅力之中。

这样，我所有的德行就有了一个不那么威严的反面。从另一种意义上说，我的缺点转而对我有利，这是真的。比方说，我被迫掩盖我生活的罪恶部分，使我装出一副冷淡的、人们常常混同于德行的那种神气，我的冷漠使人们爱我，我的自私在我的慷慨大度中达到顶点。我停下吧：太多的类比会妨害我的证明。什么！我装作铁石心肠，我不能拒绝奉献给我的一杯酒或一个女人！我被视为活跃的、有力的，我的王国是床笫。我高喊我的忠实，我认为，没有一个我爱的人，最后我也从未背叛过。当然，我的背叛并不妨碍我的忠实。我由于萎靡不振而完成了一件巨大的工作，我由于发现了乐趣而不断地帮助我的邻人。我徒劳无益地重复说这些显而易见的事，我只是从中得到了不关痛痒的慰藉。某些早晨，我审理案子直到结束，我得出结论，我精于轻蔑。那些我最常帮助的人，是最受轻蔑的人。彬彬有礼地、怀着充满激情的友爱，我每天都往所有的盲人脸上吐唾沫。

坦率地说，这有理由辩解吗？有一个，但是太卑鄙了，我不能考虑利用它。无论如何，理由是这样：我从未打心眼里相信人类的事务可以是严肃的。严肃在哪里，它不存在于我所见的一切东西里，除此之外我一无所知，我只觉得我见到的事就像一种游戏，或者令人开心，或者惹人生厌。那种我永远也不理解的努力和信念的确存在着。我总是以一种惊奇的、略带怀疑的神气看着那些奇怪的人为金钱而死，因失去某种“地位”而绝望或者神气凛然地为家庭的兴旺而献身。我更理解的是那位朋友，他带头戒烟，凭着意志而成功了。一天早晨，他打开报纸，读到第一颗氢弹爆炸了，知道了它的值得钦佩的威力，就立即走进一家烟店。

没有疑问，有时候我装作严肃地对待生活。但是，严肃本身的轻佻很快就显现出来，我只不过是尽可能好地继续演我的角色。我装作能干、聪明、讲道德、富于公民心、愤怒、宽容、友爱、循循善诱……我就此打住，一句话，您已经明白，我像那些荷兰人一样，他们既在那儿又不在那儿：我不在，同时又占据了最大的位置。只是在我运动的时候，在团里，当我在为了取乐而演的戏中扮演一个角色的时候，我才是真诚的、热情的。在这两种情况下，有一种游戏的规则，它并不是严肃的，只是人们把它看做是严肃的来开心。现在仍然

如此，一个进行着星期天比赛的挤得满满的体育场，一个我总是以一种无可比拟的热情喜爱的剧场，这是世界上仅有的、我在其中感到自己清白无罪的两个地方。

然而，当事关爱情、死亡、穷人的工资的时候，谁会承认这种态度是合法的呢？可是怎么办呢？我只在小说中或舞台上才想象得出绮瑟[23]的爱情。我觉得垂死的人有时候是深入到他的角色中去了。在我看来，我的穷主顾的辩解总是出自同一个稿子。从此，我由于生活在人们中间但不赞同他们的利益，而不能够相信我所承担的义务。我的礼貌，我的懒散，足以回答他们在职业、家庭、公民生活中对我的期待，然而，有一次，却因某种心不在焉，最后就把一切都弄砸了。我在双重气氛中度过我的全部生活，我最重大的行动常常是那些我参与最少的行动。我所不能原谅自己的、使我蠢上加蠢的，难道不是这个吗？它使我最凶猛地抗拒正在我身上和我周围进行的、迫使我寻求出路的审判。

在一段时间内，我的生活表面上一如既往，仿佛毫无变化。我沿着轨道前进。好像由于巧合，关于我的赞扬加倍地增多。灾难恰恰在此。您记住：“当所有的人都说您的好话时，您就倒霉了！”啊！那个人谈的是金玉良言！我倒霉了！机器于是开始不听话，莫名其妙地停停走走。

这时，死的念头闯入我的日常生活。我计算着距离末日的时间。我寻找和我同龄的、已经死去的人。我将没有时间完成我的使命，这个念头折磨着我。什么使命呢？我毫无所知。坦率地说，我的所做所为值得继续吗？然而，并不确切地是这个。事实上，一种可笑的恐惧追逐着我：人不能不招供他所有的谎言就死去。不是对上帝，也不是对他的代表，我超然在上，您想得到的。不，是向人招供，比方说，向一个朋友，或向一个所爱的女人。否则，哪怕一生中只有一个谎言被隐瞒，死就会使它变得不可改变。既然唯一知道它的人是长眠于他的秘密之上的死者，那就再不会有人知道事情的真相了。一种真相被绝对地戕杀，这使我头晕目眩。今天，顺便说一句，它更可以说是给我一些微妙的快乐。例如，想到只有我一个人知道所有的人都试图知

道的事，想到我保有一件让三个警察局疲于奔命的东西，真是妙不可言。但是，别说这个了。当时，我没有找到办法，我痛苦。

当然，我没有束手待毙。在多少代人的历史中，一个人的谎言有什么关系！企图将犹如沧海一粟的一桩卑鄙谎言带进真相的光明之中又是多大的奢望啊！我也想到，躯体的死亡，如果根据我之所见来判断，其本身就是一种足够的惩罚，它饶恕一切。人们通过垂死挣扎的汗水获得了拯救（也就是彻底消失的权利）。它阻止不了不安的加重，死亡在我的枕畔逡巡不去，随我一道起床，恭维变得越来越不堪忍受。好像谎言与恭维并长，如此地过分，以致我永远了结不了这笔账。

我支持不住的那一天来了。我的第一个反应是混乱的。既然我是说谎者，我要将这公诸于世，在那些笨蛋尚未发现我的两重性时，向他们劈头盖脸地掷去。我既已被挑动坦白，我就将回答挑战。对于众人的嘲笑，我就设想自己陷入普遍的讥讽之中。一句话，问题还在于中止审判。我想把笑我的人拉到我这边来，或者至少是我站到他们那边去。比方说，我打算在街上冲撞盲人，通过我感觉到的阴暗的、意想不到的快乐，我发现我灵魂中对他们的憎恶已到什么程度：我捉摸着把残废人的小车的轮胎扎破，到工人干活的脚手架底下大喊“肮脏的穷鬼”，到地铁里给婴儿吃耳光。我这一切都想过，但没做一件，或者，如果我做了某件类似的事，我也忘了。反正是正义这个词将我投入奇怪的狂怒之中。我不可避免地继续在辩护中使用这个词。但是，我通过公然污蔑人类精神来解我心头之恨，我宣布将发表一份宣言揭露被压迫者对正人君子的压迫。有一天，我在一家饭馆的平台上吃龙虾，一个乞丐缠着我，我叫来了老板撵他走，对这个伸张正义的人的话大鼓其掌：“您打扰了别人，”他说，“您处在这些先生女士们的位置上试试看！”我则对任何愿意听的人说，很遗憾我再也不能像我曾钦佩其性格的俄罗斯地主那样行事了：他命人同时鞭打向他行礼的农民和不向他行礼的农民，以惩罚他认为在这两种情况下均属冒犯的放肆。

我还想起更为严重的放肆。我开始写作《颂歌献给警察》和《铡

刀颂》。特别是，我必须按时去那些专门的咖啡馆，那儿聚集着我们的职业人文主义者。我的良好的经历使我自然而然地受到欢迎。在那儿，我若无其事地说了句粗话：“感谢上帝……”或更简单：“我的上帝……”您知道我们的咖啡馆无神论者是多么怯懦的领圣体者。我这句粗话说出之后，接着就是一片惊愕，他们面面相觑，呆若木鸡，然后一阵大乱，一些人逃出咖啡馆，另一些人义愤填膺，什么也不听，只是嗷嗷大叫，所有的人都由于痉挛而扭曲着身体，犹如圣水之下的魔鬼一般。

您该认为这是幼稚的。然而，也许这些玩笑中有一个更为严肃的理由。我打算搅乱这游戏，特别是，对，破坏那个美化了的声誉，一想到它我就怒气冲冲。“一个像您这样的人……”人们亲切地对我说，而我的脸都白了。我不愿要他们的尊重了，因为它不是普遍的，然而它怎么能是普遍的呢，既然我不能与人共享？那么，最好是把它们，审判和尊敬，都盖上一层可笑的外衣。我将千方百计地消除这个使我窒息的感情。为了把肚子里的东西暴露于众目睽睽之下，我想把我这具到处招摇的漂亮的人体模型打碎。就这样，我又想起一次谈话，那是我该同年轻的见习律师进行的一次谈话。替我作介绍的首席律师不着边际的溢美之词使我恼火，我再也坐不住了。我怀着人们期待于我的、我毫无困难地应约交付的奔放和激情开始了。但是，我突然劝他们将大杂烩用作辩护的方法。我说，不是那种现代宗教裁判所使之臻于完善的大杂烩，这种大杂烩既审判窃贼又审判老实人，而以前者的罪过来制服后者，相反，是通过使老实人的罪行成立而为窃贼辩护，具体地说，就是靠律师。关于这一点，我的意思说得十分清楚：

“假定我接受为一个令人怜惜的公民辩护，他因嫉妒而杀了人。我将说，法官先生们，当一个人在看到他天性中的善良正被狡猾的性欲考验时，请考虑他处在愤怒中时可以宽恕的地方。相反，处于栏杆的这一方，在我自己的椅子上，我从未善良过，也从未受过骗，这不是更严重吗？我是自由的，你们的严酷我是幸免了，然而我是什么样的人呢？说到骄傲，我是太阳国公民，我是一个色情狂、一个震怒的法老、一个懒散的王。我没有杀死一个人？当然还没有！然而，我没有让一些有功劳的人死去吗？也许。而可能我准备好再干。而这个

人，看看他吧，他不再干了。他还因为那么好地工作过而惊讶不止呢。”这番话在我那些年轻同事中引起了一点儿波动。过了一会儿，他们还是决定一笑置之。当我作出结论，雄辩地援引人类及其假定的权力时，他们完全放心了。那一天，习惯战胜了一切。

我重复这些可爱的胡闹，只是使舆论有些狼狈。并非解除舆论的武装，更非解除我的武装。我所见到的听众普遍的惊讶，他们的有些回避的窘迫，相当像您所表现出来的那种——不，别抗议——没有给我带来任何平静。您看，为了证明自己无辜，自己认罪已经不够，如果我不是一只纯洁的羔羊的话。应该采取某种方式来认罪，我花费了很多时间才制订出这套方式，在我陷入最完全彻底的弃绝之前还没有发现它。直到那时笑声继续在我周围回响，我的杂乱的努力未能除掉其中善意的以及差不多还是亲切的成分，这些都使我难受。

我觉得涨潮了。白日将尽，我们的船不能延宕不走了。看，鸽子集聚在高空，紧挨着，几乎不动，而天色暗下来了。您愿意我们不说话来品味这一相当险恶的时刻吗？不，我使您感兴趣？您真老实。再说，我现在有使您真正感兴趣的危险了。在我解释关于法官——忏悔者的看法之前，我将跟您谈谈放荡和难受。

您弄错了，亲爱的，船走得很好。须德海是个死海，或者差不多是个死海。它的海岸平直，消失在雾中，不知道它始于何处，止于何处。因此，我们的航行没有任何参照物，不能估算出速度。我们前进，一切都毫无变化。这不是航行，这是梦。

在希腊半岛，我有相反的印象。新的岛屿不断地出现在水平线上。无树的山梁画出了天际，嶙峋的海岸清晰地呈现在海上。毫不混淆；在明朗的光亮中，一切都可供参照。日日夜夜，我站在小船上，眼前掠过一个又一个岛屿，在水花飞溅、笑声四起的航行中，小船轻轻移动，我却觉得是跳上了那短促清凉的海浪之巅。从此，希腊就在我身上的某个地方漂动，在我记忆的边缘，不知疲倦地……嘿！我也在那儿漂动，我变得抒情了！让我停住吧，亲爱的，我求求您。

顺便说一句，您了解希腊吗？不？更好！请问我们在那儿干什

么？在那儿应该有颗纯洁的心。您知道，在那里，朋友双双在街上散步，手拉着手。是的，女人待在家里，人们看见一些人，成熟、可敬、留着小胡子、步履庄严地在人行道上走着，拉着朋友的手。在东方有时候也这样？但是，告诉我，在巴黎的街上，您会拉着我的手吗？这是笑谈。我们讲究仪态，然而污垢却掩饰着我们。我们到希腊的岛上之前，应该好好洗一洗。那儿的空气是贞洁的，大海和娱乐是明朗的。而我们……

让我们坐在这些横渡大西洋的船上吧。好大的雾！我觉得我那时正在走向难受牢房。是的，我将对您说那是什么。在我挣扎一番之后，在我耗尽了我的目中无人的神气之后，我因徒劳而灰心丧气，决定离开人类社会。不，不，我没有寻找荒岛，这已不复存在了。我只是栖身在女人身旁。您是知道的，她们的确不谴责任何弱点，她们更多地是侮辱我们的力量并使之丧失战斗力。这就是为什么女人不是对战士的、而是对罪犯的奖赏。这是他的避风港，他的落脚处，一般地说，他是在女人的床上被逮捕的。难道她们不是地上乐园留给我们的唯一的东西吗？我狼狈不堪，向我的天然避风港跑去。我不再夸夸其谈了。由于习惯，我还演点儿戏，但已穷于杜撰了。我不知道该不该招供，生怕再说出些粗字眼儿，那时候，我真觉得我需要爱情了。下流，是不是？反正我感到一种暗暗的痛苦，某种使我变得更加空虚的匮乏，它使我半是被迫、半是好奇地承担某些义务。既然我需要爱和被爱，那我就认为自己陷入了爱情。换句话说，我装傻。

我常常对提一个问题感到惊讶，这个问题，我作为过来人总是加以回避的。我想问："你爱我吗？"按照惯例，在这种场合应该回答："你呢？"如果我回答是，我就承担了超越我的真实感情的义务。如果我竟敢说不，我就有不再被爱之虞，我因此而痛苦。我希望得到休息的感觉越是受到威胁，我越是向对方要求它。因此，我被引向越来越明确的许诺，我竟至于向我的心强求一种越来越巨大的感情。就这样，我被一个迷人的、大惊小怪的女人的虚假热情抓住了，她熟读爱情文章，对爱情很健谈，并像一个知识分子宣布无阶级社会那样有信心。您不会不知道，这种信念具有诱惑力。我也试着谈情说爱，最后我自己也深信无疑。至少，直到她成了我的情妇，直到我明白了爱

情文章教人谈情说爱，却不教人如何行动的时候为止。爱上了一只鹦鹉，我却得和一条蛇睡觉。于是，我到别处去寻找书本上才有的、而我在生活中从未遇到过的爱情。

但是，我缺乏训练。我排他性地爱我自己已经三十余年了。怎么能指望丢掉这样一种习惯呢？我根本没有丢掉，我还是一个在爱情上只想不做的人。我增加了许诺。我同时搞几次艳遇，如同我过去同时保持许多关系一样。我积聚了比我在冷漠的黄金时代更多的不幸，当然是对别人来说。我的鹦鹉失望之余想要绝粒而死，我跟您说过吗？幸好我及时赶到，忍气吞声地握住她的手，直到她遇到了从巴黎旅行归来的、两鬓灰白的工程师，那是在她心爱的周刊上描写过的。反正，我离激动还差得很远，在所谓永恒的情欲中获得宽恕后，我更增加了自己错误的分量，更加迷失了道路。我也因而对爱情怀有一种厌恶，一听到《玫瑰人生》和《殉情的绮瑟》就咬牙切齿。于是，我试图以某种方式放弃女人而贞洁地生活。无论如何，她们的友谊对我也该够了。可是，这就等于是放弃了演戏。除了欲望，女人令我厌烦到无以复加的地步，显然，我也令她们厌烦。没有了戏，没有了剧场，我无疑是处于真相之中了。然而真相，亲爱的朋友，是令人十分厌倦的。

对爱情和贞洁感到了绝望，我终于想到还剩下放荡，它足以代替爱情。它消弥讪笑，带回安宁，尤其是它使人永生。深夜，清醒地沉醉到某种程度，睡在两个姑娘之间，发泄了全部欲望，希望不再是劳役，您看，精神无时不在，生之痛苦一去不返。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一直生活在放荡中，也从未停止过长生不老的想法。我跟您说的不正是我深刻的本性以及我对自己的伟大的爱的证明吗？是的，我想长生想得要死。我太爱我自己了，不能不希望我的爱情的宝贵对象永不消失。由于人们在警觉的情况下，或者在稍许清醒一点的时候，看不出有可以成立的理由将长生不老赐给一只淫荡的猴子，所以，应该给自己找到代用品。因为我希望无限地生活，所以我同婊子睡觉，彻夜痛饮。早晨，当然，我嘴里有一股人总有一死的苦涩的味道。然而，我长时间地飞翔，非常幸福。我敢向您承认吗？我还柔情脉脉地回忆起那几个晚上，我去一个低级酒馆找一个变相的舞女，她的宠爱使我感

到荣幸，我甚至还为了她跟一个吹牛皮的乌龟大打出手。每天晚上，在红色的灯光和这极乐之地的灰尘中，我都在柜台前面炫耀，像一个拔牙的人那样撒谎，长时间地喝酒。我等着黎明，最后倒在我的公主的永远不整的床上，她机械地纵情于快乐，然后立即睡去。阳光慢慢地照亮了这场灾难，在那光荣的早晨，我起了床，呆立不动。

酒和女人，让我们承认吧，给我提供了我配享有的唯一慰藉。我向您透露了这个秘密，亲爱的朋友，您别害怕会滥用它。您将看到真正的放荡是解放，因为它不产生任何义务。人们在其中只拥有自己，因此它是那些爱恋自身的伟人最喜欢的事情。它是一座丛林，既没有过去亦没有未来，尤其没有许诺，没有立即到来的惩罚。它进行的场所远离众人。人们进去时，把恐惧如同希望一样扔在门外。谈话不是必须的，人们来寻觅的东西不用说话就能得到，是的，甚至经常不用钱。啊！请您让我向那些不相识的、被遗忘的、而那时帮助过我的女人们致以特别的敬意。今天，依然有某种类似尊敬的东西混杂在我对她们的回忆中。

反正，我毫无节制地运用这种自由。人们甚至看到我在一个旅馆里，在人们称为罪孽之中纵情声色，我同时和一个中年妓女，一个上流社会的年轻姑娘一道生活。我在前者面前扮演殷勤的骑士，使后者能够认识某些现实。不幸，那妓女有着相当强的资产阶级天性，打那以后，她同意为一家对现代思想非常开放的教会报纸写回忆录。那年轻姑娘则结了婚，以满足她脱了缰的本能，使她杰出的天赋得以施展。那时候，我也不无自豪地作为平等的一分子被一经常遭到诬蔑的男性团体所接纳。我是滑到那上面去的：您知道，甚至很聪明的人都以比他的邻座多喝一瓶酒为荣。我本来可以最终在逸乐中得到安宁和解脱。但是，我又在逸乐中碰到一个我自身的障碍。那是我的肝，突然出了毛病，还有疲倦，厉害得至今还缠着我。人们装作长生不老，而数星期之后，甚至都不知道能不能拖到第二天了。

当我放弃我的夜间功勋的时候，这次经验的唯一益处是生活对我来说不是那么痛苦了。疲倦噬咬着我的肉体，同时腐蚀了我内心许多生命点。每一种过度的行为都削弱生命力，因而也减轻了痛苦。与人

们的看法相反，放荡毫无狂热之处。它只不过是一次长眠。您应该注意到，对于真正因嫉妒而痛苦的人来说，最急迫的事情莫过于同被认为欺骗了他们的那个女人睡觉。当然，他们愿意再一次确信他们的宝贝一直属于他们。如同人们所说，他们愿意占有这宝贝。不过，紧接着，他们就不那么嫉妒了。肉体的嫉妒是想象的结果，同时也是人们施于自身的审判。人们把自己在同样场合也会有的丑恶思想加诸于对方身上。幸好，过度的享乐削弱想象力和判断力。于是，痛苦与男子气概一道睡下，而且睡得同后者一样地长久。同样的道理，青年人同他们最初的情妇在一起而失去了先天的不安，同时，某些婚姻，这是经过行政权力批准的放荡，变成了大胆和手段的单调的柩车。是的，亲爱的朋友，资产阶级的婚姻使我们的国家不守礼仪，很快就面临死亡之门。

我夸大其辞？不，但是杂乱无章。我只是想告诉您我从这花天酒地的几个月中所得到的好处。我生活在迷雾中，笑声变得喑哑，终于觉察不到了。本来已在我身上占据了如此位置的冷漠再也碰不到障碍而扩大了它的僵化。再无激动了！总是一样的脾气，或者根本毫无脾气。生了结核的肺干枯了，也就痊愈了，渐渐窒息了它的幸运的主人。我亦如是，平静地死于痊愈。尽管我的声誉由于辩护词的偏差而受到极大损害，正常地履行职务受到不规律的生活的干扰，我仍操本行。然而，有意思的是我注意到人们对我夜生活的过度不像对我的言语的挑衅那么忌恨。我有时在辩护中引证上帝，纯粹是口头上的，使我的主顾产生不信任。他们无疑是害怕上天不能够像一个在法律条文上无懈可击的律师那样好地照管他们的利益。从这里到作出结论，即我根据我无知的程度援引神明，只有一步之遥。我的主顾注意到这一点，逐渐稀少了。我还在辩护，但已越来越无力了。有时候，我忘了我已不相信我说的话了，我就辩护得好。我自己的声音拖着我，我跟着它；不像过去那样真正地飞翔，只是略高于地面，我在降落。最后，在职业范围以外，我很少见人，只保持着一两个苟延残喘的疲沓的关系。甚至有时候，或是度过纯属友谊的晚会而毫无兴致，或是强忍厌倦，几乎不听人家跟我说的话，差别仅此而已。我胖了一些，我可以最后相信危机业已结束。剩下的只是衰老了。

然而有一天，我邀一女友旅行，我并没有告诉她那是为了庆祝我的痊愈。我在一艘横渡大西洋的轮船上，自然是处于最高的甲板上。突然，我在铁色的洋面上发现了一个黑点儿。我立刻掉转目光，心开始怦怦跳动。当我竭力凝视时，那黑点儿却消失了。我正要喊叫，愚蠢地呼救，我又看见了它。那是轮船丢下的一块残物。但是，我看着它心里难受，立刻想到那是一个淹死的人。于是，如同一个人早就知道一个念头的真实含义而就是对它无可奈何一样，我乖乖地明白了，几年前，在我背后，在塞纳河上回响着的喊声，被河水带着奔向海峡，不断地在世界上前进，越过大洋无边的水面，正在这儿等着我，直到这一天我碰到它。我也明白了，它将继续在所有的海上、河上等着我，总之在我苦涩的洗礼水所在的任何一处等着我。请告诉我，这里，我们不是在水上吗？不是在平平的、单调的、无边无际的、其边沿与大地的边沿合而为一的水面上吗？如何能相信我们将到达阿姆斯特丹？我们将永远出不了这个广阔的圣水盘。听！您听不见那杳无踪迹的大海鸥的叫声吗？如果它们朝我们叫，那是呼唤我们做什么呢？

但是，那一天，仍是那些大海鸥在叫，它们已经在大西洋上呼唤过，那一天，我最终明白我没有痊愈，我一直动弹不得，我得顺应这种情况。光荣的生活结束了，而愤怒和激动也结束了。应该屈服、认罪。应该在难受牢房中生活。真的，您不知道地沟里的小牢房，中世纪时人们称之为难受牢房。这种牢房有别于其他牢房的是其巧妙的尺寸。其高不足以使人直立，其宽不足以使人横卧。必须采取侏儒的姿势，沿对角线的方向过活。打盹儿就跌倒，守夜得蹲着。亲爱的，发现这么简单的事，要有天才，这个词我是掂量过的。日复一日，由于这种使关节僵硬、永远不变的束缚，犯人知道他是有罪的，而无辜就在于愉快地伸展四肢。您能够想象一个习惯于高峰和最高甲板的人囚在这样的牢房里吗？什么？人们可以在这种牢房里生活而无罪？难以想象，极其难以想象！否则我的推理将一败涂地。无罪被归结为驼着背生活，我拒绝考虑这种假设，一秒钟也不考虑。况且，我们不能肯定任何人的无辜，却可以肯定一切人的罪状。每个人都是他人的罪行的见证，这就是我的信念，我的愿望。

相信我，宗教在其树立道德、宣布戒律的当时就错了。对确立罪

状和惩罚来说上帝是不必要的。在我们自己的帮助下，有我们的同类就足够了。您刚才说末日审判 [24] 。请允许我毕恭毕敬地付之一笑。我正站稳脚跟等着它呢：我见识过更可怕的、人类的审判。对他们来说，没有可以酌量减刑的情节，甚至最良好的意图也归于罪恶之列。您至少听说过唾沫牢房吧，那是一个民族最近想象出来的，以证明他们是地球上最伟大的人民。一个砖砌的场所，囚徒在里面站着，但是不能动。一座齐颔的坚固的门把他关在这水泥壳中。人们只能看见他的脸，每个经过的看守都往他脸上肆意吐唾沫。囚徒被夹在牢房中，不能拭脸，不过他被允许闭眼睛，这倒是真的。怎么样，亲爱的，这是一桩人类的发明。他们为了这件小小的杰作并不需要上帝。

那么？那么，上帝的唯一用途将是保障无辜，我则更将宗教看成一座大洗衣场，但它作为洗衣场存在了很短一段时间，恰恰是三年，而那段时间里它并不叫做宗教。以后，肥皂匮乏，我们的鼻子脏了，我们相互擤鼻涕。大家都是懒虫，大家都受到惩罚，我们互相吐唾沫吧。嘿，进难受牢房！人人争先恐后地吐，如此而已。我要告诉您一桩大秘密，亲爱的。别等末日审判了。它每天都在进行。

不，没什么，在这神圣的潮湿中，我有点儿打颤。再说，我们已经到了。到了。您先请。请您再待一会儿，陪陪我。我还没说完，应该继续。继续，这才是难事。听着，您知道为什么人家把他钉上十字架吗？另一位，您现在想到的那个人。也许知道？好，这有一大堆理由。谋害一个人总是有理由的。相反，却不能为他活着找出理由。这就是为什么总可以找到律师为犯罪辩护，而为无辜辩护却只是有时候可以找到。然而，在两千年间人家给我们很好地加以解释的理由之外，却有一个极大的理由来解释这痛苦的挣扎，而我不知道人为什么要这样细心地来掩盖它。真正的理由是他知道，知道他自己也不是全然无辜。如果他没有人们指控他的过失，他也是犯了别的过失，哪怕他不知道是什么。他不知道吗？不管怎么说，他知道原委；他该是听说过某次对无辜者的大屠杀。犹太的儿童被杀害，正是在他们的父母带他们去安全地点的时候，如果不是因为他，他们为什么死？当然，他并不愿意。那些嗜血的士兵，那些被砍为两段的儿童，都使他厌恶。但是，像他那样的人，我肯定他不会忘记他们。而那忧郁，人们

在他所作所为中猜到的忧郁，难道不是那个人的不可救药的忧郁吗？他整夜整夜地听见拉结[25]哀哭她的孩子们，听见她拒绝安慰的声音。怨恨之声在黑夜中升起，拉结呼唤着为他而死的孩子们，而他却活着。

因为他了解他知道的事，洞悉人类的一切——啊，谁会相信让别人死而自己不死不是一桩罪过！——日夜面对着自己无意的罪过，所以，立定脚跟，继续下去，对他来说已变得太困难了。最好是了结，不为自己辩护，死去，以便不再独自活着，到别处去，到那也许他会得到支持的地方去。他没有被支持，他心怀怨气，而为了结束一切，人们对他的话进行了删节。是的，那是第三位福音传播者[26]，我认为是第三位福音传播者开始删除他的怨言。“为什么你抛弃了我？”这是造反的喊声，不是吗？于是，拿剪刀来！记住，如果路加什么也没有删除，人们将不大会注意到这件事；这件事将不会占这么重要的地位，不管怎么说。这样，删节者喊出了他删掉的东西。世界的秩序因此暧昧不明。

这并不妨碍被删节者继续下去。而我，亲爱的，我知道我在说什么。有一段时间，对每一分钟，我不知道如何捱到下一分钟。是的，人们能够在这世界上进行战争，装作去爱，折磨他的同类，在报纸上自我炫耀，或只是一边打毛衣一边说说邻居的坏话。然而，在某些情况下，继续下去，仅仅是继续下去，那就已是超人的事。而他不是超人，这您可以相信我。他为他的死叫喊，这就是为什么我爱他，朋友，他连死了都不知道。

不幸的是他撇下了我们，我们得继续下去，无论发生什么事，哪怕是囚居在难受牢房里。我们知道了他之所知，却不能为他之所为，不能像他那样死去。自然，人们试过多次以他的死来互相帮助。“你们不光彩，好，这是事实。那好，不零卖。要一股脑儿在十字架上处理掉！”无论如何，对我们说这样的话的确是高招。但是，眼下在十字架上攀登的人太多了，不过是为了人们能从更远的地方看到他们，哪怕为此而践踏一下已在那儿待了许久的人。为了行善而放弃慷慨的人太多了。噢，不公正，人们待他的不公正，使我心碎的不公正啊！

算了，看我又来了，我又要辩护了。请原谅我，要知道我有我的理由。瞧，几条街之外有一座博物馆，叫做“我主在阁楼里”。当时，他们在阁楼里设置地下经堂。有什么办法，这儿的地下室都被水淹了。可是今天，请放心，他们的天主不再住阁楼了，也不住地下室。他们把他高高挂在法庭上，放在他们心中的隐秘之处，他们钉钉子，尤其是他们审判，以他的名义审判。他温和地对女罪人说：“我也不，我也不判你的罪。”这什么也挡不住，他们依然判罪，他们不宽宥任何人。以天主的名义，这就是你的账。天主？他不要求这么多，我的朋友。他愿意人们爱他，仅此而已。当然，有人爱他，甚至在基督徒中也有。然而，人家清查他们。何况他也预料到了，他有幽默感。彼得[27]，您知道，那个粗汉子，彼得背弃他：“我不认识这个人……我不明白你是什么意思……等等。”真的，他过分了。而他却搞了个文字游戏：“在这块石头[28]上，我盖我的教堂。”没有比这句讽刺的话更厉害的了，您不觉得吗？可是不然，他们还有更大的胜利呢！“你们看，他说了！”他的确说了，他很了解这个问题。然后，他永远地走了，让他们去审判和判决，嘴上是宽宥，而心里是惩罚。

因为不能说没有怜悯了，不，伟大的神，我们就不停地谈论着怜悯。只不过是，人们不宣告任何人无罪。无辜已经死去，法官泛滥成灾，各式各样的法官，基督教的，反基督教的，他们是一丘之貉，在难受牢房上妥协了。因为不应该只折磨基督徒。其他人也有份儿。在这座城市中，有几座房子曾经庇护过笛卡尔，您知道其中之一变成什么了吗？一座疯人院。是的，这是普遍的疯狂，还有迫害。我们也一样，自然，我们是被迫下水。您可以意识到我不放过任何东西，从您那方面，我知道您所想的也不亚于我。从此，既然我们都是法官，我们在彼此面前就都有罪，我们都以卑鄙的方式当基督，一个一个地被钉上十字架，而总是不明白。至少我们将被钉上十字架，如果我，克拉芒斯，没有找到出路的话。这是唯一的解决办法，真相大白……

不，就说到这儿吧，亲爱的朋友，什么也别怕！况且，我要离开您了，我们已到了我的门口。有什么办法，在孤独中，再加上疲倦，人很愿意把自己当成预言家。反正，这正是我，栖身荒漠，那里乱石嶙峋、大雾弥漫、臭水纵横，这正是我，平庸时代的空虚的预言家，

没有使命的以利亚[29]，遍体发烧，满肚烧酒，背靠着发霉的门，手指向低矮的天，满嘴是无法无天、不能忍受任何审判的人的诅咒。因为他们不能忍受这一切，亲爱的，这就是全部问题。赞成法律的人并不害怕使他重新守法的审判。然而，人类最高的痛苦是没有法律而被审判。我们正在这一痛苦之中。法官们失去了惯常的抑制，任凭偶然的摆布，两口并作一口吃。因此，该去试试要比他们走得快，不是吗？这就是大混乱。预言者和治病者成倍增加，他们匆匆忙忙，为了带着一部好法律或一个完美无缺的组织在大地荒芜之前赶到。幸好，我赶到了！我既是结局，又是开端，我宣布法律。总之，我是法官——忏悔者。

是的，是的，我明天跟您说这美好的职业是干什么的。您后天走，那我们的时间就很紧了。请到我这里来吧，您按三下铃。您回巴黎吗？巴黎很远，巴黎很美，我没有忘记它。我记得它的霞光，差不多是那个时候。夜落到烟雾缭绕的蓝色屋顶上，干燥而瑟瑟作响，城市低沉地轰鸣，河水仿佛倒流。我那时在街上游荡。现在他们也在游荡，我知道的！他们在游荡，装作匆匆走向厌倦的妻子、严厉的家……啊！我的朋友，您知道孤独地在大城市中游荡是什么滋味吗？……

躺着接待您，真是惭愧。没什么，有些发烧，喝点儿刺柏子酒就会好的。这种突然发作我已经习惯了。我认为，这是我当教皇的时候得的疟疾。不，只一半儿是玩笑。我知道您想什么：从我的叙述中分辨真伪很困难。我承认您想得有道理。我自己……您看，与我接近的一个人将人分为三等：喜欢无可隐瞒胜于被迫说谎者，喜欢被迫说谎胜于无可隐瞒者，同时喜欢说谎和隐私者。我让您去选择对我最合适的情况。

说到底，这又有什么关系呢？谎言最后不也通向真理吗？而我的故事，或真或假，不是都朝着同样的结局、具有同样的意义吗？如果在两种情况下，它们都表明了我过去是什么人，现在是什么人，它们是真是假又有何妨呢？有时候，人们看一个说谎的比看一个说真话的还要清楚呢。真相，如同光亮，炫人眼目。谎言则相反，是一抹美丽

的霞光，它使每样东西都显出价值。随您怎么看，反正我曾在一个俘虏营里被委任为教皇。

请坐。您看看这间屋子。家徒四壁，的确，然而干净。一幅维尔麦尔[30]的画。没有家具，没有锅。也没有书，我很长时间不读书了。从前，我的房间里满是读了一半的书。这跟那些人吃肥鹅肝吃一半扔一半一样可恶。况且，我也不喜欢忏悔了，那些忏悔的作者们写书主要是为了不忏悔，为了不道其所知。当他们声称要坦白时，也正是他们要提防的时候：他们要给死尸化装了。相信我，我是金银匠。我说话斩钉截铁。没有书了，一切无用的东西都没有了，只剩下严格的必需品，清晰、光亮有如棺材。此外，这些荷兰床，如此坚硬，铺着崭新的、用贞洁熏过的单子，人已经裹在裹尸布里死了。

您很想知道我当教皇的遭遇？您知道，平淡无奇。我还有劲儿跟您谈吗？是的，我觉得在退烧。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在非洲，多亏隆美尔先生，战事如火如荼。我没有参加，不，请放心。我已避开了欧洲的战事。我当然被征入伍，但是我从未见过战火。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很遗憾。也许那会改变许多事情？法国军队不需要我上前线，它只要求我参加撤退。后来，我又看见巴黎了，还有法国人。差不多在我发现自己是个爱国者的时候，我想参加人们已经开始谈论的抵抗运动。您笑？您错了。我是在沙特莱的地铁里发现这一点的。一条狗在迷宫里迷了路。那狗个子大，毛硬，一只耳朵断了，眼睛里喜洋洋的，它跳跃着，嗅着行人的腿肚子。我怀着一种古老的、忠实的温情喜欢狗。我爱它们，因为它们总是宽大为怀。我叫它，它犹豫着；显然，它被征服了，在我前面几米远的地方，起劲地摇尾巴。这时，一个年轻的德国兵轻快地走过我身旁。他走到狗跟前，抚摸着它的脑袋。那狗不犹豫了，以同样的热情跟上他的脚步，消失了。据我对德国兵所感到的嫉妒和愤怒来看，完全应该承认我的反应是爱国主义的。如果狗跟上一个法国老百姓，我甚至想都不想了。我想象那可爱的畜生成了德军某团的护身符，这使我义愤填膺。因此，测验是有说服力的。

我到南方去，想打听一下抵抗运动的情况。可是到了那里，了解

了情况，我又犹豫了。我觉得事情有些疯狂，说穿了，是想入非非。我认为地下活动和我的气质不符，也不合我对空气流通的高峰的爱好。我觉得人家是要我整日整夜地在地下室里织地毯，等着一些畜生把我从那儿撵出去，先是拆了我的地毯，然后把我拖到另一个地下室去直打到死去活来。我钦佩那些热心于这种深处英雄主义的人们，然而不能仿效。

我于是到了北非，模模糊糊地想从那儿去伦敦。可是，在非洲，形势不明朗，我觉得敌对的政党都有道理，就两方都不参加。根据您的表情，我看出来您认为我对于这些有意义的细节匆匆带过。这么说吧，我根据您的真实价值判断您，我匆匆带过是为了让您更好地注意到它们。总之，我到了突尼斯，一位可爱的女友保证了我的工作。这女友是个极聪明的人，搞电影工作。我跟她到了突尼斯市，盟军在阿尔及利亚登陆后我才知道她的真实职业。登陆那天，她被德国人逮捕，我也同时被捕，但是我并无这种愿望。我不知道她后来怎么样了。至于我，他们未动我一根毫毛，我万分焦虑，后来才知道那主要是一种安全措施。我被关进的黎波里[31]附近的一座集中营，那里，除恶劣的待遇外，更为痛苦的是口渴和缺乏物品。我不跟您描绘了，我们这些人，世纪中期的孩子，无需图画就能想象这种地方。一百五十年前，人们一听到湖和森林就会顿生柔情。今天，我们有牢房抒情诗。因此，我相信您。您只须增加某些细节：酷热、直射的阳光、苍蝇、沙子、缺水。

跟我一起的有个年轻的法国人，他有信仰。是的！简直是个童话。是杜盖斯克林[32]那类人物，如果您愿意的话。他为了战斗，从法国到了西班牙。天主教的将军把他关了起来。他看到在佛朗哥的监狱中，埃及豆，如果我敢说，是经罗马祝福过的，就陷入极深的忧郁之中。无论是非洲的天，他后来在那里碰了壁，还是营里的娱乐，都没有使他摆脱忧郁。他的思考，加上太阳，使他有些失去常态。有一天，在一顶如熔铅般滚烫的帐篷底下，我们十几个人在蝇阵中喘着气，他又激烈地抨击起他称为罗马人的那个人。他好几天没刮胡子，望着我们，目光游移。他裸露的上身汗水淋淋，手在历历可见的肋条上移动着，像在弹奏似的。他向我们宣布，应该有一个新教皇，这个

教皇要生活在不幸的人中间，而不是在教皇座上祈祷，而且越快越好。他一边摇头，一边用茫然的目光盯着我们。“对，”他说，“尽可能地快。”然后，他突然平静下来，有气无力地说，应该在我们中间挑选，找一个人，要全面，既有缺点又有优点，大家向他宣誓服从，唯一的条件是他答应使我们，在他身上和在别人身上的共同的痛苦永远具有生命力。“在我们中间，”他说，“谁的弱点最多？”我出于玩笑，抬了抬手指，而且只有我一个人这样。“好，让——巴蒂斯特干这事。”不，他没这样说，因为我那时有另外一个名字。至少，他宣布说，我那样自告奋勇意味着最大的德行，建议选举我。其他人同意，虽说视同儿戏，但也带着一点庄严的意味。事实上是杜盖斯克林把我们震住了。我自己并不觉得完全可笑。我首先发现我的小预言家有道理，然后就是太阳、累死人的劳动、抢水的战斗，一句话，我们情绪不佳。总之，教皇权力我行使了好几个星期，而且是越来越认真。

教皇的权力是什么？我的天，我是某种类似队长或支部书记的东西。不管怎么说，其他人，甚至那些没有信仰的人都习惯于服从我了。杜盖斯克林痛苦，我对他的痛苦则加以引导。我于是觉察到当教皇并不像人们所想的那么容易。昨天跟您讲了关于法官，我们的兄弟，那么多轻蔑的话之后，我又想起了这一段。集中营里的大问题是水的分配。其他的团体也成立了，有政治的也有宗教的，每个团体都优待自己的同志。因此，我也被迫优待我的同志，这已经是小小的让步了。即便在我们之间，我也不能维持完全的平等。根据我的同志们的状况，以及他们要干的活儿，我多给这人或那人一些。这种区分后果严重，您可以相信我。但是，我累了，无意再想这段日子了。这么说吧，我在喝了一个奄奄一息的同志的水的那一天大功告成了。不，不，不是杜盖斯克林，他已经死了。他放弃得太多。如果他在那儿，看在他的份上，我还可以忍耐得更久，因为我爱他，是的，我爱他，至少我觉得。但是，我喝了水，这是确实的，我自己说服自己，其他人需要我，比起那个反正要死的人来说更需要我，我应该为他们而保存自己。亲爱的，帝国和宗教就是这样在死亡的阳光下诞生的。为了修正一点儿我昨天讲的话，我要告诉您一个伟大的思想，它是在我说那些不知是经历过还是梦想过的事情的时候产生的。我的伟大思想

是，应该原谅教皇。首先，他比任何人都需要原谅。其次，这是居于他之上的唯一方式……

噢！您关严了门吗？是的。请您检查一下。请原谅，我老是害怕门闩出毛病。在我入睡的时候，我总是不知道是否插上了门闩。每天晚上，我都得起来检查一下。人们什么都不放心，我跟您说过了。请别以为，这种对于门闩的担心在我是一种担惊受怕的有产者的反应。过去，我不锁门，也不锁车。我不紧抓着钱，也不老惦记着我的东西。说真的，我对有一些财产感到害羞。曾几何时，我在社交场合的谈话中，充满信念地高喊："财产，先生们，就是谋杀！"我因为没有足够伟大的心灵让一个值得赞助的穷人来分享我的财富，于是就把它留给可能来的小偷了，希望这样用偶然来改正不公。何况今天我已一无所有了。因此，我不担心我的财产，却担心我自己和我的机智。我念念不忘的是杜门谢客，在这个封得严严实实的小天地里为王，当教皇，作法官。

还有，请您打开那个壁橱。那张画，是的，看看它。您认不出来？这是《铁面无私的法官们》。您不觉得奇怪？难道您的文化修养不够？如果您读报的话，您会记得，1934年，根特[33]圣——巴封大教堂里著名的范·埃克[34]所绘祭坛嵌板中的一块《神秘的羔羊》被窃。那副嵌板就叫做《铁面无私的法官们》。它表现法官骑马去瞻仰圣畜。后来就以一极好的复制品来代替，因为原作已不可寻。您看，这就是。不，我在其中毫无干系。一个墨西哥城的常客，那天晚上您看见过的，有一天晚上，他酩酊大醉，以一瓶酒的价钱卖给了大猩猩。我先是劝我们的朋友把它挂在一个好位置上，挂了很久。正当人们在全世界寻找他们的时候，这些虔诚的法官却威镇墨西哥城，高踞于醉汉和乌龟之上。后来，根据我的请求，大猩猩将它存放在这里。他有些不乐意，但是我跟他讲了这些事，他害怕了。从此，我就单独和这些可敬的法官为侣。那边，您看见了，在柜台上方，他们留下了一片怎样的空白啊。

为什么我没有归还这副嵌板？哈哈！您有警察的反应，您！那好，我像回答预审法官那样回答您，假如有朝一日某人发现这幅画在

我的房间里的话。第一，因为它不属于我，而属于墨西哥城的老板，他和根特城的主教同样有资格拥有它。第二，因为人们从《神秘的羔羊》前面走过，没有人会识别复制品与原作，因此，没有人会因为我的过错而受到损害。第三，因为我以这种方式居于统治地位。假法官被抬出来供全世界瞻仰，唯独我知道真法官。第四，因为我将有幸被投入监狱，从某种意义上说，这是一个令人垂涎的念头。第五，因为这些法官去与羔羊会面，而羔羊已不复存在，无辜亦然，因此，偷了这幅嵌板的窃贼成了不被人知的正义的工具，还是以不违背正义为宜。最后，因为通过这种方式，我们就处于秩序之中了。正义与无辜永远分离，后者在十字架上，前者在壁橱里，我有了根据我的信念而工作的自由天地。我可以良心安宁地履行法官——忏悔者这一困难的职业，我在其中摆脱了那么多的失望与矛盾，而现在是，既然您要走了，是我向您说出这一职业是什么的时候了。

请允许我坐起来，这样呼吸畅快些。噢！我多累啊！把我的法官们锁起来，谢谢。法官——忏悔者这职业，我现在来履行。习惯上，我的事务所在墨西哥城。但是，伟大的使命超出工作地点。甚至在床上，甚至在发烧的时候，我都工作。何况，这种职业，简直不是干，而是时时刻刻在呼吸着它。其实您别那么想，五天之内我跟您说了那么多话仅仅是为了开心。不，我过去说的已经够多了，可以不再说了。现在，我的话是有目的的。显然，它要抑制笑声，并使自己逃避审判，尽管表面上没有出路。避免受审的最大障碍难道不是我们自己第一个出来对自己宣判吗？因此，应该一视同仁，将宣判扩及所有的人，以达到事先冲淡它的目的。

没有谅解，绝没有，对任何人都没有，这就是我开始时的原则。我否认良好的动机、值得尊敬的错误、失足、可以酌情减刑的情节。我这儿不祝福，不给予宽恕。我只是算账，然后说：“是这么多。你是个恶棍、色情狂、说谎癖、同性恋者、异想天开的家伙，等等。”就是这样。就是这样生硬。在哲学上如同在政治上，我同意任何一种拒不承认人是无辜的理论，同意任何一种把人视同罪人的实践。亲爱的，您在我身上看到一个关于奴役的明智拥护者。

说真的，没有奴役，就没有最后的解决。我很快就明白了这一点。过去，我只有嘴巴是自由的。我在早餐时把它扩大到面包片上，我一整天咀嚼着它，我在世界上带来一股因自由而甘美、清凉的气息。谁反驳我，我就用这个大词猛击过去，我用它来为我的欲望和我的势力服务。我在床上，在我的女伴们的耳畔轻轻地说着这个词，它帮助我把她们甩开。我偷偷地把它……算了，我兴奋起来了，失去了节制。反正，我给自由派了一个更加无私的用场，甚至，看我有多天真，我甚至为它辩护了两三次，当然还没有到为它献身的程度，可也担了些风险。应该原谅我的这些冒失，我不知道我干了些什么。我不知道自由原来不是一种奖赏，也不是一枚人们喝香槟酒来祝贺的勋章。它不是一件礼物，也不是一盒能给您口腹之乐的甜食。啊！不，相反地，那是一种苦役，一次长跑，极为孤独，令人精疲力竭。没有香槟酒，没有一个朋友温情地挽留您，为您举杯。独自一人在阴沉的大厅里，在小酒吧间里，面对法官，独自作出决定，面对着自己或者面对着别人的裁判。在任何一种自由后面都有一篇判词；这就是为什么自由太沉重了，担负不了，尤其是在发烧、受苦，或不爱任何人的时候。

啊！亲爱的，对于一个孤独、没有上帝、没有主人的人来说，岁月沉重得难以忍受。因此应该为自己择一主人。上帝不时髦了。况且这个词已无意义，不值得冒使人不快的风险。还有，我们的道德家，如此正经，爱他们的邻人和一切，总之，如果不是因为他们在教堂里不布道，什么也不能使他们与基督徒的身份区别开。据您看，是什么阻止他们皈依宗教呢？尊重，也许是对人的尊重，对，尊重人。他们不愿引起公愤，他们为人而保留自己的看法。我认识一位不信神的小说家，他每天晚上都祈祷。这并不妨碍什么：在他的书里，他对上帝干了些什么啊！怎样的松筋骨啊，我不知道是什么人说的了！一个活跃的自由思想家，我曾对他推心置腹的活跃的自由思想家，他并无恶意地朝天举起双手：“您什么也没有教会我，”这个宣传自己学说的人叹息道，“他们都是这样。”据他看，我们百分之八十的作家，如果他们可以不署名的话，他们会写上帝之名并对它顶礼膜拜。然而，他们署名，据他说，是因为他们爱自己，如果他们对什么都不礼拜，是因

为他们厌恶自己。由于他们毕竟不能不审判，于是，他们就在道德方面争先恐后。总之，他们具有合乎道德的恶魔精神。真是一个古怪的时代！思想被搞乱了，我有一个朋友，当他是一个无可指责的丈夫的时候不信神，与人通奸之后就皈依了宗教，这有什么可以大惊小怪的呢？

啊！阴险的小人、戏子、伪君子、一副可怜相！相信我，甚至当他们放火烧天的时候，他们也都是这副样子。不管他们不信神还是虔诚，莫斯科人还是波士顿人，他们都是基督徒，父子相传。可恰恰是没有父亲了，没有规矩了。人是自由的，那就得自己想办法。由于他们特别是不愿要自由，不愿要它的判词，他们就请求人家把自由放在他们手上，他们发明可怕的规则，他们竞相建造焚尸的柴堆以代替教堂。他们是些萨沃纳罗拉[35]，我跟您说。但是，他们只相信罪恶，从来不相信宽宥。当然了，他们也想望宽宥。他们所愿要的是：宽宥、肯定、放弃、生之幸福，还有谁知道什么东西，订婚、鲜艳的少女、正直的男子、音乐，因为他们多情善感。比方说我吧，我不多情善感，您知道我梦寐以求的东西是：全心全意的完全的爱情，日日夜夜，在不间断的拥抱之中的、享乐的、令人狂热的爱情，就这样连续五年，然后死去。唉！

因为没有订婚，没有不间断的爱情，于是就有粗暴的婚姻，带着强力和鞭子。最根本的是，如同在儿童眼中，一切都变得简单了，每一个行动都被判决，善与恶被武断地、因而是明显地抬出来。而我，尽管我是西西里人和爪哇人，我同意基督徒是分文不值，虽然我对第一个基督徒怀有友情。然而，在巴黎的桥上，我也知道了我害怕自由。不管主人如何，为了替代上天的律条，还是主人万岁吧。“我们的父，您暂时在此……我们的导师，我们令人愉快的严厉的领袖，哦，残酷而敬爱的引路人……”最后，您看，最根本的是不再自由，是怀着悔恨之心服从比自己更为狡黠的人。当我们都是罪人的时候，那就是民主了。亲爱的朋友，还不算应该为孤独地死去而进行的复仇。死是孤独的，而奴役则是集体的。与我们同时，其他人也有他们的账，这是重要的。所有的人终于聚集起来，然而是跪着、低着头。

像社会上其他人那样活着不是很好吗？为此，其他人不是该与我相像吗？威胁、耻辱、警察，是这种相像的圣礼。我被蔑视、被追捕、被压抑，因此，我能够大显身手，享受真实的我，最后，回归自然。这就是为什么，亲爱的，我在庄严地向自由致敬之后，悄悄地决定应该立刻将它还给随便什么人。只要我能够，我就在我的墨西哥城教堂里宣讲，我要良民们顺从，要他们谦卑地设法获得奴役的舒适，哪怕将奴役表现为真正的自由。

但是，我并未发疯，我清楚地意识到，奴隶制度不是明天就会有的。那是未来的一宗善举，如此而已。从现在起到那时，我得与现实合拍，找一个解决的办法，哪怕是临时的也好。因此，我得找到另一种办法将审判扩及所有的人，以减轻它在我肩上的重量。我找到了这办法。请把窗子开开一点儿，这里热得出奇。别开得太大，我还冷呢。我的思想既简单又丰富。如何将所有的人都拉下水而自己有权在太阳底下晒干？我要登上讲坛，如同我的许多著名的同时代人那样，诅咒人类吗？那太危险了！一天，或一个夜里，笑声会突如其来地爆发。您给别人的判词最终会落到您的头上，打个正着，造成一些损失。您说怎么办呢？那好，这儿有这样一个高招。我发现，在等待主人及其笞杖的时候，我们应当像哥白尼一样，倒过来推理以求胜利。既然人不审判自己就不能判决别人，那就得自己攻击自己以获得审判别人的权力。既然任何一位法官有朝一日都得成为忏悔者，那就应该走相反的路，当忏悔者，以便能够最后成为法官。您跟得上吗？好。为了说得更清楚，我跟您讲讲我如何工作。

我首先关闭了律师事务所，离开巴黎去旅行；我试图化名，在某个不缺少练习机会的地方安身。世界上这样的地方很多，但是，偶然、方便、嘲讽以及某种苦修的必要使我选择了一个水流纵横、大雾弥漫的都会，它被运河紧紧箍住，出奇地拥挤，汇聚着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我在海员区的一个酒吧间里设下事务所。来自港口的主顾五花八门。穷人不去豪华的街区，而有身份的人总是，至少一次，您见过的，最后流落到声名狼藉的地方。我特别留意资产者，迷途的资产者；和他们，我发挥出最大的能量。我以高手的姿态，使他们奏出最文雅的音调。

因此，一些时日以来，我就在墨西哥城干我这有用的职业。您已经有了经验，这职业首先在于尽可能经常地进行公开忏悔。我上下左右、全面地认罪。这不困难，现在我记性很好。但是注意，我并不捶胸顿足，粗野地认罪。不，我机灵地航行，色调多变，横生枝节，最后，我谈话因人而异，引导他们与我竞相忏悔。我把涉及我的事与涉及别人的事混在一起。我博采共同的特点，一同经受过的痛苦、共有的弱点、时兴的气派、时下的名人，如同它在我身上和在别人身上存在的那样。我用这些制造了一幅既是所有的人、又不是任何个人的肖像。一句话，一个面具，颇像狂欢节上的那种，既忠实又简化，在他面前，人们心里说："瞧，我遇见过他。"肖像完成了，比如今晚，我不胜悲痛地将它拿出来："看，唉！我就是这副样子。"公诉状已经完成，而同时，我展示给我同时代人的肖像变成了一面镜子。

我满身污秽，慢慢地揪着头发，脸上划过一道道指甲印，然而目光敏锐，站在全人类面前，回顾我的耻辱，同时盯着我所制造的效果，说："我是无耻之尤。"于是，神不知鬼不觉，我在谈话中从"我"过渡到"我们"。当我到了说"我们就是这副样子"的时候，把戏就搞成了，我可以说出他们的真相了。我跟他们一样，当然了，我们在一个锅里。然而，我优越的地方是我明白，这给我谈论的权利。您看得到这好处，我肯定。我越是认罪，我越是有权审判你们。更有甚者，我激起你们自己审判自己，这使我感到轻松。啊！亲爱的，我们是奇怪而可悲的人，只要我们回想一下我们自己的生活，使自己惊讶和反感的机会就不会少。试试吧。请放心，我将怀着深厚的博爱之情倾听您的忏悔。

别笑！是的，您是个挑剔的主顾，我一眼就看出来了。但您会来的，这是不可避免的。大多数人不那么聪明，更容易动感情；我立刻就把他们搞糊涂了。对于聪明的人，需要时间。然而，深入地给他们解释方法也就够了。他们忘不了，他们思索。这一天或那一天，半是游戏，半是混乱，他们坐到了桌旁。您，您不只是聪明，您的神气是圆滑的。但是，您承认您今天觉得不如五天以前对自己那么满意了吗？我现在等着您给我写信或者再来。因为您会再来的，我肯定。您将发现我毫无变化。而且，既然我找到的幸福对我是合适的，我为什

么要变呢？我接受了两重性，而不为此感到痛苦。相反，我安顿下来，在这儿找到了我毕生追求的舒适。实际上我错了，不该对您说最根本的是避免审判。最根本的是能够为所欲为，哪怕不时地大声宣扬自己的卑鄙。我重又为所欲为，这一次没有笑声了。我没有改变生活，我继续爱自己，利用别人。只是我忏悔过失使我得以更轻松地重新开始，得以享受两次，先是我的天性，其次是迷人的悔恨。

自从我找到了解决办法之后，我就沉醉于一切，女人、傲慢、厌倦、仇恨，甚至沉醉于寒热病，我此时正以无上的快乐感到热度在上升。我终于处在支配地位，而且永远如此。我还发现了一座高峰，我独自攀登，从那儿，我可以审判所有的人。有时候，当夜色确实美妙的时候，我远远地听见一阵笑声，我重又起了疑心。但是，我很快就将一切，创造物与创造，置于我自己的缺陷的重压之下，我于是复归常态。

我将在墨西哥城等待您的问候，需要多久我就等多久。拿掉这床被子，我想喘口气。您会来的，是不是？我甚至将告诉您我的具体的做法，因为我对您有一种友爱之情。您会看到我整夜教他们知道他们是令人厌恶的。从今晚起，我将重新开始。我离不了、也不能剥夺自己这样的时刻，这时，他们当中的一个醉倒在地，双手捶胸。这时，我高大起来，亲爱的，我高大起来，自由地呼吸，我站在高山之巅，平原在我的眼底伸展。我感到自己是上帝，感到自己在颁发放荡生活的最后证书，这是多么的令人陶醉！我高踞在我的卑鄙的天使之上，在荷兰天空的顶点，我看见大批人经过末日审判，穿过雾与水，朝我升起。他们缓缓上升，我看见其中的第一个已经到了。在他迷惘的脸上，用一只手半掩着，我看见共同的命运所产生的忧伤以及因不能避开它而感到的绝望。而我，我怜悯而不宽宥，理解而不原谅，尤其是，啊，我终于感到人们崇拜我！

是，我很激动，我怎么能老老实实地躺着呢？我得比您高，我的思想托起了我。那些夜里，不如说那些早晨，因为堕落在黎明时分发生，我出了门，步履迟钝地沿着运河走着。灰白的天空中，羽毛层变得稀薄，鸽子飞得更高，齐屋顶一抹绯红的光亮，预示着我的新的创

造的一天。在当拉克街上，第一辆电车在潮湿的空气中发出铃声，在欧洲的边陲唤起了生活，在这欧洲，同一时刻，几亿人，我的臣民，艰难地从床上爬起来，嘴里充满苦涩的味道，去干那毫无乐趣的工作。于是，我的思想飞翔在这不知不觉中臣服于我的这块大陆上，啜饮着正在来临的、浸透着苦艾酒的一天，最后沉醉在恶意的言语中，我幸福，我幸福，我跟您说，我不许您不相信我是幸福的，我幸福得要死！噢，太阳、海滩、信风吹拂下的岛屿、回忆为之绝望的青春！

我又躺下了，原谅我。我害怕激动起来，但我不流泪。人有时迷路，有时怀疑明显的事实，甚至在他发现了过好日子的秘密的时候。当然，我的解决办法并非理想。但是，当他不爱他的生活，当他知道需要改变，他不能选择，是不是？怎样才能成为另一个人？不可能。应该什么人也不是，应该为了某个人而忘掉自己，至少一次。但是怎么办呢？别过分地凌辱我。我像那个老乞丐一样，那一天在咖啡馆的平台上，他不愿意放开我的手：“啊！先生，”他说，“并非我是个坏人，但我失去了光明。”是啊，我们失去了光明，失去了早晨，失去了那个自我原谅的人的纯真。

看哪，下雪了！我得出去！在银白的夜里入睡的阿姆斯特丹，覆盖着雪的小桥底下暗玉砌就的运河，阒无人迹的街道，无声无息的脚步，那将是纯洁无瑕，然而转眼就变成明日的泥泞。您看巨大的雪团打在窗上散成一片。这是鸽子，一定是。它们终于决定下来了，这些小宝贝，它们用厚厚的一层羽毛覆盖了运河、屋顶，它们扑打着所有的窗户。怎样的一次入侵啊！让我们希望它们带来好消息！所有的人都将获救，嗯，不止是选民和富人，苦难将被分担，而您，比方说，从今天起，每天晚上为了我睡在地上。纯粹的诗情！算了，承认吧，如果有一辆车从天而降，将我带走，如果突然白雪燃起大火，您将惊讶不止。您不相信？我也不相信。但是，我还是得出去。

好，好，我安心地躺着，您别担心！别太相信我所流露的情感，也别太相信我的疯狂。它们都是有节制的。喂，现在您要跟我谈您自己了，我将知道我热情洋溢的忏悔的目的之一是否已经达到。的确，我一直希望我的对话者是个警察，他将因《铁面无私的法官们》盗窃

案而逮捕我。除此之外，任何人也逮捕不了我，是不是？但是，这宗窃案将使人落入法网，我为了成为同谋而安排好一切，我藏着这幅画，谁愿意看谁就看。您逮捕我吧，那会是一个好开端。也许其他的事人家也要管，比方说，我将被斩首，我就不再害怕死亡了，我也将获救。在聚集起来的人民头上，您将举起我的依然新鲜的脑袋，以使他们从中认识自己，而我则再度统治他们，杀一儆百。一切都将完成，无人看见，无人知晓，我将结束我的在荒漠中呼喊而拒绝走出去的伪预言家的生涯。

但是，您当然不是警察，否则那就太简单了。怎么？啊！您看，我早有所料。我感到对您怀有的奇怪的友爱之情这就有了意义。您在巴黎操律师这一美妙的职业！我清楚地知道我们是同一类的人。我们不是都一样吗？不停地说，不对着任何人说，总是去会商同样的问题，而我们事先早就知道答案。那么，跟我讲讲，我求求您，有天晚上您在塞纳河畔的路上遇到的事，您如何做到从不冒生命危险。您自己说出那话吧，多年来，这些话不断地在夜里回响在我的耳畔，而我最后将通过您的口说出：“唉，年轻的姑娘，再往水里跳一次吧，让我第二次有机会来使我俩都得救！”第二次，嗯，多冒失啊！假定，亲爱的大律师，假定人们根据我们的话看待我们呢？应该勉为其难吧。哎哟……水这么凉！但是，让我们放心吧！现在太晚了，将永远是太晚了。谢天谢地！

【注释】

[1] 据《圣经·创世记》，人类曾拟修高塔通天，上帝为破坏计，使之发生语言上的分歧，卒因彼此不能互通思想而失败，此塔名巴别塔。

[2] 纪元前三万年左右，生活在欧洲的一种猿人。

[3] 在极讲究的书面语言中使用的一种语态。使用这种语态，表明使用者有很高的文化修养，但有时也表明使用者近乎冬烘的学究气。

[4] 法文中，医生称为docteur，与博士（docteur）是一个词。

[5] 第二次世界大战中，法国维希政府的军事组织，致力于与德国法西斯合作，破坏抵抗运动。

[6] 欧洲民间传说中的人物。他被选中保卫爱尔索·德·布拉邦女公爵。他使她摆脱了敌对的臣属，并与之结婚，还许下诺言，绝不询问她的身世。后来，他未能信守诺言，于是乘天鹅拖曳的飞舟出走。

[7] 原文为Cipango，是中世纪末欧洲人对日本的称呼，似可译为扶桑国。

[8] 据《圣经·创世记》，上帝在东方设一花园，令人类的祖先亚当和夏娃居住，名伊甸园。

[9] 据《圣经》，上帝在一片燃烧的荆棘中向摩西显形。

[10] 巴才纳，法国元帅。1873年因叛国罪被判死刑，后改为二十年监禁。服刑期间越狱，后逃至西班牙。此处所指不明。

[11] 基督教中的一个教规极严、劝人甚力的教派，发源于意大利。

[12] 塞纳河畔的书商们多将旧书放在若干铁箱内，置于露天。

[13] 塞纳河的河心小岛的尖端部分。

[14] 地中海中的大岛，位于意大利半岛的西南方。

[15] 西西里岛上东北部的活火山，为欧洲最高的活火山。

[16] 贾努斯，罗马神话中的古老神祇，具有阴阳两副面孔。

[17] 法国作家大仲马小说《三个火枪手》的主人公。

[18] 塞尔当，法国拳击运动员，曾获1964年中量级世界冠军。

[19] 意思是说，我并非心如古井。语出狄德罗所著《修女》。

[20] 指拿破仑·波拿巴。

[21] 指鸽子寻找城里所竖的雕像，然后落其头上。

[22] 布森瓦尔德，德国魏玛附近的一个大集中营，设立于1937年，死于其中的人超过五万。1945年4月被美军解放。

[23] 法国中世纪传奇小说《愁斯丹与绮瑟》的女主人公，被后人视为痴情女子的典型。

[24] 基督教认为，世界毁灭之前，人类面临最后的审判，以别善恶。

[25] 《圣经》中的人物，容貌美丽，是雅各第二位也是最宠爱的妻子。

[26] 《圣经·新约》第三章的作者，该章称《路加福音》。路加系公元一世纪人，原是异教徒，后改宗基督教。

[27] 耶稣的使徒之一。

[28] 法文中，彼得写作Pierre，与石头（pierre）一词同形。

[29] 以利亚，公元前9世纪希伯来预言家。

[30] 维尔麦尔（1632——1675），荷兰画家，其作品以精确的形式和浓郁的诗意见称。

[31] 的黎波里，利比亚城市，第二次世界大战中，那里是轴心国的重要军事基地。

[32] 杜盖斯克林（1320——1380），法国军事家，他被视为骑士精神和爱国热情的体现者，民间有许多关于他的英雄业绩的传说。

[33] 根特，比利时城市，城中有著名的圣——巴封大教堂，藏有名画《神秘的羔羊》。

[34] 范·埃克，比利时15世纪画家。

[35] 萨沃纳罗拉（1452——1498），意大利宣教者，他布道的内容为对个人犯罪的反省和淡泊的生活。

流放与王国
L'Exil et le Royaume

不贞的妻子 [1]

长途汽车的窗户关着，一只瘦小的苍蝇在里面飞来飞去，已经有一会儿工夫了。它无声地、疲倦地飞着，颇有些怪。

雅妮娜看不见它了，后来又看到它落在丈夫纹丝不动的手上。天气寒冷。每当有一阵风挟着沙子打得窗子沙沙响时，那只苍蝇就打一个哆嗦。冬天的早晨，阳光微弱，汽车走得很慢，颠得厉害，车皮和车轴叮当乱响。雅妮娜望了望她的丈夫。马赛尔的头发已经灰白了，低低地压在狭窄的脑门上，宽鼻子，不规则的嘴，那神气真像一个爱赌气的牧羊神。遇到路上每一个坑坑洼洼的地方，她都感到他靠着她的身子猛地一跳。过后，他那笨重的上身又落下来压在他叉开的腿上，眼神依然是呆滞的、麻木的、茫然的。只有他那双汗毛稀少的大手好像还在活动。灰色法兰绒上衣的袖子超过衬衫袖子，盖住了腕部，使这双手显得更短了。它紧紧地抓住夹在两腿间的一口小帆布箱子，对那只苍蝇在上面迟疑不决的爬动好像毫无感觉。

突然，风的吼叫声变得清晰可闻，包围汽车的浓雾也更厚了。沙子一把一把地打在窗子上，仿佛被无形的手甩过来似的。那只苍蝇动动怕冷的翅膀，一曲腿，飞了。汽车慢了下来，似乎就要停了。后来，风好像停了，雾也散了一点，汽车又加快了速度。尘埃弥漫，有几个地方露出了一线光明。窗外，两三株纤弱、发白的棕榈树，像是金属刻出来的，突然间出现，转眼又消失了。

“什么鬼地方！”马赛尔说。

车上坐满了阿拉伯人，个个都把脑袋缩进斗篷里，闭着眼睛。有几位把脚搁在椅子上，比别人晃得更加厉害。他们不说话，令人捉摸不透，雅妮娜终于感到了压抑；她觉得她和这些无声无息的人一道旅

行已经好几天了。其实，汽车天亮从铁路终点站出发，迎着晓寒，在这片多石的、萧条的高原上才开了两个钟头。出发时还可以看到高原把它的笔直的轮廓线一直伸到泛出微红的天边。可是后来起风了，渐渐把这片广袤无垠的原野整个儿吞没了。从这时起，旅客们就什么也看不见了，他们一个个地都不说话了，仿佛是在白夜里默默地航行，只是偶尔擦擦被钻进车厢里的沙子刺痛的嘴唇和眼睛。

“雅妮娜！”听到丈夫叫她，她蓦地一惊。她又一次想到像她这么高大健壮的女人叫这个名字多么可笑。马赛尔想知道装样品的箱子在什么地方。她用脚在座椅底下找了找，碰到一件东西，认定那就是箱子。她弯不下腰，一弯腰就憋气。可在中学里她是体操冠军，气足得用不完。从那时到现在有很久了吗？二十五年。二十五年不算什么，她觉得好像那还是昨天的事情，当时她决定不了是过自由自在的生活还是结婚。就在昨天，她焦急不安地想过，她可能会孤独地度过垂暮之年。她并不孤独，那个当年紧紧跟着她的法科大学生此刻就坐在她身边。她最终还是同意嫁给他，尽管他的个子矮了一点，她也不大喜欢他那贪婪而短促的笑声以及鼓得太厉害的黑眼睛。然而，她喜欢他和在此地定居的法国人一样具有生活的勇气。她也喜欢他遇到不如意的人和事时的那种狼狈相。最主要的，她喜欢有人爱她，而他对她殷勤备至。他经常使她感到她之存在就是为了他，最后也就使她获得了真实的存在。不，她不孤独……

汽车一个劲儿地鸣喇叭，在看不见的障碍物之间前进。但是车子里没有一个人动弹。雅妮娜突然感到有人看她，她转向过道对面和自己一排的座椅上的乘客。那个人不是阿拉伯人，她惊讶自己居然出发时没有注意到他。他身穿法国撒哈拉兵团的制服，头戴深灰色帆布军帽，长着一张瘦削的、鬣狗型的棕褐色长脸。他的眼睛是淡色的，含着某种阴郁的神色，死死地盯着她。她的脸一下子红了，又转向她的丈夫。他一直目视前方，望着浓雾和大风。她把大衣裹紧了，但还看得到那个又高又瘦的法国兵。他的身材那么细，穿着紧身的制服，仿佛是用某种干燥的、容易粉碎的材料捏出来的，用沙子和骨头的混合物捏出来的。这时她看见坐在她前面的阿拉伯人瘦骨嶙峋的手和晒黑的脸，发现他们尽管宽袍大袖，坐在椅子上还挺松快，而她和她丈夫

却刚好挤得下。她拉紧大衣的下摆。她其实并不胖，只不过是高大丰满、肉感、吸引人——男人们的目光使她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她的脸略带稚气，眼睛清亮，和她的身体恰成对比，她知道自己的身体是温暖的，令人感到舒服的。

不，一切都和她想象的不一样。马赛尔想带她到各地去做生意，起初她不愿意。他早就想作这次旅行了，确切地说，是战争结束以后，生意又恢复正常的时候。战前他已不学法律，继承了他父母经营的小布店，日子过得还不错。守着大海，他们的青年时代本来可以很幸福。可是，他不怎么喜欢费体力的事情，很快，他就不再带她去海滩了。只是到了星期天，他们才开车出城去散步。其余的时间，他宁可待在堆满五颜六色的布匹的铺子里，那间铺子坐落在半土著、半欧洲区的一条临街的拱廊下。他们就住在铺子楼上的三间房里，房间里装饰着阿拉伯幔帐和巴拜斯家具。他们没有孩子，就在半启的百叶窗下的昏暗中打发日子。夏天、海滩、散步，甚至天空都离他们远了。除了生意，马赛尔似乎对什么都不感兴趣。她想她发现了他对金钱怀有真正的热情，她不喜欢这一点，也不知道是为什么。不过，她也乐得享受。他并不吝啬，在她身上花钱更是大方。他常说："万一我出点什么事，你可以不受穷。"的确，必须丰衣足食才行。可是有些东西并不是最基本的需要，如何能够保证不缺呢？她偶尔隐隐约约感到的正是这一点。眼下她还是帮助丈夫管账，有时也替他在铺子里接待顾客。最难熬的是夏天，热得打不起精神，连那种懒洋洋的甜蜜之感都荡然无存。

时值盛夏，战争突然爆发。马赛尔入伍，后来又复员，布匹奇缺，生意停顿，炎热的街上杳无人踪。现在要是出点什么事，她可不免要受穷了。因此，一待市场上又有了纺织品，马赛尔就想到高原和南方的村镇去走走，越过中间人直接向阿拉伯商人销售。他想带她一道去。她知道路上交通不便，她又有呼吸的毛病，所以她原本想待在家里。可是他一再坚持，她也就同意了，犯不上劳神费力地拒绝他。他们就这样走了这么远，说真的，事情一点也不像她想的那样。她本来怕酷热、成群的苍蝇、散发着茴香味的肮脏的旅馆。她没想到会碰上严寒、刺骨的冷风、乱石遍地像极地一样荒凉的高原。她也曾梦想

过棕榈树和温暖的沙子，可她现在看到的沙漠却不是这样，到处是石头，除了石头还是石头，就是在天上，也弥漫着冰冷的、沙沙作响的石头末，地上，只是在石头缝里，才长着一些干瘪的禾本科植物。

汽车猛地停住。司机向大家说了几句话，她听不懂，虽然她一生都在听人家讲这种语言。“怎么回事？”马赛尔问。司机这回用法语说，可能沙子把汽化器堵住了。马赛尔又一次诅咒这个地方。司机咧嘴一笑，他保证没有关系，他就去把汽化器弄干净，然后就可以走了。他打开车门，冷风钻进来，立刻有千万粒沙子打在人们的脸上。全体阿拉伯人都把鼻子埋进斗篷里，身子缩成一团。“关门呀。”马赛尔吼道。司机笑着走回车门，不慌不忙地从仪表盘下取出几样工具，没有带上车门就向前头走去，化成了一个点，消失在浓雾中。马赛尔叹了口气，说：“他准是一辈子都没见过发动机。”“别说了。”雅妮娜说。突然，她吃了一惊。紧靠着汽车，在公路路堤上立着几个人影子，一动不动。在斗篷的风帽底下，在一排面罩后面，只看得见他们的眼睛。他们默不作声，不知道是从哪儿来的，盯着旅客们看。“放羊的。”马赛尔说。

车子里静悄悄的。所有的乘客都低着头，仿佛在倾听莽莽高原上横冲直撞的风的吼声。雅妮娜忽然发现车上没什么行李。在铁路终点站，司机把他们的大箱子和几包货物搬上了车顶。车厢里行李架上只有几根疙疙瘩瘩的手杖和几个扁平的草包。看起来，这些南方人是空着手出门的。

司机回来了，还是那么敏捷。他也用一块布蒙住了脸，只露出一双笑眯眯的眼睛。他宣布马上开车。他关上车门，风立刻不叫了，沙雨打在窗子上的声音却更清晰了。发动机咳嗽了一声，又咽气了。起动了半天，发动机好歹转了。司机猛踩油门，汽车嗷嗷直叫，打了个响嗝，总算上路了。那些衣衫褴褛的牧羊人仍旧呆立不动，其中有人举起一只手，那只手随即消失在他们背后的浓雾里。汽车刚一开动就在更糟的公路上颠簸起来。阿拉伯人被颠得摇来晃去。雅妮娜正感到困劲儿上来的时候，面前出现了一个装满槟榔糖的黄色小盒子。那个脸像鬣狗的士兵正冲着她笑呢。她迟疑片刻，拿了一块糖，说了

声“谢谢”。鬈狗把盒子装进口袋，脸上的笑容一下子收敛了。现在，他正目不转睛地望着前面的道路。雅妮娜转向马赛尔，只看见他结实的颈窝。他在观看窗外的雾，雾从容易破碎的路堤上升起，变得更浓了。

他们走了几个钟头了，个个疲惫不堪，无精打采，这时，外面响起一阵喊叫声。一群穿着斗篷的孩子像陀螺似的打着旋子，又是跳，又是拍手，围着汽车跑来跑去。汽车开进一条长街，两边是低矮的房屋，绿洲到了。风还在刮，不过，墙壁挡住了沙子，光线亮了一些。可天空还是阴沉沉的。汽车吱地一声刹住，停在一家旅馆前，旅馆的窗户很脏，门廊是用夯实的土建成的。雅妮娜下了车，在街上，她感到两腿发软。在房屋上空，她看见了清真寺纤细的黄色尖塔。左边，已经有绿洲边缘的棕榈树出现了，她真想走过去。尽管时近中午，天气还是很冷，风吹得她发抖。她转向马赛尔，先看到那个士兵朝她走过来。她等着他向她微笑或敬礼。可他看也不看她就走过去了，随即不见了。马赛尔呢，他正忙着找人把装布匹样品的小黑箱子从车顶上搬下来。那可不容易。只有司机一个人照料行李，他已住手不干了，正站在车顶上向车子周围穿斗篷的人们大声嚷嚷。雅妮娜四周都是皮包骨的脸，耳中充满了喉音浓重的喊声，她突然感到了疲劳。“我进去了。”她对马赛尔说。马赛尔正着急地招呼司机。

她走进旅馆。老板是个瘦而寡言的法国人，迎上前来，把她带到二楼一间通向临街走廊的房间。房间里似乎只有一张铁床，一把涂了亮漆的椅子，一个不带帘子的壁橱，一扇芦苇编的屏风后面是洗脸间，洗脸池上盖着一层极细的沙子。老板关上门之后，雅妮娜感到一股冷气从光秃秃的、刷了石灰的四壁向她袭来。她不知道该把手提包放在什么地方，也不知道自己该待在什么地方。要么躺下，要么站着，怎么样都冷得发抖。她站着，手里拎着包，眼睛盯着天花板旁边一个像枪眼似的小气窗。她在等，但她不知道在等什么。她只是感到孤独，感到透心地凉，心口上压着一块大石头。她神不守舍，几乎听不见街上传来的嘈杂声，其中还夹杂着马赛尔的喊叫声。相反，她注意到来自那个小气窗的流水声，那是风吹过棕榈林发出的响声，她觉得那林子是这样地近。后来，风似乎更猛了，淙淙的流水声变成了浪

涛的呼啸声。她想象墙后面有一片棕榈的海洋，每一棵树都挺拔、柔韧、随风起伏。她的等待完全落空了，然而这看不见的波涛却使她疲倦的眼睛为之一爽。她木然伫立，垂着手，微曲着背，感到寒气顺着沉重的双腿直往上升。她梦想着那挺拔而柔韧的棕榈树，梦想着少女时代的她。

盥洗过后，他们下楼到餐厅去。餐厅的光秃秃的墙上，在粉色和紫色的底子上画着骆驼和棕榈树。拱形的窗户漏进了一点可怜的光线。马赛尔跟老板打听镇上商人的情况，然后，一个制服上挂着一枚军功章的阿拉伯老头来给他们上菜。马赛尔忙着要办事，撕开面包就吃。他不让妻子喝水，说：“这水不开。喝酒吧。”她不爱喝酒，喝了就头晕。有一道菜是猪肉。“《古兰经》禁止吃猪肉。但是《古兰经》不知道煮熟的猪肉不会让人生病。我们知道如何烹调。你在想什么？”雅妮娜什么也不想，或者她也许在想厨师比先知高明。不过她得赶快吃了。他们第二天一早就得动身，还要往南。今天下午必须走访镇上所有重要的阿拉伯商人。马赛尔催着阿拉伯老头上咖啡。那人点点头，脸上没有笑容，迈着小步走了出去。“早晨吃得慢，晚上别太快。”马赛尔笑着说。咖啡终于来了。他们转眼就喝完咖啡，走上寒冷的、尘土飞扬的街头。马赛尔叫了一个年轻的阿拉伯人帮他抬箱子，照例先讲讲价钱。他又一次让雅妮娜知道，他一贯认为他们阿拉伯人总是漫天要价，准备让你就地还价。他们俩在前面抬着箱子，雅妮娜跟在后面，挺不自在。她在厚大衣下面加了一件毛衣，她本来并不想穿得这么鼓鼓囊囊的。猪肉虽说煮得很熟，还有她喝的那点酒，也都使她感到不利索。

他们沿着一座小公园往前走，公园里的树上落满了灰尘。路上遇见的阿拉伯人都拢起斗篷的下摆给他们让路，却好像没有看见他们似的。她发现这里的阿拉伯人即便穿得破烂，也有一种自豪的神气，而她居住的那个城市里的阿拉伯人却没有。箱子在人群中开路，雅妮娜跟在后头。他们经过一扇开在黄土围墙上的大门，来到一个小广场，那里栽的树同样死气沉沉，广场尽头，最宽的那一边，拱廊下有一溜店铺。他们就在广场上，在一座粉刷成蓝色、像炮弹一样的小房子前面停了下来。里面就有一间屋子，全靠大门漏进一点光去，一个白胡

子阿拉伯老人坐在一块发亮的木板后面。他正端着茶壶，往三个色彩斑斓的小杯子里倒茶。他们站在门口，还没有看清昏暗的店堂里还有些别的什么东西，就有一股薄荷茶的清香扑鼻而来。马赛尔跨过门槛，穿过摆得碍手碍脚的锡茶壶、茶杯、托盘和陈列明信片的活动架子，就到了柜台前。雅妮娜就留在门口，为了不挡住光线，她略微偏在一旁。这时，她发现老商人背后的暗处，有两个阿拉伯人朝他们微笑。铺子后边堆满了塞得鼓鼓的口袋，那两个阿拉伯人就坐在口袋上。红色和黑色的地毯、绣花的领巾挂了一墙，口袋和装满香料的小木箱堆了一地。柜台上，有一架铜盘锃亮的天平和一把刻度已经磨平的米尺，周围摆了一排圆锥形糖块，其中一块的蓝色厚纸包装已经拆开，尖儿也没有了。茶香之外，屋子里还飘散着羊毛和调料的气味。老商人把茶壶放在柜台上，向马赛尔问好。

马赛尔用他讲生意时惯用的低嗓门急急忙忙地说了一通，然后打开箱子，拿出布匹丝绸，把天平和米尺推在一边，把他的货摊开在老商人面前。他有点激动，提高了嗓门，莫名其妙地发笑，就像一个女人想取悦于人可又对自己缺乏信心。他张开双手模仿着卖与买的动作。老人摇摇头，把茶盘递给背后的那两个阿拉伯人，只说了几句话，马赛尔似乎就泄了气。他把布匹收起来，装进箱子，擦去脑门上居然会沁出来的汗珠。他把小脚夫叫来，便朝拱廊下走去。在第一家铺子里，虽说老板一开始装出同样傲慢的样子，但他们的运气稍有好转。“这些人自以为像上帝一样高高在上，”马赛尔说，“可他们也得卖东西！人人都有难处啊。”

雅妮娜不答话，只是跟着走。风差不多停了，天空一块块儿地放晴，仿佛厚厚的云中开出了一口口蓝色的深井，寒冷、耀眼的阳光从中直泻下来。他们此刻已经离开广场，走过一条条小胡同，胡同两边土墙上挂着十二月的发霉的蔷薇花，疏疏落落地还有几颗干枯的、被虫子咬空的石榴。灰尘和咖啡的香味，烧树皮的烟气，石头和绵羊的气息，飘浮在这个街区。店铺之间相距很远，中间隔着厚厚的墙垣。雅妮娜觉得两条腿越来越沉，可她丈夫的情绪已逐渐平稳，他的货开始脱手了，他也就好说话多了。他叫雅妮娜“小宝贝”，说这趟旅行总算没有白费工夫。“当然啦，”雅妮娜说，“最好跟他们直接打交道。”

他们打另一条路回镇中心。下午已过去大半，天空几乎完全晴了。他们在广场上停了下来。马赛尔搓着手，温情脉脉地打量着放在他们面前的箱子。“你看。”雅妮娜说。从广场的那一头走过一个高大的阿拉伯人，清瘦、健壮，身着天蓝色斗篷，足蹬黄色软靴，戴着手套，青铜色面皮，鹰勾鼻，高视阔步地走来。他缠着头巾，与土著事务部[2]的法国军官的区别仅此而已，雅妮娜对这些军官有时是颇为欣赏的。他直冲着他们走来，目中无人，边走边慢条斯理地摘下一只手套。“好家伙，”马赛尔耸耸肩膀说，“这小子还以为自己是个将军呢。”是的，这里的人都有这股傲慢劲儿，可这个人实在是太过分了。广场上地方那么大，他却偏偏直冲着箱子走过来，眼里没有箱子，也没有他们。他和他们的距离越来越近，要不是马赛尔一下子抓住箱子的把手往后一拉，眼看他就要撞上来。那人却若无其事，径直走了过去，不慌不忙地拐向围墙那一边。雅妮娜望了她丈夫一眼，他显得十分狼狈。“他们以为现在可以为所欲为了。”他说。雅妮娜没有答腔。她讨厌这个阿拉伯人的妄自尊大，忽然感到自己很不幸。她想走，她怀念自己那一小套房间。一想到回旅馆，回到那间冰冷的屋子，她的心就凉了。她突然想起来老板曾劝她去登城堡的平台，从那儿可以眺望沙漠。她跟马赛尔说了，还说可以把箱子留在旅馆里。可是他累了，他想在晚饭前睡一会儿。“那你请便吧。”雅妮娜说。他望了望她，突然变得关怀备至。“当然陪你喽，亲爱的。”他说。

她在旅馆门前等他。街上穿白衣服的人越来越多，其中没有一个女人，雅妮娜觉得从来也没有见过这么多男人。然而没有人看她一眼。有几个人慢慢地把脸朝她转过来，却似乎并没有看见她。在她看来，他们都是一个模样，都有一张瘦削的、棕褐色的脸。汽车上的法国兵的脸，那个戴手套的阿拉伯人的脸，也都一样，都带着一种狡猾而傲慢的神气。他们把脸转向这个异邦女人，却视而未见，从她身边走过去。她的脚踝已经肿了。她越来越不自在，渴望早些离开这里。“我为什么到这个地方来呢？”这时，马赛尔出来了。

他们踏上城堡的台阶，已是下午五点钟了。风完全停了。天也完全晴了，现在是一片湛蓝。空气干冷，刺得脸生疼。在台阶中段，一个阿拉伯老人斜倚在墙上，问他们要不要向导。他动也不动，好像早

就料到他们不会雇他。台阶的好几个拐弯处都有用夯土筑实的平台，却仍嫌太长太陡。他们越往上爬，空间越开阔。他们爬得越高，天色越明亮，空气越寒冷、干燥，从绿洲传来的每一种声音都听得格外真切。空气被照得发亮，仿佛在他们周围颤动，随着他们的升高，这颤动越发厉害，好像他们的脚步踏在水晶般的光明里，引发出一圈圈震幅不断加大的声波。他们登上平台，目光豁然开朗，它越过了棕榈林，消失在无垠的天边。雅妮娜觉得，整个天空响彻一个洪亮、短促的乐音，其回声渐渐充满她头上的空间，然后戛然而止，留下她和这无边的原野默默相对。

她的目光沿着一条完美的曲线，慢慢地从东移到西，没有一点儿遮拦。脚下，阿拉伯城区蓝色和白色的平台层层叠叠，晾着一簇簇辣椒，一片深红。看不见人，但是从人家院子里，和烤咖啡豆的香味同时腾起了笑语声和难以理解的跺脚声。稍远些，棕榈林被黏土墙分割成不等的方块，树梢在风中沙沙作响，不过，平台上并不感觉到有风。再远些，直到地平线，是土黄色和灰色的石头的王国，一星儿生气都没有。只在离绿洲不远的地方，挨着绕过棕榈林西边的那条干河道，才看到几顶黑色的大帐篷，周围有几头一动不动的单峰驼。远远望去，它们显得小极了，在灰色的地上用一种古怪的文字拼成一些深奥难解的符号。沙漠上空，一片寂静。

雅妮娜全身重量都靠在平台的护墙上，默默无言，她的面前是一片虚空，她无力摆脱。马赛尔在一边不耐烦了。他冷，想下去。这里有什么好看的？但是她的目光盯住天际，移不开了。那边，更往南，天地相接成一条清晰的细线的地方，她忽然觉得有什么东西在等待她。迄今为止，她一直不知道有这种东西，可是她也一直感到缺少这种东西。天色已近黄昏，光线渐渐隐去，从清澈的晶体变为流体。与此同时，在这个偶然来到这里的女人的心头，岁月、习惯和苦闷结成的疙瘩正在慢慢解开。她眺望游牧人的宿营地，甚至连住在里面的人都没有看见，黑色的帐篷之间也没有任何动静，她却不由自主地老想着他们，可今天以前她还不大知道有他们存在。这些人没有房屋，与世隔绝，三五成群地在她目光所及的这片广阔的土地上游荡，而这片土地只是一个更为辽阔的空间的极小部分，这空间令人目眩地向南方

伸展，直到几千公里以外才出现第一条河以及河水哺育的森林。从古至今，在这片广袤的疆域的干旱的、被榨得只剩下骨头的土地上，总有一些人无休止地来回迁徙。一无所有，却不仰承任何人的鼻息，贫穷然而自由，他们是一个古怪王国的主人。雅妮娜不知道为什么这个想法使她的心头生出一股愁绪，这愁绪是那么甜蜜，那么浩茫，她不由得闭上了眼睛，细细品味。她只知道这个王国一直是许给她的，但它永远不可能属于她，永远不可能了，也许除了那倏忽即逝的一瞬间。在那一瞬间，她睁开了眼睛，看到天空突然静止不动，光明凝固不流，从阿拉伯城区传来的人语声一下子归于寂静。她仿佛觉得地球已停止转动。从这个时刻起，人人都不老不死。从此，在所有的地方，生命都停顿了，除了在她的心里。她的心里，这时候有一个人因痛苦和惊喜在哭泣。

然而，光明复又流动，轮廓分明，没有热力的太阳即将下沉。西方染上一抹绯红，而苍茫的暮色已笼罩东方，正慢慢地在整个原野上铺开。狗叫了，这遥远的叫声在更加清冷的空气中上升。雅妮娜这时才知道，她已冻得直打牙了。“冻死了，”马赛尔说，“你真傻。回去吧。”他笨拙地握住她的手。她驯顺地离开护墙，跟他下去。台阶上的那个阿拉伯老人仍然待在那儿不动，目送他们回城。她一路上没看见一个人，突然感到十分疲倦，自身的重量压得她抬不起腿来。她刚才的兴奋已经过去了，而现在，她感到自己太高大、太肥胖了，对于她刚刚进入的这个世界来说，也太白了。只有小孩、少女、干瘪的人和鬼鬼祟祟的鬣狗才能不声不响地来到这块土地上。要不是拖着沉重的脚步直到昏睡，直到死亡，她到这里来干什么呢？

确实，她是拖着两条腿走进餐厅的。丈夫突然变得不爱说话了，要不就诉说他的劳累，而她正在和一场感冒作无力的斗争，浑身发烧。她好不容易挪回房间，上了床。马赛尔跟着上床，立即关了灯，也不向她要求什么。屋子里冰冷。雅妮娜感到浑身发冷，体温却不断升高。她喘不过气来，血液在流动，却不能给她带来温暖。某种恐惧向她袭来，越来越大。她翻了个身，旧铁床被压得咯吱咯吱乱响。不，她不愿意病倒。她的丈夫已经入睡，她也该入睡了，必须睡着。微弱的市声透过小气窗传到她的耳际。摩尔人的咖啡馆的老式留声机

哼出依稀可辨的曲调，那曲调伴着一片慢腾腾的人语声飘过来了。必须睡着。可她却在数那些黑色的帐篷，眼皮后面出现兀然不动的骆驼，无边无际的孤独包围了她。是啊，她为什么到这个地方来？她想着想着，就睡着了。

过了不久，她醒了。周围一片沉寂。然而，城市边缘有几只狗在万籁俱寂的黑夜中声嘶力竭地吠叫。雅妮娜打了个寒战。她又翻了个身，感到丈夫结实的肩头紧贴着她的肩头，于是，半睡半醒的她一下子缩成一团，偎依在丈夫的怀里。她睡得不熟，晃晃悠悠，仿佛在水里漂流，不知不觉中紧紧抓住丈夫的肩膀，好像那是她最安全的避风港。她在说话，可嘴里发不出声音。她在说话，可她自己也听不清说些什么，她只感到了马赛尔身上的温暖。二十多年来，夜夜如此，永远只有他们俩，他的体温，甚至在病中、旅途中，就像现在……再说，她一个人留在家里又能做些什么呢？没有孩子！她缺少的不正是孩子吗？她不知道。她跟着马赛尔，仅此而已，因为感到有人需要她而心满意足。除了让她知道他少不了她之外，他没有给过她别的乐趣。肯定，他并不爱她。爱情，即便是充满着恨的爱情，也不会是那种老绷着的脸。他的脸什么样？他们总是在黑暗里摸索着相爱，谁也看不见谁。除了黑暗中的爱情，难道还有大白天里大叫大嚷的爱情？她不知道，但她知道他需要她，她也需要这种需要，日夜赖此为生，特别是在夜里，每天夜里，当他不愿孤独，不愿衰老，不愿死去的时候。那时候他有一种执拗的表情，她有时也在别的男人脸上认出这种表情。男人都是疯子，这是他们唯一共同的表情。平日里他们装出通情达理的样子，到时候就发起疯来，绝望地扑向一个女人，为了在女人身上埋藏他们因孤独、黑夜而产生的恐惧。其实他们并没有欲望。

马赛尔动了动，像是为了离她远一点。不，他不爱她，他只是害怕除她以外的别的东西罢了。她和他早就该分开了。孤眠独宿直到老死。但是谁能总是一个人睡呢？某些人这样做，他们离群索居是为了完成某种使命或曾遭受不幸，于是就与死亡同床共枕。马赛尔，特别是他，是永远也做不到的。他是个软弱的、没有防卫能力的孩子，见了痛苦就害怕。他正是她的孩子，他需要她。恰在这时，马赛尔发出一声呻吟。她把身子贴得更紧一些，一只手搁在他的胸脯上。而在心

里，她叫他的爱称，这名字是从前她给他取的，后来偶尔还用用，却不再去想它原来的含义了。

她全心全意地呼唤他。不管怎么说，她也需要他，需要他的力量，他小小的怪癖，她也怕死啊。“我要能克服这种恐惧的话，我就幸福了……”立刻，一种无名的烦忧吞没了她。她离开了马赛尔。不，她什么也克服不了，她得不到幸福，她将要死去，而且还不曾得到解脱。她心口难受，有一个重负压得她喘不过气来。她突然发现，二十年来她一直背着这个重负，而此刻她正在重负底下竭尽全力地挣扎。她要得到解脱，即便马赛尔，即便其他人永远不得解脱！她醒了，坐在床上，侧耳谛听仿佛近在咫尺的召唤。然而，从黑夜的尽头传来的，只有绿洲上嘶哑的、不知疲倦的犬吠声。一阵微风掠过，她听起来像是流过棕榈林的潺潺水声。风来自南方，那里，沙漠和黑夜交融在重又静止不动的天宇下，那里，生命停顿，人人不老不死。随后流水似的风声也消失了，她甚至不能肯定是不是听到了什么声音，除非有一个无声的召唤。这召唤，她可以任意取舍，但是，如果她不立刻回答，她将永远不能理解它的含义。要立刻回答，是的，至少这一点是肯定无疑的。

她悄悄地下了床，站在床边不动，注意观察丈夫的呼吸。马赛尔还在睡。一会儿工夫，床上的温暖离开了她，她感到冷了。借助街灯透过百叶窗射进的微弱的光亮，她找到衣服，慢慢地摸索着穿上了。她手里拎着鞋子走到门口，在黑暗中又等了一会儿，轻轻地开了门。撞锁咔嚓一响，她不动了。她的心怦怦直跳。她竖起耳朵，没听到什么动静，才又拧了拧。她觉得撞锁老也拧不到头。她终于把门打开，溜出门外，小心翼翼地把门带上。然后，她把脸贴在门上，又等了等，过了一会儿，她听见了远远地传来的马赛尔的呼吸声，她转过身子，冰冷的夜气迎面扑来。她沿着走廊跑了。旅馆的大门关着。她打开门锁的当儿，守夜人睡眼惺忪出现在楼梯口，用阿拉伯语对她说了些什么。“我就回来。”雅妮娜说。她投入夜的怀抱。

漆黑的夜，一串串星星垂挂在棕榈树和房屋上空。她沿着短短的通往城堡的林荫道往前跑，街上一个人也没有。静夜里弥漫着寒冷，

再没有太阳与它争雄，冰凉的空气刺痛了她的肺。她跑啊，跑啊，黑暗中什么也看不清。然而，上坡路的高处出现了几点亮光，七扭八拐地冲着她滚了下来。她停住脚步，听到一阵像是昆虫振翅的声音，最后，在越来越大的亮光后面，她看到了巨大的斗篷，以及斗篷底下纤弱的自行车轮子。斗篷擦身而过，三个小红灯在她身后出现，随即消失在黑暗中。她继续朝城堡跑去，跑到城堡的台阶中间，冷气刺得她的肺如同刀割，她真想停一停。她鼓起最后一股劲，终于冲上平台，趴在护墙上。她气喘吁吁，眼前一片模糊。跑并没有使她发热，她浑身都在打颤。但很快，她急促地吞下去的冷气就在她的体内均匀地流布，战栗之中正生出一股微微的暖流。她的眼睛终于在夜空面前睁开了。

除了石头冻裂，化成细沙的微弱的毕剥声外，没有一丝风，没有一声响，来打破笼罩着雅妮娜的孤独和寂静。然而，过了片刻，她似乎觉得头顶上的天空在笨重地旋转。在这干燥、寒冷、浓重的夜色深处，千万颗星星不断地生成，它们刚刚射出闪烁的寒光，就开始无声无息地朝着地平线坠落。雅妮娜被吸引住了，凝神静观这飘飘荡荡的流火。她和星辰共同旋转，他们共同遵循的一条亘古不变的道路渐渐把她引入她的灵魂深处最隐秘的存在之中，那里，寒冷和欲望正在交战。在她面前，星星一颗接一颗坠落，熄灭在荒原上的乱石丛中。每坠落一颗星，雅妮娜都感到更靠近了黑夜一步。她的呼吸平缓了，她已忘却寒冷，忘却放荡不羁的生活或心如古井的生活，忘却生与死的无穷忧虑。这么多年，她一直为恐惧所驱，疯狂地、无目的地奔逃，现在她终于停下来了。此刻，她仿佛又找到了她的根，汁液重又在体内运行。她不再发抖了。腹部紧贴住护墙，她向正在旋转的天空探出身子。她的心还在骚乱之中，她等待它平静下来，等待身心归于静谧。最后一批星星落得更低，停在沙漠边缘的上空不动了。于是，夜气如水，注满雅妮娜全身，柔情缱绻，令人不能自持。它从她的身心最深处逐渐上升，汇成涓涓细流，一直流到她轻轻呻吟的唇边。刹那间，她倒在冰凉的地上，整个天宇在她的身上展开。

雅妮娜仍旧是蹑手蹑脚地回到房间，马赛尔还没有睡醒。但是当她躺下的时候，他却哼了一声，几秒钟之后，他霍地坐了起来。他说

话了，她却不明白他在说什么。他下了床，开开灯，灯光刺得她眼睛疼。他跌跌撞撞地走向洗脸间，拿起放在那里的一瓶矿泉水，喝了半天。正当他一条腿已经上了床，准备钻被窝的时候，他看了她一眼，感到莫名其妙。她哭了，哭成了个泪人儿，还止不住。“没什么，亲爱的，”她说，“没什么。”

叛教者

或一个精神错乱的人

“真乱，真乱呀！我脑袋里的东西该整理整理了。自从他们割掉了我的舌头，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就有另一条舌头在我的脑壳里不停地动着，有个什么东西，或什么人，在说活，突然又停止了，然后一切又重新开始，哦，我听见的事情太多了，我说不出来，真乱呀，如果我张开嘴，那就像一颗滚动的石子儿发出的声音。条理，来点儿条理，舌头说，可它同时又说了别的事情，对，我一直渴望着条理。至少，有一件事情是可靠的，我正等着来替换我的传教士。我在他来的路上，离塔卡萨有一个钟头的路程，藏在一堆崩塌的乱石中间，坐在一枝老枪上。荒原上，天亮了，很冷，可一会儿又该太热了，这个地方真让人发疯，而我已经不知道待了多少年了……不，还得再忍耐一会儿！传教士应该今天早晨到，要不就是晚上。我听说他跟一位向导一起来，可能他们俩只有一头骆驼。我得等，我等着，冷啊，就是因为冷我才发抖。还得忍耐，卑鄙的奴隶！

“我已经忍耐了这么久了。我在家的时候，在那高高的中央高原上，父亲粗鲁，母亲野蛮，天天喝酒，喝肥肉汤，尤其是酒，又酸又凉，还有漫长的冬天，寒冷的风，成堆的雪，讨厌的蕨类植物，啊！我想走，一下子离开这一切，到有阳光和清水的地方去生活。我相信了神甫，他跟我谈修道院，他天天找我，因为他有时间，我那个地方的人都信新教，他每次走过村子都得溜墙根儿。他跟我谈未来，谈阳光，他说天主教就是阳光，他教我读书，把拉丁文灌进我那僵硬的脑袋里：‘这孩子聪明，可就是头驴。’我的脑壳是够硬的，我这一生中

跌过多少次，可从来没出过血。‘真是个牛头，’我的父亲说，‘这头猪。’我进了修道院，他们非常得意，因为从新教控制的地方招一个人来，就是一大胜利，在他们的眼中。我的到来无异于升起了奥斯特利茨 [3] 的太阳。这太阳苍白了点，这倒是真的，因为酒喝多了。他们喝酸酒，他们的孩子就长龋齿，就该杀神甫，可是别担心，他传教去了，因为他早就死了，酸酒把他的胃烧了个大窟窿，那么，只得去杀这个传教士了。

“我有一笔账要跟他算，跟他的老师算，跟我的老师算，他们骗了我，跟卑鄙的欧洲算，所有的人都骗了我。传教，他们嘴上就挂着这个词儿，到野蛮人那里去吧，对他们说：‘这就是上帝，看看他吧，他从不打人，也从不杀人，他用温和的声音发号施令，他伸过来另一半脸 [4] ，他是老爷中最大的老爷，选择他吧，你们看他把我变得多好，侮辱我吧，然后你们就会看到证据。’是的，我信了上帝，我觉得我变好了，我胖了，差不多可以说漂亮了，我愿意受人侮辱。夏天在格勒诺布尔，当我们穿着黑袍，一个紧挨一个地列队走在街上的时候，我们碰见了穿着轻薄短裙的姑娘，我可不斜着眼睛看，我鄙视她们，我等着她们侮辱我，而她们有时却哈哈大笑。于是我就想：‘让她们打我吧，往我脸上吐唾沫吧。’果然，她们的笑声像长着尖牙利爪，撕扯着我，这侮辱，这痛苦，是多么甜蜜啊！当我痛骂自己的时候，我的导师很不理解，他说：‘不，您身上还有好的东西！’好的东西！我身上只有酸酒，别无其他，这样更好，人要不坏，怎么能变好，我从他们教给我的东西中清楚地明白了这一点。我甚至仅仅明白了这一点，我怀着一个念头，像一头聪明的驴子，一条道儿跑到黑，我喜欢赎罪，我对平庸发火，总之，我也想成为榜样，让人家看见我，让他们看见我的时候对那种使我变好的东西表示敬意，通过我向上帝致敬吧。

“野蛮的太阳啊！它升起来了，沙漠变样了，它失去了仙客来花那样的颜色，啊，我的群山，还有那雪，温柔的软绵绵的雪，不，那是一种发灰的黄色，这太阳大放光明之前的令人不快的时刻。不，地平线上还什么也没有，在我前面，高原消失在一圈还挺柔和的光晕中。在我身后，道路通向一个沙丘，塔加萨就藏在后面，它那铁一般

的名字在我的脑袋里敲了这么多年。第一个跟我说话的是个半瞎的老教士，他隐居在修道院里，可为什么说他是第一个呢，他是唯一的一个，而我呢，使我吃惊的，并非他讲的盐城和在炎热阳光照射下的白墙，而是野蛮居民的残忍，这座城市把任何陌生人都拒之门外，据他所知，在所有企图进城的陌生人中，只有他能够讲述他的见闻。他们用鞭子抽他，在伤口上撒上盐，往嘴里塞满盐之后，把他赶到沙漠里去，他遇见了游牧人，算他有运气，他们居然动了恻隐之心，而我呢，从此我就根据他的故事梦想着灼热的盐和天空，梦想着偶像堂及其奴隶们，还能找到比这更野蛮、更令人兴奋的事情吗？对，我的使命在那里，我应该去向他们显示我的上帝。

“在修道院，他们唠唠叨叨，对我大泼冷水，说应该等一等，那不是个传教的地方，我还不成熟，我应该做专门的准备，我该有自知之明，还要对我进行考验，然后再看！可老是等待！不，进行专门的准备和接受考验，这可以，因为那都是在阿尔及尔进行的，那还使我离那儿更近，可其余的，我摇了摇我那僵硬的头，我反复地说，到最野蛮的人那里去，与他们共同生活，在他们家里，直到在偶像堂里，现身说法，向他们显示我的上帝的真理是最为强大的。当然啦，他们侮辱我，可我并不害怕侮辱，而对于显示上帝的真理来说，侮辱是必不可少的，通过我忍辱含垢的方式，我将像强大的太阳一样征服这些野蛮人。强大，是的，我舌头上不断滚动的就是这个词儿，我梦想着绝对的权力，这种权力使人跪倒在地，迫使对手投降，最后使之改宗，对手越是盲目、残暴、自信、信仰坚定，他的招供就越是宣告了促使他失败的那种东西的优势。使一些一时迷途的老实人改宗，这是我们的传教士极为平庸的理想，我鄙视他们，他们有那么大的权力，敢做的事情却如此微不足道，他们没有信仰，而我有，我想要刽子手们承认我，让他们跪在我面前，让他们说：‘上帝啊，这就是你的胜利。’最后只用言语就制服一群坏蛋。啊！我确信刚才这段话说得头头是道，而用另一种方式说话，我就不太有把握了，我一旦有个想法，就紧紧抓住不放，这就是我的力量，对，我自己的力量，但他们却觉得可悲。

“太阳又升高了，我的额头开始发烫了。周围的石头发出沉闷的

毕剥声，只有枪管才是清凉的，像草地、像夜雨那样凉爽，以前，在晚上，汤慢慢地烧着，我父亲和我母亲等着我，有时他们对我笑笑，我也许爱他们。这都是过去的事了，路上开始升起热气，来吧，传教士，我等着你，现在我知道该对使命作出什么样的回答了，我的新老师给了我教训，我知道他们说得对，应该跟爱算账。我逃离修道院来到阿尔及尔的时候，我把这些野蛮人想象成另外的样子，但我的想象只有一个与事实相符，那就是他们很凶恶。我呢，我偷了总务的钱箱，脱去道袍，穿越阿特拉斯[5]，高原和沙漠，横越撒哈拉的司机以为我是在开玩笑，跟我说：‘别到那里去。’他也是，他们这些人都怎么了，几百公里的瀚海，沙浪翻滚，随风进退，再过去就是山，一色的黑峭壁，刀子一样锋利，过了山还需要一名向导，越过一片无边无际的棕色的石海，像是千万面冒火的镜子，又烤人，又晃眼，这才到那黑人疆土和白人国家交界的地方，盐城就坐落在那里。向导抢了我的钱，我真傻，我总是那么傻，我让他看到我的钱，他把我扔在半路上，就是在这个地方，还打了我一顿，说：‘你这条狗，这就是路，我很荣幸，去吧，去那儿吧，他们会教训你的。’他们教训了我，是的，他们打我，就像这太阳一样，辉煌而傲慢，除了夜里，总是没完没了地射出灼人的光芒，现在，阳光很猛，太猛了，地上仿佛突然冒出灼人的长矛，啊，躲躲吧，对，躲躲吧，趁着一切还没有变得模模糊糊，快躲到大石头底下去吧。

“这儿很阴凉。盐城坐落在那个热气蒸腾的小盆地里，人怎么能在那儿生活呢？笔直的墙是用镐凿成的，粗粗地刮平，留下的毛刺竖立着，活像一片片明晃晃的鳞片，这儿那儿蒙上一层金黄色的沙子，略微有些发黄，大风扫过墙壁和平台之后，一切又都闪烁出一片耀眼的白色，天空仿佛也被扫净，露出一张蔚蓝色的皮。我被晃得什么也看不见。那些天里，一场静止不动的大火接连几个钟头在那些白色的平台上熊熊燃烧，许多平台都连成一片，就好像曾有过那么一天，他们一齐动手挖一座盐山，首先将其铲平，然后就地开掘街道、房屋、窗户，或者就好像，是的，这样说更好，就好像他们用沸水的水龙喷射，切开了他们的滚烫的白色地狱，这显示出，别人一生中连三十天都住不下去的地方，他们能住，这地方在沙漠中央，白昼的酷热使人

们彼此间没有任何接触，在他们之间竖起一道用看不见的火焰和沸腾的水晶做成的屏障，接踵而至的夜寒使他们一个个蜷缩在他们的岩盐贝壳里不动，这些干燥的大浮冰上的居民们，这些黑色的爱斯基摩人，一下子又在他们的立方体雪屋中打起冷战来。黑色的，对。因为他们穿着黑色的长袍。盐，他们的指甲中塞满的是盐，夜里，他们在冻得发抖的睡眠中苦涩地嚼着的也是盐，他们所喝的从一道闪光的缝隙中流出的泉水里也有盐。这盐有时候在他们的黑袍上留下一道道痕迹，活像雨后蜗牛爬过留下的痕迹一样。

“雨，啊，上帝，就是一场真正的雨，下得久，下得猛，从你的天上落下来的雨啊！于是，可憎的城市逐渐被蚕食，慢慢地倒坍，毫无办法，在一道黏糊糊的激流中全部溶化了，沙子和残酷的居民们一齐被卷走。只一场雨啊，上帝！什么，哪个上帝，他们就是上帝呀。他们统治着他们那人丁稀少的家园，统治着他们使之葬身矿山的黑奴，在南部地区，挖一块盐就等于要一条命，他们戴着又黑又脏的头巾，无声无息地从闪着白光的街上走过。夜里，整个一座城市酷似一个乳白色的幽灵，他们弯着腰进入屋内，盐墙微微地发光。他们睡了，但睡得很轻，一醒来就发号施令，就打人，他们说他们是天下第一，他们的神是真神，必须服从。这就是我的老爷们，他们不知有怜悯，作为老爷，他们想当孤家寡人，独来独往，独家统治，因为只有他们才敢于在盐和沙里建立一座既有严寒又有酷热的城市。而我……

“温度上升，真烫人啊，我出汗了，他们可从来不出汗，现在，阴凉地也热起来了，我感到了头顶上岩石反射下来的阳光，阳光照射，像锤子砸下来一样地射在石头上，这是音乐，中午的规模巨大的音乐，数百公里的土地上空气的颤动和石头的颤动，咦，像从前一样，我又听见了寂静。对，几年前，迎接我的正是这种寂静，当时，守卫把我带到他们跟前，带到一个阳光照耀下的广场的中央。包围着它的平台一个个渐次升高，青天如盖，压在小盆地的四周。我跪在这面白色的盾牌中间，从墙上伸出来的盐与火的利剑刺痛了我的双眼，我累得脸发白，耳朵也被守卫打出了血，而他们，身材高大，穿着黑衣，一声不吭地盯着我。时值正午。天空像一块白热化的铁板，在炽烈的阳光的敲击下震颤不已，他们盯着我，时间在消逝，他们没完没

了地盯着我，而我承受不住他们的目光，气喘得越来越厉害，终于，我哭了，他们却突然不声不响地转过身去，朝着同一个方向一齐走了。我跪着，只看见他们的脚穿着黑红两色的凉鞋，闪着盐光，踢起了黑色的长袍，脚尖稍稍翘起，脚跟轻轻着地，当广场上空无一人时，有人把我拖进偶像堂。

“就像我今天蹲在这块岩石下面一样，火一样的阳光穿透了头顶上厚厚的石头，我在偶像堂的昏暗角落里蹲了好几天，那间偶像堂比其他房子稍微高些，围了一圈盐墙，没有窗户，上面就是星光灿烂的夜。好几天，他们只给我一碗发咸的水，扔给我一把米，像喂鸡似的，我就拣起来吃。白天，门仍紧闭着，但不那么暗了，仿佛不可抵抗的阳光射穿了厚厚的盐墙。没有灯，但我沿墙摸索着往前走时，摸到了装饰墙壁的棕榈叶，屋子尽头有一扇粗糙的小门，我用手摸来摸去，摸到了门闩。好多天了，很久了，我已不知道日期，也不知道钟点，但我记得他们给我扔了十二次米，我挖了个坑埋粪便，但是白费劲儿，总是有一股兽穴的气味，过了很久，门打开了，他们进来了。

“我还蹲在角落里，一个人朝我走过来。我感到盐杀得我脸火辣辣的，我呼吸着棕榈叶的土腥气，看着他走过来。他在离我一公尺远的地方站住了，默默地盯着我，摆摆手，我站了起来，他一直盯着我，眼睛像金属那样发亮，没有表情，一张棕色的马脸，他抬起了手。他一直不动声色，他揪住了我的下嘴唇，慢慢地拧，直到把我的肉撕开，他并没有松开手指，而是让我转圈，往后退，直退到屋子中央，他一拉我的嘴唇，我就跪在了地上，头晕目眩，满嘴流血，然后，他转身回到那些人身边，他们都沿墙站着。他们眼睁睁地看着我呻吟，天热得难以忍受，门虽大开，可并没有一个影子进来，但光亮中却钻出了巫师，他头上插满了拉菲亚树叶[6]，上身裹着珍珠铠甲，草裙下面露出一双光腿，脸上戴了一副用芦苇和铁丝编的面具，上面开了两个方孔露出眼睛。他后面跟着乐师和女人，女人都穿着沉重的、五颜六色的袍子，看不出体形。他们在屋子里头的那扇门前跳舞，舞姿粗糙，几乎没有节奏，乱动而已，终于，巫师打开了我身后的小门，主人们不动，他们望着我，我转过身去，我看见了偶像，它有两个斧形的脑袋，鼻子像扭曲的铁丝，仿佛一条蛇。

“他们把我带到它面前，台座跟前，让我喝一种黑糊糊的水，真苦，真苦呀，我的脑袋立刻像着了火一样，我大笑起来，这就是侮辱啊，我被侮辱了。他们把我的衣服扒光，把我的头发和身上的毛剃净，在我身上涂了油，用经盐水浸过的鞭子抽我的脸，我笑，扭过脸，但是，每次都有两个女人揪住我的耳朵，让我的脸朝着巫师的鞭子，我只看见他的方形的眼睛，我一直在笑，浑身是血。他们住手了，没有人说话，就我一个人说话，我的脑袋里已开始乱了，后来，他们把我拉起来，强迫我抬眼望着偶像，我不笑了。我知道现在我已宣誓为它效劳，崇拜它了，不，我不笑了，恐惧和痛苦压得我喘不过气来。在这白色的屋子里，在这太阳一直在外面起劲地烧灼的墙壁间，我仰着脸，记忆已经消失，是的，我试图向偶像祈祷，我只有它了，甚至它那狰狞的面孔也不像其余的一切那么狰狞了。这时，他们用一根绳子绑住了我的脚踝，不过，我还能迈开步子。他们又跳起舞来，但这一次是在偶像前面跳，主人们一个一个地出去了。

“他们一走，门就关了，音乐重新响起，巫师燃起一堆树皮，围着它跺起脚来，他那高大的影子在墙角折断，在墙上颤动，整个屋子里到处是舞动的人影。他在一个角落里画了个方框，女人们把我拉进去，我感到她们的手又干燥又温柔，她们在我身旁放了一碗水和一小堆米，对我指了指偶像，我明白了，我应凝视着偶像。这时，巫师把她们一个个叫到火堆旁，殴打其中的几个，她们呻吟着，然后就跪在我的上帝偶像面前，巫师还在跳，他让她们都出去，只留下一个，她很年轻，正蹲在乐师身旁，还没有挨打。他揪住她的辫子，缠在手上不停地绕，她两眼突出，身体后仰，终于仰面跌倒了。巫师放开她，大叫一声，乐师们转身对着墙，从一对方眼的面具后面发出的叫声高得不能再高了，这时那个女人发了狂似的在地上打滚，最后，她匍匐在地，用胳膊抱住脑袋，也叫了起来，但那声音是低沉的，而那巫师还在号叫，还在望着偶像，他又恶狠狠地把她抓了起来，动作十分敏捷，那女人的脸被沉重的袍子裹住，看不见。而我，由于孤独而昏了头，也大叫起来，是的，对着偶像恐惧地号叫，直到他们一脚把我踢到墙根，啃了一嘴盐，就像今天，我用一张没有舌头的嘴啃着石头，等着我要杀掉的那个家伙。

“现在，太阳略微偏过正午了。从石缝中望去，天空如一块炽热的金属，给太阳熔出一个洞，像我那张话说得滔滔不绝的嘴一样，在单调的沙漠上空无休止地喷吐出一条条火河。我面前的那条路上还什么也没有，地平线上一点尘土也看不见，在我身后，他们该找我了，不，还不到时候，只是在傍晚他们才开门，我才能出去一会儿，在此之前，我整日打扫偶像堂，换祭品，晚上，就举行仪式。我有时挨打，有时不挨打，但我总是在为偶像效劳，那偶像就像镌刻在铁上那样地留在我的记忆中，而现在是留在我的希望中。从来没有一个神像它那样支配了我，控制了我，我一生的每时每刻都奉献给它了，痛苦和不痛苦，不痛苦不就是快乐吗，都归功于它，甚至，对了，甚至欲望，因为几乎每天都有那种没有个性的、凶神恶煞般的活动，我参加得多了，但我只是听见而没有看见，我得面壁而立，否则就要挨打。脸贴着盐墙，墙上野兽似的影子在晃动，我听着那长长的号叫声，嗓子眼儿发干，一种灼人的、一种强烈的不属于性的欲望冲上太阳穴，揪住了肚皮。日复一日，我看不出有什么区别了，岁月仿佛在酷热和盐墙的阴险的反射中溶化了，时间不过是一种急缓无定的汩汩声罢了，只是从中定期地爆发出阵阵痛苦和疯狂的号叫声，长长的白昼，亘古不变，偶像至高无上，正像暴虐的太阳照着我的石屋，而现在和从前一样，我因不幸和欲望而哭泣，一个恶毒的希望烧灼着我，我想背叛，我舔着我的枪管，舔着它里面的灵魂，它的灵魂，只有枪才有灵魂，啊！是的，就在他们割了我的舌头的那一天，我学会了崇拜恨的不灭的灵魂！

“多么混乱，多么狂暴，啊，啊，热死我了，气死我了，我匍匐在地，我躺在我的枪上。谁在这儿喘气？我忍受不了这没完没了的酷热，这等待，我得杀了他。没有一只鸟儿，没有一茎草儿，石头，冷漠的欲望，沉寂，他们的号叫，这条在我身上说话的舌头，他们割了我的舌头之后的漫长、平淡、枯燥的痛苦，夜里没有水，夜啊，我被关在盐窝里与偶像厮守时渴望着的夜啊。只有群星清冷、泉水幽暗的夜才能拯救我，才能让我摆脱人类的凶神恶煞，可我始终被关着，不能够凝神观望它。如果那个传教士还耽搁未到，我至少可以看到夜降临在沙漠上，弥漫天宇，群星如金色的葡萄从幽暗的中天垂挂下来，

我可以尽情地喝，湿润我那干瘪的黑窟窿，那里已没有活的柔软的筋肉在感到清凉了，最后去忘掉割舌发狂的那一天吧。

“真热，真热呀，盐化了，至少我以为盐化了，热气烘烤着我的眼睛，巫师进来了，没有戴面具。他身后跟着一个我没见过的女人，差不多赤身裸体，只披着一身破布片，脸上刺成偶像的模样，除了一种不祥的惊愕之外，什么表情也没有。唯独她那纤细平板的身体还有些活气，巫师打开门时，她就趴在神像前了。然后，他看也不看我一眼，就出去了，气温上升，我一动不动，偶像盯着我看，它脚下的那具不动的肉体开始慢慢地活动了，我走近了，那女人的刺成偶像的脸没有变化。只是她的眼睛瞪大了，盯住我看，我用脚碰了碰她的脚，好烫，这个偶像什么也没说，一直睁大眼睛盯着我，渐渐翻过身来，收起两条腿，抬起，慢慢地分开。这时，巫师一直在盯着我呢，他们进来了，把我从那女人身边拉开，狠狠地打我那个犯罪的部位，犯罪！什么罪，我置之一笑，罪在何处，德又在何处，他们让我贴墙站着，一只铁手揪住我的牙床骨，另一只掰开我的嘴，拉出舌头，直拉到出血的程度，那时我在像一头野兽那样号叫吗，最后，一下锋利而清凉的抚摸，是的，是清凉，掠过了我的舌头。我苏醒过来时，已是黑夜了，我独自一人，靠在墙上，身上沾满了已经变硬的血，嘴里塞了一团气味奇特的干草，不流血了，可里面空空如也，只有阵阵难耐的疼痛。我想站起来，旋即跌倒，我感到幸福，无比幸福，我终于死了，死亡也是清凉的，在它的阴影下什么神也没有。

“我没死，一天，在我站起来的同时，一种新的仇恨产生了，我朝里面的那扇门走去，打开，关上身后的门，我恨我的同胞，偶像还在那儿，我站在那个洞的尽头，比向它祈祷更进一步，我还信仰它，我背弃了我迄今所信仰的一切。敬礼，它是力量，它是强权，人们可以毁灭它，但不能使它改宗，它用它那双茫然迟钝的眼睛望着我头上的地方。敬礼，它是主人，唯一的上帝，它的无可争议的属性是恶，不存在善良的主人。我由于受尽了侮辱，肉体因唯一的痛苦而喊叫，我生平第一次把全身心交给了它，赞同了它的作恶的秩序，崇拜它的恶的世界原则。它的王国是一座在盐山里雕出来的不毛之城，远离大自然，没有沙漠上本来就稀少的短暂的花朵，避开了或凶或吉的偶发

之事，如太阳和沙漠都曾见过的一片怪异的云，一场急而猛的雨，总之，这是一座有秩序的城市，直角、方屋、僵硬的人，我成了这个王国的俘虏，自由地做了这个城市的充满仇恨备受折磨的公民，我背叛了人们曾经教给我的漫长的历史。他们欺骗了我，唯有恶的统治才是无懈可击的，他们欺骗了我，真理是方的、沉的、密的，不容有任何细微的差别，善是个梦幻，是个竭力追求而不断推迟的计划，是个永远不可到达的极限，它的统治是不可能的。唯有恶能到达极限，能绝对地统治，应该为恶效劳，以便建立起它的王国，然后再考虑干什么，然后是什么意思，就是说，唯有恶是现实的，打倒欧洲，打倒理性，打倒荣誉，打倒十字架。对，对我的主人们的宗教我要改宗，对，对，我是奴隶，但假如我也作恶，那我也就不再是奴隶了，尽管我的脚被绑住了，我的嘴变哑了。啊！热得我要发狂了，沙漠被不堪忍受的阳光照得噼啪直响，而他，另一位上帝，温情的上帝，一听到他的名字我就气得翻白眼，我背弃了他，因为现在我认识他了。他想入非非，他想撒谎，人家就割了他的舌头，让他再不能说话欺骗别人，人家用钉子钉他，直钉进脑袋里，他那可怜的脑袋啊，就像现在我的脑袋一样，多乱呀，我真累，大地没有震动，我肯定，人们杀掉的不是一个义人，我不相信，没有什么义人，只有使无情的真理统治一切的作恶的主人。是的，唯有偶像有强权，它是这个世界的唯一的神，恨是它的命令，是一切生命的泉源，是清凉的水，像冰嘴烧胃的薄荷酒一样清凉。

“于是，我变了，他们也知道我变了，我遇见他们时就吻他们的手，我成了他们的一员，崇拜他们没个够，我信任他们，我希望他们也割掉我的同胞们的舌头，就像他们割掉我的一样。当我知道传教士要来的时候.我知道我该如何行动。那一天和其他的日子一样，也像那些继续了这么久的日子一样，阳光晃得什么也看不见。傍晚时分，人们看见一个守卫在盆地的高处奔跑，不一会儿，我被拖到大门紧闭的偶像堂前。一个人把我按在一个阴暗角落的地上，用十字形的短剑威胁我，没有人说话，直到一阵陌生的声音充满了平时安静的城市，我听了半天才认出那说话的声音，原来那是我的语言，然而这种声音一起来，那刀尖就贴近了我的眼睛，守卫一声不响地盯着我。我听见两

个说话的声音越来越近，一个问道：‘这间屋子为何有人把守，是否要破门而入，我的中尉？’，另一个说‘不行’，语气生硬，过了一会儿又补充说，达成了一个协议，城市接受二十个人驻扎，条件是在围墙之外，尊敬当地风俗。当兵的笑了，原来他们在停止抵抗而军官还不知道，总而言之，他们首先接受一个人来给他们的孩子看病，那是个神甫，然后再说领土的事。当兵的说，要是没有士兵在此的话，他们会阻挠神甫的想法实现，‘啊！不会，’军官说，‘反正贝福尔神甫也要先于部队到达，他两天后到达此地。’我再没听到别的什么，我一动不动，在刀尖下呆若木鸡，我感到难受，好像有一个带着针和刀的轮子在我心中乱转。他们真是发疯了，他们真是发疯了，竟让人碰他们的城市，碰他们的无敌的强权，碰真正的神，而那个家伙，要到这里来的那家伙，他们将不割掉他的舌头，他将炫耀他的傲慢的仁慈，而不付任何代价，不忍受任何侮辱。恶的统治将被推迟，怀疑将依旧存在，人们还要浪费时间去梦想不可能的善，还要毫无结果地费尽气力，而不是去加速可能的世界的到来，我望着那把威胁着我的刀，啊，唯一能统治这个世界的强权啊！强权啊，城市里的声音渐渐消失，门终于开了，我独自一人与偶像作伴，失去信用，心中充满苦涩，我向它发誓要拯救我的新信仰，拯救我的真正的主人，拯救我的独裁的上帝，我发誓要不惜一切代价地背叛。

“啵，热气退了一点，石头也不颤动了，我可以从我的窝里出来了，看看沙漠，它蒙上了一层黄色和赭石色，很快就变成淡紫色了。昨夜，我等着他们睡着，把门锁死，像平时一样，迈着可以用绳量的整齐步伐走出来，我认识路，知道从哪儿能拿到枪，也知道哪个门没有人看守，就在这星光稀疏、夜色微明、沙漠尚黑的时刻来到了这里。现在，我觉得我好像已在这片石头中间隐藏了许多许多天了。快，快，啊，他快来呀！过一会儿，他们该找我了，他们将在每一条路上飞奔，他们不知道我是为了他们，为了更好地为他们效劳才走的，我被饥饿和仇恨弄得昏昏沉沉，两条腿也没有劲了。啊，那边，哈哈，路的尽头，有两头骆驼逐渐变大，用侧对步跑着，已经看见一点点影子了。它们用习惯的活泼而又漫不经心的步伐跑着。他们终于来了！

“枪，快，我迅速装上子弹。偶像啊，我那边的上帝啊，让你的强权得以维持，让侮辱加倍地来吧，让绝不宽容的仇恨统治这个该死的世界吧，让恶人永作主人吧，让王国来到那个举世无双的盐与铁的城市吧，在那里，穿黑衣的暴君们无情地奴役和拥有一切！而现在，叭叭，朝怜悯开枪，朝无能和它的仁慈开枪，朝推迟恶的到来的一切开枪，开两枪，他们翻身落下，骆驼直奔天边而去，一群黑色的鸟直冲上蔚蓝的天空。我笑，我笑，这一个穿着可憎的袍子的人在地上打滚，他微微抬起头，看见了我，我，脚上套着锁链的他的万能的主人，他为什么对着我微笑，我要粉碎这微笑！枪托砸在仁慈的脸上的声音多么悦耳，今天，今天终于大功告成，几个小时之后，无风的沙漠上就会到处有鬣狗东闻闻西嗅嗅，然后耐着性子一溜小跑，直奔等待它们的腐尸美餐而去。胜利了！我向天空张开双臂，天似乎也感动了，在对岸隐约出现了一个紫色的影子，啊，欧洲的夜，祖国，童年，为什么我得在这胜利的时刻流泪呢？

“他动了，不，声音是从别处来的，那边是他们，他们像一群黑色的鸟朝这边飞来了，他们朝我扑过来，抓住我，啊！啊！对，打吧，他们害怕他们的城市被攻破，害怕他们的人民在痛苦中号叫，害怕我会招来（我就是要招来）士兵们对神圣的城市进行报复。现在你们就自卫吧，打吧，先打我吧，你们拥有真理！啊，我的主人们，他们会战胜士兵们，他们会战胜语言和爱情，他们将重入沙漠，越过大海，用他们的黑面罩来增强欧洲的光明，往肚子上打，对，往眼睛上打，他们将把他们的盐洒遍大陆，一切植物、一切青春都将灭绝，一群群的哑巴脚上绑着锁链，顶着真正信仰的酷热阳光，和我一起在世界的沙漠中走着，我不再是孤零零的了。啊！他们给我带来的痛苦太大了，他们的狂暴是有益的，我骑在这匹战马上，可怜我吧，他们要对我施行四马分尸，我放声大笑，我喜欢这把我钉上十字架的击打声。

“沙漠多么宁静，夜已降临，我孤零零的，我渴。还得等待，城市在哪里，远处的这些声响，也许士兵们胜利了，不，不该如此，即便他们是胜利者，但他们还不够凶恶，他们不会统治，他们还要说应该变好，还会有几百万人处于善恶之间，无所适从，呆若木鸡，偶像

啊，你为什么要抛弃我？一切都完了，我渴，我的身体直冒火，黑夜蒙住了我的眼睛。

“这漫长漫长的梦，我醒了，不，我要死了，天亮了，白昼的第一缕光明是给别的活着的人的，而我只有严酷的阳光和苍蝇。谁在说话，没有人，天没有放晴，不，不，上帝不对沙漠说话，可这个声音是从哪儿来的，它说：‘如果你同意为了恨和强权而死，谁会原谅我们呢？’这是我身上的另一条舌头在说话，还是那个躺在我脚边不愿死的人呢？他反复地说：‘勇敢些，勇敢些，勇敢些。’啊！如果我又错了怎么办！以前曾亲如兄弟的人们啊，唯一的依靠，我多么孤独，别抛弃我吧！来了，来了，你是谁，遍体鳞伤，满嘴流血，是你呀，巫师，士兵们制服了你，那儿的盐可是杀人的，是你呀，我亲爱的主人！扔掉这副恨的面孔吧，变得仁慈吧，我们都错了，我们要重新开始，我们将重建慈悲之城，我想回家。是的，帮助我吧，就是这样，伸出你的手，给……”

一把盐塞住了饶舌的奴隶的嘴。

沉默的人们

城市一大早就活跃起来了。虽说是隆冬，天气却极好，海堤的尽头，水天一色，明晃晃一片。伊瓦尔无心观看，骑着自行车，在俯瞰港口的林荫道上笨重地行驶着。他的一条瘸腿放在固定的脚镫上，一动不动，另一条腿费力地蹬着，路面还蒙着昨夜的湿气，很难走。他坐在车座上，显得那么瘦小，低着头，躲避着旧电车轨道。他常常一拧车把，让超他的汽车，不时地用胳膊肘碰碰腰间的挎包，那里面放着费南德为他准备的午饭。这时，他就想到了挎包里的东西，心头一阵酸楚。两大片面包中间只夹着奶酪，而不是他爱吃的西班牙式煎蛋或油炸牛排。

他从未觉得上班的路这么长。他老了。他四十岁了。尽管他还像葡萄藤一样地精干，但肌肉的活力却恢复得不那么快了。有时，他读体育报道，三十岁的运动员就被称做老将，他就耸耸肩。“这就是老

将了，”他对费南德说，“那我呢，我早该趴下了。”然而，他知道记者并非全无道理。三十岁上，气已经短了，只不过难以察觉就是了。人到四十，还没有趴下，是还没有，但也早就在准备着了，只不过稍稍有些提前罢了。不就是为这一原因，许久以来，他在往城那头制桶厂去的路上，不再看大海了吗？他在二十岁的时候，大海是总也看不够的，大海能让他在海滩上过一个愉快的周末。尽管他瘸腿，或者恰恰因为他瘸腿，他一直喜欢游泳。后来，一年年过去了，他娶了费南德，有了一个男孩，为了糊口，他星期六在制桶厂加班，星期天帮人干零活。渐渐地，他抛却了老习惯，不再有那种运动激烈但却使人心满意足的日子了。深而清的海水、炽热的阳光、姑娘、肉体的享受，这是他的家乡仅有的幸福。而这种幸福随着青春一去不返了。伊瓦尔依然爱海，不过那只是在傍晚，在海湾里的水色稍许深一些的时候。那个时刻是多么甜蜜啊。他下了班，坐在自家的平台上，怀着满意的心情穿着费南德熨得平平展展的干净衬衣，喝着茴香酒，那杯子上还蒙着水汽呢。天黑了，天空中一时间充满了一种温馨的气息，同他闲谈的邻居也骤然降低了声音。这时，他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幸福，或者是不是想哭一场。至少，他此时此刻的心境是和谐的，他没有什么要做的，唯有等待，静静地等待，而他并不知道在等待什么。

早晨，在上班的路上，他不再喜欢看海了，海却总是忠实地在那儿等着他，他要到晚上再看它。这天早上，他低着头骑车，比平时更吃力，因为他的心情也是沉重的。昨晚他开会回来，说他们复工了。“那么，”费南德快活地说，“老板给你们提工资了？”老板根本就没有给提工资，罢工失败了。应该承认，他们没有搞好。那是一次出气的罢工，工会不出力是有道理的。再说，十五六个工人也算不了什么；工会考虑到其他制桶厂，它们的日子不好过。不能太埋怨他们。制桶业受到船舶和罐槽车制造业的威胁，很不景气。大木桶和大酒桶造得越来越少，老是修理旧桶。的确，老板们是看到了他们的生意受到损害，但他们仍然想维持一定的利润；他们认为最简单的就是冻结工资，尽管物价上涨了。要是制桶业垮台了，制桶工人怎么办呢？千辛万苦学了一门手艺，是不能改行的；制桶手艺又难学，很长时间才能出师。优秀的制桶工人为数很少，他得会装配弯曲的桶板，在火上

用铁箍箍紧，不用棕毛或麻就箍得差不多滴水不漏。伊瓦尔会，并且颇为自豪。改行并没有什么，可放弃自己精通的、内行的手艺，那就不容易了。职业是个好职业，可就是没有出路，人被卡死了，只好忍气吞声。然而忍气吞声也不容易。难的是要闭上嘴，不能正经地讨价还价，每天早晨去上班，越来越累，到了周末，人家爱给多少就领多少，而那点儿钱是越来越不够用了。

于是，他们愤怒了。有两三个人还犹豫，可是同老板进行了第一轮谈判之后，他们也被激怒了。确实，老板冷冰冰地说，爱干不干。一个人是不能这么说话的。“他是怎么想的！”埃斯波西托说，“他以为我们会低头吗？”不过，老板人并不坏。他接了父亲的班，在厂里长大，几年来差不多认识了所有的工人。有时候，他请他们在厂里吃快餐，大家点着刨花烤沙丁鱼或猪血肠，趁着酒兴，他还是挺可亲的。过年的时候，他总是送给每个工人五瓶好酒。工人中谁有了病，或有点什么事，结婚或受洗之类，他往往会送一件银器，他的女儿出生时，人人都分到糖果。有两三次他邀请伊瓦尔到他海滨的地产上去打猎。无疑，他爱自己的工人，他常常记起他的父亲是学徒出身。但是，他从不到工人家里去，他想不到。他只想自己，因为他只了解自己，而现在居然说出爱干不干的话来。换句话说，这回是他固执了。可他嘛，他是可以这样的。

他们迫使工会同意罢工，工厂关了门。“你们别费那个劲搞纠察队了，”老板说，“工厂不开工，我还省两个钱呢。”他说得不对，但这无济于事，因为他当面对工人说，他是出于仁慈才让他们干活的。埃斯波西托气坏了，当面说他不是人。那一位也火了。他们甚至动起手来，只好把他们拉开。但是同时，工人们也顶不住了。罢工二十天了，女人们在家里愁眉苦脸的，有两三个人泄气了，最后，工会建议让步，答应作仲裁，以加班来弥补罢工的损失。他们决定复工。当然，还得充充好汉，说是还没有完，还要再看看。然而今天早上，这股疲劳劲儿活像失败的重压，奶酪取代了肉，不容再有幻想了。多好的太阳也没有用了，对大海也再没什么想头了。伊瓦尔蹬着那唯一的脚镫，仿佛每蹬一圈他就老了一点似的。他一想到又要看到工厂、同志和老板，心情就越发沉重。费南德不安地问：“你们要对他说什

么？”“什么也不说。”伊瓦尔骑上车，摇了摇头。他紧咬着牙，有着纤细线条的、满是皱纹的小脸也绷得紧紧的。“大家干活了，这就够了。”他骑着车，始终咬着牙，心里憋着一般阴郁的冰冷的怒气，仿佛天也阴了下来。

他下了林荫道，离开大海，拐进西班牙老区潮湿的街道。街道通到一个只有车库、废铁堆和修车铺的地方，工厂就矗立在那儿，像个大棚，下面一半是砌成的，上面玻璃窗同波形铁皮屋顶相接。工厂面对着旧制桶厂，那是个大院，里面套着几个破旧的小院，企业扩大以后，它就成了堆放旧机器和旧木桶的仓库。大院那边，隔着一条铺着旧瓦的过道，就是老板的花园了，尽头起了一幢房子。墙上长满了爬山虎，台阶上掩映着瘦弱的忍冬花，房子虽大而难看，却也还讨人喜欢。

伊瓦尔一眼就看见工厂大门紧闭。一群工人静静地站在门前。从他在这儿干活那天起，他到厂时门还关着，这是破天荒第一次。老板想要显示自己的胜利。伊瓦尔拐向左边，把自行车放进连着厂房的小屋里，然后朝大门走去。他老远就认出了埃斯波西托，那是个大块头，棕色头发，遍身是毛，在他旁边干活；还有工会代表马尔库，他长着一个假男高音的脑袋；还有厂里唯一的阿拉伯人赛义德；还有其他人。他们不说话，看着他走过去。他还没有走近他们，他们就突然转过身去，工厂的大门开了。门启处，工头巴莱斯泰出现了。他打开一扇沉重的大门，背朝着工人，慢慢地沿铁轨推着。

巴莱斯泰在工人中年纪最大，他不赞成罢工，但是埃斯波西托一跟他说他是为老板效劳，他就不说话了。现在，他站在门旁，穿着海蓝色的毛衣，身体显得又宽又矮，已经光着脚了（只有他和赛义德是光脚干活的）。他看着他们一个个走进去，他的眼睛的颜色是那么浅，衬着一张晒黑的老脸，仿佛没有颜色似的，小胡子厚而下垂，嘴上流露出忧伤的神情。他们不说话，对于像战败者一样进厂感到耻辱，对自己的沉默感到愤怒，而沉默的时间越长，就越是不能打破。他们过去了，不看巴莱斯泰，他们知道，他让他们这样进厂是在执行命令，他的辛酸而悲伤的表情也告诉他们他心里想的是什么。伊瓦尔

看了他一眼。巴莱斯泰很喜欢他，对他摇了摇头，没说什么。

现在，他们都到了入口右边的小更衣室。用白木板隔开的存衣间都打开了，木板两边都挂着一个上锁的小柜，从入口处算起最后一个存衣间靠着厂房的墙，已改装成淋浴间，夯实的地上挖了一条排水沟。厂房中间，一个个工作区放着已经做好的大酒桶，但还没有箍紧，等着在火上烤牢，还有开了大长口子的厚木长凳（有些圆桶底板，要等着刨光，嵌进几张长凳的大口子里），最后是黑糊糊的炉子。入口左边，沿墙摆着工作台，前面是一堆堆要刨光的桶板。离更衣室不远，靠右墙有两台大电锯，上了油，马力很大，静静地躺在那儿，闪闪发光。

对于在这里干活的寥寥几个人来说，厂房早就显得过于宽敞了。这在大热天里还有好处，冬天可就难受了。而今天，在这片空旷的地方，活计撂在那儿，木桶乱堆在墙角，只在下面箍了一道，上面还散着，活像一朵朵盛开的大木头花，锯末盖满了长凳、工具箱和机器，这一切都使工厂显出一种废弃不用的样子。工人们都穿着旧毛衣和褪色的、打满补丁的长裤。他们眼睁睁地望着，一个个迟疑不决。巴莱斯泰打量着他们，说道：“怎么样，动手吧？”他们不说话，一个个走向自己的岗位。巴莱斯泰一处处、简短地提醒工人们，哪件活该开始，哪件活该结束。没有人吭声。很快，第一锤打了下去，敲在把铁箍嵌入木桶鼓起部分的包铁木楔上，发出了响声；刨子碰在木结上，发出吱吱声；埃斯波西托开动电锯，发出锯齿摩擦的嚓嚓声。赛义德依照吩咐抱来木板，或者点燃刨花，他们就在火上烤木桶，使铁片箍住的部位鼓起来。没有人叫他的时候，他就沿着工作台，用锤子猛敲生锈的宽铁箍。刨花燃烧的气味开始充满厂房。伊瓦尔刨光和装配埃斯波西托破好的木板，他又闻到了熟悉的气味，心里稍稍敞亮了些。大家闷头干活，渐渐地，一种热乎劲，一种生命力，又在厂里复苏了。明亮的阳光透过大玻璃窗，照亮了厂房。在金光闪烁的空气中，烟雾发出淡蓝的颜色，伊瓦尔甚至听见附近有只小虫在鸣叫。

这时，对着旧厂的门朝里打开了，老板拉萨尔先生站在门口。他身材瘦长，褐发，刚过三十岁。他神情自得，一身浅灰褐色的华达

呢，上装大敞着，露出白衬衣。他的脸上瘦骨嶙峋，仿佛用刀削过，但他像大多数喜欢运动的人那样，举止自然洒脱，通常总能引起好感。不过，他进门时似乎有些窘迫。他的问好声没有平时响亮，反正是没有人答理。锤声迟疑了片刻，有些杂乱，随后又更加起劲地响了起来。拉萨尔先生犹犹豫豫地迈了几步，然后朝才来了一年的小瓦勒里走去。他在电锯旁，离伊瓦尔只几步远，正把一块桶底放在一只大酒桶上。老板一直看着他干活。他一声也不吭。“喂，孩子，”拉萨尔先生说，“还行吧？”小伙子的动作突然变得更加笨拙了。他朝旁边的埃斯波西托瞥了一眼，他正往粗壮的胳膊上一块一块地放桶板，准备给伊瓦尔送去。埃斯波西托也望了望他，一边继续干活，于是，瓦勒里又扭脸对着大酒桶，没答理老板。拉萨尔一愣，在小伙子面前呆立了一会儿，耸了耸肩，转身朝向马尔库。马尔库骑在长凳上，正在小心翼翼地刮薄桶底的边缘，动作缓慢而准确。“您好，马尔库，”拉萨尔说，声音更干巴了。马尔库不理，只一心一意地刮出薄薄的刨花。“你们怎么啦？”拉萨尔大声说，转向了所有的工人，“不错，咱们是没有达成协议。可咱们还得在一块儿干活呀。这样又有什么用呢？”马尔库站了起来，举起桶底，用手掌试了试薄薄的圆边，带着非常满意的神情眯起了无精打采的眼睛，然后一声不响地朝一个正在装配木桶的工人走去。整个厂房里，只有锤子和电锯的响声。“好吧，”拉萨尔说，“等这般劲儿过去了，你们再让巴莱斯泰来跟我说。”他迈着沉着的步子走出车间。

转眼之间，在车间的嘈杂声中，铃声响了两次。刚刚坐下准备卷支烟的巴莱斯泰又费力地站了起来，朝里头的小门走去。他一走，锤子就敲得不那么响了，一个工人甚至歇手不干了，就在这时，巴莱斯泰又回来了。他站在门口，只说道：“马尔库，伊瓦尔，老板叫你们去。”伊瓦尔想先去洗手，被马尔库一把抓住了胳膊，就一瘸一拐地跟着他走了。

外面院子里，好清新的阳光，仿佛水一样微微颤动，洒在伊瓦尔的脸上和裸露着的手臂上。他们走上台阶，掩映其上的忍冬已经开出了几朵花。他们进入走廊，墙壁上挂着各种文凭，这时，他们听见了孩子的哭声和拉萨尔先生的声音：“午饭以后，你先让她睡下，要是

还不好，就叫医生。”接着，老板出现在走廊里，把他们让进那间他们已经熟悉的小办公室，里面摆着模仿乡村风味的家具，墙上装饰着体育运动的奖品。“请坐，”拉萨尔说着，也在办公桌后面落了座。他们依然站着。“我让你们来，是因为，您，马尔库，您是代表，而你，伊瓦尔，你是我的仅次于巴莱斯泰的最老的职工。谈判已经结束，我不想旧话重提。我不能，绝对不能答应你们的要求。事情已经解决了，咱们一致同意，必须复工。我看出来你们怨恨我，这使我很难受，我有什么感受就对你们说什么。我只想补充一点：眼下我不能做的，也许生意有了起色我就能做了。如果我能做，不等你们要求，我就会做的。在此期间，还是让我们通力合作吧。”他不说了，仿佛在想什么，然后抬眼望着他们，说道：“怎么样？”马尔库望着外面。伊瓦尔紧咬着牙，想说话，但说不出来。“听我说，”拉萨尔说，“你们都很固执。这会过去的。等你们恢复理智的时候，别忘了我刚才跟你们说的话。”他站起身来，朝马尔库走去，伸出了手。“再见！”他说。马尔库的脸色陡然间变白了，他那张抒情歌手的脸沉了下来，刹那间变得恶狠狠的。他猛然掉转脚跟，走了。拉萨尔也脸色煞白，看了看伊瓦尔，没有伸出手来。“见鬼去吧！”他喊道。

他们回到车间时，工人们正在吃午饭。巴莱斯泰出去了。马尔库只说了句：“放屁。”回到自己干活的地方。埃斯波西托不啃面包了，问他们说了些什么，伊瓦尔说他们什么也没说，随后，他去拿挎包，回来坐在他干活的长凳上。他刚咬了几口，看见赛义德躺在离他不远的一堆刨花上，望着大玻璃窗出神，这时的天空不那么亮了，玻璃窗泛着蓝光。他问他是不是吃过饭了。赛义德说他吃过无花果了。伊瓦尔不吃了，心头一热，见过拉萨尔后一直不曾离开他的那种不自在的感觉，顿时烟消云散了。他站起身，掰了一块面包给赛义德，赛义德不要，他就说下星期一切都会好的，“你再请我好了。”赛义德笑了。他咬着伊瓦尔给他的面包，轻轻地，仿佛他不饿似的。

埃斯波西托拿来一口旧锅，用刨花和碎木燃起一小堆火，把盛在瓶子里带来的咖啡烧热。他说这是他熟悉的一个食品杂货商得知罢工失败后送给工人们的礼物。一只盛芥末的杯子从一个人传给另一个人。每传一次，埃斯波西托都往里面倒一些加了糖的咖啡。赛义德一

气喝了，觉得比吃面包更高兴。埃斯波西托就着滚烫的锅喝了剩下的咖啡，一面咂着嘴，一面骂骂咧咧。这时，巴莱斯泰进来，说该干活了。

正当大家站起来，收拾废纸餐具，塞进挎包时，巴莱斯泰走到他们中间，突然说，这件事对大家，对他自己都是一次沉重的打击，不过也没有理由像小孩子一样行事，赌气一点儿用也没有。埃斯波西托手里拿着锅，转身对着他；他那张厚墩墩的长脸一下子变得通红。伊瓦尔知道他要说什么，大家想的跟他一样，他们不是在赌气，人家封了他们的嘴，说的是爱干不干呀，愤怒和无能为力有时会使人这样痛苦，甚至喊都喊不出来。说到底，他们是男子汉，不会去装笑脸，作媚态。但埃斯波西托这些话一句也没说，他的脸终于放松了，轻轻地拍了拍巴莱斯泰的肩膀，而其他人都走开干活去了。锤声又响起来了，厂房里充满了熟悉的轰鸣声以及被刨花和汗水浸湿的旧衣服的气味。大锯轰轰地响着，啮咬着埃斯波西托慢慢推进的新鲜的木板。从咬开的地方冒出一股湿润的锯末，像面包屑一样，落满了在吼叫着的锯条两侧紧握着木板的毛茸茸的大手上。木板破开之后，就只听见发动机的轰鸣了。

伊瓦尔现在感到弯向长刨的背酸痛起来。通常疲乏要来得晚些。显然，这是因为他几个星期不活动，缺乏锻炼。但是，他也想到了年龄，在那种年龄上，手工劳动比一般要求精确性的劳动更令人感到吃力。今天的酸痛也说明他老了。靠肌肉起作用的工作最终要受到诅咒，那时它也就成了死亡的先行；出过大力气的晚上，睡眠就恰恰和死亡一样。孩子想当小学教师，是有道理的，那些对体力劳动发表长篇大论的人并不知道他们谈论的是什么。

伊瓦尔直起腰，想喘口气，也想驱散这些阴郁的想法，这时铃又响了。铃声响个不停，但响得奇怪，忽而短暂地停止，接着又急促地响起来，工人们都放下了活计。巴莱斯泰听着，感到惊讶，随后他拿定主意，慢慢地朝门口走去。他走后不久，铃声终于停止了。他们又干起活来。门突然开了，巴莱斯泰朝更衣室跑去，旋即出来，脚上穿着帆布鞋，在经过伊瓦尔身旁的时候，一面还在穿外衣，一面对他

说："小家伙病了，我去叫杰尔曼。"他朝大门跑去了。杰尔曼大夫照管这个工厂，他住在郊区。伊瓦尔重复了这个消息，未加评论。大伙儿围着他，面面相觑，陷入窘境。只听见电锯发动机空转的响声。"也许没事吧，"一个工人说。他们回到原处，车间里又充满了响声，但他们放慢了手里的活儿，好像在等待着什么。

一刻钟之后，巴莱斯泰进来了，放下外衣，一句话也没说，又从小门出去了。阳光斜了，照在大玻璃窗上。过了一会儿，在电锯还没有吃上木板的间歇中，响起了救护车的喑哑的叫声，由远而近，到了跟前就停止了。片刻之后，巴莱斯泰回来了，大家拥上前去。埃斯波西托切断马达的电源。巴莱斯泰说，那孩子在她房间里脱衣服，突然跌倒，好像有人推了一把似的。"啊，是这样！"马尔库说。巴莱斯泰摇摇头，朝车间作了个模棱两可的手势，不过，他的神色惶乱不安。他们又听见了救护车的叫声。他们都在那儿，在静悄悄的车间里，在透过玻璃窗洒下的一道道黄色的阳光下，粗糙的、使不上劲儿的双手垂在沾满锯末的旧长裤两侧。

下午剩下的时间过得又慢又长。伊瓦尔只是感到疲倦，他的心一直很难过。他真该说点什么，可是他无话可说，其他人也一样。在他们无言的脸上，只有悲哀和某种固执的表情。有时候，不幸这个词刚刚在他心中形成，转眼就消失了，像肥皂泡一样方生方死。他想回家，想见到费南德、孩子，还有那平台。正在这时，巴莱斯泰宣布收工。他们不慌不忙地熄火，收拾场地，然后一个个进了更衣室，赛义德扫尾，他要打扫场地，往尘土飞扬的地上洒水。伊瓦尔到更衣室时，埃斯波西托这个毛茸茸的大块头已经钻到喷头底下了。他背对着大家，擦肥皂弄出很大的响声。平时，大家都拿他的怕羞取笑，这头大熊的确总是固执地要遮住下体。而今天似乎没有人注意到这一点。埃斯波西托倒退着走出去，用一条毛巾像缠腰布一样地裹住臀部。轮到其他人洗了，马尔库使劲地拍着自己赤裸的腰部，这时大家听见了大门的铁轮缓缓移动，拉萨尔进来了。

他的穿着和他第一次来看望他们的时候一样，但头发有些散乱。他站在门口，凝视着没有人的宽敞的车间，走了几步，又停住了，朝

更衣室望着。埃斯波西托一直围着缠腰布，朝他转过身。他精赤条条，很不自在，两只脚不知如何放才好。伊瓦尔想马尔库该说句话才是。可马尔库被水团团围住，谁也看不见他。埃斯波西托抓起衬衣，飞快地穿上，这时拉萨尔声音有些嘶哑地说了声“晚安”，就朝小门走去。伊瓦尔心想应该叫住他，但门已经关上了。

伊瓦尔不洗澡了，把衣服穿上，也说了声“晚安”，他可是实心实意说的，大伙儿也以同样的热情回答了他。他很快地走了，推出自行车，上车时又感到了腰酸背痛。天快黑了，他蹬着车穿过拥挤的城市。他骑得飞快，一心想看见那老屋和那平台。他要先在洗衣房里洗一洗，然后坐下，隔着林荫道上的栏杆，眺望那已经陪了他一路的、水色深过早晨的大海。然而，那小姑娘也陪了他一路啊，他不能不想到她。

到家时，孩子已经放学，正在看画报。费南德问伊瓦尔一切是不是顺利。他没吭声，在洗衣房里洗了个澡，然后坐在凳子上，背靠着平台的那堵小小的墙。带补丁的衣物晾在他的头上，天空变得透明；越过墙壁，可以看见黄昏中温柔的大海。费南德端来了茴香酒、两个杯子和盛满凉水的陶壶。她在丈夫旁边坐下。他握住她的手，就像他们刚结婚时那样，对她讲了那一切。他说完了，转向大海，一动不动，在水天相接的地方，晚霞从一端飞向另一端，迅速地消失了。“啊，全怪他！”他说。他真想变得年轻，费南德也变得年轻，那他们就要走了，到大海的那一边去。

来客

小学教师达吕望着两个人朝山上走来，一个骑马，一个步行。学校建在半山腰上，他们还没有爬上门前的那段陡峭的斜坡。广阔的高原上一片荒凉，他们踏着雪，在乱石丛中艰难而缓慢地走着。看得出来，马不时地打滑。还听不见它的声音，但看得见它的鼻孔里喷出的热气。两个人当中，至少有一个是熟悉这地方的。他们沿着小路走着，这条路已经被一层又白又脏的雪盖住几天了。达吕估计半小时之内他们上不了山。天气很冷，他回到学校去找件粗毛线衣穿。

他穿过空荡冰冷的教室。黑板上，用不同颜色的粉笔画着法国的四条大河，已经朝着它们的出海口流了三天了。干旱持续了八个月，滴雨未下，却在十月中突然下起雪来，散居在高原上各村庄里的二十来个学生都不来上课了。只好等着天气转晴。达吕只在教室旁自己住的屋子里生火，这屋子也朝着东面的高原。一扇窗户，和教室的窗户一样，向南开着。从这边看，几公里之外，高原开始向南倾斜。天气晴朗的时候，可以看到一道紫色的山梁雄踞在天际，那儿是沙漠的门户。

达吕暖和了一些，又转回到他刚才看见那两个人的窗前。他们不见了，他们是在爬那个山坡。夜里雪停了，现在天色不那么阴沉了。清晨到来的时候，光线暗淡，云层不断升高后仍未见怎么明亮。直到下午两点钟，天仿佛才开始大亮。但这总比近三天来的天气好多了。那三天里，天色一直黑沉沉的，纷纷扬扬的大雪下个不停，变幻不定的狂风摇撼着教室的双重门。达吕只好长时间地枯坐在屋子里。只是到隔壁耳房喂鸡或取煤时才出去一下。幸亏北面邻近的塔吉德村有辆小卡车，在大雪前两天给他送来了给养。四十八小时之后，小卡车还要来。

不过，即使大雪封山，他也有东西对付，小屋里堆满了一袋袋的小麦，那是政府存放在他那里的，以便分给那些家庭遭受旱灾的学生。实际上，灾难落到了他们每一个人的头上，因为他们都很穷。达吕每天把口粮分给孩子们。他很清楚，这几天气候恶劣，他们一定缺粮了。也许，晚上会有学生的父亲或兄长来，他就能把粮食分给他们了。反正要和下一个收获季节接上气。运小麦的船已经从法国开来了，最艰苦的阶段已经过去。但是，难以忘怀的是这场灾难，这群在阳光下流浪、衣衫褴褛、骨瘦如柴的人们，那连续数月干得像烧过的石灰一样的高原，那渐渐蜷缩龟裂、真像焙烧过似的土地，那一块块噼啪作响、脚一踩便化作粉末的石头。羊只成千成千地死去，这里那里也有一些人咽气，但是无人问津。

在这场灾难中，他几乎像修道士一样地生活在这所偏僻的学校里，所求无多，安于淡泊艰苦的生活。他有粗施灰粉的四壁，有狭窄

的沙发，有白木书架，有井，有每周粮水的供应，他已经觉得自已像个大老爷了。可是突然下起了这场大雪，既不事先通报一声，也不等等雨水的缓解。这地方就是这样，生活是严酷的，即使没有人也是如此，有了人也无济于事。然而，达吕生于斯，长于斯，到了别的地方，他就有流落之感。

他走出房门，来到学校前面的平地上。那两个人已经爬到了半山坡。他认出骑马的人是巴尔杜克西，一个他认识已久的老警察。巴尔杜克西用绳子牵着一个阿拉伯人，此人跟在他后面，绑着手，低着头。警察举手打了个招呼，达吕没有理会，全神贯注地看着那个阿拉伯人。那人身着褪色的蓝长袍，足蹬凉鞋，但穿着米灰色粗羊毛袜，头上包着又窄又短的缠头。他们越走越近。巴尔杜克西稳住牲口，免得伤了阿拉伯人，两个人一起慢慢地往前走。

走到人语可闻的距离时，巴尔杜克西叫道："从艾拉莫尔到这儿才三公里，可整整走了一个钟头！"达吕没有应声。他穿着厚厚的毛衣，显得又矮又胖，正看着他们上山。那个阿拉伯人一直低着头。他们上了平地，达吕招呼道："好啊，进来暖和暖和吧。"巴尔杜克西费劲地下了马，手里还攥着绳子。他朝小学教师微微一笑，小胡子向上翘着。他的深色的小眼睛深嵌在晒黑的额头下面，嘴的四周满是皱纹，使他具有一种专心致志的神气。达吕接过辔头，把马牵到耳房又回到来客那里，他们已在学校里等他了。他把他们让进自已的房间，说："我去教室里生火，我们在那儿舒服些。"当他回到房间里的时候，巴尔杜克西已经坐在沙发上了。他解开了拴阿拉伯人的绳子，此人正蹲在炉子旁边，朝窗户那边望着。他的手一直绑着，缠头已推到脑后。达吕先是看到了他的大嘴唇，饱满、光滑、几同黑人，但他的鼻子高直，目光阴沉，充满了焦急的神色。缠头下露出固执的额头，被太阳晒得黝黑，此时冻得有些发白，当他转过脸来，目光直直地看了达吕一眼时，那整个脸上又不安又倔强的表情使他大吃一惊。"到那边去吧，"达吕说，"我去准备薄荷茶。""谢谢，"巴尔杜克西说，"真是一桩苦差事！我真想退休了。"他一边又用阿拉伯语对犯人说："来吧，你。"阿拉伯人站了起来，双手绑在前面，慢慢走进教室里去。

达吕端来茶，还拿了把椅子。可是巴尔杜克西已经高高地坐在第一张课桌上了，阿拉伯人背靠讲台蹲着，面对位于讲桌和窗户中间的火炉。达吕把茶杯递给犯人，看到他的手绑着，犹豫了一下："也许可以给他松绑了吧。""当然，"巴尔杜克西说，"那是为了路上押送才绑的。"他正要起来，只见达吕已经把茶杯放在地上，双膝跪在阿拉伯人身旁。此人一声不吭，目光焦急地看着他给自己松绑。松开之后，他两手来回地揉搓着勒肿的手腕，然后端起茶杯，小口小口地迅速吸着滚烫的茶水。

"好，"达吕说，"你们这是要到哪儿去啊？"

巴尔杜克西从茶杯里撅出小胡子："就到这儿，孩子。"

"这样的学生可真怪！你们要在这儿过夜吗？"

"不。我要回艾拉莫尔。而你，你把这个伙计送到坦吉特去。那儿有人在混合区等你。"

巴尔杜克西望着达吕，亲切地微笑着。

"你在瞎说些什么呀，"达吕说，"你在嘲弄我吗？"

"不，孩子。这是命令。"

"命令？可我不是……"

达吕犹豫了，他不愿意让这位科西嘉老人难过。"反正，这不是我的事。"

"嘿！这是什么意思？打起仗来，什么都得干。"

"那好，我等着宣战。"

巴尔杜克西点点头。

"好。不过，命令在此，与你也有关。现在好像局势不大稳。大家都在说要发生暴乱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已经被动员了。"

达吕还是那副固执的样子。

“听着，孩子，”巴尔杜克西说，“你要明白，我很爱你。我们十几个人在艾拉莫尔，要在像一个小省那么大的地方上巡逻，我得回去。他们让我把这个怪物托付给你，我就立刻回去。不能把他放在那边。他村里的人闹起来了，要把他抢回去。你得在明天白天把他送到坦吉特。你这么壮，二十来公里的路吓不倒你。然后就完事大吉。你又会见到你的学生们，过着安静的日子。”

墙外传来了马的喷鼻声和马蹄的踢踏声。达吕望望窗外。天确实转晴了，阳光普照着白雪皑皑的高原。一旦积雪融尽，太阳就会重抖威风，继续烧烤这片石头地。一连多少天，总是那样蓝的天空还会把干燥的阳光倾泻到这片阒无人踪的荒凉大地上。

“说来说去，”他说着转向巴尔杜克西，“他究竟干了些什么？”

没等警察开口，他又问：

“他说法语吗？”

“不，一个字也不会。我们找了他一个月，他们把他藏起来了。他杀了自己的表兄弟。”

“他反对我们吗？”

“我不认为。但谁能知道呢。”

“他为什么杀人？”

“我想是家庭纠纷吧。好像是一个欠了一个的粮。弄不清楚。反正是他一砍刀杀了他的表兄弟。你知道，像宰羊一样，嚓！……”

巴尔杜克西作了个用刀抹脖子的动作，引起了阿拉伯人的注意，不安地望着他。达吕突然感到怒火中烧，他厌恶这个人，厌恶所有的人，厌恶他们的卑鄙的恶意，厌恶他们无休无止的仇恨，厌恶他们嗜血成性的疯狂。

茶壶在炉子上嗞嗞作响。他又给巴尔杜克西倒了一杯茶，迟疑了一下，也给阿拉伯人倒了一杯。他还是那么贪婪地喝着，他的胳膊抬起来，掀开了长袍，小学教师看见他的胸脯瘦削，但是肌肉发达。

“谢谢，孩子，”巴尔杜克西说，“现在，我走了。”

他站起来，朝阿拉伯人走去，一边从口袋里掏一根绳子。

“你干什么？”达吕冷冷地问。

巴尔杜克西怔住了，给他看绳子。

“没有必要。”

老警察犹豫不决。

“随你便。你当然是有武器喽？”

“我有猎枪。”

“在哪儿？”

“在箱子里。”

“你应该把它放在床边。”

“为什么？我没有什么可害怕的。”

“你疯了，孩子。如果他们造反了，谁也逃不掉，我们可都是一条船上的人啊。”

“我会自卫的。就是看见他们来了，我也有时间准备好。”

巴尔杜克西笑了，然后，小胡子突然遮住了仍旧很白的牙齿。

“你有时间？好。我也是这么说来着。你总是有点冒冒失失的。就是因为这个，我才爱你，我的儿子原来也这样。”

同时，他掏出了手枪，放在桌子上。

“留下吧，从这儿到艾拉莫尔用不了两支枪。”

手枪在漆成黑色的桌面上闪闪发光。警察朝他转过身来，小学教师闻到了他身上的皮革味和马腥味。

“听着，巴尔杜克西，”达吕突然说，“这一切都叫我恶心，首先是你那个家伙。但是，我不会把他交出去的。打仗，可以，如果需要的话。但是这样不行。”

老警察站在他面前，严肃地望着他。

“你这是干蠢事，”他慢慢地说，“我也不喜欢干这种事。尽管这么多年了，用绳子捆人，我还是不习惯，甚至感到羞耻。但是，也不能让他们为所欲为啊。”

“我不会把他交出去的。”达吕又说了一遍。

“这是命令，孩子。我再重复一遍。”

“我知道。跟他们说我对你说过的话：我不会把他交出去的。”

看得出来，巴尔杜克西在努力思索。他望着阿拉伯人和达吕。他终于下了决心。

“不，我什么也不对他们说。如果你要背弃我们，那随你的便，我不会揭发你的。我接到命令押送犯人，我执行了。你现在签字吧。”

“这是没有用的。我不会否认你把他送到我这里来的事。”

“别对我这么不好。我知道你会说真话的。你是本地人，你是个男子汉。但你得签字，这是规矩。”

达吕打开抽屉，拿出一小方瓶紫墨水，一支红色木杆的钢笔，上士牌的笔尖，这是他用来写示范字的。他签了字。警察小心地将公文折好，放进皮包，然后，朝门口走去。

“我送送你。”达吕说。

“不必，”巴尔杜克西说，“礼貌没有用。你让我下不来台。”

他看了看站在原地不动的阿拉伯人，愁眉苦脸地吸了吸鼻子，转身朝大门走去，说道：“再见，孩子。”门在他的身后关上了。巴尔杜克西在窗前露了一下头，随即消失了。他的脚步声淹没在积雪中。马在墙外骚动，鸡群受惊。片刻之后，巴尔杜克西牵着马，又重新打窗前走过。他没有回头，径直朝斜坡走去，不见了，马也随即不见了。一块巨石缓缓地滚动，发出了响声。达吕朝犯人走去，那犯人没有动，目不转睛地望着他。达吕用阿拉伯语说了句：“等着。”就朝房间走去。在他跨过门槛的当儿，又改变了主意，回转身来，从桌上拿起手枪，装进口袋。然后，他没有掉头，进了房间。

他久久地躺在沙发上，望着暮色四合的天空，听着寂静无声的四周。正是这寂静，使他在战后初来此地时感到难受。起初，他要求在山梁脚下的小城里给他一个位置。那座山梁横亘在沙漠和高原之间，一道道石壁，北面是绿色和黑色的，南面是玫瑰色和淡紫色的，划出了永恒的夏天的边界。后来，他被任命到更北的地方，就在这高原之上。开始时，在这片只长石头的不毛之地，孤独和寂静使他感到痛苦。有时候，他看到地上有些沟垅，还以为有人种庄稼，其实那是为了找盖房子的石头才挖的。这里，耕耘只是为了收获石头。有时候，村民们也刮走一些土，堆在坑里，以后再上在贫瘠的菜园里。这地方就是如此，四分之三的土地上全是石头。城镇在这里诞生，繁荣，然后消失；人来到这里，彼此相爱或相互厮杀，然后死去。在这个荒凉的地方，无论是他，还是他的客人，都无足轻重。然而，达吕知道，离开了这个地方，他和他都不能真正地生活下去。

他站起身来，教室里一点声音也没有。一阵真诚的喜悦涌上心头，他感到惊奇，因为他居然想到阿拉伯人可能已逃之夭夭，他又要幽居独处而无须下什么决心了。然而，犯人还在，只不过是直挺挺地躺在炉子和写字台中间了。他睁着两眼，望着天棚。这种姿势使他的厚嘴唇更显眼了，一副赌气的样子。“跟我来。”达吕说。阿拉伯人站

起来，跟他进了房间。小学教师指了指窗户底下桌子旁边的一把椅子。阿拉伯人坐了下来，眼睛一直盯着他。

“饿了吗？”

“嗯。”犯人说。

达吕摆上两副餐具。他拿来了面粉和油，在盘子里做了一张饼，点着了小煤气炉。饼在炉子上烤着，他又从耳房里拿来了奶酪、鸡蛋、椰枣和炼乳。饼烤好了，他把它放在窗台上晾着，又把炼乳兑上水加热，最后摊了几个鸡蛋。他在干这些活的时候，碰着了装在右边口袋里的手枪。他放下碗，走进教室，把手枪放进写字台的抽屉里。当他回到房间的时候，天已黑了。他点上灯，给阿拉伯人端来饭。“吃吧。”他说。阿拉伯人拿起一块饼，很快放到嘴边，却又停住了。

“你呢？”他问。

“你先吃，我一会儿也吃。”

阿拉伯人微微张开厚嘴唇，迟疑了片刻，随即决然地大口吃起来。

阿拉伯人吃完了，望着小学教师。

“你是法官吗？”

“不是，我看守你到明天。”

“为什么你跟我一块儿吃饭？”

“因为我饿了。”

阿拉伯人不说话了。达吕起身出去，从耳房里拿来一张行军床，在桌子和炉子之间摆好，与他自己的床垂直。他还从立在墙角当书架用的大箱子里拉出两条被子，铺在行军床上。他停下来，觉得没什么可干的了，就在床上坐下来。的确没什么可干的了，也没什么可准备

的了。应该好好看看这个人。于是，他端详起他来，试图想象出一张怒火中烧的脸。不成。他只看到一种既阴沉又明亮的目光和一张兽性的嘴。

“你为什么杀了他？”他问，声音中的敌意使他自己都吃了一惊。

阿拉伯人调开了目光。

“他逃跑。我在后面追。”

他抬眼望着达吕，目光中充满了一种痛苦的探询。

“现在，他们要把我怎么样呢？”

“你害怕了？”

阿拉伯人绷紧了脸，眼睛望着别处。

“你后悔了？”

阿拉伯人看了看他，张着嘴。显然，他不懂。达吕被激怒了。同时，他的圆滚滚的身体夹在两张床之间，他觉得自己既笨拙又做作。

“你睡在那儿，”他不耐烦地说，“那是你的床。”

阿拉伯人不动，他叫住达吕：

“喂！你说！”

小学教师看了看他。

“警察明天还来吗？”

“不知道。”

“你跟我们一起吗？”

“不知道。为什么？”

犯人站了起来，躺在被子上，两脚朝着窗户。电灯光直照着他的眼睛，他立刻就闭上了。

“为什么？”达吕站在床前，又问了一遍。

阿拉伯人顶着耀眼的灯光睁开眼睛，竭力不眨眼地望着他。

“跟我们一起吧。”他说。

夜半时分，达吕还没睡着。他早就脱光了衣服上了床，平时他总是光着身子睡觉的。但他现在不穿衣服躺在房间里，却犹豫了。他觉得自己不堪一击，真想起来穿上衣服。随后，他耸了耸肩膀，他见过的多了，如果需要的话，他会把对手打成两截的。他躺在床上就能监视那个人。那人平躺着，始终一动不动，在强烈的灯光下闭着眼睛。达吕关了灯，黑夜仿佛顿时凝固了。渐渐地，黑夜又活动起来，窗外没有星星的天空在轻轻地晃动。他很快就辨认出眼前躺着的那个躯体。阿拉伯人一直没有动，但此时他的眼睛好像睁开了。小学校周围，吹过一阵微风。它也许会驱散乌云，那么太阳就又会露面了。

夜里，风紧了。母鸡轻轻地骚动了一阵，随即平静下来。阿拉伯人侧过身子，背朝着达吕，达吕似乎听见他叹了口气。他观察他的呼吸，那呼吸更有力，更均匀了。他倾听着这近在咫尺的喘息声，睡不着觉，沉入遐想之中。近一年来，他都是一个人睡在这间房里，现在多了一个人，他感到别扭。而且还因为这个人使他必然生出一种友爱之情，而这正是他在当前的情势中所不能有的，他很清楚：睡在一个房间里的人，士兵也好，囚徒也好，彼此间有着一种奇特的联系，每天晚上，他们脱去甲胄和衣服，彼此间的差别消除了，一起进入那古老的梦幻和疲劳之乡。但是，达吕翻了翻身，他不喜欢这类胡思乱想，该睡觉了。

过了一会儿，阿拉伯人不易察觉地动了动。达吕还没有睡着。阿拉伯人又动了一下，抬起了胳膊。他在床上坐起来，不动，等了等，并未朝达吕转过头来，好像在全神贯注地倾听着什么。达吕没有动，他刚刚想到手枪放在写字台的抽屉里。最好是立即行动。不过，他仍

在观察。阿拉伯人像刚才一样，悄无声息地把脚放在地上，等了等，然后慢慢直起身来。达吕正要叫住他，他已经走动了，这一次动作很自然，但是脚步非常轻。他朝着通向耳房的门口走去，小心地拉开门闩，出去了，只带了一下门，并没有关上。达吕没有动，只是想："他逃了。这下可轻松了！"他竖起了耳朵。鸡没有动，这么说他已经出去了。一阵微弱的水声。阿拉伯人又回来了，仔细地关好门，悄悄地上了床。这时，达吕才恍然大悟。于是，他转过背去，睡着了。又过了一会儿，他仿佛在沉睡中听见学校周围有轻轻的脚步声。"我在作梦，我在作梦！"他心想。他又睡着了。

他醒来的时候，天已大亮，一股清冽纯净的空气从没有关严的窗缝里钻了进来。阿拉伯人蜷缩在被窝里，张着嘴，睡得正香。达吕推了推他，他一惊，一骨碌爬起来，死盯着达吕，好像认不出来似的，其惊恐之状使达吕不由得退了一步。"别怕，是我，该吃饭了。"阿拉伯人点了点头，说："好。"他的脸上恢复了平静，但是表情仍然是茫然的、冷淡的。

咖啡已经煮好。他们俩双双坐在行军床上，喝着咖啡，啃着烤饼。然后，达吕把阿拉伯人领进耳房，指了指水龙头，让他洗脸。他自己回到房间，叠好被子和行军床，又整理了自己的床，收拾了房间。他穿过校园，来到平地上。太阳已经升上蓝天，温柔而明亮的阳光洒满了荒凉的高原。陡坡上，有些地方的积雪已经融化。行头又要露出来了。他蹲在高原边上，凝视着这一片荒凉的土地。他想到了巴尔杜克西。他伤了他的心，可以说是把他赶走了，好像他不愿意做一条船上的人似的。警察的告别还在他耳畔回响，不知为什么，他此时感到出奇地空虚和脆弱。这时，从学校的另一端传来了犯人的咳嗽声。达吕几乎是身不由己地听着，他生气了，愤愤地扔了一块石头，那石头在空中呼啸一声，钻进雪里。这个人的愚昧的罪行激怒了他，可是把他交出去，又有损荣誉，甚至连想一想，他都觉得是奇耻大辱。他咒骂自己的同胞，他们把这个阿拉伯人交给他，他也咒骂这个人，他竟敢杀人，却不知道逃走。达吕站了起来，在平地上转来转去，又站住不动等了一会儿，然后走进学校。

耳房里，阿拉伯人正弯腰对着水泥地，用两个手指头刷牙。达吕看了他一眼，说："跟我来。"他带着阿拉伯人进了屋。他在毛衣外套了一件猎装，穿上行军鞋。他站在那儿，等着阿拉伯人系上缠头，穿上凉鞋。他们走进校园。达吕指着大门对他的同伴说："走吧。"阿拉伯人不动。达吕又说："我一会儿就来。"阿拉伯人出去了。达吕回到房中，拿了些面包干、椰枣和糖，包成一包。在教室里，他临走时在写字台前犹豫了一下，随后跨过门槛，走出大门，把门关紧。"从那儿走。"他说。他朝东走去，犯人跟在后面。他又折回，察看了一下房子的周围，一个人也没有。阿拉伯人望着他，好像大惑不解。"走吧。"达吕说。

他们走了一小时，在一座石灰岩的尖峰旁停下休息。雪化得越来越快，太阳立即将一个个小水坑吸干，飞快地清扫着大地，高原渐渐变干，像空气一样颤动起来。他们重新上路的时候，土地已经在他们脚下咔咔作响了。前面远处，一只鸟划破天空，发出一阵欢快的鸣叫。达吕深深地吸了口气，啜饮着清凉的阳光。蓝天如盖，到处是金黄的色调，面对这片亲切辽阔的大地，达吕心中兴奋的心情油然而生。他们沿着斜坡往南又走了一小时，来到一个岩石松脆的平坦高地上。高原从这儿开始倾斜，向东伸向一片低洼的平原，几株枯瘦的树木历历在目，向南伸向大片的岩石堆，使景色显得参差错落。

达吕朝这两个方向审视了一番。远处，只见天地相接，没有一个人影。他朝阿拉伯人转过身来，后者正茫然注视着他呢。达吕把包裹递给他，说道："拿着吧，里面是椰枣、面包和糖。你可以坚持两天。这儿还有一千法郎。"阿拉伯人接过包裹和钱，双手捧在胸前，好像不知拿这些东西怎么办才好似的。"现在你看，"达吕指着东方对他说，"那是去坦吉特的路。你走两个小时就到了。在坦吉特有政府和警察局，他们正等着你呢。"阿拉伯人望着东方，仍然把包裹和钱捧在胸前。达吕抓住他的胳膊，粗暴地拉着他转向南方。在他们所处的高地的脚下，可以影影绰绰地看到一条路。"那是穿过高原的路。从这儿走一天，你就可以找到牧场，开始见到游牧人了。根据他们的规矩，他们会接待你，保护你的。"阿拉伯人转向达吕，脸上透出某种恐惧的表情。"听我说。"他说。达吕摇了摇头："不，别说了。现

在，随你吧。”他转身朝学校的方向跨了两大步，以一种犹豫不决的神情看了看呆立不动的阿拉伯人，走了。有好几分钟，他只听见自己踏在冰冷的土地上的脚步声，很响亮，他没有回头。过了一会儿，他还是回头看了看。阿拉伯人还站在高地边上，胳膊已经放下，他在望着小学教师。达吕觉得喉咙一紧。他烦躁地骂了一句，用力挥了挥手，又走了。他走出很远之后，又停下看了看。小山上已空无一人。

太阳已经相当高了，晒得他的前额火辣辣的。他犹豫了片刻，又转身往回走了。开始时步履迟疑，随即变得坚定。他走近小山，汗流浃背。他奋力攀登，上得山顶，已是气喘吁吁了。南面，蓝天下一片山石赫然在目，东面平原上却已升起一片热腾腾的水汽。在那片薄雾中，他发现阿拉伯人正在通往监狱的路上慢慢走着，他的心收紧了。

过了一会，小学教师伫立在教室的窗前，茫然地望着那一片从高空奔泻到整个高原上的灿烂阳光。在他身后的黑板上，他刚刚看到，曲曲弯弯的法国河流之间，有一行写得很笨拙的粉笔字：“你交出了我们的兄弟。你要偿还这笔债。”达吕凝视着天空、高原和那一片一直伸向大海的看不见的土地。在这片他如此热爱的广阔土地上，他是孤零零的。

约拿

或工作中的艺术家

把我扔进大海吧……因为我知道，是我把这场大风暴引向了你们。

——《旧约·约拿书》第一章第十二节

吉尔贝·约拿是个画家，自认为福星高照。尽管他尊重别人的信仰，甚至怀有某种钦佩之情，却还是只相信自己的福分。既然他本人的信念在于模模糊糊地承认他会无功而受禄，那么，这信念就并非不是一种美德。所以，当他三十五岁左右，十几位批评家突然争夺起发现他的天才的光荣时，他丝毫不表惊讶。他的坦然，虽然有人归之于自满，却被圆满地解释为自信的谦逊。约拿所正确对待的，与其说是

他的成就，不如说是他的时运。

然而当一位画商向他提出按月付款，使他摆脱一切后顾之忧的时候，他却有些愕然了。建筑师拉多，从中学时代起就喜欢约拿和他的运气，他白费唇舌地向约拿说明，这份月钱只能给他带来一种勉强过得去的生活，而那画商却无所破费。“凑合吧。”约拿说。拉多能够事事成功，全凭自己的艰苦努力，于是严辞责备他的朋友：“什么，凑合？应该讨讨价啊。”毫无用处。约拿暗暗感谢自己的时运。“随您的便吧。”他对画商说。他放弃了他在父亲的出版社中的职务，专事绘画。“这可是个运气！”他说。

实际上，他想的是：“这是个长远的运气。”他在记忆中追溯得越久远，越觉得自己交上了好运。他对双亲产生了一种温柔的感激之情，首先是因为他们漫不经心地抚养了他，他才有工夫想入非非，其次是由于他们因男女关系问题而离异。这至少是父亲提出的理由，只是他忘了说清楚那是一种特殊的奸情：他的妻子真是世间一位女圣人，天真地献身于受苦受难的人们，他忍受不了妻子的善举。丈夫认为有权支配妻子的贞操。“我可受够了穷人的欺骗。”这位奥赛罗说。

这场误会使约拿获益匪浅。他的父母读过或听说过人们能举出的若干残忍的谋杀，其源盖出于父母的离异，因此竞相溺爱他，目的在于将如此恼人的演变扼杀在萌芽状态。他们认为孩子心灵上受到了打击。打击的后果越是不明显，他们就越是感到不安，因为最深的摧残往往是看不见的。只要约拿说对自己和自己的一天稍微感到满意，父母每日的不安就接近疯狂。他们于是加倍体贴，孩子从此不再有所希求。

约拿的所谓不幸终于使他在朋友拉多身上得到了一个忠实的兄弟。后者的父母同情这个小同学的厄运，常常邀请他。他们的怜悯的话语激起了精力充沛、爱好体育的儿子保护这孩子的愿望，他早就很赞赏他这位同窗无所用心而获得的那些成绩。约拿也像接受其他东西一样，以一种令人鼓舞的单纯接受了这种交织着钦佩和恩赐的友谊。

约拿没有经过特别的努力就结束了学业，又有幸进入父亲的出版

社，找到了一个职位，并间接地发现了自己的绘画天赋。约拿的父亲是法国最大的出版家，他认为，书籍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有前途，而这又正是由于文化危机的缘故。“历史表明，”他说，“人们读书愈少，买书愈多。”因此，他很少阅读人家拿给他的手稿，仅仅根据作者其人或题材的现实性决定出版与否（根据这种观点，性是永远具有现实性的唯一题材，出版家最后专门出版此类书籍），仅仅忙于发现新奇的装帧款式和作毫无意义的广告。所以，约拿同整个阅稿部一样，有许多空闲时间要打发。这样，他就搞上了绘画。

他第一次在自己身上发现了一种意想不到的、经久不懈的热情，很快就整日绘画，依然是不费力气就精于此道了。除此之外，他似乎对什么都不感兴趣，几乎没能适时完婚，因为他一心扑在了绘画上。对日常生活中的人和事，他只是报以善意的微笑，免得关心。幸亏有一次拉多开摩托，后面带着他，开得太猛出了事，他的右手缠上了绷带不能动，心里烦闷，这才对爱情发生了兴趣。这一点上，他认为这桩严重的事故是他走运的结果。否则，他是无暇看看值得一看的路易丝·布兰的。

然而，拉多认为路易丝不值一看。他自己身材矮小，膀阔腰圆，却喜欢高大的女人。“我不知道你在这只蚂蚁身上看到了什么。”他说。的确，路易丝生得娇小，黑皮肤，黑头发，黑眼睛，然而身段苗条，模样俊俏。约拿高大结实，对这只小蚂蚁有了感情，更何况她心灵手巧呢。路易丝天性好动。这样的天赋与约拿性喜懈怠十分相合，并且十分有利。路易丝首先献身于文学，她起码以为约拿对出版感兴趣。她什么都读，杂乱无章，不多几个星期之后，她就什么都能谈了。约拿佩服她。既然路易丝告诉他足够的东西，使他知晓当代新发现的大概，他就认为自己完全不必读书了。路易丝宣称：“不应该再说某人坏或丑，而应该说他想坏或想丑。”这细微的差别很重要，不然的话，如同拉多指出的那样，就有导致谴责人类之虞。路易丝断言，这个真理同时为爱情杂志和哲学杂志所支持，是普遍的、不容置辩的。“随你们的便。”约拿说，然而立刻忘掉这一残忍的发现，沉入到对他的时运的冥想中去了。

路易丝一旦明白了约拿只对绘画感兴趣，就立刻放弃了文学，热衷于造型艺术，拖着约拿跑美术馆和画展。约拿是个淳朴的艺术家，不大懂当代人画的东西，因而感到窘迫。可他知道了这么多涉及他的艺术的东西，感到很高兴。不过，他第二天就把刚看过的作品的作者姓名忘得一干二净，这倒也是真的。然而，路易丝有理由断然提醒他注意她从事文学时期保持的一种信念，这就是：事实上人们从来不会遗忘。无论如何，时运保佑约拿，他可以坦然地兼享记忆之可靠与健忘之便利。

但是，路易丝所奉献的牺牲精神的珍宝在约拿的日常生活中闪耀出最美丽的光辉。这善良的天使使他不必去买鞋子、衣服和衬衣，对任何一个正常的男人来说，买这些东西便缩短了本来就如此短暂的生命。她毅然决然地承受起消磨时间的机器的千百种发明，从晦涩难懂的社会保险单直到不断改变的纳税办法。“是的，这当然，”拉多说，“可是她不能替你去看牙。”她是不去，可她打电话，选择最好的约会时间；她负责清扫汽车，在假期旅馆中租房间，买煤；她亲自去买约拿打算馈赠的礼物，选择和分发他送人的鲜花，有时晚上还找出时间，趁他不在的时候，到他房间里去收拾床铺，那天夜里，他上床之前就用不着打开被子了。

她怀着同样的热情上了那张床，然后安排与区长见面，把约拿领去，组织一次遍游所有的美术馆的新婚旅行，两年后他的天才终于得到承认。虽然那个时期住房紧张，她却事先找好一套三间的房子，回来时安了家。然后，几乎一个接一个地制造了两个孩子，一男一女，她的计划是三个，这个计划在约拿离开出版社专事绘画后不久就完成了。

路易丝自从生了孩子，就把心思全用在他们身上了，先是一个，后来是几个。她还试图帮助丈夫，然而时间不够了。毫无疑问，她对冷落约拿感到内疚，但她的性格使她不在这些憾事上纠缠。“活该，各人有各人的工作台。”她说。约拿对这个说法很高兴，因为他像当时的艺术家一样，希望把自己当成一个工匠。工匠因此而稍受冷落，只好自己去买鞋。这本是情理中的事，但是，除此之外，约拿却还想

引为幸事。无疑，他得作出努力去跑商店，这努力的奖赏是一小时的孤独，这使夫妇之乐增加了多少价值啊。

然而，生存空间的问题远远地超过了所有其他的家务问题，因为在他们周围，时间和空间一致地缩短和缩小。孩子们的出生，约拿的新营生，狭小的房间，月钱的菲薄不容他购买一套更大的房子，这一切只留下一片狭小的地方供路易丝和约拿两人活动。他们的房子在首都老城中一栋十八世纪住宅的第二层。遵循“艺术的创新要在陈旧的环境中进行”这一法则，许多艺术家都住在这一区。约拿对此深信不疑，很高兴住在那里。

要说陈旧，他的房子无论如何是够陈旧的了。但是几项很现代化的布置使其显得有独特之处，主要是在狭小的面积上给人提供大量的空气。房间特别地高，开有华丽的大窗户，如果根据其巨大的尺寸判断，肯定曾用于接待宾客和举行宴会。城市住房拥挤，房地产租金的提高，迫使一个个房主用隔板把太大的房间隔开来，成倍地增加单间，以高昂的租金租给成群的房客。他们的所谓“空气容量大”也没有少算钱。好处是否认不了的。这只是由于房主竖着隔开房间已不可能。不然的话，他们会毫不犹豫地作出必要的牺牲，给当时正在成长的一代提供一些安身之处的，这一代那个时候结婚的特别多，繁殖亦极盛。不过，空气的容量并不单单有好处。不便之处是冬天难以使房间暖和起来，这倒是迫使房主提高了取暖补贴。夏天，由于玻璃覆盖面积大，房间里阳光充足，因为没有百叶窗。房主疏忽了安装，无疑是窗户的高度和木工的费用使他们望而却步。反正厚窗帘也可以起到同样的作用，既然是由房客负担，也就没有成本费的问题了。不过，房主并不拒绝帮助房客，以不能再低的价钱提供来自他们自己店里的窗帘，房地产慈善事业实际上是他们的业余爱好。平日里，这些新贵们卖布匹呢绒。

约拿对房子的好处赞叹不已，顺利地接受了不便之处。关于取暖补贴，他对房主说：“随您的便。”至于窗帘，他赞同路易丝，她觉得其他窗户仍旧光着，只把卧室的窗户挂上窗帘就够了。“我们没有什么要遮遮掩掩的。”这个心地纯洁的人说。约拿对最大的房间尤其着

迷，顶棚那么高，安置照明设备不成问题。房间没有台阶，由一狭窄的过道与其余两间小得多的、串在一起的房间相连。房子的尽头，厨房与厕所相邻，旁边还有极小的一间，美其名曰“淋浴室”。只要在里面竖着装一个设备，你肯一动不动地接受那有益的、喷射下来的水流，也可以算做洗淋浴吧。

顶棚确实高得异乎寻常，房间又狭小，使这套房子成为一个几乎全部镶嵌着玻璃的平行六面体，到处是门窗，家具找不到依靠，人被淹没在一片强烈的白光中，犹如立式鱼缸中的一些浮沉子。还有，所有的窗户都朝着天井，也就是说，距离不远地朝着其他同一款式的窗户，后面，几乎立刻就看得见新的一排高窗，朝向第二个天井。“这是玻璃陈列室。”心花怒放的约拿说。他们根据拉多的建议，决定把夫妇的卧室安在小房间里，另一小房间给已经在娘肚子里的孩子。大房间白天作约拿的画室，晚上和吃饭的时候共用。当然，严格地说，他们可以在厨房里吃饭，只要约拿或路易丝愿意站着。拉多呢，他搞了大量精巧的设施。靠着活动门、可拆卸的书架、折叠桌，他竟弥补了家具的稀少，却也使这套独特的房子更像一个魔术盒子了。

可是，当那些房间里充塞着画和孩子的时候，就该立刻考虑新的设施了。第三个孩子出生之前，约拿确是在大房间里作画，路易丝在小房间里织毛衣，两个孩子占着第三个房间，过得舒舒服服，他们还可以在整套房子里乱滚。他们决定把新生儿安置在画室里，约拿用画布隔出了一个角落，如同一道屏风，好处是可以听见孩子的动静，能够回答他的呼唤。不过，约拿从不需要动一动，因为路易丝总是抢先而至。她不等孩子喊起来就进去了，百般小心，总是蹑手蹑脚。这种谨慎使约拿大为感动，一天，他请她放心，他不是那么敏感，他完全可以在她的脚步声中作画。路易丝回答说那也是为了不吵醒孩子。约拿对她这样流露出一颗母亲的心十分钦佩，对自己的误解开心地笑了。他一时不敢说路易丝小心翼翼地进来比径直闯入更碍事。所以更碍事，首先是因为持续的时间更长，其次是她进来时的哑剧式的姿态不能不引人注意：两臂大张，上体稍向后仰，腿抬得很高。这种作法有时违背了路易丝的初衷，因为她随时都有可能把画室里摆满了的画勾下一幅来。于是孩子闻声而醒，用相当有力的方式表示不满。儿子

的肺活量使父亲大为高兴，他跑过去爱抚一番，随即又有妻子接替上去。于是，约拿挟起画布，然后手里拿着画笔，着了迷似的听着儿子持久的、威严的嗓音。

那也是约拿的成功使他广交朋友的时候。这些朋友在电话里出现，或是猝然来访。经过反复考虑，电话安在画室，经常响铃，总是破坏孩子的睡眠，哭声与急切的铃声响成一片。如果碰上路易丝正在照顾其余的孩子，她就带着他们跑过来，多半是发现约拿一边弄着孩子，一边拿着画笔和听筒，电话里人家热情地约他午餐。人们愿意和他一块儿吃中饭、闲聊，约拿是又惊又喜，但他更喜欢晚上出去，以便有一个完整的工作日。可惜，大部分时间，朋友只是请吃午饭，而这一次，他的朋友又是只有请吃午饭的空闲，他一定要请亲爱的约拿吃这顿午饭。亲爱的约拿接受了："随您的便！"挂了电话，"此君真好！"他把孩子交给路易丝，然后，继续工作，很快又被午饭或晚饭打断了。他得移开画布，打开改进了的折叠桌，同孩子们一起坐下。吃饭时，约拿还一只眼睛盯着未完成的画，至少是在最初的日子里，他发现孩子们嚼得、咽得有点儿慢，吃饭的时间拖得过长。但是，他在报上看到，要消化得好，应该细嚼慢咽，从此，他就在每顿饭中找出理由来长时间地高兴。

有时候，他的新朋友们来访。拉多只是晚饭后才来。白天他在办公室，再说，他知道画家借助阳光来工作。但是，约拿的新朋友几乎都是艺术家或批评家之类。有些人画过了，有些人将要画，其他的则致力于已经画成的或将要画成的东西。当然，他们都把艺术工作看得很高，抱怨现代世界的组织使进行上述工作和进行沉思变得如此困难，而这些对艺术家来说却是不可缺少的。他们整整几个下午都在抱怨，一边请求约拿继续工作，如同他们并不在那儿一样，随便对待他们好了，他们并非资产者，知道艺术家的时间的价值。有这样能接受别人当面工作的朋友，约拿很高兴，就回到他的画前，不断回答人家向他提出的问题或对人家跟他讲的故事发笑。

这样的性格使朋友们越来越随便。他们的好兴致如此实在，竟连吃饭的时间都忘了。孩子们的记性却更好一些。他们跑着，加入人

群，喊着，在照看他们的客人的膝上跳来跳去。从天井露出的一方青天上撒下的光线终于西斜了，约拿放下了画笔。他只须请朋友们随便吃点，继续谈至深夜，当然是谈艺术，但特别是谈那些没有天分的画家、剽窃者或追名逐利者，他们都不在场。约拿喜欢早起，好利用早晨的光线。他知道这不容易，早饭往往不能按时准备好，自己也很疲倦。但是，他也很高兴一个晚上知道那么多东西，虽然看不出来，却也不会不对他的艺术有所裨益。“在艺术上，如同在自然界里，什么都不白丢，”他说，“这是时运的结果。”

有时候，朋友中还加上弟子，因为约拿现在自成一派。他先是感到惊讶，看不出人家能从他那儿学习什么，他自己还一切有待发现呢。他作为艺术家是在黑暗中行进，如何能指出正确的道路呢？但是，他明白得相当快，一个弟子并非一定是某个想学习什么东西的人。相反，更为经常的是，人们作弟子，是出于教导先生的无私的乐趣。从此，他可以谦卑地接受这份额外的荣幸。约拿的弟子向他长时间地解释他所画的东西及其缘由。这样，约拿在他的作品里发现了许多自已都有些惊讶的意图和许多他没有画进去的东西。他自觉贫乏，幸亏这些弟子，他才一下子丰富起来。有时候，面对如许迄今未曾发现的财富，一丝骄傲之感掠过心头。“这毕竟是真的，”他心里说，“背景上的这张面孔，最为引人注目。我不大明白他们说的间接人道化是什么意思。不过，有了这效果，我已经有了相当的进展。”然而，很快地，他把这使他不便的师傅身份归于时运。“这是走了运，我啊，我还是在路易丝和孩子们身边。”他说。

弟子们还有另外的用处：他们强迫约拿对自己要求更严格。他们在言谈中把他看得很高，特别是他工作上的认真和能力，因此，任何嗜好对他来说都是不允许的。所以，他改正了在解决一个难题和重新投入工作之间吃几颗糖或啃几口巧克力的老习惯。尽管如此，在一个人的时候，他还是偷偷地向这嗜好屈服一下。但是，弟子和朋友几乎无时不在，这帮了他的忙，当着他们的面，他为嚼巧克力而难为情，何况，他也不能为这点小小的嗜好而中断有趣的谈话啊。

还有，弟子们要求他忠于他的美学。约拿对于自己的美学只有一

个模模糊糊的想法，他竭力想获得一线光明，一闪之下，真相在一片白光中出现在他的眼前，可是这光明却是愈来愈远。他的弟子们则不然，有好几种想法，既矛盾又坚决；这方面他们是不开玩笑的。有时约拿喜欢随心所欲，这是艺术家谦卑的朋友。但是，弟子们在几幅和他们观点不符的画前皱眉头，迫使他更多地考虑考虑他的艺术，而这才是有益的。

最后，弟子们以另一种方式帮助约拿，即强迫他对他们自己的作品提出看法。事实上，每天他们都拿来几幅草图，放在约拿和他的正在进行的画中间，以便让草图享受最好的光线。必须发表意见。每到那时，约拿总是暗自羞愧，他没有高深的见解来判断一件艺术品。除了几幅让他激动的画和那些明显的涂鸦之作外，一切他都觉得既有趣又无所谓。因此，他必须建立起一个评语的武器库，还得五花八门，因为这些弟子，如同首都的所有艺术家一样，都多少有些才能，当着他们的面，他得表示出足够的细微差别，以使每个人都满意。这种幸福的义务迫使他具备一套词汇和对自己的艺术有一定看法。不过，他天生的善良并未因此而变得尖酸刻薄。他很快就明白了，弟子们要求于他的并不是批评，那对他们没有用，他们只要鼓励，如果可能的话，还要赞扬。只是赞扬要因人而异。约拿不再满足于惯常的可亲。他还要做到可亲得巧妙。

光阴流逝，约拿就这样在朋友和弟子中间作画，他们坐在以画架为中心而安置的椅子上。经常也有邻居出现在正面的窗前，加入到他的观众中间，他和人们讨论着，交换着看法，观摩着交给他的画，对走过的路易丝笑笑，安慰安慰孩子，热情地接电话，永远也不放下画笔，不时地在已经开始的画上抹上一笔。从某种意义上说，他的生活很充实，所有的时间都被用上，他感谢命运，它使他免除烦恼。从另一种意义上说，要画满一幅画需要许多笔，他有时想，烦恼也有好处，因为它使人们努力工作来加以逃避。可是，他的朋友愈是变得有趣，他的作品反而愈见其少。即便在他全然一人的极少时刻里，他也感到疲倦，工作进度不快。在这种时候，他只能幻想一种新的安排，将友谊的乐趣和烦恼的好处调和起来。

他对路易丝吐露了心事，路易丝则因头两个孩子长大了，他们的房子越来越狭窄而不安。她建议把他们安置在大房间里，用一道屏风遮住床，把小的搬到小房间去，他也就不会被电话吵醒了。出于婴儿不占地方，约拿可以把小房间当做画室。大房间白天作为接待客人之用，约拿可以来来去去，看朋友或作画，路易丝确信他需要独自一人时会得到谅解。还有安排大孩子睡觉也可以缩短晚会的时间。“妙极。”约拿考虑之后说。“还有，”路易丝说，“如果你的朋友走得早，我们还可以在一起待一会儿。”约拿望着她。路易丝的脸上掠过一丝悲哀。他感动了，拥抱着她，满怀柔情地吻了她，她如醉如痴，他们一时幸福得如同新婚的日子里一样。可她又犹豫了：房间也许对约拿来说是太小了。路易丝抓起一把卷尺，他们发现，由于房间里摆满了他的画和多得多的弟子们的画，他平时工作的地方几乎不比今后单独给他的地方大。约拿立刻开始挪地方。

由于运气，他愈是画得少，名气愈是大。人们等待着他的每一次画展，事先就表示祝贺。也真有少数批评家，其中两位是他的画室的常客，以某种保留减弱了他们评述的热情。但是，弟子们的愤怒弥补了这小小的不幸。当然，他们强调指出，他们把第一阶段的作品置于高于一切的地位，但是目前的探索准备着一场新的革命。约拿责备自己每当人家颂扬他初期作品时所感到的轻微不快，真正诚心诚意地感谢他们。只有拉多埋怨说：“这些家伙真奇怪……他们喜欢您像座雕像，一动不动。依了他们，就不用活了！”但是，约拿为弟子们辩护，“你不能理解，”他对拉多说，“你呀，我画什么你都喜欢。”拉多笑了：“见鬼。我喜欢的不是你的画。是你的绘画艺术。”

无论如何，这些画继续受到喜爱，在一次受到热烈欢迎的画展之后，画商主动提出增加月钱。约拿接受了，并表达了他的感激之情。“听您这样说，”画商说，“人们会以为您重视金钱呢。”如此的善良征服了画家的心。然而，他请求画商允许他把一幅画作一次义卖时，后者表示不安，想知道那是否是一次“赢利”的义卖。约拿不知道。画商于是建议老老实实地遵守合同，合同赋予他卖画的独家特权。“合同就是合同。”他说。合同中没有规定义卖。“随您的便。”画家说。

新的安排使约拿十分满意。事实上，他可以相当经常地独自一人，以便回答他收到的大量信件，他的礼貌使他不能不答复。有些是关于他的艺术的，另一些要多得多，是关于通信人个人的，或是想在自己的画家的志愿方面得到他的鼓励，或是要求金钱方面的主意或帮助。随着约拿的名字越来越多地出现在杂志中，他也被要求，像所有的人一样，参与揭露令人愤怒的不公正的事情。约拿复信，写关于艺术的文章，表示谢意，出主意，在人家给他的正义的抗议书上签字。“你现在搞政治了？让作家和丑姑娘们干吧！”拉多说。不，他只在那些声明与党派观点无涉的抗议书上签字。然而，所有的抗议书都宣称具有响当当的独立性。约拿一星期一星期地拖着装满信件的口袋，信件不断地被疏忽，不断地更新。他回答最紧迫的、一般来自陌生人的、那些需要从容回答的信，就是说，朋友们的信，他就留到更合适的时候。无论如何，这么多的义务，不容他延宕和无忧无虑。他总是感到误了时，犯了罪，甚至他作画时也是如此，这种情况不时发生。

路易丝越来越为孩子所累，过去由约拿做的家务事现在都由她做了，弄得她精疲力尽。约拿感到难过。不管怎么说，他工作是为了乐趣，而她则承担了最坏的部分。当她跑来跑去的时候，他就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电话！”大儿子喊，约拿撂下画，回来的时候放了心，电话里提醒他一次约会。“煤气！”一个办事员在门口大叫。“来了，来了！”当约拿放下电话或从门口回来时，一个朋友或一个弟子，有时是两者一起，为了结束一场开了头的谈话，一直跟着他到小房间。逐渐地，大家都成了走廊上的常客了。他们待在那儿，闲谈，远远地招呼约拿作证，或者闯入小房间。他们一边进门一边喊：“在这儿，我们至少可以看看您，随意看看您。”约拿大为感动，他说：“真的。大家不大见面了。”他也深感自己使那些不见面的人失望，因此心里难过。那些人常常是一些他愿意碰面的朋友。但是，时间不够用，他不能什么都接受。这样，他的名誉受到了影响。“自从成功以后，他骄傲了。”人们说。“他什么人也不见了。”或者：“他除了自己谁也不爱。”不，他爱绘画，爱路易丝、孩子、拉多，还有几个人，他对一切人都有感情。然而生命短促，光阴飞逝。他的精力也有限度。难的

是既要描绘世界和人，又要同时和他们一起生活。从另一方面说，他不能抱怨，也不能解释他所遇到的障碍。因为人家拍着他的肩膀说：“有福气的家伙！这是荣誉的代价啊！”

于是，信件越积越多，而弟子们对任何松懈都不宽容，上流社会的人现在也纷至沓来，约拿认为，既然他们像众人一样能够热衷于英国王室和无休止的飨客，也能对绘画感兴趣。事实上，那主要是些太太们，不过，她们的举止倒是十分坦率。她们自己不买画，只是把朋友带到画家家里，希望他们替她们买，然而经常失望。她们帮助路易丝，特别是帮她为客人们准备茶水。茶杯经过一只手又一只手，穿越走廊，从厨房到大房间，最后折回，停留在画室，约拿正在几个把画室塞得满满的朋友和弟子中间作画，他放下画笔，感激地接过一位迷人的女客特意为他斟满的一杯茶。

他喝了茶，看看一个弟子刚放在架上的草图，与朋友们笑着，突然停住，求一个朋友为他寄出夜里写就的一包信，扶起跌在他腿间的二儿子[7]，摆好姿势照相，然后：“约拿，电话！”他摇晃着杯子，一边道歉，一边穿过走廊上的人群，然后回来，在画的一角添上几笔，停下来回答那迷人的女客，当然，他要为她画一幅肖像，又回到画架前。他继续作画，然而：“约拿，签名！”“是什么，邮差吗？”他问。“不，是克什米尔的苦役犯。”“来了，来了！”他随即跑到门口，迎接一位年轻朋友和他的抗议书，关切地打听是否涉及政治，在完全放心和因艺术家的特权造成的义务而受到责备之后，他签了名，随后又出来，人家向他介绍一位刚刚获胜的、他连名字都不知道的拳击家，或是某一国的一位最大的剧作家。剧作家看了他五分钟，用感动的目光表达因不懂法语而不能说得更清楚的东西，而约拿怀着真挚的好感频频点头。幸亏这收拾不了的局面因一位最迷人的讲道者闯入而收场，他想被介绍给大画家。约拿非常高兴，说就是他本人。他摸着口袋里的信，抓起画笔准备再画，但是先得感谢那当儿人家送给他的一对塞特种猎狗，他把它们放在卧室里，回来接受馈赠者的共进午餐的邀请，当听见路易丝大叫时又出来，确实认识到塞特种猎狗不可能在公寓里饲养，就把它们关进浴室，它们在里面狂吠不已，直叫得大家都只好充耳不闻。越过众人的脑袋，约拿看见了路易丝的目光，他

觉得这目光是忧郁的。白天终于过去了，一些客人告辞，另一些还滞留在大房间里，感动地看着路易丝打发孩子睡觉，有一个戴帽子的、仪态高贵的女人帮助她，那女人表示歉意，一会儿不得不回她的府邸去，那里生活分散在两层，远不如约拿家亲切和热闹。

一个星期六下午，拉多给路易丝带来一台精巧的衣物干燥器，可以挂在厨房的顶棚上。他发现房子里挤满了人，在小房间里，约拿被一群行家围着，正在画送狗的女人，而他自己也被一个官方艺术家画着。据路易丝说，那人是为一项国家的订货在作画。“这将是《工作中的艺术家》。”拉多缩在房间的一角看着他的朋友，看得出来，他的朋友正全神贯注地工作着。一个从未和拉多见过面的行家俯身向他说：“嘿，他气色真好！”拉多不回答。“您画画，”那人继续说，“我也画。哼，相信我，他退步了。”“已经？”拉多问。“是的，这是由于成功啊，人们抵抗不了成功。他完了。”“他是退步了还是完了？”“一个艺术家退步了就是完了。看，他没什么可画的了。人家画他本人，将把他挂在墙上。”

稍后，午夜，在夫妇俩的卧室里，约拿站着，路易丝和拉多坐在床的一角，都不说话。孩子们都睡了，两只狗寄养在乡下，约拿和拉多揩干了路易丝刚刚洗过的餐具，疲倦让人感到舒服。“雇一个佣人吧。”拉多望着一堆餐具说。路易丝神情忧郁地说：“我们让她住在哪儿呢？”于是，他们就都沉默了。“你满意吗？”拉多突然问。约拿微微一笑，但是神色倦怠。“是的，大家都对我好。”“不，”拉多说，“别相信他们。他们不都好。”“谁？”“你的画家朋友，比方说。”“我知道，”约拿说，“但是，许多艺术家都是这样。他们对生存没有信心，甚至包括最伟大的艺术家。于是，他们就寻找证据，就评判，就谴责。这样能给他们力量，这是生存的开始。他们孤独！”拉多摇头。“相信我，”约拿说，“我了解他们。应该爱他们。”“而你呢，”拉多说，“你存在吗？你从不说任何人的坏话。”约拿笑了：“啊！我经常想坏话，只不过我随后就忘了。”他严肃起来：“不，对我的存在我不肯定。但我将会存在，这我有把握。”

拉多问路易丝的想法。她振作了一下，回答说约拿是对的：他们

的客人的看法无关紧要。只有约拿的工作才重要。她深感孩子妨碍了他。他们长大了，应该买一个长沙发，可是那会占许多地方。除了等着找到一套更大的房子，又有什么办法！约拿看了看卧室。当然，这不理想，床太宽了。但是，白天里房间是空的。他对沉思中的路易丝说了。至少在卧室里，约拿不会受到干扰，人们毕竟还不敢躺在他们的床上。“您觉得怎么样？”她又问拉多。拉多看了看约拿。约拿正出神地望着前面的窗户。然后，他抬眼望着没有星星的天空，过去拉上窗帘。回来时，他对拉多微微一笑，挨着他坐在床上，什么也没说。路易丝显然疲倦不堪，说要去洗澡。只剩下他们俩了，约拿感到拉多的肩膀碰着他的肩膀。他没有看他，说：“我喜欢画画。我愿意画出我的全部生活，日以继夜。这不是一种运气吗？”拉多温柔地望着他：“是的，这是一种运气。”

孩子们一天天大了，约拿看到他们快活强壮，感到幸福。他们上学了，下午四点钟回家。约拿还可利用星期六下午，星期四，也可利用多而长的假期的整个白天。他们还没有大到可以安静地玩耍的年纪，但他们相当健壮，足以使房间里充满着吵闹声和笑声。得让他们安静，吓唬他们，有时得装作要打他们的样子。衣服要保持整洁，纽扣要钉，路易丝一个人不够了。既然他们没有地方给佣人住，也不能让一个外人插进他们亲密的生活中去，约拿就提议请路易丝的姐姐罗兹来帮忙，她正守寡，一个女儿也大了。“是啊，”路易丝说，“罗兹并不妨碍我们。我们什么时候愿意，就什么时候打发她走。”约拿十分高兴，这个解决办法既可减轻路易丝的负担，又减轻了他面对妻子的劳累所感到的良心不安。尤其是路易丝的姐姐常带女儿来帮忙，他更感到莫大的慰藉。母女两人的心肠是世上最好的：德行和无私在她们正直的天性中发出灿烂的光辉。她们千方百计帮助做家务，不吝惜时间。她们自己的寂寞生活和在路易丝家发现的自在的乐趣帮了她们的忙。不出所料，谁也不觉得拘束，两位亲戚从第一天起就真正感到好像在自己家里一样。大房间成了公共的，既是饭厅，又是洗衣房，又是育婴室。最小的儿子住的那个小房间放画，又摆了一张行军床，罗兹不带女儿来时就睡在那上面。

约拿占了卧室，在床与窗户间的空地上作画。只不过他要等孩子

们的房间收拾好之后，才收拾卧室。然后，就没有人来打扰他了，除非来找衬衣，因为家里唯一的衣柜在这间房里。客人比先前稍微少了些，他们养成了习惯，不顾路易丝的意愿，为了更好地同约拿说话，竟毫不犹豫地躺在床上。孩子们也来拥抱父亲。“让他们看看画儿。”约拿给他们看他画的画，温柔地拥抱他们，打发他们走的时候，他感到他们完全地、毫无保留地占据了他整个的心。没有了他们，他只会发现空虚和孤独。他像爱画一样地爱他们，因为世界上只有他们才同绘画一样生机勃勃。

但是，约拿画得少了，他也不知道为什么。他还是那样勤奋，但他现在甚至一个人独处的时候，画画也有了困难。这些时刻，他是望着天空度过的。他总是精神涣散，疲惫不堪，想入非非。他想绘画，想他的天职，就是不想画。“我喜欢绘画。”他还这样自言自语，拿着画笔的手却垂在身旁，听着远处的广播。

同时，他的名声跌落了。人们给他拿来有保留的文章，有些还说坏话，有几篇措辞之恶毒令他心碎。但是，他心里想，从这些攻击中也可获益，会促使他工作得更好。还继续上门的那些人对他也不那么崇敬了，像老朋友一样，他们无拘无束。当他想画画的时候，他们说：“咳！你有的是时间！”约拿觉得，他们已经以某种方式把他归入他们自己的失败中去了。然而，从某种意义上说，这种新的一致也有好的东西。拉多耸耸肩膀：“你太傻了。他们不怎么爱你。”“他们现在爱我一点儿了。”约拿回答说，“一点儿爱，这已是很多了。如何得到它又有什么关系！”因此，他还尽可能地说话、写信、画画。渐渐地，他真的画了，特别是星期天下午，孩子们跟着路易丝和罗兹出去的时候。晚上，画有些进展，他很高兴。这段时间，他画天空。

一天，画商告诉他，鉴于出售明显地减少，他不得不遗憾地减少月钱，约拿同意了，但是，路易丝表示担心。时值九月，该给孩子们准备开学穿的衣服了。她自已开始作活，像往常一样勇气十足，但很快就累倒了。罗兹可以钉纽扣，可不会缝衣服。不过，她丈夫的表妹会，她来帮助路易丝。渐渐地，她在约拿的房间里待下了，坐在角落里的一把椅子上，沉默寡言，安安静静。她甚至安静到那种程度，以

至于路易丝建议约拿画一幅《女工》。“好主意。”约拿说。他试了试，废了两块画布，然后就又回到已经开始了的天空上去了。第二天，他长时间地在房间里徘徊，不作画，只是沉思默想。一个弟子怒气冲冲地来给他看一篇长文，否则他是不会看的。他看到说他的画被过高地评价了，已经过时了。画商也给他打电话，说他对销路下降感到担心。但是，他还继续幻想和沉思。他对弟子说文章中有对的地方，但是他，约拿，还寄希望于许多年的工作。对画商，他回答说他的担心他懂得，但他并不同意。他有一幅真正新颖的巨画要画，一切都将重新开始。他说的时候，觉得他讲的是实话，他的运气还在那儿。好好地安排一下就行了。

此后的几天里，他试图在走廊里作画，第二天又在浴室里，利用灯光来画，第三天又在厨房里。然而，他第一次感到他到处都碰到的人妨碍了他，他不怎么认识的人妨碍了他，他的亲人、他爱的人妨碍了他。有一段时间，他停止了工作，陷入沉思。如果季节合适的话，他会对着实物画的。不幸的是，快入冬了，开春之前画风景是困难的。他还是试了试，随即放弃了，严寒直透到他心里。他一连几天待在画布旁，经常是坐在旁边，或伫立在窗前；他不画了。他那时养成了早晨出门的习惯。他计划画一静物速写，一株树、一幢歪斜的房屋、随意瞥到的一个侧影。一天过去了，他什么也没有画。相反，最微不足道的诱惑，如报纸、一次邂逅、橱窗、一杯咖啡的热气，却吸引住他。每天晚上，他都感到良心不安，摆脱不了，却又自己原谅自己。他要画，这是肯定的，经过这一段表面上的空虚之后，还要更好地画。他是在内心里工作，如此而已，福星会走出这晦暗的迷雾，焕然一新，灿烂辉煌。在等待中，他泡在咖啡馆里。他发现酒精使他兴奋，如同他在那些大力工作的日子里一模一样，那当儿，他想到他的画，心头涌起唯独在孩子面前他才感到的那种温柔热烈的感情。喝到第二杯白兰地时，他重新在自己身上发现了那种令人痛苦的激动，使他同时成为世界的主人和仆人。只不过他是在虚无中享受着它，闲着双手，没有把它放进一幅作品中去。然而，正是这一点最接近他为之生活的欢乐，他现在坐着，想入非非，在烟气腾腾、声音嘈杂的地方消磨时日。

他躲着艺术家们常去的场所和地区。当他遇见的熟人谈起他的画时，他就惊惶失措。他想逃，这看得出来，于是他就逃了。他知道人们在他背后说什么：“他自以为是伦勃朗。”他的苦恼加深了。无论如何，他不再微笑了，他的老朋友从中得出一个奇特的、却是不可避免的结论：“如果他不再微笑了，那是因为他对自己很满意。”他知道之后，越发见人即逃，满腹狐疑。他走进咖啡馆，只要感到座中有个熟人，心中就立即阴沉下来。他呆立在那儿，浑身无力，心中充满一种奇特的悲哀，脸色阴沉，掩饰着慌乱，也掩饰着一种贪婪的、突然的对友情的渴望。他想起了拉多的善良的目光，突然转身出去。“这家伙真古怪！”有一天，正在他出去的时候，他身边的一个人说。

他从此只到郊区去了，那些地方没有人认识他。在那儿，他可以说话、微笑，他的好心又苏醒了，人们什么也不问他。他交了几个不那么苛求的朋友。他特别喜欢跟其中的一个作伴，那人在他常去的车站餐厅当服务生。这服务生问他：“平日里干些什么？”“画画。”约拿回答说。“油漆匠还是画家？[8]”“画家。”“嗬！那很难啊。”服务生说。然后，他们就不再谈这个问题了。是的，那很难，但是约拿会摆脱困难的，只要他找到如何安排工作的办法。

光阴荏苒，一杯接一杯地喝酒，他又遇到了其他一些人，女人帮了他的忙。他可以在谈情说爱之前或之后跟她们聊聊，尤其是可以吹吹，她们理解他，即使并不信服。有时候，他觉得又恢复了力量。一天，他受到一个女友的鼓励，下了决心。他回到家里，女裁缝不在，他试图重新在房间里作画。可是，一个钟头过去了，他安置好画布，对着视而未见的路易丝笑笑，又出去了。他喝了一天，在女友家过夜，其实并没有欲望。早晨，路易丝看到他形容大变，痛不欲生。她想知道他是否占有了那女人。约拿说没有，他醉了，但是以前他曾占有过别的女人。看到路易丝的脸犹如一副突然遭到极度痛苦的溺水者的面孔，他生平第一次心碎了。他这才发觉，他这一阵没有想到路易丝，他感到羞愧。他求她原谅，到此为止，明天一切将重新开始，一如先前。路易丝说不出话来，转身藏住自己的泪水。

第二天，约拿早早出去了。天下着雨，他回来的时候，浇得像个

落汤鸡，扛着一捆木板。家里，有两个老朋友来探询消息，正在大房间喝咖啡。“约拿换了方式。他要在木头上画画了！”他们说。约拿微微一笑，“不是。不过，我开始画点新的。”他走到小走廊上去，走廊连着浴室、厕所和厨房。在两条走廊相接的直角处，他站住了，久久地打量着高高的、直伸到阴暗的顶棚的墙壁。需要一只梯子，他下楼到门房那儿去找。

他回来时，又多了几个人，他们很高兴又见到了他，他与他们的友情和关于他的家庭的问话纠缠了一番，才到了走廊尽头。这时，他妻子从厨房里出来了。约拿放下梯子，紧紧地拥抱了她。路易丝望着他。“我求求你，”她说，“别再画了。”“不，”约拿说，“我要画。我得画。”不过，他像是在自言自语，目光望着别处。他干起来了。他在墙壁当中装了一块木板，好承受一个又高又深、但很狭窄的阁楼一类的东西。傍晚，一切都完工了。借助梯子，约拿吊在阁楼的小板上，作了几个引体向上，考验考验活计是否牢固。随后，他走进那些人中。看见他又如此亲切，人人都很高兴。晚上，当房间里相对空些的时候，约拿端了一盏煤油灯，拿了一把椅子、一只凳子和一只画框。他把这些东西都搬上阁楼，三个女人和三个孩子惊讶不已地看着。“好了，”他在他的窝里说，“我将要画画而不妨碍任何人。”路易丝问他是否确信如此。“真的，”他说，“只需一点儿地方。我更自由了。有些大画家就是借助烛光来画画的，还有……”“木板结实吗？”木板是结实的。“放心吧，”约拿说，“这是个好办法。”然后，他下来了。

次日凌晨，他爬上阁楼，坐下，把画框放在凳子上，靠墙立好，等着，也不点灯。他直接听到的声音只来自厨房和厕所。其他的声音似乎从远处传来，来访、门铃、电话、往来、谈话，传到他这儿都像压低了一半，仿佛从街上或另一个天井传来。还有，当房间里充满刺眼的光亮时，他那儿的阴暗是那么令人感到舒适。不时地有一朋友来访，趴在阁楼上。“你在那儿干什么，约拿？”“我画画呢。”“没有光？”“是，暂时没有。”他不画，但他思考。在黑暗中，在这半寂静状态中，与他迄今为止一直生活着的那种状态相比，这半寂静状态在他看来如同沙漠和坟墓一般，他倾听着自己的心跳。传到阁楼的声音，

尽管是对他而发，却从此与他无关了。他像那些孤零零在家中死去的人一样，他们沉沉入睡，第二天早晨，在空无一人的房中，在一具永远听不见的躯体之上，电话铃声大作，急切而执着。然而他却活着，他在自己身上听着这寂静，他等着他的星辰，那星辰还隐藏着，却准备着在这些空虚的日子的一片混乱之上，重新升起，钻出云层，其光芒经久不衰。“闪光吧，闪光吧，”他说，“不要让我失去你的光辉。”它要重新发光的，他确信无疑。不过，既然运气终于使他独处而又不离开亲人，他还得思考更长的时间。他必须发现他尚未十分明白的东西，尽管他一直知道，尽管他一直画着，仿佛他知道似的画着。他应该明白这秘密，那不仅仅是艺术的秘密，他看得清清楚楚。这就是他不点灯的原因。

现在，约拿每天都爬上阁楼。来客更少了，路易丝忙忙碌碌，不大有心思闲谈。约拿吃饭时下来，吃完饭又上去。他整天在黑暗中待着，一动不动。夜里，他回到已经睡下的妻子身边。过了数日，他求路易丝把饭送上去，她关心地照办了，约拿大为感动。为了不打扰她做事，他建议她准备些吃食，存放在阁楼里。渐渐地，他白天不下去了。但是，他几乎不动那些食品。

一天晚上，他叫路易丝，要些盖的：“我在这儿过夜。”路易丝仰头望着他。她张了张嘴，但没有说话。她只是不安地、忧郁地打量着约拿；他突然看到路易丝老到了何种程度，他们生活的劳顿深深地磨损了她。他于是想到，他从未真正帮助过她。然而，还没等他开口，路易丝微笑了，那股柔情揪住了约拿的心。“随你，亲爱的。”她说。

从此，他就在阁楼上过夜，几乎不下去了。一下子，房子里没有来客了，因为人们白天黑夜都看不见约拿。对一些人，家人说他到乡下去了，对另一些人，当家人厌于撒谎时，就说他又找了一个画室。只有拉多还照来不误。他爬上梯子，他那大脑袋伸过木板：“怎么样？”他问。“再好不过。”“你画画吗？”“跟画画一样。”“可你没有画布啊！”“那我也在画。”梯子和阁楼间的对话难以继续下去。拉多摇了摇头，下去了，帮助路易丝装装保险丝或修修锁，然后，并不登上梯子就同约拿告别，约拿在黑暗中回答：“再见，老弟。”一天晚上，约

拿在告别中加了一句“谢谢”。“谢什么？”“因为你爱我。”“真新鲜！”拉多说，随后就走了。

一天晚上，约拿叫拉多，他急忙奔来。灯第一次点着了。约拿俯下身子，探出阁楼，神色焦急。“递给我一块画布，”他说。“可你怎么了？你瘦了，活像个幽灵。”“我好几天没怎么吃东西。这没什么，我得画画。”“先吃点东西。”“不，我不饿。”拉多拿来一块画布。约拿在缩回阁楼的时候，问他：“他们怎么样了？”“谁？”“路易丝和孩子们。”“他们很好。如果你跟他们在一起，他们就更好了。”“我不离开他们。特别要跟他们说我不离开他们。”说完他就消失了。拉多跟路易丝说出他的担心。她对他说她已苦恼好几天了。“怎么办？啊！我要是能够替他画就好了！”她望着拉多，十分可怜。“没有他我活不了。”她说。她的脸重新变成她少女时的脸了，拉多大为惊异。他发觉她脸红了。

整整一夜和第二天上午，灯都亮着。拉多和路易丝来看他，他只是说：“别打搅我，我画画呢。”中午，他要煤油。熏黑了的灯重又发出明亮的光芒，直到晚上。拉多留下和路易丝及孩子们一道吃晚饭。半夜时分，他来与约拿告别。在一直亮着的阁楼前面，他等了片刻，然后什么也没说就走了。第二天早晨，路易丝起床了，灯还亮着。

晴朗的一天开始了，但约拿没有觉察。他把画布翻过来对着墙。他筋疲力尽，他在等待，他坐着，手放在膝头上。他自言自语，他永不再画了，他感到幸福。他听见了孩子们的叽咕声、水声、餐具的碰撞声。路易丝在说话。大玻璃窗在街上卡车驶过的时候一闪。世界还在，年轻而可爱，约拿听着人们发出的嘈杂声离得那样远，不会阻挡他身上的这股快乐的力量，他的艺术，他的思想，这说不出来的、永远沉寂的思想，在一片自由的、有生命的空气中，将他置于万物之上。孩子们在房间里跑着，小女孩笑着，路易丝也在笑，他好久没听见她的笑声了。他爱他们！他多么爱他们啊！他熄了灯，黑暗重新笼罩，他的福星不是永远在那里闪耀吗？是它，他认出它来了，他心中充满感激之情，当他无声无息地倒下去的时候，他还在望着它。

“没什么，”片刻之后，请来的医生说，“他工作过度了。一个星期之后，他就会站起来的。”“他会好的，您有把握吗？”路易丝说，颜面大变。“他会好的。”在另一个房间里，拉多看着画布，上面空空如也，只是在当中，约拿写了一个非常小的字，可以看得出来，但不知道应该读做solitaire还是solidaire [9] 。

生长的石头

汽车笨重地拐了个弯，红土路变得泥泞不堪。突然，车灯照及处，一座铺着铁皮的木板房出现在路旁，衬着黑夜，轮廓格外分明；接着，路的另一侧又出现了一座。这一座位于路的右侧，薄雾中可以看见旁边有一座用粗大的梁木建造的高塔。从高塔的顶上伸下来一根金属缆绳，靠近接头的地方看不见，穿过灯光的部分闪闪发亮，然后它越过道路的陡坡，消失了。汽车放慢了速度，停在离木板房几米远的地方。

坐在司机右边的那个人费力地挤出车门。他那巨人般宽大的身躯晃了晃，方才站定。他疲惫不堪，沉甸甸地伫立在车旁的黑影中，仿佛在倾听发动机微弱的响声。随后，他朝陡坡走去，在车灯射出的光束中走到坡顶，停下了，夜幕上画出了一个巨大的背影。过了片刻，他转过身来。仪表板的上方露出了一张发亮的黑脸，司机在微笑。那个人挥了挥手，司机熄了火。路上，林中，顿时安静了，一股凉意袭来，耳畔只余一片涛声。

那个人望着下面的大河，只看见黑糊糊一片，汹涌澎湃，间或有粼粼的波光。远处，夜色更加浓重，像是凝固了，想必那儿就是对岸了。仔细望去，在那不动的岸边，隐约可见一点发黄的火光，仿佛远处的一盏油灯。这个庞然大物转身对着汽车，点了点头。司机关上车灯，又打开，然后有规律地闪着。明灭之间，陡坡上的人或显或隐，身影变得越发高大了。突然，河对面，一只无形的手臂举起了一盏灯，在空中上下了好几次。那个人最后挥了挥手，司机关上车灯，不再打开了。汽车和人都消失在黑夜中。熄了灯之后，大河几乎看得清了，至少可以看见那明暗相间的长长的波浪。路的两侧，黑沉沉的森

林在天空中显出了轮廓，仿佛近在咫尺。小雨下了一个钟头了，打湿了道路，还在温和的空气中飘着，使得这块原始森林中的大空地更加寂静、凝重。蒙上了水汽的星星在黑色的天空中颤动。

从河对岸传来了铁链声和沉闷的汩汩声。那个人一直在等着，这时，他的右边，越过木板房的钢缆绷紧了。一阵低沉的吱吱嘎嘎的响声穿过钢缆，同时，大河上也响起了划破水面的声音，那声音宽广，然而微弱。吱吱嘎嘎的声音变得平和了，水声还在扩展，渐渐清晰，这时，那盏灯大了。现在，他们清楚地看见了环绕着它的一圈发黄的光晕。光晕逐渐变大，复又缩小，灯光穿透大雾，在它的上面和周围照出了一个用干棕叶编成的四方顶棚，四角用粗大的竹子支撑着，周围有些模模糊糊的影子在晃动。这个粗糙的棚子正朝着河岸徐徐前进。当它快到河中央的时候，他们看清楚了，昏黄的灯光中有三个小人儿，赤着背，近乎黑色，戴着尖顶的帽子。最后，他们看见一支粗糙的木筏露出黑糊糊的水面。河水猛烈冲击着木筏的一侧，为了对付强有力的偏航，那三个人站着不动，两腿稍稍叉开，赤裸的上身微向前倾。渡船靠得更近了，那个人看见，棚子后面，靠近船尾的地方，有两个高大的黑人，也戴着宽大的草帽，只穿着一条染过的布长裤。他们俩肩并着肩，用尽全身的力量，压住船篙。船篙朝着木筏的后面，慢慢地插入水中，两个黑人也以同样缓慢的动作，朝着水面俯下身去，直到快要跌下去的程度。前面那三个混血儿依然不动，不说话，望着迎面而来的河岸，并不抬眼看看等着他们的那个人。

渡船猛地撞在什么东西上，震得那盏灯直晃，借着灯光，才看见那是一个伸进水中的小码头。大个子黑人不动了，双手举在头上，紧紧握住浅浅地插进水中的船篙的一端，筋肉紧绷着，瑟瑟地抖着，那颤抖就像是来自水中，来自水的压力。其他人抛出锁链，缠在码头上的缆桩上，踏上跳板，放下一种粗糙的吊桥样的东西，一块斜面板盖住了木筏的前部。

那个人回到汽车旁，进去坐好，司机点燃了发动机。汽车缓缓地爬上斜坡，车灯直指天空，又指向河面，开始下坡了。汽车的闸踩得很紧，泥泞中有些打滑，停停走走。它开上了码头，压得木板跳起

来，吱吱作响。它到了木板的尽头，那几个混血儿一直不作声，站在两侧。汽车轻轻地开上木筏，前轮一上去，木筏的一端就扎进水里，随即又冒了出来，汽车开上去了。司机把车开到后面，停在挂着灯的方棚子前面。那几个混血儿立刻折起斜面板，只一跳就上了渡船，随即把船撑离泥泞的河岸。河水用力地支撑着木筏，把它举上水面。木筏连在一根长长的金属杆上，慢慢地漂移，那金属杆沿着钢缆在空中移动。这时，大个子黑人不那么用力了，拉回了船篙。那个人和司机出了汽车，面朝着上游，一动不动地站在木筏上。在整个工作的过程中，那些人谁也没说话，现在，他们依然各就各位，不动，也不作声，只有一个大个子黑人在用粗糙的纸卷烟。

那个人望着这片巴西莽林的缺口，这条河就从那儿钻出来，朝着他们奔泻而下，流到这里宽达数百米、互相挤压着、浑浊而光滑的水，撞击着木筏的一侧，在其两端散开，随即伸展开来，又变成一条强大的水流，穿过昏暗的森林，向着大海和黑夜缓缓流去。从水里，或是从吸水的空中，飘出了一股淡淡的气味。沉重的河水在渡船底下哗哗作响，从两岸传来了牛蛙稀疏的鸣声和鸟儿奇特的叫声。那个大块头走近司机。司机又小又瘦，倚在一根竹柱上，两手插在口袋里，那件工作服原来是蓝色的，现在沾满了红色的尘土，那种红土，他们可是吃了一整天。他微笑着，脸皱成了一团，其实他还年轻。他茫然地望着暗淡的星星，还在湿润的天上游动的星星。

鸟叫声变得更加清晰，中间还混杂着一种没听过的鼓噪声，几乎就在这时，钢缆吱吱叫了起来。大个子黑人把船篙插入水中，像瞎子一样摸索着，寻找河底。那个人转过身去，面向他们刚刚离去的河岸。河岸被黑夜及河水蒙住了，变得宽阔而荒蛮，就像那绵延数千公里的莽莽林海。在邻近的大洋和这片林海之间，这几个人此时漂荡在一条荒凉的河上，仿佛迷了路一样。当木筏再次撞在码头上时，真好像是经过了多日骇人的航行，一下子割断了所有的缆绳，于茫茫黑夜中登上一个小岛一样。

上了岸，他们终于听见了人声。司机付了钱，他们用葡萄牙语送汽车上路，在浓重的夜色里，那说话的声音显得出奇地快活。

“他们说到伊瓜贝有六十公里。走三个钟头就到了。索克拉特很满意。”司机说。

那个人笑了，那爽朗的笑声粗犷而热烈，就像他本人一样。

“我也一样，索克拉特，我也很满意。路上不轻啊。”

“太沉了，达拉斯特先生，你太沉了。”司机也笑了，笑个不停。

车子开得稍微快了些，穿行在树木和纠结在一起的植物所形成的高墙之间，空气中弥漫着软绵绵的、甜丝丝的气味。萤火虫上下翻飞，不时地掠过黝黑的森林，从远处飞来的红眼睛的鸟儿，有时突然撞到防风玻璃上，间或从黑夜中传来一阵奇怪的啸声，司机滑稽地转动眼珠，望着他身旁的那个人。

道路拐来拐去，沿途的小河上架着摇摇晃晃的木板桥。一个小时之后，雾开始变得浓厚了，下起了霏霏细雨，车灯的光也不那么亮了。颠簸中，达拉斯特竟也迷糊着了。他们走出了潮湿的森林，又上了拉塞拉公路，他们早晨离开圣保罗时走的就是这条路。红色的灰尘不断地腾起，在这片荒原上目力所及的地方，本来就稀疏的植物都被它遮住了，到现在，他们的嘴里还留有它的味道。闷热的太阳，苍白的、遍布沟谷的群山，在路上遇见的饥饿的瘤牛，唯一的旅伴，那疲倦的、衣衫褴褛的黑秃鹫，这穿越红色荒原的漫长的、漫长的旅行啊……他惊跳起来。车子停了。他们到了日本了：道路两侧有一些房屋，屋侧点缀着不牢固的饰物，屋内是倏忽来去的和服。司机跟一个日本人说了几句话，那人穿了一件肮脏的连裤工作服，戴着一顶巴西式草帽。随后，车子又开了。

“他说只有四十公里了。”

“刚才是什么地方？东京吗？”

“不，是雷吉斯托。到我们国家来的日本人都到那儿去。”

“为什么？”

“不知道。你知道，达拉斯特先生，他们是黄种人。”

森林稀疏了些，路虽然依旧很滑，到底不那么难走了。汽车在沙子上打滑。从车门钻进了一股潮湿的、温乎乎的、带点儿酸味的气息。

“你感觉到的，”司机带着一种贪吃的口吻说，“那就是大海呀。很快就到伊瓜贝了。”

“要是汽油够的话。”达拉斯特说。

说罢，他平静地睡着了。

拂晓，达拉斯特一觉醒来，坐在床上，惊奇地打量着这间屋子。宽大的墙壁，下半截刚刚粉刷成棕色，上半截粉刷成白色，日子可是很久了，一块块发黄的灰片一直布满了屋顶。面对面地放了两排床，一排六张。达拉斯特只看见他那一排的头上有一张弄乱了的床，床上没有人。他听见左边有声音，就朝门口转过身去，索克拉特站在门口，笑嘻嘻地，两只手各提了一瓶矿泉水。“幸福的回忆！”他说。达拉斯特振作起来了。噢，是了，市长昨天夜里给他们安排的这家医院就叫“幸福的回忆”。“可靠的回忆，”索克拉特继续说，“他们跟我说，先搞医院，然后再搞水。这期间嘛，幸福的回忆，就拿这辣舌头的水洗洗脸吧。”他走了，边笑边唱，一点儿也没有疲倦的样子，虽然剧烈的喷嚏折腾了他一夜，搅得达拉斯特合不上眼。

此时，达拉斯特完全醒了。透过装有铁栅的窗户，他看见对面有一个小院子，红土地面浸透了雨水，雨水顺着一丛粗大的芦荟无声地流着。一个女人过去了，双手举过头顶，扯着一方黄色的头巾。达拉斯特又躺下了，立刻又坐起来，下了床，床弯了一下，被他压得吱吱直叫。就在这时，索克拉特进来了：“找你哪，达拉斯特先生。市长在外面等着呢。”他看见达拉斯特那副模样，就又说：“放心吧，他可从来也不着急。”

达拉斯特用矿泉水刮了刮脸，走出门厅。市长身材很好，一张可爱的黄鼠狼似的小脸上戴了副金丝眼镜。他满面愁容，仿佛正专心致

志地望着雨。可是，他一瞥见达拉斯特，立刻容光焕发，脸上现出了迷人的微笑。他挺直了细小的身躯，快步向前，想伸开双臂抱住“工程师先生”。这时，小小院墙的另一端，一辆汽车在他们面前踩了闸，在泥泞中滑了几步，歪歪斜斜地停住了。“这是法官！”市长说。法官和市长一样，也穿了一身海军蓝的衣服。但他远较市长年轻，至少是看起来如此，因为他身材优雅，面庞清秀，显出一副少年人吃惊时的样子。他穿过院子，朝他们走来，姿态优美地躲避着积水。距离达拉斯特几步远的时候，他就伸出了胳膊，对他表示欢迎。他说他对前来迎接工程师先生感到荣幸，工程师的到来是他们可怜的城市的光荣，即将修建的这座小水坝将使城市低洼地区免除周期性的水患，这是工程师先生对伊瓜贝的不可估量的贡献，他对此感到十分高兴。管理水道，制服河流，啊，伟大的职业，肯定，伊瓜贝的可怜的居民们将记住工程师的名字，并在他们的祈祷中念叨许多年。如此的魅力和口才使达拉斯特折服，他表示感谢，不敢再想一个法官与一座水坝有何相干。最后，市长请他到俱乐部去，当地名流想在工程师先生察看低洼地区之前隆重地会见他。这些名流是些什么人呢？

“噢，”市长说，“我本人，市长，这位是卡瓦霍先生，港务监督长，其他几位就不这么重要啦。再说，您也不必费神，他们都不会说法语。”

达拉斯特叫来索克拉特，说快到中午的时候再找他。

“好吧，”索克拉特说，“我到泉水公园去。”

“去公园？”

“是啊，那地方是谁都知道的呀。别担心，达拉斯特先生。”

达拉斯特出门时才看到，医院就建在森林边上，繁茂的枝叶几乎遮住了整个屋顶。细雨密密实实地落在树丛上，浓密的森林无声地吮吸着，仿佛一块巨大的海绵。城市坐落在森林与河流之间，差不多有一百多幢房屋，铺着颜色暗淡的屋瓦。远处森林与河流散发出的气息一直飘到了医院。汽车先在一些浸透了雨水的路上行驶，很快就进入

了一个长方形的广场。广场相当大，红土地上有不少处积水，其间残留着轮胎、铁皮车轮和木鞋的痕迹。周围的房子又低又矮，涂着五颜六色的泥巴，广场的后面，可以看见一座殖民地风格的、蓝白两色的教堂的两座圆塔。一股来自河口的盐味笼罩着这个光秃秃的地方。广场中间，有几个人在游荡，衣服都被打湿了。一些高丘人[10]，日本人，印第安混血儿，沿墙走着，迈着小步，动作迟缓，其中杂有几位仪态高雅的显贵，他们的深色西装显出一种异国情调。他们不慌不忙地让过汽车，然后停下来，目光随着汽车。汽车停在了广场上一幢房子前，一群浑身湿漉漉的高丘人不声不响地在车子周围围成一圈。

俱乐部的二层楼上，有一个类似酒吧的房间，内有一个竹制柜台、一些铁皮独脚圆桌。名流很多。市长手持酒杯，对达拉斯特表示欢迎，祝他万事如意，然后，大家为他喝甘蔗酒。正当达拉斯特在窗子旁边喝酒的时候，一个相貌丑恶的大个子，穿着马裤，打着裹腿，摇摇晃晃地朝他走来，对他说了一通话，说得又快又模糊，工程师只听出了“护照”两个字。他犹豫了一下，随后掏出证件，那人一把夺了过去。大个子翻了翻护照，表示出明显的不悦。他又说了一通，在工程师的鼻子底下晃着那个小本本。工程师不动声色，冷眼看着这个怒气冲天的人。这时，法官微笑着过来问是怎么回事。醉汉打量了一会儿这个胆敢打断他的瘦家伙，摇晃得更厉害了，又在他的眼前晃着那本护照。达拉斯特十分镇静，在一张圆桌旁坐下等着。对话变得很激烈，突然，谁也没有想到，法官竟大声呵斥起来。出乎意料，大个子一下子败下阵来，那神情活像一个犯了过失的孩子。最后，在法官的命令下，他像个受到惩罚的坏学生那样斜着身子朝门口走去，不见了。

法官立刻过来，声音又变得和谐悦耳了，向达拉斯特解释说，那个粗俗的家伙是警察局长，他竟敢声称护照不合格，他将因唐突而受到惩罚。接着，卡瓦霍先生向围成一圈的名流们说了话，似乎在征求他们的意见。经过一阵简短的商议，法官郑重地向达拉斯特道歉，请求他原谅，因为只有酒醉方可解释这样的失礼和忘记伊瓜贝全城对他的感激之情，最后，请他务必亲自决定给予这匹害群之马以应有的惩罚。达拉斯特说他不愿惩罚，那只是一个无足轻重的意外事故，还是

赶快去看看河吧。市长说话了，他满怀着深切的善意宣称，惩罚确是不可少的，冒犯者要停职，大家都等待着他们尊贵的客人来决定他的命运。不管说什么，都不能使这种充满笑意的严厉后退，达拉斯特只好答应考虑考虑。于是，他们就决定去察看低洼的地区。

在低而滑的河岸上，河水已经漫上了一大片。他们走过伊瓜贝城的最后几幢房屋，来到了河与高高的陡坡之间。陡坡上坐落着一些柴泥茅屋。前方，在堤的尽头，森林仿佛直接伸到对面的河岸上。但是，河水很快又在树间变宽，由黄变灰，形成一条隐隐约约的直线，那就是大海了。达拉斯特不说话，朝高坡走去，坡上，洪水留下的不同水位的痕迹很新鲜。有一条泥泞的小路通向茅屋。屋前站着一些黑人。他们不说话，望着这些新来的人。有几对夫妇手拉着手，在堤边，一排肚圆腿细的孩子站在大人前面，睁大了圆圆的眼睛。

达拉斯特走到茅屋前，挥了挥手，叫来港务监督长。港务监督长是一个笑嘻嘻的大胖子黑人，穿着一套白衣服。达拉斯特用西班牙语问他是否可以参观一下茅屋。监督长说当然可以，他甚至觉得这个主意不错，工程师先生将看到一些很有趣的东西。他指着达拉斯特和河水，跟黑人们说了许久。他说完了，可谁也不动一动。他叫了一个人，那人摇摇头。于是，监督长用命令的口吻说了几句话，那人就从人群中站了出来，面对着达拉斯特，然后，他摆了摆手，指了路。但是，他的目光中充满了敌意。这个人年纪相当大，一头灰白色的卷毛，很短，一张瘦削而憔悴的脸，只是身体还显得年轻，肩膀上长满了老茧，干巴巴的，粗布长裤和破烂的衬衫下面露出了肌肉。他们走在前面，后面跟着监督长和一大群黑人。他们又爬上一道更陡的斜坡。用泥土、白铁皮和芦苇造的小屋艰难地立在坡上，屋脚压着巨大的石头。他们碰到了一个下坡的女人，她光着脚，不时地打滑，头上顶着一只盛满了水的铁桶。他们到了一个像小广场似的地方，周围有三座小茅屋。那人朝其中的一座走去，推开竹门，门的绞链是用藤做的。他闪在一边，没有说话，目光麻木地望着里面。屋子里面，达拉斯特先只看见一堆快要熄灭的火，就在屋子中央的地上。随后，他看见里面的一角上摆着一张铜床，光秃秃的床绷已经塌陷了，另一角上有一张桌子，上面摆着几个陶杯，床与桌子之间有一个台子似的东

西，上面放着一张画着圣徒乔治的彩色画片。其余的，门口右边，是一堆破布，顶棚上有几块五颜六色的缠腰布，正在火上烤着。达拉斯特站着不动，从地上冒出来的贫困和烟雾的气味使他喘不过气来。身后，监督长拍了拍手。工程师回过头去，背着阳光只看见门槛上一个黑人小姑娘的俏丽的身姿，她递给他一个什么东西。他接了过去，是一个杯子，他喝了里面的浓厚的蔗酒。小姑娘端着托盘，接过空杯，出去了，她的动作那么灵活，那么有生气，达拉斯特心头一动，想叫住她。

他跟着她出去，可是，茅屋周围聚集了一大群黑人和当地名流，他已经认不出她是哪一个了。他对老人表示感谢，老人鞠了一躬，没有说话。他随即走了。监督长跟在后面，又解释起来，询问里约法国公司什么时候开始工作，水坝能不能在雨季之前建好。达拉斯特不知道，实际上他的心思也不在那上面。他顶着毛毛雨，朝清凉的河水走去。他一直倾听着那巨大而空阔的声响，自从他到了这儿，他就不断地听见这种声音，也说不准是水与水摩擦还是树与树摩擦。他到了岸边，向远处望着大海的那条隐约的线，望着几千公里孤独的水面，望着非洲，再望过去，就是他所来自的欧洲了。

“监督长，”他问，“我们刚才见到的那些人靠什么生活呢？”

“有人需要的时候，他们就干活，”监督长说，“我们很穷。”

“那些人是最穷的吗？”

“他们是最穷的。”

这时，法官过来了，他穿着一双精致的皮鞋，稍稍有些打滑，说他们已经喜欢上将给他们工作的工程师先生了。

“您知道，”他说，“他们天天跳舞唱歌呢。”

然后，他突然问达拉斯特是否考虑过惩罚了。

“什么惩罚？”

“哎呀，我们的警察局长呀。”

“不必管他了。”

法官说不行，必须惩罚。可是，达拉斯特已经朝伊瓜贝城走去了。

小小的泉水公园在蒙蒙细雨中显得神秘又温柔，里面，在香蕉树和露兜树之间连着长藤，上面挂满了一串串奇特的花朵。小径相交的地方放着一堆堆湿漉漉的石头，一堆堆穿戴得花花绿绿的人来往其间。一些混血儿，几个高丘人，正低声交谈，或慢步走上竹林中的小路，进入越来越密的小树林。紧接着小树林的就是大森林了。

达拉斯特正在找寻索克拉特，却在背后发现了他。

“这儿过节呢，”索克拉特笑着说，抓住达拉斯特高高的肩膀蹦起来。

“是什么节？”

“嘿！”索克拉特惊讶地说，他已经面对着达拉斯特了，“你不知道？是仁慈的耶稣节啊。每年，大家都带着锤子到山洞里去。”

索克拉特并没有把山洞指给他看，而是指着似乎在公园一角等待着的一群人。

“你看！有一天，一尊耶稣塑像从海上逆着河水来到这里。渔民们发现了它。真美呀！真美！于是，他们把它洗干净放进山洞。现在，山洞里长了一块石头。每年，大家都来庆祝。你拿着锤子，砸呀，砸呀，为了得到祝福。你猜怎么着，石头老是长，大家老是砸。真是奇迹。”

他们到了山洞前，越过等在那儿的人群，看见了低矮的入口。里面，几支蜡烛颤动的火光刺破了黑暗，一个人正蹲着用锤子在敲。那人是个瘦削的高丘人，留着长长的髭须，他站起身，出来了，掌心里放着一小片潮湿的石头，给大家看，过了一会儿，他小心翼翼地合上

手掌，走开了。于是，另一个人又弯着腰进去。

达拉斯特转过身去。在他的周围，朝圣者们等待着，并不看他，若无其事地站在细细的像帘子一样从树上跌落下来的雨水中。他也在等待着，站在山洞前，冒着细雨，然而他不知在等什么。实际上，一个月来，自他来到这个国家，他一直在等待着。尽管他有他的任务，他要筑坝，他要开路，他一直在等待着，在那骄阳似火的潮湿的日子里，在那夜里密密麻麻的星光下，他在等待着一次奇遇，这场奇遇他是想不到的，但它在天涯海角耐心地等着他。他抖了抖身子，朝出口走去，人群中谁也没有注意到他。该到河边去，该工作了。

索克拉特在门口等着他，正和一个人谈得起劲，那人又矮又胖又敦实，皮肤黑里透黄。他的脑袋剃得精光，更显得天庭饱满。而那张光滑的大脸上，却长了一把黑胡子，修成了方形。

“这家伙，真行！”索克拉特说，这就算是介绍了，“明天，他要参加游行。”

那人穿了一身粗哔叽水手服，上装下面露出了带蓝白道的汗衫，他瞪着一双黝黑安静的眼睛，注意地打量着达拉斯特。他咧开丰满的油亮的大嘴笑了，露出两排雪白的牙齿。

“他说西班牙语，”索克拉特说，然后又对那个人说，“跟达拉斯特先生说说吧。”

他一边跳着，一边朝另一堆人那里走去了。那人不笑了，望着达拉斯特，毫不掩饰他的好奇。

“你觉得有趣吗，船长？”

“我不是船长。”达拉斯特说。

“这没关系。可你是老爷，索克拉特跟我说了。”

“我嘛，我不是。我的祖父是，他的父亲也是，他的父亲以上都是。现在，在我们国家，已经没有老爷了。”

“噢！”黑人笑着说，“我明白了，人人都是老爷。”

“不，不是这样。没有老爷，也没有平民。”

黑人想了想，说：

“谁也不干活，谁也不受苦？”

“不，还有几百万人要干活，在受苦。”

“那他们就是平民了。”

“这样说的话，那是有平民。但他们的主人是警察或商人。”

这个黑白混血的人的温和的脸沉下来了。他骂了一句：

“呸！买和卖，嗯？多么肮脏！在警察那里，是狗发号施令。”

突然，他大笑起来。

“你呢，你不卖什么吧？”

“差不多。我造桥，修路。”

“好！我嘛，我在船上当厨子。你愿意的话，我给你做一盘我们拿手的黑豆菜。”

“我很愿意。”

厨子走近达拉斯特，拉住他的胳膊。

“听我说，我喜欢你说的话，我也跟你说说，你也许会喜欢的。”

他把他拉到入口附近，坐在竹丛旁的一张湿木凳上。

“我在一条小油船上，这条船沿海航行，向各港口供应物资。一天，我们正在伊瓜贝的海上航行，船起了火。怪我？哼！我可是个内行。不，那是运气不好。我们还来得及把小船放下去。夜里，海上起了浪，把船打翻，我落入水中。当我冒出水面时，我的头碰着了小

船。我被冲走了。夜里漆黑一片，浪很大，我游泳又不行，我害怕了。突然，我看见远处有亮光，我认出那是伊瓜贝的耶稣教堂的圆顶。于是，我就对仁慈的耶稣说，如果他救了我，我就用头顶着一块五十公斤重的石头参加游行仪式。你不相信，可是大海平静了，我的心也平静了。我慢慢地游着，我感到幸福，我游到了岸边。明天，我将履行我的诺言。”

他忽然用一种怀疑的神气望着达拉斯特。

“你没笑吧，嗯？”

“我没笑。说话就得算数。”

那人拍了拍他的肩膀。

“现在，到我兄弟那儿去吧，就在河边。我给你煮黑豆。”

“不，”达拉斯特说，“我还有事。今天晚上吧。”

“好吧。可今天夜里，大家在大茅屋里跳舞、祷告。这是圣徒乔治节。”

达拉斯特问他是不是也跳舞，厨子的脸一下子变得冷冰冰的，眼神也第一次游移不定起来。

“不，不，我不跳舞。明天，我得顶石头。石头很沉。晚上，我去祝贺圣徒，然后我早早地走。”

“时间很长吗？”

“一整夜，直到早晨。”

他望着达拉斯特，神情中有一种隐约的羞愧。

“来跳舞吧，然后你就带我走。不然的话，我会留在那里，跳舞，我可能会忍不住的。”

“你喜欢跳舞吗？”

厨子的眼睛像是看到了好吃的东西，发亮了。

“啊！是的，我喜欢跳舞。再说，还有雪茄、圣徒、女人。大家什么都忘了，什么都不听了。”

“有女人？全城的女人？”

“没有城里的，都是茅屋里的。”

厨子又笑了。

“来吧，我听船长的。你将帮助我明天履行诺言。”

达拉斯特模模糊糊地感到恼火。这个荒谬的诺言跟他有什么关系？他望着这张朝着他微笑的开朗而俊美的脸，这张脸上充满了信任，黝黑的面皮透着健康和生气。

“我会来的，”他说，“现在，我送送你吧。”

不知为什么，他这时又看见那个黑姑娘向他献礼表示欢迎了。

他们走出公园，穿过几条泥泞的小路，到了低洼的广场，周围的房屋很矮，使得广场显得更大了。尽管雨还是那么大，可粗糙的墙上已经淌水了。河水和树木的轰鸣声越过吸水的天空，滚滚而来，直传到他们的耳畔。他们并排走着，达拉斯特的步伐沉重，厨子的步伐有力。厨子不时地抬起头，朝他的同伴笑笑。他们朝教堂走去，他们望见了耸立在一片房屋之上的教堂。他们到了广场的边缘，又过了几条泥泞的小路，这时，已经有诱人的饭菜的香味飘出来了。不时地，有拿着盘子或一件炊具的女人从门口露出好奇的脸来，随即又消失了。他们从教堂前面走过，进入一个老区，两旁依旧是低矮的房屋。忽然，达拉斯特认出了前面就是茅屋区，从它后面传来的河水的声音更大了。

“好，你去吧。晚上见。”他说。

“好的，在教堂前面。”

然而，厨子这时又拉住了达拉斯特的手。他犹豫着，最后下了决心：

“你从来也没有呼救过，许过诺言吗？”

“不，我想有过一次。”

“是在船沉的时候吗？”

“这么说也可以。”

达拉斯特猛地抽回了手。可是正当他转身的时候，他看见了厨子的目光。他犹豫了，接着微微一笑。

“我可以对你说，尽管那并不是什么大事。由于我的过错，一个人快要死了。我好像是呼喊过。”

“你许了愿吗？”

“没有，我本想许愿的。”

“很久以前？”

“来这里之前不久。”

厨子双手捋着胡子，眼睛炯然有光。

“你是个船长，”他说，“我的家就是你的家。你要帮助我履行诺言，也就跟你自己履行诺言一样。这也会帮你的忙的。”

达拉斯特笑了：

“我不信。”

“你骄傲，船长。”

“从前我骄傲，现在我孤独。可是你告诉我，你的仁慈的耶稣每

次都回答你吗？”

“每次？不，船长！”

“那你？”

厨子大笑，笑得清脆、天真。

“他呀，”他说，“他是自由的，不是吗？”

在俱乐部里，达拉斯特和名流们一起用午餐，市长跟他说，他应该在城市的留言簿上签名，以便他到伊瓜贝来这件大事至少有个证据。法官也找了两三句新辞令，来赞扬他们的客人除了德行和天才之外，还具有在他们中间代表那个他有幸属于的伟大国家的朴实。达拉斯特只说道，他很荣幸，他相信这肯定是一种荣幸，而且他的公司还有幸获得这项长期工程的招标。面对着这样的谦逊，法官不由得啧啧称赞。“还有，”他说，“您想过我们该如何处置警察局长吗？”达拉斯特微笑着望了望他：“我想出了主意。”他，达拉斯特，是多么高兴了解美丽的伊瓜贝及其慷慨的居民，为了使他在此地的逗留能够在亲切友好的气氛中开始，如果他们愿意以他的名义原谅这个冒失鬼，他将把这看做是对他个人的厚意和特殊的恩惠。法官神情专注，满面笑容，点了点头。他像行家似的想了想如何措辞，然后，请在座的人为伟大的法兰西民族宽宏大量的传统鼓掌，他又转身朝向达拉斯特，说他十分满意。“既然如此，”他最后说，“我们今晚与局长一道吃饭。”但是，达拉斯特说已经有朋友邀请他参加跳舞晚会，在茅屋区。“啊，是啊，”法官说，“我很高兴您去那儿。您看，谁也不能不喜欢我们的人民。”

晚上，达拉斯特在他早晨看过的那座茅屋的中间，和厨子以及他的兄弟围着一堆已经熄灭的火坐着。厨子的兄弟对于再次见到他似乎并不感到惊讶。他几乎不能说西班牙语，大部分时间里只是点头。至于厨子，他对大教堂感兴趣，又长篇大论地谈着黑豆汤。天差不多黑了，达拉斯特还得见厨子和他的兄弟，至于蹲在屋子里头又来服侍他的老太太和年轻姑娘，他就只能看个轮廓了。低处，单调的流水声清

晰可闻。

厨子站了起来，说：“时候到了。”他们都站起来了，但女人们没有动。两个男人出门了。达拉斯特犹豫了一下，随即跟上他们。天已经黑了，雨也停了。淡黑色的天空好像仍然有水流动。在那低低地压在地平线上的透明而昏暗的水中，星星开始闪亮了。这些星星几乎立刻不亮了，一颗颗掉进了河里，仿佛天空讨厌这最后的光亮似的。浓重的空气中散发出河水和烟雾的气味。人们还听得见巨大的、不动的森林就在近处发出喧哗声。突然，远处响起了鼓声和歌声，开始低沉，渐渐清晰，声音越来越近，接着又停止了。很快，一队黑人姑娘出现了，她们穿着粗丝白裙，裙口只到腰部很低的地方。一个高大的黑人跟在她们后面，他的身上紧紧地裹着一件红色的外套，上面挂着一串五颜六色的牙齿。在他后面，乱哄哄地跟着一群穿着白色睡衣的人和拿着三角铁和又宽又短的鼓的乐师。厨子说应该跟上他们。

他们沿河而行，在距离最后一片茅屋几百公尺远的地方，有一座茅屋。那座茅屋很大，没有人住，还算舒适，屋内的墙壁抹了粗灰。地是夯实的，中间有一根柱子支着茅草和芦苇的屋顶，墙上光秃秃的。屋子尽头，有一个覆盖着棕榈叶的小台子，插满了蜡烛，差不多照亮了半间屋子，台子上摆着一幅精美的彩色石印画片，上面画着圣徒乔治，一脸迷惑人的神情，还带着一条长着小胡子的龙。台子底下，有一个小洞似的地方，用纸做成一座假山，在一支蜡烛和一盆水之间，荫护着一尊小泥像。泥像被涂成红色，表现的是一个长角的神。他面目凶恶，挥舞着一把硕大无朋的银纸做的刀。

厨子带领着达拉斯特，在离门口不远的地方，背靠着墙站住了，“这样，”厨子小声说，“咱们走起来就方便了。”屋里已经挤满了人，男人和女人，一个挨一个。热气也上来了。乐师们分立在小台子的两侧。跳舞的人按男女分别围成两个圈，男人在里面。中央是那个穿红外套的黑人首领。达拉斯特两臂交叉，靠墙站着。

可是，首领穿过舞圈，朝他们走来，神态庄严地对厨子说了几句话。“放开胳膊，船长，”厨子说，“你这样紧抱着，圣徒的神灵就下不

来了。”达拉斯特顺从地放下胳膊。他始终背靠着墙，他的胳膊、腿又长又重，大脸上也由于出汗而发亮，他自己现在就像一个野蛮的、使人放心的神了。大个子黑人看了看他，感到满意，就回到原来的位置上去了。立刻，他唱起了一支歌，声若洪钟，大家都伴着鼓声跟着他唱起来。于是，两个舞圈开始朝相反的方向转起来，舞蹈沉重有力，更像是以脚跺地，再扭两下屁股稍稍予以加强。

屋子里更热了。然而，停顿渐渐短了，舞与舞的间隔越来越少，舞步加快了。跳舞的人的节奏并没有放慢，那大个子黑人一边跳舞，一边又重新穿过舞圈朝小台子走去。他端了一杯水，拿了一支点燃的蜡烛回来，把蜡烛放在屋中央的地上。他把水洒在蜡烛周围，洒了两圈，然后，他直起腰，抬起一双发狂的眼睛，望着屋顶。他全身挺直，一动不动地等待着。“圣乔治来了。看哪，看哪。”厨子小声说，两眼瞪得溜圆。

果然，有几个跳舞的人表现出了神灵附体的样子，呆若木鸡，两手放在腰部，脚步僵硬，目光呆滞。其他人加快了节奏，浑身颤抖，并开始发出含混不清的叫声。喊叫声越来越高，汇成了集体的嚎叫，这时，一直抬眼望着屋顶的首领也长长地吼了一声，盖过了众人的声音，说的还是那几个字，但却听不清。“你听，”厨子小声说，“他说他是神的战场。”达拉斯特感到十分惊讶，厨子说话的声音变了；他看了看他，只见他俯身向前，双拳紧握，目不转睛，在原地跟着那些人的节奏跺着脚。这时，他觉察到自己也摆动着沉重的身躯跳了一会了，不过脚还未离开原地。

突然，鼓声大作，穿红衣服的家伙发起疯来。他眼睛冒火，胳膊腿乱扭，弯着膝盖，一会儿用左腿站立，一会儿用右腿站立，最后，节奏快得似乎要散架似的。突然，在一片如雷的鼓声中，他猛地停住，望着周围的人，那神情又傲慢，又可怕。立刻，从昏暗的角落里冒出一个人来，跪下，递给他一把短剑。大个子黑人接过短剑，四处望着，就在头顶上舞起来。就在这时，达拉斯特发现厨子在人群中跳舞。工程师没看见他是什么时候走开的。

在一片晃动不定的红光中，一团团令人喘不过气来的尘土从地上升起，使本来就让人感到发黏的空气变得更加浓厚。达拉斯特觉得累劲渐渐上来了，呼吸也越来越困难。他甚至没看见那些跳舞的人是如何搞到那种粗大的雪茄烟的，他们边抽边跳，一股怪味充满了茅屋，熏得他有些晕头晕脑的了。他只看见厨子来到跟前，他一直在跳，也抽着一支雪茄。“别抽了。”他说。厨子嘴里嘟囔着，两脚随着节奏不停地动，眼睛盯着中央那根柱子，神情活像个被打倒的拳击手，后脑勺长时间不停地颤动。他的身边，一个肥胖的黑女人左右摇摆着她那张野性毕现的脸，不住地号叫。然而，疯狂得最可怕的还是那些年轻的黑女人，她们两脚紧贴地面，从脚至头，一阵阵抽搐越来越猛烈，到了肩膀。抽搐也达到高峰。这时，她们的头前后晃动，真像是要离开那散了架的身体一样。就在这时，所有的人一齐不停地号叫起来，那叫声是混合的、单调的，仿佛没有换气，没有高低，仿佛全身，肌肉和神经，都扭作一团，作一次耗尽一切精力的发泄，把每个人的命运都交付给那个迄今为止一直默不作声的人。人们不停地喊，女人们一个个倒在地上。首领跪在每个人的身旁，用他那黑筋暴突的大手迅速地、抽搐地捏着她们的太阳穴。于是，她们重新站起，摇摇晃晃地进入舞圈，发出喊叫声，起初微弱，继而越来越高、越快，再次跌倒，复又爬起，这样反复良久，直到大家的喊声变弱了、嘶裂了、沙哑了，成了一种打嗝声为止。达拉斯特精疲力竭，他由于长时间在原地跳舞而感到筋肉扭结在一起，由于不出声而感到窒息。他也感到眩晕。热气、灰尘、雪茄烟、人的气味，这时空气已变得完全不能呼吸了。他用眼睛寻找厨子，找不见他。达拉斯特顺着墙蹲下，忍着不呕吐出来。

当他睁开眼睛时，空气依旧恶浊不堪，喧闹却没有了。只有鼓敲出通奏低音，屋子各个角落里，一群群的人穿着发白的衣衫，随着鼓声跺脚。房子中间的杯子和蜡烛已经撤掉，一群年轻的黑人姑娘处于半睡眠状态，缓缓地舞着，始终像是跟不上节拍似的。她们闭着眼睛，身子却是直的，轻轻地前后俯仰着，踮着脚，几乎就在原地。其中有两个胖姑娘，脸上蒙着用酒椰叶纤维织成的面纱。她们站在另一个化了装的姑娘的两侧，那个姑娘颀长苗条，达拉斯特突然认出她就

是他去过的那家的女儿。她身着绿裙，头戴蓝纱女猎人帽，那帽子前端翘起，饰有火枪手那样的羽毛，手执黄绿相间的弓，还配有一支箭，箭头上穿着一只五彩的鸟儿。她那俊俏的头在纤细的身躯上轻轻摇晃，稍向后仰，睡着的脸上反映出一种天真无邪的忧郁。音乐中止期间，她摇摇晃晃，睡着了似的。只有鼓声的节奏加强，才给了她某种看不见的保护人，只见她轻舒柔臂，作出迎风展翅的姿势拥抱着他，直到与音乐声一齐中止，这时她作出快要跌倒的样子，发出奇特的鸟鸣声，尖利却悦耳动听。

达拉斯特被这种动作舒缓的舞蹈迷住了，他出神地望着这位黑色的狄安娜，这时，厨子在他面前冒了出来，平滑的脸完全变了样。他的眼睛中的仁慈消失了，闪烁着一种未曾见过的贪婪。他冷冰冰地说，就像对一个陌生人那样："时候不早了，船长。他们要跳个通宵，但他们不愿意你现在还在这儿。"达拉斯特头昏脑胀，他站起来，跟着厨子，顺着墙走到门口。在门口，厨子手拉着竹门，闪在一旁，达拉斯特出去了。他转回身，看见厨子并没有动。

"走吧。一会儿还要顶石头呢。"

"我不走。"厨子固执地说。

"那你的诺言呢？"

厨子没有回答，慢慢地推门，达拉斯特用手拉着门。他们这样相持了一会儿，达拉斯特让步了，耸耸肩。他走开了。

夜晚的空气中充满了新鲜的、芳香的气味。森林的上空，南半球的天上，稀疏的星星被看不见的薄雾遮掩着，发出微弱的光。潮湿的空气是沉重的。然而，达拉斯特走出茅屋，却感到一阵沁人心脾的清新。他爬上溜滑的陡坡，走近那一片茅屋，踉踉跄跄，就像一个喝醉了的人走在一条坑坑洼洼的路上。森林就在附近，发出轰轰的响声。河水声越来越大，整块土地沉入黑夜，达拉斯特感到一阵恶心。他觉得他该唾弃这个国家才是，唾弃笼罩在它巨大的土地上的忧愁，唾弃它的森林的青绿色的光亮，唾弃它的荒凉的河流在夜里发出的汩汩

声。这片土地太大了，鲜血和四季在这里混合，时间也化为液体。这里的生活紧紧地贴着土地，为了投入其中，必须就在这泥泞或干燥的土地上睡上许多年才行。那边，在欧洲，是羞耻和愤怒。这里，却又是流放和孤独，在这些萎靡的、颤抖着的疯子中间，他们跳舞是为了死。然而，那睡美人发出的受伤的鸟儿的鸣声，依然穿过了湿润的、充满了植物的香气的夜空，传到了他的耳畔。

达拉斯特一夜没有睡好，头疼得厉害，他醒来的时候，城市和静静的森林正受着潮湿的热气炙烤。此时，他正站在医院的门洞里等着，他看了看表，表停了，也不知道几点了。他感到奇怪，大白天城里居然是静悄悄的。天空蓝得几乎没有云彩，紧贴着暗淡的屋顶。医院对面的房子上，有几只毛色发黄的黑秃鹫热得一动不动，正在睡觉。其中有一只突然抖了抖身子，张了张嘴，明显地摆出了要飞的架势，只见它拍了两下沾满尘土的翅膀，飞离屋顶几公分高，立刻又落下睡着了。

工程师朝城里走去。大广场上空无一人，像他刚刚走过的街道一样。远处，河的两岸，雾气低低地飘浮在森林上空。热气直落下来，达拉斯特找了个有阴凉的地方躲了起来。这时，他看见一幢房子的雨檐下有个人朝他作手势。走近些之后，他认出是索克拉特。

“怎么样，达拉斯特先生，你喜欢那仪式吗？”

达拉斯特说茅屋里太热，他更喜欢天空和黑夜。

“是啊，”索克拉特说，“在你们那儿，只有弥撒。没有人跳舞。”

他搓着手，用一只脚跳着，转着圈，笑得上气不接下气。

“不可能，他们不可能呀。”

他好奇地看了看达拉斯特：

“你呢，你去望弥撒吗？”

“不。”

“那你去哪儿？”

“哪儿也不去。我也不知道。”

索克拉特还在笑。

“不可能！一个老爷会没有宗教，会什么也没有！”

达拉斯特也笑了：

“是的，你看，我没有找到我的位置。这样，我就走了。”

“跟我们在一起吧，达拉斯特先生，我喜欢你。”

“我很愿意，索克拉特，可是我不会跳舞。”

他们的笑声在荒凉的城里的寂静中回响着。

“噢，”索克拉特说，“我忘了。市长要见你。他在俱乐部吃午饭。”然后，他连个招呼也不打就朝医院走去。“你到哪儿去？”达拉斯特喊道。索克拉特模仿了一下打呼噜的样子：“睡觉。一会儿该游行了。”他一边小跑着，一边打着呼噜。

市长只是为了想给达拉斯特一个贵宾的位置，让他观看游行。他让工程师与他分享一道能够神奇地治愈瘫痪病人的、用肉和米做成的菜，对他解释说，他们先到法官家，站在阳台上，看游行队伍从对面的教堂里出来。然后，他们去市政厅，市政厅坐落在通往教堂广场的大街上，忏悔者要打那儿经过。市长要参加仪式，将由法官和警察局长陪同达拉斯特。警察局长也在俱乐部的大厅里，这时立刻朝着达拉斯特咧开了嘴，露出不知疲倦的微笑，滔滔不绝地说了一通，虽说听不懂，但看得出来，是很友善的。达拉斯特下楼时，警察局长抢上一步，为他开路，在他前面打开大门。

这两个人顶着巨大的太阳，穿过始终不见人的城市，朝法官家走去。寂静中，只有他们的脚步声。突然，一个爆竹在邻近的一条街上响了，在所有的房上，脖子上没有毛的黑秃鹫都拖着又重又笨的身躯

飞了起来。立刻，几十个爆竹在四面八方响了起来，门开了，人们走出家门，塞满了狭窄的街道。

法官对达拉斯特说，能在他的寒舍中接待他，是他的一大骄傲，接着，他让他踏上涂成蓝色的巴罗克式漂亮楼梯，上到二层。在平台上，当达拉斯特经过的时候，大门洞开，露出几个小孩子的棕色的脑袋，他们随即忍住笑消失了。在结构精美的客厅里只有几件藤制家具和鸟笼，鸟笼里的鸟儿叽叽喳喳，叫声不绝于耳。他们上了阳台，正对着教堂前的小广场。广场上渐渐挤满了人，他们出奇地安静，热浪自天而降，仿佛看得见似的，他们竟纹丝不动。只有孩子们在广场周围跑动，突然停下点燃爆竹，响声接连不断。从阳台上望去，教堂显得更小了，它的墙上涂了粗灰，有十几级涂成蓝色的台阶和两座闪着蓝色和金色的塔。

突然，教堂内响起了管风琴声。人们转向教堂的大门，顺着广场两侧站好。男人摘下帽子，女人跪在地上。远处的管风琴长时间地演奏着进行曲。一种昆虫摩擦翅膀的奇怪的声响从森林那边传来。一架翅膀透明、结构纤弱的小飞机，这年代不明的世界中的一个怪物，从树林上面钻了出来，朝着广场低飞，发出大木铃般的轰鸣声，掠过朝着它高高仰起的人头。飞机向河口方向拐去，飞远了。

然而，在教堂的阴影中，一阵不明不白的骚乱又引起了人们的注意。管风琴声停了，紧接着，隐蔽在教堂门廊下的鼓号响成一片。忏悔者穿着宽大的黑袍，一个一个地走出教堂，聚集在小平台上，再走下台阶。他们后面，是一些白人忏悔者，都拿着红色和蓝色的会旗；跟着出来的是些装扮成天使的儿童，他们是圣母会的孩子，黝黑的小脸表情庄严；最后是由几个身着深色西装、热得汗流浃背的显贵抬着的彩色圣人遗骸盒，上面有耶稣像，他手持芦苇，头戴荆冠，面流鲜血，摇摇晃晃地从站在台阶上的人群之上走过。

圣人遗骸盒下完台阶之后，有一个停顿，这时，忏悔者们煞有介事地整了整队形。这当儿，达拉斯特看见了厨子。他刚刚走上平台。他光着膀子，满脸胡须，头上顶着一块软木板，板上放着一块长方形

的大石头。他步履稳健地走下台阶。他那双肌肉发达的短胳膊稳稳地扶住了石头。当他走到圣人遗骸盒后边时，游行的行列乱了。身着大红大绿的乐师们从门廊下冒了出来，使劲地吹着缠上了丝带的铜号。忏悔者们加快脚步，上了一条通往广场的街。接着，圣人遗骸盒也看不见了，只剩下厨子和一些乐师了。在一片爆竹声和铜号声中，那架飞机又回到人群上空，人群中顿时又乱了一阵。达拉斯特只盯着厨子，这时他也在街上消失了。达拉斯特仿佛突然看到他的肩膀抖了一下，可是离得那么远，他看不清楚。

街上空无一人，商店和居民都关了门，法官、警察局长和达拉斯特来到市政厅。他们离鼓乐声和爆竹声越来越远，城市复归寂静，已经有几只黑秃鹫飞回屋顶，落在它们似乎待了很久的地方。市政厅坐落在一条又狭又长的小街上[11]，这条街通向教堂广场外面的一个区。这时，街上空无一人。站在市政厅的阳台上远远望去，可以看见一条坑坑洼洼的马路，刚刚下过的那场雨留下了几处积水。太阳已经西斜，却依然很热，炙烤着对面房子的没有窗户的墙壁。

他们等了很久。达拉斯特看着对面墙上反射的阳光，看得他又感到了疲倦和眩晕。空空如也的街道，空空如也的房屋，既吸引着他，又令他作呕。他又想逃离这个地方了，他也想到了那块巨大的石头，他真希望这场考验快快结束。他正想说下去打听打听消息，教堂的钟声起劲地响起来了。同时，在他们左边，街道的尽头，人声鼎沸，出现了闹哄哄的一大群人。他们远远地望去，只见这群人聚集在圣人遗骸盒周围，朝圣者和忏悔者混作一团，在爆竹声和欢叫声中，沿着这条狭窄的街道蜂拥向前。几秒钟工夫，街道就被挤了个水泄不通。他们朝市政厅走来，混乱之状不可言传，不同年龄、不同种族、不同服饰的人搅在一起，成了花花绿绿的一大团，到处是眼睛，到处是大叫大嚷的嘴巴，到处都是举着长枪似的手擎蜡烛，仿佛一支蜡烛大军，其光焰与炽热的日光化为一片。他们走近了，密密匝匝的人群仿佛缘墙而上，达拉斯特却看到厨子不在其中。

达拉斯特连个招呼也没有打，一阵风似的离开阳台和房间，奔下楼梯，来到街上，头顶上钟声和爆竹声惊雷似的响成一片。他没有办

法，只好在快乐的人群，在拿蜡烛的人和不满的忏悔者中横冲直撞。他真是所向披靡，凭着他身强力壮，在人海中冲出一条路来。他的动作是那么狂暴，当他冲出人群来到街的尽头时，他站都站不住了，差一点跌倒。他紧靠着灼人的墙，等着呼吸平稳下来。然后，他又往前走了。这时，另一群人出现在街上，前面的人往后退着。他看见人们围着的正是厨子。

显然，厨子已经筋疲力尽了。他走走停停，被大石头压弯了腰，他跑了几步，脚步急速，像装卸工和苦力那样，这可怜的快速的小跑啊，整个脚掌敲打着地面。他一停下，那些浑身滴满蜡烛、沾满尘土的忏悔者就给他鼓劲。在他左边，他的兄弟或走或跑，一句话也不说。达拉斯特觉得，他们永远也跑不完那段把他们与他分隔开来的路程。快到他跟前的时候，厨子又停下了，朝四周望了望，那目光已经失去了光彩。他看见了达拉斯特，仿佛没有认出来，然而他站定了，朝他转过身来。他的脸色发灰，满是油亮肮脏的汗水，胡子上挂满了唾沫，一种棕色的、已经干了的沫子黏住了他的嘴唇。他试图笑一笑。但是，他在重负之下不能动，他浑身发抖，除了肩膀，那儿的肌肉显然已经在抽搐中拧成一团了。他的兄弟认出了达拉斯特，只说道："他已经跌倒过了。"索克拉特不知从什么地方钻了出来，凑着他的耳朵说："他跳舞跳得太多了，达拉斯特先生，一整夜啊。他累了。"

厨子又一冲一冲地往前走了，不像是一个人要前进，倒像是要摆脱压在身上的重负，像是想要通过运动来减轻身上的重量。达拉斯特也不知怎么搞的，他站到了厨子的右边了。他把手轻轻地放在厨子的背上，迈着又急又重的小步，在他身边走着。到了街的另一头了，圣人遗骸盒不见了，人群想必已塞满了广场，似乎也不往前走了。有一阵，厨子身处他兄弟和达拉斯特之间，往前走了一截。很快，聚集在市政厅前等着看他过去的人群距离他就只有二十来公尺了。然而，他又停下了。达拉斯特的手使了使劲，说："走啊，厨子。再加把劲儿。"厨子浑身打颤，唾沫又从口中流了出来，而在他身上，汗水简直像喷出来一样。他喘了口气，他本想深深地吸一口，却刚一张嘴就断了。他还是动了，但走了三步就摇晃了。突然，石头滑下来了，在

肩膀上划开了一个大口子，从前面落在地上，而厨子站立不稳，也侧着身子跌倒了。走在前面鼓劲的那些人大叫着往后退，其中一个抓起软木板，其余的人则抬起石头，又放在厨子的头上。

达拉斯特俯身用手替他拂去肩上的血和尘土，而他脸朝着地，呼哧呼哧地喘气。他什么也听不见了，一步也走不动了。每吸一口气，他的嘴就贪婪地张开，仿佛那就是最后一口似的。达拉斯特伸开胳膊抱住他，把他提起来，如同抱一个孩子似的不费力。他让他站好，紧贴着他。他俯下身，对着他的脸说了几句话，像是要把他自己的力气吹进去似的。过了一会儿，遍身血污的厨子离开他，脸上表现出惊恐不定的样子。他摇摇晃晃地又朝那块众人稍稍抬起的石头走去。可是，他走了几步停了，目光呆滞地看着那块石头，摇了摇头。然后，他垂下胳膊，朝达拉斯特走去。大滴大滴的眼泪在他那不成样子的脸上静静地流了下来。他想说话，他也是在说话，可他的嘴已不听使唤了。“我许下了诺言。”他说。然后，他又说：“啊！船长。啊！船长啊！”眼泪淹没了他的声音。他的兄弟走到他身后，抱住了他，厨子一边哭，一边就势倚在他身上，仰着脑袋。他败了。

达拉斯特望着他，不知说什么好。他朝人群转过身去，人群又在远处喊了起来。突然，他从一个人手中夺过软木板，朝石头走去。他摆摆手，让那些人把石头抬起来，他几乎不费力地把石头放在自己头上。他顶着石头，背稍稍弯了弯，肩膀收紧，喘了喘气，看了看自已的脚，听见厨子还在抽泣。然后，他迈开有力的步伐走了，一口气走到街的尽头，来到人群前面。他果断地朝人群中走去，人们在他前面散开。他在一片钟声和爆竹声中走进广场，两旁观看的人们开始时吃惊地望着他，接着就静了下来。他往前走，步伐总是那么狂暴，人们在他面前闪出一条路，直到教堂。他的头顶和后脑勺开始感到石头的重压了，但他已经看见教堂和圣人的遗骸盒似乎正在平台上等着他。他朝它们走去，已经穿过广场中心了，可是，不知为什么，他突然向左边拐，离开通往教堂的那条路，迎着朝圣者们走去。他听见身后有急促的脚步声。而他前面，到处是一张张大开的嘴巴。他似乎听出来那些不断朝他抛过来的话是葡萄牙语，可他不明白他们喊了些什么。突然，索克拉特出现在他面前，转动着一双惊慌失措的眼睛，语无伦

次地说着，一边朝他身后指着那条通往教堂的路。“去教堂啊，去教堂啊”，原来索克拉特和那群人喊的是这个。然而，达拉斯特继续往前冲。索克拉特闪开了，两臂很滑稽地伸向天空，人群也渐渐不出声了。他走上了第一条街，那条他同厨子一起走过的街，他知道它通往河边，在他身后，广场只剩下一片混乱的喧嚣了。

此时，石头压在他的头顶上，他感到疼痛了，他需要使出两只粗大的胳膊的全部力气来减轻它的压力。他走上靠近那个地区的街道了，下坡很滑，他的肩膀上已经鼓起了包块。他停下脚步，侧耳倾听。四周没有人。他把石头在软木板上放稳，小心翼翼地下坡了，步伐仍然是坚定的，直到茅屋区。他到了，却开始喘不过气了，扶着石头的胳膊也发抖了。他加快了步子，终于到了小广场，厨子的茅屋就在那儿。他朝茅屋跑过去，一脚踢开门，一下子把石头扔在屋中央，砸在还冒着红光的火上。他站在那儿，挺直身子，突然高大无比，拼命地大口呼吸着他已不感到陌生的那种苦难和灰烬的气味，他听见他身上升起一股欢乐的暖流，这欢乐是模糊的、急切的，他说不出是什么。

屋子的主人们到了，他们发现达拉斯特在里面倚墙站着，双目紧闭。屋中央，在灶火的位置上，石头半陷进土中，沾满了灰烬和泥土。他们站在门口不动，默默地望着达拉斯特，仿佛在询问他。然而他不说话。于是，厨子由兄弟领着，走到石头旁，一屁股坐下。他兄弟也坐下了，向其他人示意。老太太过来了，昨夜的那个姑娘也过来了，但谁也不看一眼达拉斯特。他们在石头旁围了一圈，默不作声。唯有河水声穿过浓厚的空气，传了进来。达拉斯特在黑暗中站着，倾听着，什么也看不见。流水声使他的心头充满了纷乱的幸福之感。他闭着眼睛，愉快地欢呼他自己的力量，又一次欢呼生命重新开始。就在这时，一个爆竹响了，仿佛就在附近。厨子的兄弟稍稍挪了挪，朝达拉斯特半转过身去，没有看他，却对他指了指空出来的地方，说：“坐下，跟我们在一起吧。”

【注释】

[1] 标题出自《新约·约翰福音》第八章。

[2] 法国殖民主义军事机构，最初负责治理阿尔及利亚全境，后来建立民政部门，土著事务部仅管辖阿尔及利亚南部。

[3] 捷克斯洛伐克村庄，1805年12月2日，拿破仑于此大败俄奥联军。

[4] 典出《新约·马太福音》第五章："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

[5] 北非高原名。

[6] 马达加斯加岛上产的一种棕榈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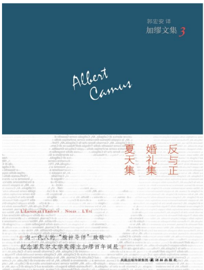
[7] 原文如此。文中三个孩子的性别有些混乱。

[8] 法文中，绘画一词兼有涂油漆的意思，画家与油漆匠亦是同一个词，故有此问题。

[9] 这两个词，一为"孤独的"，一为"友爱的"，所差仅一个字母，字又非常小，故不知该读作哪一个。

[10] 南美潘帕斯高原上的居民。

[11] 原文如此。第312页第8行写的是："市政厅坐落在通往教堂广场的一条大街上。"


郭宏安 译
加缪文集 3
Albert Camus
反与正
婚礼集
夏天集
L'Envers et l'Endroit / Noces / L'Été
向一代人的"精神导师"致敬
纪念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加缪百年诞辰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译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反与正；婚礼集；夏天集/（法）加缪（Camus，A.）著；；郭宏安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1.6

（加缪文集；3）

ISBN 978-7-5447-1693-2

I.① 反… ② 婚… ③ 夏… II.① 加… ② 郭… III.① 散文集-法国-现代 IV.① I565.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34006号

书　名 反与正·婚礼集·夏天集

作　者 ［法国］阿尔贝·加缪

译　者 郭宏安

责任编辑 江　蕾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信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版　次 2011年6月第1版 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1693-2

目录

反与正
- 《反与正》序
- 讥讽
- 是与否之间
- 灵魂中的死亡
- 生之爱
- 反与正

婚礼集
- 编者的话
- 蒂巴萨的婚礼
- 杰米拉的风
- 阿尔及尔的夏天
- 孤独

夏天集
- 弥诺陶洛斯或暂停在奥兰
- 巴旦杏树
- 普罗米修斯在地狱
- 没有过去的城市之小指南
- 海伦的放逐
- 谜
- 重返蒂巴萨
- 贴近大海 船上日记

瑞典演说
- 1957年12月10日的演说
- 1957年12月14日的演说 艺术家及其时代

反与正
L'Envers et l'Endroit

《反与正》序

这个集子中的随笔写于1935年和1936年（当时我二十二岁），一年之后在阿尔及尔出版，印量很小。这一版的《反与正》很早就没有了，而我一直拒绝重印。

我的固执没有神秘的理由。这些文章所表达的东西，我什么也不否认，但是其形式，我一直觉得笨拙。我对于艺术不得不有的偏见（我在下文中会解释的）使我长期不能考虑重印。表面看来，这是一种巨大的自负，仿佛我的其他文章满足了所有的要求。根本不是这样，我有必要说明吗？我只是对《反与正》的笨拙更为敏感罢了，我并非不知道我的其他文章的笨拙。如何解释？只能承认最初的文章关系到并且多少泄露了我内心中最为珍视的主题。文学价值问题解决了之后，我可以承认，这本小书的见证价值对我来说非常巨大。我说“对我来说”，因为它在我的面前作出见证，它要求我表现出一种忠诚，而只有我知道这种忠诚的深度和困难。我愿意试着说一说为什么。

布里斯·帕兰经常说这本小书包含了我写过的最好的东西。他错了。我知道他的正直，我这样说，并不是由于任何艺术家面对一些人都会有的不耐烦的心情，这些人居然喜欢过去的他胜过喜欢现在的他。不，他错了，是因为一个人在二十二岁的时候还不大会写作，除非他是个天才。但是，我明白帕兰的意思，他是艺术的渊博的仇敌和富有同情心的哲学家。他想说，在这些笨拙的篇章中比在以后的篇章中有更多的真实的爱，而他是对的。

这样，每一个艺术家便在他的内心深处保留着一眼唯一的泉水，在其一生中滋润着他之所是和他之所说。当这泉水干涸了，人们就渐渐地看到他的作品萎缩，出现了裂纹。那不可见的水流不再灌溉艺术

的贫瘠的土地了。艺术家的头发变得又少又干，覆盖着一重茅草，他成熟了，可以不说话了，即便在客厅里也是如此。对于我，我知道我的泉水在《反与正》之中，在这个交织着贫穷和光明的世界之中，我曾经长期地生活在这个世界之中，其回忆仍然对我保持着两种相互对立的危险，这危险威胁着每一个艺术家，那就是怨恨和满足。

首先，贫穷对我来说从来就不是一种不幸：光明在其中播撒着它的财富。甚至我的反抗也被照亮了。我认为我可以真诚地说，我的反抗几乎总是为了所有人的反抗，为了所有人的生活在光明中提高。我不能肯定我的心自然地适应于这种爱。但是环境帮助了我。为了打破一种自然的冷漠，我被置于苦难和阳光之间。苦难使我不能认为阳光下和历史中一切都是好的，阳光告诉我历史并不就是一切。改变生活，是的，但是不要改变赋予我神性的世界。毫无疑问，就这样我接触了如今我从事的这种不能给人舒适的职业，天真地站在了一条平衡线上，艰难地前进，不能保证会到达目的地。换句话说，我成了一个艺术家，如果“没有拒绝和赞同就没有艺术”这句话是真的。

在任何情况下，充满了我童年的美丽的炎热都使我不存任何怨恨之心。我生活在窘迫之中，但也生活在某种快乐之中。我觉得我有使不完的力气：唯一需要的是为它找到运用的地方。并非贫穷为这些力气设置了障碍：在非洲，大海和阳光不费分文。障碍反倒在于偏见或愚蠢。因此，我有各种机会发展一种“卡斯蒂利亚作风”，它给我造成了许多伤害，我的朋友和我的老师让·格勒尼埃 [1] 有理由拿它来开玩笑，我也试图加以改正，但是没有结果，直到有一天，我懂得了人的本性是有定数的。最好是接受他自身的骄傲，努力使它为自己服务，而不是像尚福尔 [2] 所说的，给自己规定一些拂逆本性的原则。然而，自问之后，我可以证明，尽管我有许多弱点，却从未表现出在我们中间流布最广的缺点，我想说，嫉妒，这社会和学说的真正的毒瘤。

这种幸运的、豁免的长处，我不再拥有了。免除嫉妒，我首先要归功于我的亲人，他们几乎什么都缺，却几乎什么也不羡慕。这个家庭甚至不识字，它以沉默、谨慎、自然而朴素的骄傲给了我最高的教

诲，我毕生受用不尽。其次，我自己忙于感觉，无暇梦及其他。就是在现在，当我在巴黎看见很豪华的生活，在它常常令我产生的疏远中还有一种怜悯。在这世界上有很多不公，但是有一种人们从来也不说，那就是气候的不公。长期以来，我是这种不公的受益者，可是我并不知道。这里，我听见了我们的冷酷的博爱者的指责，如果他们在读我的文章的话。我愿意把工人当做富人，把资产者当做穷人，为了把一方的服从和另一方的力量保留得更久。不，不是这样。相反，当贫穷和我成年后在我们的大城市的可怕郊区发现的那种没有天空、没有希望的生活结合在一起的时候，上面说的不公，也是最令人愤慨的不公，就达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实际上，无论如何，得使这些人逃脱苦难和丑恶的双重屈辱。我出身贫穷，在一个工人区里长大，但是我在了解我们的冷冰冰的郊区之前，并不知道什么是真正的不幸。甚至阿拉伯人的极端的苦难也不能与之相比，天空就不同。然而，一旦人们认识了工业化的郊区，我认为人们就觉得终生受到玷污，而对他们的生活负有责任。

我说过的事情仍然是真实的。我有时候遇见一些人，他们生活在我甚至不能想象的财富中。我得费些力气才能明白人们如何能够羡慕这些财富。很久以前，我曾经有一个星期的时间尽享这个世界的财富：我们在海滩上露天而卧，以水果充饥，半个白天在无人的水中。这个时候我明白了一个真理，它一直督促我怀着嘲弄、焦急，有时是愤怒的心情接受舒适或安逸的迹象。尽管我现在没有衣食之忧，因此是一个特权者，我仍然不知如何守护。我拥有的东西，我并未追求而总是给予我的东西，我并不能留住一二。似乎是并非由于挥霍，而是由于另一种精打细算：对于财富过量时就要消失的这种自由，我是吝啬的。对我来说，最大的奢侈从来就是与某种匮乏相联系的。我喜欢阿拉伯人和西班牙人的四壁皆空的房子。我喜欢生活和工作的地方（更为罕见的是，这也是我喜欢死的地方）是旅馆的房间。我从来也不能沉醉于人们所说的室内生活（它常常与内心生活相反）；所谓的资产者的幸福使我厌倦，使我害怕。这种不适宜并没有任何荣耀的地方，它没少让我滋生坏毛病。我什么也不羡慕，这是我的权利，我并不总是想到别人的羡慕之心，这使我缺乏想象力，也就是慈善之心。

的确，我制订了一条格言，以供自用："把原则放在大事情上，小事情只须慈悲为怀。"咳！人们给自己制订格言，就是填补自己本性中的空白。在我身上，我所说的慈悲还是叫冷漠为好。可想而知，其效果并非那么神奇。

我只是想强调，贫穷并不一定意味着羡慕。甚至后来，一种严重的疾病使我暂时地失去了生活的力量，这种力量在我身上改变了一切，尽管有不可见的残疾和新的缺陷，我可以有恐惧和失望，但是绝没有悲伤。这疾病无疑雪上加霜，给我造成了其他的障碍，而且是最无情的障碍。最后，它竟有助于形成这种心灵的自由，那是与人人孜孜以求的利益的一种轻微的距离，它总是使我避免了怨恨之心。这种特权，自我生活在巴黎之后，我才知道它是了不起的。至少是直到今天，我享受着它，既无限制，亦无悔恨，它照亮了我整个的生活。例如，作为艺术家，我生活在欣赏之中，在某种意义上说，这就是地上天堂。（大家知道，今天在法国，为了开始甚至结束文学事业，通行的做法是做一个调侃的艺术家。）同样，我的作为人的激情从来就不是"反对"。我爱的人永远比我好，比我高大。我所经历的贫穷从未教会我怨恨，相反，它教会了我某种忠诚和无言的坚忍。如果有一天我忘记了这些，只能怪我自己或我的缺点，而不能怪我生于斯的世界。

这些年的记忆使我在从事我的职业的时候从不感到满足。在这里，我想尽可能简单地说一说作家们一般都不肯说的事情。我甚至不会提到人们在一本成功的书或文章面前似乎有的一种满足之感。我不知道是不是许多艺术家都有这种感觉。至于我，我不认为曾经从重读一页写过的文章中得到过乐趣。就算是我这句话被抓住了，我甚至会承认，我的某本书的成功总是使我感到惊讶。当然，人们会习惯的，相当粗俗地习惯。即便在今天，在活着的作家身边，我仍然感到我是一个学徒，我公正地评价他们的长处，其中有一位处于最杰出者之列，二十年之前这些随笔就是献给他[3]的。作家当然有快乐，他为这些快乐而生，这些快乐也足以使他感到满足。至于我，我感到这些快乐是在构思的时候，是在主题显露，作品的结构在突然明晰的感觉面前呈现的那一刻，是在想象力突然与智慧浑然一体的那些令人销魂的时刻。这些瞬间就和它们的产生一样，一闪即逝。剩下的就是实施

了，那可是一种漫长的痛苦。

另一方面，艺术家也有虚荣心的快乐。作家的职业，特别是在法国社会中，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虚荣的职业。我这样说并不含轻蔑，稍许有些遗憾。在这一点上我和其他艺术家一样，谁能说自己没有这一可笑的缺点呢？反正在一个必定要嫉妒和嘲讽的社会中，总会有一天我们的作家顶着讥笑，为他那可怜的快乐付出沉重的代价。我那二十年的文学生涯恰恰很少给我带来这样的快乐，而随着时间的推移，这样的快乐越来越少了。

忆及在《反与正》中所看到的真实总是不让我舒舒服服地从事我的职业，使我做出了那么多的拒绝，而这些拒绝并不总是给我带来朋友，难道不是吗？事实上，无视称颂或敬意，就让颂扬者以为人家看不起他，实际上他只不过是怀疑自己而已。因此，假如我表现出那种文学生涯中常见的渴望和得意的混合体时，如果我像那么多人一样夸大我的炫耀时，我会获得更多的好感，因为我终于也参与了游戏。但是，尽管我参与了，这游戏却丝毫也不能使我快乐！吕班泼赖或于连·索莱尔[4]的野心因其天真和谦逊常常使我感到困惑。尼采的野心，托尔斯泰或者麦尔维尔[5]的野心却震撼了我，甚至恰恰是因为他们都失败了。在我的内心深处，我只在最贫穷的生命或精神的大冒险面前，才感到诚惶诚恐。今天，在两者之间存在着一个令人发笑的社会。

有时候，在那些“彩排场”中，这是我能见到人们傲慢地称之为“全巴黎的头面人物”的唯一地方，我有一种大厅就要消失的印象，这个徒具其表的世界并不存在。我觉得他人仿佛是真实的，那些在台上大喊大叫的大人物。为了不逃走，应该记着那些观众中的每一个人都有和自己会面的约会；他知道，无疑他不久就会去赴约的。于是，他们立刻就又变得亲如兄弟：孤独会聚了社会使之分离的人们。知道了这一点之后，如何能够再恭维这个世界呢？如何能够渴望得到那些可笑的特权呢？如何能够称赞所有的书的所有的作者呢？如何能够露骨地感谢那种善意的批评呢？为什么要试图诱惑对手呢？尤其是以怎样一副面孔接受这些恭维和赞赏呢？法国社会（至少当着作者的面，因

为，他已不在！……）像利用佩尔诺和言情杂志一样地利用这些恭维和赞赏。这一切我自然做不到，这是一个事实。也许这其中很有一种恶劣的傲慢，我知道它在我身上的广度和能力。如果仅仅有这些东西，如果仅仅是我的虚荣在起作用，我觉得我可以表面上享受这种恭维，而不是在其中发现反复出现的不舒服。不，我分享着我这种状况的人的虚荣心，我觉得它的发作是在某种批评大部分是正确的时候。在恭维面前，并非骄傲给了我这种贪婪和可憎的神气，这种神气我知道得很清楚，而是（同时是那种极度的冷漠，它在我身上仿佛是一种与生俱来的残疾）一种奇特的感情适时而至：“不是这样……”不，不是这样，而这就是为什么名誉，如人所说，有时候接受起来是如此地困难，做了应该做的事却反而丢掉了它，让人感到不快。相反，多少年之后重读这一版的《反与正》，我在某些篇章面前，尽管其笨拙，本能地知道是这样。这样，就是说这个老妇人，一个沉默的母亲，贫穷，洒在意大利橄榄树上的光明，孤独的然而充满了人情的爱，所有这一切在我自己的眼前见证了真理的东西。

自我写了这些文章以来，我老了，经历过许多事情。我认识了我自己，知道了我的局限和几乎我的所有弱点。我对于人的认识就不那么深了，因为我的好奇心在于他们的命运而不是他们的反应，命运的重复是经常的。我至少知道他们是活着的，如果我们不能否定自私的话，应该试图变得开明。享受自我是不可能的，这我知道，尽管我有巨大的才能来享受自我。我不知道孤独是否存在，如果它存在的话，人们到时候应该有权利像向往天堂一样地向往它。我像大家一样，有时候向往它。但是两个平静的天使总是不让我进去，一个呈现出朋友的面孔，另一个则是敌人的嘴脸。是的，我知道这一切，我也知道或者差不多知道爱的代价是什么。然而，对于生活本身，我所知道的不会多于《反与正》笨拙地说出的东西。

“没有生活的绝望就没有生活的爱”，我在其中的一篇文章中写过，并非没有夸张。我那时并不知道我在多大程度上是真实的，我还没有经历过真正的绝望的时期。那些日子来了，它们可能摧毁我的一切，恰恰没有摧毁生活的无节制的欲望。我至今还对这种既丰富又具有毁灭性的激情感到痛苦，它在《反与正》的最阴暗的篇章中爆发出

来。有人说，在我们的一生中，只有几个小时我们是在真正地生活。在某种意义上，这是对的，但在另一种意义上，它却是错的。因为人们在接下来的文章中所感觉到的贪婪的热情从来没有离开过我，说到底，这就是生活，无论是好还是坏。毫无疑问，我想改正它在我身上产生的最坏的东西。像所有的人一样，我好歹曾试图用道德改正我的本性。咳！这可是让我付出了最沉痛的代价。由于毅力，这我有，人们有时候可以根据道德来做人，而不是生存。一个激情的人，如果向往道德的话，那就会献身于不公，尽管他满嘴的正义。有时候，我觉得人就是一个正在行进中的不公：我想到了我。如果这个时候，在我有时写过的东西中，我觉得我错了或我撒了谎，那是我不知道如何老老实实地让人了解我的不公。无疑，我从未说过我是正义的。我只是有时候说过应该试图正义，而那是一件痛苦和不幸的事。但是冷漠就如此高贵吗？那个甚至不能让正义统帅他的一生的人，有可能真正地鼓吹正义吗？不，至少人们可以依据名誉来生活，这种不公的人的美德！但是我们的世界认为这个词是下流的；贵族是文学和哲学骂人话的一部分。我不是贵族，我的回答在这部书里：这是我的亲人、我的老师、我的家世；这是通过他们而使我汇合到所有的人那里的东西。但是，是的，我需要名誉，因为我还没有高大到不需要它的程度！

有什么关系！我只想指出，如果说我自从这本书出版以来走了许多路，可是我并没有多少进步。常常是我以为前进了，可实际上后退了。但是，说到底，我的错误、我的无知和我的忠诚总是把我拉回到这条老路上来，我是用《反与正》开辟这条老路的，人们可以在后来我的所为中看到它的踪迹，在这条老路上，例如说在某个阿尔及尔的早晨，我总是带着轻微的醉意往前走着。

既然是这样，那为什么还要拒绝这微弱的见证呢？首先是因为，这一点需要重复，我有一种出于艺术的抵抗，正如在其他人那里有着道德的或宗教的抵抗。作为一个有着自由的本性的人，禁止，也就是“不能这么干”的观念，对我来说是相当奇特的，然而却是始终在场的，因为我是一个奴隶，一个严肃的艺术传统的充满了敬畏之心的奴隶。也许这种不信任关系到我的严重的无政府主义，如此说来它始终是有用的。我知道我的放纵、某些激烈的本能和我可以投入其中的无

可救药的懒散。为了创造一件艺术品，它应该首先利用心灵的这些黑暗的力量。然而，并非没有引导这些力量，在其周围竖起堤坝，以便让水流上升，稳稳地上升。我的堤坝，即使在今天看来，可能仍然是太高了。因此而有了这种僵硬，有时……简单地说，当在我之所是和我之所言之间建立起平衡的那一天到来的时候，也许在这一天，我可能创造出我所梦想的作品，如果我敢写的话。我想在这里说的，就是这部作品将类似于《反与正》，将谈论爱的某种形式。这时，人们可以明白我把这些少年时期作品留给自己的第二个原因。我们最为珍视的秘密，我们在笨拙和混乱中泄露得太多了，我们也在过于矫揉造作的伪装中出卖了它。最好还是等待内行的时候给它一种形式，同时不断地让人听见它的声音，知道如何几乎是等量地把自然和艺术联系在一起；也就是生存。因为生存能够同时做一切事情。在艺术上，要么一切同时来，要么什么也不来；没有火就没有光明。斯丹达尔曾经写道："我的灵魂是一团火，不燃烧就痛苦。"在这一点上与他相似的人只应该在这种燃烧中才创造。在这火焰的顶点，呼喊迸射出来，创造文字，把这呼喊传向四方。我这里说的是我们大家，是不是艺术家不敢保证，但肯定不是别的东西，让我们日复一日地等待，等待着赞成活着。

既然是等待，也许是徒劳地等待，那为什么今天还要出版？首先是读者找出了说服我的论据[6]。其次是因为在一个艺术家的一生中总有需要做总结的时候，它接近他自己的中心，然后力图坚持。今天正是这样，我不需要再多说了。尽管做出了如此多的努力，要建立一种言语，赋予一些神话以生命，如果我还不能重写《反与正》，我将永远一事无成，这是我的隐隐约约的信念。无论如何，没有什么能阻止我梦想成功，想象我在这部作品的中心表现一位母亲的令人赞叹的沉默和一个人为了重新找到平衡，这种沉默的正义或爱，而做出的努力。在生命的梦想里，一个人找到了他的真理，又在死亡的土地上丢掉了，他发现了战争、呼喊、正义和爱的疯狂，直至痛苦，走向这个平静的家园，在那里，死亡才是完美的沉默。还有……是的，没有什么能阻止梦想，甚至在流放的时候，因为我肯定地知道这一点，一个人的作品只是长时间的摸索，通过艺术的手而去重新发现两三个简单

而伟大的形象，心灵第一次对着它们敞开。也许这就是为什么二十年的工作和创作之后，我仍然确信我的作品尚未开始。利用这次重版的机会，我又回过头去看了看我的少作，这就是我首先要写下的东西。

讥讽

两年前，我认识了一位老妇人。她得了一种病，确信她要死了。她右边的整个身子都瘫痪了。在这个世界上，她只有一半了，而另一半已经不是她的了。她沉默了，不动了，原来可是个好动的、饶舌的小老太太。独自挨过长长的一天，不识字，不敏感，她整个的一生都给了上帝。她相信他。证据就是她有一串念珠，一座铅制的基督像和仿大理石的抱着孩子的圣约瑟夫像。她怀疑她得了不治之症，她也说了，为了让人关心她，她把一切都交给了她爱得不适当的上帝。

这一天，有人关心她了。这是一个年轻人（他认为他知道了真相，知道了这个女人快死了，并不担心其间的矛盾）。他确实关心老妇人的烦恼。这一点，她已经感觉到了。对于病人来说，这种关心是一个意外的收获。她激动地诉说着她的痛苦：她这轴线已经到头了，确实应该把位置让给年轻人了。她无聊吗？这是肯定的。她像狗一样，待在一个角落里。是该结束了。因为她宁可死，也不愿意成为别人的负担。

她的声音变得像吵架一样。一种市场上的声音，讨价还价的声音。不过这个年轻人明白。但是他认为成为别人的负担总比死强。这一点只证明了一件事情：显然他还从未成为任何人的负担。他看见了念珠，就对老妇人说：“您还有上帝。”的确是这样。然而就是在这一方面，她还是感到无聊。如果她长时间地祈祷，如果她眼睛看着地毯上的图案，她的女儿就说：“她还在祈祷！”病人说：“关你什么事！”“不关我什么事，但是刺激我。”老妇人不说话了，长久地盯着她的女儿，目光里充满了指责。

年轻人怀着一种从未有过的巨大痛苦听着这一切，这种痛苦使他的胸部感到不舒服。老妇人还在说：“等她老了，她就知道了。她也

会有这种需要的！”

人们感觉到这位老妇人摆脱了一切，除了上帝，她全身心地投入了这最后的痛苦，不得已地贞洁，过于轻易地相信留给她的只是唯一值得爱的东西，终于一头扎进笃信上帝的人的苦难之中。但是，生的希望重生了，上帝并不一定反对人的利益。

大家上桌了。年轻人被邀吃晚饭。老妇人不吃，因为晚上的饭菜不易消化。她待在一角，在听她说话的人的背后。年轻人感到有人观察他，吃得不舒服。不过，晚餐还是在进行。为了延长这个聚会，大家决定去看电影。放的正好是一部逗乐的片子。年轻人冒失地接受了，没想到他的背后还有一个人。

出门之前，客人起身去洗手。显然，老妇人不去，这是没有问题的。她即使身体灵便，无知也使她不能理解影片。她说她不喜欢看电影。实际上，是她不理解影片。她待在角落里，给予她的一颗颗念珠以巨大而空洞的注意。她的全部的信任都放在她的念珠上了。对她来说，她所拥有的三个东西标志着神性开始的物质原点。念珠、基督像和圣约瑟夫像的背后，开了一个巨大而幽深的黑洞，她在其中寄托了全部的希望。

大家都准备好了。每个人都走近她，拥抱她，祝她晚安。她已经明白了，用力地抓住她的念珠。但是，看起来，这个动作可以说是绝望，也可以说是虔诚。大家拥抱了她。只剩下年轻人了。他友爱地握了握老妇人的手，然后转过身去。但是，老妇人望着这个对她感兴趣的人离去。她不愿一个人待着。她已经感觉到孤独的、可怕长久的失眠和单独面对上帝的绝望。她害怕，只好依赖这个人了，这个唯一对她表示兴趣的人了，她握住他的手不放，用力握住，笨拙地表示感谢，以证明她的强调。年轻人很窘。其他人已经转身催他快点了。九点钟开始放映，最好是早一点到，免得在售票窗口前等着。

他感到置身于从未经历过的最可怕的不幸面前：为了看电影而抛弃了一个年老力衰的妇人。他想走开，躲避，不愿意多想，他试图抽回他的手。一刹那间，他强烈地憎恨这个老妇人，真想狠狠地抽她一

个耳光。

他终于抽出了他的手，走了，而病人在她的椅子里欠了欠身，恐惧地看着她唯一确信的东西消失了。现在，没有什么保护她了。全部的心思都在死亡上，她不知道究竟什么东西使她害怕，但是她感觉到她不愿意一个人独处。上帝没什么用，除了使她远离众人，一个人待着。她不愿离开众人。她为了这而哭了起来。

其他人已经上了街。一种难以根除的悔恨噬咬着年轻人。他朝着明亮的窗户抬起了双眼，幽幽的目光消失在寂静的房间里。眼睛闭上了。生病的老妇人的女儿对年轻人说：“当她一个人的时候，她总是关灯。她喜欢待在黑暗中。”

这个老人得意扬扬，聚拢了双眉，晃动着教训人的食指。他说：“我的父亲给我五个法郎，供我一个星期玩乐，一直到礼拜六。而我，我还能设法省下几个苏。首先，去看未婚妻的时候，徒步走在平坦的原野上，去四公里，回来还是四公里。走啊，走啊，我跟你说，今天的青年人不知道什么是玩乐了。”他们围着一张圆桌，三个年轻人，他则是个老人。他讲述着他的可怜的遭遇：无聊的事置于很高的位置，厌倦的事被当做胜利得到颂扬。他滔滔不绝地讲着，在离去之前就急忙把一切都讲了出来。对于他的过去，他只记得能够打动听众的部分。让人听，这是他唯一的毛病：他拒绝看到目光中流露出来的讥讽和人们对他发出的嘲弄的粗暴。对他们来说，他是一个老人，他那个时代一切都是好的，而他认为他是一个受到尊敬的老祖宗，其经验是有分量的。年轻人不知道经验是一种失败，为了知道一点东西，应该失去一切。他吃过苦。他什么也不说。最好是做出幸福的样子。再说，如果他在这一点上错了，而他又想用不幸来打动别人，他将会犯更愚蠢的错误。如果您一心只顾生活，一个老人的痛苦又算得了什么呢？他说呀，说呀，神魂颠倒地迷失在他沙哑的声音的平淡之中。但是这并不能持久。他的快乐终有结束的时候，听众的注意力也有衰退的时候。他甚至不再有趣了，他老了。年轻人喜欢弹子球和扑克牌，那是与每日愚蠢的工作不一样的东西。

他还是很快就孤独了，尽管他做出了努力和撒谎，以使他的讲述更为动人。年轻人不关心，走了。他又孤独了。没有人听他说话：人老了，这才是可怕的。人们迫使他沉默、孤独。人们让他知道他很快就要死了。而一个要死的老人是没有用的，甚至是碍手碍脚的，潜伏着危险的。让他走吧。如果不走，就让他沉默，这是最大的敬重了。他是痛苦的，因为他不能不想到老而不说话。于是，他站起身来，对周围每一个人都报以微笑。但是他遇到的每每是冷漠的面孔，或者因快乐而抽动的面孔，而这种快乐他是没有权利参与的。一个人笑了：“她老了，不说了，但有时候，是在老锅子里才做出最好的汤。”另一个人更正经：“我们都不富裕，但我们吃得很好。看看我的孙子，他比他的父亲吃得还多。他的父亲得吃一斤面包，而他却要一公斤！还不说香肠、奶酪。有时候，他吃完了，还要说：‘还要，还要！’他还要吃。”老人走开了。他的步子是缓慢的，是一头劳作的驴子的步子，他走在满是人的长长的街道上。他感觉不好，不愿意回家。习惯上，他喜欢餐桌、煤油灯、盘子，他的手指机械地找到它们的位置。他还喜欢汤，静静地，老妇人坐在他前面，嘴长时间地咀嚼，脑子空空，目光呆滞，不动。这晚上，他回家更晚。晚饭上来了，冷的，老妇人睡下了，并不担心，因为她知道他的迟归不可预料。她说“他疯了”，而一切尽在这句话中了。

现在，他脚步缓慢而固执地走着。他孤独而衰老。在生命结束的时候，衰老令人厌恶。一切都只有一个结果，就是没人听你说话。他走着，在街道的拐弯处折了一下，打个趔趄，几乎要摔倒。我看见了。这很可笑，但有什么办法。无论如何，他还是更喜欢街道，不像那些时刻，在家里，兴奋使他看不见老太婆，他一个人待在房间里。有时候，门慢慢地开了，一时间门半开着。一个人进来了。他穿着浅色的衣服。他面对着老人坐下，长时间地不说话。他不动，好像刚才还开着的门一样。时不时地，他用手捋一下头发，轻轻地叹口气。他长时间地以一种满含悲愁的目光看了看老人，走了，不说一句话。他的身后，门栓干巴巴地落下，老人怔在那儿，肚子里一阵使人不快而痛苦的恐惧。而在街上，他不是一个人，碰到的人是那么少。他很兴奋。他加快了脚步：明天什么都会变的，明天。突然，他发现明天还

是一样，后天，所有其他的日子都一样。这个不可救药的发现压倒了他。类似的念头能让您死。因为不能承受，人就自杀，或者，如果年轻，人就说大话。

老、疯、醉，谁知道还有什么。他的结束是有尊严的结束，哭泣的、了不起的结束。他在美中死去，我想说，在痛苦中死去。这对他将是一种安慰。再说到哪儿去呢：他是彻底地老了。人是建构在未来的衰老之上的。对于这个无可救药的衰老，他们想给予闲暇，这种闲暇使他们无法自卫。他们想到一座小别墅里去当工头。但是一旦年纪大了，他们就知道错了。他们需要别人保护自己。对于他来说，应该听他说话，才能使他相信自己还活着。现在，街上更黑了，人也少了。还飘过一些声音。在晚上奇怪的平静中，这些声音变得更为庄严。在包围着城市的群山后面，还残留着白天的光亮。一缕不知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烟威严地出现在长满树木的山顶后面。它慢慢地升起，像一棵杉树一样展开。老人闭上了眼睛。生命带走了城市的喧闹和天空的愚蠢而冷漠的微笑，他孤独、无措、赤裸，已经死了。

有必要描写这枚纪念章的背面吗？可以料到，在一间肮脏、黑暗的屋子里，老太婆正在摆桌子，晚饭已准备好，她坐下了，望着钟，还在等，后来她就津津有味地吃起来。她想："他疯了。"一切尽在这句话中了。

他们五个人生活在一起：外祖母，她的小儿子，她的大女儿及其两个孩子。儿子几乎是个哑巴；残疾的女儿脑子不大好使；两个孩子，一个在保险公司工作，小的还在念书。外祖母已经七十岁了，还统治着这些人。在她的床的上方，人们可以看到她的一张照片，照片上的她比现在年轻五岁，身体笔直，穿着一件黑袍子，直扣到颈部，束了一个椭圆形饰物，脸上没有一道皱纹，双眼明亮而冷静，这种女王的神态，她由于年龄不得不放弃，但有时候在街上她还试图恢复。

她的外孙还记得那双明亮的眼睛，他至今还脸红。老太婆等待着客人来访，很严肃地盯着他，问："你更喜欢谁，你妈妈还是你姥姥？"当女儿在场的时候，这种游戏就变得复杂了，因为孩子反正都

要回答："姥姥。"其实在他心里，对这个总是不说话的母亲有一种巨大的爱的冲动。客人不免对这种偏爱感到惊奇，母亲就说："因为是她养育了他。"

也是因为老太婆认为，爱是一种需要苛求的东西。她从做一个好母亲的意识中得出某种僵硬和偏执的东西。她从未欺骗过她的丈夫，为他生了九个孩子。他死后，她有力地操持着这个小小的家庭。他们从郊区的农庄里搬出，落户在一个老旧的贫民区里，他们在那儿居住很久了。

当然，这个女人也不乏优点。但是，对于处在绝对判断力的年龄的外孙们来说，她只不过是一个喜剧演员而已。他们记得一个叔叔的意味深长的故事。这个叔叔来拜访他的丈母娘，看见她坐在窗前，无精打采的。她看见他的时候手里还拿着一块抹布，对家务事留给她的时间太少而不得不继续干活表示歉意。应该承认，家家如此。一桩家事的讨论之后，她很容易就昏倒过去。由于肝脏受到损害，她常常呕吐而感到难受。但是她病的时候却毫不注意。不但不躲起来，她还对着厨房的垃圾桶大声地呕吐。她回到他们中间，脸色苍白，眼睛充满了因用力而流出的泪水，如果有人求她睡觉，她会提醒厨房里的事，她在主持家庭事务中的位置："这里我说了算。"更有甚者，她会说："我要是不在了，你们会变成什么样子！"

孩子们已经习惯了，并不把她的呕吐、她所说的"攻击"，也不把她的抱怨当回事。有一天她卧病在床，要医生来。为了让她高兴，大家叫来了一位医生。第一天，医生说只是简单的不适，第二天，他就说是肝癌，第三天，又说是严重的黄疸。但是，最小的那个孩子只是固执地看到一幕新的喜剧，一种更为精致的模仿。他并未感到不安。这个女人把他压迫得太厉害了，他的最初的看法是悲观的。在清醒中，他具有一种绝望的勇气，他拒绝爱。在装病的时候，人们确实能够感觉到疾病：外祖母到了模拟死亡的程度。最后一天，在她的孩子们在场的情况之下，她终于从肠道的骚动之中解脱了。毫不做作地，她对小孙子说："你看，我像一只小猪一样放屁。"一个小时之后，她死了。

她的小孙子深深地感觉到了，但是他不理解。他不能摆脱这个念头，认为这个女人在他面前又演了最后的、最残酷的一场戏。如果他自问他所感到的痛苦，他没有发现任何一种。只是下葬的那一天，由于大家都哭了，他也哭了，但那是害怕在死人面前不真诚，在死人面前撒谎。那是冬季的一个晴朗的日子，充满了阳光。在蓝色的天空里，人们感到了寒冷，星星点点布满了黄色的光。公墓俯瞰着城市，可以看到美丽而透明的阳光洒落在闪动着光亮的海湾上，海湾仿佛湿润的嘴唇。

所有这一切难道不能调和吗？美丽的真理。人们为了看电影而抛弃的女人，人们不再听他说话的老人，什么也不能弥补的死亡，而在另一端，世界的全部的光明。如果接受这一切的话，其结果是什么呢？事情有关三种相似但不同的命运。人皆有一死，但每个人的死不同。无论如何，太阳还是温暖着我们。

是与否之间

唯一的天堂是失落的天堂，如果这是真的话，那我知道如何称呼今天停留在我身上的某种既温柔又无情的东西了。一个在外漂泊的人回到了故乡。而我，我想起来了。讥讽，僵硬，一切都沉默了，而我回到了故乡。我不愿意回味幸福。那是一件更简单的事，那是一件更容易的事。我想起来了，在那些日子里，在遗忘的深处，特别保存着关于一种纯粹的感动的、一种悬浮在无限之中的时刻的完整记忆。这是我身上唯一真实的东西，我知道它总是太晚。我们喜欢一种行为的灵活，喜欢风景中适时地出现一棵树。为了完整地重建这种爱，我们只需一件事，而这一件事也就够了：一个关得太久的房间的气味，大路上一种独特的脚步声。我也是这样。如果我全身心地爱，我终于会变成我自己，既然只有爱能把我们变成自己。

缓慢的，平和而庄严的，这样的时刻又回来了，它也是艰难的、动人的——因为这是晚上，一个令人忧伤的时刻，在没有光的空中有某种模模糊糊的欲望。每一个重现的动作都在我自己的面前暴露了我。有一天，有人对我说：“活着真难啊。”我想起了说话的声调。另

有一天，有人对我说：“最大的错误，是还在让人受苦。”当一切都结束的时候，生之渴望也就消失了。难道这就是人们称之为幸福的东西吗？在一一检视这些回忆时，我们给一切都披上同一件不引人注意的衣服，而死亡在我们看来仿佛色调古旧的背景。我们反观自身。我们感到忧伤，我们因此而爱得更深。是的，也许这就是幸福，我们的不幸的一种值得怜悯的感情。

这个晚上就是如此。在这间摩尔人的咖啡馆里，在这座阿拉伯人的城市的尽头，我回想起来的不是一种往日的幸福，而是一种奇特的感情。已经是夜里了。墙上，狮子呈金丝雀一般的黄色，正在一片长着五条枝的棕榈林中追逐身着绿衣的酋长。在咖啡馆的一角，一盏乙炔灯发出飘忽不定的光。真正的照明是由灶口提供的，在一个装饰着绿色和黄色珐琅的小炉子深处。火苗照亮了房间的中央，我在脸上感到了反光。我对着门和窗户。咖啡馆的老板蹲在一角，好像正看着我的杯子，杯子已经空了，杯底有一片薄荷叶。厅内无人，映在窗户上的灯光之外，是下面城市里的声音。我听见阿拉伯人的呼吸很响，眼睛在黑暗中闪闪发亮。远处是大海的声音吗？世界对着我叹息，节奏悠长，带给我对于一切不死之物的冷漠和平静。红色的反光使墙上的狮子晃动不已。空气变得清凉了。海上一声汽笛。灯塔开始转动：一道绿光、一道红光、一道白光。这世界一直在大声地叹息。一首秘密的歌从这种冷漠中诞生了。我回到了故乡。我想到了一个在穷人区生活过的孩子。这个区，这栋房子！只有两层，楼梯没有照明。多少年之后，他仍然可以在深夜回去。他知道他可以飞快地上楼，而绝不会绊倒。他的肉体本身已经浸渍在这栋房子里了。他的双腿准确地量出了楼梯的长度。他的手也量出了楼梯扶手的长度，这是永远战胜不了的、本能的恐惧。而这是由于蟑螂。

夏天的晚上，工人们坐在“阳台”上。在他家里，只有一扇小小的窗户。于是人们把椅子放在屋前，享受着夜晚的时光。有街道，街旁有卖冰淇淋的，对面有咖啡馆，有在门洞里乱跑的孩子的声音。尤其是在一片大榕树间，有天空。在贫穷中有孤独，一种给每一件事物以价值的孤独。在财富的某种程度上，天空本身和布满星星的夜似乎是一种自然的财富。在等级的底部，天空重获它的全部含义：一种无价

的恩惠。夏天的夜晚，群星窃窃的神秘！在孩子的身后，有一条气味难闻的走廊和一把破椅子，他坐上去有点儿下陷。但是，他眼睛向上，痛饮着纯净的夜色。不时地过去一辆电车，宽大而迅速。在一条胡同的拐角，一个醉汉唱着，但是并不能打破寂静。

孩子的母亲也始终是静静的。人们有时向她提出一个问题："你在想什么？"她便回答说："什么也不想。"千真万确。什么都想，所以是什么也不想。她的生活、她的利益、她的孩子，什么都在这儿，这是一种太自然的在场，感觉不到了。她有残疾，想问题很困难。她有一个粗暴的、统治欲很强的母亲，她为了一种易怒的野兽的自尊心而牺牲了一切，长期以来一直控制着她的女儿的脆弱的精神。由于婚姻，她获得了解放，但是丈夫死了，她又乖乖地回来了。人们说，他死在战场上。在墙上显眼的地方，可以看到金色的相框中有十字军功章和军功奖章。医院还向寡妇寄回了在他身体里找出的一小块弹片。寡妇保存着这块弹片。她已经很长时间没有悲伤了。她忘了她的丈夫，但还说说孩子们的父亲。为了抚养孩子，她工作并把钱给她的母亲。她的母亲用一根鞭子教育孩子。当她打得太厉害的时候，她的女儿就说："别往脑袋上打。"因为这是她的孩子，她很爱他们。她对他们一视同仁，但他们并不知道。有时，他想起来了，在这样的晚上，她下了班回来，累得筋疲力尽（她给人做家务），发现家里没有人。老太太去买东西了，孩子们还在学校里。她蜷缩在椅子上，双目茫然，被地板沟狂热的追逐搅得头昏脑胀。在她周围，夜色渐浓，这种沉默是一种无可救药的忧伤。如果孩子这个时候回来，他会清楚地看见瘦骨嶙峋的肩膀和瘦小的身躯，他站住了，因为他害怕。他开始感觉到许多东西。他刚刚意识到他自己的生活。但是，要在这动物性的沉默面前哭泣，他感到困难。他可怜他的母亲，难道这是爱吗？她从来没有爱抚过他，因为她不会。于是，他长时间地看着她。他自觉奇怪，意识到了她的痛苦。她听不见他说话，她是聋子。过了一会儿，老太太回来了，生命重现了：煤油灯的圆圆的光、漆布、喊叫、粗话。但是现在，这沉默表示一种停顿，一种过长的时刻。就算是模模糊糊地感到了这一切吧，孩子觉得在一种他摆脱不了的冲动中感到了对于母亲的爱。理应如此，说到底，这毕竟是他的母亲。

她什么也不想。外面是光，是声音；这里是黑夜中的寂静。孩子会长大，会学习。人们教育他，会要求他感恩，如同人们让他避免了痛苦。他的母亲将永远地沉默。他将在痛苦中成长。成为一个男子汉，这是要紧的。他的外祖母将死去，然后是他母亲，然后是他。

母亲一激灵。她害怕了。他这样看着她，样子很蠢。让他去做作业吧。孩子去做作业了。如今他坐在一间肮脏不堪的咖啡馆里。他现在是一个男子汉了。这不是一件要紧的事吗？真应该认为不是这样，既然做作业和愿意做一个男子汉只是把人引向衰老。

阿拉伯人待在角落里，一直蹲着，两只手抓着脚。从露天座位上传来烤咖啡的味道和年轻人热烈的谈话声。一辆牵引机车还在发出它那庄重而温柔的声音。像每一天一样，世界在这里结束，在所有这些无法衡量的苦恼中，现在只有这对于平静的许诺还在继续。这个奇怪的母亲的冷漠！这个世界的巨大的孤独是我唯一的衡量尺度。一天晚上，她的儿子——已经大了——被叫到她身边。一种恐惧真的给她造成了脑震荡。在黄昏时分坐在阳台上成了她的习惯。她拖过一把椅子，把嘴唇放在阳台的冰冷而带咸味的铁栏上。她看着过往的行人。在她身后，夜渐渐地暗下来。在她面前，商店一下子亮起来。街上满是人和光亮。她看着，胡思乱想。那天晚上，一个人从她身后冒出来，拖她，打她，听见声音之后逃跑了。她什么也没看见，昏了过去。她的儿子到时，她正躺在地上。根据医生的建议，他决定夜里陪着她。他就着毯子躺在床上，在她旁边。那是个夏天。刚刚发生的悲剧在极热的房间里弥漫着恐惧。脚步声声，门吱嘎作响。空气沉闷，飘荡着使病人凉快的醋的气味。她则烦躁不安，呻吟，时而突然惊跳。她有时半睡半醒，就拽他，他已然警觉，一下子醒来，浑身是汗，他朝钟表看了一眼，油灯的火苗在那上面跳了三次，他又沉重地躺下了。只是后来，他才体会到那一夜他们是多么地孤独。孤独地面对所有的人。“其他人”都在睡觉，那时，他们两个人都在发着高烧。在这座破屋子里，仿佛一切都是空的。夜里的电车远去了，带走了来自男人的一切希望和城市的声音给予我们的一切可靠性。房子里还回响着它们过往的声音，渐渐地，一切都消失了。只剩下一个巨大的寂静花园，有时候生长着病人恐惧的呻吟。他从未感到如此不自在。世

界解体了，生活每天都重新开始的错觉也随之解体了。什么都不存在了，学习或雄心，喜欢某一家饭馆或心爱的色彩。只有疾病或他感到投身其中的死亡……但是，就在世界倒塌的时候，他却活了下来。当然，并非不带着两个人的绝望而温柔的孤独。后来，很久之后，他应该回想起这种混合着汗与醋的气味，回想起这种他感觉到与母亲的联系的时刻。仿佛她就是他的心的无边的怜悯，散布在他的周围，变成他肉体的一部分，不考虑是否欺骗而用心地扮演着一个贫穷的老妇人面对令人感动的命运的角色。

现在，炉子里的火又覆盖了一层灰烬。大地总是在叹息。人们又听见了小鸟清脆的歌声。在这一切中嵌进了一个女人的欢声笑语。窗户上有光亮移动，那是渔船回到了港湾。我看到了三角形的天空，白日的云消失殆尽。天空布满星星，在纯净的风中发颤，夜的轻柔的翅膀在我周围慢慢地拍打。我已不属于这夜了，它将一直走到哪里呢？在“简单”这个词中有一种危险的道德。这一夜，我明白了人可以心甘情愿地死，因为在生活的某种透明面前，什么都不再重要了。一个人痛苦着，接二连三地经受不幸。他承受了，在他的命运中安顿下来。人们尊敬他。然后，一个晚上，什么都没有了：他遇见了他深爱的朋友。此人心不在焉地跟他说话。回去的时候，这个人自杀了。接着，人们就谈起了内心的悲哀和隐秘的悲剧。不。如果一定要有一个理由的话，他自杀是因为一个朋友跟他心不在焉地说话。因此，每当我似乎感觉到这世界的深刻的意义的时候，总是它的简单震撼了我。这一晚上，是我的母亲和她奇怪的冷漠。又有一次，我住在郊区的一栋别墅里，只有一只狗，一对猫和它们的小猫，都是黑色的。母猫不能喂它们。小猫一只一只地死了。它们住的房间里一片狼藉。每天晚上我回去的时候，看见一只小猫直挺挺地躺着，嘴唇向外翘起。一天晚上，我发现一只小猫已被母亲吃了一半。已经有味了。死的气味和尿的气味混在一起。于是，我在这一片灾难中坐下，双手摸着垃圾，呼吸着腐朽的气味，长时间地看着母猫的绿眼中闪动着的发狂的光，它一动不动地待在角落里。是的。那一晚确是如此。在匮乏的某种程度上，不再有什么通往不再有什么，希望和失望似乎都没有根据，全部的生活归结为一个形象。然而为什么停留在那儿？简单，一切都是简

单的，灯塔的光，一道绿的、一道红的、一道白的；夜的清凉，城市和肮脏的地方的气味，直冲到我。如果那一天晚上，如果那是我想起来的某种童年的形象，怎么能不从中汲取关于爱和贫穷的教诲呢？既然这一时刻是一种是与否之间的间隔，我就把希望或生之厌恶留给其他的时刻。是的，汲取失落的天堂的透明和简单：在一种形象中。就这样，不久之前，在一座破旧街区的房子里，一个儿子前去看望他的母亲。他们面对面地坐着，不说话。但是他们的目光相遇了：

“妈妈，怎么样？”

“怎么样，就这样。”

“你烦了吗？我是不是说话太多？”

“啊，你说话从来也不多。”

她不张嘴，她的脸上现出一种灿烂的微笑。的确是这样，他从未对她说起。但实际上，有什么必要呢？因为不说话，情况照样明了。他是她的儿子，她是他的母亲。她可以对他说：“你知道。”

她坐在沙发的跟前，两脚并拢，双手交叉放在膝上。他呢，坐在椅子上，几乎不看她，不停地抽烟。沉默。

“你不应该抽得这么多。”

“是啊。”

街区的全部气味从窗子进来。临近咖啡馆里的手风琴，晚上繁忙的交通，夹在柔软的面包中吃的烤肉串的香味，一个在街上哭的孩子。母亲站起来，拿了一件毛线活。她的手指冻僵了，关节病使之变了形。她做得很慢，一个结要做三次，或者拆掉一行，发出了隐约的劈啪声。

“这是一件小背心。我给它织一个白领子。这个和我的黑外套，到时候我就能穿了。”

她站起来去开灯。

“现在天黑得早。”

是的。已经不是夏天了，但还不到秋天。在温暖的天空上，雨燕还在叫。

“你很快就会回来吗？”

“我还没有走呢。为什么要问这个？”

“不为什么，只是为了说说话。”

一辆电车过去了。又一辆小汽车。

“我真的像我的父亲吗？”

“啊，跟你的父亲一模一样。当然，你没见过他。他死的时候你才六岁。你要是留个小胡子！”

他说到父亲时，总是不自信。没有任何回忆，没有任何感动。当然，一个人和其他人一样。再说，他出发的时候满怀热情。在马恩河，脑袋开裂，眼睛看不见了，奄奄一息，有一个星期。镇子上的烈士纪念碑上刻着他的名字。

“说到底，这样更好。”她说，“要不他回来就是瞎子或疯子。咳，可怜的……”

“是啊。”

这个房间里有什么吸引他呢，如果不是可靠，这比什么都好，如果不是感觉到世界的全部荒诞的简单都躲到这个房间里了。

“你还会回来吗？”她说，“我知道你有工作。只是，时不时地……”

但是此刻我在哪里呢？如何把这间空无一人的咖啡馆和这间往日

的房子分开呢？我不知道我是在生活还是在回忆。灯塔的光在那儿。阿拉伯人站起来，对我说他要关门了。得出去了。我不愿意再下这个如此危险的陡坡了。的确，我最后看了一眼窗户和它的光亮，我感觉到的不是对于更好的日子的希望，而是对一切和对我本人的一种宁静的、原始的冷漠。应该打破这种过于柔软、过于容易的曲线。而我需要清醒。是的，一切都是简单的。是人把事情弄复杂了。别对我们讲故事。关于一个死刑犯，不要对我们说："他要对社会还债。"而要说："要砍他的头。"这看起来没有什么。不过这中间有一个小小的区别。再说，有的人喜欢盯着看他们的命运。

灵魂中的死亡

晚上六点钟，我到了布拉格。立刻，我就在存物处存下行李。我还有两个小时找旅馆。我觉得充满了一种奇特的自由感，因为两只箱子不再压在胳膊上了。我出了车站，沿着公园走着，突然我被抛到此时人潮汹涌的文塞斯拉斯大街上。在我周围，一百万人生活着，他们的生活中没有任何曾经为我流汗的东西。他们活着。我离熟悉的家乡有数千里之遥。我不懂他们的语言。他们都走得很快。他们超过了我，离开了我。我不知所措了。

我的钱很少，也就够六天的吃喝。但是，六天后，他们会来找我。想到这儿，我也感到不安。于是，我开始找一家便宜的旅馆。我进了新城，所有的旅馆都显得明亮辉煌，满是笑声和女人。我走得更快了。在我的奔跑中，有种东西已经很像逃跑了。不过，快到八点的时候，我疲倦了，我到了老城。那儿，一家看起来一般的旅馆，门很小，吸引了我。我进去了。我填了表，拿了钥匙。我的房间是三十四号，在四楼上。我开了门，却进入一间很豪华的房间。我找价目表，没想到，价钱竟高了两倍。钱的问题变得麻烦了。我只能在这个大城市里过贫穷的生活了。刚才还无所谓的不安变得明确了。我不舒服。我感到饿和空虚。不过我还清醒：不管对还是错，人家说我对钱的问题表现出最大的冷漠。这种愚蠢的忧虑在这里有什么用呢？但是，精神已经动了。应该吃饭，走路，找一家普通的饭馆。我每顿饭不应该

超过十克郎。我看见的所有饭馆中，最便宜的也是最不好客的。我走来，又走去。饭馆里面的人终于注意到我的伎俩：不能不进去了。那是一个相当阴暗的小饭馆，装饰着自命不凡的壁画。食客相当混杂。在一个角落里，有几个姑娘在抽烟，很严肃地说话。男人在吃饭，有些看不出年龄，没有特点。侍者，一个穿着油乎乎的常礼服的大块头朝我伸过来一颗没有表情的大脑袋。我不懂菜谱上写的是什么，很快，我随便点了一个菜。但是，这似乎需要解释一下。侍者用捷克文问我。我用我所知道的可怜的德文回答。他不懂德文。我很恼火。他叫来一个姑娘，这个姑娘摆出了一个经典的姿势，左手叉着腰，右手一支烟，带着湿漉漉的微笑朝我走来。她在我的桌旁坐下，用一种我认为和我一样拙劣的德文问我。一切都解释清楚了。侍者向我吹嘘当天的特价菜。他表演得不错，我要了。姑娘还在跟我说话，我可不懂了。自然，我以深表赞同的神气表示同意。但是我的心不在了。一切都使我感到恼火，我晕头转向，我不饿了。我一直感到如针扎一样，肚子发紧。我习惯地喝了一杯啤酒。菜来了，我吃了：一种粗面粉和肉的混合，被大量的枯茗[7]恶心。但是，我想到了别的事情，更确切地说，什么也不想，只想如何封住面前的女人的一张油乎乎的、咧开的嘴。她以为我会邀请她吗？她已经坐在我身旁了，黏上我了。我的机械的动作留住了她。（她很丑。我常常想，如果她漂亮的话，我是否会逃过以后发生的事。）我害怕病倒在一群时刻会爆发大笑的人中间。更怕孤独地待在旅馆的房间里，没有钱，没有热情，面对自己，面对悲惨的思想。我今天还难为情地自问当时惶恐不安的、胆怯懦弱的我如何能走出自我。我走了。我在老城中徘徊，但是不能在自我面前停留更长的时间，我开始跑，跑到旅馆，睡下，等待着入眠，我几乎立刻就睡着了。

我不感到厌烦的地方，就是那个我学不到任何东西的地方。正是这样的话使我重新振作精神。然而，我要去描写接下来的日子吗？我又回到那家饭馆。早晨、晚上，我忍受着加了枯茗、使我恶心的可怕食物。因此，我整天散步，整天想吐。但是我并没有后退，知道必须吃东西。再说，去一个新的饭馆试试，这样的代价是什么？在这里，至少我还是“熟人”。即使人们不和我说话，也朝我微笑。另一方面，

焦虑也来了。我太重视我头脑中的这颗尖锐的钉子了。我决定安排我的日子，分配支撑点。我尽可能晚地待在床上，我的日子也就相应地缩短了。我梳洗，有次序地研究城市。我沉浸在豪华的巴洛克教堂之中，试图找到一个故乡，更空虚、更绝望地走出这种与自我的令人失望的密谈。我沿着被水流翻腾的堤坝分割的伏尔塔瓦河徘徊。巨大的拉德钦区荒凉而寂静，我在那里度过了无数的时光。在它的教堂和宫殿的阴影中，太阳偏西了，我的孤独的脚步在街道中回响。我意识到了，恐慌又攫住了我。我早早地吃了饭，八点半就上床了。我摆脱了太阳。教堂、宫殿和博物馆，我企图在艺术品中平复我的焦虑。经典的伎俩：我想解决我的反抗和忧郁。但是没有用。一走出去，我就是一个外邦人。然而，有一次，在城市尽头的一座巴洛克修道院里，时间的温柔，慢慢响起的钟声，一群群的鸽子从古老的钟楼上飞出，某种像草的和乌有之物的香味的东西在我身上产生了一种充满泪水的寂静，这种寂静使我距离解脱只有两指之遥。晚上我回去了，奋笔疾书，一气写下了下面的东西，我忠实地抄下来，因为我在其夸张中又找到了我当时的感觉的复杂性：“旅行还有其他的好处吗？我在这里没有任何修饰。这是一座我读不懂其招牌的城市，陌生的字，没有任何熟悉的东西附着其上，没有可以说话的朋友，没有消遣。在这间听得见陌生城市的声音的房间里，我清楚地知道找不出任何东西能够使我走向一个家或喜欢的地方之更为柔和的光明。我要叫人吗，喊人吗？将要出现的是一些陌生的面孔。教堂、金器和香，一切都将我投入一种日常的生活，每一种事物都带上了我的焦虑。习惯的屏障，心灵半睡的动作和话语的令人快慰的编织物，慢慢地升起，终于暴露出一张因不安而苍白的脸。人站在他的对立面：我不相信他是幸福的……这正是旅行告诉人们的。一种巨大的矛盾在他和事物之间产生了。这颗不那么坚强的心，人间的音乐更容易进入。最后，在这种巨大的匮乏中，最孤独的小树都变成最温存、最柔弱的形象。艺术品和女人的微笑，站在他们的凝聚了世世代代的土地和建筑物之上的强壮的男人，这是旅行组成的动人和敏感的景致。还有，一天结束的时候，这间旅馆的房间里，我的心里某种东西，像是一种灵魂的饥饿。”然而，我还要承认这一切都是要我入睡的故事吗？现在我可以说了，布拉格留给我的，是醋渍黄瓜的味道，每个街角都有卖的，就

着手指头吃，其酸而刺人的味道唤起了我的焦虑，只要我一迈出旅馆的大门，它立刻就增强了。就是这味道，也许还有手风琴的某些曲调。在我的窗下，一个独臂的盲人坐在他的琴上，用屁股稳住，用一只手演奏。总是同一首幼稚而温柔的曲子，早晨它唤醒我，突然把我放进没有装饰的现实之中，我正在这种现实中挣扎。

我还想起来，在伏尔塔瓦河畔，我突然站住，那种气味或曲调攫住了我，把我投进自我的尽头，我低声说：“这意味着什么？这意味着什么？”但是，显然我还没有到达边界。第四天早上，快到十点钟的时候，我正准备出门。我想去看一座犹太公墓，前一天我没有找到。有人敲了临近一个房间的门。停了一会儿，又敲了。这一次，停了很长时间，看起来还是没有用。一种沉重的脚步下了楼。我没注意，脑袋空空的，我读一份用了一个月的刮胡膏的说明书来打发时间。天气阴沉，布满乌云，一缕紫铜色的阳光照在古老的布拉格的尖顶和圆顶上。每天早晨，卖报的都喊着《新政治》。我拼命地要摆脱开始感到的麻木。但是，我正要出门，碰上了我那同一层的侍者，手上拿着钥匙。我站住了。他又敲门，长时间地敲。他试图开开门。没有用。门可能从里面锁上了。再试。房间空空如也，我走了，不想问什么，又凄凉，又急迫。但在布拉格的街上，我始终有一种痛苦的预感。我如何能忘记那一层的侍者那憨厚的面孔，他的弯得怪模怪样的漆皮鞋，他的外衣上缺了的扣子。我吃了中饭，但感到越来越恶心。快到两点钟的时候，我回到了旅馆。

在大堂里，旅馆的工作人员窃窃私语。我迅速登上楼梯，想更快地面对等待着我的东西。正是如此。一扇门半开着，让人看见一堵涂成蓝色的墙。我刚才说的沉重的光亮射在墙上一团死在床上的人的阴影，还有站在尸体前的警察的阴影上。两个阴影成直角相交。这道光亮使我震惊。这道光亮是真实的，一种真正的生命之光，过了中午的生命之光，一种让人意识到他还活着的生命之光。他死了。他孤独地躺在他的房间里。我知道这不是自杀。我飞快地回到我的房间，扑到床上。一个像其他许多人一样的人，矮小，肥胖，如果我相信那个阴影的话。他显然死了很长时间。在旅馆中，生活继续，直到侍者想起来招呼他。他来到这儿，什么也没想，他孤独地死了。而我，这时候

正在读我用的刮胡膏的广告。整个下午，我都是在一种无法描述的状态中度过的。我直躺着，脑袋空空的，心奇怪地抽紧了。我修剪指甲。我数着地板的切槽。“如果我能数到一千……”数到五十或六十，就崩溃了。我不能数到更多了。我一点儿外面的声音也听不见。不过有一次，走廊里传来一种闷住的声音，一种说德语的女人的声音：“他那么善良。”我绝望地想到了我的地中海边上的城市，想到了我那么喜欢的夏日的傍晚，一片绿色的光亮中很是温柔，到处是年轻而美丽的女人。几天来，我没有说过一句话，我的心因抑制的喊叫和反抗要爆炸了。如果有人向我张开臂膀，我会像孩子一样哭起来。午后快结束的时候，我累极了，我狂热地插上门闩，脑袋空空的，一再重复一首民间的手风琴曲子。这时候，我不能继续下去了。没有了家乡，没有了城市，没有了房间，没有了名字，疯狂或征服，屈辱或激励，我会知道或日渐衰竭吗？有人敲门，我的朋友进来了。尽管我受到挫折，我还是得救了。我相信我是这样说的：“我很高兴又看见了你们。”但是，我肯定我的祝愿到此为止，在他们看来，我还是那个他们离开过的人。

不久之后，我离开了布拉格。当然，我对随后看见的东西很感兴趣。我能够指出几点钟在玻辰的小哥特式公墓，天竺葵的鲜艳的红色，蓝色的早晨。我可以讲一讲西莱齐的贫瘠的原野，冷酷而种不出东西。我早晨走过了这原野。在多雾而沉浊的早晨，鸟儿沉重地飞过黏糊糊的土地。我也很喜欢温柔、严肃的伏尔塔瓦河，它的纯净的远景，它的两旁长着挂满酸涩的果实的李子树的道路。但是，在我的内心深处，我感到在一条无底的裂缝中看得太久的人的眩晕。我到了维也纳，一星期之后，又走了，我一直是自我的囚徒。

不过，在从维也纳到威尼斯的火车上，我等待着某种东西。我像一个喝粥的康复期的病人，想着将要吃的第一块面包。出现了第一缕光亮。我现在知道了：我对幸福的到来准备好了。我将只说说在威桑斯附近的山上度过的六天。我还在那儿，或者说，有时候我在那儿，我常常处在一种迷迭香的香气中。

我到了意大利。土地又进入了我的灵魂，我一个个认出了土地临

近的迹象。第一片覆盖着鱼鳞样的瓦片的房屋，第一丛爬满硫酸铜使之发蓝的墙壁的葡萄树。第一批撑在院子里的衣物，杂七杂八的东西，落拓不羁的人。第一棵柏树（瘦弱但笔直），第一棵橄榄树，满是灰尘的无花果树。意大利小城的阴影憧憧的广场，中午时分，鸽子寻找着阴凉地，缓慢和慵懒，灵魂消磨着它的反抗。激情一步步走向眼泪。然后，到了威桑斯日子周而复始，早晨，母鸡的叫声不绝于耳，到了无与伦比的晚上，甜得腻人而温和，柏树下丝一般光滑，蝉鸣奏出了长长的节拍。这种内在的寂静陪伴着我，生出了缓慢的步伐，从一天到另一天。除了这间开向平原的房间，古旧的家具，钩织的花边，我还要什么呢？我面前有整个的天空和回旋的日子，我似乎可以不断地跟随着它，一动不动地跟着它回旋。我呼吸着我所能有的唯一的幸福——一种专注的、友好的意识。我整天散步：从山上下到威桑斯，或者在田野上走得更远。每一个遇见的人，街上的每一种气味，一切都成了我无节制的爱的借口。管理一个度假村的年轻女人，卖冰激凌的小贩的喇叭（他们的小车是一种陆上的贡多拉，装着车辕），层层码着的水果，红瓤黑籽的西瓜，半透明的发黏的葡萄——对于不知道孤独的人 [8] 是依靠，但是，蝉的尖锐、脆弱的笛声，人们在九月之夜所闻到的水和星星的香气，乳香黄连木和芦苇丛中的芬芳的道路，对于那些被迫要孤独的人 [9] 是爱的迹象。日子就这样过去了。在充满阳光的时候所引起的绚烂之后，夜来了，落日之金和柏树之黑形成了一幅辉煌的背景。于是，我上了路，朝着远方相互应答的蝉。随着我的前行，一只一只的蝉渐渐放慢了鸣叫，直至停止。我前进的脚步很慢，如此热烈的美使我透不过气来。在我身后，一只一只的蝉提高了嗓门，又唱了起来：从天上落下冷漠与美，具有一种神秘性。借着最后一缕光亮，我在一座别墅的门楣上读到：“In magnificentia naturae， resurgit spiritus” [10] 在这儿停下脚步。第一颗星已经出现了，然后是对面山上的三道光，夜没有任何预告地突然降临了，一种簌簌的声响和一阵微风在我身后的灌木丛中掠过，白天远去了，留给我它的甜蜜。

当然，我没有变。我只是不再孤独了。在布拉格，四堵墙憋得我透不过气来。这里，我面对着世界，向四周放射着我自己，让宇宙充

满与我相像的形式。我还没有谈论太阳呢。我花了很长时间来理解我对那个度过童年的贫穷世界的依恋和爱，只是现在我才意识到太阳和看着我出生的家乡给予我的忠告。中午前不久，我出门了，朝我认识的一个地方走去，那个地方俯瞰着广袤的威桑斯平原。太阳几乎在天的顶点上，天空深蓝，微风拂煦。从天上落下的所有光亮倾泻在山坡上，给柏树和橄榄树，白色的房子和红色的瓦穿上最热烈的衣裙，然后消失在对着太阳蒸腾的平原之上。每一次，都是同样的匮乏。在我身上，总是有那个肥胖、矮小的人的影子。在太阳下旋转不已的平原上，在灰尘中，在光秃的、覆盖着烧焦的草的山上，我的手指触摸到的东西，就是我身上具有的对于虚无的兴趣的一种朴实的、没有诱惑力的形式。这家乡把我带到了我的内心深处，使我面对着我的隐秘的焦虑。但这是布拉格的焦虑，同时又不是。如何解释？当然，在这布满了树、阳光和微笑的意大利的平原面前，我比在其他地方都更好地抓住了死亡和非人性的滋味，这种滋味跟随我达一个月之久。是的，这种没有眼泪的充实，这种充满我全身的没有快乐的平和，所有这一切都是由一种非常明确的、不再回到我身上的意识形成的：这是一种放弃和冷漠的意识。如同那个要死的、而且他也知道的人，他不再关心他的女人的命运，除非在小说里。他理解了那个人的自私的使命，就是说，绝望的使命。对我来说，这个家乡没有任何永生的许诺。在灵魂中重生与我何干？假如没有眼睛看威桑斯，没有手触摸威桑斯的葡萄，没有皮肤在由贝里克山到瓦尔玛拉纳别墅的路上感觉夜的抚摩？

是的，这一切都是真的。但同时，与阳光一起进入我自身的有我说不清楚的某种东西。在这种极端意识的极点上，一切都汇合了，我的生命好像要么抛弃要么接受的一个整体。我需要一种崇高的东西。我在我的深刻的绝望和世界上最美丽的风景之一的、秘密的、冷漠的对比中发现了它。我在其中汲取了既有勇气又有意识的力量。这种如此困难又如此反常的东西于我足矣。但是，也许，我已经就我准确地感觉到的东西有所夸大了。反正我常常想起布拉格，想起我曾经有过的难以忍受的日子。我又回到了我的城市。只是有时候，一股黄瓜和醋的刺鼻味道会唤起我的不安。那时候，我就想起了威桑斯。两个地

方对我都是珍贵的，我区分不了对光明与生活的爱和我想描写的对绝望经验的秘密的依恋。人们已经明白了，而我，我不能下选择的决心。在阿尔及尔的郊外，有一座小小的、有着黑铁大门的公墓。如果走到尽头，就会发现一条山谷，远处是海湾。在这个与大海同呼吸的礼物面前，人们可以长时间地陷入冥想。但是当人们往回走的时候，会发现在一座遗弃的坟墓上有一块牌子，上面写着“永远的遗憾”。幸亏有理想主义者打理事物。

生之爱

帕尔玛的夜里，生活慢慢地朝着市场后面的咖啡馆蔓延：直到那个时候，街道还是漆黑寂静的，人们来到漏过光亮和音乐的百叶门前。一天夜里，我到了一家咖啡馆。这是一间很小的低矮厅堂，长方形，涂成绿色，装饰着玫瑰花环。木头天花板布满了红色的小灯泡。在这个小小的空间里，奇迹般地安排有一支乐队，一张摆着五颜六色的酒的吧台，挤得要死的顾客，肩碰着肩。只有男人。中间有两米见方的空地。杯子里的酒和瓶子里的酒由侍者分送到大厅的各个角落。没有一个人心情平静。所有的人都大声嚷嚷。一个海军军官模样的人对着我大谈喝酒的礼节。在我的桌子旁，一个看不出年龄的矮子向我讲述他的生活。但是我太紧张了，听不清他说什么。乐队不停地演奏一些人们只能听得出节奏的乐曲，因为所有的脚都在打拍子。有时候，门开了。在喊叫声中，一位新顾客摇摇晃晃地进来了[11]。

突然一记锣响，一个女人忽地跳进咖啡馆中央的一个狭小的圈子里。“二十一岁。”军官对我说。我惊呆了。一个年轻姑娘的面庞，但是长在一堆庞大的肉上。这个女人有一米八十。她身材巨大，应该有一百五十公斤。她两手叉着腰，穿一件黄色的网状衣，其网格绷出了白色的肉格子，她在微笑；她的两个嘴角朝着耳朵送出了一连串肉的小小的起伏。在大厅里，冲动变得没有边际了。人们感觉到这个姑娘很有名气，人见人爱，大家都等着她。她一直微笑着。她环视着大家，总是沉默着，微笑着，波浪状地往前挺着肚子。大家叫着，要求唱一支好像都知道的歌曲。这是一支安达卢其亚歌曲，带鼻音，打击

乐重重地伴奏，全部是三拍子。她唱着，每一动，都用全身模仿着爱情。在这种单调的、充满激情的动作中，真正的肉的波浪从屁股产生，消失于肩膀。大厅差不多挤爆了。但是，在唱副歌的时候，姑娘围着自己旋转，两手满满地抓住乳房，张开了红红的、潮湿的嘴，和着大家一起唱，直到所有的人都在喧闹中站了起来。

她稳稳地站在中央，浑身是汗，头发散乱，挺直了巨大的身躯，绷紧了黄色的网状衣。仿佛一个出水的淫亵的女神，额头愚蠢而低垂，两眼空空，只有膝盖微微颤动说明她还活着，仿佛马在奔跑之后一样。在包围着她的手舞足蹈的快乐之中，她仿佛生活的卑鄙无耻和激动人心的形象一样，带着空空的眼睛里的绝望和肚子上的淋漓大汗……

没有咖啡馆，没有报纸，很难旅行。一张用我们的语言印的纸，一个晚上我们试图接触男人的地方，使得我们可以用亲切的举动模仿家里的我们，模仿一离开家就变得如此陌生的我们。因为旅行的代价，乃是恐惧。它在我们心中粉碎了某种内在的布景。不再可能欺骗了——在办公室和工地的时间内戴上面具（我们如此强烈地反对这些时间，而这些时间如此可靠地使我们不再受离群索居之苦）。这就是为什么我总想写小说，其中主人公会说："如果没有坐办公室的时间，我会变成什么样子？"或者："我老婆死了，幸亏我明天有一个大包裹要寄出。"旅行剥夺了这个庇护所。远离我们的亲人，远离我们的语言，离开了我们的一切支撑，失去了我们的面具（人们不知道电车的价钱，所有的事情都是这样），我们完全浮上了我们的表面。而在我们感到病态的灵魂的同时，我们又给予每一个人、每一件事所具有的奇迹的价值。一个什么也不想的跳舞的女人，桌子上的一瓶酒，从窗帘后面就能看见：每一种形象都成了一种象征。仿佛生活全部地在其中反映出来，只要我们的生活这个时候被概括了。只要对一切才能都很敏感，如何描绘我们能够品味的矛盾的陶醉（直到清醒的陶醉）呢？也许除了地中海，没有任何一个地方使我既远离自我，又靠近自我。

毫无疑问，我对于帕尔玛的咖啡馆的激动来源于此。但是，相

反，在中午，在大教堂的没有人的区里，在有着清凉的院子的古老宫殿里，在荡漾着阴凉的香水味的街道上，给我印象深刻的念头是某种“缓慢”。在屋顶的观景楼上，是一些纹丝不动的老妇人。沿着房子走，在满是绿树和圆而灰色的柱子的院子里驻足，我消失在这种寂静的气味中，我失去了界限，只剩下我的脚步的声音或者鸟的飞翔，我只在阳光照耀下的高墙上看见其阴影。我长时间地流连在圣弗朗西斯科的哥特式小修道院里。它的纤细的、矫揉造作的柱廊闪烁着西班牙古老建筑的美丽的金黄色。院子里，夹竹桃，淡紫花牡荆，一口井围着熟铁的栏杆，从那上面垂下一把长长的生了锈的金属勺子。过路的人用它喝水。有时候，我还想起那勺子落在井石上发出的清脆的声音。然而，并非这个修道院告诉我生之甜蜜。在鸽子翅膀的干燥的拍打中，寂静突然蜷缩在花园之中，在孤独的井链的摩擦声中，我重新找回了新的、然而亲切的滋味。在表象的这种奇特的游戏中，我是清醒的、微笑的。世界的面孔在其中微笑的水晶中，我觉得有一种动作会使它产生裂缝。某种东西要解体了，鸽子的飞翔消失了，每一只鸽子慢慢地垂下展开的翅膀。唯有我的沉默和静止使与一个幻觉相像的东西说得过去。我进入游戏中了。我并没有受骗，但是我准备接受表象。美好的金色阳光柔和适意，把修道院的黄色石头照得暖暖的。一个女人在井里打水。一个小时之后，一分钟之后，一秒钟之后，也许是现在，一切都可能崩溃。然而，奇迹在继续。世界生生不息、腼腆、反讽和谨慎（仿佛女人的友谊所具有的某些温柔、矜持的形式）。一种平衡还在继续，由于担心它自己的结局而变得五颜六色。

这就是我对生活的全部的爱：可能对我将要失去的东西的一种沉默的激情，一种火焰下的苦涩。每一天，我离开修道院，仿佛摆脱了自我，而修道院一刹那间处于世界之中。我知道为什么这时候我想到了多利安人的阿波罗雕像的没有瞳孔的眼睛或者乔托的炽热而不动的人物[12]。这个时候，我才真正懂得类似的家园能够给我带来什么。我钦佩人们可以在地中海沿岸找到生活的确实性和准则，人们由此满足了他的理性，证实了乐观主义和社会意义。因为最后使我产生强烈之印象的，不是按照人的尺寸造成的世界，而是世界在人的身上开了又合。不，如果这些地方的语言与我身上深深地回响的东西相和的

话，不是因为它回答了我的问题，而是它使这些问题归于无用。不是感激的行动可以使我说话，而是纳达只能出生在阳光灿烂的景物之前。没有生之绝望就没有生之爱。

在伊比扎[13]，我每天都坐在沿港口开设的咖啡馆里。五点钟的时候，当地的年轻人沿着防波堤呈两列散步。那里，结婚和全部的生活同时进行。人们不能不想到，这样在世界面前开始生活具有某种庄严。我坐下了，白天的阳光还摇摇晃晃的，照耀着白色的教堂和刷了白灰的墙，干燥的土地和乱蓬蓬的橄榄树。我喝着甜丝丝的巴旦杏糖水。我望着面前的山峦的曲线。山峦缓缓地朝着大海延伸。夜变成了绿色。在最高的一座山上，微风转动了一座磨房的翼。由于一种自然的奇迹，所有的人都放低了声音。只有天空和歌唱般的词语朝他涌来，但是人们感觉它们来自很远的地方。在这短短的晚霞时分，有某种转瞬即逝的、忧郁的东西，不但一个人感觉不到，就是全民族也感觉不到。对我来说，我希望爱，就像别人希望哭一样。我觉得我的睡眠的每一个小时都朝着生活飞逝……就是说朝着没有目标的欲望时光飞逝。在帕尔玛的酒馆和圣弗朗西斯科的修道院的激动的时间里，我不动，紧张，没有力气面对那种想要把世界放进我的手中的巨大的冲动。

我知道我错了，知道享受是有限度的。于是人们创造了。但是，爱没有限度，如果我能拥抱一切，拥抱得不对对我才是重要的。在热那亚，早晨，有一些女人的微笑我是喜欢的。我再也看不到了，当然，再简单不过了。但是，语言掩盖不住我的遗憾的火焰。圣弗朗西斯科的修道院的小小的井，我在里面看见鸽子飞过，我因此忘记了口渴。但是，那个时候总会到来，我又渴了。

反与正

这是一个古怪而孤独的女人。她和各种精灵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参与它们的争吵，拒绝见家里的某些人，因为他们在她藏身的那个世界里名声不好。

她从姐姐那儿得到一笔小小的遗产。这五千法郎到了人生快要结束的时候才来，颇使人有困扰之感。应该把这笔钱投在什么地方。几乎每一个人都会使用一笔巨大的财富，可当这笔财富很小的时候，困难就来了。这女人始终不变。她快死了，想使自己那一把老骨头日后有个遮蔽。这时有个真正的机会送上门来。她那个城的公墓里，有一块出租墓地刚刚到期，土地的所有者们在那里建起了一座壮观的地下墓室，线条简洁，砌有黑色的大理石，一句话，的确是一件珍宝，他们四千法郎就让给她了。她于是买了这座墓室。这可是一笔稳稳当当的证券，不受金融波动和政治事件的影响。她让人整理了墓坑，随时都可接待她的躯体。一切就绪，她让人用金色的大写字母刻上她的名字。

这件事使她深感满意，竟对这墓产生了一股真情。开头，她来看看工程的进展，后来就每个星期天的下午必到了。这是她唯一的外出和唯一的消遣。快到下午两点钟的时候，她走了很远的路，来到城门，那里就是公墓了。她进了墓室，仔细地关好门，跪在跪凳上。就这样，她面对着自己，比较着过去的她和将来的她。她找到了那一条断链的环，不费力就看破了上帝隐秘的意图。通过一种奇特的象征，她有一天甚至恍然大悟：她在世人的眼中已然死了。万圣节那天，她比往日到得晚了些，发现门下虔诚地铺满了紫色堇。原来是一些不相识的同情者，他们非常细心，看到墓前竟没有鲜花，就分担了家人的痛苦，一起来怀念这被遗忘的死者。

现在，我还得再谈谈这些事情。窗户的另一头有一座花园，我只能看见它的围墙，还有光影流动的几丛树叶。往上，仍旧是树叶；再往上，就是太阳了。人们感到外面的空气兴高采烈，世界一片欢乐，然而我却只看见枝叶的影子在我的白色窗帘上晃动。五束阳光耐心地在房间里洒下一股干草的香味儿。一阵微风吹过，窗帘上的影子活跃起来。一片云遮住了太阳，随即又飘走，从阴影中射出了那一瓶金合欢花的灿烂的黄色。这就足够了：只一缕微露的光亮，我的心头就充满了一种模糊的、使人昏昏然的快乐。正是那个一月的午后使我面对世界的反面。空气中还透着寒冷。到处是一片片似可捏碎的阳光，但已蕴涵着永恒微笑的种种迹象了。我是谁?我能做什么?我只能投入这

枝叶和阳光的游戏之中。化作这一片光，我的香烟在其中燃烧；化作这一股温柔和激情，它们在空气中呼吸。倘若我想认识我自己，那就是在这光的深处；倘若我想理解和享受这种交出了世界的奥秘的滋味，那就是我在宇宙的深处所发现的我自己，也就是说，我自己就是使我从环境中解脱出来的这种极度的感动。

在此之前，我说的是另一些事情，说的是人和他们所购买的坟墓。现在，让我从时间之布上剪下这一分钟吧。有些人在书页中夹一朵花，藏起一次使他们动情的散步。我也散步，但那是一位神祇在抚爱我。生命是短暂的，虚掷光阴就是犯罪。有人说，我是活跃的，然而活跃仍旧是虚掷光阴，因为人在消耗自己。今日乃是一次暂停，我的心前去迎合它自己。如果说那种焦虑仍在压迫着我，那就是感觉到了这不可触知的瞬间正像水银珠一样从我指间流走。有些人愿意对着世界转过背去，那就由他们吧。我不抱怨，因为我看着我长大。此时此刻，我的全部王国在这世界上。这阳光，这阴影，这炎热，这来自空气深处的寒冷，一切都写在这窗口之中，我透过它看见天空撒下它的完满去迎合我的怜悯，我还会去问某种东西是否正在死去，人是否在受苦吗?我可以说，我一会儿就说，重要的是合乎人情、朴实单纯。不，重要的是真，于是一切尽在其中，例如人情和淳朴。那么当我活在这世界上，我什么时候更真呢?动欲之前我已被满足。永恒在彼，我希望着。现在我所希望的已不再是幸福，而仅仅是自觉。

一个人在观照，另一个人在掘墓，如何将他们分开?如何将人及其荒诞分开?看哪，天微笑了。光在膨胀，夏天快到了吗?这就是那些应该爱的人的眼睛和声音啊。我以我所有的姿态眷恋着世界，我以我所有的怜悯和感激眷恋着人。在世界的这些正与反之间，我不愿选择，我不喜欢人们选择。有些人不愿意别人是清醒的、嘲讽的，他们说："这说明您不善良。"我看不出其间的联系。当然，我听人说某人不道德，我的理解是某人需要一种道德；我听人说某人蔑视智力，我认为他是承受不了怀疑。反正我不喜欢人们作假。睁开双眼正视光犹如正视死亡，这才是大勇。说到底，问题在于如何指明这种对生活的酷爱和这种隐秘的绝望之间的联系。如果我倾听蜷缩在事物深处的嘲讽[14]，它就会慢慢呈现出来。它会眨着小而亮的眼睛说："生活

么，就像……”，我的全部学问尽在这里了。

无论如何，我并不能肯定我说得对。我是否想到人们讲给我听的那个女人，这无关紧要。她要死了，她还没有咽气，女儿就给她穿衣服入殓。实际上，四肢还没有变硬时，事情似乎更容易些。不过，我们生活在匆匆忙忙的人们中间，这究竟是很奇怪的。

【注释】

[1] 让·格勒尼埃（1898——1971），法国作家、哲学家。

[2] 尚福尔（1740——1794），法国作家，著有《箴言集》。

[3] 指让·格勒尼埃。——原注。

[4] 吕班泼赖为巴尔扎克小说《幻灭》中的主人公，于连·索莱尔为斯丹达尔小说《红与黑》中的主人公。

[5] 麦尔维尔（1819——1891），美国作家，著有《白鲸》。

[6] 很简单。“这本书已经存在，但印量很少，书商卖得很贵。为什么只有富有的读者才有权读到呢？”是啊，为什么？——原注

[7] 枯茗，一种芳香科植物，其果实可用做调料。

[8] 就是说，所有的人。——原注

[9] 同上注。

[10] 拉丁文：在壮丽的自然中，精神产生了。

[11] 在确定真正的文明的欢乐中，有某种悠然自如。在欧洲，西班牙人是文明化的民族之一。——原注

[12] 希腊雕塑的堕落和意大利艺术的消失是从微笑和目光出现开始的。仿佛美中断的地方，精神就开始了。——原注

[13] 西班牙西部岛屿名。

[14] 即巴莱斯所说的“自由的保证”。——原注

婚礼集
Noces

编者的话

今天重印的这些随笔写于1936年和1937年，于1938年在阿尔及尔少量出版。这个新版本没有修改，尽管作者始终认为根据这个词的准确的、限定的意义，它们是随笔。

剑子手用一条丝带扼死了卡拉发主教，丝带断了：必须来两次。主教看着剑子手，不肯说一句话。

——斯丹达尔

（《巴里亚诺公爵夫人》）

蒂巴萨的婚礼

春天，蒂巴萨住满了神祇，它们说着话儿，在阳光和苦艾的气味中，在披挂着银甲的大海上，在深蓝色的天空中，在铺满了鲜花的废墟上，在沸滚于乱石堆里的光亮中。在某个时辰，田野被太阳照得黑糊糊一片。眼睛什么也看不见，只能抓住在睫毛边上颤动的一滴滴光亮和色彩。芬香植物浓郁的气味直刺嗓子眼儿，在酷热中让人透不过气来。极远处，我只能勉强看见舍努阿山那黑黑的一团，这山的根在环绕村庄的群山里，它平稳而沉重地摇晃着，跑去蹲在大海里。

我们穿过村庄，这村庄已经开向海滩了。我们进入一个黄色和蓝色的世界，迎接我们的是阿尔及利亚夏天的土地的芬芳而辛辣的气息。到处可见，玫瑰花越出别墅的墙外；花园里，木槿还只有淡淡的红色，而一片繁茂的花，其茶红色却奶油一般浓，还有一片长长的蓝色鸢尾花，其边缘弯得极为精巧。石头都是热的。我们走下金黄色的公共汽车时，肉店老板们正坐着红色的车子进行早晨的巡回，他们吹

响喇叭呼唤着居民。

港口左侧，有一条干燥的石头小路，穿过一片乳香黄连木和染料木，通向废墟。道路从一座小灯塔前经过，然后深入田野。灯塔脚下，已经有开着紫色、黄色和红色的花的肥大植物爬向海边的岩石，大海正吮吸着，发出阵阵亲吻似的响声。我们站立在微风中，头上的太阳只晒热了我们的脸颊的一面，我们望着光明从天上下来，大海没有一丝皱纹，它那明亮的牙齿绽出微笑。进入废墟王国之前，这是我们最后一次做旁观者。

走了几步，苦艾的气味就呛得我们喉咙难受。它那灰色的绒毛盖满了无际的废墟。它的精华在热气中蒸腾，从地上到天上弥漫着一片慷慨的酒气，天都为之摇晃了。我们迎着爱情和欲望走去。我们不寻求什么教训，也不寻求人们向伟人所要求的那种苦涩的哲学。阳光之外，亲吻之外，原野的香气之外，一切对我们来说都微不足道。对于我，我不想一个人独自来到这里。我经常和我喜欢的那些人一起来，我在他们脸上看到了明媚的微笑，那是充满爱的脸呈现出的微笑。这里，我把秩序和节制留给别人去说。这是自然的大放纵，这是大海的大放纵，我整个儿地被抓住了。在这废墟与春天的结合中，废墟又变成了石头，失去了人强加于它的光滑，重新回到自然之中。为了这些回头浪子，自然毫不吝惜鲜花。在广场的石板中间，天芥菜长出了它那白色的圆脑袋，红色的天竺葵把它的血撒在昔日的房屋、庙宇和公共广场上。如同许多的知识将一些人引向上帝，许多的岁月将废墟又带回母亲的家园。今天，它们的过去终于离去，什么也不能使它们与这种深厚的力量分开，这力量把它们引向尘世间的事物的中心。

多少时间在碾碎苦艾，抚摸废墟，试图让我的呼吸与世界骚动的叹息在相配合之中过去了！我深深地沉入原野的气味和催人入睡的昆虫合唱之中，对着这充满着热的天空那不堪承受的雄伟睁开了双眼。成为自己，找到深藏的能力，这并不那么容易；然而，望着舍努阿山那结实的脊梁，我的心平静了，洋溢着一种奇异的信心。我学会了呼吸，我融合了我自己，我完成了我自己。我攀登过一座又一座山丘，每一座都给了我奖赏，如同那座庙宇，其圆柱度量着太阳的行程，人

们从那里可以看见整个村庄，它的白色、粉红色的墙，它的绿色的阳台。也如同东山上那座大教堂，它还保留着墙，其周围很大范围内摆着出土的石棺，大部分刚刚被发掘出来。它们曾经收容过死者，现在则长出了鼠尾草和野萝卜。圣萨尔萨教堂是基督教的教堂，然而每一次从窗洞望出去，我们看见的都是世界的旋律：长满松柏的山丘，或是滚动着一群二十米长的白犬的大海。背伏着圣萨尔萨教堂的山丘顶部平坦，风通过柱廊吹得更为畅快。在早晨的太阳下，空中摇荡着一种巨大的幸福。

需要神话的人们是很可怜的。在这里，神祇充当着岁月流逝的河床或参照物。我描绘，然后我说："这是红色，这是蓝色，这是绿色；这是大海，这是高山，这是鲜花。"我无须提到狄俄尼索斯[1]就可以说我喜欢把鼻子紧贴着乳香黄连木的花球。我还可以无拘无束地想到那首献给得墨忒耳[2]的古老颂歌："世上活着的人中看见这些事情的人是幸福的。"看见，而且在世上看见，这教训怎能忘记?对于厄琉西斯[3]的神秘，只消沉思就够了。就在这里，我知道我接近世界永远是不够的。我应该精赤条条，然后带着大地之精华的香气投入大海，在后者之中洗刷前者的精华，在我的皮肤上牢牢地系上一条纽带，为了这纽带，大地和大海嘴对嘴地呼吸了那么久。进入水中，先是一阵寒战，然后是一种又凉又浑的胶上升，然后是两耳嗡嗡作响，流鼻涕，嘴里发苦——这是游泳，两臂出了海像添了一层水，再在太阳底下晒，每一块肌肉都在扭曲中磨炼；水在我身上流，我的腿在一片骚动中占有了波浪——天际消失了。上了岸，跌进沙滩，委身于世界，重新回到我的血肉的重力之中，太阳晒得我昏头昏脑，我渐渐看见胳膊上水流了下去，干了的皮肤露出金黄色的汗毛和沙砾。

我在这里明白了什么是光荣，那就是无节制的爱的权利。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一种爱情。抱紧一个女人的躯体，这也是把从天空降下大海的那种奇特的快乐留在自己身上。刚才，当我想扑向一丛苦艾，让它的芬芳进入我的身体时，我应该不顾一切偏见地意识到，我正在完成一桩真理，这既是太阳的真理，也是我的死亡的真理。从某种意义上说，我在这里玩耍的，正是我的生命，这生命散发着火热的石头的气味，充满了大海和刚刚开始鸣叫的蝉的叹息。微风是清凉的，天空

是蔚蓝的。我无保留地爱这生命，愿意自由地谈论它，因为它使我对我作为人的处境感到骄傲。然而，人们常常对我说：没有什么可骄傲的。不，确有可以骄傲的东西：这阳光，这大海，我的洋溢着青春的心，我的满是盐味儿的身体，还有那温情和光荣在黄色和蓝色中相会的广阔的背景。我必须运用我的力量和才能来获取的正是这一切。这里的一切都使我完整无损，我什么也不抛弃，我任何假面也不戴，我只需耐心地学习那困难的生活本领，这抵得上所有那些生活艺术。

快到中午了，我们穿过废墟回到港口边上的一家小咖啡馆。阳光和色彩的铙钹在我们的脑袋里轰响，好凉快啊，那阴影憧憧的大厅，那绿色的、冰镇的大杯薄荷茶！外面，是大海和飞扬着滚烫的尘土的公路。我坐在桌前，试图在闪动睫毛间捉住热得发白的天空那炫目的五颜六色。我们的脸上满是汗水，轻薄的衣裳下面的身体却是凉爽的，我们都炫耀着与世界进行了一天的婚宴所感到的幸福的疲倦。

这咖啡馆里吃得不好，然而有大量的水果，尤其是桃子，我们一口咬下去，果汁顺着腮往下流。当我的牙咬住了桃子的时候，我听见了我的血汩汩地涌上耳朵，我全神贯注地看着。海上，是中午的无边的寂静。任何美的东西都为自己的美感到骄傲，今天的世界让它的骄傲在各个方面流露出来。在它面前，我为什么要否认生之快乐呢，如果我知道不能把一切都包容在生之快乐中？幸福并没有什么可以让人感到羞耻的。然而今日蠢人为王，我把那些怯于享受的人称为蠢人。关于骄傲，人们对我们说了那么多：你们知道，骄傲是撒旦的罪孽。他们喊道：小心，你们会迷路的，会失去你们的力量的。事实上，我是从此才知道某种骄傲的……其他时候，我总是禁不住要求整个世界都在设法给予我这种生之骄傲。在蒂巴萨，我看到的和我相信的完全一致，我绝不固执地否认我的手能触摸、我的唇能够亲吻的东西。我没有感到需要将其制成一件艺术品，但我感到需要讲一讲，这是不一样的。在我看来，蒂巴萨就像那些人物，人们描绘它们是为了间接地表明一种对于世界的看法。它像他们一样地作证，并且是强有力地作证。它今天成了我的人物，在抚爱它、描绘它的时候，我的陶醉好像变得无穷无尽了。有生活的时间，也有为生活作证的时间；同时也有创造的时间，这就不那么自然了。对我来说，用我全部的身体生活，

用我全部的心作证，这就足够了。首先是体验蒂巴萨，然后自然会有作证和艺术品。这里有一种自由。

我在蒂巴萨的停留从未超过一天。看风景不可看得过久，时间长了就会觉得看够了。高山、天空、大海，就像人的面孔，有时看到的是一片荒芜，有时则是一片辉煌，这取决于是盯着看还是一眼就看见。所以，任何面孔，要想富于内涵，都必须历经某种更新。人们常常抱怨很快就感到厌倦，而这时恰恰应该赞赏世界，因为曾经被遗忘过而显得常见常新。

傍晚，我进入位于国家公路旁的公园，那里花木井然，更见秩序。我走出混乱的芳香和阳光，在因夜晚而凉爽的空气中，精神平静下来，松弛的躯体品味着因爱情得到满足而产生的内心寂静。我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我看着田野渐渐地变圆。我心满意足。头上，一棵石榴树垂下花蕾，还没有张开，满布着棱纹，仿佛一只只握起的小拳头，其中包容着春天的一切希望。身后一丛丛迷迭香，我只闻见了一阵酒香。山丘嵌在树间，再远些，大海如带，上面是一角天空，仿佛抛锚的帆船，安详而温柔。我的心中涌起一种奇特的快乐，就是那种产生于良心安宁的快乐。演员都体验过一种感情，那是当他们意识到演好了一个角色的时候，更确切地说，他们使自己的姿态和所演人物的姿态互相吻合，以某种方式进入一种事先谋划好的意图之中，而且又一下子使之与自己的心一起跳动。我感觉到的正是这个：我演好了我的角色。我做了人应该做的事，虽然一整天都感到快乐这件事并不是一桩非凡的成功，但却是一种处境的、充满了感情的完成，在某些场合中，这使得幸福成为我们的一种义务。于是，我们又感到了孤独，然而是在满足之中。

现在，树上站满了鸟雀。大地缓缓地叹息着，渐渐遁入黑暗。很快，黑夜将随同第一批星辰降临在世界的舞台上。白天的明亮的神祇们将返回每日一次的死亡之中；但又会有别的神祇出现，他们的脸色阴暗、憔悴，一定是出生于大地的心脏之中。

至少是现在，一阵阵波浪穿过颤动着金色花粉的空间扑到我的脚

下，在沙滩上散开。大海、原野、寂静、土地的芬芳，我周身充满着香气四溢的生命，我咬住了世界的这枚金色的果子，心潮澎湃，感到它那甜而浓的汁液顺着嘴唇流淌。不，我不算什么，世界也不算什么，重要的仅仅是使我们之间产生爱情的那种和谐与寂静。我不想只为我一个人要求这爱情，我知道并且骄傲地与整个人类来分享；这人类生自太阳，生自大海，活跃而有味儿，它从纯朴中汲取伟大，它站在海滩上，向它的天空那明亮的微笑送去会心的微笑。

杰米拉[4]的风

有些地方，精神死了，是为了诞生一种恰成它之否定的真实。我去杰米拉的时候，刮着风，但阳光明媚，不过这是另外的事了。首先应该说的是，那里笼罩着一片沉重的、没有裂缝的寂静，那是某种像天平之平衡的东西。鸟的聒噪，三孔笛的低沉的声音，一只山羊跺蹄的响声，来自天上的嗡嗡声，各种声音造成了这片地方的寂静和荒凉。越来越远地，一阵清脆的喀嗒声，一声尖叫，表明一只鸟从藏身的岩石中飞了出来。每一条走过的路，房屋间的小径，发亮的圆柱下铺了石板的大道，一块高地上凯旋门和庙宇之间的宽阔的广场，都通向四面包围着杰米拉的条条沟壑，仿佛一副向着无边无际的天空摊开的扑克牌。人站在那儿，面对岩石和寂静，精神渐渐集中，白昼也随之流逝，山也越来越大并且变成紫色。然而风在杰米拉高原上刮着。阳光照亮了废墟，在这风和阳光的大混乱中，有某种东西在形成，它衡量出人与这座死城的孤独和寂静一致的程度。

去杰米拉要花很多时间。那不是一座人们停下和经过的城市。它哪里也不通，也不向任何地方开放。那是一个人们出发的地方。这座死城处在一条长而曲折的道路的尽头，似乎每一个拐弯都能通向它，路于是更显得长了。终于，在一片色彩灰暗的高原上冒出了它那发黄的骷髅，宛若一片骸骨之林，此刻的杰米拉就成了那种有关爱情和忍耐的忠告的象征，唯有这种忠告能把我们引向世界的中心。它在几棵树之间，在一片枯草之间，用它全部的山和全部的岩石抵抗着庸俗的赞赏、秀丽或希望的把戏。

在这荒芜的辉煌之中，我们游荡了一整天。渐渐地，午后开始时感觉到的风似乎随着时光的流逝大起来了，充塞了四面八方。它从地平线的深处，经东面远山的一个缺口吹来，然后在岩石和阳光之间瀑布般跳荡。它不停地吹着，用力地呼啸着穿过废墟，在一座土石围成的竞技场里旋转，吞没一大片饱受冰雹击打的巨石，用它的气息包围着每一根柱石，最后化作不断的呼喊散布在朝着天空开放的广场上。我觉得我像桅杆在风中喀喀作响。我从内里被掏空，两眼火辣辣的，嘴唇爆裂，皮肤干得不像是我的了。过去，我是通过皮肤来辨认世界的文字的。世界在上面留下它的温情或愤怒的符号，用夏日的气息温暖它，或者用冰霜的牙齿吃捏噬咬它。然而，如此长久地被风揉搓，被风摇晃了一个多小时，冒冒失失地抵抗，我终于对我的肉体画出的图画丧失了意识。仿佛被海潮上了光的卵石，我被风磨光，直至灵魂。我变成了使我漂浮的力量的一小部分，然后是一大部分，最后我变成了它的全部，把我的血液的跳动和大自然无处不在的那颗心的轰轰作响的巨大搏动混为一体。风按照包围着我的那片灼热的荒芜的形象塑造我。它那倏忽即逝的拥抱给予我这块岩石中的岩石一根石柱或夏日里直入云天的一棵橄榄树的孤独。

这场阳光和风的狂暴的洗浴耗尽了我全部的生命力。在我身上，翅膀刚刚扇动展开，生命刚刚发出呻吟，精神刚刚开始微弱的反抗。很快，我便向世界的四方散开，忘怀一切，也为自己所忘，我变成了这股风，变成了风中的石柱和拱门，发热的石板和环绕着荒凉的城市的淡淡的群山。我从未如此深刻地同时感到对自我的超脱和在世界上的存在。

是的，我存在着。此刻我感到惊奇的，是我不能走得更远。仿佛一个终生被囚禁的人，一切都相对于他而存在。亦仿佛这样一个人，他知道明天仍是相似的一天，以后也是如此。因为对一个人来说，意识到自己的存在，乃是不再等待什么了。如果说有些风景是人的心境，那也是些最为庸俗的风景。我在这个地方处处紧追某种东西，它不属于我，它属于这个地方，如同死亡的滋味属于我们大家一样。在阴影已经倾斜的石柱间，不安如同受伤的鸟儿没入空中。取而代之的是那种冷冷的清醒。不安来自活着的人的心中。然而宁静覆盖了这颗

活着的心：这就是我全部的洞察力。白日将尽，声音和光亮在自天而降的灰烬中渐渐消失，我形骸脱净，感到有一种力量畅行无阻，在我内心中说“不”。

很少人理解有一种拒绝是和放弃迥然不同的。这里前途、舒适、地位等词意味着什么，心灵的进步意味着什么？假使我固执地拒绝世界的一切“以后”，那也就是说不放弃我目前的财富。相信死亡通向另一个生命，在我并不是一件令人愉快的事情。对我来说，死亡是一扇关上的门。我不说这是需要跨过去的一步，我要说这是一种可怕的、肮脏的遭遇。人们向我建议的一切都竭力使人摆脱他自己的生命的重负。面对杰米拉的天空中一些大鸟的笨重的飞翔，我要求并且得到的恰恰是某种生命之重负。全身心地投入这种被动的激情之中，其余的我都不管了。我身上洋溢着青春，如何能谈论死亡。然而我觉得，要是我必须谈，那么我将在这里找到准确的词语，那就是在恐怖和沉默之间确定无疑地意识到一种不怀希望的死亡。

人是怀着几个熟悉的观念活着的。两个或三个吧。碰到人和事，就打磨之，改变之。要有一个确属自己的、可以谈谈的观念，非十年不行。自然，这不免让人泄气。不过人也在这个过程中多少熟悉了世界的美丽面孔。至此，他是面对面地看着它。然后，他要挪开一步，看看它的侧面。年轻人是正面看世界的。他没有时间打磨死亡和虚无的观念，不过他已咀嚼过它们那可怕的滋味。青春大概就是这个了，残酷地面对死亡，喜欢阳光的野兽的那种肉体的恐惧。至少从这一点看，与上面所言相反，青春没有幻想。它没有时间、也没有虔敬的心情构筑幻想。我也不知道为什么，面对这一片纵横的沟壑，面对这凄凉而庄严的石头的呼喊，杰米拉，在太阳的坠落中显得冷酷无情的杰米拉，面对这希望和色彩的死亡，我确信不愧为人的人在走到生命尽头的时候，应该重新发现这种面对面，否定曾经有过的观念，重新获得古人面对命运时眼中闪耀着的那种无邪和真实。他们望着他们的青春，同时紧紧拥抱着死亡。此刻，最可鄙的莫过于疾病。疾病乃是抗御死亡的一剂良药。它准备着死亡。它创立了一门课程，其第一阶段乃是钟爱自己。它支持人进行巨大的努力来逃避对彻底死亡的确信。然而杰米拉……于是我深深感到，文明的真正的、唯一的、一个人不

时地萦系于心的进步，乃是创造自觉的死亡。

我一直感到惊奇的是，我们在其他主题上是那样地急于使我们的看法日益精微，却独独对于死亡见解贫乏。这是好还是坏。我害怕还是呼唤它（他们说）。反正这证明了问题在于只要简单我们就无力处理。什么是蓝色以及对蓝色有何看法？对于死亡有同样的困难。关于死亡和关于颜色，我们不知道如何讨论。然而，这个人在我面前，如大地一般沉重，他预示了我的未来，这乃是最重要的。但是我能真正地想到这一点吗？我对自己说：我肯定要死，然而这毫无意义，因为我不能相信，我只能有别人的死亡经验。我见过人死。我更多地是见过狗死。摸摸它们，使我心神不定。于是我想：鲜花、微笑、对女人的渴求，我知道我对死亡的全部恐惧源于我的生之嫉妒。我嫉妒那些活着的人，对于他们来说，鲜花和对女人的渴求有其全部的有血有肉的意义。我善妒，因为我太爱生命，不能不自私。永恒与我何干。人可以活得好好的，有朝一日躺下，听见有人说："您很强壮，但我还得对您说实话：我可以对您说您要死了。"好好地活着，两手抓住全部的生命，肚子里装着全部的恐惧，还有一种傻乎乎的目光。其余的意味着：血一阵阵涌上我的太阳穴，好像我能把周围的一切粉碎。

然而，人无论如何、无论有什么境况，总是要死的。人家对他说："当你病好的时候……"那是人家在撒谎。我不要这个。因为，假使大自然有撒谎的时候，它也有说真话的时候。今天晚上，杰米拉说的是真话，而且是带着怎样悲伤的、固执的美啊！至于我，面对这世界，我不愿撒谎，也不愿别人对我撒谎。我愿将我的清醒坚持到底，怀着我全部充沛的嫉妒和恐惧望着我的死亡。我距离世界越远，我就越害怕死亡，因为我关心活着的人的命运，而不是静观永世长存的天空。创造自觉的死亡，乃是缩短我们和世界的距离，是进入完成而不喜，深知一个永远逝去的世界的激动人心的形象。杰米拉的群山的忧伤的歌声使我在心灵上进一步深入到这一教诲的苦涩之中。

傍晚，我们爬上通往村庄的山坡，回来时，我们听到了这样的解释："这里是异教的城市；这块在市区外发展的街区，是基督徒的街区。后来……"是的，这是真的。在那里，人和团体相继相续；征服

者用他们的下级军官的文明为这个地方打下了印记。他们对伟大有一种低级可笑的观念，用他们的王国所覆盖的土地来加以衡量。奇迹在于他们的文明的废墟成了他们的理想的否定。因为这个骷髅般的城市，若在黄昏将尽时，在白鸽围绕着凯旋门的飞翔中从高处看，并未在空中画下征服和野心的象征。世界终究要战胜历史。杰米拉投向群山的巨大的石头的呼喊，天空和寂静，我牢牢地抓住了它们的诗意：清醒，冷漠，乃是绝望或美的真正的象征。面对着此种我们已经离去的伟大，我们的心收紧了。杰米拉留在了我们身后，它那天空中忧郁的水，从高原另一侧传来的鸟的叫声，山羊在山坡上突然而短促的移动，还有松弛而响亮的晚霞中一个长角的神在祭坛上露出的生动的脸。

阿尔及尔的夏天

给雅克·厄尔贡 [5]

人们与一个城市分享的爱往往是秘密的爱。一些城市，例如巴黎、布拉格，甚至佛罗伦萨，都是封闭于自身，因此形成了它们自己的世界。但是，阿尔及尔以及和它一样的某些幸运的地方，例如面向大海的城市，却向天空开放，如一张嘴或一道伤口。人们在阿尔及尔喜欢的东西，是每一个人都借以为生的东西：每一条街的拐角都面临大海，太阳具有某种份量，种族的美。在这种粗鄙和礼物之中，永远有一种更为隐秘的芬芳。在巴黎，人们可以怀念空间和鸟翼的拍打。在这里，人至少是满足的，他的欲望有保障，他可以衡量他的财富。

毫无疑问，必须在阿尔及尔生活很长时间才能理解过量的自然财富使人变得冷酷无情的那种东西。对于那些想要学习、受教育或变得更好的人来说，这里一无所有。这是一个没有教训的地方。它既无许诺，亦无任何使人可以隐约看见什么的东西。他满足于奉献，大量地奉献。它全部地呈现于人们的眼睛，人们在享受的一刹那间就认识到了。它给人提供的享受无药可救，而它的快乐始终是没有希望的。它所要求的，是有洞察力的灵魂，就是说，没有安慰的灵魂。它要求人

做出清醒的行动，如同人做出信德的行为。真是一个奇特的地方，它给予人的东西既成就了他的辉煌，又成就了他的苦难！这些地方的敏感的人拥有感性的财富，这种财富与最极端的匮乏同时发生是毫不奇怪的。没有一种真理不包含着一种苦涩。这个地方的面貌，我在它的最贫穷的人中最为喜欢，这有什么可惊奇的呢？

这里的人们在其整个青年时代都有一种与他们的美相适应的生活。然后，就是下降和遗忘了。他们把赌注压在肉体上，他们知道终将失去肉体。在阿尔及尔，对于年轻、富有活力的人来说，一切都是胜利的避难所和借口：海滩，阳光，面向大海的露天座上的赌博，鲜花和运动场，有着色泽鲜丽的大腿的姑娘。但是，对于失去青春的人来说，没有任何可以抓住的东西，没有一个忧郁可以自行离开的地方。其他的地方，如意大利的露天座，欧洲的隐修院，普罗旺斯的山峦的轮廓，同样多的地方，人可以逃避其人性，可以依靠自身慢慢地解脱。但是这里要求孤独和年轻人的血性。弥留之际的歌德呼唤光明，这是历史的警句。在贝尔古和巴——艾尔——乌艾德，老人坐在咖啡馆的深处，听着头发熨帖的年轻人胡吹神侃。

这些开端和结束，正是夏天在阿尔及尔给予我们的。在那几个月里，城里没有人了。但是穷人和天空留下了。我们和穷人一起奔向港口，享用男人的珍宝：温和的海水和女人的棕色的肉体。夜晚，人们没命地享用了这些财富之后，又重新见到装点着他们一生的漆过的屋顶和煤油灯。

在阿尔及尔，人们不说“下水”，而说“打水”。不必强调。人们在海港里游泳，游过水鼓，在上面休息。当游过一个水鼓，上面已经有一个美丽的姑娘时，他就会对同伴喊道：“我跟你们说，那是一只海鸥。”这是健康的快乐。的确应该相信这些快乐构成了这些年轻人的理想，因为其中的大部分在冬天仍继续这种生活，每天的中午，光着身子在太阳底下，吃一顿简单的饭。并非他们读过自然主义者的令人厌倦的说教，那是些肉体的抗议者（有一整套肉体的分类，它与精神的肉体分类学一样令人气恼）。他们在“太阳下很舒服”。人们无论怎样评价我们这个时代的习惯都不过分。两千年来第一次，身体可以裸

露在海滩上。二十个世纪以来，人们通过弱化肉体和复杂化衣服致力于贬低希腊的傲慢与天真，使之合乎礼仪。今天，超越了历史，年轻人在地中海的海滩上奔跑，酷似德洛斯岛[6]的竞技者的优美的动作。这样贴近身体和通过身体来生活，人们可以意识到他有一种特有的分寸、生活和心理（试用一种荒诞的词）。身体的变化和精神的变化一样，有它的历史、曲折、进步和不足。只有一种细微的差别，即色调的变化。当人们夏天去港口游泳的时候，就会意识到所有的皮肤的同时的变化：从白色到金色，到棕色，直到烟草的颜色，那是身体所能做到的变化的极端。港口受到卡斯巴赫[7]的白色立方体之变化的控制。当人们与海水处于一个平面，背景是阿拉伯城市的强烈的白色的时候，身体像古铜色的拒马一样展开。当人们进入八月、太阳变大的时候，房屋的墙壁更加晃眼，皮肤带上一种更加阴暗的色彩。这时，如何能不认同随太阳和季节变化的石头与肉体的对话呢？我们整个早晨都在浅水中度过，围绕着红色和黑色的货轮（一些货轮来自挪威，散发着木头的香味，一些来自德国，充满着石油的气味，一些沿着海岸航行，有酒和旧木桶的味道），于水花和短桨的悠长滑动之中爆发出一阵阵大笑。在阳光从天空的四面八方倾泻的时候，满载棕色的肉体的橘黄色独木舟把我们带进一种疯狂的奔跑之中。当双桨随着生硬地悬挂着水果颜色的羽翼有节奏地拍打的时候，我们久久地在港湾的平静的水中滑行，如何能够不确信我把许多浅褐色的神祇带进光滑的水中，我在这些神祇中认出了我的兄弟？

但是，在城市的另一端，城市已经向我们呈现出另一种财富：我想说的是它的寂静和它的烦恼。根据它们产生于阴影或太阳，这种种的寂静并没有同样的价值。在政府广场，有正午的寂静。在覆盖广场的树阴里，阿拉伯人卖五个苏一杯的、用柑橘树花熏过的冰镇柠檬水。他们的叫声“清凉的，清凉的”穿过了空无一人的广场。在他们的叫声之后，寂静在太阳底下重又降临：在小商贩的罐子里冰块翻动，我听见了轻微的哗哗声。还有睡午觉的寂静。在海军部的街上，在理发师的积满污垢的店铺前，人们可以根据空心的藤窗帘后面苍蝇的嗡嗡声衡量寂静。其他的地方，在卡斯巴赫的摩尔人的咖啡馆里，身体是寂静的，它不能离开这些地方，不能离开茶杯，不能找回它的血液

流动的时间，尤其是有夏日傍晚的寂静。

白天摇摇晃晃地进入黑夜，在这短暂的时刻，为了使阿尔及尔在我身上连接到这种程度，应该让这些时刻充满隐秘的信息和呼唤吗？当我一段时间里远离这个地方的时候，我想象着它的晚霞，那是一种幸福的许诺。在俯瞰城市的山峦上，有道路穿过乳香黄连木和橄榄树。这时，我的心转向了它们。我看见一群群黑色的鸟儿腾起在绿色的天际。突然摆脱了太阳的空中，某种东西平息下来了。一小片红色的云拉长了，直到消失在空气中。然后，几乎是同时，第一颗星星出现了，人们看见它形成，在厚重的天空中变得坚硬。接着，一下子，黑夜吞噬了一切。阿尔及尔的短暂的夜，它们究竟有什么无与伦比之物能够在我身上释放如此多的东西？它们在我唇上留下的甜蜜，不等我厌倦就已经消失在黑夜中了。这难道是它之持久的秘密吗？这个地方的温情是震动人心的，是转瞬即逝的。但是只要它在的时候，至少心可以全部地沉醉于其中。在帕多瓦尼海滩，跳舞场每天都开放。巨大的长方形舞池全部面向大海，街区的贫穷的年轻人跳舞直到晚上。我常常在那儿等待一个特殊的时刻。白天，大厅有倾斜的木头做成的披檐遮挡阳光。太阳消失的时候，就拿掉。这时，大厅充满了一种奇怪的绿色的光亮，这光亮产生于天空和大海各自的贝壳。当人们远离窗户坐着，就只能看见天空，阴影憧憧，舞者的面孔轮流闪过。有几回，演奏的是华尔兹，在绿色的背景上，黑色的轮廓顽强地旋转，仿佛在留声机唱盘上剪贴的侧影。夜很快就来了，接着光亮随之而来。但是，在这微妙的瞬间，我不会说我发现的令人陶醉和隐秘的东西。至少我记得一位身材高挑的漂亮姑娘，她跳了整整一个下午。她的蓝色紧身裙上一圈茉莉花环，汗水从腰一直湿到大腿。她一边跳一边笑，高扬着头。她从桌旁经过，留下一种混合着花和肉体的气味。夜里，我看不见她靠在舞伴身上的身体了，但是在天空上，白色的茉莉花和黑色的头发交替旋转，当她后仰膨胀的胸脯时，我听见了她的笑声，看见了舞伴的侧影突然弯下身子。我对于无邪所具有的看法，正是归功于类似的晚上。这些充满了暴力的人，我学会了不再把他们与他们的欲望在其中旋转的天空分开。

在阿尔及尔的社区电影院里，有人有时候卖红颜色的薄荷糖，它

带着一切对产生爱情是必要的东西：1. 问题："您什么时候娶我？""您爱我吗？"2. 回答："疯狂地爱。""春天。"准备好了条件之后，人们把问题抛向女伴，女伴或者照样回答，或者仅限于装傻。在贝尔古，有些婚姻就是这样定下的，全部的生命从交换薄荷糖开始。这个地方的年轻人就是这样。

青春的标志，也许就是一种对于容易得到的幸福的慷慨的天职。尤其是近乎挥霍地急于生活。在贝尔古，在巴——艾尔——乌艾德，人们很年轻就结婚。工作很早，十年就穷尽了一生的经验。一个三十岁的工人就把一辈子的牌打光了。他守着老婆和孩子等着生命的结束。他的幸福是短暂的、无情的。他的生命也是一样。人们于是明白了，他出生在这个地方，一切的给予都是为了被收回。在这种丰富和慷慨中，生命取突然的、苛求的和大度的巨大激情的曲线形式。不是建造生命，而是燃烧生命。不在于思考和变得更好。例如，地狱的概念在这里只是一个可爱的玩笑。这样的想象只在那些有德的人那里才有可能。而我认为在整个阿尔及利亚道德是一个没有意义的词。并非这些人没有原则。人们有他的道德，一种非常独特的道德。不能"违背"他的母亲。在街上使他的老婆受到尊重。关心怀孕的女人。对于对手，不能两个打一个，因为"这很卑鄙"。不遵守这些基本要求的人就"不是人"，没什么可说的。我觉得这是公正的、强有力的。我们很多人还是无意识地遵守这种街头伦理的，这是我所知道的唯一公正的伦理。同时，小店主的道德在这里无人知晓。在我的周围，当一个腰缠重金的人经过的时候，我总是能看见怜悯的面孔。当知道某人偷盗、弑父或仅仅是不墨守成规的时候，人们说："可怜的人"，或者说，带着一种赞赏的口吻："这家伙，一个海盗。"

有些人就是为了骄傲和生活而生的。这些人滋养着厌烦之奇特的天职。在他们身上，死亡的感觉是最令人厌恶的。除了感官的快乐，这里的人没有其他的娱乐。滚球手俱乐部，"友好"的聚餐，三个法郎一场的电影，社区的节庆，多少年来对于30岁以上的人，娱乐足够了。阿尔及尔的星期天是最阴沉的。这个没有精神的民族如何能将其生活的深刻的恐怖穿上神话的外衣呢？在这里，所有与死亡有关的东西都是可笑的或者丑恶的。这个没有宗教、没有偶像的民族在群居之

后孤独地死去。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地方比布吕大街上的公墓更丑陋了，这座公墓面对着世界上最美的风景。一片黑糊糊的装饰中，一种恶劣趣味的堆积使这些死亡展示出真面目的地方升起一种可怕的悲伤。教堂里的心形还愿物说：“一切都过去了，除了回忆。”所有的人都强调这种可笑的永恒，这是那些爱我们的人的心廉价地给予我们的。同样的话支持着所有的绝望。它向死亡说话，而且是以第二人称：“我们的回忆不会抛弃你”，不祥的伪装，给顶多是一种黑色的液体的东西一副躯体和欲望。其余的，在一片使人昏头昏脑的大量的鲜花和石制的鸟中间，有一种轻率的愿望：“你的坟墓永远也不会缺少鲜花。”但是，人们很快就放心了：碑文环绕着金色的灰制花束，对于活着的人是很节省的。（正如那些不朽者把他们故作庄重的名字归于那些乘坐他们的电车的人们的感谢一样。）应该与时并进，人们有时候用吵人的珍珠飞机代替传统的猛兽，飞机由愚蠢的天使驾驶，人们不顾逻辑地给他装了一对漂亮的翅膀。

如何能使人理解这些死亡的形象永远与生命不可分离？价值在这里紧密地联系在一起。阿尔及尔的埋葬死尸的人最喜欢的玩笑是，当他们在路上空驶的时候，向他们遇见的那些漂亮的姑娘们喊：“上车吗，亲爱的？”什么也不能阻止从中看到一种象征，尽管这很令人不快。同样，眨巴着左眼回答死亡通知，这看起来亵渎神明：“可怜的人，他不能再唱歌了。”或者像那个从未爱过丈夫的奥兰人：“上帝把他给了我，又把他拿走了。”但是，无论如何，我看不出死亡能有什么神圣之处，相反，我看见了恐惧和尊敬之间的距离。在催促生活的地方，一切都显示出死亡的恐怖。然而，正是在公墓的墙下，贝尔古的小伙子指定他们的约会地点，姑娘们奉献她们的吻和爱抚。

我当然听说这样的民族并不为所有的人接受。这里，理解力如同在意大利一样没有位置。这个种族与精神没有关系。它崇拜和赞赏肉体。它从中获得力量、天真的厚颜无耻和一种使他们受到严厉的评判的幼稚的虚荣心。人们普遍地指责其“精神状态”，就是说，一种看事物和活着的方式。的确，生活的某种强烈程度不会不存在不公正。而这就是一个没有过去的民族，没有过渡的民族，但不是没有诗意的民族——我清楚地知道这种诗意的优点，坚硬、肉感、远离了温柔，这

是一种他们的天空所具有的本来的诗意，有关使我感动、使我集中的真理的唯一的诗意。它是文明的民族的反面，它是一个创造的民族。这些野蛮人懒洋洋地躺在沙滩上，我真是疯了，居然想他们也许正在塑造一种文化，而自己并不知道，在这种文化里，人的伟大终于发现了它的真面目。这个民族整个儿地被抛进现时，没有神话、没有慰藉地生活着。它把所有的财富都放在这块土地上，从此对于死亡无所防备。肉体美是大量地给了它。除了这些馈赠，还有一种奇特的贪婪一直伴随着这种没有前途的富有。这儿人们所做的一切都表明对于稳定的厌恶和对于前途的无谓。人们急不可耐地生活，如果一种艺术应该从中产生的话，他将会听从对于时间的痛恨，这种时间督促着多利安人用木头雕刻他们的第一批圆柱。然而，是的，人们在超越这个民族的暴烈和顽强的面孔的同时，也在摆脱了温情的夏日的天空中发现了一种尺度，面对这种尺度，任何真理都值得说出来，任何骗人的神明都发不出希望或救赎的信号。在这个天空和仰望着它的面孔之间，没有任何神话、文学、伦理学或宗教，有的只是石头、肉体、星星和手可以触摸到的真实的东西。

感觉到它与土地的联系，它对某些人的爱，知道总有一个地方心可以找到和谐，这对于一个人的一生来说已经是很确实的了。当然，这是不够的。但是在这个灵魂的故乡里，一切都渴望着某些时刻。“是的，我们是应该回到那个地方的。”这个普洛丁希望的一致性，在土地上重新发现又有什么奇怪的呢？一致性在这里用太阳和大海这两个词来表示。由于对肉体的某种兴趣，它对心是敏感的，这种兴趣造成了它的苦涩和崇高。我知道除了日复一日的曲线运动之外没有什么超人的幸福，也没有什么永恒。这些可笑的、基本的财富，这些相对的真理，是唯一使我感动的东西。其他的，“理想”之类，我没有足够的精神来理解。不是要装糊涂，而是我发现不了天使们的幸福有什么意义。我只知道这天空比我活得长。如果不是我死之后继续存在，我把什么叫做永恒呢？我这里并非表现一种创造物在其条件下的得意。这是另一码事。做一个男子汉并不总是很容易，比做一个纯粹的人更不容易。但是，做到纯粹，就是重新找到那个灵魂的故乡，在那里，与世界的亲近关系变得明显，血液的撞击与两点钟的太阳的猛

烈的冲动连在一起。很清楚，故乡总是在将要丢失的时候才被认出的。对于那些由于自己而备受痛苦的人来说，故乡就是那个不认他们的地方。我不想粗暴，也不想夸大。但是，最终在生活中不认我的，首先是杀死我的东西。一切激励生活的东西，同时也增加了它的荒诞性。在阿尔及利亚的夏天，我知道了比痛苦还有悲剧性的唯一的东西，就是一个幸福的人的生命。但是这同样可以成为一个更为伟大的生命的道路，因为这导致不作弊。

实际上，许多人为了逃避爱本身而装作爱生活。人们试图享受，“获得经验”。然而，这是精神的观点。必须有一种罕见的志向，才能成为一个追求享乐的人。一个人的生活的完成是无需拯救其精神的，无论是退，还是进，都是既孤独，又参与的。看到贝尔古的男人劳动，保卫他们的女人和孩子，常常是完美无缺的，我相信会有一种隐秘的惭愧。当然，我也不抱幻想。在我所说的生活中，没有很多的爱。我应该说不再有许多的爱了。但至少这些爱没有被回避。有些词我从来就没有好好地明白，例如罪这个词。我相信我知道这些人没有对生活犯罪。因为如果有对生活的罪孽，或者是对生活绝望或希望有另一种生活，或者是逃避这种生活的无情的崇高，两者也许是不一样的。这些人没有作弊。他们由于生活的激情而在二十岁上成了夏天的神，在失去了任何希望的时候仍然是夏天的神。我看见了两个人的死。他们充满了恐惧，然而却是宁静的。这样更好。在挤满了人类之恶的潘多拉的盒子里，希腊人在放出了所有的恶之后，才放出了希望，这是最可怕的恶。我不知道还有更动人的象征。因为与人们认为的相反，希望与顺从相等。而活着，就是不顺从。

这至少是阿尔及利亚的夏天所给予的严酷的教训。然而，季节颤抖了，夏天摇晃了。在如此多的激烈和僵硬之后，下了九月的第一场雨，它如同解放了的土地的第一把泪水，仿佛这个地方有了几天的温情。然而同时，角豆树把爱洒遍了阿尔及利亚。晚上或雨后，土地休息了，整个夏天全部呈现于太阳之下，肚子里蕴藏着种子，发出苦涩的杏子的芬芳。又一次，这种气味成就了人与土地的婚礼，在我们身上升起这个世界上真正雄强的唯一的爱：既容易消失的，又慷慨大方的。

附注

作为说明，这一篇关于斗殴的叙述是在巴——艾尔——乌艾德听到的，一字不差地呈现在这里。（叙述者并不总是像卡卡乌·德·缪塞特。这并不奇怪。卡卡乌的语言常常是一种文学语言，我想说的是再造的语言。“道上”的人并不总是说黑话。他们运用黑话的词汇，这不是一回事。阿尔及利亚人用一种很有特点的词汇和特别的句法。但是只有在法文中植入，这些创造才有味。）

于是可可向前迈了一步，对他说：“站住，站住。”那人回答：“有什么事？”可可对他说：“我要揍你。”“你要揍我？”于是他把手往后一放，毫不在乎的样子。可可说：“别把手放在后面，否则我给你一枪，你反正要挨揍。”

那个人没有放下手。可可，只一下，只打他一下，不是两下。那个人跌倒在地，“哇哇”地叫了起来。很多人围了上来。斗殴开始了。其中有一个人接近了可可，两个，三个。这时我说了：“说，你要打我的兄弟？”“谁，你的兄弟？”“即便不是，也差不多。”于是我给他一块垫木。可可打，我也打，吕西安也打。我把一个人逼到墙角，打他的头：“乓，乓。”这时人越聚越多。他们用锁链把我们捆住，你说说。我真害臊，穿过整个巴——艾尔——乌艾德。在绅士咖啡馆门前，还有伙伴和孩子，你说说。我真害臊。但是后来，吕西安的父亲对我们说：“你们对。”

孤独

给让·格勒尼埃 [8]

活着，当然，差不多就是表达的反面。如果我相信托斯卡纳 [9] 的大师们的话，那是在寂静中三倍地证明火焰和静止。

需要很多的时间才能承认，人们每天都在佛罗伦萨或比萨的街上遇见他们的画中的人物。当然，我们不再会看见身边的人的真面目

了。我们不再看同时代的人了，只是渴望获得其身上服务于我们的方向和规范我们的行动的东西。与他们的面目相比，我们更喜欢他们的最通俗的诗意。对于乔托或皮埃罗·德拉·弗朗西斯卡[10]来说，他们知道得很清楚，一个人的敏感算不了什么。说真的，心嘛，人人都有。但是，热爱生命环绕其上的淳朴的、永恒的伟大感情，例如恨、爱、眼泪和快乐，随着人的深刻而增长，塑造他的命运的面目——如同安放乔蒂诺的坟墓，马利亚的紧咬着牙的痛苦。在托斯卡纳的教堂的巨大的圣像上，我清楚地看到一群面目无限地移易的天使，但是，在每一张沉默的、热情的面孔上，我都认出了一种孤独。

事情的确涉及到绘画、故事、色调或感动。事情涉及到诗。重要的是真实。我称之为真实的是一切继续的东西。有一种微妙的教诲是要想到的，在这方面，唯有画家才能平复我们的饥饿。因为他们有特权使自己成为身体的小说家。因为他们在被称为现在的出色的、转瞬即逝的材料中劳作。现在总是在一种动作中得到表现。他们不画微笑或短暂的羞耻、遗憾或等待，而是画一副骨力血热的面孔。从这些固定于永恒的线条的面孔中，他们永远地驱逐了精神的诅咒：以希望为代价。因为身体不知道希望。它只知道血的冲动。它特有的永恒性是由冷漠造成的。例如在皮埃罗·德拉·弗朗西斯卡的《耶稣受笞图》中，在一个刚刚打扫干净的院子里，受难的基督和四肢粗壮的刽子手令人惊奇，他们的姿态同样地放松。因为这种痛苦没有结果。它的教训终止于画框。对于没有明天的人来说，有什么理由受到感动呢？这种无动于衷，这种没有希望的人的崇高，这种永恒的现在，恰恰是深思熟虑的神学家们叫做地狱的东西。众所周知，地狱同样是受苦的肉体。正是在这个肉体前，而不是在它的命运前，托斯卡纳人停下了脚步。不存在预言的绘画。不应该在美术馆里寻求希望的理由。

的确，灵魂的不死困扰着许多明智的人。这是因为在耗尽活力之前，他们拒绝了给予他们的唯一的真实，那就是身体。身体不对他们提出问题，至少他们知道它所建议的唯一的解决：这是一种必须腐烂的真实，因此它具有一种他们不敢直面的苦涩和高贵。明智的人更喜欢诗意，因为诗意是灵魂的事。人们清楚地感觉到我在做文字游戏。但是人们也同样明白，我只不过是想通过真实贡献一种更高的诗意：

从契马布埃[11]到弗朗西斯卡的意大利画家把托斯卡纳的风景提高到被抛到大地上的人的一种清醒的反抗，这大地的壮丽和光明不懈地向他谈论着一个并不存在的上帝。

由于冷漠和无动于衷，有时候一副面孔会酷似风景的矿物般的崇高。正如西班牙的某些农民与他们土地上生长的橄榄树相像，乔托画的面孔脱尽显示灵魂的可笑的阴影，最终酷似托斯卡纳本身，而托斯卡纳慷慨地奉献的唯一教诲是：牺牲感情，张扬激情，混合苦行与享乐，土地和人发出同一种声音，因此，人和土地在苦与爱的中间确立其特征。没有那么多真实心灵可以确认。这一种真实的明确性我可以清楚地确认：某些晚上，阴影开始笼罩佛罗伦萨原野上的葡萄树和橄榄树，透露出一种巨大的、无言的愁绪。但是，这个地方的愁绪永远是它的美的一种补充。在穿过夜晚的火车上，我感觉到某种东西在我身上松开了。今天我能怀疑由于面露愁容，就可以称做幸福吗？

是的，它的人所描绘的教诲，意大利也慷慨地用它的风景提供出来了。但是，错过幸福是容易的，因为幸福永远是名不副实的。意大利也是一样。而它的优雅，如果是即刻的，却不总是直接的。优于任何一个地方，它促使深化一种经验，它似乎第一次完整地提供了这种经验。这是因为它为了掩盖其真实，首先不吝惜它的诗意。它的第一种魔力乃是遗忘的仪式：摩纳哥的夹竹桃，遍地鲜花和散发着鱼腥味的热那亚，利古里亚海岸的蓝色的夜晚。然后是比萨，还有失去了海岸的多少有些流氓气的魅力之意大利。但这种优雅仍然是肤浅的，为什么不能在某些时候赞同一种感性的优美呢？对我来说，自打我来到此地（而我又被剥夺了旅行者的快乐，因为一张优惠的车票强迫我在一段时间内待在一座“我所选择”的城市），没有任何东西具有强制性，我觉得我的喜欢和理解第一个夜晚的耐心是没有限制的，在这个晚上，我疲倦、饥肠辘辘，进入比萨，在车站大街上受到十个震耳欲聋的高音喇叭的欢迎，这些喇叭对着一大群人发送大量的抒情歌曲，这群人大部分是年轻人。我已经知道我等待的是什么。在这生命的涌动之后，将是奇特的瞬间，咖啡馆关了门，寂静突然到来了，我穿过短小的、黑暗的胡同来到城市的中心。黑暗、金色的阿尔诺，黄色和绿色的建筑物，城市空无一人，如何描绘这种如此突然、如此巧妙的

诡计呢，比萨因此在晚上十点钟变成了寂静、水和石头的奇怪的布景。“正是在这样一个夜里，杰西卡！”[12] 在这个独特的舞台上，神祇们和莎士比亚的恋人们的声音一起出现……应该听从梦，因为梦听从我们。人们来此寻找的更为内在的歌声，我已经在这个意大利之夜的深处感觉到了。第二天，仅仅是第二天，早晨，田产即将增加。然而，这一天晚上，我是神祇之一，在倏忽易逝的“迈着被爱情陶醉的脚步”的杰西卡面前，我的声音和罗兰佐的声音混合在一起。杰西卡不过是一个借口，爱情的冲动超越了她。是的，我相信，罗兰佐爱她不如他所承认的允许他爱的程度。为什么今晚想到了威尼斯的恋人而忘了维洛那 [13] ？这里，没有什么可以依恋不幸的恋人。没有什么比为爱情而死更为无用的了。活着是必须的。在大地上不必管他的玫瑰，活着的罗兰佐胜过罗密欧。如何能在生动的爱情的节日里不跳舞呢——下午在多莫公园的短草上睡觉，周围是可以随时参观的建筑物，在城市的喷泉里喝水，水有些温，但是流动，再一次看看那个笑盈盈的女人的面孔，她的鼻子很长，但嘴很高傲。只是应该理解这种启蒙为更高的感悟做好了准备。这支烛光闪闪的游行队伍引领着爱勒齐斯 [14] 的酒神的神秘者。人在快乐中准备着他的功课，快乐达到了最高的陶醉的程度，肉体变得有意识，实现了它与神圣的神秘之间的交流，其象征乃是黑色的血。忘记消融在初到意大利的热情中的自我，就是准备着实现这个使我们解除希望、摆脱历史的教诲。在美的观赏中既有身体的真实，又有瞬间的真实，如何能不抓住它，如同抓住等待已久的幸福呢，这既使我们狂喜，同时又使我们死亡。

最令人反感的唯物主义并非人们相信的唯物主义，这种唯物主义想使我们把死去的观念当做活的现实，用贫乏的神话使我们摆脱对于我们身上注定永远死亡的东西的执着和清醒的注意力。我记得在佛罗伦萨，在桑提西玛·阿南西亚塔的隐修院的死人内院里，我被可以当做穷困的某种东西所激动，而这种东西不过是愤怒而已。下雨了。我读墓碑和还愿画上的文字。这一个曾经是温和的父亲和忠诚的丈夫；另一个，在夫妻中是最好的，是一个精明的商人。一个年轻的女人，堪为所有道德中的楷模，说法语，“si come il nativo” [15] 。那儿又是一个年轻姑娘，寄托了亲人的殷切希望，“ma la gioia e pellegrina

sulla terra” [16] 。但是，这一切并没有打动我。所有的人，根据那些碑文，顺从死亡，因为他们接受了其他的义务。今天，儿童充斥着隐修院，在石板地上玩跳山羊，继续着他们的全部美德。这时夜来了，我坐在地上，背靠着廊柱。一位过往的教士朝我笑了笑。在教堂里，管风琴低沉地奏鸣，教堂里的画的热烈的色彩有时在孩子们的叫声之后出现。我一个人靠着廊柱，仿佛某个人掐住了我的喉咙，像最后一句话似的喊出他的信仰。我身上的一切都反抗这种类似的顺从。“必须。”碑文说。然而不，我的反抗是有道理的。这种快乐、冷漠、全神贯注，犹如一位大地上的朝圣者，我应该步步紧跟着它。至于其他的，我说不。我用尽全部的力气说不。石板地对我说这没有用，生命乃是“col sol levante，col sol cadente” [17] 。但是今天，我看不见无用剥夺我的反抗的东西，我清楚地感觉到它所增加的东西。

现在，这还不是我想说的东西。我想更切近地勾勒一种真实的轮廓，这种真实我在我的反抗的中心感觉到了，它只不过是一种延伸而已，这是一种从新桑塔·玛利亚隐修院的迟开的小玫瑰到佛罗伦萨星期天早晨的女人的真实，那些女人没有戴乳罩，穿着轻薄的裙子，有着湿润的嘴唇。那一个星期天，每个教堂的角落里盛开着鲜花，肥壮而有光泽，布满了水珠。这时，我发现了一种真实，同时我也发现了一种补偿。在这些鲜花中，如同在这些女人中，有一种慷慨的丰满，我看不出希望一种丰满与觊觎另一种丰满有很大的不同。同一颗纯净的心足矣。一个人感觉到有一颗纯净的心并不经常。但至少在这一时刻，他的责任在于将使他如此纯净的东西称做真实，哪怕这种真实在他人看来可能像是一种亵渎，例如这一天我所想到的：我在费埃索的一座洋溢着月桂花香的方济各会修道院里度过了早晨。我在一个充满了红色的鲜花、阳光、黄色和黑色相间的蜜蜂的小院子里待了很久。在一个角落里，有一只绿色的喷水壶。在到这里之前，我参观了和尚们的小房间，看了他们的装饰着死人头的小桌子。现在，这座花园见证了他们的灵感。我又回佛罗伦萨了，沿着长满了柏树的朝城市延伸的山丘。世界的这种辉煌，这些女人，这些鲜花，在我看来，都是这些男人的证明。我不敢保证这也是那些男人的证明，他们知道贫穷的极端总是相连于世界的奢侈和财富。在这些封闭在圆柱和鲜花中的圣

方济各会修士的生活和阿尔及尔帕多瓦尼海滩上的年轻人的一年到头阳光充足的生活之间，我感觉到有一种普遍的共鸣。如果他们放弃，那是为了一种更伟大的生活（而不是为了另一种生活）。这至少是“匮乏”这个词的唯一有价值的使用。裸体总是保留着一种肉体自由的意思，这种手和花之间的和谐——这种土地和摆脱了人类的人之间的爱恋的默契——啊！如果它还不是我的宗教的话，我情愿马上皈依。不，这只能是亵渎神明了——同样是不，如果我说弗朗索瓦·德·乔托的圣人们的内心的微笑证明了品尝到幸福的滋味的圣人们。因为神话对于宗教正如诗对于真实，只是一些放在生活的激情上面的可笑的面具罢了。

我还要走得更远吗？在费埃索[18]，同样的人生活在红色的鲜花面前，在他们的小房间里有死人头供他们沉思。佛罗伦萨在他们的窗口，死亡在他们的桌子上。绝望中的某种继续可以产生快乐。在生命的某个温度上，混在一起的灵魂和血液在矛盾中惬意地共生，对责任和信仰同样地无动于衷。这时，我不再对比萨墙上一只轻捷的手这样概括其关于荣誉的奇特概念感到惊讶了：“Alberto fa l'amore con la mia sorella”[19]。我也不对意大利是一块乱伦的土地，或至少是承认的乱伦感到惊奇，这是更加意味深长的。因为从美到不道德的道路是迂回曲折的，但是确定无疑的。智力投入到美之中，却以虚无为饮食。在崇高扼紧了喉咙的景致前，它的每一种思想都是对人的一种取消。很快，人被那么多的沉重的信念所否认、遮蔽、重新遮蔽和变得模糊，在世界面前除了这种未定型的污点之外再没有什么了，这种污点只知道消极的真实，或者它的色彩，或者它的阳光。对于灵魂及其无法忍受的美来说，如此纯净的景致枯燥乏味。在那些关于石头、天空和水的福音书中，人们说没有什么东西能使万物复活。从此，在这片对心来说如此美好的沙漠的深处，对这些地方的人来说，诱惑开始了。在高贵的景象面前，在美的稀薄的空气中，高超的思想不相信崇高可以和仁慈结合在一起，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呢？一种没有神使之完善的智力在否定它的东西中寻求一个神。来到梵蒂冈的波吉亚喊道：“现在，上帝给了我们贫穷，需要赶快享用。”他说了，他也做了。赶快，说得好。人们已经感到了心满意足的人的绝望。

也许我错了。因为说到底，我在佛罗伦萨是幸福的，在我之前，其他许多人也是如此。但是，幸福是什么，如果不是一个人和他所经历的生活之间的简单的和谐？什么样的更为正当的和谐能够把人和他的生活连在一起，如果不是他对于享用时间和他的必死的命运之间的双重的意识？至少，人们学会了不指望任何东西，把现在看做唯一的真实，这种真实是“额外”给予我们的。我听见有人对我说：意大利、地中海、古老的土地，一切都适合人的尺度。但是它在哪儿？谁给我指出道路？让我睁开双眼，寻找我的尺度和满意！或者说，我看到了：费埃索、杰米拉和阳光照耀下的港口。剩下的一切都属于历史。

然而，不应该到此为止。因为没有说幸福完全是与乐观主义不可分离的。幸福与爱有联系——这不是一码事。我知道有一些时间和地方幸福可以显得苦涩，人们更喜欢它的许诺。在这些时间和地方，我没有足够的心去爱，就是说，没有足够的心放弃。应该说的是，人进入大地和美的节庆。因为在这一时刻，如同刚刚戴上头巾的新教徒，他在他的上帝面前放弃了他的人格的小钱。是的，有一种更高的幸福，幸福显得微不足道。在佛罗伦萨，我登上了波波里花园的高处，直到一个平台，从那里可以看到奥里佛陀山和连接着天际的城市高处。在每一座山丘上，橄榄树像轻烟一般暗淡，在一片它们所形成的薄雾中现出了柏树的更为坚硬的树尖，近处是绿色，远处是黑色。在深蓝的天空上，大块的云形成一个个斑点。午后结束的时候，银色的光亮降临了，一切都归于寂静。首先，山丘的顶部没入云中。一阵微风起来了，我感到它吹在了脸上。山后，微风拂煦，云彩散开，如打开的帘子。同时，山丘顶部的柏树一下子在突然敞开的蓝天中长大了。随着柏树，整个山丘和橄榄树及石头的风景慢慢地升起。云也来了。帘子合上了。山丘连同它的柏树和房子重又落下。远处，山丘越来越模糊，同一阵微风吹开了这边云彩的厚厚的褶皱，在那边又合上了。在世界的大开大合之中，同一个气息在几秒钟之间完成了，越来越远地重拾世界范围内的逃逸之石头和空气的主旋律。每一次，主旋律都减弱一个调式：渐行渐远地跟随着它，我渐渐地平和了。在我的心感觉到的前景中，我一展眼之间拥抱了山丘的逃逸，全部的山丘在呼吸，如同全部的大地在歌唱。

几百万双眼睛，我知道，在静观这一风景，对我来说，这风景就像天空的第一抹微笑。说得深刻一些，它使我不能自已。它使我确信，没有我的爱，没有石头的喊声，一切都是无用的。世界是美的，除此别无他途。它耐心地告诉我的伟大的真实，正是精神什么也不是，心也是一样。太阳晒热的石头，或晴朗的天空使之变大的柏树，范围了一个世界，其中“有道理”具有了一种意思：没有人的自然。这世界使我化为乌有。它带着我走到底。它不带怒气地否定了我。在这个降临到佛罗伦萨的原野上的晚上，我朝着一种智慧走去，在那里，一切都已征服，如果眼泪没有在眼中涌出，如果充满着我的诗的呜咽没有使我忘记世界的真实。

应该停止在这种平衡上：这是一个灵性驱逐道德、灵性在身体中发现它存在的理由的奇特时刻。如果任何真实都在自身中包含着苦涩是正确的话，那么，任何否定都包含着大量的“是”也是正确的。在静观中产生的没有希望的爱之歌也可以象征最有效的行动规则。走出坟墓，使皮埃罗·德拉·弗朗西斯卡复活的基督没有人的目光。在他的脸上没有任何幸福的表情——只有一种粗野的、没有灵魂的崇高，我不能不把它当做一种生活的决心。因为智者和愚者一样，都很少表达。这次回归使我陶醉。

然而，这个教训，我得之于意大利，还是我的心呢？当然它出现在那里。但是，意大利，或者其他幸运的地方向我呈现出一种美的景象，其中人毕竟是死了。真实应该腐烂，还有什么更令人激动的事呢？即便我希望，我对一种不应腐烂的真实能做什么呢？它不符合我的尺寸。爱它是一件似是而非的事情。人们很少明白，永远不是因为绝望，人才抛弃他以之为生的东西。心血来潮和绝望把人引向另一种生活，仅仅表明了对于大地的教训的一种容易激动的依恋。但是，在某种冷静的程度上，一个人感觉到封闭的心，没有反抗，也没有诉求，背离了迄今为止所坚持的生活，我想说，他的激动。如果说兰波死于阿比西尼亚而没有写一行诗，这并不是出于对冒险的兴趣，也不是出于一个作家的放弃。那是因为“就是如此”，在某种意识的点上，人根据其志向终于承认我们所有人都力求不理解的东西。人们清楚地感觉到事关某种沙漠的地理学。这种奇特的沙漠只有那些能够生活在

那里而永远不欺骗他的饥渴的人才能感觉到。这时，仅仅是这时，才能有幸福的活水。

在我伸手可及的地方，在波波利花园里，巨大的金色的柿子果肉绽裂，冒出了浓稠的果汁。平缓的山上果实多汁，隐秘的兄弟情谊给了我这个世界，饥肠辘辘将我推向伸手可及的橘黄色的果肉，从这里我抓住了平衡，这种平衡使某些人享有从贫穷走向快乐，从匮乏走向丰沛的快感。我赞赏，我赞赏这种人与世界之间的联系，这种双重的反映，我的心可以参与，可以说出其幸福，直到世界能够完成它或摧毁它。佛罗伦萨！它是欧洲仅有的几个地方之一，我在那里明白了，在我的反抗的中心睡着一种赞同。在它的混杂着泪水和阳光的天空中，我学会了与大地和解，在它的节日的阴沉的火焰中燃烧。我体验到……什么词呢？怎样的过分呢？如何使爱与反抗的和谐神圣化呢？大地！在这个已为神祇沙漠化的巨大庙宇内，我的所有的偶像都有一双泥足。

【注释】

[1] 希腊神话中的酒神。

[2] 希腊神话中丰产和农业女神，司谷物成熟。

[3] 希腊神话中的英雄。

[4] 阿尔及利亚市镇，地处高原，有古迹废墟。

[5] 厄尔贡于1939年担任阿尔及尔大学文学系主任，是加缪主编的杂志《海岸》编委会的成员。

[6] 希腊的小岛，宗教中心，崇拜太阳神阿波罗。

[7] 阿尔及尔的一个区，濒临大海。

[8] 让·格勒尼埃，法国哲学家，加缪的老师。

[9] 意大利西北部的一个地区。

[10] 乔托（1267——1337），意大利文艺复兴初期的画家。皮埃罗·德拉·弗朗西斯卡（约1416——1492），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画家。

[11] 契马布埃（1240——1302），意大利佛罗伦萨画家，相传为乔托的老师。

[12] 莎士比亚的《威尼斯商人》的一句台词。

[13] 指莎士比亚的《罗密欧与朱丽叶》和《维洛那二绅士》。

[14] 古希腊城市。

[15] 意大利语：本地人。

[16] 意大利语：像太阳一样升起，像太阳一样落下。

[17] 意大利语：大地上的朝圣者的快乐。

[18] 意大利中部城市。

[19] 意大利语：阿尔贝托和他的妹妹做爱。

夏天集
L'Été

弥诺陶洛斯或暂停在奥兰

给彼埃尔·加兰多 [1]

这篇随笔写于1939年。为了判断今日之奥兰，读者应该回忆一下。来自这座美丽的城市的充满激情的抗议的确使我确信，它曾经（或将要）成为医治所有不完善的良药。相反，这篇随笔所赞颂的美得到了小心翼翼的维护。幸福而现实主义的都市，奥兰从此不再需要作家：它等待着旅游者。

1953年

没有荒漠了。没有岛屿了。但是人们感觉到了需要。为了理解世界，有时候需要改变方向；为了更好地服务于人，应该使他们有所距离。但是到哪里去找到力量所具有的必要的孤独呢？去找到精神集中、勇气可估的长长的呼吸呢？只有大城市了。不过，还需要有一些条件。

欧洲给我们提供的城市有太多的往昔的喧哗。一只有经验的耳朵可以听到翅膀的扇动声、灵魂的颤动声。人们感觉到时代、革命和光荣的眩晕。人们记得西方是在喧闹中铸造的。这不能造就足够的寂静。

对于心来说，巴黎常常是一片荒漠，但是在某些时刻，在拉雪兹神甫高地会刮起一阵革命的风，旗帜和被战胜的崇高突然间占满了这片荒漠。西班牙的一些城市，佛罗伦萨或布拉格，也是一样。没有莫扎特，萨尔茨堡会是平静的。但是，远远地，唐璜在地狱中骄傲的大喊掠过萨尔扎赫。维也纳似乎更加寂静，它是一个诸多城市中的姑娘。在那里，石头不足三百年，它的年轻人不知道忧郁为何物。但

是，维也纳处于历史的十字路口。在它的周围，回响着王国的碰撞声。某些晚上，天空染上了鲜血，角力场上的石马好像要飞起来。在这个即逝的瞬间，人们谈论着强力和历史，在波兰骑兵的铁蹄下，人们可以清楚地听见奥托曼帝国轰隆隆的崩溃声。这同样不能造就足够的寂静。

显然，人们在欧洲城市里寻找的正是这种喧哗的孤独。至少人们知道他们要做什么。他们可以选择其同伴，或是要，或是不要。多少有才智的人沉浸在这种旅馆的房间和圣——路易岛之间的旅行中啊！的确，其他人死于孤独。反正对于第一种人来说，他们从中找到了存在和表达的理由。他们是孤独的，他们又不是。历史的和美的时代，千百万轮回的生命提供了热情的见证，沿着塞纳河一直陪伴着他们，同时对他们说着传统和征服。但是，他们的青春推动着他们呼唤着这种陪伴。这个时刻，这个时代会来到，那时候它会变得不合时宜。“就看我们俩了！”拉斯蒂涅喊道，对着巴黎城的骇人听闻的腐败。我们俩，是的，但是还嫌太多！

荒漠本身具有一种意思，但是人们让它承担了太多的诗意。对于世界的所有的痛苦来说，这是一个圣地。相反，心在某些时刻要求的东西，恰恰是一些没有诗意的地方。笛卡尔在沉思的时候，选择了他的荒漠：当时最商业化的城市。他找到了孤独，找到了我们最伟大的、也许是我们的雄浑的诗的机会：“第一原则是我们只能接受真的事物，除非我明显地知道它不是真的。”人们可以有更小的野心，但是记忆是同样的。然而，阿姆斯特丹三个世纪以来已经充斥着博物馆。为了逃离诗意，重新发现石头的和平，需要有其他的荒漠，其他的没有灵魂、没有救援的地方。奥兰是这样的地方之一。

街道

我经常听到奥兰人抱怨他们的城市：“没有什么有趣的地方。”嘿！天哪，那是你们不愿意！某些明智之士试图把另一个世界的习俗引进这一片荒漠，他们忠于非符合多数人不足以很好地服务于艺术或思想这一原则 [2] 。结果正相反，唯一有教育意义的地方是扑

克牌手、拳击爱好者、滚球迷的场所和地方俱乐部。至少那里是自然在支配。说到底，存在着某种崇高，它不适合高雅。它的地位决定了它不出成果。希望找到它们的人，只能下到街道。

奥兰的街道到处是灰尘、石头，热得要命。如果下雨的话，那将是一场洪水，烂泥成海。但无论是下雨还是艳阳高照，店铺都有同样的怪诞、荒谬的神气。所有欧洲和东方的恶劣口味在这里会合。人们杂七杂八地看到了石头猎兔狗、天鹅舞女、绿色的塑料狄安娜女猎神、掷铁饼者和收割者，一切充当生日和结婚礼物的东西，商业天才和爱开玩笑者不断地在我们的壁炉上使其诞生的令人痛苦的人。但是，这种恶劣口味的运用在这里具有一种巴洛克的气派，它使一切都得到了原谅。这就是一个满是灰尘的首饰盒呈现的东西，橱窗里摆的东西：可怕的腿脚变形的石膏像，一组伦勃朗的画，“贱卖，一百五十法郎一幅”，一些“鬼脸”，三种颜色的钱包，一幅18世纪的色粉画，一头长毛绒的机械驴，几瓶让橄榄保持绿色的普罗旺斯的水，一个丑陋的、天真地微笑的木头处女。（为了让所有人都知道，“领导”在其脚下放了一块木牌，上书：“木头处女”。）

在奥兰，人们可以发现：

1.咖啡馆，柜台积满污垢，到处是苍蝇的脚和翅膀的痕迹，老板始终微笑，尽管厅堂里没有人。“小黑人”一天十二个苏，大的十八个苏。

2.照相馆，自从显像纸发明以来，技术从未进步。它呈现出一种奇特的猛兽，在街道上不可能见到，从胳膊支在一个蜗形脚桌子上的所谓的水手到待嫁的姑娘，周身穿得怪模怪样，森林的背景上一对摇晃的胳膊。人们可以想象这不是写实的肖像，而是创作。

3.使人得益匪浅的大量的丧葬店，不是在奥兰人比别的地方死得多，而是人们想象出更多的故事。

这个商业民族的给人好感的天真在广告中都尽显无遗。我读到奥兰的电影院的一部三流影片的广告。我记下了形容词“豪华的”、“辉煌

的”、“不凡的”、“绝妙的”、“令人震惊的”和“了不起的”。最后，影院领导告诉观众它所承担的可观的牺牲，为的就是能够向他们呈现这一惊人的“成就”。然而，票价并没有提高。

把这仅仅理解为南方人对夸张的特有的兴趣，是不对的。准确地说，广告的作者表现了他们的心理学意识。应该战胜冷漠和深深的惰性，在这个地方，只要是事关一出戏、两种素材甚至两个女人的选择，人们就会感觉到。人们只是被动地决定。广告知道得很清楚。它做出了美国式的建议，在这里和在那里，都有同样的相互激化的理由。

最后，奥兰的街道告诉我们当地青年的两大快乐：给皮鞋上油，然后用这双皮鞋在林荫大道上走路。为了对第一种快乐有一个正确的概念，应该在星期天早晨十点钟把皮鞋托付给伽里尼大街上擦皮鞋的。坐在高高的椅子上，可以享受这种奇特的满足感，一个对职业很满意的人能给予哪怕是一个外行人这种满足感，很明显，奥兰的擦皮鞋的就是这样。在细节上精益求精。好几种刷子，三种擦鞋布，用汽油调制的鞋蜡：刷子轻轻地，产生出一种完美的光亮，这时才可以认为工作结束了。但是，那只热情的手再在光亮的鞋面上打一层蜡，揉搓，褪色，使鞋油深入到皮革内部，这时，用同一把刷子使双重的、最后的光亮从皮革的深处冒出来。

然后，这样得到的奇观展现在行家的面前。为了欣赏这种从大街上获得的快乐，应该参加青年人的化装舞会，在城市的交通要道上每晚都举行这种舞会。实际上，从十六岁到二十岁的“俱乐部”的奥兰年轻人从美国电影中找到了他们的高雅的榜样，装扮成他们的样子去吃饭。波浪形的、抹了发膏的头发，压在左耳上的毡帽，微微盖住右眼，脖子挤在接着头发的领子里，非常小的领结用一只精致的小别针别着，长到大腿的西装上衣，腰身紧箍着屁股，浅色的裤子很短，三重鞋底的皮鞋锃亮，这样的年轻人每天晚上都在街上展示他们放肆的姿态和他们的皮鞋的包铁鞋尖。他们在所有的事情上都用心模仿克拉克·盖博先生的风度、坦率和优越感。因此，批评这座城市的人以一种不在乎的口吻一致给这些年轻人起了个外号，称做“克拉克派”。

反正在午后要结束的时候，奥兰的大街充斥着大批可爱的少年人，他们竭力想显得像是一些坏孩子。正如年轻的奥兰女孩总是感觉到要委身于一个侠骨柔情的强盗，她们也夸耀美国女演员的装扮和高雅。那些同样居心不良的人也把她们称做“玛莱娜”。这样，在晚上的大街上，当一群鸟从棕榈林中飞向天空的时候，十几个克拉克和玛莱娜碰上了，他们相互打量着、品评着，活得高兴，也显得高兴，完美的生活给了他们一个小时的眩晕。嫉妒的人说，参加了一次美国人的代理人的聚会。但是，从这些话里人们感觉到三十岁以上的人的苦涩，他们在这种游戏中无事可做。他们不知道青年和空想家每天都在举行的大会。这的确是印度文学中的鸟类议会。但是，在奥兰的大街上，人们不会搅动生存问题，也不关心通向完善的道路。只有翅膀的扇动，用羽毛装饰的大转轮，卖弄风情的、目空一切的样子，无忧无虑的歌曲的一切闪光的东西，它们在入夜之前消失了。

我在这里听见了克莱斯塔克夫说：“我觉得应该关心更高雅的事情。”天哪！他可真行。有人推他一下，他就能在几年之内让这片荒漠住上人。但是眼下，一个多少是隐秘的灵魂应该投入到这座随和的城市，看到一队队涂脂抹粉的姑娘，但是没有能力调整感情、假装风雅，但是一点也不像，把戏立即被拆穿。关心更高雅的事情！您看到的可是：在岩石中雕刻出来的桑塔——克鲁兹、山脉、平坦的大海、猛烈的风和太阳、港口的巨大的吊车、火车、仓库、码头和在城市峭壁上盘旋的巨大的照明灯，在城市当中，这些游戏和这些烦闷，这些嘈杂和这种孤独。的确，这一切都不是那么高雅。但是，这些人口过剩的岛屿的巨大价值，乃是心在其中暴露无遗。这种寂静只是在喧闹的城市中才有可能。笛卡尔从阿姆斯特丹写信给老巴尔扎克[3]：“我将每天在这个伟大的民族的混乱中散步，既自由又平静，就像您在您的小路上一样。”[4]

奥兰的荒漠

被迫生活在一片令人赞叹的风景面前，奥兰人用一片很丑陋的建筑战胜了这种可怕的考验。人们料想到会面临一座朝向大海的城市，轻微的晚风清洗着它，使之变得凉爽。除了西班牙街区[5]，人们看

到一片背向大海的居民区，像蜗牛一样，向着自身蜷缩。奥兰是一堵圆形的、黄色的巨大的墙，覆盖着无情的天空。开始，人们在迷宫里散步，人们寻找大海就像寻找阿里亚纳标记一样。但是，人们在浅黄色的、憋闷的街道中打转，最后，弥诺陶洛斯吞下了奥兰人，因为烦闷。长久以来，奥兰人不再游荡了。他们接受了被吞下。

不到奥兰，就不知道石头为何物。在这座灰尘遍地的城市里，石子为王。只要商人展示它是为了维持书面的东西，甚至仅仅为了陈列它，人们就喜欢它。在街道上，人们有许多在建的东西，显然这只是为了眼球的快乐，因为一年以后，在建的东西仍然在那儿。在别处，汲取植物的诗意的东西，在这里则具有石头的面貌。人们在城里商业区见到上百棵树都被精心涂裹上了灰尘。这是石化的植物，其枝叶上散发着一股呛人的、灰尘的气味。众所周知，在阿尔及尔，阿拉伯人的公墓有一种温柔的味道。在奥兰，在拉——艾尔——阿因河谷的上面，面对着大海，贴着蓝天，是一些白垩质的、一碰就碎的石头原野，太阳燃起耀眼的大火。在这片泥土的骸骨上，红色的天竺葵自近及远地给这风景增添了生命和鲜血。全部的城市凝固在石头的外表之中。从种植园望去，厚重的峭壁包围着城市，以至于景物因过分的矿化而变得不真实。人被放逐了。那么多的沉重的美似乎是从另一个世界来的。

如果人们定义沙漠为一个没有灵魂的地方，那里天空独为王者，那么奥兰等待着它的预言家。在城市的周围，在城市的上方，非洲的粗野的自然装饰着灼人的魅力。它使覆盖着它的不合时宜的装饰四散飞扬，它在每个房屋之间、每个屋顶上方发出粗暴的尖叫。如果沿着桑塔——克鲁兹山脉走上大路，首先出现的是奥兰的分散的、上了颜色的立方体。但是，稍稍往上，环绕着高地的破碎峭壁仿佛红色的巨兽蹲在大海之中。再往上，阳光和风的巨大旋涡遮盖了、晾干了、模糊了在一片石头的风景中放肆的、分散的城市。与之相对的，是人的慷慨的无序和永远平静的大海的稳定性。生命散发着的震动人心的气息，沿着山丘走上大路，这已经足够了。

荒漠有某种无情的东西。奥兰金属一般的天空，它的街道、它的

树，都蒙上了一重灰尘，有助于造成一个厚而无动于衷的世界，心和精神永远不能得到消遣，无论是从自身，还是从人，即它的对象。我这里说的是隐蔽的困难。有关于佛罗伦萨或雅典的书。这些城市培养了那么多欧洲的思想家，它们拥有一种意义。它们有某种动人的或激励人的东西。它们平复了灵魂的某种饥饿，其食粮就是回忆。然而，如何为一座城市感动呢，这座城市不需要精神，丑陋自身没有名字，过去归于虚无？空虚、厌烦、冷漠的天空，这些地方的魅力何在？显然这是孤独，也许是创造物吧。对于某种人来说，创造物无论在什么地方都是美的，它是一个苦涩的祖国。奥兰是千百个首府之一。

体育比赛

在奥兰的封杜克街上，中央体育俱乐部有一个拳击晚会，它断言晚会将受到真正的爱好者的喜欢。说句明白话，这意味着名单上的拳击手远非明星，其中有的是第一次登台，因此，可以指望的是对手的心，如果不是技巧的话。一位奥兰人用“会流血的”这样一句明确的保证使我激动，那一天晚上，我身处真正的爱好者中间。

看起来，这些人永远也不要求安慰。实际上，人们在一个涂了白灰、装着瓦楞铁皮、照得贼亮的车库一类的地方的深处搭了一个台子。围着绳子摆了一些折叠椅。这是“贵宾座”。人们安排了两排座，在大厅的深处，有一个巨大的空间叫做走廊，因为五百个在场的人中，任何一个拿出手帕都会招致严重的意外。在这个长方形的盒子里，有一千个男人在呼吸，还有两三个女人——据我旁边的一个人说，她们属于“永远要引人注目”的一类女人。所有的人都大汗淋漓。在等待“充满希望”的搏斗的时候，一台巨大的扩音器播放着蒂诺·罗西的歌曲。这是谋杀前的浪漫曲。

希望，或者新手，他们为了快乐而战斗，总是用急迫的杀戮来证明，不顾任何技巧。他们永远也打不了三个回合。晚上比赛的英雄是年轻的“齐德飞机”，他平时在咖啡馆的露天座上卖彩票。他的对手很不幸，在第十个回合的开始，一记勾拳之后，就翻倒在台子外。

人群有些激动，不过，这还是出于礼貌。人们庄严地吸着涂油的

呛人味道。他们观赏着连续进行的缓慢的仪式和杂乱的牺牲，仪式和牺牲都在白色的墙壁和搏斗中的人影里，由于赎罪的意图而变得更真实。这是一种野蛮的、算计好的宗教的礼节性的前奏。激动随后就来了。

恰在这时，扩音器宣告阿玛尔上场，“精力充沛的难对付的奥兰人”对阵佩莱兹，“阿尔及利亚的出手很猛的拳击家”。外行人不理解欢迎拳击手登台时的喊叫声。他以为是拳击手发泄众所周知的个人恩怨的一场耸人听闻的搏斗。实际上，这的确是一场怨气的发泄。但这是百年来分裂阿尔及利亚和奥兰的一场怨气。在历史上稍稍倒回几步，这两个北非城市就已经相互榨干了，就像在更为幸福的时代比萨和佛罗伦萨一样。它们之间的敌对大概什么也不像，这反而更为激烈了。他们有所有相爱的理由，却反而相互憎恨。奥兰人指责阿尔及尔人“装腔作势”，阿尔及尔人说奥兰人不懂“人情世故”。这是并没有表现出来的更为血腥的咒骂，因为这种咒骂是抽象的。不能自我封闭，奥兰和阿尔及尔就相互走近，在运动场上，在统计数字和巨大的工程上相互搏斗、相互咒骂。

因此，这是在拳击台上翻开的历史的一页。难对付的奥兰人在千百个吼叫的声音的支持下，面对着佩莱兹捍卫一种生活方式和一个省的骄傲。不得不说阿玛尔在这场争辩中进行得不好。他的辩护有一种形式上的缺欠：他没有臂长。相反，阿尔及尔的出手很猛的佩莱兹的臂想要多长就多长。他坚决地打对方的眉弓。奥兰人在沸腾的观众的叫骂声中鼻子慷慨地流了血。尽管观众和我的邻人不断地鼓励，尽管“打死他！”，“钉楔子！”之类大胆的喊声，“打腰下！”，“嘿！裁判一点儿也没看见”之类阴险的喊声，乐观派喊“他完了”，“他不行了”，阿尔及尔人还是在不间断的嘘声中被宣布以点取胜。我的邻人喜欢谈论体育精神，公开地鼓掌，他以一种被喊声淹没的声音悄悄对我说：“这样，那边的人就不会说奥兰人是野蛮人了。”

但是，在大厅里，比赛没有包含的搏斗已经爆发了。椅子左右摇晃，警察杀出一条路，骚动到了极点。为了平复这些理智的人，使平静再度到来，“领导”一刻也不停，让扩音器大声放出桑波尔——莫斯

[6] 。几分钟之内，大厅变大了。殴斗者和志愿的裁判打成一团，在警察的拳头下踉跄。走廊上的人大喜，粗野地呼喊，要求继续下去，喔喔喔的叫声和轻浮的猫叫声淹没在军乐的不可抵抗的大河中。

然而，重要比赛的宣布足以恢复平静。这是突然地、朴实地完成的，像演出结束演员离开舞台一样。极其自然地，掸去帽子上的灰，摆好了椅子，所有的面孔没有过渡地又有了正经看客的善意表情，他们付了钱去参加一场家庭音乐会。

最后一场搏斗是法国海军冠军对阵一位奥兰拳击手。这一次，臂长的优势在后者一方。在最初几个回合中，这种优势并没有引起观众的骚动。他们酝酿着冲动，恢复了平静。他们的感叹还是短促的。如果他们鼓掌，也没有激情。他们的嘘声并不激烈。大厅分为两个阵营，总得遵守规则。但是，选择却服从于疲惫之后的冷漠。如果法国人“坚持”，如果奥兰人忘了不能用头攻击，拳击手因脖子上挨了一记侧击弯下了腰，却在一阵掌声中立即挺直了身子。比赛又开始了，第七回合，同时，真正的爱好者开始感到了疲倦。事实上，法国人被打翻在地，希望获得点数，他抱住了对手。“行了，”我的邻人说，“快要乱了。”的确，乱了。在难以忍受的光照下，两个拳击手浑身是汗，敞开了防卫，闭上了眼睛，拍打着肩膀和膝盖，互相激励，狂热地呼吸着。同时，全体观众起立，有节奏地欢呼两个英雄的努力。观众接受击打，返回击打，令其在千百种低沉的、喘息的声音中回荡。它在冷漠中选择了崇拜的对象，固执地坚持其选择，并付之以激情。每隔十秒钟，我的邻人都在我的右耳边喊：“干哪，蓝领，干哪，海军！”而我们前边的一个观众对奥兰人喊道：“安达！纸牌！”这个人和蓝领一起较劲，在这个石灰、瓦楞铁皮、水泥的庙宇中，全部的大厅交付给一些低额头的神祇。每一次击打都在发亮的胸脯上发出沉闷的声响，在观众的身体中形成巨大的震动，观众和拳击手一起做出了他们最后的努力。

在这种氛围中，平局是难以接受的。的确，在观众中，这与一种摩尼教的敏感恰成对比。有善与恶之分，有战胜者与战败者之别。如果不错，就应该对。这种无可非议的逻辑之结论立即被两千个有力的

胸脯得出，他们谴责裁判被出卖了，或被收买了。但是，蓝领在拳台上拥抱了对手，接受了他的兄弟般的汗水。这足以使大厅反过来爆发出一阵掌声。我的邻人说得有道理：这不是一些野蛮人。

人群在外面散了，在一片寂静的星空下，刚刚奉献了一场最累人的搏斗。他们不说话，迅速地消失，没有力气再评论了。有善与恶之分，这个宗教是无情的。一群信徒只不过是一伙消失在夜幕中的黑的和白的影子。因为武力和暴力是孤独的神。它们没有为回忆提供什么。相反，它们大量地分送奇迹给现时。它们适合这个没有过去的民族，这个民族在拳台的周围庆祝他们的情感上的相通。这是一些多少有些困难的仪式，但是它使一切都简单化了。善与恶，战胜者与战败者：在科林斯，两座庙宇相邻，一座属于暴力，一座属于必然性。

纪念性建筑物

出于很多经济上和玄学上都站得住的理由，可以说奥兰的风格，如果有的话，在叫做“移殖民之家”的奇怪的建筑里得到有力、明确的说明。纪念性建筑物，奥兰不大有。城市有帝国时期的元帅、部长和地方恩人的雕像。人们可以在小小的广场上看见他们，广场满是灰尘，任凭雨淋日晒，他们也习惯了石头和厌烦。不过，他们代表了外来的贡献。在这种幸福的野蛮之中，这是文明的令人遗憾的标志。

相反，奥兰靠自己树立起它的祭坛和讲坛。在城市商业区的正中心，奥兰人要建一座大楼，囊括养活这个地方的众多农业部门，他们还构想了一幅在沙和石灰中的、关于他们的美德的令人信服的画面：移殖民之家。从建筑来判断，这些美德有三个：口味的大胆、热爱暴力和历史综合感。埃及、拜占庭和慕尼黑协力搞出了这么一个精巧的建筑，一块蛋糕像巨大的倒扣的高脚杯。最强烈的效果是，多彩的石头围绕着屋顶。这种拼贴画的活泼具有如此的说服力，竟使人第一眼就看见一团未定形的奇妙之物。走近一些，注意力被唤醒了，人们看见这些画具有一种意思：一位优雅的移殖民，打着蝴蝶结，戴着软木盔，正在接受一队古装奴隶的致敬[7]。建筑物和它的装饰最后被放置在一个十字路口，一辆小型的厢式有轨电车来来往往，这种电车的

肮脏是这个城市的魅力之一。

另一方面，奥兰很像军事广场上的两只狮子。自1888年以来，它们就雄踞在市政阶梯的两侧。它们的设计者的名字叫该隐。它们是威严的，上半身短粗。有人说，晚上它们先后步下石座，静静地围着黑暗的广场转悠，有机会的时候，就在巨大的布满了灰尘的榕树下长时间地撒尿。当然，这是传说，奥兰人只是好意地听听。不过，这究竟是似是而非的事情。

尽管我做了些研究，我也不能热衷于该隐。我只知道他号称灵巧的动物画家。然而，我常常想到他。在奥兰，这是一种您所有的思想倾向。这里就有一位名声很大的艺术家，他留下了一件不重要的作品。几十万人熟悉他放置在自命不凡的市政府门前的温良的兽像。无论如何，这是一种艺术上成功的方式。当然，这两只狮子像千百种同一类型的作品一样，证明了天才以外的其他东西。人们可以画《夜巡》、《圣弗朗索瓦受烙刑》、《大卫》或《赞扬花神》[8]。该隐却在海外的商业省份竖立了两个快活的食肉动物。有一天，大卫将同佛罗伦萨一起倒塌，而狮子则可能幸免于灾难。再说一遍，它们证明了其他的东西。

可以明确一下这个观念吗？在这部作品中，有无价值和坚实的东西。精神没有，物质很多。平庸想用尽一切办法延续，其中包括青铜。人们拒绝了它的永恒的权利，它就每天抓住这些权利。难道平庸不是永恒吗？无论如何，这种坚持有其动人之处，它包含着教训，所有奥兰的纪念建筑物和奥兰本身的教训。每天一小时，许多次中有一次，它强迫您注意没有重要性的东西。精神从这些往复中获益。这多少是它的保健方法，因为它绝对地需要谦卑的时刻，我觉得这种自我愚笨的机会比别的机会要好。所有要消亡的东西都希望延续。人类的作品并不意味着别的什么，从这一点上看，该隐的狮子和吴哥窟废墟有同样的机会。这使人倾向于谦虚。

奥兰还有别的纪念性建筑。或者应该给它们这样的名字，因为它们也为其城市提供了证明，也许其方式更有意义。这是目前沿着海岸

线绵延十余公里的巨大工程。原则上，是要把最明亮的海湾变成一个巨大的港口。实际上，这又是一个人与石头相对的机会。

在某些佛来米大师的画作中，一个惊人广阔的主题不断地出现：修建巴别塔。这是巨大的风景，朝天空攀缘的石头，陡坡上聚集着工匠、牲口、梯子、奇怪的机器、绳索和套。人在那里仅仅是为了度量工地之非人的巨大。这就是人们站在城市西部的峭壁上所想到的。

铁轨、翻斗车、吊车、小火车……都挂在巨大的斜坡上。在噬人的阳光中，像玩具一样的火车头在汽笛声、灰尘和烟气中围着巨大的建筑行驶。白天黑夜，蚂蚁一样的人在山的热气腾腾的架子上忙碌。只用一根绳子吊在峭壁上，几十个人肚子顶着自动挖掘机的把手，在虚空中震动一整天，揭下整块的石头，一块块在灰尘和轰隆声中落下。再远些，斜坡的上方，翻斗车在作业，径直向大海倾泻的石块冲向水中，在里面翻滚，大块带着小块。在有规律的间歇，在夜深的时候，在大白天，爆炸声震动了整个大山，甚至举起了大海。

当然，摧毁岩石是不可能的。只不过是挪了地方。它比利用它的人要延续得长久。眼下，它对抗着他们的行动的意志。这件事情本身大概也是没有用的。但是，变换位置正是人的工作：必须选择做或不做 [9] 。显然，奥兰人选择了。在这个冷漠的海湾前，在好几年中，他们沿着海岸堆积了大量的石头。一百年之内，也就是明天，还必须重新开始。但是今天，石头的堆积，对于在其中穿梭的、脸上布满了灰尘和汗水的人来说，提供了证明。奥兰的真正的纪念性建筑物，还是他们的石头。

阿里阿德涅 [10] 岩石

奥兰人似乎像福楼拜的一位朋友，他在弥留之际，望了一眼这片不可替代的土地，喊道：“关上窗户，这太美了。”他们关上了窗户，他们把自己囚禁起来，他们驱逐了风景。但是，勒布瓦特曼死了，在他之后，日子照样一天接着一天地过。同样，在奥兰的黄色的墙外，大海和土地继续着它们的冷漠的对话。世界中的这种永久性对人有着相互对立的魔力。它既使人绝望，又使人兴奋。世界永远不只说一件

事情，它先是使人感兴趣，然后又使人厌倦。但是最后，它用固执带走了他。它总是有理。

在奥兰的门口，自然已经抬高了声音。卡那斯太尔那边，是大片的荒地，满是芳香的荆棘。太阳和风只是述说着孤独。在奥兰的上方，是桑塔——克鲁兹山脉，是高原，是穿行其间的千百条溪涧。挂在俯瞰着大海的山丘的坡上的路，过去是可以通行的。至少在一月，有的路铺满了鲜花。雏菊和黄花毛茛使它们成为奢华的小路，点缀着黄色和白色。在桑塔——克鲁兹，一言可以蔽之。如果我还有话要说，我忘了在盛大的节日里，那神圣的队伍，它在坚硬的山丘上攀登，为了引起其他的朝圣活动。他们孤独地在红色的砾石中行走，在不动的海湾之上越走越高，在贫乏之中奉献光明和完美的时刻。

奥兰也有其荒漠：它的海滩。人们在城门附近见到的，只在冬天和春天才是僻静的。这时，一片高原上开满了阿福花，花的中间散布着光秃的别墅。下边，是微微发出隆隆声的大海。然而，太阳、轻轻的风、白色的阿福花、强烈地蓝的天空，一切都让人想到夏天，想到金色的青春，它覆盖了海滩，想到长时间地躺在沙滩上，想到晚上突然来到的温和。在这些海岸上，每一年都是一个如花的姑娘的新丰收。表面上，她们只有一个季节。下一年，其他热烈的花冠代替了她们，刚刚过去的夏季，她们还是一些身体生硬的小姑娘，像花蕾。早晨十一点钟，所有这些年轻的肉体从高原上下来，穿着一点点五颜六色的料子的衣服，像一阵五彩的波浪一样扑在沙滩上。

应该到更远的地方（特别是紧邻二十万人团团打转的那个地方），去发现一处永远年轻的风景：长长的空无一人的沙丘，过往的人留下的痕迹只是一座被虫蛀蚀的窝棚。远远地，一个阿拉伯牧民在沙丘上赶着黑色和淡灰褐色的斑点，那是一群山羊。在奥兰省的这些海滩上，夏天的每一个早晨都好像是世界上第一个早晨。所有的晚霞都好像是最后一个，在太阳降落的时候由加深了所有色调的最后一缕光线宣布其到来。大海是天青石色的，道路是凝血色的，海滩是黄色的。一切都与绿色的太阳同时消失；一小时之后，沙丘洒满了月光。这时，在如雨的星辰下，夜色深不可测。时有暴风雨、闪电掠过沙

丘，使天空变得苍白，沙子上和眼睛里，都有了橘黄色的光亮。

然而，这些都是不可分享的。必须身历过。如此多的孤独和崇高给了这些地方一种难忘的面貌。在温和的黎明时分，第一批还是黑色和苦涩的浪过去了，一个新的人劈开了夜间如此沉重的水。对这些快乐的回忆，我没有遗憾，因此，我认为它们是好的。那么多年过去了，它还继续留在我的心的某个角落，然而这颗心的忠实是困难的。我知道，如果我今天想去沙丘的话，同一片天空还会洒下许多微风和星辰。这里是天真的土地。

然而，天真需要沙子和石头。人却忘了如何在这里生活。至少应该相信，既然他已经退缩在这座潜藏着无聊的奇怪的城市中了。但是，正是这种对比成就了奥兰的价值。无聊的首都，为天真和美所包围，围住它的军队兵和石头一样多。城里，在某些时刻，投敌的诱惑多大啊！与石头同化，与灼人的、无情的世界混为一体的诱惑多大啊！这个世界藐视历史和它的骚动。当然，这都白费力气。但是，在每一个人的身上都有一种深刻的本能，既不是毁灭也不是创造。只是不与任何东西相像。在奥兰的炽热的墙的阴影下，在它的暴土扬尘的街道上，人们有时可以听到这种劝诱。一时间，仿佛让步的精神从来也不曾失望。这是欧律狄刻的阴影和爱西丝的睡眠[11]。这就是沙漠，思想恢复了，夜的清凉的手抚在一颗骚动不安的心上。在这座橄榄树山上，熬夜是没有用的；精神返回，赞扬睡着了的使徒。他们真的错了吗？他们毕竟获得了启示。

让我们想想沙漠中的萨吉亚——穆尼[12]吧。他在那里待了好多年，蹲着、不动、两眼望着天。神祇们都羡慕他的这种智慧和这种石头的命运。在他的伸出的、僵硬的手中，燕子做了窝。但是有一天，它们听见了远方的土地的召唤，飞走了。那个在他身上杀死了欲望和意志、光荣和痛苦的人开始哭了。这样，有些花就在岩石上开放了。是的，需要的时候，赞同石头吧。我们向面孔要求的秘密和激情，石头会给我们。当然，这也不会持续。但是可以持续的究竟是什么？面孔的秘密消失了，我们重又投入欲望的锁链。如果石头不能比人心给予我们更多的东西，它至少可以同样地公正。

“什么也不是！”几千年里，这声巨大的呼喊引起了几百万人反抗欲望和痛苦。它的回声越过了世纪和大洋，越过了世界上最古老的海洋，在此地消失。它们还在奥兰的密集的峭壁上低沉地回响。这个地方的所有的人都不自知地遵循这个建议。当然，这几乎是没有用的。绝对达到不了的，虚无也不能。但是，因为我们像恩典一样接受了玫瑰或人类痛苦带来的永恒的征兆，我们不能抛弃土地拒绝的睡眠的罕见的劝说。这种劝说，一些是真实的，另一些也是真实的。

这也许就是这座梦游的、狂热的城市的阿里阿德涅线团。人们在那里知道了某种无聊的、完全是临时的力量。为了免受其害，应该对弥诺陶勒斯说“是”。这是一种古老的、富有成果的智慧。在红色峭壁的脚下，在寂静的大海上，待在正好平衡的点上，左右等距离地有两个浸在清亮的水中的海角，这就够了。在一艘航行在外海上的、周身裹着绚烂的光辉的巡逻艇的喘息中，人们清晰地听见了非人的、横溢的力量之喑哑的呼唤：这是弥诺陶勒斯的告别。

中午了，白天正在平衡的状态。它的仪式完成了，旅者得到了他的解脱的代价：他在峭壁上捡到的像阿福花一样的干燥而温暖的小石头。对于熟悉内情的人来说，世界并不比石头更难以承担。阿特拉斯[13]的任务是容易的，选择好他的时间就够了。人们于是明白了，一小时、一个月、一年，海岸可以赞同自由。它不分彼此地、看也不看地欢迎僧侣、官员或征服者。有些日子，我期望着在奥兰的街道上碰见笛卡尔或恺撒·波吉亚。这种情况并没有发生。但是另一种情况也许更幸运。一个伟大的行动，一件伟大的作品，刚强有力的沉思毕竟要求沙漠或修道院的孤独。人们在那里进行精神的祝祷仪式。现在，哪里举行这种仪式比在一座大城市的虚空里更好呢，这座城市为了没有精神的美而长久地建立？

这就是那块小小的、像阿福花一样温暖的石头。它是一切的开始。花、泪（如果坚持的话）、出发和斗争，都是明天的事。白天的中间，当天空在广阔的、敞亮的空间打开泉水一样喷涌的光亮的时候，所有海岸的海角都仿佛起航的小舰队。那些笨重的岩石和光明的大帆船在它们的龙骨上颤抖，仿佛准备好驶向太阳之岛一样。大洋的

早晨啊！高原上，燕子扎进空气沸腾的广阔的池子里。整个海岸做好出发的准备，掠过一阵冒险的颤抖。也许是明天，我们一起出发。

1939年

巴旦杏树

拿破仑曾对封塔纳[14]说：“您知道世界上我最欣赏什么吗?那就是权力之有所不能。世上只有两种力量：刀剑和精神。从长远看，刀剑总要败于精神。”

可见，征服者有时也难免伤感。虚妄的荣耀何其多也，总要付出些代价。然而，一百年前刀剑能做的事，今天坦克却不能了。征服者曾经屡屡得手，四分五裂的欧洲那些没有精神的地方一片沉闷的寂静。在丑恶的佛兰德战争期间，荷兰的画家也许还能画画家禽饲养场里的公鸡。人们甚至忘了百年战争，不过，西里西亚的神秘主义者的祷告，一些人还记忆犹新。然而今天事情已经变了，画家和僧人都被动员起来：我们和这个世界休戚与共。精神失去了那种征服者也知道承认的必胜的信心；它现在不知道如何控制权力，于是就诅咒它，直至筋疲力尽。

善良的人们要说这是一桩恶了；我们不知道这是不是一桩恶，但我们知道这是一桩事实。说到底，事情必须解决。因此，知道我们想干什么也就够了。而我们想干的恰恰是绝不再在刀剑面前低头了，绝不再赞同不为精神服务的刀剑了。

的确，这是一件完不成的任务，然而我们活在世上正是要不断地去做。我不大相信理性，因此不相信进步，我也不相信任何历史哲学；但我至少还相信人在对其命运的觉悟中从未止步不前。我们不曾战胜我们的局限，但是我们对它有了更深的认识。我们知道我们处在矛盾之中，但是我们也知道应该拒绝矛盾，为所当为，以减少矛盾。我们的作为人的任务乃是找出一些办法来平复自由的灵魂所经受的那些无尽的焦虑。我们要把已经被撕破的再缝合起来，给这个明显地不

公正的世界以可以想象的公正，给受到世纪之不幸毒害的人民以有意义的幸福。当然，这是一件非人力所能的任务，然而所谓非人力所能，正是人类长期以来致力于完成的任务，如此而已。

让我们明了我们想做什么，让我们始终坚信精神，哪怕权力为了诱惑我们而摆出一副观念或舒适的面孔。第一件事是不绝望。不要过多地听信那些高喊世界末日的人。文明不会这样容易地死亡，就算这个世界要毁灭，那也要在别的世界的后头。我们的确是处在一个悲剧的时代，但是，把悲剧和绝望混为一谈的人也太多了。“悲剧，”劳伦斯说，“应该是给不幸之狠狠的一脚。”今天有许多事情应该受此一脚。

我住在阿尔及尔的时候，冬天里总是耐心地等待，因为我知道一夜之间，二月的一个寒冷而纯净的夜里，执政官山谷里的巴旦杏树就会开满白色的花。然后，我惊喜地看到，这片脆弱的雪顶住了一场场的雨和一阵阵的海风。然而，这片雪每年坚持的时间，恰为准备果子成熟所需。

这不是象征。我们不能用象征得到我们的幸福，必须有更为严肃的东西。我只是想说，有时候，在这个到处还是灾难的欧洲，当生活的压力变得过于沉重的时候，我就回首望着那些阳光灿烂的国度，那里还有那么多的力量完好无损。我对这些国度很了解，不会不知道它们乃是静观和勇气可以取得平衡的首选之地。面对这样的榜样之沉思告诉我，谁想拯救精神，谁就要无视它那些好诉苦的品质，而激励它的力量和威望。这个世界已被种种的不幸毒害，似乎在不幸中扬扬自得。它已完全地受制于尼采所谓笨重精神的那种不幸。别把手伸给它。为精神哭泣没有用，为它工作就够了。

然而精神所具有的那些征服的品质又在哪里呢?还是那个尼采，他历数那些功能，指为笨重精神的死敌。对他来说，那是性格的力量、趣味、“上流社会”、古典的幸福、冷酷的骄傲、智者的淡泊节制。这些品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为必要，而每个人都可以选择适于己者。面对激烈的竞争，务必不要忘记性格的力量。我不是说竞选台

上紧蹙双眉发出威胁的那种，我说的是凭借清白和活力抵抗各种海风的那种。正是它，在世界的冬天准备着果子的成熟。

普罗米修斯在地狱

我觉得神还缺少某种东西，

只要不存在任何与之相对的东西。

——吕西安

《普罗米修斯在高加索》

对于今天的人来说，普罗米修斯意味着什么?当然可以说这位挺身面对神祇的反抗者是现代人的楷模，这种数千年前升起于斯基泰[15] 荒原上的抗议今日结束于无与伦比的历史动乱之中；然而同时，却有某种事情告诉我们这位受迫害者还继续活在我们中间，我们仍对人类反抗的这一巨大的吼声充耳不闻，而正是他为这一反抗发出了孤零零的信号。

实际上，今天的人乃是一种以大得出奇的群体在这片土地的狭窄表面上受苦的人，没有火，没有食物，自由在他只是一种可以等待的奢侈；对于这个人来说，问题只在于受的苦更多些，正如对自由及其最后的见证来说，问题只能是消失得更快些。普罗米修斯是这样一位英雄，他爱人类，同时给了他们火和自由、技术和艺术。今天，人类却只需要、只关心技术。它在机器中反抗，它把艺术和艺术意味着的东西视为障碍和奴役的标志。相反，普罗米修斯的特点在于他不能把技术和艺术分开。他认为可以同时解放肉体和灵魂。现在的人认为应该首先解放肉体，哪怕是精神需暂时死亡。但是，精神能够暂时死亡吗?事实上，倘若普罗米修斯回来，今天的人将像当时的神祇那样做：他们将把他钉在悬崖上，就以他作为象征的那个人道主义的名义。侮辱失败者的敌对声音将和埃斯库罗斯悲剧开始时的声音一样：强权的声音和暴力的声音。

是我向吝啬的时代、向光秃的树、向世界的冬天让步了吗?然

而，对光明的怀念本身给了我理由：它向我谈到另一个世界，我真正的祖国。它对一些人还有意义吗?战争的年代，我必须上船再做一次奥德修斯的历险。这个时代，即便是一个贫穷的年轻人也能有穿越大海迎接光明的宏伟计划。可是我那时跟大家一样，我没有上船，我在地狱洞开的门前跺着脚的队伍中占了一个位置；渐渐地，我们都进去了。被谋杀的无辜刚一喊出声来，门就在我们身后咣当一声关上了。我们在地狱里，我们永远也出不去了。漫长的六年之后，我们试着安顿下来。要幸运岛的热情的幽灵在我们面前出现，还要等漫长的若干年，既没有火，也没有阳光。

在这个潮湿昏暗的欧洲，那时如何能不怀着一种颤动着惋惜和困难的同谋的心情听见年迈的夏多布里昂对前往希腊的安培高声说出的话："我在阿提刻看见的橄榄树，您连一片叶子也看不见了；我在阿提刻看见的葡萄，您连一粒也看不见了。连我那个时代的一棵草，我都感到惋惜。我那时连让一棵欧石南活下来的力量也没有。"我们尽管沸腾着年轻的血液，却已深入到这最后的世纪的可怕的晚年之中，我们有时惋惜所有时代的草，我们不会特意去看的橄榄树叶，以及自由的葡萄。到处是人，到处是他的喊声、他的痛苦和他的威胁。如此繁多的造物集合起来，其中竟不再有蟋蟀的位置了。历史是一片贫瘠的土地，连欧石南也不长。然而今天的人还是选择了历史，他不能也不该离开它；但是，他不是让历史为自己服务，反而甘愿日益成为它的奴隶。正是在这里，他背叛了普罗米修斯，这个"思想大胆、心情愉快"的儿子。正是在这里，他转向普罗米修斯想要拯救的人类的不幸，"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犹如梦幻的外形……"

是的，为了意识到一切都有待去做，只消普罗旺斯的一个夜晚、一座完美的山丘、一股盐的气味。我们需要重新发明火，重新设立各种职业以解除肉体的饥饿。阿提刻，自由及其收获，心灵的面色，晚些时候再说。有什么办法?我们只能对自己这样高喊："要么永远不会有了，要么是别人的。"我们只能尽我们所能至少不让别人也失望。我们痛苦地感到这一点，但是我们试图接受它而心中并无苦涩之感，那么我们是落后了还是进步了?我们会有力量让欧石南再生吗?

对于这个本世纪中提出的问题，人们想象出普罗米修斯的回答。事实上，他已经那样回答了：“凡人啊，我向你们保证改革和修正，假使你们精明、有德、强大足以亲手进行的话。”倘若出路果然在我们手中，那么对这个世纪的询问，我将给予肯定的回答，因为我在我所认识的一些人那里一直感到了这种深思熟虑的力量和有根有据的勇气。普罗米修斯高喊道：“正义啊，我的母亲啊，你看见了他们让我受的痛苦。”赫尔墨斯[16]嘲笑这位英雄：“我感到惊讶，你身为神祇，却不曾预见你身受的酷刑。”这位反抗者答道：“我早知之矣。”我所说的那些人也是正义之子，他们也饱尝众人的不幸，并深知其原因。他们恰恰知道没有盲目的正义，知道历史没有眼睛，因此必须抛弃它的正义，尽可能地代之以精神孕育的正义。正是从这里普罗米修斯又回到了我们的世纪之中。

神话的生命不在它们自身之中，它们等待着我们将其具体化。世上只要有一个人回答它们的呼唤，它们就会向我们奉献出完好无损的活力。我们要保存起来，不要让它睡得死过去，以便重生成为可能。我有时怀疑是否还能拯救今天的人；但是，在肉体上和精神上拯救这个人的孩子们还是可能的，有可能同时给予他们幸福的机会和美的机会。如果我们应该甘心过没有美、没有美所意味的自由的生活，那么普罗米修斯的神话就是这样的一种神话：它提醒我们，任何对人的戕害只能是暂时的，如果不是完全地为人服务就根本不是为人服务。如果他渴望着面包和欧石南，如果面包真的是最必需的，那就让我们学会保存对于欧石南的回忆。在历史的最阴暗的中心，普罗米修斯的人一面继续他们艰难的工作，一面继续望着大地，望着不疲倦的草。被缚的英雄在神的霹雳闪电中坚持着他对人的沉静的信念，因此，他比岩石还要坚硬，比秃鹫还要耐心。正是这种长久的坚忍不拔对我们有意义，它要战胜对神的反抗。这种对任何事物都不分离、不排除的令人钦佩的意志将一如既往地使人的痛苦的心灵与世界的春天达成和解。

没有过去的城市之小指南

阿尔及尔的温柔挺意大利的。奥兰的刺眼的明亮有某种西班牙的东西。立在俯视着鲁麦尔海峡的悬崖之上的康斯坦丁则使人想到托莱多。但是，西班牙和意大利充塞着回忆、艺术品和堪称典范的遗迹。而托莱多有它的格里科和巴莱斯。相反，我说的这些城市是一些没有过去的城市。因此，这是一些缺乏慵懒、没有温情的城市。在午觉时的那种令人厌倦的时刻，忧郁是不可缓和的、没有伤感的。相反，在早晨的光亮或夜里的自然的奢侈中，快乐是不温柔的。这些城市对于思考无所提供，却将一切给予了激情。它们之建立既不是为了智慧，也不是为了细腻的口味。巴莱斯之流在这里是会被碾碎的。

满怀激情（他人的激情）的游客、过于神经质的聪明人、审美家和新婚者，从这次阿尔及利亚的旅行中是什么也得不到的。除非一种绝对的爱好，谁也不能劝说一个人永远地在此隐居。有时，在巴黎，对于那些我尊敬的人问我阿尔及利亚的情况，我真想大声说："别到那儿去。"这个玩笑有其真实的部分。因为我知道他们等待而得不到的是什么。同时，我知道这个国家隐藏的威望和魅力，它以一种暗示的方式留住滞留在那里的人，使其不动，首先使他们提不出问题，然后令其在每日的生活中昏睡不醒。这种光明显露出来的东西变得黑白分明，先就具有某种令人窒息的东西。人们在其中沉浸，固定，然后人们意识到这种过于长久的辉煌对于灵魂毫无用处，只不过是一种过分的享乐而已。于是，人们希望重返精神。但是，这个国家的人看起来感情要比精神多，这正是他们的力量所在。他们可以成为你的朋友（什么样的朋友啊！），可是成不了你能对之倾诉的人。这是一件在巴黎可能被视为可怕的事情，在巴黎，灵魂是如此大量地袒露，倾诉的水在喷泉、塑像、花园间轻轻地、无休止地流着。

这片土地最像的是西班牙。然而，没有传统的西班牙只不过是一片美丽的荒漠而已。除非由于出生的偶然待在那里之外，只有某种类型的人才能够设想永远在那里厮守。由于出生在这片荒漠里，所以我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设想像一个游客那样谈论它。难道人们会一一列举所爱的女人的魅力吗？不，我斗胆说一句，人们是整个儿地爱她，以一两种确切的温情爱她，这种温情很像一种表示好感的撇嘴或者一种点头的方式。因此，我与阿尔及利亚有着长久的联系，怕是永远也

结束不了，这使我不能对它完全地清醒。只是由于努力，人们能够多少抽象地区分爱的事物和爱的人的细节。正是这种书本上的练习，我在这里可以就阿尔及利亚做一做。

首先，在那里，年轻人是漂亮的。当然是阿拉伯人，然后是其他人。阿尔及利亚的法国人是杂种的人，以不可预料的方式混合而成。西班牙人、阿尔萨斯人、意大利人、马耳他人、犹太人，还有希腊人，都可以在那里碰到。像在美洲一样，这种意外的杂交结果美满。在阿尔及尔散步的时候，看看那些女人和年轻人的手腕，然后想想在巴黎的地铁里见到的吧。

年轻的游客还可以看到那儿的女人很美。看女人的最好的地方是阿尔及尔米什莱街的大学咖啡馆的露天座，条件是在星期天早晨坐在那儿，至少要在四月份。一群一群的年轻女人，足登拖鞋，身穿轻薄和色彩艳丽的衣衫，在街上走来走去。人们可以欣赏她们，不必怀着虚假的羞耻：她们就是为此而来。在奥兰，加利尼大街上的散特拉咖啡馆，也是一个不错的观察的地方。在康斯坦丁，人们总是可以围着露天演出的音乐台子散步。但是，大海还在百公里之外，对于人们碰见的女人还缺少某种东西。一般地说，由于这种地理上的位置，康斯坦丁提供不了那么多的乐趣，但是，无聊的质量更为细腻。

如果游客夏天到，那么，第一件要做的事情显然是去围绕着城市的海滩。他们会看到同样的年轻人，更加光艳照人，因为穿得更少。阳光使她们有一种野兽一样的懒洋洋的眼睛。在这方面，奥兰的海滩是最美的，大自然和女人有更多的野性。

要说别致，阿尔及尔是一个阿拉伯城市，奥兰是一个黑人的村庄和西班牙的街区，康斯坦丁则是一个犹太人的街区。阿尔及尔有长长的大道，直通大海；应该晚上到那儿去散步。奥兰树很少，但有世界上最美的石头。康斯坦丁有一座吊桥，可以照相。在刮大风的日子里，吊桥在深深的鲁麦尔海峡上空摇晃，人们有一种危险的感觉。

我建议敏感的游客，如果他去阿尔及尔，到海港的拱顶下去喝茴香酒，早晨去渔场吃刚打上来、在煤炭炉子上烤熟的鱼；到竖琴街上

的小咖啡馆去听阿拉伯音乐，我忘了小咖啡馆的名字；晚上六点钟，席地坐在政府广场的奥尔良公爵的雕像脚下（不是为了公爵，而是有人从那儿经过，人感到很舒服）；去帕多瓦尼饭馆吃午饭，那是海边一个用支柱支起的舞厅样的地方，生活很便宜；去参观阿拉伯墓地，首先是为了体味清静与美，然后是为了正确地估价我们停放死者的丑恶的地方；去屠户街吸一支香烟，在脾、肝、肠系膜和到处都是的血淋淋的肺中间（香烟是必要的，这种中世纪的东西味道强烈）。

至于其他，在奥兰的时候，应该会说阿尔及尔的坏话（例如强调奥兰港商业上的优势），在阿尔及尔的时候，嘲讽奥兰（例如，毫无保留地接受这样的观念：奥兰人“不会生活”），在任何情况下，都要谦卑地承认阿尔及利亚优越于宗主国法国。这些让步之后，人们就会意识到阿尔及利亚人对于法国人的真实的优势，就是说，他的无限的慷慨和自然的好客。

话说到此，也许我可以结束一切反讽了。反正谈论人之所爱的最好的方式是轻松地谈论。关于阿尔及利亚，我永远可以用力按这根内心之弦，它在我的内心与之呼应，我也知道这首盲目而沉重的歌。至少我可以说它是我的真正的祖国，在世界上任何地方，我从那抓住我的笑声，认出了它的儿子和我的兄弟。是的，我在阿尔及利亚的城市中的所爱与居住在那里的人是分不开的。这就是为什么我愿意在晚上的这个时刻待在那儿，这时，从办公室和住宅里向着还是昏暗的街上走出了唧唧喳喳说笑的人群，最后流向直通大海的林荫道上，随着夜的降临，人声渐息，天光、海湾的灯塔、城市的灯光，渐渐地在模糊的律动中融汇。整个儿的民族在水边沉思，千万个孤独从人群中升起。这时，伟大的非洲的夜、庄严的流亡、等待着孤独的游客的绝望的狂热，开始了……

不，如果您觉得您的心是温的，如果您的灵魂是一只可怜的野兽，您一定不要去那里！不过，对于那些知道是与否、中午和子夜、反抗和爱情之分裂的人们，对于那些喜欢海边的柴堆的人们，那里有火在等着他们。

1947年

海伦的放逐

地中海有其太阳的悲剧性，它不是阴霾的悲剧性。某些晚上，在海上，在山脚下，在一个小海湾的完美的曲线上，夜降临了，从平静的水上升起了一种饱满的焦虑。在这些地方，人们可以理解，如果希腊人触到了绝望，那总是通过美和美所包含的使人感到抑郁的东西。在这种金黄色的不幸中，悲剧性达到了顶点。相反，我们的时代却在丑和痉挛中滋养着它的绝望。这就是为什么，如果痛苦可以是卑鄙的话，欧洲就是卑鄙的。

我们放逐了美，而希腊人为它拿起了武器。这是第一个区别，其来远矣。希腊的思想总是固守着界限这一观念。它什么都不推向极端，无论是神圣，还是理性，因为它什么都不否定，无论是神圣，还是理性。它考虑到整体，用光明平衡黑暗。相反，我们的欧洲投入了总体的征服，它是过度的女儿。它否定美，正如它否定一切它不赞扬的东西。尽管它以不同的方式仅仅赞扬一个东西，即理性的未来王国。它把永恒的界限拉回到它的疯狂之中，而眼下，阴郁的厄里倪厄斯 [17] 正向它扑来，撕裂着它。涅墨西斯这适度的女神，却警戒着，并不复仇。那些超过限度的人必因此而受到无情的惩罚。

希腊人就什么是正义探讨了几个世纪，根本不理解我们关于正义的观念。对他们来说，公正意味着一种界限，而我们整个大陆却狂热地追求一种所谓的全面的正义。在希腊思想的初期，赫拉克里特就已经设想过正义给物质世界本身设置了种种界限。“太阳不会超越它的界限的，否则守护着正义的厄里倪厄斯就会发现。”我们偏离了宇宙和精神的轨道，嘲笑这种威胁。我们在一个陶醉的天空中任意地点燃太阳。但是，界限毕竟存在，而且我们也知道。在我们的极端的荒唐中，我们幻想着一种平衡，可是它已被我们置于脑后，我们天真地相信在我们的错误的尽头会再度找到它。真是幼稚的假定，而这解释了为什么一些不成熟的民族正引导着我们的历史，他们是我们的疯狂的继承者。

归于同一个赫拉克里特名下的一个残句只是说：“自负，进步的

倒退。”许多个世纪之后，爱非齐人苏格拉底在死刑的威胁下只承认一件高于一切的事情，那就是他不知道的东西，他不以为他知道。在这些时代里，最可作为榜样的生活和思想是骄傲地承认无知。忘记了这一点，我们就忘记了我们的力量。我们更喜欢假装伟大的权势。先是亚历山大，接着是罗马征服者，我们的那些教科书的作者们以一种无与伦比的精神上的卑鄙教导我们去仰慕他们。现在轮到我们去征服了，我们移动了界限，控制了天和地。我们的理性造成了一片虚无。最后，我们终于在一片荒漠上建立起我们的王国。大自然平衡着历史、美和善，就是在血腥的悲剧中也带来和谐的音乐，在这种高级的平衡中我们能有什么样的想象力呢？我们背弃了自然，我们为美感到羞耻。我们的可怜的悲剧带着一种办公室的气味，它流淌着的血带着油腻的墨水的颜色。

这就是为什么今天我们宣称是希腊的儿子是可耻的。或者应该说我们是逆子。当我们把历史置于上帝的座位上的时候，我们就走向了神权政治，希腊人往昔是把他们称做野蛮人的，与他们在撒拉曼海上[18]进行了殊死的战斗。如果想真正抓住我们之间的区别的话，应该求助于我们的一些哲学家，他们是柏拉图的真正的对手。黑格尔竟敢写道：“只有现代城市能够提供给精神一块自己意识到自己的土地。”我们生活在一个大城市的时代里。世界被坚决地切除了使它永久存在的东西：自然、大海、山丘、傍晚的沉思。只有在街道上才有意识，因为在街道上才有故事，这就是法令。跟着它，我们的最有意味的作品证明了同样的偏见。人们在自陀思妥耶夫斯基以来的欧洲文学中找不到风景。故事解释不了先于它的自然界，也解释不了高于它的美。于是它就选择了无视自然界和美。柏拉图包容一切：荒谬、理性和神话，而我们的哲学家只有荒谬或理性，因为他们对剩下的一切闭上了眼睛。

基督教开始用灵魂的悲剧取代对于世界的沉思。但是，至少它还以精神性作为参照，通过这种参照，它还保持着某种凝视。上帝死了，只剩下历史和权力。很久以来，我们的哲学家的所有努力只想着如何用形势来取代人性的概念，用偶然性的混乱的冲动和理性的无情的运动来取代古老的和谐。希腊人为意志设立了理性的界限，而我们

则为了结束意志的冲动在理性的中心设置边界，这种边界造成了大量的死亡。对于希腊人来说，价值先于我们的行动而存在，价值正标志着界限。现代哲学置价值于行动的终点。价值不是自在的，而是变成的，在历史完成的时候我们才能认识价值的全部。界限连同价值一起消失了，因为在价值是什么上面有着不同的观念，因为没有同样的价值的约束，斗争就无休无止，所以今日的救世主降临说就互相对抗，其喧哗建立在众王国的碰撞之中。赫拉克里特说，过度是一场大火。大火蔓延，尼采被超越。欧洲不再用榔头而是用大炮来讲理了。

然而，自然一直在那儿。它用平静的天空和澄明的理智对抗人类的疯狂。直到原子燃起了大火，历史在理性的胜利和人类的挣扎中完成。但是，希腊人从未说过界限不可被越过。他们说它存在，竟敢超越界限的人将受到无情的打击。在今日的历史中，没有什么能反驳他们。

历史精神和艺术家两者都想重塑世界。但是艺术家由于其本性的义务知道界限，而历史精神则不知道。这就是为什么后者止于暴政，而前者的激情则是自由。今天所有那些为自由而战的人们最终都是为了美而战。当然，保卫美并不是为了美本身。美离不开人，我们只有在我们的时代的不幸中跟随它才能给予它伟大和宁静。从此我们不再孤独。但是同样，人也不能离开美，而这正是我们的时代装做不知道的。它坚决地要达到绝对和建立王国，要在耗尽世界之前改变它的面貌，要在理解它之前安排它的顺序。不管它说的是什么，它把这个世界变成了一个沙漠。尤利西斯可以在卡吕普索[19]那里选择长生不老或者故乡的土地。他选择了土地，同时也选择了死亡。一种如此简单的伟大如今对我们已是陌生的了。还有一些人会说我们缺乏谦卑。但是，无论如何，这个词是暧昧的。同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小丑一样，他们夸耀一切，爬上星星，终于在一到公共场所的时候就暴露出他们的耻辱，我们只是缺乏人的骄傲，这个人忠于他的界限，这个人对于他的命运有一种明智的爱。

“我恨这个时代。”圣——艾克絮佩里在他死之前写道，为了一些与我说到的理由距离不很远的理由。一个因人具有可赞之处而热爱人

的人发出了这声喊叫，但是，无论这声喊叫多么震撼人心，它也不在我们的考虑之内。然而，在某些时候，远离这个沉闷的、干巴巴的世界是一种多大的诱惑啊！但是，这个时代是我们的时代，我们不能彼此仇恨地生活。它所以堕落到如此程度，仅仅是因为过分的美德，同样也因为重大的缺陷。我们将为其来源久远的美德之一而斗争？什么美德？帕特洛克罗斯[20]的战马为其在战场上死去的主人哭泣。一切都完了。但是，阿喀琉斯来了，战斗重又开始，胜利在即，因为友谊被谋杀了：友谊就是美德。

承认无知、拒绝狂热、世界和人的界限、被爱的脸庞，还有美，这就是我们和希腊人在一起的阵营。从某种意义上说，明天历史的意义并不是那个人们所相信的意义。它存在于创造和宗教裁判所之间的斗争中。不管空空如也的双手使艺术家付出什么样的代价，人们可以指望他们的胜利。黑夜的哲学将再一次消失在明亮的海上。南方的思想啊，特洛伊战争将在远离战场的地方展开！这一次，现代城市的可怕的城墙还要倒塌，解放海伦的美，“灵魂像平静的大海一样从容”。

1948年

谜

从天顶泻下的大量的阳光在我们周围的原野上剧烈地跳动。在这喧闹面前，一切都悄无声息，那边，吕贝龙山[21]只不过是一块巨大的寂静，我不间断地倾听着。我张着耳朵，远处有人朝我跑来，看不见的朋友在呼唤我，同几年前一样，我的快乐在增长。一个幸运的谜帮助我理解这一切。

世界的荒诞在哪里？是这一片光辉吗，还是关于它的消失的回忆？我的记忆中充满了如许的阳光，我怎么还能拿荒谬来打赌呢？我周围的人都表示惊讶，有时候我自己也惊讶。我可以回答他们，也回答我自己，正是太阳帮助了我，它的光亮，由于厚而在一片晦暗的眼花目眩之中凝固了宇宙及其形式。但是，也可以不这样说，而这片白色和黑色的光明对我永远是真理的光明，在它面前，关于这荒诞，我

只想说，我太了解了，经得起人们粗放地说长道短。眼下，谈论这荒诞会把我们再次引向太阳。

没有人能说明白他是谁。但是他可能说明白他不是谁。有人还在努力，希望能有个结论。有一千种声音向他宣布他已经找到了，而他知道，并非如此。找吧，让别人说去吧，当然了。但是，应该不时地为自己辩护。我不知道我在找什么，我小心地命名，我自我否定，我重复，我前进，我后退。然而，人们命令我一劳永逸地说出它们的名字，或者它们共有的名字。于是我反抗了；一经命名，它不就已经丢失了吗？至少这是我试图说的话。

据我的一个朋友说，一个人总有两种性格，一个是他的，一个是他老婆给他的。用社会取代老婆，我们就会明白，一种形式被一位作家与一种情感的语境联系在一起，是可以通过人们所做的评论分离出来的，也可以为它的作者所用，只要他有兴趣谈论别的事情。语言和行动是一样的："是您给了这孩子生命吗？""是的。""那他是您的儿子了。""不那么简单，不那么简单！"因此，在一个该死的夜里，奈瓦尔上吊了两次，首先是为自己，他正在不幸中，然后是为了关于他的传说，那传说帮助一些人活着。没有人能就真正的不幸，也不能就某些幸福写些什么，我在这里也不去尝试。但是对于传说，人们可以加以描绘，可以想象着使之消失，至少一分钟。

一位作家写作大多是为了被阅读（有些作家否定这一点，赞赏他们吧，但不要相信他们）。然而在我们这里，他写作却越来越为了最后被认可，而这种认可在于不再被阅读。实际上，从他能向我们印数很大的报纸提供一篇生动的文章的材料的那个时刻起，他就极有可能被相当大量的人所认识，而他们是什么也不读的，他们仅满足于知道他的名字，读一读人们写他的东西。从此他出名了（也被忘记了），不是因为他本人，而是因为一个性急的记者制造的他的形象。为了在文学界出名，写书不再是必要的了。只要被认为写了一本书而晚报又可能谈论就足够了，从此可以躺在上面睡觉了。

无疑，这种或大或小的名声将要被窃取。怎么办呢？让我们承认

这种不便也可能是有益的。医生们知道某些疾病是人们所希望的：它们以各自的方式调整了一种功能性的混乱，如果没有这些疾病，这种功能性的混乱就要在更大的不平衡中表现出来。因此有非常幸运的便秘和符合天意的关节病。匆忙的词语和判断是一股洪水，今天把任何公共活动都冲进无聊的海洋中，它告诉作家要谦虚，而在一个过于看重他的职业的民族中，他是不断地需要这种谦虚的。在我们所知道的两三种报纸上看到他的名字，这是一种严峻的考验，对于灵魂来说，它必然包含着一些好处。这样的社会值得称赞，它用那么小的代价每天都用它的敬意告诉我们，它所称颂的伟大一钱不值。它搞出的声音越大，消失得越快。它让人想起亚历山大六世[22]常常在面前烧乱麻，为了不忘人世间的一切荣光都不过是一阵过往的烟。

但是，还是让我们把反讽放在一边吧。为我们的目的计，只需说一个艺术家应该心甘情愿地在牙医和理发师的前厅里留下他的形象，虽然他知道那个形象与他是不相配的。我认识一位时髦的作家，他每晚主持有名的宴会，美女们以头发为衣裳，狐朋狗友们都有着阴郁的爪子。人们无疑可以问一问，他哪还有时间写占满书架好几格的作品呢。实际上，这位作家和他的许多同行一样，夜里睡觉，白天伏案工作很长时间，为了保肝喝矿泉水。一个普通的法国人，人们知道他极度的节制和多疑的干净，对一位作家教导他们要大醉不醒和不洗澡而感到愤怒。这样的例子并不少。我自己就可以提供一个妙方，以很少的代价获取权威的名声。的确，我担负着这种名声的重压，这使得我的朋友们大笑不止（我则感到脸红，我窃取了它，我也知道）。例如，拒绝与一位我们不尊敬的报纸的主编一起吃饭。事实上，没有灵魂的某种转弯抹角的弱点，简单的体面都是不可想象的。没有人会想到，假使你拒绝和这位主编吃饭，这可能是您不尊敬他，但也可能是您尤其害怕不胜其烦——还有比一顿巴黎人的晚餐更让人厌烦的吗？

所以，应该逆来顺受。但是人们可以不时地试一试调整射程，反复地说自己不会永远是荒诞的画家，没有人能够相信一种绝望的文学。当然，总是可能写或者已经写了关于荒诞的概念的文章。说到底，人们也可以写乱伦而不必扑向他的可怜的姐姐，我没有在任何地方读到过索福克勒斯杀死他的父亲，强暴他的母亲。所有的作家都一

定写他自己，在他的书中描绘他自己，这样的观念是浪漫主义留给我们的一种幼稚。相反，绝不排除一位艺术家首先对他人，或者对时代，或者对熟悉的神话感兴趣。即便有时他自己登台，人们也可以把他谈论真实的自己当做特例。一个人的作品常常是再现他的思念或愿望的故事，而几乎永远不是他自己的故事，尤其作品声称是自传的时候。没有人敢如实地描绘自己。

在可能的情况下，我倒是愿意成为一个客观的作家。我把一个作者选择主题而从不把自己当做对象称为客观的。但是，把作家与他的主题混为一谈的现代狂热不会容许这种赋予作者的相对自由。所以，人们就成了荒诞的预言家。论述我在我们时代的街上发现的观念，除此之外我还能做什么呢？我同我这一代的人一起培育着这种观念（我自身的一部分一直在培育着它），这就不用说了。只是我在它面前保持着必要的距离，以便研究它，判断它的逻辑。我日后写的东西相当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但是，利用一种用语比利用一种层次来得方便。人们选择了这种用语：我是荒诞的，就像我面对着荒诞。

在与我有关的、我曾经写过文章的经验中，荒诞只能被看做一种出发的立场，尽管回忆和感动伴随着以后的行动，可是说这些还有什么用呢。同样，在仔细地考虑了一切幅度之后，有条理的笛卡尔式的怀疑并不能把笛卡尔造成一个怀疑论者。总之，如何能够局限于一切都没有意义，应该对一切表示悲观这样的观念呢？不必深入到事情的实质，人们至少可以看到，没有彻底的虚无主义，因为没有绝对的唯物主义，既然为了形成这个词，必须说在这个世界上还存在着物质以外的某种东西。人们说一切都是荒谬的，这时人们就表达了某种有意义的东西。在这个世界上，拒绝一切意义，就等于取消一切价值的判断。但是，活着，例如吃饭，本身就是一种价值判断。人们不让自己死，这时他就选择了活下去，于是人们就承认了一种价值，起码是相对的价值，对于生的价值。那么一种绝望的文学意味着什么呢？绝望是沉默的。现在，沉默具有一种意义，如果眼睛说话。真正的绝望是挣扎、坟墓或深渊。如果它说话，它进行思考，尤其是它写作，我们的兄弟立刻向我们伸出了手，树木被承认了，爱诞生了。一种绝望的文学在用语上是个矛盾。

当然，某种乐观主义不是我的事。同所有我这个年龄的人一样，我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战鼓声中长大，从此我们的历史一直是杀人的、不公正的，或者充满暴力的。但是，随处可见的真正的悲观主义在于它远远地超过了那么多的残暴和卑鄙。就我而言，我从未停止过与这种可耻的事情作斗争，我只恨残暴的人和事。在我们的虚无主义的最黑暗之处，我只寻求超越这种虚无主义的理由。不过绝不是通过道德，也不是通过一种罕见的灵魂的提升，而是通过一种对于光明的本能的忠诚，我生于这种光明，几千年来，人类通过这种光明学会了哪怕在痛苦中也欢呼生命。埃斯库罗斯是令人悲观的；但是他讲道理，他让人感到热乎乎的。在他的世界中，不存在我们发现的荒谬，而是谜，也就是说，一种我们因其太耀眼而看不破的意义。同样，希腊的不配却顽固地忠诚的儿子们还生活在这个荒凉不毛的时代里，对他们来说，我们的历史的烧痕可能显得不可承受，但是他们终于承受了，因为他们想理解它。在我们的作品的中心，尽管这作品是黑色的，闪耀着无穷无尽的阳光，今天在平原和山丘上空呼喊的正是这种阳光。

这以后，乱麻的火可以烧起来了；我们显得什么样，我们窃取了什么，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是什么，我们必须是什么，足以充实我们的生命，打发我们的努力。巴黎是一个令人赞叹的洞穴，它的居民看见他们的影子在洞底的墙壁上晃动，就以为那是唯一的真实。这座城市所具有的奇特的、短暂的名气也一样。但是我们知道远离巴黎有一道光，它照在我们的背上，我们应该转过身去，切断我们的联系，正面地看着它，我们在死亡之前的任务是寻找它，用尽一切词汇为它命名。无疑，每一个艺术家都在寻找他的真理。如果他是伟大的，那么每一件作品都使他更接近那个隐藏着的太阳的中心，或至少更近地围着这个中心运转，有一天，一切都将在那里燃烧。如果他是平庸的，那么每一件作品都使他远离中心，而中心无处不在，光明也就散了。在他的固执的寻求中，唯一能够帮助艺术家的是那些人，他们爱他，他们也爱，也创造，在他们的激情中找到了激情的尺度，他们懂行，于是也能判断。

是的，这一片响声……当安宁将是在寂静中进行爱和创造的时

候！但是，必须善于等待。再过一会儿，太阳将封住嘴巴。

1950年

重返蒂巴萨

你怀着一个愤怒的灵魂，离家远航，穿过海上的岩礁，定居在异国的土地上。

——《美狄亚》

五天来，阿尔及尔一直下雨，最后竟连大海也打湿了。下不完的大雨，厚得发黏，从仿佛永不干涸的天空的高处，朝着海湾扑下来。大海像一块灰色的、柔软的海绵，在迷茫的海湾里隆起。但是，在持续的雨中，水面看起来似乎并不动；只是远远地有一种不易察觉的、宽阔的鼓荡，在海上掀起一片朦胧的水汽，朝着被围在湿漉漉的林阴道之中的港口漫去。城市本身也升起一片水汽，掠过水淋淋的白墙，去和海上的水汽相会。人无论朝哪个方向，呼吸的似乎都是水，空气终于能喝了。

面对这被水汽团团裹住的大海，我走着，等着，这十二月的阿尔及尔，对于我仍然是一座夏天的城市。我逃离了欧洲的黑夜，逃离了人间的寒冬；然而这座夏天的城市也失去了笑声，只给我一些隆起的、发亮的脊背。晚上，我躲在亮得刺眼的咖啡馆里，从那些认得出却叫不出的人的脸上看出了我的年龄。我只知道他们跟我一起年轻过，而现在已不再年轻了。

然而我依旧固执地等着，也不大知道等什么，也许是重返蒂巴萨的时刻吧。当然，重返度过青年时代的地方，希望四十岁时重新体验爱过或二十岁时极大地享受过的东西，不啻是一种巨大的疯狂，而且几乎总要受到惩罚。不过我对这疯狂已有经验。我已经回过蒂巴萨，那是在战后不久，而那战争的年代，在我正标志着青年时代的结束。我想我那时是希望重获一种不能忘怀的自由。的确，在这个地方，二十年前，我常常整整一个上午都在废墟间徜徉，闻苦艾的气味，靠着

石头取暖，寻找小小的玫瑰花，这些玫瑰谢得很快，只能活到春天。只是在正午，蝉也因不堪酷热而缄口，我才逃离吞噬一切的光明燃起的那一片贪婪的大火。入夜，我有时睁着眼睛躺在繁星密布的天空下。那时候，我是在生活。十五年后，我又看见了我的废墟在距离海浪几步远的地方，我沿着这座已被遗忘的小城的街道走着，穿过长满苦涩的树木的田野；在俯视着海湾的高地上，我像以往一样抚摸着发黄的圆柱。然而，废墟已被围上了铁丝网，人们只能从被特许的入口进去。由于一些似乎被道德认可的理由，夜间在那里散步也被禁止了；白天，人们则会遇见一位宣过誓的守卫。大概是出于偶然吧，那天早晨，废墟上也下着雨。

我感到困惑，我在荒僻、潮湿的田野里走着，至少试图重获那种力量；这力量直到目前还是忠实的，它帮助我接受那些既成的东西，在我一旦承认不能加以改变的时候。的确，我不能在时间之流中逆行，不能把我爱过的、已在很久之前骤然消失的面貌重新给予世界。事实上，1939年9月2日，我没有去希腊，我原本是应该去的。相反，战争来了，后来战火又燃遍了希腊。那一天，在积满了黑水的石棺前，在沾满了污泥的柽柳下，我在自己身上又发现了那阻隔在炽热的废墟和铁丝网之间的距离和岁月。我先是在美的景象——我唯一的财富中长大，又以丰富为开端，接着来的却是铁丝网，我说的是暴政、战争、警察、反抗的时代。不能不习惯于黑夜，因为白天的美仅只成了回忆。而在这泥泞的蒂巴萨，回忆本身也正越来越淡薄。这里说的就是美、丰富、青春！在熊熊大火的照耀下，世界顿时现出了它的皱纹和创伤，旧的和新的。它一下子老了，我们也一样。我来这里寻求的那种冲动，我知道它只能激起那种连自己也不知道就要迸发出来的冲动。没有点儿无邪，就绝不会有爱；然而无邪安在?王国崩溃了，民族和人互相揪住脖子噬咬，我们的嘴被玷污了。我们原先是无邪而不自知，现在则是有罪而不自愿：神秘随着我们的知识一道增长。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关心起道德来了，真可笑啊。我因孱弱而梦想着美德！在那无邪的年代，我不知道德为何物。现在我知道了，但我不能根据它来生活。在我曾经喜欢的高地上，在倾颓的庙宇的潮湿的圆柱间，我仿佛跟着什么人在走，我听得见石板和瓷砖上的脚步声，

却永远也赶不上了。我又去了巴黎，数年之后才回家。

然而，那些年中，我隐隐地感到缺了点儿什么。当人们一旦有机会强烈地爱过，就将毕生去追寻那种热情和那种光明。放弃美，放弃与美相连的官能幸福，专一地为不幸效劳，这要求一种我所缺乏的崇高。但是，无论如何，任何强迫人们排斥一方的东西都是不真实的。孤立的美最后要变成丑，孤独的正义最后要变成压迫。谁想为一方效劳而排斥另一方，就将不为任何人效劳，也不为自己效劳，最终将双倍地为不义效劳。有朝一日，由于过分地僵硬，将不再有什么东西引起人们的赞叹，一切都不足为奇，生活就要重新开始。那将是流放的时代、生命干枯的时代、灵魂死灭的时代。为了再生，必须有一种恩惠、忘我和一个祖国。有几个早晨，在路的拐角，一滴美妙的露珠落在心上，随即便消散了；然而那清凉还在，而心所一直要求的正是这清凉。我又该出发了。

在阿尔及尔，我第二次在同样的、仿佛从我以为是最终的离去那时候起就没有停过的雨中走着，在一种无尽的、散发着雨水和海水的气味的忧郁中走着；尽管天空大雾弥漫，背影在骤雨中逝去，咖啡馆的流光改变了人们的面容，我仍固执地希望着。难道我不知道阿尔及尔的雨看似无穷无尽却终有一刻要停止吗?就像我家乡的那些河流，两个小时内膨胀起来，淹没大片农田，却转眼间就干涸了。果然，一天晚上，雨停了。我又等了一夜。一个水淋淋的清晨从纯净的海上升起，光彩照人。天空像眼睛一样新鲜，被水洗了又洗，露出最细最疏的经纬，从那儿射下一道颤动的光，给了每幢屋、每棵树一个鲜明的轮廓、一种令人赞叹的新奇。在世界的早晨，大地也该是从一片类似的光明中冒出来的。我又踏上了通往蒂巴萨的道路。

对于我，这条六十九公里的路，没有一公里不铺满了回忆和感受。狂暴的童年，卡车轰鸣中少年的梦幻，清晨，鲜丽的姑娘，海滩，总是处于巅峰状态的年轻的肌肉，晚上一颗十六岁的心的淡淡的焦虑，生之欲望，光荣；还有那岁岁年年总是一样的天空，充满了汲不尽的力量和光明，永不满足；一连数月，一个一个地吞噬着在正午那阴郁的时刻摆在海滩上的呈十字状的祭品。当道路离开萨赫尔及其

长满古铜色葡萄的山丘而向着海岸伸展下去的时候，我立刻就在天际看见了那总是一样的、在早晨几乎是不可察知的大海；可是我并没有停下来看它，我想看的是舍努阿这座沉重而结实的山，它是整整的一块，沿着蒂巴萨海湾向西延伸，然后进入大海。人们在到达之前，远远地就能看见它，裹在一片还与天空混沌不分的蓝色的、轻柔的水汽中。随着人们走近，它渐渐凝聚，直到获得包围着它的海水的颜色，仿佛不动的大浪，其神奇的奔涌突然被凝固在陡然平静下来的大海之上。再近些，快到蒂巴萨的时候，就看见它那高耸的主体，泛着棕色和绿色，这是一尊无可动摇的、浑身披着苔藓的老神灵，是它的儿子们的庇护所和避风港，而我正是它的儿子。

我一面望着它，一面穿过铁丝网，进入废墟间。在十二月耀眼的光亮中，我又发现了我前来寻找的东西；尽管光阴流逝，世事沧桑，在这片荒凉的大自然中，这些东西的确是只奉献给我一个人的；人的一生倘若有这么一两次，也就可以认为是圆满的了。从长满橄榄树的广场上，可以看见下面的村庄。那儿无声无息，只有轻烟在明净的天空中升起。大海也不声不响，仿佛在灿烂而冰冷的光的不断冲洗中窒息了。只有远远地来自舍努阿的鸡鸣在赞颂这白昼的脆弱的荣光。废墟那边，极目望去，也只能在一片水晶般透明的空气中看见斑痕累累的石头、苦艾、树木和完美的圆柱。在一段无法计数的时刻内，清晨仿佛凝固了，太阳仿佛站住了。在这光明、这寂静中，多少年的愤怒和黑夜慢慢地消融了。我在我身上听见了一种几乎被忘却的声音，仿佛我那久已停歇的心又开始轻轻地跳动了。现在我醒了，我一个一个地认出了寂静造成的难以察觉的声音：鸟儿的持续的低音，悬崖下大海轻而短促的呻吟，树的颤动，圆柱的盲目的歌唱，苦艾的摩擦，倏忽易逝的蜥蜴。我听见了这一切，我也在倾听我身上涌起的幸福的波涛。我好像终于进了避风港，至少是一段时间，而这段时间将从此不再结束。不过，片刻之后，太阳明显地在天上又爬了一步。一只乌鸫唱出简短的前奏，紧接着四面八方就爆发出一阵鸟鸣，有力、热烈，带着欢快的杂乱和无限的陶醉。白昼重新上路了，它要带着我直到晚上。

正午，我站在半沙半土的山坡上，望着大海。山坡上长满了天芥

菜，那一片片的天芥菜，仿佛近几个月激浪退下时留下的水沫。大海这时已筋疲力尽，翻腾不动了。我消除了两种干渴，这两种干渴是不能长久欺骗的，除非个人变得冷酷无情。这两种干渴就是美和赞叹。因为唯有不被爱才是厄运，唯有不爱才是不幸。今天，我们大家都死于这种不幸；因为鲜血和仇恨使心失去了血肉，对于正义的长久要求耗尽了爱，而正义却恰恰产生于爱。我们生活在喧嚣中，在这喧嚣中，爱是不可能的，而只有正义也是不够的；因此，欧洲憎恨白昼，只知道给自己以不义。但是，为了不使正义变得萎缩，变成一只果肉干而涩的橙子，我在蒂巴萨重新认识到，必须在自己身上保留一种新鲜和一股快乐的源泉，使之不受污损，必须钟爱逃脱了不义的白昼，必须怀着这种争得来的光明投入战斗。我在这里重新发现了过去的美和一片年轻的天空，我掂量着我的运气，终于明白了，在我们的疯狂肆虐的那些年里，对于这一片天空的回忆从未离开过我。是这回忆最终使我不绝望。我一直清楚蒂巴萨的废墟比我们的工地和瓦砾都年轻。在这里，世界每天都在一片常新的光明中重新开始。啊，光明！这是古代戏剧中所有人物面对着命运发出的呼喊。这最后的依靠也是我们的依靠，我现在明白了。在隆冬，我终于知道了，我身上有一个不可战胜的夏天。

我又离开了蒂巴萨，又看见了欧洲和它的斗争；然而，对这一天的回忆仍然支持着我，帮助我以同一种心情接受令人振奋的东西和令人沮丧的东西。在我们所处的这一困难时刻，除了不排斥任何东西，学会用白线和黑线打同一根绷得要断的绳子，我还能希望什么?在迄今我所有做过的事和说过的话中，我觉得我清楚地认出了这两种力量，就是在它们相互对立的时候也是如此。我不能否定我生于其中的光明，但是我也不愿拒绝这个时代的奴役。在这里用其他一些更响亮、更残暴的名字来与蒂巴萨这甜蜜的名字相对抗，简直是太容易了；今日之人有一条内心之路，这条路我很熟悉，因为我在两个方向上都走完过，它从精神的山丘通向罪恶的都会。无疑，人们可以永远休息，酣睡在山丘上，或者寄居在罪恶之中；然而，倘若人们放弃存在的一部分，他就必须放弃存在，也就必须放弃生活或者直接的爱。于是就有了一种不拒绝生活的任何东西的生之意志，而生活是我在这

个世界上最敬重的美德。我的确希望我已经发扬过这一美德，哪怕是相隔很久。既然很少有时代像我们的时代这样要求人们以同样的态度正视甘与苦，我就愿意不回避任何东西，准确地保留这双重的回忆。是的，有美，也有屈辱。无论做起来多么难，我愿永不背叛任何一方。

然而，这仍像是一种道德，而我们活着是为了一种比道德更深远的东西。假使我们能说出它的名字，那将是怎样一种寂静。在蒂巴萨东面的圣萨尔萨山上，晚上是有人的。说真的，天还很亮，但是在这亮中已有一种看不见的衰弱宣告了白昼的结束。起风了，夜一般黑，突然，无浪的大海朝着一个方向，如一条平静的大河般从天际的一端向另一端流去。天暗下来了。这时，出现了神秘，夜之精灵和快乐之彼岸。然而如何解释这一切?我从这里带走的一枚小钱币有一面很清晰，是一张美丽的女人面孔，它向我重复着我在那一天里知道的一切，另一面已经锈蚀了，我在归途中于指间感觉得到。这张无唇的嘴能向我说些什么，除了另一个神秘的声音告诉我的东西，这声音在我身上，它每天都让我知道我的无知和我的幸福：

“我所寻找的秘密深藏在一条长满橄榄树的山谷里，在草下，在冰冷的堇下，在一幢古旧的、散发着葡萄嫩枝气味的房屋周围。二十多年中，我跑遍了这条山沟，跑遍了相像的另一些山沟，我询问过沉默的牧羊人，我敲过无人居住的废墟的大门。有时，在第一颗星缀上还很亮的天空的时候，在一片细腻的光雨下，我以为我明白了。我也的确明白。也许我一直是明白的。然而没有人愿意要这秘密，大概我自己也不要，但我离不开我的秘密。我生活在我的家庭之中，这个家庭以为统治着富有而丑陋的、用石头和雾建立起来的城市。日日夜夜，它高声说话，万物在它面前折腰，而它不向任何东西折腰，因为它对任何秘密都充耳不闻。它的力量支持着我，却使我厌烦，有时它的呼声令我疲倦；然而它的不幸就是我的不幸，我们流着同一种血。我也是孱弱的、吵闹的，和她一个鼻孔出气，我不也是在乱石间呼喊过吗?所以，我竭力忘却，在我们的铁与火的城市中徜徉，我对着黑夜勇敢地微笑，我呼唤风暴，我将是忠诚的。我果然忘了，从此变得活跃，但却两耳失聪。也许有一天，当我们准备因衰竭和无知而死去

的时候，我将能放弃我们的刺眼的坟墓，去躺在山谷中，沐浴着同一种光明，最后一次学会我已经知道的东西。”

贴近大海

船上日记

我在大海中长大，贫穷，对我来说，是奢华的，后来，我失去了大海，于是所有的奢侈都变成了灰色，这是不可忍受的苦难。我等待着返回的船，水之家，清澈的日子。我耐心地等待，我尽可能地礼貌。人们看见我走过博学的街道，我欣赏风景，我像所有的人一样鼓掌，我伸出了手，但是说话的不是我。人们称赞我，我有点想入非非，人们触犯了我，我几乎不感到惊讶。然后，我忘了，我对周围的人微笑，或者我过分谦恭地向我爱的人打招呼。如果我只记住一张面孔怎么办呢？人们要求我说出我是谁。“还没有……还没有……”

我在葬礼上要比平时做得好。我很擅长，真的。我在到处是废钢铁的郊区缓慢地走着，我走在宽广的马路上，马路上种着水泥的树木，通向冰冷的泥土的洞穴。那里，在天空发红的包扎下，我看见大胆的同伴埋葬我的朋友，有三米深。一只沾满泥土的手递给我一枝花，如果我扔，它肯定掉在墓穴里。我有明确的虔诚，真实的感动，脖颈适度地弯下。人们赞赏我的话很公正。然而，我没有功劳，因为我在等待。

我一直在等待。有时候，我跌倒了，我失手了，成功离我而去。有什么关系，我不过是孤独而已。我就这样在夜里醒了，半睡的我相信听见了一阵涛声，水的呼吸。完全醒了，我认出了树叶间的风，荒凉的城市的不幸的嘈杂声。然后，我还没有太多的技巧来掩盖我的苦恼或者给它穿上一件时髦的衣裳。

相反，有的时候，我获得了帮助。在纽约，有几天，在这个有千百万人游荡的、石头和钢铁的井的深处，我从一口井跑到另一口井，没有尽头，累得我筋疲力尽，直到被找不到出口的人群托住。我喘不

过气来，我的恐惧快要喊出来了。但是，每一次，远处驳船的汽笛声提醒我，这个城市是一座岛，是一个干涸的蓄水池，在贝特里的尖端，我的洗礼的水又黑又脏，覆盖着空的软木，在等着我。

这样，一无所有的我，给出了我的财产，暂时居住在我的所有房屋的附近，我却感到满意，只要我愿意，我随时准备出发，绝望不认识我。对绝望之人，对于我，绝无祖国，我知道大海在我前面，尾随着我，我随时发疯。相爱的人，相互分离的人，可以生活在痛苦之中，然而这不是绝望：他们知道爱还存在。这就是为什么我双眼干涩，因流放而痛苦。我还在等待。终归会有一天……

水手们的赤脚轻轻地拍打着甲板。我们在太阳升起的时候出发了。我们一出港，一阵短促而有力的风猛烈地扫过大海，海上掀起没有浪花的细浪。风带来了凉气，在水上撒满山茶花，山茶花立刻就消失了。这样，整个早晨，我们的帆在快活的活鱼舱上方噼啪作响。水是沉重的，呈鳞片状脱落的，裹着清凉的黏液。时不时地，浪打在艏柱上发出尖叫；一片苦涩的、滑腻的泡沫，像是神祇们的唾沫，沿着船帮直到水里，像死而复生的图画一样散成小片，有如某种蓝白相间的奶牛，这头筋疲力尽的牲口还要在我们后面漂流很久。

自出发以来，海鸥就跟着我们的船，它们看起来毫不费力，几乎不拍打翅膀。笔直、优美的飞行几乎不依赖于海风。突然，扑通一声，和厨房一般高的地方向鸟儿们发出一声美食警报，打乱了它们优美的飞行，燃起了一阵白色羽翼的大火。海鸥四面八方疯狂地盘旋，然后，一点儿也不减速，一只一只地离群飞去，冲向大海。几秒钟之后，它们又在水上集合，争抢食物，我们把它们扔在后面，它们则藏身在海浪的凹陷处，慢慢地将丰盛价廉的食物去皮去叶。

中午，在越来越沉重的阳光下，大海有气无力地翻腾着，累了。海浪翻卷，令寂静发出咝咝的叫声。一个小时的烘烤，苍白的水像一大块发白的铁皮，劈啪作响。现在，在浪与阴影中，它反转来把湿润的脸朝向太阳。

我们过了赫丘利门，安泰死亡的海角。那边就是大洋了，我们一

气绕过霍恩角和好望角，经线和纬线相交了，太平洋越过了大西洋。我们立刻进入温哥华海峡，慢慢地深入南海。距离几个链，复活节岛、伤心岛、西部群岛，相继列队在我们面前掠过。一个早晨，海鸥一下子消失了。我们远离大陆，只和帆船、机器待在一起。

与我们待在一起的，还有海平线。海浪从看不见的东方涌来，一个一个的，耐心的；它们朝我们涌来，然后朝未知的西方涌去，一个一个的，耐心的。长久缓慢地前进，没有开始，没有结束……江河过去了，大海过去了，留下了。因此，应该爱，忠诚而短暂地爱。我和大海化为一体。

四面是水。太阳落了，被海平线前面的雾气吞没了。过了短暂的一刻，大海一边是玫瑰色的，一边是蓝色的。然后，水色变深了。细小的双桅纵帆帆船在厚重灰暗的金属色的、完美的圆圈的表面滑行。在极度平静的时刻，在越来越近的晚上，成百条鼠海豚钻出水面，在我们周围跳跃了一阵，朝没有人的海平线逃去。它们走了，剩下的是原始的水的寂静和焦虑。

再稍晚，我们在赤道上遇见了一座冰山。在热的海水里，在漫长的旅途中，它显然是看不见的，但是有效：它贴着船的右舷，绳索蒙上了一层薄薄的粉红色的雾凇；而左舷上，干燥的白天已经尽了。

夜并不降临在海上。已经被落日用它厚厚的灰烬渐渐染黑的水的深处，它向着还是苍白的天空升起。黑色的涌流之上，金星只孤独地待了一小会儿。转眼之间，星星缀满了清澈的夜空。

月亮升起来了。它首先稍微照亮了水面，继续上升，然后写在柔软的水上，最后到了中天，照亮了整整一道海水，像是水量丰沛的牛奶河，在黑暗的大洋中，伴随着船向我们不断地倾泻。这就是一个忠诚的夜、清凉的夜，我称之为喧闹光明中的烧酒，汹涌的欲望。

我们航行的空间如此广阔，好像永远也到不了头。太阳和月亮顺着光明和黑暗，轮番升降。海上的白天，每一天都像幸福一样相似……

这种生活，像斯蒂文森说的那样，对抗着遗忘，对抗着回忆。

黎明。我们垂直地走过了巨蟹星座，水发出呻吟般的声音，痉挛了。天亮了。大海波涛汹涌，到处是钢铁一样的碎片。天空因雾和热而发白，射出死一般的光，但不可忍受，仿佛太阳融化在苍穹中云的厚度里。天空在变了样的大海上病了。随着时间的推移，热度在苍白的空气中加大。整整一天，艏柱驱逐着大群的飞鱼，它们像小小的铁鸟蹿出海浪。

下午，我们与一艘开往城市的大型客轮交错而过。我们的汽笛发出三声史前动物的巨大叫声致意，消失在海上的乘客，还有其他人在报警，两条船之间的距离渐渐拉大，终于在不怀好意的水上分开了，所有这一切，还有心，都收紧了。这些顽固的疯子，抓住木板，骑在巨洋的鬣毛上，追寻漂流的岛屿，他们喜欢孤独和大海，难道他们不会爱上它们吗？

在大西洋的正中央，我们屈从于不断吹来的不同方向的狂风。我们发出的每一声呼喊都消失、飘散在无限的空间里。但是，这些呼喊一天一天地被风传送，终有一日到达陆地的一角，长久地碰撞着冰冷的峭壁，直到某个躲在窝里的人听见了，因满意而微笑。

我在两点钟的太阳底下半睡着，被一阵可怕的响声惊醒了。我在海底看见了太阳，海浪在翻腾的天上激荡。突然，大海燃烧起来了，太阳冰一样慢慢地在我的喉咙里沉没。在我的周围，水手们又哭又笑。他们爱着，却又不能相互原谅。这一天，我认识了本来的世界，我决心接受它的善同时是恶，它的重罪也是有益的。这一天，我明白了，有两种真实，其中一种永远也不能说。

南方的月亮很奇怪，像是削成的，陪伴了我们好几夜，然后迅速地从天上滑落到水里，水吞没了它。还有南十字座，疏朗的星辰，有细孔的空气。同时，风完全停了。在我们的静止的帆上空，天滚动、摇晃着。发动机停了，帆落了，在炎热的夜里，我们咝咝地喘气，而海浪友好地撞击着船帮。没有任何命令，机器哑了。为什么继续？为什么返回？我们如愿已偿，一种沉默的疯狂，不由分说地使我们睡着

了。一天就这样来了，战胜了一切；应该沉没了，像那些游到筋疲力尽的人一样。战胜什么？我一直不对自己说。啊，苦涩的床，王侯般的睡眠，王冠在水底！

早晨，我们的螺旋桨慢慢地让温和的水生出泡沫。我们加快了速度。中午，来自遥远的大陆的一群羚羊与我们交错而过，超过了我们，有规律地朝着北方游去，跟在后面的是五颜六色的鸟儿，它们时不时地在树林中休息。这片微微作响的森林渐渐消失在天边。稍晚，大海盖上了一层奇怪的黄花。傍晚，一种看不见的歌声长时间地在我们面前响起。我睡着了，像在家里一样。

所有的帆都对着干净的微风，我们在清爽、筋肉暴突的大海上航行。速度的顶点，船上的舵。一天快要结束的时候，我们还在加快速度，右舷侧倾，帆轻触水面，我们快速地沿着一个南方的大陆航行，这块大陆我认识，我曾经在一架飞机的野蛮的棺材盒子里盲目地从上空飞过。我是一个懒惰的国王，我的车子缓慢前行；我等待着大海，但从未到达。怪物吼叫着，抖落掉秘鲁的鸟粪，扑到太平洋的海滩上，掠过安第斯山脉白色的、破碎的山梁，然后是阿根廷的覆盖着一群群苍蝇的大平原，一下子就把乌拉圭的溢出牛奶的草地和委内瑞拉的黑色的河流连在了一起，降落，还在吼叫，颤抖，贪婪地望着想要吞下的新的虚无空间，从未停止过前进或至少以一种痉挛的、固执的缓慢和惊恐的、不变的、中毒的活力前进。我在金属的小房子里慢慢死去，我梦想着屠杀和狂欢。没有空间，没有天真，也没有自由！对于不能呼吸的人来说，监狱已经死了或疯了；如果不是杀掉和占有，又能怎么办呢？相反，我今天充满着活力，我们的翅膀在蓝天上啪啪作响，我要求加大速度，我们把六分仪和罗盘抛进了水里。

顶着蛮横的风，我们的帆是钢铁。海岸在我们眼前全速漂移，巨大的椰子树林，其根插在翠绿的潟湖里，平静的海湾，满是红色的帆，月光下的沙子。巨大的建筑物冒出来，由于原始森林开始在院子里生长，建筑物出现了裂缝；这里那里有一株黄色的吐根树，或一株紫色枝条的树，它们裂开了一扇窗户，里约终于在我们身后倒塌了，植物覆盖了它的新废墟，提居卡的猴子爆发出一阵大笑。再快一些，

沿着巨大的海滩，浪涌出一束束的沙子，还要快些，乌拉圭的羊进入大海，一下子将其染黄了。然后，在阿根廷的海岸上，巨大而粗壮的柴堆有规律地排列着，向着天空举起了慢慢烘烤的半扇牛肉。夜里，火地岛的冰山几个小时地撞击着我们的船体，船稍稍放慢了速度，掉头了。早晨，太平洋的独特的海浪像绿色和白色的冰冷的洗涤液，在几千公里的智利海岸上翻腾，把我们慢慢地举起来，让我们承受搁浅的危险。舵手躲开了，绕过了伤心岛。在甜得发腻的夜晚，第一批马来小船朝我们驶来。

“到海上去！到海上去！”我童年的一本书里，神奇的孩子们喊道。除了这喊声，书里的一切我都忘了。“到海上去！”从印度洋直到红海的通道，在寂静的夜里，人们听到了一阵一阵沙漠上的石头热而后冷的爆裂声，我们又回到了古老的海上，那里喊声消失了。

终于，一天早晨，我们在一处海湾抛了锚，海湾静得出奇，风樯林立。只有几只海鸟在空中争夺一根根芦苇。我们游到了一处无人的海滩；整整一天，我们进入水中，然后在沙子上晒太阳。晚上，在变成绿色的高高的天空下，如此平静的大海更加平静了。在温暖的沙地上，短小的浪鼓起了一片水沫。海鸟不见了。只剩下一片空间，奉献给静止的旅行。

某些夜里，温柔延续着，是的，这极大地有助于知道这些夜在大地上和在海上还将跟着我们回来。伟大的海呀，总是被划破，总是完整无损，我的与夜共在的信仰！它在不育的犁沟中洗净我们，满足我们，它使我们自由，让我们站直了。每一个浪是一个许诺，总是同样的许诺。浪说什么？如果我必须死，围着冰冷的山，为世界所忽视，被亲人否认，终于耗尽了力气，大海则在最后一刻充满我的小屋，使我身处我之上，帮助我不怀仇恨地死去。

半夜，我一个人待在海岸上。我还在等待，我将要出发。天空抛锚了，它所有的星辰，如同周身是火的船一样，就在这一时刻，在全世界，照亮了港口的阴沉的水。空间和寂静重重地压在心上。一种突然的爱，一种伟大的作品，一个决定性的行动，一个改变面貌的思

想，在某一时刻给人以同一种不能容忍的忧虑，这种忧虑具有一种不可抵抗的吸引力。存在之美妙的焦虑，危险之微妙的邻近，我们不知其名字，生活，难道不是自取灭亡吗？再一次，不断地朝着我们的灭亡奔跑吧。

我总有印象是生活在大海上，受到威胁，然而心中存有巨大的幸福。

1953年

【注释】

[1] 希腊神话中牛头人身的怪物。奥兰是阿尔及利亚的城市和港口。

[2] 人们在奥兰遇见了果戈理的克莱斯塔克夫。他打了个哈欠，然后说“：我觉得应该关心更高雅的事情。”——原注

[3] 指盖·德·巴尔扎克（1595——1654），法国作家，以散文知名。

[4] 显然是想到了那些美好的话，奥兰的一个讲演和讨论的俱乐部以“我思俱乐部”为名组织起来。——原注

[5] 还有海滨大道。——原注

[6] 乐曲名，桑波尔和莫斯是法国两条河流的名字。

[7] 人们看到，阿尔及利亚人的另一个品质是坦率。——原注

[8] 米开朗琪罗的作品。

[9] 这篇随笔处理的是某种愿望。应该知道它。然后人们行动，或不行动，但是知道其原因。——原注

[10] 希腊神话中，克里特王弥诺斯和帕西淮的女儿。雅典英雄忒修斯杀死弥诺陶洛斯之后，她用小线团帮助忒修斯逃出迷宫。

[11] 欧律狄刻，希腊神话中俄耳甫斯的妻子；爱西丝，埃及神话中司婚姻和农业的女神。

[12] 印度北方的一个部落，其人被称做“萨吉亚的圣人”。

[13] 希腊神话中提坦巨人之一。

[14] 封塔纳（1757——1821），法国诗人、批评家。

[15] 古称黑海北岸一游牧民族所居之地。

[16] 希腊神话中的神使。

[17] 希腊神话中的复仇三女神。

[18] 希腊人曾在撒拉曼海上大败波斯人。

[19] 尤利西斯从特洛伊回国，长期漂泊之后登上俄古癸亚岛，卡吕普索即其女主人。

[20] 希腊神话中阿耳戈斯王的兄弟，战死在底比斯。

[21] 法国南部的一座山，属阿尔卑斯山脉。

[22] 亚历山大六世（1492——1503），第216任教皇。

瑞典演说
Discours de Suède

给

路易·杰尔曼 [1] 先生

1957年12月10日的演说

我怀着深深的感激之情接受你们的自由的科学院给予我的荣誉，尤其是我知道这一奖赏大大地超出了我个人的功绩。所有的人，特别是艺术家，都希望被承认。我也是如此。然而，在获悉你们的决定的时候，我不能不将其影响和实际的我作一比较。一个差不多还算得上年轻的人 [2] ，拥有的只是怀疑和尚待完成的事业，习惯于生活在工作的孤独或友情的荫庇之中，在获悉一种突然间使他于一片刺眼的光明之中茕茕孑立、形影相吊之际，怎能不处于某种惊慌失措的境地?在欧洲，一些最伟大的作家被迫沉默，他的故土 [3] 正经受着一种无休止的苦难，此时此刻，他能以什么样的心情接受这种荣誉?

这种不安和这种内心的慌乱，我是有的。为了重新得到安宁，说到底我得和一种过于慷慨的命运来一次清算。既然我只能依靠我个人的功绩来和它相称，那么，我找到的能够帮助我的东西，只是在我一生中各种最矛盾的环境中支持着我的那种东西，即我对我的艺术和作家的作用所持有的看法。我只要求允许我怀着感激和友好的感情尽可能简单地向你们说一说这看法是什么。

就我个人来说，我没有我的艺术就不能生活；但是，我从未将这种艺术置于一切之上。相反，如果说它对我是不可或缺的，那是因为它并不与任何人相脱离，它允许我以我本来的面目和大家一样地生活。在我看来，艺术并不是一种独自的享乐。它是通过给予最大多数人以关于共同的苦乐的特殊的形象来使之受到感动的一种方式。因此，它迫使艺术家不离群索居，它使他听命于最谦卑、最普遍的真

理。一个人常常因为感到自己与众不同才选择了艺术家的命运，但他很快就明白，他只有承认他与众人相像，才能给予他的艺术、他的不同之处以营养。正是在他与别人之间的不断的往返之中，在通往他不可或缺的美和他不能脱离的集体的途中，艺术家成熟起来了。这就是为什么，真正的艺术家什么都不蔑视，他们迫使自己去理解，而不是去评判。如果他们在这世界上有什么事业要支持的话，那只能是一种社会的事业，根据尼采的豪言壮语，统治这个社会的不再是法官，而是创造者，不管他是体力劳动者还是知识分子。

这样，作家的作用就与某些困难的责任难解难分了。从定义来说，他今天不能为创造历史的那些人服务，因为他为之服务的是那些承受历史的人；不然的话，他就要孤立，失去了他的艺术了。暴政的数百万军队也不能把他从孤独中拉出来，尤其是当他同意跟着他们亦步亦趋的时候。然而，世界的另一端的一个无名的、饱受屈辱的囚徒的沉默却足以使作家从流亡中走出来，只要他在自由的特权中能够不忘记这种沉默，能够通过艺术的方式使之引起我们谁都没有伟大到足以完成这样的使命的程度；但是，作家在其一生的各种情势中，默默无闻或名噪一时，身处暴政的镣铐之中或暂时获得了言论的自由，却可以找到一种为他辩白的活生生的团体的感情，唯一的条件是他尽可能地接受造成他的职业的伟大的两种责任：为真理服务和为自由服务。既然他的使命是团结尽可能多的人，那么这种使命就不能将就谎言和奴役，而谎言和奴役在其占统治地位的任何地方都使孤独迅速地扩散。无论我们个人的缺陷如何，我们的职业的高尚将永远扎根在两种难于履行的承诺之中：拒绝对众所周知的事情撒谎和抵抗压迫。

在一种荒唐的历史的二十多年中，我像所有的同龄人一样，孤零零地迷失在时代的动乱之中，支持我的是一种模模糊糊的感觉，即写作在今天是一种光荣，因为这一行动承担着义务，不仅仅是写作而已。它特别迫使我按照我的本来面目并根据我的力量来和经历着同一历史的人们承受我们共有的痛苦和希望。这些人生于第一次世界大战之初，在希特勒政权建立和最初的革命审判发生时是二十岁，随即面临西班牙战争、第二次世界大战、集中营的天下以及酷刑和监狱的欧洲，并以此完成了他们的教育；今天，他们得在一个受到核毁灭的世

界中教育他们的儿子和从事他们的事业。我想，谁也不能要求他们乐观。我甚至认为我们应当理解（有时也不断地与之进行斗争）那些人的错误，他们因日益加重的绝望而要求自轻自贱的权利，一窝蜂地奔向时代的虚无主义。然而，在我的祖国，在欧洲，我们中的大部分人拒绝了这种虚无主义，并着手寻求一种正当性。他们得造就一种在灾难性时代过生活的艺术，以便获得再生，然后公开地对正在我们的历史中起作用的死亡本能进行斗争。

每一代人都以改造世界为己任，不过我这一代人知道它改造不了世界，但它的任务也许更伟大。这任务是阻止世界分崩离析。这一代人继承了一段腐败的历史，其中堕落的革命、疯狂的技术、死去的神祇和筋疲力尽的意识形态都搅作一团，平庸的政权今天可以毁灭一切，却不再知道如何服人，智力卑躬屈节到为仇恨和压迫当婢妾的程度，因此，这一代人不得不在其自身及周围从自我否定开始来恢复些许造就生与死之尊严的东西。面对着一个有着解体危险的、我们的伟大的审判者可能永久地建立起死亡之国的世界，这一代人知道它应该在一场疯狂的计时奔跑中恢复民族之间的并非奴役的、和平的和平，重新使劳动和文化协调一致以及与所有的人一起重造圣约柜。不能肯定它一定能完成这一巨大的任务，但可以肯定的是，它在世界各地都接受有关真理和自由的双重打赌，并且到时候知道为此而不怀仇恨地死去。它在所到之处都有资格受到欢呼和鼓励，尤其是在它牺牲自己的地方。无论如何，我愿意把你们刚刚给予我的荣誉转赠于它，我确信你们内心深处是同意的。

在说完写作这一职业的高尚之后，我同时就要把作家放回到他的真正的位置上去，他只有与战友共享的名义，他脆弱但也固执，他不公正却又醉心于正义，他在众目睽睽下既无羞愧又无骄傲地构筑他的作品，永远处在痛苦和美的分割之中，并且一心一意要从他的双重存在中提取他固执地试图在历史的破坏运动中建立起来的作品。如此说来，谁能够指望从他那里得到现成的解决办法和好听的道德教训?真理是神秘的、不可捉摸的，总是需要争取的。自由是危险的，既难以承受又激动人心。我们应当艰难然而坚决地朝着这两大目标前进，事先就确信我们会昏倒在一条如此漫长的道路上。此后还有哪一位作家

敢于充当美德的宣扬者而心安理得?至于我，我得再次申明我与这些东西毫无干系。我从来也不能放弃光明、生之幸福和我于其中成长的自由的生活。然而，尽管这种怀念解释了许多我的错误和过失，它无疑帮助了我理解我的职业，它还在帮助我站在那些沉默的人的身旁，他们在这世界上只是由于回忆或者重获短暂而自由的幸福才忍受了强加给他们的生活。

我这样地回到实际的我，回到我的局限，回到我的债务，回到我的困难的信仰，我才感到更自由地向你们展示你们刚刚给予我的荣誉的广度和慷慨，也更自由地向你们说我愿意把它作为向所有那些人表示的敬意来接受，他们分担了同样的战斗，却并没有得到任何特权，反而遭受了不幸和折磨。最后，我从内心深处感谢你们，并且公开地作出那个古老的忠诚的许诺，以此表示我个人的感激之情，而这个许诺，每个真正的艺术家是每天都在无言中向自己作出的。

1957年12月14日的演说

艺术家及其时代

一位东方的智者总是在他的祈祷中要求神明使他避开一个不甘寂寞的时代；我们不是智者，神明放不过我们，我们正经历着一个不甘寂寞的时代，无论如何，它不允许我们对这个时代漠不关心。今日的作家知道这一点。如果他们说话，立刻就受到批评和攻击；如果他们变得谦虚而闭口不言，人们就将只跟他们谈论他们的沉默，吵吵嚷嚷地指责他们。

在这一片喧嚣之中，作家再也不能希望置身局外继续其心爱的沉思和想象了。到目前为止，弃权在历史上好歹总算还是可能的；但是今天一切都变了，沉默本身也具有了一种可怕的意义。从弃权本身被看做是一种选择那一刻起，为此而受到惩罚或称赞的艺术家就被卷入了，不管他愿意与否。在这里我认为卷入比介入更恰当。实际上，对艺术家来说，问题不在于一种自愿的介入，确切地说，是一种义务兵役。今天，每一个艺术家都登上了时代的帆桨战船。他必须顺从，尽

管他认为这船有鱼腥味儿，苦役犯看守也的确太多了，更糟糕的是，航向选择得还不对。我们身处满潮的海上。艺术家得像其他人一样划桨，如果能的话就不要死，这就是说，要继续活着和创造。

说真的，这并非易事，我理解艺术家们怀念他们往日的舒适。变化是有些突然。的确，在历史的竞技场里总是有受难者和狮子：前者靠永恒的安慰来支撑，后者靠的是带血的历史食物。但是，此前艺术家一直是坐在座位上，他无目的地歌唱，为他自己，或者至多是为了鼓励受难者和稍许缓解狮子的饥肠；现在不同了，艺术家站到了竞技场中，他的声音肯定不是原来的了，远非那么自信了。

人们清楚地看到这种不变的义务使艺术失去的是什么。首先是悠然自如，还有莫扎特作品中洋溢着的那种神圣的自由。人们更好地理解了我们的艺术品的惊慌而固执的神情，忧心忡忡的愁容及突如其来的崩溃。人们明白了我们之间何以记者多于作家，画匠多于塞尚，明白了粉色图书和黑色小说何以取代了《战争与和平》和《巴马修道院》。当然，人们总是可以用人道主义的悲叹来与这种状况相对，成为《群魔》中的斯切潘·特罗菲莫维奇极力要成为的那种东西：谴责的化身。人们也可以像这个人物一样发泄一番国民的忧郁；然而，这种忧郁丝毫无改于现实。依我看，最好是加入这个时代，既然时代那么强烈地要求他加入；最好是坦然地承认，有着心爱的大师、戴茶花的艺术家和坐在安乐椅上的天才的时代，已经一去不复返了。今天，创造就是危险地创造。任何发表都是一种行动，而这种行动会引起一个什么也不饶恕的时代的激烈的情绪。因此，问题不在于知道这是否有损于艺术。对于一切没有艺术或没有艺术的含义就不能生活的人们来说，问题仅仅在于知道在如此多的意识形态（多么多的教堂，怎样的孤独啊！）的治安之中，创造的奇特的自由如何才是可能的。

就此只说艺术受到了国家政权的威胁是不够的；如此则实际上问题就简单了：艺术家或是战斗，或是投降。然而一旦人们觉察到战斗就在艺术家内心中发起时，问题就变得更为复杂了，也更为致命了。我们的社会不乏憎恨艺术的好例，这种憎恨今天所以有如此的效力，只是因为它受到了艺术家本人的维护。先前的艺术家的怀疑与他们自

己的才能有关；今天的艺术家的怀疑却关系到他们的艺术的必要性，因此也关系到他们的存在本身。拉辛写了《贝蕾尼斯》而没有为保卫南特敕令进行斗争，在1957年就得请求原谅。

艺术家对艺术的这种怀疑有许多理由，我们只需记住其中最为高尚的。这种怀疑可以由现代艺术家可能会有的一种印象来解释：假使他不考虑到历史的苦难的话，他就是在撒谎或者无病呻吟。事实上，我们这个时代的特点是群众及其悲惨处境突然涌现在现代的意识面前。现在人们知道群众是存在的，但以前却倾向于忘掉他们。而如果说现在人们知道这一点，那并不是因为杰出人物、艺术家或另一种人变得更好了，不，请放心，而是因为群众变得更强大了，不允许人们忘记他们。

艺术家的这种失职还有其他理由，有些是不那么高尚的；但是，无论这些理由如何，都是为了达到同一目标：通过攻击其基本原则，即艺术家对自己的信念，来阻止自由的创造。爱默生精辟地说：“一个人对自己的才能的服从，这是最好的信念。”19世纪的另一位美国作家补充说：“只要人忠于自己，一切就都顺乎自然，诸如政府、社会、太阳、月亮和星辰。”今天，这种不可思议的乐观主义似乎已经死亡了。在大多数情况下，艺术家自惭形秽，如果他有特权的话，则为他的特权感到羞愧。他首先应该回答他向自己提出的问题：艺术是一种骗人的奢侈吗?



人们可以做出的第一个诚实的回答是：事实上，艺术有时候是一种骗人的奢侈。我们知道，人们总是可以站在帆桨战船的艉楼上歌唱星辰，而苦役犯们正在底舱划桨，累得筋疲力尽；人们总是可以记下竞技场观众席上进行的风雅的谈话，而牺牲品正在狮子的牙齿间喀嚓作响。人们很难提出什么来反对这种曾在过去取得巨大成功的艺术，除非说事情已有了一些变化，特别是苦役犯和受难者的数目在地球上不可思议地增加了。在如此众多的苦难面前，这种艺术如果还想继续是一种奢侈的话，那在今天就得承认同时也是一种谎言。

那么事实上它将要说些什么呢?如果它要符合我们的社会的大多数要求的话，它就将是没有意义的消遣。如果它闭上眼睛一味拒绝，如果艺术家决定幽居在他的梦幻之中，那么它将只表达一种拒绝而别无其他。这样，我们有的将是一种逗人开心者的作品或者形式的专家的作品，这两种作品都导致一种脱离活生生的现实的艺术。大约一个世纪以来，我们生活在一种社会里，这种社会甚至连金钱（金银可以引起有血有肉的情欲）社会都不是，而只是一种金钱的抽象象征的社会。商人社会可以定义为：事物为了符号的利益而消失的社会。当一个领导阶级不再用土地和金条，而用与某种数量的交换活动确切相应的数字来衡量其财富的时候，它就同时把某种类型的神秘化置于它的经验和它的世界的中心了。一个建立在符号之上的社会在本质上是一个人为的社会，在这个社会中，人的有血有肉的真实被神秘化了。于是，这个社会选择了一种其原则徒具形式的道德作为它的宗教，既可在它的监狱又可在它的金融庙堂上写下自由和平等的字样，就不令人感到惊讶了。然而，人是不能滥用词语而不受到惩罚的。今日最受诽谤的价值肯定是自由的价值。一些思想正统的人（我一直认为有两种智力：一种是聪明的智力，一种是愚蠢的智力）认为自由不过是真正的进步道路上的一个障碍而已。如此庄严的蠢话能够被高声道出，是因为一百年来商品社会对自由进行了单方面的排他性的利用，把它视为一种权利而非一种义务，肆无忌惮地尽量把一种原则上的自由拿来为一种事实上的压迫服务。这样，这个社会不要求艺术成为解放的工具而只要求它成为没有多大后果的活动和仅仅成为一种消遣，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呢?整个上流社会，这个人们最关心的是钱，唯一的烦恼是感情的上流社会，就满足于它的风流小说家和最无聊的艺术；关于这种艺术，奥斯卡·王尔德在尝到铁窗风味之前，想到自己时曾经说过，最大的罪孽是肤浅。

资产阶级的欧洲的艺术匠们（我还没有说艺术家）在1900年前后就这样接受了不承担责任，因为承担责任意味着一种与他们的社会之间的令人疲惫不堪的决裂（真正与之决裂的是兰波、尼采、斯特林堡，人们知道他们付出的代价）。为艺术而艺术的理论就是从这时开始的，这不过是要求这种不承担责任而已。为艺术而艺术，这种孤独

的艺术家的消遣，恰恰是一个人工的、抽象的社会的艺术。它的合乎逻辑的结果是沙龙艺术，或者纯粹形式的艺术，以矫揉造作和抽象空想为营养，最终将毁灭全部现实性。某些作品使某些人愉快，而许多粗俗的玩意儿败坏了许多人。最后，艺术置身于社会之外，切断了自己的活的根子。渐渐地，甚至很受欢迎的艺术也变得孤独了，或者只有通过报刊或广播才为国人所知，而报刊和广播给予人们的是一种方便的、简单化的概念。实际上，艺术越是专门化，庸俗化就越是必然。于是，成千上万的人以为知道当代的某位大艺术家了，因为他们通过报纸知道他养金丝雀或者他每次结婚从不超过六个月。今天，最大的名声在于不被阅读而受到赞赏或憎恶。任何一位想在我们的社会中出名的艺术家都应该知道，出名的不是他，而是顶着他的名字的某个人，最终将要摆脱他，也许有一天要在他身上除掉真正的艺术家。

这样，在19世纪和20世纪的商业的欧洲所创造出来的几乎一切有价值的东西，例如在文学上，都是反对当时的社会的，就不足为奇了！可以说，直到临近法国革命的时候，活动着的文学大体上说是一种赞同的文学。从产生于革命的资产阶级社会稳定下来的时候起，却发展起来一种反抗的文学。官方的价值被否定了，比方说在我们这里，或者被从浪漫派到兰波那样的革命价值的传播者否定，或者被贵族价值的保持者否定，维尼和巴尔扎克就是他们的优秀代表。平民和贵族是一切文明的两大源泉，他们都反对当时的虚假的社会。

然而，这种拒绝坚持得过于长久，僵化了，也变成虚假的了，导致了另一种贫乏。恶魔诗人这一主题产生于商业社会（《查铁敦》是最好的说明），它僵化为一种偏见，结果认为只有反对当时的社会才能成为伟大的艺术家，而不管是什么社会。当这一主题断言一个真正的艺术家为金钱世界创作时，它是合理的；然而，当人们就此得出结论说，一个艺术家只有反对一切才能成功，这时，这一原则就是错误的了。因此，我们有许多艺术家希望受人诅咒，否则就心中有愧，他们既盼望着掌声，又盼望着嘘声。当然，社会今天是累了或者是冷漠了，它只偶尔地鼓一下掌或喝一声倒彩。我们时代的知识分子为了使自己高大起来就不断地使自己更强大。然而，由于拒绝一切，甚至拒绝他的艺术的传统，当代的艺术家幻想着创造自己的法则，最终以为

自己就是上帝。同时，他也以为能够自己创造自己的现实。但是，远离社会，他只能创造出形式的或抽象的作品，作为经验来说是动人的，却缺乏真正的艺术所特有的丰富性，而真正的艺术的使命是团结。总之，当代的精微或抽象与托尔斯泰或莫里哀的作品之间的差别，指望尚未看见的麦子来贴现的票据和布满犁沟的肥厚的土地之间的差别，这两者是一样的。

二

如此说来，艺术可以是一种骗人的奢侈。因此人们不必惊奇，有些人或艺术家想要倒退，返回到真实上面去。于是，他们不承认艺术家有权离群索居，他们向艺术家提议不要把自己的梦幻而要把众人经历过、承受过的现实作为主题。这些人确信为艺术而艺术从主题到风格都不能为群众所理解，或者根本不表达真实，他们希望艺术家以为了大多数人、描写大多数人为己任。他要用普通人的语言表达普通人的痛苦和幸福，这样他就会获得普遍的理解。作为绝对忠于现实的奖赏，他将获得人与人之间的全面的交流。

这种普遍交流的理想实际上是一切伟大的艺术家的理想。与流行的偏见相反，如果说某人无权离群索居，那恰恰是艺术家。艺术不能是一种独白。一个孤独的、不为人知的艺术家，当他诉诸后世的时候，他只不过是重申他的深刻的使命罢了。当他认为与充耳不闻或心不在焉的同代人不可能对话时，他就寄望于和后世人有更多的对话。

但是，为了谈论一切人，诉诸一切人，就应该谈论众所周知的东西，谈论我们共有的现实。大海、雨、需要、欲望、与死亡的斗争，这些就是把我们大家团结起来的东西。我们在我们共同看见的东西之中，在我们共同承受的东西之中是彼此相像的。梦幻随人而异，但世界的现实是我们共有的祖国。所以，现实主义的抱负是合理的，因为它与艺术的冒险深深地连在一起。

那就成为现实主义者吧，更确切地说，努力成为现实主义者吧，只要现实主义是可能的。因为这个词是否有意义，并不是很可靠；尽管现实主义是合乎愿望的，但它是否是可能的，却并不很可靠。首先

我们要想一想艺术上的纯现实主义是不是可能。根据19世纪的自然主义者们的声明，现实主义是现实的准确复制；因此，它之于艺术就如同摄影之于绘画，但前者是复制，而后者却是选择。然而，摄影复制了什么?现实又是什么?无论如何，即便最好的摄影，其复制也不够忠实，也还不够现实主义。比方说，在我们的世界中有什么比一个人的生活更为现实呢?有什么能比一部现实主义的电影更能再现它呢?然而，在什么条件下这样一部电影才是可能的呢?在一些纯粹想象的条件下。事实上得假定有一架理想的摄影机日日夜夜对准这个人，不间断地记录下他的最细小的动作；其结果将是得到一部电影，放映它的时间和这个人的生命一样长，观看它的只能是那些观众，他们肯牺牲自己的生活来专门关心另一个人的生活细节。即使在这种条件下，这样一部难以想象的影片也不是现实主义的。道理很简单，人的生活的现实并不单单存在于他所在的地方，它也存在于其他给予此人的生命以一种形式的生命之中，首先是所爱的人的生命，也得拍摄下来，还有其他不相识的人，有权有势的或悲惨可怜的，同胞，警察，教授，矿山和工地上的无形的伙伴，外交家或独裁者，宗教改革者，创造了一些对我们的行为起决定作用的神话的艺术家，还有控制着最有条理的生活的至高无上的偶然性所派出的那些卑微的代表。所以，只有一部可能的现实主义影片，就是用一架看不见的机器对着世界这银幕在我们面前不间断地放映的那部影片。唯一的现实主义艺术家将是上帝，如果他存在的话；其余的艺术家肯定是不忠于现实的。

于是，拒绝资产阶级社会及其形式的艺术，想要谈论现实并且只谈论现实的艺术家就处在一种痛苦的绝境之中：他们应该做一个现实主义者，然而却不能够；他们想使他们的艺术服从现实，却不进行选择就不能描写现实，而这种选择就使现实服从某种艺术的独特性。俄国革命初期的美丽而悲壮的作品就向我们清楚地展示了这种痛苦。此时俄国的布洛克、伟大的帕斯捷尔纳克、马雅可夫斯基、叶赛宁、爱森斯坦以及最初一批描写水泥钢铁的小说家们给予我们的是一种形式和主题的壮丽的实验室、一种内涵丰富的不安、一种探索的疯狂。不过应该做出结论了，应该说明人们如何成为现实主义者，虽然现实主义是不可能的。专制在这里和在别处一样，是一针见血的；在它看

来，现实主义首先是必要的，其次是可能的，条件是它愿意是社会主义的。这种命令是什么意思?

实际上，它坦率地承认，不进行选择就不能复制现实；它拒绝了19世纪所提出的那种现实主义理论，剩下的只是要找出一个选择的原则，而世界将据此组织起来。它找到了，但不是在我们知道的那种现实里，而是在未来的那种现实里。为了复制好现在，也必须描绘将来。换句话说，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真正对象，恰恰是还不是现实的那种东西。

这个矛盾相当妙。然而说到底，社会主义现实主义这一表达方式本身就是矛盾的。事实上，现实并不完全是社会主义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如何能是可能的呢?比方说，过去的现实不是社会主义的，现在的也不完全是。回答很简单：人们在今日或昨日的现实中将选择出准备和有助于建立未来的理想国的东西。因此，一方面，人们执意否定、谴责现实中不是社会主义的东西；另一方面则颂扬社会主义的或将要成为社会主义的东西。我们不可避免地要得到宣传的艺术，包括其好坏两方面；要得到一种粉色的图书，它像形式的艺术一样，也脱离了复杂的、生动的现实。终于，这种艺术将是社会主义的，而恰恰不是现实主义的。

这种想要成为现实主义的美学于是成了一种新的理想主义，对于一个真正的艺术家来说，它跟资产阶级的理想主义同样不结果实。现实被公然地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只是为了被消除得更干净。艺术被化为乌有。它为什么东西服务，因为服务而被奴役。唯有那些留心不去描绘现实的人才被称做现实主义者而受到称赞，其他人则在前者的掌声中受到指责。在资产阶级的社会中，出名就在于不被人阅读或被人不正确地阅读；而在极权的社会中，出名则在于阻止别人被人阅读。在这里，真正的艺术受到歪曲或钳制，正是那些最热情地希望普遍的交流的人反而使之变得不可能。

面对这样一种失败，最简单的是承认所谓社会主义现实主义与伟大的艺术毫无关涉，为了革命的利益，革命者应该寻求另一种美学。

相反，人们知道，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捍卫者们大声疾呼除此之外不可能有艺术。他们确是这样大声疾呼的。但是，我深信他们自己也不相信，他们认为艺术的价值应该服从革命行动的价值。如果这些东西被明确地说了出来，讨论将变得更为容易。人们可以尊重一些人的这种伟大的弃绝，他们对于普通人的不幸和有时给予艺术家的命运的特权之间的对立感到太痛苦了，他们拒绝这种令人不能忍受的距离，即受到苦难压制的人们和其使命就是表达自己和那些人之间的距离。人们可以理解这些人，试着同他们对话，例如告诉他们取消创造的自由也许并不是战胜奴役的好办法，在等待着为一切人说话的时候放弃至少可以为某些人说话的权利是愚蠢的。是的，社会主义现实主义应该承认它的亲缘关系，应该承认它是政治现实主义的孪生兄弟。它为了一种与艺术无关的目的牺牲了艺术，而艺术在价值的等级中是可以处在更高的位置上的。总之，它为了首先建立公正而暂时地取消了艺术，在一种还不清晰的未来中，有了公正，艺术就会复活的。这样，人们就在有关艺术的事情中实行了当代智慧的这种金科玉律，即不打破鸡蛋就做不了摊鸡蛋。然而，这种不可抗拒的理智骗不了我们。为了做一盘好的摊鸡蛋，不必打破成千上万个鸡蛋，我觉得不能根据碎蛋壳的数量来判定厨师的质量。我们时代的艺术厨师应该唯恐打翻了比他之所愿更多的鸡蛋篮子，唯恐摊鸡蛋再也做不出来以及艺术最终并不能复活。野蛮从来也不是暂时的，它是不可分的，它从艺术扩展到风俗也是正常的。于是，人们看到从人的不幸和鲜血中产生出毫无意义的文学、好名声的报刊、拍照的肖像和仇恨取代了宗教的教育戏剧；艺术在这里达到了强制的乐观主义的顶点，这恰恰是最坏的一种奢侈，最可笑的一种谎言。

这有什么可奇怪的呢?大的痛苦是个高贵的主题，除非像济慈那样，据说他敏感到可能会用手去触摸痛苦本身的程度，否则是没有人能去碰这个主题的。当一种遵命文学想要给这种痛苦以官方的安慰的时候，人们就清楚地看到这一点。为艺术而艺术的谎言装作不知道恶，这样它就承担了责任；然而现实主义的谎言，如果说它有勇气承认人的现实的不幸的话，却因利用它颂扬一种未来的幸福而同样严重地背叛了这种不幸，谁都对那种幸福一无所知，所以它可以允许任何

神秘化。

两种美学长期对立，一种要求全面拒绝现时，一种声称抛弃一切非现时的东西，最后是远离现实，在同一种谎言和对艺术的取消中汇合了。右的学院派不知道苦难，左的学院派则加以利用。然而在这两种情况下，在艺术被否定的同时，苦难都变得更为深重。

三

应该得出结论说这种谎言就是艺术的本质吗?我要指出，我上面说到的那两种态度所以是谎言，只是因为它们与艺术没有多大关系。那么究竟艺术是什么呢?一切都不那么简单，这是肯定的。而在那么多热衷于把一切都简单化的人的喧嚣之中知道什么是艺术就更加困难了。一方面，人们希望天才既辉煌灿烂又离群索居；另一方面，人们又要求他与众人相像，可实际上更为复杂。巴尔扎克用这样一句话让人们感到这一点："天才像一切人，而没有人像他。"艺术就是这样，没有现实，它就什么也不是，而没有艺术，现实也就微不足道了。事实上，艺术怎么能脱离现实，又怎么能服从现实呢?艺术家选择对象正如它被对象所选择。在某种意义上说，艺术是对世界中流逝和未完成的东西的一种反抗：它只是想要给予一种现实以另一种形式，而它又必须保持这种现实，因为这种现实是它的激动的源泉。从这一点看，我们都是现实主义者，而又都不是。对现存的东西来说，艺术既不是完全的拒绝也不是完全的赞同；它同时是拒绝和赞同，这就是为什么艺术是一种不断更新的分裂。艺术家总是处在这种模棱之中，既不能否认现实，又永远要批评它那永远是未完成的东西。为了画一幅静物画，画家和苹果要相互对立、相互修正。如果说没有光，形式就什么也不是，那么形式也为这光增添了些什么。真实的世界因其光辉而使形体和雕像得以产生，同时也从它们那里获得了固定住天空的光的第二种光。伟大的风格就这样处于艺术家和他的对象之间。

因此，问题不在于知道艺术应否脱离或服从现实，而仅仅在于知道作品应该准确地装有多少真实才不至于消失在九霄云外或者穿着铅底鞋蹒跚而行。每个艺术家都尽其所感与所能地解决这一问题。一个

艺术家对世界的现实的反抗越是强烈，使他得到平衡的真实的重量就可能越大；然而这重量永远也不会窒息艺术家对孤独的要求。正如希腊悲剧、麦尔维尔、托尔斯泰或莫里哀的作品，最上乘的作品永远是那种使真实和人针对这真实而提出的拒绝获得平衡的作品，它们使对方在一种不断的喷涌中活跃起来，而这种喷涌正是快乐而痛苦的生活的喷涌。于是渐渐出现一个新世界，与日常的世界不同，却仍然是同一个世界，既特殊又普遍，充满了无邪的不安全感，它是由天才的力量和不满一时地产生出来的。是这样，又不是这样；世界什么也不是，又什么都是；这就是每个真正的艺术家的双重的、不断的呼声，这呼声使他站立，总是睁大双眼，渐渐地为那些处在沉睡的世界中心的人们唤醒一种现实的转眼即逝、瞬息万变的形象，这形象我们认识却从未遇见过。

同样，面对时代，艺术家既不能弃之不顾也不能迷失其中。如果他弃之不顾，他就要说空话。但是，反过来说，在他把时代当做客体的情况下，他就作为主体肯定了自身的存在，并且不能完全地服从它。换句话说，艺术家正是在选择分享普通人的命运的时候肯定了他是什么样的人。他不能摆脱这种暧昧状态。艺术家从历史中取得的是他可以在自己身上看到的东西，或者，他直接或间接地容忍严格意义上的现时以及现在活着的人，而不是这种现时和活着的艺术家不能预见的未来之间的关系。以尚未存在的人的名义评判当代的人，这是预言的角色；艺术家只能估量人们根据其对活着的人的影响向他提出的那些神话。宗教或政治的预言家可以绝对地进行评判，而人们知道他是免不了的；但是艺术家不能。如果他绝对地进行判断，他就将不分轩轾地把现实分为善与恶，他就将陷入情节剧之中。相反，艺术的目的不在立法和统治，而首先在理解。由于理解得深刻，它有时也统治。然而，从未有过一部天才的作品是建立在仇恨和轻蔑之上的。这就是为什么艺术家在其行进终了时总是宽恕而不是谴责。他不是法官，而是辩护者。他是活生生的创造物的永远的辩护人，因为创造物是活生生的。他真正地为爱邻人进行辩护，而不为那种对于远方的爱辩护，那种爱将当代的人道主义降为法庭上的信条。相反，伟大的作品终将使一切法官哑口无言。因此，艺术家既向最伟大的人物致敬，

又在最卑劣的罪犯面前低下头去。王尔德在狱中写道：“与我一起关在这悲惨的地方的不幸者中，没有一个不和人生的秘密有着象征的关系。”是的，而这人生的秘密和艺术的秘密是相吻合的。

一百五十年间，商业社会的作家们除极少数例外，都认为可以生活在一种幸福的不承担责任之中。事实上，他们是在孤独中生，在孤独中死。我们20世纪的作家，我们绝不会再孤独了；相反，我们应该躲避大家共同的苦难，而我们唯一的辩护，如果有的话，就是尽我们的能力为那些不能说话的人说话。然而我们实际上应该为所有那些人这样做，他们此时正因压迫着他们的政府和政党而感到痛苦，不管它们过去或将来是多么强大：对于艺术家来说，并没有什么拥有特权的刽子手。这就是为什么，美在今天，尤其是在今天，不能为任何政党服务；它只能在或遥远或邻近的日子里为人的痛苦和自由服务。唯一的介入艺术家是那种艺术家，他绝不拒绝战斗，但至少拒绝加入正规军，我指的是自由射手。他从美中得到的教训，如果这教训是正当地得出的话，就不是一种利己主义的教训，而是一种艰难的博爱的教训。这样孕育出来的美从未奴役过任何人；相反，几千年来，它每时每刻都减轻了几百万人的奴役，有时甚至永远地解放了某些人。最后，也许是在美和痛苦，对人的爱和创造的疯狂，不堪忍受的孤独和使人疲乏不堪的人群，拒绝和赞同之间的这种永久的紧张状态之中，我们触及到了艺术的伟大。它在无聊和宣传这两大深渊之间行进。伟大的艺术家在这条山脊线上前进，每一步都是一种奇遇，都是一次极端的冒险；然而艺术的自由正是，也仅仅是处在这种冒险之中。这自由是艰难的吗?它更像是一种苦行的纪律吗?有哪一位艺术家会否认这一点呢?有哪一位艺术家敢自称胜任这一永无休止的任务呢?这自由意味着心灵和肉体的健康，意味着就像是灵魂的力量的一种风格，意味着耐心的冲突。它像一切自由一样，是一种不断的冒险、令人疲惫的奇遇，这就是为什么人们今日就像逃避苛求的自由一样逃避这种冒险，以便涌向各式各样的奴役，这至少可以获得灵魂的舒适。然而，假使艺术不是一种奇遇，那它又会是什么呢?它的理由何在呢?不，自由的艺术家和自由的人一样，不是舒适的人。自由的艺术家是那种非常困难地建立起自己的秩序的人，他要整理的东西越是杂乱无章，他

的规则就越是严格，他就越是肯定了他的自由。纪德有一句话我一直是赞同的，尽管它可能引起误解：“艺术以束缚为生，而死于自由。”确是如此。但是，不应该因此就认为艺术是可以被操纵的。艺术只是以它为自己规定的束缚为生，它死于其他的束缚；相反，假使它不受自己束缚，它就要胡说八道，成为影子的奴隶。因此，最自由的艺术，最富反抗的艺术，就是最古典的艺术；它将尽最大的努力成功。只要一个社会及其艺术家不赞成这种最大的努力，只要他们追求消遣的舒适或因循的舒适、为艺术而艺术的把戏或现实主义的艺术的说教，它的艺术家们就将停留在虚无主义和贫乏之中。这样说，就是说今日之复兴取决于我们的勇气和我们的富有远见的意志。

是的，这种复兴在我们每一个人的手中。西方能否产生出一些反亚历山大者，这取决于我们，这些反亚历山大者应该重新联结上文明的戈耳工之结，这个结曾被剑砍开[4]。为此我们必须承担自由的一切风险和工作。问题不在于知道我们在追求正义的过程中能否保持住自由；问题在于知道，没有自由我们将一事无成，既要丧失未来的正义，又要丧失已有的美。只有自由才能使人摆脱孤独，而孤独只能飞翔在孤独的人们的头上。由于这种我试图加以确定的自由的本质，艺术在暴政使人分离的任何地方使人团结；因此，它成为任何压迫的公开的敌人，这有什么可令人惊奇的呢?艺术家和知识分子成为现代暴政（不管是右的还是左的）的首批牺牲品，又有什么可令人惊奇的呢?暴君知道艺术品中有一种解放的力量，只有对那些不崇拜艺术品的人，这种解放的力量才是神秘的。每一种伟大的作品都使人的面目更加令人赞叹，更加丰富，这就是它的全部秘密。成千上万的集中营和监狱铁窗并不足以模糊这种令人震惊的尊严的证据。这就是为什么，人们不能为了准备一种新文化而哪怕是暂时地中止文化。人们不能中止人对其苦难和高贵的不间断的见证，人们不能中止呼吸。不存在一种没有遗产的文化，我们不能也不应该拒绝我们的即西方的遗产。无论未来的作品是什么样，它们都将包含着同一个秘密，由各时代各民族的成千上万个艺术家的勇气、自由和胆识造就的秘密。是的，当现代暴政向我们显示出，艺术家就是局限在其职业之内也是公众的敌人时，它是有道理的；然而，这样它也通过艺术家向人的一种

形象表达了敬意，迄今为止，任何东西也未能粉碎这一形象。

我的结论很简单，就是在我们的历史的喧嚣和疯狂之中大声疾呼："让我们高兴吧！"的确，让我们因看到一个说谎的、舒适的欧洲死去，我们面对严酷的真理而感到高兴吧，让我们作为人而高兴吧；因为一个长期的神秘崩溃了，我们看清了威胁着我们的东西。让我们作为从昏睡和耳聋中解脱出来的，必须挺立在苦难、监狱、鲜血面前的艺术家而高兴吧。如果面对这种景象我们能够记住过去的岁月和人的面孔，如果面对世界的美我们能够不忘受屈辱的人们，那么，西方的艺术就会逐渐重获它的力量和优势。可以肯定，艺术家面对这样严峻的问题，在历史上罕有其例。然而，恰恰是因为词句，哪怕是简单的词句也要付出自由和鲜血的代价，艺术家才学会了有节制地使用它们。危险带来了经典性，总之，任何伟大的东西都植根在风险之中。

不承担责任的艺术家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我们为了一些小小的幸福而怀念这个时代。然而我们也知道承认这一考验同时也有助于我们获得自身的真实性，我们接受这种挑战。当艺术自由只意味着保证艺术家的舒适时，它是不那么珍贵的。为了使一种价值或一种品质在一个社会中扎根，应该不欺骗它，也就是说，应该尽可能地为它付出代价。如果自由变得危险，那么它就将不再被出卖了。例如，我不能同意有些人抱怨今日智慧正在衰退。从表面上看，他们言之成理；然而，智慧曾经是某些皓首穷经的人文学者的不担风险的快乐，实际上，它从未像这时这么衰退过。今天，它终于面对真正的危险了，相反，它却有了机会重新站立起来，重新获得尊敬。

人们说，尼采在和鲁·萨洛美决裂之后，陷入一种决定性的孤独之中，瞻望他得在毫无帮助的情况下完成的规模巨大的作品，既感到力不从心，又感到精神振奋。一天夜里，他在俯瞰热那亚湾的山中散步，点燃了一大堆树枝和树叶，眼看着它们慢慢燃尽。我时常梦见这大火，有时想把某些人和某些作品置于火前，让它们接受考验。那么，我们的时代就是这样的一堆大火，它的令人难以承受的火苗无疑将把许多作品化为灰烬！然而，对于那些留下来的作品来说，它们的金属完好无损，我们可以毫无保留地投入智力的这种至高无上的快乐

之中，这快乐名曰“赞叹”。

人们当然可以希望一种更温和的火、一种缓解、一种有利于梦幻的停顿，我也希望如此。然而，对艺术家来说，也许除了一种处在最激烈的战斗之中的和平之外，并没有其他的和平。爱默生说得好：“凡墙都是门。”不要在我们的生活所对的墙之外寻找门和出路，相反，让我们在有缓解的地方寻找缓解吧，我的意思是说，就在战斗之中。有人说过，伟大的思想是附在鸽子脚上来到世间的。也许那时候，如果我们洗耳恭听的话，我们就会在帝国和民族的喧嚣声中听见生命和希望的温和的骚动声，仿佛轻微的羽翼声掠过。有人说这希望是由一个民族带来的，有人则说是由一个人带来的；我认为正相反，是成千上万孤独者激起、活跃、保持了这希望，他们的行动和作品每日都在否定历史的边界及其最粗俗的表象，以便让始终受到威胁的真理在一瞬间闪出光辉，而这真理是每个人为了大家树立在各自的痛苦和欢乐之上的。

【注释】

[1] 路易·杰尔曼，加缪的小学老师。

[2] 加缪此时四十四岁。

[3] 指阿尔及利亚。

[4] 据古希腊神话，戈耳工所系之结，牢固难解，后为亚历山大用利剑斩开。